

周駿富 輯

清代傳記叢刊

附索引



明文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十月初版

022 清代傳記叢刊

附索引
精裝二〇二冊

定價：

(外埠加運費匯費)

輯者：周

出版者：明

發行人：李

文 濶 書

富

海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七樓

電話：(〇二)三六九一〇一・三三一八四四七

郵政劃撥：一四三六七八一四號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字一九九三號

承印者：東 陞 美 衛 印 刷 公 司

地址：台北市德昌街一八五巷十二弄十四號

電話：(〇二)三〇五〇四二〇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Biographical Collections of Ching Dynasty
(1644 - 1912)

Totally 202 Volumes

Compiled by

Tsin-fu Chow

Professor of Library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Copyright, 1985, by

Ming Wen Book Co., Ltd.

Telephone: (02) 361910, 3318447

7th floor, No. 49, Section I.

Chungking South Road,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內容提要

清代傳記叢刊、一五〇部（種）、附錄十七種，周駿富輯。周氏長於圖書目錄之學，清代傳記著述的輯印，顯示他對中國傳記文獻的目錄輪廓。本編內容分爲：（一）學林類，含有儒林、文苑、詞林、士林、曉人等目的著述，計五十一部（種）、附錄七種。（二）名人類，含有名臣、皇室、叛逆、忠義、教士等目的著述，計二十七部（種）、附錄六種。（三）遺逸類，收逸民傳記著述五部（種）。（四）藝林類，含有畫家、書家、印人、伶人等目的著述，計五十四部（種）、附錄二種。（五）綜錄類，凡屬綜合性的傳記著述，皆入此類，計十三部（種）、附錄二種。著述按類編次，首有清代傳記叢刊目錄、摘要，檢閱人可按目求書；另附清代傳記叢刊索引一冊，檢閱人可按人名、字號、諡號，查尋原書。

清代傳記叢刊所收書籍，有原刊本、整理本、抄寫本等，而孤本的傳世，頗有保存文獻之功。其圖節本、整編本、配補本等，使資料集中，則便於尋檢。前人編製傳記索引，係將書籍與索引分開。然而藏書單位，却未必能有其書，故常人使用，頗感不便。本編將書籍與索引合併問世，方便使用原則：有索引，可供檢索；有書籍，可備檢閱。其於治學的方便、助益，毋庸贅述。本編爲集清代傳記著述的大成，亦開傳記著述編印的新方向。



輯者簡歷

周敏富，字金夫，江蘇溧水人。民國十三年元月十七日生，民國三十六年秋季，入武昌文華圖書館專科學校攻讀圖書館學。民國三十八年來台後，曾入國立臺灣大

學中國文學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深造；並獲師大國文研究所目錄組文學碩士。學士論文淮南子與莊子之關係，由王叔岷教授指導。碩士論文先秦名家叢考，由蔣館長復璉先生指導。民國四十九年秋季，應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之請，任圖書館編目主任，二年後升任圖書館副館長。民國五十五年秋季，復應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學系主任賴永祥教授之請，返台任圖書館學系講師，以後遞升副教授、教授等職迄今。民國六十一年元月至民國六十八年七月間，兼任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學系主任，主持系務行政，達七年六月之久。至於著述，他曾發表論文四十餘篇，可詳民國六十四年十一月版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著作目錄頁二〇〇、民國六十九年十一月版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著作目錄續編頁六十八。專著中國文字通行字體表稿，係中文資訊交換碼（CCGH）的用字，用途極廣。時人對於周氏的介紹，可見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台灣大學圖書館學系版『書府』創刊號第四頁，民國六十八年中華書局版『中華民國當代名人錄』第二冊第六九六頁。清人張之洞稱：「刻書者，傳先哲之精蘊，啓後學之困蒙。」周氏秉承這個旨趣來輯印清代傳記叢刊；如果使用人覺得便利，那末，其如獲得真珠船相類，亦一快事。

清代傳記叢刊序

清代傳記的分類

傳記的釋義，清章學誠文史通義傳記篇說：

錄人物者，區之為傳；敘事蹟者，區為之記。

按四庫全書總目史部傳記類，傳記的定義，與此相同。這是清人的解釋。其實，明以前的人，並非如此，如明宋濂的浦陽人物記、明雷禮的國朝列朝記，上至漢王粲的英雄記，傳記二字的使用，並不嚴格。傳記的原義為：傳述師義，如易詩書春秋皆有傳；記載經義，如禮樂並有記。不過，近代以傳記連詞，應如四庫全書總目所言：「傳記者，總名也」。西方人士，對於傳記，頗為重視，故其傳記能發展為傳記文學。而傳記文獻的問世，更為驚人！我國的傳記發展，凡儒林、文苑、循吏、忠義、孝友、高士、列女等，代有其傳。而魏晉時代的別傳，唐宋以來的墓銘，宋代以後的年譜，都是中國傳記文學的異彩。

中國的傳記，向來稱為發達。不過，就每個朝代的傳記著述，實為一編，似乎未曾出現。抗戰前燕京大學曾有索引的編製，宋元明清等朝，都有各朝的傳記索引。但是，這是線索的索引，雖能滿足慾望；可是，究竟能否找到其書？尚屬問題。我自民國五十五年，在臺灣大學圖書館學系講授『中文參考』一課，往往能查到人名，却不能找到其書的感覺。迨近年來，我在臺灣大學圖書館學研究所講授『中國傳記文獻』一課，雖然，過去的問題，因印刷的發達而消失若干，可是，沒有完備的傳記書籍，供人檢閱，却在

零零落落中尋檢。這對於精力的消耗，時間的浪費，誰亦不能否認問題的存在。因此，我覺得要消除上述障礙，惟有將傳記著述集中，編為索引，使人易查易用，甚至做到即查即用的效益。

西方圖書卡片的著錄，以人物為主，而中國則以書籍為主。由於國情不同，彼此所趨亦異。不過，孟子有言：

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萬章下）？

按詩書二書今存。而其中的人，為數甚多，如欲詳知，頗不易為。而作詩書的人，可能孟子之時，尚可考知，如今亦不易為。圖書館以書為對象，千餘年來，為書作提要的人，代有其人。而為人作傳記的書，雖有史官為之，實際上，其發達遠不及提要。史家對於傳記書籍的需要，圖書館對於傳記著述的需求，因為傳記在學術研究上，乃是最有價值的參考資料。

基於教學、史家、圖書館等的需要，近年來，在授課之暇，輯錄清代傳記著述，達一百五十部，依類編次，命名：『清代傳記叢刊』。又從叢刊一百五十部書中，將所有的人名、字號等，編為索引，命名：『清代傳記叢刊索引』。叢刊是清代傳記資料的寶庫，索引是叢刊的指引，根據指引進入寶庫，必能獲得所需的珍品。

清代傳記叢刊收書一百五十部，附錄十七種，編排次序，係按傳記的內容、依類排列，內容的區分，計有：

學林類——凡是列入學術之林的人，必然是社會的中堅份子，且是國家最基本的知識成員。學林類含有儒林著述、文苑著述、詞林著述、士林隨筆、曉人著述等目，陳述如下：

清代的學術，早期承明之舊，仍是理學天下。理學有程朱與陸王之爭，故有程朱學派、陸王學派之異。中期漢學興起，與理學對峙，故有漢學派、宋學派之分。末期有今古文之別，亦有新舊學之爭。這些清代的學術思想，不問他們的宗派，概以儒林視之。輯錄儒林傳記著述，計有十二部。

清代的文學，流派甚多。詩的初期，有神韻說，反對者有聲調說及肌理說。乾隆間有格調說及性靈說，亦反對神韻。末期有以晚唐北宋為依歸的同光詩派，亦有以新意境新語句入舊風格的新派。詞的初期，多仿花間。至朱竹垞改宗南宋姜夔而崇尚清空，遂成浙江詞派。陳維崧與朱並時人，詞以蘇辛為主，並以五代北宋為歸，尚才氣，主豪放，遂成陽羨詞派。中期以後，浙江派流於萎靡堆砌，陽羨派流於粗獷叫囂，張惠言以立意為宗，以協律為末，以深美闕約為旨，以沈著深厚為歸，遂開常州詞派。晚期的詞風更盛，風格無所不備。古文有從唐宋八家入手而歸於歸有光，以義法為主的桐城派，有從漢魏六朝入手而歸於唐宋八家，以修正補充義法的陽湖派。戲曲興於元，盛於明，止於清代中葉。前期作家，為貴族之士；後期作家，為名流文人。小說在清代，最為發達。就文體言，有文言與白話之異。就種類言，有社會、言情、俠義、神怪、翻譯等。這些文學作家，概以文苑視之。輯錄文苑傳記著述，計有十六部。

中國自有科舉以來，大都以詞林為首選。唐開元十九年，開博學鴻詞科，號稱得人。自元明以來，專因制義取士，而詞科久廢。清代康熙己未、乾隆丙辰兩科仿唐開詞科，亦稱得才。清代的科舉，自順治三年至光緒三十年止，凡一百十二次。及第人員，達六千餘人。科舉及格的上焉者如幸輔，大半由此登庸，然後領導羣衆。其次，各類官吏，亦皆由此入選。朱汝珍稱：一代人文，亦以此為淵藪。似非虛言。這些詞林人士，輯錄詞林傳記著述，計有六部。附有清代巍科資料，可知三元及第（鄉試中解元、會試中會元、殿試中狀元）的榮耀。

友誼的敘述，感奮的回憶，不論其爲長輩或晚輩，抑或平輩，可用隨意筆記述之，且不拘時空的約束。隨筆體對於掌故的處理，遺聞的追述，似較正式文體敘述自由，內容亦易趨於詳隨、翔實。另外亦有以輯選師友詩者，兼敘其傳；或以編名家書札者，系之以傳。這些瑣聞軼事，零星故實，或以詩證史，或以人考史。這對於欲獲得原有真相，助益頗大。這些士林的隨筆體，輯錄其傳記性著述，計有十四部。

清代的歷算，頗優前代。初期的歷算家，旨在消化西法，求歷算之學的獨立。乾隆期間，好古之士，按理古注。嘉道以後，天元、四元兩術，覃精積慮，成就較高。清代學者阮元首撰《疇人傳》，以後羅諸黃等人，續爲撰述。中國疇人，略有可考。清代疇人傳記，係由上述四家著述中，凡屬清代疇人，選而輯之。立成一目，彙集成帙。

名人類——名人者，或以爵位高，或以文章鳴，或爲苦節卓行，但其人未必具有道德。他們是政府的要員，亦是民間的景羨對象。名人類含有文武大臣、皇室、叛逆貳臣、忠義、教士等目，陳述如下：

清代的大臣，泛指文武大臣，內而卿貳以上，外而將軍督撫提鎮以上。他們是推行君主之命的治理人，亦是濟民之用的人。不過，實理襄助的合適，可構成君主的清明。反之，則使君道弛而不張。中國史家極重視其治績。自乾隆三十年諭命開館輯修滿漢大臣列傳以後，史館續有撰述。私家著述，爲數頗多。這些文武大臣，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十部。附錄二種：一爲清諡法考，可明清代人臣得諡的意義。二爲清語人名譯漢，能知滿人命名的原義。

清代的皇室，除帝王外，尙有后妃、皇子、公主等目。自晉書立宗室、后妃後，後世史家，皆沿其例而仿之。宗室可明皇室世系，后妃可詳皇子女所出。他們對於帝王譜系的源流，有跡可尋。這些皇室，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二部。附錄二種：一爲清宮詞，可窺宮廷風貌。二爲長安宮詞，可詳西太后幸長安生

混。

清代的叛逆，其行踪略類前代。或先行叛亂，復降清廷；或已經歸順，復行叛逆。自乾隆五十四年諭命立逆臣傳，逆臣如吳三桂等生卒穢蹟，始有斧鉞之誅。清代的貳臣，稍異前代。自乾隆四十年加蓋於明代死事諸臣，其幽光既爲闡發，而斧鉞之誅，似不宜偏廢；故乾隆四十六年而有貳臣傳之建立。明末諸臣，望風歸附者，如洪承疇以經略喪，俘擒投順。祖大壽以鎮將權禍，帶城投降。他們在明代，曾膺顯秩。投入清廷，又爲闖臣。不過，他們對明主不忠，而對清廷，却爲宣力之臣。具此行爲者，則入貳臣傳中編。凡歸順清廷之後，並未嘗別生反叛，僅知謬託保身者，如馮銓等在明已登仕版，又復身仕清廷，其人不足齒，則入貳臣傳之編。這些叛逆、貳臣，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四部。

清代的忠義，以庚申及辛亥二役者爲多。他們的身可殺而名不可死的殉難精神，真是視死如歸，捐軀能得其所。另外，以戊戌及辛亥二役者爲主，他們的殺身以成仁，不求生以害仁的革新精神，真是志烈秋一霜，精實白日，能激清風于萬古！這些忠義，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七部。所附有關著述，當能有助于事實的體認。

明末的方外，佛教巨擘有株宏、德清、智旭等大師，除智旭卒於順治十一年外，其他二人皆卒於明季。其餘方外，在學術上則不能構成氣候。明末清初，天主教士東來，其人與中國知識份子相向。這些教士，輯錄其傳記著述一部。

遺逸類——凡不降其志，不辱其身，其節行超逸者，如伯夷叔齊，義不食周粟，後人稱其逸民。自後漢書立逸民傳後，史家仿之。明代士大夫爭尚氣節，自甲申之變，至康熙癸亥，凡四十年，其間奇節異行之士，痛國家之淪亡，哀異族之宰割，雖有牢騷抑鬱不平之氣，然而，又無實力抗拒。因此，有抱節守土者，不

肯奴顏卑膝，臣事新朝。其逃家園而不返，使人高其風而不責。有身藏而德不晦者，自牧草野，逍遙世外，任人景仰。這些遺逸，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五部。

藝林類——藝術範圍極廣，此編所稱藝林，係指畫家書家印人伶人四者而言。其不仿四庫分類者，係受著述所限。藝林內容，就上述四者分敘如下：

清初畫家，承前明餘緒，時人崇尚董派畫風。明代宗室，遭社稷之變，抱亡國之痛，或隱山林，或遁空門，或放浪江湖，然其畫亦為後人所宗。清代的畫家，二百餘年來，名家林立，美不勝收。然論其源流，大抵以四王吳惲六家為主流。雖然後來有婁東、虞山之分，但兩派畫家，俱不出此範圍。王時敏（煙客）、王鑑（圓照）有開繼之功，吳歷（漁山）、王翬（石谷）同師婁東王煙客、王圓照，煙客之畫，開婁東之鼻祖，上續華亭之緒，下導虞山之流。清代畫行天下，應以軟媚粘淡之吳派為始終。自吳派盛行而浙派漸衰，頗有定於一尊之勢。但順治康熙乾隆等三帝好畫，故畫家輩出。同光以後，畫家多聚北平、上海、蘇州等地，而其著述亦以此故為多。這些畫家，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二十部，未附桐陰論畫，評論清代畫家，曲盡其妙。

清代的書家，前期以帖學為主，康雍之世，宗董其昌纖弱；乾隆之代，則競學子昂豐圓。嘉道以降，碑學盛行，而唐率更體，頗為世重。唐碑多本北派，而歐之北法尤深。北碑盛於咸同。後人以伊秉綬集分書之成，鄧石如集隸書之威，劉墉集帖學之成，張裕釗集碑學之成。清代書家卓然名家，包世臣以五品評論清代書品，持論謹嚴。光緒末期，甲骨出土，故清代書學亦有甲骨學之風。這些書家，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五部。

清代的篆刻，亦承前明而來。元趙孟頫、吾丘衍，擅長篆刻，並以此名家。後世士大夫，遂以此為一

藝，至明代專精者很多，宗派亦歧出。其源流正變之故，周氏印人傳已敘其大略。這些印人，輯錄其傳記著述，僅有二部。

中國的戲曲，至清代中葉而趨向沒落。代之而起，乃地方戲劇，崑曲典雅而不近俗，時人稱崑曲爲雅部。而來自地方的秦腔、弋陽腔、梆子腔、羅羅腔、二簧調等，稱爲花部，或名：亂彈。乾隆中葉，京師菊部有宜慶、萃慶、集慶、雙慶等六部，而以被稱作京腔的弋陽腔爲主。乾隆五十五年，清高宗八十大慶，詔令四大徽班入京，四大徽班係指自安徽的三慶、四喜、春臺、和春。徽班主要唱二黃和西皮，二黃乃由弋陽腔轉變的四平腔和湖北黃州一帶民歌結合的產物，西皮乃是秦腔流入湖北後新生的聲腔。二黃和西皮是高亢爽朗，節奏鮮明，結合通俗唱詞，容易令人聽懂，故自徽班入京後，約經歷五十年的時間，形成京劇。北平爲當時政治文化中心，清帝自乾隆以降，至慈禧太后止，對於戲劇的發展，倡導頗力，故內廷戲劇演出，規模甚大。而民間欣賞戲劇演出者，亦有草隨風偃之勢。演員中的男女，動作逼真，頗得當時的知識份子好評，好事者撰爲著述：『或表彈絲之技，或推染翰之長，或傳玉貌之娉婷，或記珠喉之宛轉，梨柳棠醉，各述情懷。』這是評花新譜香溪漁隱的序言，對於當時伶人的寫照。這些伶人，輯錄其傳記著述，計有二十七部。

綜錄類—綜錄者，係綜合性的聚集著錄，因爲綜合性的題材，其內容具有多類性質的結合。此與前面的四類不同，前四類爲單一的專門性質，而其題材亦是單一性質的譜類，如藝林不可混入學林，而藝林本身的畫家與印人，亦以類爲主的內容分類，條理清晰，不容相混。

綜錄有二個基本分法：一爲全國性的傳記著錄，其地不分南北，凡屬清代名家，則可彙集成編，如清朝先正事略，分爲七類敘述，就是例證。此類傳記著述，計有十部。二爲地方性的傳記著錄，此以地域爲

限，凡屬清代地方性人物，在其轄區之內者，彙而錄之，如大清畿輔先哲傳，分爲八類敘述。其有未分類者，或因人少未便歸類，然其爲綜合性人物的著錄，不容置疑。此類傳記著述，計有三部。

內容廣瀾，卷帙繁多的清代傳記叢刊，雖然有助於文化的發展，然而私人財力，承担此責，當然，不速之處尚多，故希大雅君子，有所教正。

最後，清代傳記叢刊的問世，我要感謝明文書局的李潤海先生、東陞美術印刷公司的陳坤陞先生，由於他們對出版事業有前瞻性的計畫，鼎力之支援，終於使這套大書誕生。他們對中國文化的貢獻，何曾後人？書籍版面的策畫，陳美君小姐及內人勞雲生，費了極大的心力，兒子周德光、女兒周葆珍，他們在假期中，返家休息，亦爲我義務的任校對頁碼工作，減少錯誤。不過，書中若有缺失，全部責任，由我承担，毋庸置辯。

周駿富謹識
民國七十四年五月於台灣大學圖書館學系

編輯例言

一、本刊的輯印，旨在搜羅清代傳記著述，彙為一編，方便學術界檢閱。而其書內涉及明末及民初者，亦斟酌輯錄。選輯體例，以四庫全書所謂總錄者為主，若屬個別性傳記著述，則不輯入。

二、選輯書籍，其為名家著述，概予採錄。但有下例情況者，處理方式如下：

1. 刪節方面——篇幅的省節，有助於出版費用的減輕，方便購買。傳記內容非為傳記性質者，其不重要者，斟酌剪除，如江表忠略所附寤言二卷、權制八卷等刪除。又其篇幅較大者，取其合於本刊旨意者，使其獨立，如清史稿中列傳部份，改名為清史稿列傳，但卷五一二以下，非為個人傳記，皆予剪刪。其篇幅較小者，一仍其舊，如小腆紀傳。其他仿此不贅述。

2. 整編方面——著述原為傳記性質，但非清代傳記，如阮元購人傳，係敘述歷代購人；而清代購人傳，則選其清人者，彙為一編。著述中部份為傳記資料，部份非傳記性質，則刪其非傳記部份，重為改編，如清儒學案小傳，係就徐書原著刪節而成。署名編輯，係負責行為。

3. 配補方面——版本的選擇，應以完備者為主。但不完備者，則以他本配補，如咸豐以來功臣別傳，適行本無續編，本刊取光緒丙午（三十二年）江寧刊續編配補。

三、版刻的次序，依時代先後為主。如碑傳集三編係接繆荃孫續碑傳集而纂錄，但碑傳集補出版於一九三一年，而碑傳集三編影印於一九七八年，故閱書在前，而汪書次於其後。

四、本刊所據版本，可區分為：

1. 原刊本——保存文獻，以原刊本最能存其原始面目，供人研究及整理。但有下列缺失：(一)模糊不清者，如抄本國朝忠義私淑錄初編，刻本貳臣傳。(二)殘缺不全者，如續詩人徵略。(三)文字脫落者，如南雷學案。

2. 整理本——整理古書為中國文化發展的方向。時賢標點本如漢學師承記、宋學淵源記、讀畫錄等，皆是校勘後的精印本。

3. 抄寫本——凡坊間無刊行的書，藏家藏有抄本或寫本，則據原件照相影印，如國朝臣工言行記、碑傳集三編等。

版本的選擇，原則上以精校精印者為主。但因時地因素所限，只有另擇他本代替，如鶴徵錄以嘉慶二年漾葭老屋刊本為優，儒林瑣記以抱秀山房叢書的三卷本為優，但今以昭代叢書壬集補編及清人說書的一卷本代替，實因時空所限，他日為續編時，再行收錄。

五、部份傳記資料獨立成篇後，其有關之序文，引用書目，一仍其舊，如國朝鼎甲徵信錄原與明朝鼎甲徵信錄合刊，僅刪明代部份，其餘不作變動。

六、本刊收錄附錄與否，視實際需要而定。凡與傳記有關的原有附錄，概予保存。反之，不予保留。前者如國朝耆獻類徵初編，後者如江表忠略。而其他附錄有：

1. 補充原書內容——如戊戌變法人物傳稿，選錄梁啟超撰戊戌政變記，其中除傳記資料外，尚有背景的敘述，於內容的瞭解，助益甚大。

2. 解釋文字含義——原書內容的文字，含義不易分辨者，則增添『附錄』於後，如漢名臣傳、滿名臣傳二書之後，附以清代證法考、滿語人名譯漢二書，則清代大臣諡號的含義，滿人名字的原義，均有正

確的解釋。

七、原有附錄，需要編製索引，則編爲索引，如大清畿輔先哲傳附列女傳六卷、列女傳人名，皆有索引之編。附錄本身爲索引者，一仍其舊，如皇清書人別號、國朝著獻類徵初編的通檢，皆附於原書之後，不作任何變動及索引。新增附錄，不編索引。

八、本刊所有傳記中的人名、別號、諡號等索引，請詳『清代傳記叢刊索引』一書。一百五十部（種）清代傳記人名，彙爲一編，當有助於檢閱的方便。

清代傳記叢刊目錄、摘要

甲、學林類—五十一部(種)、附七種

冊號	類號	書名	撰人	內容摘要	備註
001	1	漢學師承記 <small>八卷附經師經義目錄一卷</small>	(補)江 藩撰	本書專述清代漢學派人物，凡近宋學者，皆攝而不錄。著錄凡五七人，皆道光以前人物。江氏又作經師經義目錄，傳治實學者，有所取資。書後復附周氏漢學師承記選注，足備學者檢閱參考。	原名：國朝漢學師承記，附：周氏漢學師承記選注。
002	2	宋學淵源記 <small>二卷附記一卷</small>	(補)江 藩撰	本書上卷述北方學人，明其爲守洛閩之教者；下卷述南方學者，辨論朱陸王三家之異同。附記述儒佛並識人物，凡三九人。不是丹而非素，亦屬持平之論。	原名：國朝宋學淵源記。
3		國朝學素小識 <small>十四卷末一卷</small>	(補)唐 鑑撰	本書分傳道、翼道、守道、心宗學案	

008	007	006	005	004	003	
6			5		4	
顏氏學記 十卷			清儒學案小傳 二十一卷 (冊一至冊三)	道學淵源錄 清代篇(一)	道學淵源錄 三十卷 清代篇(一)	
補戴 望撰			徐世昌纂 周駿富編		補黃嗣東輯	
本書述習齋之學三卷，述恕谷之學四卷，蘇莊之學二卷，類李弟子錄一卷			本書據徐世昌清儒學案中傳記資料，彙集成編。學案中凡家學、弟子、交游、從遊、私淑等目，亦併採入。凡正案一七九人，附見者九二二人，諸儒學案六六人，凡一、一五九人。所列人物，各有其傳。	首。 並仿宋元學案例，錄各為表，冠於卷首。	道學淵源錄分爲八錄，最後一錄爲聖清淵源錄，本書改名爲道學淵源錄清代篇。其書大旨，不宗孔子，即爲異學。清代篇著錄人物，凡四三一人。	、待訪錄等目，側重理學敘述，凡二六一人。其分門類，係沿理學宗傳之例，然攢夏峯不錄，又以經師錯出其間，有乖體例。

011	010	009	
	8	7	
文獻徵存錄(二)	文獻徵存錄(一) 十卷	顏季師承記 九卷附錄 四卷	
	(續)王 藻編	徐世昌纂	
達雅，似不及師承記，秩序井然。	錢東生所輯當代名流紀事，大都本乎碑志遺事，編次入書，以備國史採擇。臨終時，稿付門人汪喜孫，後由王藻等整編成帙；題曰徵存，猶彙存之志也。著錄四四二人，並無標目，但卷二似爲名士，卷三爲疇人，卷五爲儒林，卷十爲文苑，卷六爲理學。雖辭采	顏季之學，合道藝，該體用，原爲北方學者奉行。但恕谷遊南方，從毛奇齡遊、友萬斯同、李光地、孔尚任、梅文鼎等，故其學亦漸入南方。書中著錄一九四人，南北俱有。附習齋、恕谷語要各二卷，爲顏季之學綱領。	。按顏氏弟子一〇八人，私淑二人。李氏九七人。其實，書中有傳文者，僅九十一人而已。

	013	012
11	10	9
儒林述 一卷	儒林集傳錄存	清代樸學大師列傳
(補)彭紹升撰	(補)阮元撰 周駿富編	支偉成著
<p>全書起自順康，迄光宣止，凡歷三百年，分爲吳、皖、常、湘、浙、粵等派敘述，又分經、史、小學、地理、金石、校勘目錄、諸子、治事、歷算、博物等家，各爲列傳。前列先導大師，後殿提倡顯達，凡三七〇人。清儒治學之法，淳樸之風，足爲後人矜式。</p> <p>嘉慶間阮元任國史館總纂，撰儒林傳一百數十人，係採集衆書而成。後國史館據此爲底稿，榕園叢書本儒林傳稿，尙存其舊。本書係由歐經室續集中摘出，凡十四人，附見二五人，共三九人。此傳不杜選一字，可窺儒林傳稿風貌。</p> <p>彭氏喜陸王之學，本書列沈國模、史孝威、韓孔當、邵曾可等，皆姚江學者。述張履祥、閻循觀等，則爲程朱之學。書中所錄三十八人，大都爲清初</p>		

14	13	12
鶴徵前錄 一卷	國史文苑傳稿二卷	儒林瑣記 一卷
(補)李 集輯 (補)李宮孫、 (補)李遇孫補	(補)阮 元等撰	(補)朱克敏著
<p>康熙己未鴻博科，荐舉一八六人，中選者五六人。李集仿朱彝尊之意而爲鶴徵錄，但僅輯四十餘人而卒。從孫</p>	<p>本書似爲清國史館所編文苑傳稿，早期撰稿。書中所錄一五六人，未必爲文苑人物。按中央圖書館藏唐鏡海抄藏本國史儒林傳二卷二冊，其下冊首谷應泰、終姚鼐，其中相異頗少。間有溢出本書者，亦不出國史儒林傳上冊。</p>	<p>理學大家。</p> <p>儒林二字，傳統指傳經之人，然本書襲用，則泛指修儒者之業。所錄一百人，其中有漢、宋學家，有考據、詞章家，有詩詞家。朱氏與曾國藩並時人，書中著錄自己一條稱：既盲，日令人誦文選杜詩。則其書殆爲他人輯錄而成。</p>
昭代叢書本		

015	014		
17	16	15	
詞科掌錄 十七卷餘話 七卷	己未詞科錄 十二卷 首一卷	鶴徵後錄 一卷	
(補)杭世駿輯	(補)秦 瀛輯	(補)李富孫輯	
杭世駿於乾隆元年以舉人召試鴻博科，書中所記，皆以丙辰科爲主。惟隨手鈔纂，多所遺漏，故世皆病其略而	本書係據鶴徵前錄而益廣之。其傳略體例，先爲簡要言，然後徵引諸家文獻以明之，故較李書詳贍。間有考證，附以按語。著錄二〇三人，凡制誥奏疏、家傳碑誌，皆有采擇。綱舉目張，有體有要。	富孫邁孫續爲纂輯。凡一八八人，除錄其名位里貫外，亦詳其本末，其不可考者缺之。	乾隆丙辰詞科，李富孫仿前書之例，綴輯遺聞軼事，並雜採文獻，彙而錄之，名曰後錄。凡二六六人，議者稱其所采摭，詩詞多而事實少，但稽古崇儒，兩開大科，名臣、循吏、儒林、文苑，俱出其中，亦清代詞科盛事。
		昭代叢書本	

017	016	
19	18	
<p>國朝鼎甲徵信錄<small>四卷</small></p>	<p>詞林輯略<small>十一卷附詞林姓氏類編</small></p>	
<p>(補)閻湘蕙編輯 (補)張春齡增訂</p>	<p>朱汝珍輯</p>	
<p>鼎甲徵信錄，分述明清兩朝鼎甲，此編爲其清代部份。清代以殿試爲最高考試，而以鼎甲爲榮耀出身。閻、張本因果之說，所錄一八人，凡社稷重臣，端由前人種德所致。摘錄諸書資料，並註其出處。未有清代魏科姓氏錄，凡會元、狀元、榜眼、探花、傳臚等，簡明扼要。</p>	<p>可考者，極爲珍貴。</p>	<p>不詳。所述二九七人，祇據荐舉時出身，未及詳以後之科目、官爵、著作，殆未成之書。然其自述其事，亦云翔實。</p> <p>本書爲朱氏一生精力所萃，蒐集資料頗富。始於順治三年丙戌科，迄光緒三十年甲辰科止，清代科舉計一百一二次。書中著錄六、四六七人，雖錄字號、里貫、仕履等項，但於若干不可考者，極爲珍貴。</p>
<p>附：張惟贖輯清代魏科姓氏錄一卷。</p>		

018		
22	21	20
今世說八卷	八旗文經作者考三卷	桐城文學淵源考十三卷附 卷四 撰述
鍾王 暉撰	楊鍾義撰	劉聲木撰
仿世說新語之體，記述清初諸老遺聞軼事，間載入己事，四庫提要稱其有乖體例。書中述及三八七人，上自廊廟縉紳，下及山澤隱逸，一言一行，凡可採錄者，率彙收而類紀之。但世	八旗文經原爲八旗人士所著總集，楊氏就其中作者，著爲小傳，首多爾袞，終治麟，計一九五人，分別就八旗文經所錄文章篇名次序，作籍貫、仕履之備述。	桐城文學，流傳極廣，亦清代文學之附：桐城文學撰述考四卷劉聲木。前十卷上追至明歸有光，十一卷則撰述私淑桐城文學諸人，而以朱、魯二人爲殿。書中著錄六四二人，略及名氏籍貫、出身職官，他不復載。撰述考擇要著錄，可見桐城文學諸家著述概況，此於按人求書，有所裨益。
附：鍾王暉撰文苑異稱一卷。		

		019		
25	舊聞隨筆 四卷	24	初月樓閑見錄 十卷續十卷	23
	姚永樸著		鍾吳德旋著	易宗夔述
<p>姚氏少年時期，隨父宦遊南北各地，所交賢豪長者，獲益頗多。凡先輩有懿行者必記之，亦附載其嘉言；而其聞見所及者、所載旨在遏惡揚善。書中所述一四四人，除卷一張居正等六</p>		<p>吳氏凡有聞見，隨手錄之。所錄地區，皆吳越江淮間事。書中述及五十二人，有文人雅士，亦有烈女，唯旨在闡揚幽隱；顯達之士，概不述及，縱有牽涉，亦不政事。間有涉及明人遺事。</p>		<p>人職王氏承明代詩社之餘習作今世說。本書上起清代初葉，直迄民初。本春秋三世之義，仿世說新語之體，分德行、言語、政事、文學等三十六門，逸一、二六五人之故實，除采錄王書數十則外，皆以見聞所及，精擇而雅言之。</p>

020		
28	27	26
清詩紀事初編八卷	光宣詩壇點將錄 校注	乾嘉詩壇點將錄
鄧之誠撰	高拜石校注 周駿富補注	舒位著 葉德輝校注
<p>鄧氏仿唐宋元明詩紀事之例，本黃宗義以詩證史之說，略著其人。軼事遺聞，聞亦敘列。書中收錄六二二人，錄詩二千餘首，都屬於有事爲篇。明遺民爲前集，順康兩朝撰人，按地區</p>	<p>汪辟疆仿乾嘉詩壇點將錄之例，將光緒宣統間詩人，亦以水滸傳中一百八人比擬之。汪氏比擬逼真，讀之未嘗不擊節失笑。高拜石校注，引注詳贍，惟脫落一條，由輯者發覺後而補注之。</p> <p>附：汪辟疆撰光宣詩壇點將錄原文</p>	<p>舒位以奇博閎恣之才，與名士們以遊戲三昧，取水滸傳中一百八人比擬之。葉氏據名家文獻校注，隨成：一爲光緒丁未本，一爲重刻足本。雖云簡略，實有助研讀。</p> <p>人，屬明人明事外，餘則爲清人清事。但豐功者不錄。</p>

024	023	022	021	
31	30		29	
續詩人徵略二卷	國朝詩人徵略 二編 卷六十四	國朝詩人徵略 初編(二)	國朝詩人徵略 初編(一) 六十卷	
吳仲韓	張維屏輯		張維屏輯	
快。	本書仿張南山徵略之體，遵廖氏尙友之規，掇拾詩人二十五人敘述之，其旨在闡幽揚善，雖吉光片羽，亦不使飄零。本書選自國學萃編，非爲全	初編行世後，續有所得，亦隨即纂錄。又二十年後，海內師友耆舊，亦先後凋謝。張氏按初編例，撰成此編。書中二六二人，仍本詩以人而重人，不以詩而輕也，故論者譏其徒具事實。	誦古人詩，欲知其人，張氏乃從諸家文集及志乘說部諸書，就流覽所及，隨意錄之。日久積帙漸多，書中八九人，數百年來，其心藏心寫師事友事之人，大半略可考見。本書意在知人，而非選詩，更不專論詩之工拙也。	分爲甲乙丙丁四集，證史而非論詩，頗符紀事之實。

025		
34	33	32
<p>清代閩閩詩人 徵略 十卷附 補遺</p>	<p>湖海詩人小傳</p>	<p>清朝名家詩鈔 四卷 小傳</p>
<p>施淑儀撰</p>	<p>補王 昶撰 補毛慶善編</p>	<p>補鄭方坤撰</p>
<p>本書體例係仿玉台書史、詩人徵略而稍變通之，先詳姓氏里居著述，次列事蹟而分注所引書於其名下。始於順治，迄光緒止。書中著錄一、二、八二人，皆是閩閩。明季自甲申以後尚存</p>	<p>○九人，其中遺闕軼事，皆湖海文人掌故也。</p> <p>光年間毛慶善仿列朝詩集小傳例撰出，希好事者能付之梓人。書中著錄六</p>	<p>本書仿宋詩鈔小傳之例，得一○四家。名家詩鈔不見，惟小傳存。前後無序跋，不知何人鈔合成帙。因詩家人，故清代名家，非卓有詩名者不錄。所傳之人，以論文爲主，不以紀事爲主。惜其編敘家數，不依時代先後爲序。</p> <p>原名：國朝名家詩鈔小傳。</p>

		026	
37	36	35	
南雷學案九卷	思舊錄一卷	八旗詩媛小傳	
黃嗣艾撰	補黃宗羲撰	補震鈞撰	
黃宗羲七世孫嗣艾，據家藏南雷公筆記、思舊錄等書，仿東莞學案及宋元明學案中一家一人體例，彙纂而成。區分本傳、家學、師承、先正、同調、私淑、尊聞等類，分別敘述二六二人，其於清初傳記，大有助益。	如。黃氏自稱少年交遊，其交情不可磨滅者，追憶而志之。本書著錄一〇九人，首劉宗周，終方外本哲，大抵爲當時見聞之人，然其爵位行事，似付闕如。	本書敘述康熙、乾隆、嘉慶、道光、光緒等朝八旗詩媛，而以震鈞舅母殿尾。書成於光緒庚子前後，凡十九則，所述人物，似非清代名家。	者亦錄之。內容以事蹟爲主，與選詩異。

028		027
40	39	38
<p>船山師友記 十七卷 首一卷</p>	<p>石遺室師友詩錄 六卷</p>	<p>漁洋山人十六卷 感舊錄</p>
<p>羅正鈞纂</p>	<p>陳行輯</p>	<p>補王士禎選 補盧見曾等補 傳</p>
<p>羅氏據王氏遺書，其姓名可考者，凡百六十三人，而其爵里事跡，則博稽史傳通志及郡邑之書。篇幅闕者，節錄其文；略者並數書以爲一傳。末卷敘贊簡奧，古味盎然。</p>	<p>本書原刊於國學萃編，共六卷，計八人。首敘姓名字號，次列籍貫仕履著述。另行以「石遺室詩話」開首，體例仿湖海詩傳，所錄詩人，大都爲清末名家。</p>	<p>阮亭以詩名天下，交友尤廣，感時懷舊，輯故人詩凡二千五百七十二首，收三三七人。乾隆年間盧見曾等，仿遺山以下各詩選之例，人系之以小傳。王氏卒後四十年，盧氏所撰小傳，缺者甚多。陳衍於民國初年，輯感舊集小傳拾遺四卷，得八十九人，附於本書之後備檢。</p>
		<p>附：陳衍輯感舊集小傳拾遺四卷</p>

45 師友淵源記 一卷	44 知我錄 一卷	43 思舊錄 一卷	42 懷舊集 二卷	41 觀感錄 一卷
(補)陳 奐撰	(補)梅 庚撰	(補)靳治荆撰	(補)馮 舒編	(補)李 容撰
遊於門者又次之，所錄七十三人，皆	陳氏述詩疏後，凡詩疏中義有所採取者，必錄其姓氏，而無切涉於己者，勿錄。所述次序：師先之，友次之，	靳氏弱冠時所交友朋，幾經物換星移，強半已作古人。寂寞海天，追惟增感，乃隨筆記之，題曰思舊錄。所述三十二人，皆乾隆以前人物。	馮氏自念往日友朋，所留佳句、贈言，凡得二十四人，詩詞二百餘首，分爲上下兩卷，名曰懷舊集，並各題小傳，以見生平，而以桑里者爲限。	二曲論學，以清修善行爲宗，言性理出入朱陸間，書中著錄九人，大都爲儒先之砥礪學行而奮起于側微之中者。
	思舊錄之式。		附：清人軼事	

48	47	46
<p>顏氏家藏尺牘<small>四卷</small> 姓氏考<small>一卷</small></p>	<p>墨花吟館感舊懷人 集<small>四卷</small></p>	<p>尚友記<small>不分卷</small></p>
<p>補顏光敏輯</p>	<p>補嚴辰撰</p>	<p>補汪晉孫輯</p>
<p>顏氏家藏尺牘，凡數百家，詞旨娓娓，皆偉人碩士所撰。書中著錄二四六人，乃尺牘撰人，姓氏考係爲撰人小傳。顏光敏爲康熙六年進士，此札爲相與往來酬答者，則姓氏考諸人，乃係清初人物。</p>	<p>嚴氏因念平生師友，存少亡多，而知遇之感，交際之情，有不能忘於心，每夕得詩數首，不兩月而成感舊一百二十首，爲亡者作；懷人詩六十首，爲存者作。書中著錄一八八人，各述其爵里，遺聞軼事，凡與詩文可相證明者，附註於後。</p>	<p>咸豐五年以前人物。 此爲民國二十三年遼雅齋叢書據稿本影印本，所錄十四人，大都漢學派人物居多，似屬未定稿。</p>

034	033	032	031	030
51	50		49	
清代時人傳 附錄三篇	昭代名人尺牘 續集小傳(一)	昭代名人尺牘 二十四卷 續集小傳(一)	昭代名人尺牘 小傳(一)	昭代名人尺牘 二十四卷 小傳(一)
周駿富編	陶 湘編		饒 吳 修編	
<p>本書以清代時人爲主，凡阮元、羅士琳、諸可寶、黃鍾駿等人著述，輯其清代者，彙爲一編。西方人士若生於斯時，亦援例錄入，計得三七九人。清代科技人士，亦略具備。未附李氏著清代文集算學類論文及中算史的工作。又輯曆算目錄續於其後。</p>	<p>爲文獻之徵。</p>	<p>民國初年，陶氏搜集名家尺牘，凡名人五八六家，六九七通，仿吳書體例，分爲二十四卷，名曰昭代名人尺牘續集小傳。所述小傳，詳略有法，足</p>	<p>考核。</p>	<p>吳氏就諸家所藏尺牘，定其真贋。先刻清代六一八家，共七百三十餘札，名曰昭代名人尺牘，大率以書家爲主，起自清初遺老，迄嘉慶止，間存師友數人，次爲二十四卷，前列小傳，以資</p>

乙、名人類——二十七部(種)、附六種

038~041	035~037	
2	1	
<p>漢名臣傳三十二卷 (冊一至冊四)</p>	<p>國史列傳八十卷 (冊一至冊三)</p>	
<p>清國史館編</p>	<p>東方學會編</p>	
<p>順治壬辰乙未兩科，滿漢分榜取士；惟以後取士，則滿漢同榜。乾隆三十年六月二十三日諭旨，已有滿漢大臣之名，本書所錄三十二人，大部份為</p>	<p>本書又名滿漢大臣列傳，此為東方學會編印本。按乾隆三十年頒旨，簡特列傳者，通行檢閱，覈定事實，增刪考正。其未經列入之文武大臣，內而卿貳以上，外而將軍督撫提督以上，並宜綜其生平實蹟，各為立傳。按本書前後俱無序跋，莫明所由。據乾隆諭旨，則國史列傳，當始於乾隆三十年以後，今檢其中滿漢大臣列傳五〇四人視之，大都可定為乾隆間所刪列傳稿。</p> <p>又名：滿漢大臣</p>	

048		042~047	
5	4	3	
清列朝后妃傳稿二卷	清皇(室)四譜四卷	滿名臣傳四十八卷 (即滿洲名臣傳) (冊一至冊六)	
張孟劬撰	唐邦治輯	清國史館編	
其底稿，然較后妃傳敘事詳贍，所錄	清代列帝、后妃、皇子、皇女等人，據實錄、會典事例、玉牒等，撰成四譜。唐氏自謂有聯綴無造作，有鉤稽無穿鑿。書中所錄三四二人，除后妃無生卒年，可視為簡明小傳。	乾隆初期以前人物。 清代未入關前，滿州大臣爲其開國中堅底柱。本書所述人物，計八一八人，其體例以官爲序。然乾隆三十年諭旨：以人不以官，則此滿名臣傳撰述，當屬乾隆三十年前舊稿。書後附清奕廣撰清語人名漢譯一卷，可知滿人名字含義。雷延壽撰清諡法考六卷，可知清代人諡號意義。	附：(一)雷延壽編清諡法考六卷(二)奕廣撰清語人名譯漢二卷
張氏原爲清史稿后妃傳撰人，本書爲其底稿，然較后妃傳敘事詳贍，所錄	本書仿毛奇齡彤丹拾遺記之例，不虛美、不隱惡，據事直書，文采斐然。		
延撰長安宮詞	撰清宮詞(二)胡		

050	049	
7	6	
<p>國朝名臣言行錄<small>十六卷</small></p>	<p>咸豐以來功臣<small>三十卷</small> 別傳<small>續編六卷</small></p>	
<p>翁王炳燮編</p>	<p>朱孔彰撰</p>	
<p>王氏取諸家著述，凡涉於名臣言行者，輒爲鈔錄，以誌景仰備忘，積漸成帙，遂成此編。書中述七十一人，首姓氏里貫仕履，次引諸家文獻以證之，並註明資料出處。</p>	<p>朱氏從曾國藩甚久，兵間瑣事，更得其詳。其網羅咸同以來名臣將帥事蹟，參以目擊耳聞者，成中興將帥別傳三十卷。書中所錄一七六人，兩朝勳臣事蹟略備，外附客將，軼聞瑣事，探錄無遺。傳末以論曰二字，論述一生行事臧否。續編六卷，著錄十人，附見四人，體例並同前書。</p>	<p>一六二人，尤多辨證。附九鐘主人撰清宮詞八十四首，可窺宮庭風貌。清·胡廷著長安宮詞一百首，有助於瞭解庚子西太后幸長安生涯。</p>

055	054	053	052	051
	10		9	8
國朝臣工言行記(一)	(一) 國朝臣工言行記二十 六卷	從政觀法錄(一)	從政觀法錄(一) 三十卷	政學錄初稿八卷
	(補) 梁章鉅輯		(補) 朱方增輯	(補) 陸言纂輯
說明其言行，並注明出處，條理井然。	本書為中央研究院所藏抄本，前後無序跋，是否為完稿不詳。書中著錄二一七人，皆為清廷名臣。傳略體例，首列字號籍貫仕履等，次引諸家文獻	正史之缺。	朱氏任史官幾二十年，凡事實關乎朝章掌故，謏猷關乎國計民生者，隨時錄存，作為考覈及觀摩，故曰從政觀法錄。所錄二九一人，或徵經制，或述勳猷，或采嘉言，或存良法，因事繫人，其仕履及行誼本末，不復詳述，因其人史館已有紀存，故本書可補	本書述清代名公鉅儒，計十七人。其經濟道德足為師法者，勒成一編，名曰政學錄，以為從政志學者之準則。惜未及成書而卒。後由門人鄒鳴鶴收其殘稿而刊之。采摭該洽，參稽精審。

11	清代河臣傳 四卷附補遺	汪胡楨、吳懋祖同編 清初督河諸臣，承前明之餘，恪守成法。河患爲災，攸關民生。書中著錄一〇九人，大都輯自清史稿等書。清人防治水患之策，終以安瀾爲奇蹟。漢書文翁朱邑之事，彭氏心慕不已。及長，交遊南北，問民所疾苦事，遂考舊聞，作良吏述。書中述及二十五人，始駱鍾麟之卻濟金，至李大木之散苗田，皆吏道也。
12	良吏述一卷	(清)彭紹升撰
13	逆臣傳 四卷	清國史館編 清初軍人，凡先順流寇，後降清廷；或已降清廷，復行叛逆者，概入逆臣傳。乾隆五十四年有欽定國史逆臣傳二卷，見國朝宮史續編。本書著錄三十九人，均被譏爲行同狗彘，醜顏無耻之人。
14	貪官污吏傳一卷	老吏撰 清廷貪官甚多，可見於東華錄。而其劣蹟，王先謙等亦曾明言。本編所述，或爲東華錄拾遺補闕。書中著錄十

058	057	
17	16	15
<p>初編 國朝忠義私淑錄 卷十五</p>	<p>貳臣傳 十二卷</p>	<p>奴才小史一卷</p>
<p>(補)林景忠輯</p>	<p>清國史館編</p>	<p>老吏撰</p>
<p>四人，首康熙時明珠，其次為和坤、奕劻等，貪污穢行，躍然紙上。</p> <p>清人入主中原，凡二百六十七年，滿州、蒙古及漢軍旗人，以封章入告者，皆自稱曰奴才。即非旗族之閹人，亦以奴才自呼。本書所述二十人，首順治朝懿拜，迄光緒朝張元福，皆典型奴才。</p> <p>清初定鼎，明末諸臣，望風歸附後，皆曾著績，於清廷為宣力之臣，入貳臣傳甲編；而其進退無據，謬託保身，則入貳臣傳乙編。本書不分甲乙，不知何人鈔合成帙。書中所錄一二五人，明已登仕版，後又身仕清朝。</p> <p>本書為中央研究院所藏傅硯堂稿本，林氏敘述天命至嘉慶等八朝忠義。全書著錄一、一八四人，補三二人，而以順康二朝忠義為多。書中無序跋、</p>		

061	060	059	
20	19	18	
浙江忠義錄 十卷	江表忠略 二十卷	忠義紀聞錄 三十卷	
浙江採訪忠義局編	補陳澹然撰	補陳繼聰撰	
庚申辛丑間，杭州再陷於太平天國軍，羅遵殿等文武官吏殉難者百數十人，士民婦女更以萬計。凡行事可表者，悉次爲傳，計六一三人。書成於同治六年，備國史採擇。	本書敘述咸豐同治年間，公卿大夫及愚夫愚婦死事抗節者，凡江蘇、安徽、江西三省死節事，分將吏紳民二項述之。所錄六五三人，人各有傳。而以江甯爲多。	本書記述咸豐同治年間，死綏守土，取義成仁之忠義人士。自晉紳至布衣，無不甄錄。陳氏曾參與修志工作，凡書之有涉及庚申年間，皆以寸楮手錄之，書中所述二一四人，皆屬忠義之輩。	小傳文字簡略，疑係未定稿。

064	063	062	
24	23	22	21
辛亥殉難記 六卷	戊戌變法人物 九卷 傳稿	同光風雲錄	近世人物志
吳子修撰	湯志鈞編	邵鏡人撰	金梁輯錄
<p>辛亥革命軍起漢上，延及江浙，旗兵堅守杭營。本書就辛亥殉難文武官吏追述，凡二五六人。其中文職傳二卷</p>	<p>百日維新人物及其有關者，本書皆有其人傳稿輯錄，除康梁外，反對如慈禧太后、袁世凱，外人如李提摩太、伊藤博文等，亦有傳稿。書中著錄七十六人，末附公車上書題名等十六種</p>	<p>同光兩朝人物，自洪楊之變、戊戌百日之變、下逮辛亥革命等，皆有顯顯人物。上篇四十七人，大抵為轉移滿人政權，漸取歐美新法人物。下篇二十九人，為開教國運動之風人物。</p>	<p>本書係據越縵堂日記、翁文恭公日記、湘綺樓日記、綠督廬日記等，輯錄八〇六人，剪裁成傳，文字一依原本，不復稍加修飾，以存其真。所錄年月，皆有簡寫。</p>
吳慶坻字子修。	附：梁啟超撰戊戌政變記。		

26	25	
<p>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傳</p>	<p>辛亥殉節錄 六卷</p>	
<p>鄭魯輯</p>	<p>羅正鈞纂</p>	
<p>辛亥三月二十九日爲黃花岡七十二烈士，以身殉國之日，死者以遺骸葬於黃花岡者七十二，故名黃花岡七十二烈士。首民國十年孫文、胡漢民、汪兆銘、姚雨平及鄭魯自序、烈士碑、像及遺墨，末有民國十二年鄭魯跋、番禺縣等文件。書中僅五十九人有傳。附天嘯生著黃花岡福建十傑紀實，劉鍾羣可補鄭氏缺輯，林文、陳更新傳後有詩詞，可補鄭輯之不足。</p>	<p>辛亥之變，前朝遺民，對於食祿而不能有忠節者，羅氏深爲譏之。本書所錄九十八人，凡守令、武臣、士人等有殉節者，就聞見所及，著爲小傳。末有殉節駐防將士表。</p>	<p>，武職傳二卷，烈女一卷，增補一卷。附陝西江甯福州等駐防殉職官兵丁表。</p>
	<p>附：天嘯生著黃花岡福建十傑紀實</p>	

✓

068	067	066	丙、遺逸類——五部(種)	065
2	1			27
明遺民錄 四十八卷	明代千遺民詩詠(二) 三編十卷	明代千遺民詩詠(一) 初編十卷 二編十卷		中國天主教史 人物傳清代篇
孫靜菴著	張其淦撰 祁正注			方豪著
張氏取明遺民之有事可稽，有詩可誦者，披覽而景慕之。又竊取孔子贊伯夷之義，長言而詠歎之，得詩三十卷。門人祁正爲簡明之注，計三、七、六人，所詠遺民，以東南各省爲多，書成於民國二十年前。				明末天主教在中國，耶穌會士頗具影響力。本書所錄二六人，除明末及民初若干人外，其餘則爲清代人士。中西文化交通史，彼等頗佔重要地位。
仿程氏宋遺民錄之例，耗十年心血，搜羅舊聞，間及稗官野史、家乘墓誌，取明季遺民遺聞軼事，撰爲此書，書中所錄五二五人，可驚可愕、可悲可憤、可痛可閱、可歌可泣者，人各				

070	069	
5	4	3
<p>勝朝粵東遺民錄四卷 附錄一卷</p>	<p>小腆紀傳六十五卷 補遺五卷</p>	<p>明末民族藝人傳</p>
<p>九龍眞逸輯</p>	<p>(補)徐 羣撰 (補)徐承禮補遺</p>	<p>傅抱石編譯</p>
<p>明代士大夫，爭尙氣節。甲申之變，蹈東海隱西山者，所在多有。陳伯陶自辛亥之後，隱於海濱之龍湫，纂輯明季遺民，計得三四二人，以不試不仕爲斷。諸書互異及可疑者，別爲按語。</p>	<p>自甲申三月明亡以後，至康熙癸亥，台灣爲清所併，明室名義仍維持達四十年，本書係述此四十年事。卷七以前爲本紀，卷八以後爲列傳，計一、三七二人，敘事平實。</p>	<p>有傳。 本書據日人山本悌二郎、紀成虎「宋元明清書畫名賢詳傳」選譯而成，凡四十六人，皆晚明藝人，故名曰明末民族藝人傳。孫奇逢以上四人爲晚明人，而其下諸人，皆爲入清以後人物。</p>
<p>陳伯陶號九龍眞逸</p>		

丁、藝林類——五十四部(種)、附二種

071			
4	3	2	1
畫友錄 一卷	國朝院畫錄 二卷	國朝畫徵錄 三卷續 三卷	讀畫錄 四卷
(補)黃 鉞著	(補)胡 敬輯	(補)張 庚著	(補)周亮工撰
<p>本書原記于湖(當塗)畫人，後復就所見聞，重加編次，以成斯編。所錄凡七十二人，蕪湖人居其泰半。末附</p>	<p>見於他書者，甄錄頗爲審慎。</p>	<p>張氏創始於康熙壬寅，脫稿於雍正乙卯，十餘年間，得四七一人，記清初至乾隆初年畫家。其述畫家源流師法，評論繪事，能曲盡其筆。</p>	<p>本書述明末清初畫家，凡七十七人，各論其品第，兼記生平梗概。後附無傳者六十九人，不知何故。書中人物，大都爲周氏所交游者，而明末畫家，實亦大體具此傳中。</p>

072			
8	7	6	5
谿山臥游錄 四卷	墨香居畫識 十卷	國朝畫識 十七卷	履園畫學 一卷
(補)盛大士撰	(補)馮金伯撰	(補)馮金伯撰	(補)錢泳輯
<p>盛氏自嘉慶丙子迄道光癸巳，閱十有八年，增刪易稿。前二卷論畫法，雜</p>	<p>馮氏於國朝畫識中，乾隆中葉以前畫家未入者，則由本書記之。自乾隆壬申至戊申，所識之人，亦著錄於其中，書中所著錄七十四人，不外乾嘉二朝畫人，惜偶次不依時代，體例不純。</p>	<p>本書收錄清初至乾隆末年畫家，得一、一〇八人，大抵采輯前人所錄，彙集成編。所輯資料，俱能注明出處。頗便徵考，惜其編次，未能嚴考時代先後，不免凌亂。</p>	<p>二十五人，僅記姓名，以待識者鑒別。錢氏曾見一才一藝者，無不默識其人，而於書畫一道，尤為留心。工書者固多，工畫者亦復不少。因就平生所見工畫者，彙而記之，得六十五人，各為小傳。</p>

074		073	
11	10	9	
過目考 四卷附錄一卷 甌鉢羅室書畫	寒松閣談藝瑣錄 六卷	墨林今話 十八卷續編一卷	
(補)李玉棻撰	(補)張鳴珂撰	(補)蔣寶麟撰 (補)蔣苴生續	
鈔前人語。後二卷，記其生平所見一 ○九畫人，及與所交游。體例近周亮 工讀畫錄。			
蔣氏亦清代畫家，盛大士稱其山水畫 ，澹遠有不盡之致。本書記乾嘉道三 朝中能畫者，兼采詩文，著錄凡一、 二八七人，以爲張氏畫徵錄之續。未 完者由蔣苴生續之。			
本書述咸同光三朝畫家，凡得三三五 人，所錄各家，雖就繪發端，而其牽 連綴引，實不僅在繪事。書成於光緒 戊申，寒松老人自以爲墨林今話之續。			
甌鉢羅者，釋語青蓮花之義，李青蓮 爲李姓祖先，故以顏雅稱。李氏爲鑑 賞名家，積三十年精力，就家藏及所 見者，詳考其淵源，評定其真僞，編 次成帙，釐爲四卷。所錄九四八人， 以王公宗室冠首，名媛釋道附末。書		張鳴珂號寒松老 人。 書名一作：寒松 閣游藝瑣錄	

	079	078	075~077
15	14	13	12
清畫傳輯佚三種	清代畫史補錄四卷	清代畫史增編三十七卷 卷補編 一卷	清畫家詩史二十卷 (冊一至冊三)
洪業輯校	江銘忠編	盛叔清輯	李潛之編輯
乾隆時抄本畫人備考八卷，所引讀畫亦類盛叔清書分法。	仿彭氏歷代畫史彙傳例，蒐集清代畫家，凡他書不見或見而不詳者，悉備斯編。書中所錄一、二三〇人，探擇謹嚴，論斷有法。按韻分姓，類目	六立偏闕門外藩門與他書異。	成於光緒二十年前。 李氏自光緒丙午創始，迄民國庚午，凡閱二十五年成書。自顧康以迄光宣，得二、〇三二人，各爲之傳。體例以有聲之畫，無聲之詩，兼擷其長者，而後著於錄。雖云詩史，亦作讀畫之助。
		明季遺民及現代畫家，都被輯入其中，但以清代爲主。本書收錄六、〇七五人，資料均注出處。又仿歷代畫史彙傳例，用四音分韻編次。惟卷三十六立偏闕門外藩門與他書異。	

17	畫林新詠 三卷補遺一卷	16	墨緣小錄 不分卷		
	(補)陳文述撰		(補)潘曾瑩撰		
	<p>本書爲頤道居士晚年遺與畫畫之作。自序稱斷自童稚以來，相接至今，……各系以詩，亦六十年畫家之麒麟閣也。所錄四〇六人，藉誌鴻爪，畫人逸事，傳播藝林，以視畫徵錄、無聲詩史等編，殆無多讓。旁及邊塞、外域，亦異他書。</p>	<p>本書所錄畫家一一九人，皆記作者與同時人贈答及幼年曾接豐采者，品題精當。嘉道咸三朝名手，彼以墨緣爲限，故遺漏名家，勢所難免。</p>	<p>輯略、讀畫隨筆、畫人補遺三書，今不見傳本，亦不見他書徵引。本書係從畫人備考輯錄三書畫人，約三百餘條，得畫家三百四十七人，而其中畫人不見於他書者，計一三一人，願有裨於願康雍乾四朝畫史掌故。</p>		
	陳文述號頤道居士				

081		080
20	19	18
<p>畫家知希錄 九卷</p>	<p>八旗畫錄畫 六卷</p>	<p>嶺南畫徵略 附續錄 年錄 記畫人疑</p>
<p>李 放輯錄</p>	<p>李 放撰</p>	<p>汪兆鏞纂</p>
<p>李氏見古代畫家，散於於羣書中，不為世人所知，因老子言：知我者希，則我貴矣。故名其書曰畫家知希錄。書中所錄一、六三七人，依韻排列，韻內列宋、明、國朝等字樣，以示畫人何時人；惟以清代人物為主，餘則</p>	<p>尚佳。</p> <p>本書專收八旗畫家，所錄凡得二八九人，前有自題詩，注云：志在存人。故所收稍嫌寬濫。前後兩編，各為三卷。首卷為聖製，附王公宗室。中卷為作家，下卷為名媛方外，敘述體例</p>	<p>本書旨在以人存畫，不拘於丹青專家，逸事遺聞、多所采錄。此編仿詩人徵略之例，著錄六〇九人，每人先載仕履著述。略如傳體。以時代為次，唐宋元各得一人，明代七六人，餘則為清代畫家。引書注明出處，間加考訂。</p>
<p>永著桐陰論畫七卷</p>	<p>附：（清）秦祖</p>	

✓	084	083	082	
		23	22	21
	皇清書史(二)附索引	皇清書史(一)三十二卷末一卷	國朝書畫家筆錄四卷	國朝畫家書小傳四卷
		李放纂輯	(清)寶鎮輯	葉銘輯
	宋陳思書小史、明陶宗儀書史，皆記前代而不及當世，此編以書史之名，卻記清代一朝，而與兩家體例迥別。復仿皇明書史之例，冠以皇清二字。	宮廷情況。	本書上起順治，下迄光緒，著錄一、七二九人，各系以小傳。後附名媛、方外。錄中諸人，以江蘇爲多，浙江次之。著錄次序分順治、康熙、雍正、乾隆、嘉慶、道光、咸豐、同治、光緒等九朝，眉目清晰。附金梁輯盛京故宮書畫錄，可知清人書畫在盛京宮廷情況。	寥寥。書後附桐陰論畫七卷。秦氏評騭，識高論卓，成一家言。 本書據蔡鹿賓國朝畫家書、方蘭坻奚鐵生荔香室法帖，葉氏採輯各畫家小傳，凡一三三人，俾閱者有所參考，足補蔡氏之缺。
			附：金梁輯盛京故宮書畫錄	

	086	085	
26	25	24	
印人傳 三卷	書林藻鑑清代篇	國朝書人輯略十二卷	
饒周亮工撰	馬宗霍輯	饒震鈞輯	
就印譜題跋、別編小傳者。所錄六十	本書原爲書林藻鑑第十二卷，專記清代書人。首列書家，彙引諸書評語系於其人之後，所引多至數十百條，或因人以見書，或因書而知人。所錄九二四人，首帝后王公、末方外閩閩。	本書仿張氏詩人徵略之例，先述籍貫仕履，然後羣籍評論所及者，均注明出處。所錄八二三人，依科分序，頗便考稽。一代書家，大略完備。	所錄約五、七六一人，按韻編次。卷首爲聖製附王公宗室，卷一至三十一，依韻排列。卷三十二爲釋道，卷三十三爲國書，末錄明人。書末附葉眉編皇清書人別號，係就皇清書史所錄人數，依韻編次。

30	29	28	27
聽春新詠 三卷	日下看花記 四卷	燕蘭小譜 五卷	續印人傳 八卷
<p>(補)留春閣小史 輯錄</p>	<p>(補)小鐵箠道人 著</p>	<p>(補)吳長元著</p>	<p>(補)汪啓淑撰</p>
<p>述之。</p>	<p>作者閱各種花譜，均未愜心，因著本書，自許梨園月旦，花國董狐。所錄八十四人，糾正燕蘭小譜者甚多。</p>	<p>伶人王湘雲素善墨蘭，因寫數枝于摺扇，和者紛起。吳長元因而益之爲燕蘭小譜。內容分：畫蘭詩者，識原始也；燕蘭譜者，美諸伶也；雜詠者，寓規諷也。所錄八十五人，以花雅二部爲主，書成於乾隆五十年前。</p>	<p>五人，體例與讀畫錄相類。 本書又名飛鴻堂印人傳，專爲印人傳記專著，並爲印人傳之續。所錄一二人，其中有方外、閨閣。乾隆以前篆刻大家，可知其梗概。</p>
		<p>吳長元別署西湖安樂山樵</p>	

31	鶯花小譜一卷	<p>人中景生，景中情適，當風月良辰，爰錄鶯花小譜，言求鶯友，同聽鶯囀一聲，替寫花神，試看花開四照、半標子本此旨以文等十三字詠十三人，其人爲花部之艷者。</p>	<p>半標子著</p>
32	金臺殘淚記 三卷	<p>張氏居京師三年，頗爲朝貴所忌，積遭家多難，顧影自悲。發爲詩歌，益沈雄悲壯。書中所錄二十四人，乃道光八年之作。</p>	<p>張際亮號華胥大夫</p>
33	辛壬癸甲錄 一卷	<p>楊氏以道光辛卯六月離家，預定戊戌試後兩歸、儂指正合八年之數，其入京時，有辛壬癸甲之兆，所撰小傳，命名曰辛壬癸甲錄，志緣始也。所錄十六人，皆彼時名伶。</p>	<p>楊懋建別署藥珠舊史</p>
34	長安看花記 一卷	<p>本書作於辛壬癸甲錄之後，所錄二十一人，大抵追述往事前行，所敘以事實而非詩詞爲主。</p>	<p>楊懋建撰</p>
35	丁年玉筍志 一卷	<p>長安看花記問世後，頗有洛陽紙貴之</p>	<p>楊懋建撰</p>

39	38	37	36	
評花新譜一卷	增補菊部羣英一卷	明儻合錄一卷 續一卷	曇波一卷	
(補)蕪蘭生錄	(補)譚 猷撰	(補)餘不鈞徒著 (補)殿春生續	(補)四不頭陀著	
本書爲作者遺興之作，所錄二十一人，可與明儻合錄，相互輝映。不有佳	譚氏仿太和正音譜評元人樂府格勢例，分伶人爲上品、逸品、麗品、能品、妙品等五類，而五品之中，又判爲先聲。著錄三十人，每人除字號外，另以八字詞句，形容其人，又以一首七言詩詠之，文學氣味頗重。	明儻小錄著錄七人，附見一人。題辭者八人。續錄著錄十二人，題辭者二人。所錄同治間伶人，頗有凋零之感。	伶人之性情色藝，略備此編。 作者冷眼看花，婆心護法。希沉沉黑海，來度苦之慈航，滾滾紅塵，變聞香之淨域。作曇波一書，著錄九人，	勢。楊氏復撰丁年玉簡志，凡十四人，係桐仙以丁酉爲花君乞立傳之請。其前書有傳者略之，無者詳之。
	主 譚猷別署麋月樓			

44	43	42	41	40	
懷芳記一卷	燕臺花事錄一卷	擷華小錄一卷	羣英續集一卷	菊部羣英一卷	
(補)羅摩庵老人撰 (補)譚獻注	(補)蜀西樵也撰	(補)余嵩慶撰	(補)譚獻撰	(補)卅江小遊仙客編	
京師歌伶，甲於天下。而其人一經品題，聲價何止十倍。羅摩老人恐陳迹之難追，撰爲此編。所錄五十五人，所詳姘媼，部份得自友人札中，以耳	大半看花，各舉所知。	本書上爲品花，中爲詠花，下爲嘲花，著錄二十七人，大都爲長安道上，	此係續增補菊部羣英之作，所錄十五人，每人以詩一首詠之，下注其姓氏字號，其人皆爲燕郡名伶。	作，誰知風月無邊；一遇詞人，頓使鶯花增價。香溪漁隱序語，似非虛言。	
		光緒二年前。			
		疑漁	余嵩慶別署沅浦		

48	情天外史一卷	47	瑤臺小錄一卷	45	菊臺集秀錄一卷
	(補)情天外史著	(補)王 翰撰	不著撰人	(補)無名氏編	
<p>本書專爲司坊，揄揚色藝，尤爲天仙部，表彰幽隱。書中分爲二：一爲正冊，以神、雋、艷、俊、能、異、佳、倩、俏、逸等十品，形容其人。一爲續冊，以超、上、媚、妍、慈、殊、妙、美、靜、絕等十品，敘述其人</p>	<p>本書前言中稱：余友靈靈主人瑤臺小詠之所由作也。靈靈主人是否王翰？王氏此編，所錄三十八人，首就姓氏字號里貫述之，次就其麗質敏慧論之，最後以詩詠之。</p>	<p>本書所錄八十六人，體例與菊臺集秀錄同。</p>	<p>此編爲光緒中期無名氏所編，所錄三十七人，體例僅舉姓氏字號里貫，所隸何部？扮演脚色，最後列舉擅演戲名。</p>	<p>代目。</p>	

51	50	49	
燕臺集	衆香國	異伶傳 一卷	
(補)播花居士編	(補)衆香主人撰	(補)陳澹然撰	
<p>本書仿唐司空表聖撰二十四詩品之例，以靈、仙、表、高、逸、生、能、清、殊、靜、精、幽、新、樂、佳、異、選、華、畫、寒、奇、妙、名、情等二十四品，戲拈二十四人，成二十四花品。前二十品，述二十歲以內者，後四品，敘年過二十歲者。每一</p>	<p>十一年前。</p> <p>四首，然後述伶人小傳。書成於嘉慶</p> <p>等六香，期望聊廣小譜於燕蘭，別畫</p> <p>鶯花之樣。所錄七十人，每香先題詩</p>	<p>一首爲殿。</p> <p>，共二十人，除簡傳其人外，並以詩</p> <p>本書以程長庚、簡三、譚鑫培、汪桂</p> <p>芬四人爲異伶，嘉其憂時愛國。其述</p> <p>汪桂芬傳，言及德宗先崩，孝欽顯皇</p> <p>太后後崩。資料頗爲珍貴。</p>	

54	53	52	
燕都名伶傳	杏林擷秀	燕臺花史	
張次溪撰	(補)謝素聲撰	(補)顧橋逸客等著	
京都爲人文薈萃之區，管絃日盛，英才輩出。常人以爲戲曲小道，鄙夷不 論。張氏旁徵博采，綴拾梨園舊聞。 上溯道咸，迄於民初，撰爲燕都名伶 傳。所錄十三人，皆晚清末季，著名 伶人。	雪鴻聊誌，琴鴻漫評。書中所錄十二 人，皆當時蜚聲於長安市上人物。然 曾幾何時，水月鏡花，都成泡影。作 者有感於此，撰成此編。	本書爲顧橋逸客、兜率宮侍者、寄齋 寄生等所作。所錄十一人，或以四言 詩歌之，或以七言詩詠之，或以詞吟 之。書成於咸豐九年前。	品名，皆有其由來。

戊、綜錄類——十三部(種)、附二種

096 ~ 105	089 ~ 095
2	1
<p>清史列傳八十卷 (冊一至冊十)</p>	<p>清史稿列傳二百九十 八卷 (冊一至冊七)</p>
<p>清國史館原編</p>	<p>趙爾巽等撰</p>
<p>本書出現於民國十七年，在清史稿成書之後。內容為宗室王公、大臣、儒林、文苑、循吏、武臣、逆臣等目。所錄二、八七七人，文亦簡約。按故宮普通書籍目錄，有上述列傳目錄，其書為故宮所藏。其文字異同何如？檢閱頗便。</p>	<p>本書仿光宣列傳例，摘錄清史稿卷二一四至卷五一，即列傳一至列傳二九八。內容為后妃、諸王、大臣、循吏、儒林、文苑、忠義、孝義、遺逸、藝術、列女等傳，土司以下列傳，則略之。清史稿列傳著錄四、九二二人，附見六七人，文雖簡約，然為未代正史之藍本，毋庸置疑。</p>

123	115~119	106~114
5	4	3
碑傳集補六十卷 (冊一至冊四)	續碑傳集八十六卷 (冊一至冊五)	碑傳集一百六十卷 (冊一至冊九)
閩爾昌纂錄	經筵保纂錄	續錢儀吉纂錄
本書所云補，係指補前二書之遺。體例應亦步亦趨。內分宰輔、大臣、內	本書仿錢書之例，自道光至光緒四朝，內分宰輔、大臣、內閣九卿、翰詹、科道、曹屬、督撫、河臣、監司、守令、校官、佐貳、武臣、忠節、藩臣、客將、儒學、文學、孝友、義行、藝術、列女等類目纂錄。著錄一、○九二人，凡七十餘年來，人入其類，各得其所。	本書仿宋杜大珪名臣碑傳集例，采集諸先正碑版狀記之文，旁及地志雜傳，以其時，以其爵，以其事，按次排列。自天命至嘉慶七朝，內分宗室、宰輔、功臣、大臣、內閣九卿、翰詹、科道、曹司等類目纂錄，著錄二、○三六人，凡二百年來，自王公大夫至士庶，可按目檢索。

124~126	120~
6	
(冊一至冊三) 碑傳集三編五十卷	
汪兆鏞纂錄	
<p>本書係錢、繆二書之續，體例亦類前二書。內分宰輔、部院、卿寺、翰詹、科道、部屬、督撫、監司、守令、佐貳、武臣、忠節、孝友、義行、列女等類目，惟督撫之次，增河臣、使臣。守令之次，增加校官。經學、儒學、文學，統入儒林。文苑之次，增入算學。另設獨行傳，示其瑰節絕俗。所錄四一三人，歷十載方成。按汪氏自序作戊寅，閱爾昌書刻於辛未，早汪書七年。汪氏歿後，稿存於家，</p>	<p>闈九卿、翰詹、科道、曹司、使臣、督撫、河臣、監司、守令、校官、佐貳、武臣、忠節、逸民、理學、經學、疇人、文學、孝友、義行、藝術、黨人、釋道、列女等類目纂錄。其目與前二書，既不盡同，亦不盡異。著錄八七〇人，清季人物，可云備矣。</p>

191	136~190	129~136	128	127
7				
國朝者獻類徵 初編 (冊六五) 通檢 筆畫 十卷	國朝者獻類徵 初編 (冊十至冊六四) 卷六至 卷四八 四	國朝者獻類徵 初編 (冊三至冊十) 卷首二 百四卷 正文卷 一至卷 五	國朝者獻類徵 初編(二) 額檢十 卷附滿 漢同姓 名錄一 卷	國朝者獻類徵 初編(一) 述意一 卷目錄 二十卷
(清)李 桓輯				
時適抗戰，故其書不能及早問世。 本書於同治丁卯開纂，至李氏歿世前 一年（光緒庚寅）而書始成，殆閱二 十四年，猶始殺青。自太祖天命元年 丙辰，迄道光三十年庚戌，凡八朝二 百三十五年之間，滿漢文武臣工、士 庶之有事蹟可傳者，從國史列傳、私 家記述採集、除王公宗室功績表傳、 外藩蒙古回郡王公傳及續修各表傳列 於卷首外，復分宰輔、卿貳、詞臣、 諫臣、郎署、疆臣、監司、守令、僚 佐、將帥、材武、忠義、孝友、儒行 、經學、文藝、卓行、隱逸、方技等 類目纂輯。所錄九、八九〇人，清 代人物掌故，數觀止矣。首述意、目 錄、額檢及滿漢同姓名錄，末有筆畫 通檢。				

197	194~196	193	192
10	9		8
<p>清代毗陵名人 小傳 十一卷</p>	<p>清代七百名人傳六編 (冊一至冊三) 附錄 五種</p>	<p>清朝先正事略(一)</p>	<p>清朝先正事略(一)六十卷</p>
<p>張惟驥撰 蔣維喬等補</p>	<p>蔡冠洛編纂</p>		<p>(補)李元度纂</p>
<p>毗陵爲吳中大郡，六朝唐宋以來，代有聞人。清光緒中盛輯刊常州先哲遺書，足證人才之盛。書中所錄七二四人，綜論生平行誼，并采及詩文集序中要語。附張氏輯毗陵名人疑年錄及清代毗陵書目，可因書求人，或因人</p>	<p>名諡法檢查表等五種。</p>	<p>人物略具。</p>	<p>李氏於同治甲子開始，凡屬清人文集遇偉人事跡手錄之，積久成先正事略六十卷，分名臣、名儒、經學、文苑、遺逸、循吏、孝義七門，人爲一傳。所錄一、一四一人，采其動績論議，嘉言懿行，各著於篇。道光以前，</p>
<p>附：(一)張惟驥撰 毗陵名人疑年錄 六卷及(二)清代毗 陵書目八卷</p>			

	202	198~201	
13	12	11	
近代名人小傳	清代貴州名賢四卷 像傳	大清畿輔先哲傳四十 (冊一至冊四) 卷附 列女 傳六	
費行簡著	凌惕安編著	徐世昌等撰	
本書斷自同治初，凡同治以後迄民初人物，著錄六〇八人，分儒林、一行、親貴、官吏、將士、忠烈、文苑、貨殖、藝術、任俠、民黨等十一門敘述。所記人物，雖為傳記家所重視，	輯附於其人之後，以資參證。	京都為首善之區，海內通才碩士鱗集。生其間者，濡化最先。有清二百年來，畿輔人才之衆，幾甲天下。民國三年徐氏邀王樹枏等纂輯，所錄二、二五三人，分爲名臣、名將、師儒、文學、高士、賢能、忠義、孝友等目敘述，而列女附尾。	求書。

然其中未諱之處及訛字尚多，有待補正者多。

清代傳記叢刊目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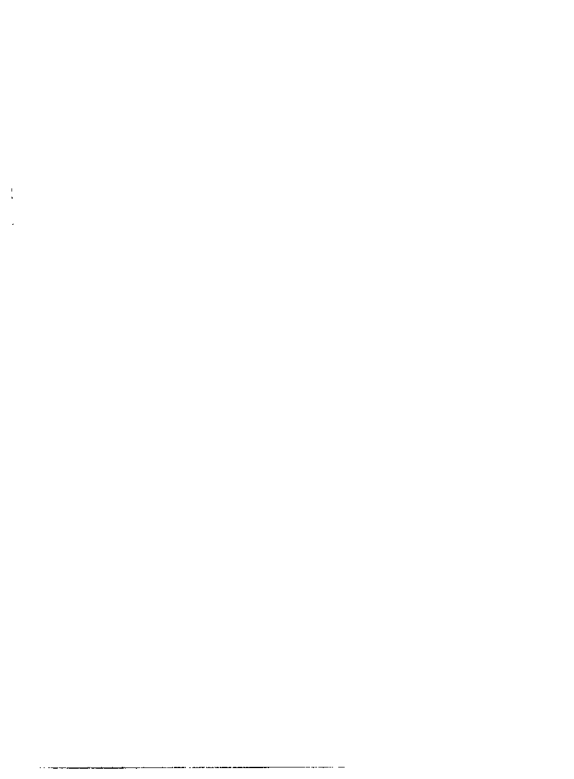
- 一、清代傳記叢刊序……………第一冊第三面
- 二、編輯例言……………第一冊第十一面
- 三、清代傳記叢刊目錄、摘要……………第一冊第十五面
- 四、清代傳記叢刊學林類……………第一冊至三四冊
- 五、清代傳記叢刊名人類……………第三五冊至六五冊
- 六、清代傳記叢刊遺逸類……………第六六冊至七十冊
- 七、清代傳記叢刊藝林類……………第七一冊至八八冊
- 八、清代傳記叢刊綜錄類……………第八九冊至二〇二冊

清代傳記叢刊·學林類①
周 駿 富 輯

漢學師承記

八卷附經師經
義目錄一卷
(清)江藩撰

明文書局印行



原序

兩漢經學，所以當尊行者，爲其去聖賢最近，而二氏之說尙未起也。老莊之說，盛於兩晉，然道德莊列本書具在，其義止於此而已，後人不能以己之文字，飾而改之，是以晉以後，鮮樂言之者。浮屠之書，語言文字，非譯不明，北朝淵博高明之學士，宋齊聰穎特達之文人，以己之說，傳會其意，以致後之學者，繹之彌悅，改而必從，非釋之亂儒，乃儒之亂釋，魏收作釋老志後，蹤跡可見矣。吾固曰：「兩漢之學，純粹以精者，在二氏未起之前也。」我朝儒學篤實，務爲其難，務求其是，是以通儒碩學，有束髮研經，白首而不能究者，豈如朝立一旨，暮卽成宗者哉！甘泉江君子屏，得師傳於紅豆惠氏博聞強記，無所不通，心貫羣經，折衷兩漢。元幼與君同里同學，竊聞論說三十餘年。江君所纂國朝漢學師承記八卷，嘉慶二十三年，元居廣州節院時刻之，讀此可知漢世儒林家法之承授，國朝學者經學之淵源，大義微言，不乖不絕，而二

原序

氏之說，亦不攻自破矣。元又嘗思國朝諸儒說經之書甚多，以及文集說部，皆有可采，竊欲析縷分條，加以剪裁，引繫於羣經各章句之下。譬如休寧戴氏解尚書「光被四表」爲「橫被」，則繫之堯典；寶應劉氏解論語「哀而不傷」，即詩「惟以不永傷」之傷，則繫之論語八佾篇，而互見周南。如此勸成一書，名曰大清經解。徒以學力日荒，政事無暇，而能總此事，審是非，定去取者，海內學友，唯江君與顧君千里二三人。他年各家所著之書，或不盡傳，與義單辭，淪替可惜。若之何哉！歲戊寅除夕阮元序於桂林行館。

漢學師承記目錄

卷之一

閻若璩 張 彊 吳玉搢 宋 鑾

胡 渭 黃 儀 顧祖禹

張爾岐

馬 驥 王爾齊

卷之二

惠周惕 惠士奇 惠松崖

沈 彤

余古農先生

江良庭先生

漢學師承記 目錄

褚寅亮

卷之三

王鳴盛 金日追

錢大昕 錢塘 錢坫

卷之四

王蘭泉先生 袁廷樞

朱笥河先生

武億

洪亮吉 張惠言 臧琳

卷之五

江永

金榜

戴震

卷之六

盧文弨

紀昀

邵晉涵

任大椿

洪榜

汪元亮

孔廣森 李文藻 桂馥

卷之七

陳厚耀

程晉芳

賈田祖

李惇

江德量

汪中

顧九苞
顧鳳毛

劉台拱

鍾裒

徐復

汪光燦

李鍾泗

凌廷堪

卷之八

黃宗羲

顧炎武

附錄

經師經義目錄

漢學師承記 目錄

五

001-009

漢學師承記卷一

甘泉



先王經國之制，井田與學校相維，里有序，鄉有庠，八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始知家室長幼之節，十五入大學，學先聖禮樂，而知朝廷君臣之禮，所以耕夫餘子，亦得乘耒橫經，漸詩書之化，被教養之澤，濟濟乎洋洋乎，三代之隆軌也！秦并天下，燔詩書，殺術士，聖人之道墜矣。然士隱山澤巖壁之間者，抱遺經，傳口說，不絕於世，漢興乃出。言易，淄川田生；言書，濟南伏生；言詩，於魯則申公培，於濟則轅固生，於燕則韓太傅；言禮，魯高堂生；言春秋，於齊則胡毋生，於趙則董仲舒。自茲以後，專門之學興，命氏之儒起，六經五典，各信師承，嗣守章句，期乎勿失，西鄆儒士，開橫舍，延學徒，誦先王之書，被儒者之服，彬彬然有洙泗之風焉。爰及東京，碩學大師，賈服

之外，咸推高密鄭君，生炎漢之季，守孔子之學，訓義優洽，博綜羣經，故老以爲前修，後生未之敢異。晉王肅自謂辨理依經，逞其私說，僞作家語，妄撰聖證，以外戚之尊，盛行晉代。王弼宗老莊而注周易，杜預廢賈服而釋春秋，梅賾上僞書，費甝爲義疏，於是宋齊以降，師承凌替，江左儒門，參差互出矣。然河洛尙知服古，不敗舊章，左博則服子慎，尙書周易，則鄭康成，詩則並主於毛公，禮則同遵於鄭氏，若輔嗣之易，惟河南青齊間有講習之者，而王肅易亦間行焉。元凱之左氏，但行齊地，儒孔傳，惟劉光伯劉士元信爲古文，皆不爲當時所尙。隋書云：「南人約簡，得其英華，北學深蕪，窮其枝葉。」豈知言者哉！唐太宗挺生於子戈之世，創業於戎馬之中，雖左右麋糶，櫛沐風雨，然銳情經術，延攬名流，卽位後，讎正五經，頒示天下，命諸儒萃章句，爲義疏，惜乎孔仲達朱子奢之徒，妄出己見，去取失當，易用輔嗣而廢康成，書去馬鄭而信僞孔，穀梁退麋氏而進范寧，論語則專主平叔，棄龔而寶康瓠，舍玉珠而收瓦礫，不亦慎哉！宋初承唐之弊，而邪說詭言，亂經非聖，殆有其焉！如歐陽修之詩，孫明

復之春秋。王安石之新義長已。至於濂洛關閩之學，不究禮樂之源，獨標性命之旨，義疏諸書束置高閣，視如糟粕，棄等弁髦，蓋率履則有餘，考鏡則不足也。元明之際，以制義取士，古學幾絕；而有明三百年，四方秀艾，困於帖括，以講章爲經學，以類書爲博聞，長夜悠悠，視天夢夢，可悲也夫！在當時，豈無明達之人，志識之士哉？然皆滯於所習，以求富貴，此所以儒罕通人，學多鄙俗也。我世祖章皇帝握貞符，膺圖籙，撥亂反正，伐罪弔民，武德定四海，文治垂千古。順治十三年，勅大學士傅以漸撰易經通注，以永樂大全繁冗蕪陋，刊其舛訛，補其闕漏，勒爲是書，頒之學官。聖祖仁皇帝嗣位，削平遺孽，親征西番，戡定三藩，永清六合，然萬機之暇，棲神墳典，悅志藝文，闕五音六律之微，稽八綫九章之術，天亶睿知，典學宏深，伊古以來，所未有也。康熙十九年，勅大學士庫勒納等編日講四書解義，日講書經解義。二十二年，勅大學士李鈺等編日講易經解義。三十八年，奉勅撰春秋傳說彙纂。五十四年，又勅大學士李地等撰周易折中。六十年，又勅大學士王頊齡等撰書經傳說彙纂。又勅戶部尙

書王鴻緒等撰詩經傳說彙纂。凡御纂羣經，皆兼采漢宋先儒之說，參攷異同，務求至當，遠紹千載之薪傳，爲萬世不刊之鉅典焉。世宗憲皇帝際昇平之時，咸寧之世，未明求治，乙夜觀書，雖夙通三乘，然雅重七經，卽位之後，卽刊行聖祖欽定詩經傳說彙纂，書經傳說彙纂，皆御製序文，弁於卷首。又編定聖祖日講春秋解義。雍正五年，御纂孝經集註，折衷羣言，勒爲大訓，推武周達孝之源，究天地明察之理，故能心契孔曾，權衡醇駁也。至高宗純皇帝，御極六十年，久道化成，不疾而速，不行而至，武功則耆定十全，文德則旁敷四海，富旣與地乎侔，貴乃與天乎比，崇盛德日新，多文日富。乾隆元年，詔儒臣排纂聖祖日講禮記解義。十三年，欽定周官義疏，儀禮義疏，禮記義疏。二十年，大學士傅恆等，奉勅撰周易述義，詩義折中。三十年，大學士傅恆等，奉勅撰春秋直解。於易，則不涉虛渺之說，與術數之學，觀象，則取互體以發明古義。於詩，則依據毛鄭，溯孔門授受之淵源，事必有徵，義必有本，臆說武斷，概不取焉。於禮，則以康成爲宗，探孔賈之精微，綜羣儒之同異，本天殺地，經國坊民，治法備

矣。於春秋，則取三家之精華，斥安國之迂謬，闡尼山之本意，洵爲百王之大法也。經學之外，攷石鼓，辨大昌用修之非，刊石經，漸開成廢政之陋，又刻御製說經文於太學，皆治經之津梁，論古之樞要，所謂懸諸日月，煥若丹青者也。於是鼓篋之士，負笈之徒，皆知崇尚實學，不務空言，游心六藝之囿，馳驚仁義之塗矣。我皇上誕敷文教，敦尚經術，登明堂，坐清廟，次羣臣，奏得失，天下之衆，鄉風隨流，焯然與道而遷義，家博克讓之風，人誦康哉之詠，猗歟！偉歟！何其盛也！蓋惟列聖相承，文明於變，尊崇漢儒，不廢古訓，所以四海九州，強學待問者，咸沐菁莪之雅化，汲古義之精微，搢紳碩彥，青紫盈朝，縫掖巨儒，絃歌在野，擔簦追師，不遠千里，講誦之聲，道路不絕，可謂千載一時矣！潘綰髮讀書，授經於吳郡，通儒余古農，同宗良庭二先生，明象數制度之原，聲音詁訓之學，乃知經術一壞於東西晉之清談，再壞於南北宋之道學，元明以來，此道益晦，至本朝三惠之學，盛於吳中，江永，戴震諸君，繼起於歛，從此漢學昌明，千載沉霾，一朝復日，暇日詮次本朝諸儒爲漢學者，成漢學師承記一編，以儒國史

之採擇。嗟乎！三代之時，弼諧庶績，必舉德於鴻儒，魏晉以後，左右邦家，咸取才於科目，經明行修之士，命偶時來，得策名麻廡，若數乖運舛，縱學窮書園，思極人文，未有不委棄草澤，終老邱園者也。甚至飢寒切體，毒螫瘡膚，策仕無門，齎恨入冥，雖千載以下，哀其不遇，豈知當時絕無過而問之者哉！是記於軒冕，則略記學行，山林則兼誌高風，非任情軒輊，肆志抑揚，蓋悲其友麋鹿以共處，候草木以同影也。

閻若璩 張 羽 吳玉搢 宋 鑒

閻若璩，字百詩，先世居太原縣西秦村，五豈祖始居淮安。祖世科，明萬曆甲辰進士，官至布政司參議。父修齡，郡學生。若璩生，世科愛之，常抱置膝上，摩其頂曰：「汝貌文，其爲一代儒者，以先吾宗乎？」若璩生而口吃，性鈍，六歲入小學，讀書千遍，不能背誦，年十五，冬夜讀書，扞格不通，憤悱不寐，漏四下，寒甚，堅坐沉思，心忽開朗，自是穎悟異常，是年補學官弟子，一時名士，如李太虛，方爾止，王于一，杜于皇，皆折輩行與交。若璩研究經史，寒暑弗徹，嘗集陶貞白，皇甫士安語，題所居之柱云：「一物

不知，以爲深恥，遭人而問，少有寧日。」其立志如此。年二十，讀尚書至古文，卽疑二
十五篇之僞，沈潛二十餘年，乃盡得其癡結所在，作古文尚書疏證。其說之最精者，
謂「漢書藝文志言魯共王壞孔子宅，得古文尚書，孔安國以攷二十九篇，得多十
六篇，楚元王傳亦云。」逸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古文篇數之見於西
漢者如此，而梅賾所上，乃增多二十五篇，此篇之不合也。杜林、馬鄭皆傳古文者，據
鄭氏說，則增多者，舜典、汨作、九共、大禹謨、益稷、五子之歌、嗣征、典寶、湯誥，咸有一德，
伊訓、肆命、原命、武成、旅獒、罔命十六篇，而九共有九篇，故亦稱二十四篇。今晚出書，
無汨作、九共、典寶等篇，此篇名之不合也。鄭康成注書序，於仲虺之誥，太甲，說命，微
子之命，蔡仲之命，周官，君陳，畢命，君牙，皆注曰亡。而於汨作、九共、典寶、肆命諸篇，皆
注曰逸逸者，卽孔壁書也。康成雖云受書於張恭祖，然其書贊曰：「我先師棘下生
安國，亦好此學。」則其淵源於安國明矣。今晚出書，與鄭名目互異，其果安國之舊
耶？又云：古文傳自孔氏，後惟鄭康成所注者得其真。今文傳自伏生，後惟蔡邕、石

經所勒者得其正，今晚出書，「宅嶠夸」鄭作「宅嶠鐵」，「一味谷」鄭作「柳谷」，「一心腹腎腸」鄭作「憂腎腸」，「剗剗剗剗」鄭作「牘宮剗剗剗剗」，與真古文既不同矣。石經殘碑遺字，見於洪适隸釋者五百四十七字，以今孔書校之，不同者甚多。碑云高宗之饗國百年，與今書之五十有九年異。孔敍三宗，以年多少爲先後，碑則以傳敍爲次，則與今文又不同。然後知晚出之書，蓋不古不今，非伏非孔，別爲一家之學者也。班孟堅言司馬遷從安國問故，故堯典、禹貢、洪範、微子、金縢諸篇，多古文說。許慎說文解字亦云其稱書孔氏，今以史記說文與晚出書相校，又甚不合。安國注論語「予小子履」以爲墨子引湯誓，其辭若此，不云此出湯誥，亦不云與湯誥小異。然則「予小子履」云云，非真古文湯誥，蓋斷斷也。其注「雖有周親，不如仁人」一句，於論語則云親而不賢，不忠則誅之，管蔡是也；仁人謂微子，箕子，來則用之；於尚書則云周至也，言紂至親雖多，不如周家之多仁人，其詮釋相懸絕如此，豈一人之手筆乎？」又云：「古未有夸族之刑，卽苗氏之虐，亦祇肉刑止，爾

有之，自秦文公始，僞作古文者，偶見荀子有「亂世以族論罪，以世舉賢」之語，遂竄之秦誓篇中，無論紆惡不如是甚，而輕加三代以上以慘酷不德之刑，何其不仁也。荀卿曰：「誥誓不及五帝。」司馬法言：「有虞氏戒於國中，夏后氏誓於軍中，殷誓於軍門之外，周將交刃而誓之。」當虞舜在上，禹縱征有苗，安得有會后誓師之事，此亦不足信也。司馬法曰：「入罪人之地，見其老弱，奉歸無傷，雖遇壯者，不校勿敵，敵若傷之，藥醫歸之。」三代之用兵，以仁爲本如此，安得有火炎崑岡，玉石俱焚之事。既讀陳琳檄吳文云：「大兵一放，玉石俱碎。」鍾會檄蜀文云：「大兵一發，玉石俱碎。」乃知其時自有此等語，則此書之出魏晉間，又一佐也。」又云：「武成篇先書一月壬辰，次癸巳，又次戊午，已是月之二十八日，後繼以癸亥，甲子，是爲二月之四五日，而不冠以二月，非今文書法也。洛誥稱乙卯，費誓兩稱甲戌，此周公伯禽口中之詞，指此日有此事云爾，豈史家紀事之例乎？」又云：「書序益稷本名棄稷，馬鄭王三家本皆然，蓋別是一篇，中多載后稷與契之言。揚子雲法言孝至篇，言合稷契」

之謂忠，謀合皋陶之謂嘉，子雲親見古文，故有此言。晚出書析皋陶謀之半爲益，優則優與契初無一言，子雲豈鑿空者耶？其辨孔傳之僞云：「三江入海，未嘗入震澤，孔謂江自彭蠡分而爲三，共入震澤者，鑿也。金城郡，昭帝所置，安國卒於武帝時，而傳稱積石山在金城西南，豈非後人作僞之證乎？傳義多與王肅注同，乃孔竊王非先有孔說而王取之也。漢儒說六宗者，人人各異，王肅對魏明帝，乃取家語「孔子曰所宗者六」之語，肅以前未聞也，而僞傳已有之，非孔竊王而何？」其論可謂信而有徵矣。康熙元年，始遊京師，合肥龔尙書鼎彝爲之延譽，由是知名。旋改歸太原，原故籍，爲廩膳生，崑山顧炎武遊太原，以所撰日知錄相質，卽改訂數則，炎武心折焉。未幾出遊羣昌，與陳秀才壽善一夕共成七言絕句百首，名曰隴右倡和詩。十七年，應博學宏詞科試，不第，留京師，與長洲汪編修琬反覆論難，琬著五服攷異成，若璩糾其繆，琬雖改正，然護前轍，謂人曰：「百詩有親在，而喋喋然喪禮乎？」若璩聞之曰：「王伯厚嘗云：『夏侯撈善說禮服，言禮之喪服也，蕭望之以禮服授皇太子，則

漢世不以喪服爲諱也。唐之奸臣，以凶事非臣子所宜言，去國一篇，識者非之。講經之家，豈可捨其餘唾哉！崑山徐贊善乾學問曰：「於史有徵矣，於經亦有徵乎？」若璩曰：「按雜記，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申，曾子次子也。檀弓子張死，曾子有母之喪，齊衰而往哭之。夫孔子沒，子張尙存，見於孟子，子張死，而曾子方喪母，則孔子時曾子母在可知。記所載曾子問一篇，正其親在時也。」乾學嘆服。三十一年，客闕歸，乾學延至京師爲上客，每詩文成，必屬裁定，曰：「閻先生學有師法，非吳志伊輩所及也。」合肥李公天馥亦云：「詩文不經百詩勘定，未可輕易示人。」及乾學以尙書歸里，奉勅修一統志，開局於洞庭東山。既又移嘉善，後歸崑山，若璩皆從事焉。若璩精於地理之學，山川形勢，州郡沿革，瞭若指掌。嘗曰：「孟子言讀書當論其世，予謂并當論其地。少讀孟子書，疑滕定公葬，使然友之鄒問孟子，何緩不及事，及長大親歷其地，方知故滕國城在今縣西南十五里，故鄒城在今鄒縣東南二十六里，相去僅百里，故朝發而夕至，朝見孟子而暮卽反命也。因撰四

書釋地六卷，釋地餘論一卷。又據孟子七篇，參以史記諸書，作孟子生卒年月攷一卷。晚年名益著。學者稱爲潛邱先生。世宗在潛邱，手書延至京師，握手賜坐，呼先生而不名，索觀所著書，每進一篇，未嘗不稱善。疾亟，請移就外，留之不可，乃以大牀爲輿，上施青紗帳，二十人舁之出，移居城外十五里，如臥牀簀，不覺其行也。卒年六十有九。時康熙四十三年六月八日。世宗遣官經紀其喪，親製輓詩四章，有「三千里路爲予來」之句。後爲文以祭之，有云：「讀書等身，一字無假，孔思周情，旨深言大。」若璩以諸生而受聖主特達之知，可謂得稽古之榮矣！平生長於攷證，遇有疑義，反覆窮究，必得其解乃已。嘗語弟子曰：「曩在東海公邸夜飲，公云：『今晨直起居注，上問古人言使功不如使過，此語自有出處，當時不能答。』予舉宋陳良時有使功不如使過論，篇中有秦伯用孟明事，但不知此語出何書耳。越十五年，讀唐書李靖傳，高祖以靖逗留，詔斬之，許紹爲請而免，後率兵破開州蠻，俘擒五千，帝謂左右曰：使功不如使過，果然。謂卽出此。又越五年，讀後漢書獨行傳，索盧放諫更始使者勿

斬太守曰：夫使功者不如使過，章懷注：若秦穆公赦孟明而用之，霸西戎。乃知全出於此。甚矣！學問之無窮，而尤不可以無年也！天性多否少可，詞科五十人中，獨許吳志伊之博覽，徐務力之強記而已。如李天生，謂其杜撰故事，汪鈍翁謂其私造典禮。所服膺者三人曰：錢受之、黃太冲、顧寧人。然論受之，則曰：『此老春秋不足作準。』論太冲，則曰：『太冲之徒粗。』待訪錄指其繆訛，不一而足。指摘日知錄一卷，見潛邱劄記中。潘聞之顧君千里云：『曾見初印亭林所刊廣韻，前有校刊姓氏，列受業、閻若璩名。』則若璩常執贗崑山門下，然若璩所著書中，不稱亭林爲師，豈亭林沒後，遂背其師耶？所著古文尚書疏證，四書釋地，孟子生卒年月攷，潛邱劄記，行於世。子詠亦能文。

同時山陽有張弼者，字力臣，隱於賈。受業於崑山顧炎武，究心小學，有婁機漢隸字原校本。敘曰：『自隸變篆以就省，而碑版各家可以隨意增減點畫，改易偏旁，好異尙奇，貽誤後學，今悉準之說文，於漢隸字原中取一正體，以朱筆標出之，或破體』

而不至背正體者，亦標出之。其雖無當於正體而近是者，亦點出之。其全謬者，則據說文駁正之。其本碑不誤而字原抄寫致錯者，亦校正之。論辭字曰：「辭，乃辭訟之辭。若辭受之辭，則從受，而文詞之詞又別焉。」論懷字曰：「懷，乃懷想之懷。若褒抱之愈，則不從心，而褒袖之愈又別焉。」論麟字曰：「麟，大牝鹿也。非西狩所獲也。四靈之一，乃屢字也。」論氤氲二字曰：「以篆法當作壹壘，而隸無壘字，故借爲烟燼，又借燼而爲縕。若氤氲乃俗字，而細亦俗字也。」論雕字曰：「雕之爲鷗，猶雞之爲鷄，本一字，而雕則琢也。今反歧雕與鷗爲二字，而系雕與鷗爲一字，謬之尤者也。」論華字曰：「古作華，通作華。宋齊以前無花字，北朝魏齊之交始有之。」論彊字曰：「彊者，弓有力也。強則斲也，非彊也。」論累字曰：「繫彙之彙，省而爲累，非積彙之彙。」論序字曰：「庠序之序是學名，非次敘之敘。」論艸字曰：「艸乃象形，若草，則斗櫟實也。別爲一字。」論氣字曰：「凡天氣地氣之氣，皆氣也。加米是氣廩之氣，今妄以氣爲氣，而加食字爲餽，贅文也。」論俊字曰：「千人之材曰俊。若雉，則肥肉也。凹，乃

弓之橫體，引弓射隹，故曰得隹，非俊也。今加人於隹旁，通以爲俊，謬之大者也。」論
黻字曰：「黑與青相次之文。市則上古黻前之皮，其字象形。市之重文曰鞞，非黻也。
後世加艸於市爲蒂，非也。又改革作糸爲紱，亦非也。漢人不曉，妄用之。宋之米元章
名蒞，而通書作黻，皆誤也。」其書之大略如此。力臣雖不知古人假借通用之說，然
謹守叔重之書，辨鄉壁虛造之字，其學識遠出戴侗楊桓之上矣。雅好金石文字，遇
荒村野寺，古碑殘碣，埋沒榛莽之中者，靡不椎拓，嘗登焦山，乘江潮歸壑，往山巖之
下，藉落葉而坐，仰讀瘞鶴銘，聚四石，繪爲圖，聯以宋人補刻字，證爲顧况書，援據甚
核。力臣書法唐賢，世稱能品，爲炎武寫廣韻及音學五書，今世傳影本是也。

力臣之後有吳玉搢，字繕五，號山夫。攷古書文字之異，取字體之假借通用者，系
韻編次，各注所出，爲之辨證，著別雅五卷，亦癖金石，與力臣同嗜，作金石存十卷。乾
隆年間遊京師，秦大司寇薰田延至味經軒中，校定五禮通攷，後以廩貢生官鳳陽
訓導卒。

又有安邑宋半塘者，傳潛邱之學。半塘名鑒，字元衡，世居運城。生而穎悟，善讀書。乾隆甲子，舉於鄉。戊辰，成進士，銓授浙江常山縣知縣。三年，調鄞縣。莅鄞七年，以廉能升廣東南雄府通判，署連州。又署澳門同知，又署潮陽縣。所至有政聲。士民立生祠頌遺愛焉。以親老告歸，囊無長物，攜書數千卷而已。歸田後，弟某爲確山令，馳書招之至確山，卒於官署。半塘湛深經術，尤精小學，以潛邱古文尙書疏證文詞曼衍而不爾雅，重輯尙書攷辨四卷。嘗曰：「經義不明，小學不講也。小學不講，則形聲莫辨而訓詁無據矣。說文解字，乃小學之祖也。取而疏之，治經者其有所津逮乎？」採經史方言釋名玉篇廣韻水經注諸書，爲說文解字疏，詳贖辨博。又益以附借備三門，如水部沛字，本遼東水名，附訓爲澤，借訓爲大，爲仆，此皆見於經傳者。若見於史者，如漢書禮樂志「神哉沛」，師古注沛疾也；司馬相如封禪文「沛然改容」，師古注感動；又大人賦「沛艾赳赳」，注張揖曰沛艾，駮職也。則謂之備也。此乃宋氏一家之學。附者說文無此訓，以經注訓附益之，故曰附。至於借，例與附益無二，又非

通借之借，意當時必有一說以處之，不可得聞矣。又有易見，尚書彙鈔，漢書地理考，詩文集，藏於家。子葆淳，字帥初，一字芝山。乾隆甲午優貢生，癸卯舉人，隰州學正，以例授國子監助教。學問淹通，工詩古文詞，性愛金石，隸書，行，楷，山水，皆入能品。傳其家學時，陽城張古餘太守，與芝山友善。太守名教仁，古餘其字也。乾隆甲午舉人，乙未成進士，戊戌補應殿試，以知縣用，今官吉安府知府。於學無所不覩，達於經術，尤精天文，歷算，北方之儒者也。

胡

渭

黃 儀 顯祖馬

胡渭初名渭生，字黼明，一字東樵，世爲德清人。曾祖友信，明隆慶戊辰進士，廣東順德縣知縣，有政聲，工文，與歸有光齊名，世所稱思泉先生也。父公角，天啟甲子舉人。渭生十二而孤，母攜之避寇山谷間，雖遭顛沛，猶手一編不徹，十五爲縣學生，試高等，充增生，屢赴省試不售，乃入太學，嘗館益都馮文毅公家。渭潛心經義，尤精輿地之學，崑山徐善乾學學詔修一統志，開儒洞庭山，延渭與黃儀子鴻，顧

祖禹景范，閻若據百詩，分郡纂輯，因得博觀天下郡國書，又與子鴻縱觀摩相善，而閻學益進焉。渭素習尚書禹貢，謂僞孔孔仲達及蔡沈，於地理皆疏舛，如三江當主鄭康成說，庚仲初之言不足信，浮於淮泗達於河，河當從說文作荷，策波既豬，波當從鄭康成本作播，梁州之黑水，與導川之黑水，不可溷而爲一。因足疾家居，博稽載籍及古今注釋，攷其同異而折中之，依經立解，章別句從，成禹貢錐指二十卷。錐指者，取莊子秋水篇「用管窺天，用錐指地」之意，言所見者小也。又謂禹貢山川，非圖不明，而漢永平中賜王景之圖，及晉司空裴秀之圖皆亡，宋程大昌禹貢山川地理圖，世無傳本，而合沙 鄭氏東 卿 禹貢二十五圖，世亦罕覩，且於郡國山川，未能精審，先儒舊說與經異者，不能釐正，乃據九州五服，導山導水之文，證以地志水經參之，博紀計里畫方，爲圖四十七，古今水道山脈，條分縷析，聚米畫沙，如身歷目擊者矣。漢唐以來，河道遷徙，雖非禹貢之舊，要爲民生國計所繫，故於導江一章，備攷歷代決溢改流之跡。論近日淮 黃之勢云：「清口不利，海口愈塞，加以淫潦，而河 淮上

流，一時並決，洪澤諸湖，衝盪高堰，人力倉卒難支，必決山鹽高寶諸湖，而淮南海口沙壘更甚爲禍尤烈。近日治河，乃遙之使不得北，而南入於淮，以便運耳。南行非河之本性，東衝西決，率無寧歲，非治河治漕也。設會通有時不用，則河可以北，先期戒民，凡田廬冢墓當水之衝者，悉遷他所，官給其費，兩岸之堤，增卑培薄，更於低處創立遙堤，使暴水至，得左右游波，寬緩而不迫，然後縱河所之，決金龍，注張秋，而東北由大清河入於渤海，不煩人力也。一其說可稱卓論，豈不通時務之迂儒所能哉？嘗謂詩、書、禮、春秋，皆不可無圖，惟易無所用圖，六十四卦二體六爻之畫，卽圖也。八卦之次序方位，乾坤三索，出震齊巽二章盡之矣，安得有先後天之別哉？河圖之象，自古無傳，何從擬議？洛書之文，見於洪範，五行九宮，初不爲易而設，作易圖明辨十卷，又言洪範，古聖所傳，如日月之麗天，有目者所共睹，而間有晦盲否塞者，先儒曲說爲之害也。漢儒五行傳，專主災異，以稽史矯誣之說，亂蘇倫攸敘之經，其害一也。洛書之本文，具在洪範，宋儒創爲白黑之點，方圖之體，九十之位，書也而變爲圖矣。且

謂洪範之理通於易，剝、牧以九爲河圖，十爲洛書，蔡元定兩易其名，其害二也。洪範元無錯簡，而宋儒任意改竄，移庶徵，王省惟歲以下，爲五紀之傳；移皇欽，時五福至其作汝用咎，及三德惟辟作福以下，並爲五福六極之傳，其害三也。作供範正論五卷。又作大學翼真七卷。言格物致知之義，釋在邦畿章內，本無缺文，無待於補，其議論之正，可謂通儒矣！康熙己卯，因再從姪會恩，官京師，乃復游日下。禮部尙書李振裕，侍講學士查昇，皆以爲當代儒宗。未幾，以老病歸。昇供奉內廷，暇日以禹貢、維指進呈，上覽而嘉之，問年籍，對曰：「浙江人，六十餘歲，禮部侍郎胡會恩之叔也。」四十二年，法駕南巡，渭撰平成頌一篇，獻諸行在，有詔嘉獎，召至南書房直廬，賜饌及書扇，又御書「耆年篤學」四大字賜之，禁直諸臣，咸謂一時之曠典云。五十三年正月九日卒於家，年八十有二。

黃儀，常熟人，篤信古學，於經史中地理及各家輿地書，靡不究心。謂班書地志所載諸川，第言其所出所入，而中間經歷之地，不可得聞，惟水經注備著之，然非繪圖

讀者不能了然於心目，乃反覆尋玩，每水各爲一圖，如某水出某縣，向某方流，逕某縣某方，至某縣合某水，某縣入某水，無一不具。聞若輩見之，不忍釋手，嘆曰：「鄙道元千古以下第一知己也。」

顧祖禹，無錫人，徙居常熟，客於釣渚渡，依范九鼎，後居膠山黃守中家。父柔謙，字剛中，精於史學，著山居叢論一書。祖禹少承家訓，不事帖括，經史皆能背誦，如流水性好遠遊，足跡遍天下，無所遇，歸而閉戶著書，撰歷代州域形勢九卷，南北直隸十三省一百十四卷，川瀆異同六卷，天文分野一卷，共一百三十卷。又用開方法繪地圖四卷，名曰讀史方輿紀要，凡職方廣輿諸書，承譌襲謬，皆一一駁正，詳於山川險要及古今戰守之蹟，而景物名勝，皆在所略，讀其書可以不出戶牖而周知天下之形勝，爲地理之學者，莫之或先焉。世所稱三大奇書，此其一也。其二則梅文鼎歷算全書，李濟南北史合抄。然合抄本人所易爲，李書尤嫌疎漏，豈能與顧氏梅氏之書稱鼎足哉。

張爾歧

張爾歧字稷若，自號蒿菴居士，濟陽人也。少爲縣諸生，遜志好學，工古文詞，著天道論、中庸論、篤終論，爲時所稱。年三十，讀儀禮，嘆曰：「漢初高堂生傳儀禮十七篇，武帝時有李氏得周官五篇，河間獻王以攷工補冬官，共成六篇，奏之後，復得古經五十六篇於魯淹中，其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同，餘三十九篇無師說，漢志所載傳禮者十三家，其所發明，皆周官及此十七篇之旨也。十三家獨小戴大顯，近代列於經以取士，而二禮反日微，蓋先儒於周官疑信各半，而儀禮則苦其難讀故也。夫疑周官者，尙以新莽荆國爲口實，儀禮則周公之所定，孔子之所述，當時聖君賢相士君子之所遵行，可斷然不疑者，而以難讀廢，可乎？」因鄭康成注文古質，賈公彥釋義曼衍，學者不能尋其端緒，乃取經與注章分之，定其句讀，疏其節錄，其要取其明注而止，有疑意，則以意斷之，亦附於末，始名儀禮鄭注節釋，後改名儀禮鄭注句讀。又參定監本脫誤凡一百餘字，並考石經脫誤凡五十餘字，作正誤一篇附於後。成

書之時，年五十有九矣。崑山顧炎武游山左，與爾歧友善，讀其書而爲之序，手錄一本，藏山西祁縣所立書堂。嘗與汪琬書稱爾歧之學，根本先儒，立言簡當。又與友人論師道書曰：「獨精三禮，卓然經師，吾不如張履若。」其爲亭林所推重如此！爾歧閉戶著書，是以世無知者，平生交游，炎武之外，則長山劉友生、葉安李象先、關中李中孚、王宏撰四人而已！所著書有夏小正傳注一卷，吳氏儀禮考注訂誤一卷，弟子職注一卷，老子說略二卷，濟陽縣志九卷，蒿菴集三卷，蒿菴閒話二卷，春秋傳議未成。晚年蕭然物外，不與世接，自爲墓銘而卒。

馬

驥 王爾齊

馬驥字宛斯，一字聰御，鄆平人。順治己亥進士。謁選在京師，用才望與順天鄉試同攷官，後爲淮安府推官，尋奉裁改知靈璧縣，有善政，卒於官，士民皆哭，且號於上曰：「願世世奉祀！」於是得部檄，祠名官。驥少孤，事母以孝聞。穎敏強記，於書無不精研，而尤癖左氏春秋，以敘事易編年，引端竟緒，條貫如一傳，謂之左傳事緯，凡數

萬言。又取太古以來，及亡秦之事，合經史諸子鉤括裁纂，佐以圖攷，參以外錄，謂之釋史。分五部：一曰太古三皇五帝，計十篇；二曰三代夏商西周，計二十篇；三曰春秋十二公時事，計七十篇；四曰戰國春秋至亡秦，計五十篇；五曰外錄，紀天官、地志、名物、制度等，計十篇；合一百六十篇，篇爲一卷，其書最精，時人稱爲馬三代。顧炎武讀是書，嘆曰：「必傳之作也。」康熙四十四年，仁皇帝南巡狩至蘇州，一日垂問臚所著書，命大學士張玉書物色元板，明年四月，令人賁白金二百兩至鄒平，購板入內府。

同時有王翊齊，字襄哉，號止菴，一號泡齋，掖縣諸生。讀經宗漢學，以爲鄭夾漈謂漢人窮經而經亡，此言大非。漢儒有家法，七十子之大義，賴漢以存，窮經而經亡，當在魏晉以後。蓋荀爽之易，亂於王輔嗣；馬鄭之書，亡於偽孔氏；賈服之春秋，淆於杜元凱；其幸存者，毛鄭之詩，何氏之公羊，鄭氏之三禮耳。窮經當以毛何鄭爲主，然後參以六朝唐宋元明諸儒，擇其善而折衷焉，庶乎可矣。其論讀史也，以正史爲主，而

旁證以外史。如前後漢外，有荀悅袁宏兩漢紀；三國志外，有蕭常續漢書，謝陸季漢書；晉書外，有崔鴻十六國春秋；南北史宋齊梁陳隋諸書外，有許嵩建康實錄；新唐書外，有劉昫舊唐書，范祖禹唐鑿；五代史外，有尹洙五代春秋，范炯林禹吳越備史，句延慶錦里耆舊傳，馬令陸游南唐書；宋史外，北宋有王禹偁東都事略，曾鞏隆平集，南宋有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徐夢莘北盟會編，葉紹翁四朝聞見錄；元史外，有蘇天爵名臣事略。凡此諸書，皆當參互攷訂，以知其得失。亦一時之學者也。

漢學師承記卷二

甘泉江 藩纂

惠周揚 惠士奇 惠松崖

惠周揚字元龍，一字研溪，吳縣人。先世居扶風，遠祖元祐徙洛陽，增廣末以文林閣學士扈高宗，躡如臨安，家湖州。生善，分爲四支：曰四七，曰二十一，曰三八，曰小一。三八支後七傳至倫，始遍吳縣東渚村。五傳至洪，洪年至一百五歲，吳下所稱百歲翁是也。洪生萬方，萬方生有聲，有聲生周揚。有聲字樸菴，明歲貢生，與同里徐枋友善，以九經教授鄉里，尤精於詩。研溪先生少傳家學，又從徐枋汪琬遊，工詩，古文詞。旣壯，阨於貧，遍遊四方，與當代名士交，秀水朱彝尊亟稱之，文名益著。康熙辛未，成進士，選庶吉士，因不習國書，改密雲知縣，卒於官。著有易傳春秋問，三禮問，詩說，及研溪詩文集。子士奇，字天牧，晚年自號半農人。研溪先生夢東里楊文貞公來謁，已

而生先生遂以文貞之名名之。年十二，卽能詩，有「柳未成陰夕照多」之句，爲先輩所激賞。二十一爲諸生，不就省試，成問之曰：「胸中無書，焉用試爲？」乃奮志力學，晨夕不輟，遂博通六藝九經諸子，及史漢三國志，皆能闡誦。嘗與名流宴集，坐中有難之者曰：「聞君熟於史漢，試爲誦封禪書。」先生朗誦終篇，不遺一字，衆皆驚服。戊子鄉試第一，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散館，授編修。癸巳乙未會試，兩充同考官。聖祖嘗問廷臣誰工作賦閣學，蔣廷錫以華亭王項齡、仁和湯右曾及先生三人對。其後己亥正月，太皇太后升祔禮成，奉命祭告炎帝陵、舜陵。故事，祭告使臣，學士以上乃得開列，先生以編修得膺寵命，洵異數也。庚子，主湖廣鄉試，冬，奉命督學廣東。雍正元年癸卯，命留任三年。嘗謂：「漢時蜀郡僻陋，文翁守蜀，選子弟就學，遣雋士張寬等東受七經，還以教授，其後司馬相如、王褒，嚴遵揚雄相繼而起，文章冠天下。漢之蜀，今之粵也。」於是毅然以經學倡，三年之後，通經者多，文體爲之一變。又謂：「今之校官，古博士也。博士明於古今，通達國體，今校官無博士之才，弟子何所效？」

法。一訪諸輿論，有海陽進士翁廷資，其學品勝校官之職，具疏題補韶州府教授，得以誘進多士，吏部以學臣向無題補官員之例，格不行。世宗特旨，憲士奇居官聲名好，所舉之人，諒非徇私，著照所請補授，後不爲例。在任遷右春坊右中允，超擢侍講學士，轉侍讀學士。丙午，任滿還都，送行者如堵牆。既去，粵人設木主配食先賢，廣州於三賢祠，惠州於東坡祠，潮州於昌黎祠。元旦及生日，諸生齋衣冠入拜，其得士心如此。丁未五月，奉旨修漢江城，以產盡停工罷官。乾隆元年，奉旨調取來京引見，以講讀用，所欠修城銀兩得寬免。丁巳六月，補侍讀。戊午，以病告歸。辛酉三月卒，年七十有一。先生邃深經術，撰易說六卷，禮說十四卷，春秋說十五卷。其論易曰：「易始於伏羲，盛於文王，大備於孔子，而其說猶存於漢。不明孔子之易，不足與言文王，不明文王之易，不足與言伏羲。舍文王、孔子之易，而遠問庖犧，吾不知之矣！漢儒言易，如孟喜以卦氣，京房以通變，荀爽以升降，鄭康成以爻辰，虞翻以納甲，其說不同，而指歸則一，皆不可廢。今所傳之易，出自費直，費氏本古文，王弼盡改爲俗書，又創爲

虛象之說，遂舉漢學而空之，而古學亡矣！易者，象也，聖人觀象而繫辭，君子觀象而玩辭，六十四卦皆實象，安得虛哉？其論春秋曰：「春秋三傳，事莫詳於左氏，論莫正於穀梁。韓宣子見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然則春秋本周禮以記事也。左氏褒貶，皆春秋諸儒之論，故紀事皆實，而論或未公。公羊不信國史，惟篤信其師說，師所未言，則以意逆之，故所失常多。要之，左氏得諸國史，公穀得之師承，雖互有得失，不可偏廢。後世有王通者，好爲大言以欺人，乃曰：『三傳作而春秋散，一於是啖助，啖匡之徒，爭攻三傳以伸其異說。夫春秋無左傳，則一百四十年，盲焉如坐闇室之中矣。公穀二家，卽七十子之徒所傳之大義也；後之學者當信而好之，擇其善而從之。若徒據孟子『盡信書不如無書』之說，力排而痛詆之，吾恐三傳廢而春秋亦隨之而亡也。左氏最有功於春秋，公穀有功兼有過，學者信其所必不可信，疑其所必不可疑，惑之甚者也。』其論周禮曰：『禮經出於屋壁，多古字古音，經之義存乎訓，識字審音，乃知其義，故古訓不可改也。康成注經，皆從古讀，蓋字有音義相近

而僞者，故讀從之。後世不學，遂謂康成好改字，豈其然乎？康成三禮，河休公羊，多引漢法，以其去古未遠，故借以爲說。賈公彥於鄭注如「飛茅扶蘇，薄借棊」之類，皆不能疏，所讀之字，亦不能疏，輒曰從俗讀，甚違「不知蓋闕」之義。夫漢遠於周，而唐又遠於漢，宜其說之不能盡通也。况宋以後乎？周秦諸子，其文雖不盡雅馴，然皆可引爲禮經之證，以其近古也。幼時讀廿一史，於天文、樂律二志，未盡通曉，及官翰林，因新法究推步之原，著交食舉隅二卷。言測日食者，先求食限，食限必在兩交，未交近則食，遠則否，有入食限而不食者，未有不入食限而食者也。古法不能定朔，故日食或在晦，說者謂日之食晦朔之間，月之食惟在望，此知二五而不知十也。日月有平行，有實行，有視行，日月之食，亦有實食，有視食。實食者，日月在天，相揜之實度；視食者，人在地所見之初虧，食甚復圓也。古術或知求實行，莫知求視行，皆知求平朔，莫知求實朔，故不能定朔者以此。七政有高卑，故有恆星，天有五星，天有日，天有月，古人以恆星最高，遂指恆星爲天體。新法於恆星天之外，又有宗動天，合於九

重之數。宗動者，七政之所同宗也。沈括謂「日月星辰之行不相觸者，氣而已。」此不知歷象者也。如日月有氣而無體，則月焉能揜日哉？日高而月下，五星亦有高下，高下既殊，又焉能相觸乎？春秋日有食之既，既者，有繼之辭，非盡也。新法謂之金錢食。日大月小，月不能盡揜日光，故全食之時，其中闕然而光溢於外，狀若金錢也。」又撰琴瑟理數攷四卷。其略云：「十二律黃鍾至小呂爲陽，蕤賓至應鍾爲陰，陽用正而陰用倍，蕤賓長，小呂短，黃鍾中，自古相傳之舊法也。晉永嘉之亂，有司失傳，梁武帝始改舊法，黃鍾長，應鍾短，小呂中，由是陽正陰倍之法絕。漢魏律瑟小呂一均之下徵調，黃鍾爲宮，有小呂，無蕤賓，故假用小呂爲變徵，黃鍾瑟之黃鍾宮爲正宮，小呂瑟之黃鍾宮爲下宮，徵最小而以爲宮，故爲下宮。隋鄭譯遂以黃鍾正宮當之，擅去小呂用蕤賓，以附會先儒宮濁羽清之說；夫宮濁羽清者，指下徵調而言，譯改爲正宮，是以歷代之樂皆患聲高。隋唐以來，惟奏黃鍾一均，而旋宮之法廢矣。古法盡亡，獨存於琴瑟，瑟孔疎密，取則琴暉，琴之十二律，起於中暉，瑟之七音，生於宮孔。」

黃鍾筵從宮孔黃鍾始，一上一下，終於麤實，琴自中暉黃鍾始，一左一右，終於十暉。書成，惟嘉定王進士恪見而喜之，餘莫能解也。所著者紅豆齋小草，詠史樂府，及南中集，采蓴集，歸耕集各一卷，人海集四卷，時脩錄一卷，海內學者稱爲紅豆先生。初，研溪先生由東渚邨遷居郡城東南香溪之北，郡城東禪寺有紅豆一株，相傳白鷓禪師所種，老而枯矣，至是時，復生新枝，研溪先生移一枝植塔前，生意郁然，僧嘗目存爲繪紅豆新居圖，自題五絕句，又賦紅豆詞十首，和者二百餘人，四方名士過吳門者，必停舟訪焉，因自號紅豆主人。所以鄉人稱研溪先生曰：老紅豆先生，半農先生曰：紅豆先生，松崖先生曰：小紅豆先生。松崖先生，半農先生之次子也。名家諱字定字，一字松崖。初爲吳江學生員，後改歸元和籍。自幼篤志向學，家有藏書，日夜講誦，自經史諸子百家雜說及釋道二藏，靡不穿穴。父友臨川李紱一見奇之，曰：「仲儒有子矣。」學士視學粵東，先生從之任所，粵中高才生蘇理、羅天尺、何夢瑤、陳海六，時稱惠門四子，嘗入署講論文藝，與先生爲莫逆交，至於學問該洽，則四子皆

自以爲遠不逮也。及學士毀家修城，先生往來京口，饑寒困頓，甚於寒素，遭兩喪，不以貧廢禮，終年課徒自給，飯糜常滿，處之坦然。雅愛典籍，得一善本，傾囊弗惜，或信讀手抄，校勘精審，於古書之真僞，瞭然若辨黑白。乾隆十五年，詔舉經明行修之士，兩江總督文端公尹繼善、文襄公黃廷桂，交章論薦，有一博通經史，學有淵源之語，會大學士九卿索所著書，未及進而罷歸。然先生於兩公，非有半而識也。年五十後，專心經術，尤邃於易。謂「宣尼作十翼，其微言大義，七十子之徒，相傳至漢，猶有存者，自王弼興而漢學亡，幸傳其略於李鼎祚、集解中，精摯三十年，引伸觸類，始得貫通其旨。」乃撰周易述一篇，專宗虞仲翔，參以荀鄭諸家之義，約其旨爲注，演其說爲疏，漢學之絕者，千有五百餘年，至是而粲然復章矣。書垂成而疾革，遂闕鼎、至、未、濟十五卦，及序卦雜卦傳二篇。孔氏正義據馬融、陸績說，以爻辭爲周公所作，與鄭學異，其所執者，明夷六五云，箕子升六四云，王用享於岐山，皆文王後事也。先生獨能辨之，於明夷之五曰：「箕子當從古文作其子，其古音亥，亦作其，劉向云，今易

其子作亥，荀爽據以爲說，讀其子爲亥，其與亥，子與亥，文異而音義同。三統漸云：「該闕于亥，孽萌于子，該亥亦同物也。五本坤也，坤終于亥，乾出于子，用晦而明，明不可息，故云其子之明夷。」馬融俗儒，不識七十子傳易之大義，讀其爲箕，蓋涉象傳而譌，五爲天位，箕子，臣也，而當君位，乖於易例甚矣！謬種流傳，兆於西漢，博士施讐讀其爲箕，蜀人趙賓述孟氏之學，以爲箕子明夷，陰陽氣無箕子，其子者，萬物方亥茲也。賓據古義以難諸儒，諸儒皆屈，於是施讐梁邱皆嫉之。孟喜，讎買同事田王孫，喜未貴而學獨高，喜所傳易家候陰陽災變書，得自王孫，而賀惡之，謂無此事，語聞於上，宣帝遂以喜爲改師法，中梁邱之譖也。讐賀嫉喜而並及賓，班固作喜傳，亦用讐賀之單詞，皆非實錄。劉向別錄，猶循孟學，故馬融俗說，荀爽獨知其非，復用賓古義，而晉人鄒湛以漫衍無經識之，蓋魏晉以後，經師道喪，王肅詆鄭氏而禘郊之義乖，袁準毀禁服而明堂之制亡，鄒湛譏荀謂而周易之學晦，鄧書燕說，一倡百和，何尤乎後世之紛紜也。』於升之四曰：「文王爻辭，皆據夏商之制。春秋引夏書，

一惟彼陶唐，帥彼天常，有此冀方。」服虔云：「堯居冀州，虞夏因之，禹貢冀州，治梁及岐。」爾雅云：「梁山，晉望也。諸侯三望，天子四望，梁山爲晉望，明梁岐皆冀州之望。」此王謂夏后氏受命祭告，非文王也。」其說乾之四德曰：「元者，天地之始，說文元從一，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生萬物。乾之初九，積善在下，陽之始生，東方爲仁，故云「善之長」，陰陽交而後亨。乾之九二，當上升坤，五爲天子，故文言再言君德。經凡言亨者，皆謂乾坤交也。乾六爻，二四上匪正，坤六爻，初三五匪正，乾變坤化，六爻皆正，成兩既濟，故云「各正性命，保合太和。」和卽利，正卽貞也。經凡言利貞者，皆爻當位，或變之正，或剛柔相易，惟既濟一卦，六爻皆正，故云「剛柔正而位當。」雜卦篇所謂既濟定也。卦具四德者七，乾坤變化而成兩既濟，屯三爻變，革四爻變，皆成既濟，隨三四易位成既濟，无妄三四易位，上爻又變而成既濟，臨二升居五位，三爻又變而成既濟，故皆言元亨利貞也。」其論占筮之法曰：「易稱天下之動，貞夫一，故卦爻之動，一則正，兩則惑。京氏筮法，一爻變者爲九六，二爻以上變爲八，晉公子得

貞屯悔豫皆八，乃三爻變，不稱屯之豫而稱八；穆姜遇艮之八，乃五爻變，不稱艮之隨而稱八，所謂貞夫一也。七者，著之數，八者，卦之數，著圓而神，卦方以知，神以知來，知以藏往，知來爲卦之未成者，藏往爲卦之已成者，故不曰七而曰八，春秋內外傳無筮得某卦之七者，以七爲著之數，未成卦也。」又因學易而悟明堂之法，撰明堂大道錄八卷，禘說二卷。大略謂說卦帝出乎震，帝者，五帝也，在太微之中，五德相次以成四時，聖人法之，立明堂爲治天下之大法。明堂有五室四堂，室以祭天，堂以布政，王者承天統物，各於其方以聽事，謂之明堂。月令，今所傳月令是也。古之聖人，生有配天之德，沒有配天之祭，故太皞以下，歷代所禘，太皞以木德，炎帝以火德，黃帝以土德，少皞以金德，顓頊以水德。王者行大亨之禮於明堂，謂之禘祖宗。其郊則行之南郊。禘郊祖宗曰大祭，而總謂之禘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故也。鄭注大傳，「不王不禘」，及詩「長發大禘」，箋皆云郊祀天，是郊稱禘也。周頌雖序云「禘太祖也」，鄭箋云「太祖謂文王」，是祖稱禘也。劉歆云「大禘則終王」，是宗稱禘也。董

子曰：「天地者，先祖之所自出也。禘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故四大祭皆蒙禘名。禘禮上溯遠祖，旁及毀廟，下逮功臣。聖人居天下之位，行配天之祭，推人道以接天，而天神降，地示出，人鬼格，夫然而陰陽和，風雨時，五穀熟，草木茂，羣生咸遂，物無疵癘，所謂既濟定也。」先儒皆以明堂上有靈臺，下有辟雍，四門有太學。類容春秋釋例云：「太廟有八名，肅然清靜，謂之清廟；行禘祫，序昭穆，謂之太廟；告朔行政，謂之明堂；行饗射，養國老，謂之辟雍；占雲物，望氛祥，謂之靈臺；其四門之學，謂之太學；其中室謂之太室，總謂之宮。」盧植禮記注亦云：「明堂即太廟，與靈臺、辟雍，古法皆同一處，近世殊異，分爲三耳。」而晉時袁準著論非之，昧於古制矣。王者觀諸侯，或巡狩四岳，則有方明，方明者，放乎明堂之制也。亦謂之明堂。荀子所謂築明堂於塞外，以朝諸侯，戰國時齊有泰山明堂，即方明也。周書：「朝諸侯則於明堂，觀諸侯則設方明。」故虞禋六宗而觀四岳羣牧，周禮：「方明而觀公侯伯子男六宗。」方明即明堂六天之神，鄭氏謂天之司盟，非也。自明堂之制不詳，而禘禮亦廢，鄭氏知圜丘方

丘之爲禘，而不知爲明堂六帝，王肅又誤據魯禘改禘爲宗廟之祭，無配天之事，此魏明所以廢漢四百餘年廢無禘祀也。禘行於明堂，明堂之法本於易，中書言至誠可以贊化育，與天地參，此明堂配天之義也。」又有易漢學七卷，易例二卷，皆推演古義，鍼砭俗說。於書有古文尙書攷二卷，謂「孔壁中古文得多十六篇，內有九共九篇，析之爲二十四篇，鄭康成所傳之二十四篇，卽孔壁真古文，東晉晚出之二十五篇，與漢書不合，可決其僞，唐人詆鄭所傳爲張霸僞造者，妄也。今文太誓三篇，其略見於太史公書，太史公從安國問故，當可信。唐人尊信晚出之太誓，而以今文太誓爲僞，亦非也。」於春秋有左傳補注六卷，自序云：「嘗見鄭康成之周禮，韋宏嗣之國語，純采先儒之說，未乃下以己意，令學者審其異同。杜元凱春秋集解，雖根本前修，而不著其說，又其持論間與諸儒相遠，於是樂遜序義，劉炫規過之書出焉。今刺取經傳，附以先世遺聞，宗章鄭之遺，前修不揜郊樂劉之意，有失必規。」而於古今文之同異，辨之尤悉云。其注「秦穆姬屬賈君」，用唐尙書說，以賈君爲申生妃，「

令尹蔣艾繼，「用世本說爲叔敖之兄，同盟于亳城北」，「用服虔本證亳爲京之譌」，塹防門而守之廣里，「用續漢書及京相璠說，以防門廣里爲地名」，吳句餘「用服虔說，以爲吳子餘祭」，萬者一人，「用吳仁傑說，二人當爲二八」，臧文仲廢六關，「訓廢爲置，讀如公羊「廢其有聲者」之廢，皆前人所未及道也。又言：「公羊有嚴顏二家，蔡邕石經所定者，嚴氏春秋也，何邵公所注者，顏氏春秋也。石經公羊未云桓公二年，顏氏有所見異辭云云。僖公三十年，顏氏言君出則己入，今何本亦有之，又云顏氏無伐而不言圍者，非取邑之辭也，今何本亦有之，以此知何所注者，顏氏本也。鄭康成注三禮，引隱二年，「放於此乎」，隱三年「登辰之」，桓十一年「遷鄭焉而鄙留」，皆與何氏異，與石經同，蓋鄭所據者，嚴氏本也。」又云：「應劭風俗通稱穀梁爲子夏門人，楊士勛謂受經於子夏，按桓譚新論云：「左氏傳世，遭戰國變，徵後百餘年，魯穀梁亦爲春秋殘略，多所遺失。」然則穀梁子非親受經於子夏矣。古人親受業者稱弟子，轉相授者稱門人，則穀梁於子夏，猶孟子之於子思，故魏麋

信注穀梁，以爲與秦孝公同時也。楊士勳言：「穀梁作傳，傳孫卿，卿傳魯人申公，申公傳博士江公。」按孫卿，齊潁襄時人，當秦之惠王，則在其後。卿所注書，言天子廟數，乃賻贈禭舍之義；述春秋善齊命而言盟，詛不及三王，諸侯相見，仁者居守，皆本穀梁說，其言傳孫卿，信矣。隱元年傳：「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僖二十二年傳：「過而不改，是謂之過。」二十三年傳：「以不教民戰，則是棄其師。」今皆在論語中。傳所載與儀禮二記合者尤多。故鄭康成曰：「穀梁善於經者也。」其論語曰：「宣尼言述而不作，於魯論見之。鄉黨一書，半是禮經。堯曰數章，全書訓典。論君臣則人言不廢，讖無恒，則南國有言，於善人爲邦，則曰誠哉是言，於隱居行義，則曰吾聞其語，素絢唐棣，逸詩可誦，百官家宰，古典可稽，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此胥臣多聞之所述也。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此文王官人之所記也。克己復禮，左氏以爲古志，已所不欲，勿施於人，管子以爲古語。」見小周志之遺文也。今逸周書卽周志也。在程典篇。陳力就列，不能者止，周任之遺言也。推此言之，聖人豈空

作哉。其論爾雅曰：『釋詁釋訓，乃周公所作，以教成王，故詩稱「古訓是式」。漢時謂之故訓，又謂之詁訓，詁訓者，雅言也。周之古訓，仲山式之子之雅言，門人記之，俗儒不言爾雅，而仲山之古訓，夫子之雅言，皆不存矣。』又撰九經古義十六卷，討論古字古音，以博異聞，正俗學。又以范蔚宗後漢書缺略遺誤，范書行，而東觀漢記，謝承，薛瑩，司馬彪，華嶠，謝沈，張瑩，袁山松諸家之書皆亡，乃取初學記，藝文類聚，北堂書抄，太平御覽諸書，作後漢書補注十五卷。所有撰述，如王文簡公精華錄，訓纂二十四卷，盛行於世，論者以爲過於任淵之注山谷，李璧之注荆公詩焉。周易本義辨證五卷，太上感應篇注二卷，亦經好事刊刻，惟山海經訓纂十八卷，九曜齋筆記二卷，松崖筆記二卷，松崖文鈔二卷，世無刊本。又有諸史會最，竹南漫錄，皆未成書。卒於乾隆二十三年戊寅五月，年六十有二。先生晚年，盧運使見曾延至邗上，如雅兩堂十種，山左詩鈔，感舊集，皆先生手定焉。同時與先生友善者，沈彤，沈大成，大成字學子，號沃田，華亭人，有學福齋集。受業弟子最知名者，余古農，同宗良庭兩先生。

如王光祿鳴盛、錢少詹大昕、戴編修震、王侍郎蘭泉先生，皆執經問難，以師禮事之。錢少詹爲先生作傳，論曰：「宋元以來，說經之書，盈屋充棟，高者蔑棄古訓，日誇心得，下者勦襲人言，以爲己有，儒林之名，從爲空疎藏拙之地，獨惠氏世守古學，而先生所得尤深，擬諸漢儒，當在何邵公、服子慎之間，馬融、趙岐輩，不能及也。」

沈 彤

沈彤，字冠雲，一字果堂，吳江縣諸生也。康熙雍正間，何學士焯以制義倡導，學者四方從遊，弟子著錄者四百餘人。弟子中惟陳季方、陳少章及彤最知名。季方工文詞，少章精史學，彤獨以窮經爲事，核先儒之異同而求其是，爲文章不貴詞藻，抒心自得而已。應博學宏詞科，以奏賦至夜半，不及成詩，不入選。有人薦修三禮及大清一統志，讓敏得九品官，恥不仕，遂歸吳江，閉戶治經，矻矻終年，羣經皆有選述，尤邃於禮。著周官錄田考三卷，因歐陽修有周禮官多田少，祿且不給之疑，故詳究周制以與之辨。官爵數，公田數，祿田數三篇，積算特爲精密。又以儀禮古人患其難讀，自

唐賈公彥後，惟朱子李如圭張淳黃幹楊復五人，乃專攻士禮，著有儀禮小疏，惜未成書。惟有上冠禮、士昏禮、公食大夫禮、士喪禮、喪服傳五篇。每篇附以監本刊誤，卷末又附左右異尚考一篇。其說以康成公彥爲宗，兼采元敖繼公之注，然掇擊、呂善者十之七，從其說者十之二三耳。彤述作矜慎，不輕易下筆，所著如尚書小疏、春秋左傳小疏，僅有數十則，以視近日士大夫急於成書，蹈鹵莽滅裂之譏者，有霄壤之分矣。其書傳於世者，周官祿田考、儀禮小疏之外，有吳江震澤二縣志、果堂集十二卷。彤老而無子，窮困以卒，得年六十有四。藩向在京師，有夫己氏問予曰：「叔嫂有服乎？無服乎？」予答之曰：「據禮經是叔嫂無服也。考奔喪云：「無服而爲位者，唯嫂叔及婦人降而無服者麻。」鄭注：「雖無服，猶弔服如麻，袒免爲位哭也。」則叔嫂之服，弔服加麻，袒免，既葬而除，無所謂大功也。」夫己氏出鄆人，萬充宗，叔嫂有服，辨示予，大笑曰：「子墨守 鄭學，知其一而不知其二，豈得謂禮家乎？」充宗之文，因晉 成 祭之說，而曲解喪服傳「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以證叔嫂之大功，而

謂康成不能解公彥強爲之解，予心知其說之謬，然無以應也。南歸後，讀儀禮小疏曰：「一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鄭於上記注云：「兄弟猶言族親也。此兄弟同義，故不重出。」賈云：「妻從夫服，其族親卽上經夫之諸祖父母，見於總麻章，夫之世叔父母，見於大功章，夫之昆弟之子不降，叔嫂又無服，今言從夫降一等，記其不見者，當是夫之從母之類乎？」形謂此條總結上經，非專記其不見者。夫之姑姊妹，見於小功章，賈乃遺之，至云從母之類，則有若夫之從祖父母，夫之從父姊妹之類，皆以小功而降爲總，有若夫之族曾祖父母，族祖父母，族父母，及夫之從祖姑姊妹，適人者之類，夫皆爲之總，妻皆降而無服，並包含於其中矣。從母者，母之女兒弟也，故亦可稱兄弟，此可以發成祭之癥結，息充宗之狂喙矣。且自謂不能潛心尋討傳文，及鄭賈之說，至爲夫已氏所折，乃知果堂肄禮之精審如此。嗟乎！先輩之用心縝密，烏可及哉！

余古農先生

先生諱蕭客，字仲林，別字古農，吳縣布衣也。先生生五歲，父幕遊粵西不歸，母願授以四子書五經，夜則諱以文選及唐宋人詩古文。年十五，通五經，即知氣理空言，無補經術，思讀漢唐注疏，家貧不能蓄書。有茗溪書棚，徐姓識先生，一日詣書棚借左傳注疏，匝月讀畢，歸其書，徐姓訝其速，曰：「子讀之熟矣乎？」曰：「然！」徐手翻一帙，使先生背誦，終卷無誤。徐大駭曰：「子奇人也。」贈以十三經注疏十七史，說文解字，玉篇，廣韻。於是閉戶肄經史，博覽羣書。性癖古籍，聞有異書，必徒步往借，雖僕僕五六十里，不以爲勞也。以郭璞注爾雅，用舊注而掩其名，謂之攘善無恥，乃採注疏及太平御覽諸書中，隄爲舍人孫炎李巡舊注而爲之釋，書未成，先成注雅別鈔八卷，專攻陸佃新義，埤雅及羅願爾雅翼之誤，兼及蔡卞毛詩名物解。沈宗伯德潛見其書，折節下交。年二十二，以注雅別鈔就正於松崖先生，先生曰：「陸佃，蔡卞，乃安石新學，人人知其非，不足辨，羅願非有宋大儒，亦不必辨，子讀書撰著，當務其大者，遠者。」先生聞之，矍然，遂執贄受業稱弟子焉。吳縣朱丈文游藏書之富，甲於吳

門，延先生教讀，館於滋蘭堂中，得遍讀四部之書。又嘗閱道藏於元妙觀，閱佛藏於南禪寺。居恆手一編弗輟，日不足，則繼之以夜。於是目力虧損，不見一物，有人傳以坐暗室中，目蒙藍布，存想北斗七宿，一年之後，目雖能視，然讀書但能讀大字本而已。直隸總督方恪敏公觀承聞其名，延至保定，修畿輔水利志，間遊京師，與朱學士笥河先生，紀文達公，陶文恪公，高望相友善，咸謂其學在深甯亭林之間。因目疾復作，舉欽戴震以代，遂南歸。以經術教授鄉里，閉目口授，生徒極盛。是時江震、滄孝廉名筠者，亦以目疾教讀，時人皆稱爲盲先生。同郡以經義、詩、古文詞相論難者，薛家三先生，汪愛、盧先生，彭進士紹升，汪孝廉元亮。先生上下議論，風發泉湧。家三先生曰：「鬼谷子縱橫家，舌有鋒鏑，不可當也。」先生狀貌奇偉，頂有兩肉角，疎眉大眼，口侈多髯，如駝革，家懸鬼谷子像，故同社中戲呼爲鬼谷子。乾隆年間，詔開四庫館，徵四方名彥，充校讐之任，有人以山陰童鈺及先生名達於金壇。因一諸生，一布衣，格於例，不果薦。先生貧病交攻，再娶無子，卒年四十有七。其牢騷不平之氣，往往託

之美人書草，形於歌咏，哀音微茫，有騷人之遺意焉。生平著述甚多，爾雅釋，注雅別，鈔，悔其少作，不以示人。文選音義，亦悔少作，然久已刊行，乃別撰文選雜題三十卷。又有選音樓詩拾若干卷。先生深於選學，因名其樓曰選音。疾革之時，以雜題詩集付弟子朱敬輿，敬輿寶爲枕中祕，以是學者罕知之。惟古經解鈞沈，已入四庫經部。當日戴震謂是書有鈞而未沈者，有沈而未鈞者，然沈而未鈞，誠如震言，若曰鈞而未沈，則震之妄言也。今核攷其書，豈有是哉！惟皇侃論語義疏，其書出於著鈞沈之後，且爲足利賈鼎何得謂之鈞而未沈者乎？潘爲先生受業弟子，聞之先生曰：「鈞沈一書，漢唐晉三代經注之亡者，本欲盡采，因乾隆壬午四年得虛損症，危若朝露，急欲成書，乃取舊稿錄成付梓，至今歉然。吾精力衰矣，汝能足成之，亦經籍之幸也。」潘自心喪之後，遭家多故，奔走四方，雨雪載塗，飢寒切體，不能專志壹心，從事編緝。今年已五十，忽忽老矣！嘆治生之難，蹈不習之罪，有負師訓，能不悲哉！

江良庭先生

先生諱暨，本字繼壽，後改叔溇。其先世居休甯之梅田，後遷蘇州，又遷無錫，復歸吳下，遂爲吳縣人。少與兄震、澹、孝廉同學，不事帖括，讀尚書，怪古文與今文不類，又怪孔傳庸劣，且甚支離。安國所爲，不應若此。年三十五，師事同郡通儒惠松崖徵君，得讀所著古文尚書攷，及閻若璩古文疏證，乃知古文及孔傳，皆晉時人僞作。於是集漢儒之說，以注二十九篇，漢注不備，則旁攷他書，精研故訓，成尚書集注音疏十卷，附補誼九條，識僞字一條，尚書集注音疏前後述外編一卷。尚書經師系表也。經文註疏，皆以古篆書之，疑僞古文者，始於宋之吳才老，朱子以後，吳草廬、郝京山、梅震皆不能得其要領，至本朝閻惠兩徵君所著之書，乃能發其作僞之跡，勦竊之原，若刊正經文，疏明古注，則皆未之及也。先生出而集大成，豈非伏孔、馬、鄭之功臣乎？其辨秦、漢曰：「秦、漢，今文古文皆有之，漢儒皆誦習之。馬、鄭皆爲之注，自東晉儒古文出，則有秦、漢三篇，世無具巨眼人，遂翕然信奉，以爲孔、壁古文，因目此爲今文，且反疑其僞，以故寢微而至於亡。顧其遺文記火流穀至之事，且無諸傳記所引之

語，故馬融雖爲之注，不能無疑，今姑備錄馬說而辯之。馬融書敘曰：「秦誓後得，案其文，似若淺露。」又云：「八百諸侯，不召自來，不期同時，不謀同詞，及火復於上，至於王屋流爲雕，五至以殺俱來，舉火神怪，得毋在子所不語中乎？」又春秋引秦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國語引秦誓曰：朕夢協朕卜，襲於休祥，戎商必克。孟子引秦誓曰：我武惟揚，侵于之疆，則取于殘，殺伐用張，于湯有光。孫卿引秦誓曰：獨夫紂。禮記引秦誓曰：予克紂，非予武，惟朕文攻無罪；紂克予，非朕文攻有罪，惟予小子無良。今之秦誓皆無此語，吾見書傳多矣，所引秦誓而不在秦誓者甚多，弗復悉記，略舉五事以明之，亦可知矣。」馬此說具正義辨之曰：案融之意，以秦誓非伏生所傳，故疑之爾。融獨不見伏生之尚書大傳乎？秦誓：「維四月，太子發上祭於畢。」云云，大傳既引其文矣，其所以不傳者，蓋生年老，容有遺忘，自所得二十八篇之外，不能記憶，其全故爾。大傳引九共曰：「予辨下土，使民平平，使民無敖。」引帝告曰：「施章乃服明上下。」能錄其片語，而不傳其全文，是其不能記憶之明驗也。然則秦誓雖不出於

伏生，不得謂非秦火已前伏生所藏之舊文矣。且漢書藝文志云：「尚書古文經四十六卷，爲五十七篇。」計伏生書二十八篇，三分盤庚，則爲三十，加孔氏多出之二十四篇，才五十四，加泰誓三篇，適五十七。無泰誓，則不符其數。又李顥集注尚書，於此泰誓，輒引「孔安國曰：『則孔氏古文亦有此篇，安國且作傳矣；而兩漢諸儒，儒見今古文者，未嘗疑泰誓有今古文之異。然則今文泰誓，同乎古文，又可知矣。』融獨以其後得而疑之，則五十四篇，惡在其可信耶？若其所稱「八百諸侯，不期而會」，則婁敬說高帝嘗言之矣。司馬子長亦錄其文於本紀矣。不既信而有徵乎？又若「火流爲雉，以穀俱來」，斯乃符命之應，猶龜書馬圖之屬也。孔子繫易曰：「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論語記孔子之言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然則符瑞之徵，聖人且覲幸遇之，而乃以火流穀至爲神怪，謂爲子所不語，豈遇論乎？且思文之詩不云乎：「貽我來麋，帝命率育。」卽此以穀俱來之謂，融亦將斥詩爲誕乎？不然！詩則信之，婁則疑之，進退皆無據矣。融又以書傳所引泰誓甚多，而疑此

秦誓皆無有。又案湯誓篇傳自伏生，既又出諸孔壁，今文、古文，若合符節。而「予小子履敢用玄牡」云云，載於墨子兼愛篇，而湯誓未有其文，故孔安國注論語堯曰篇，不敢質言湯誓之文，而云墨子引湯誓其詞若此。又墨子尚賢篇引秦誓曰：「聿求元聖，與之戮力同心，以治天下。」而湯誓中亦無之。然而謂湯誓有逸文可也；謂湯誓爲偽書，則不可以此相況，秦誓亦猶是耳。夫復奚疑哉！不獨此也；大傳引盤庚曰：「若德明哉！」引無逸曰：「厥兆天子爵。」今盤庚無逸具在，而皆無是言。經與傳具出於伏生，不應傳錄其文，經反遺其語。然則伏生既傳之後，歐陽、夏侯，遞有師承，猶不能無闕逸，况秦誓經灰燼之餘，百年而出，反怪其有遺逸耶？且夫傳記諸書，夫人而見之矣；苟欲偽造，必不敢張空拳以自吐其胸臆，並不敢出神奇以駭人之觀聽，將披拾典籍，以供補綴，依據誼理，以爲子城，以求售其欺於後世，如彼偽孔氏之所爲矣。安肯故留此間隙，以滋後人之議哉？蓋惟當時實有其事，史官據事直書，而無所顧忌，故有火流穀至之文，逮其後遺文殘闕，傳之者僅守殘篇而不敢補緝。

故無諸傳記所引之語，斯何足怪乎？季長之說，吾不謂然，故爲此辨。此又閻惠二君之所未及也。先生精於小學，以許叔重說文解字爲宗，說文所無之字，必求假借之字以代之。生平不作楷書，卽與人往來筆札，皆作古篆，見者訝以爲天書符籙，俗儒往往非笑之，而先生不顧也。嘗著六書說一首，自書勒石。其說轉注，以五百四十部爲建類一首，以凡某之屬皆從某，爲同意相受，實前人所未發。又恆星說一卷，文不錄。喜爲北宋人小詞，亦以篆書書之。先生性耿介，不慕榮利，交遊如王先祿鳴盛王侍郎蘭泉先生，畢制軍沅，皆重其品藻，而先生未嘗以私事干之，所以當事益重其人。嘉慶元年，詔開孝慶方正科，江蘇巡撫費公淳首舉先生，賜六品頂戴。卒年七十有八。晚年因性不諧俗，動與時違，取周易艮背之義，自號艮庭，學者稱爲艮庭先生云。潘少從古農先生學，先生沒後，潘汎濫諸子百家，如涉大海，茫無涯涘，先生教之讀七經三史及許氏說文，乃從先生受惠氏易，讀書有疑義所在，先生指畫口授，每至漏四下，猶講論不已，可謂誨人不倦者矣。子鏐，字貢庭，名諸生。孫沅，字鐵君，優

貢生。世傳其學。弟子數十人。元和顧廣圻，長洲徐頌最知名。廣圻字千里，號澗菴。邑諸生。天資過人，無書不讀，經史、小學、天文、歷算、輿地之學，靡不貫通；又能爲詩、古文詞，駢體文字，當今海內學者，莫之或先也。頌字述卿，嘉慶甲子舉人，乙丑以第二人及第，今官翰林院編修。先生老友中來往親密者，錢宮詹大昕，褚部郎寅亮。宮詹別有傳。

褚寅亮

褚寅亮，字潛升，號鶴侶，一字宗鄭，長洲人也。乾隆十六年，召試舉人內閣中書，官至刑部員外郎，與錢宮詹大昕爲同年友。深於經學，從事禮經，幾三十年。嘗謂：「宋人說經，好爲新說，棄古註如土苴，惟儀禮一書爲樸學，空談義理者，不能措辭，而晦庵、勉齋、信齋又崇信之，故鄭氏之學，未爲異義所汨。至元吳興敦繼公撰集說，雖云采先儒之言，其實自注疏而外，皆自逞私意，專攻鄭氏，學者苦注疏之難讀，而喜其平易，乃盛行於世。蓋君善之意，不在解經，而有意與康成立異，特其巧於立言，舍而

不露，若無意於排擊者，是以入其元中而不悟。至於說有不通，甚且改竄經文，曲就其義，不幾於無所忌憚乎？著儀禮管見四卷。其說之最精者，如鄉飲酒記「北面者東上」，敖改東爲西。駁之曰：「注明言統於門，門在東，則不得以西爲上也。」鄉射記「勝者之弟子，洗觶升酌，南面坐，奠於豐上，降，袒執弓，反位。」敖以「袒執弓」句爲衍。駁之曰：「勝者之弟子，卽射賓中年少者，以是勝黨，故袒執弓，非衍文也。」燕禮「勝觶於賓」，敖改觶爲觶。駁之曰：「凡獻以爵者，酬以觶，燕禮宰夫主獻，既不以爵，則酬亦不以觶矣，安可破觶爲觶乎？」大射儀「以耦左還上射於左」，敖依鄉射改爲於右。駁之曰：「上射位在北，下射位在南，鄉射人射所同。但鄉射位在樞西，從樞向西，則北爲右；大射次在樞東，從樞向東，則北爲左。敖比西同之，昧於東西之別矣。」喪服記「公子爲其妻練冠」，敖改練爲練。駁之曰：「練冠之紕，亦飾以縹，故開傳云練冠縹緣。就其質言之，曰練冠，就其紕言之，曰縹冠。母重，故言其質，妻輕，故言其紕，非有二也。」士虞禮「明齊醴酒」，敖以醴酒爲衍文。駁之曰：「注明言

有酒無禮，據下文普薦醴酒，亦專言酒，不及醴，豈得妄解明齊爲醴，輒刪經文乎？
「特牲饋食禮」三拜衆賓，衆賓答再拜，「敖改再爲一」駁之曰：「鄉飲酒，衆賓答一拜者，大夫爲主人也。有司徹之答一拜者，大夫爲祭主也。此士禮，安得以彼相例乎？」
「寅亮精天文，歷算之術，尤長於句股和較相求諸法，作句股廣間三卷。錢少詹著三統術衍演，寅亮校正刊本誤字，如一月相求六劫之數」一句，六劫當作七劫；「推閏餘所在，加十得一」一句，加十當作加七。少詹服其精審。早年爲公羊何休之學，撰公羊釋例三十篇。謂三傳惟公羊爲漢學，孔子作春秋，本爲後王制作，嘗議公羊者，實違經旨。又因何邵公言禮有殷制，有時王之制，與周禮不同，作周禮公羊異義二卷。又著十三經筆記十卷，諸史筆記八卷，諸子筆記二卷，名家文集筆記七卷，藏於家。乾隆四十年，以病告歸，五十五年卒。

漢學師承記卷二終

漢學師承記卷三

甘泉江 藩纂

王鳴盛 金日追

王鳴盛，字鳳喈，一字禮堂，別字西莊，嘉定人。生而敏慧，四歲隨王父讀書，丹徒學。日識數百字，縣令馮詠以神童目之。年十二，爲四書文，才氣浩瀚，已有名家風度。年十七，補諸生，屢試第一，鄉試中副榜，才名藉甚。江蘇巡撫陳文肅公大受，招入蘇州紫陽書院，院長歸安吳大綬，常熟王峻，皆賞其才。乾隆十二年鄉試，以五經中式，會試不第，客遊蘇州。時沈文愨公德潛，以禮部侍郎致仕，海內英雋之士，皆出其門下，與王侍郎蘭泉先生、錢少詹大昕、吳內翰企晉，及曹仁虎、趙文哲、黃文蓮相唱和，文愨以爲不下嘉靖七子。又與惠松崖徵君講經義，知訓話必以漢儒爲宗，精研尙書久之，乃信東晉之古文固僞，而馬鄭所注，實孔壁之古文也。東晉所獻之泰誓固

僞，而唐人所斥爲僞秦誓者，實非僞也。古文之眞僞辨，而尚書二十九篇粲然具在，知所從事矣。十九年莊培因榜，以第二人及第，授編修，公卿爭以禮致之。刑部侍郎秦蕙田修五禮通考，屬以分修，尤見重於學院學士蔣文恪公。二十三年，天子親試翰詹諸臣，特置一第一名，擢侍講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明年充福建正考官，未蒞事，卽有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之命。還京，有御史論其馳驛濫用驛馬，罷吏議，左遷光祿寺卿。尋丁內艱歸，遂不復出。卜居蘇州閶門外，不與當事通，亦不與朝貴接，家本寒素，賣文諛墓以自給，餘則一介不取也。閉戶讀書，日夕探討，嘗謂漢儒說經，必守家法，亦云師法，自唐貞觀撰諸經義疏而家法亡，宋元豐以新義取士而漢學殆絕。今好古之士，皆知崇注疏矣，然經注惟詩三禮及公羊傳，猶是漢人家法，餘經則出於魏晉，未爲醇備。故所撰尚書後案，以鄭馬爲主，不得已間采僞孔、王肅，而唐宋諸儒之說，概不取焉。又撰十七史商榷一百卷，主於校勘本文，補正譌脫，審事迹之虛實，辨紀傳之異同，最詳於輿地、職官、典章、制度，獨不喜褒貶人物，以爲空言無

益也。又有蛾術篇一百卷。其目有十說錄說字、說地說制說人說物說集說刻說通說系。其書辨博詳明。與洪容齋、王深甯不相上下。詩宗盛唐。中年出入於香山。東坡。晚年獨愛玉谿生。謂少陵以後一人。手定詩集二十四卷。古文若子卷。老年因讀書窮日夜不輟。目遂瞽。有吳興醫鍼之而愈。著書如常。乃自號西泚。卒年七十有八。潘十六歲時著爾雅正字。光祿在良庭先生家見此書。囑良庭光生招潘往謁。獎賞不去口。嘗謂潘曰。予門下士以金子璞園爲第一。予近日得見好學深思之士。惟子及李子賡、費子士璣三人而已。璞園名曰洎。嘉定諸生閉門校書。不求聞達。十三經皆有校本。而儀禮尤精。著有儀禮正譌十七卷行於世。士璣吳江人。嘉慶戊午科舉人。治漢易。李賡號許齋。嘉定人。深於小學。乾隆庚戌成進士。今官浙江嘉興府知府。

錢大昕

錢塘 錢坫

錢大昕字晚徵。一字辛楣。又號竹汀。先世自常熟徙居嘉定。遂爲嘉定人。生而穎

悟讀書十行俱下，年十五爲諸生，有神童之目。時紫陽書院院長王侍御峻詢嘉定人材於王光祿西泚，以光生對。先生西泚之妹婿也。侍御告之巡撫續蔚，文檄召至院中，試以周禮文獻通考兩論，下筆千言，悉中典要。侍御嘆爲奇才。乾隆十六年，高宗純皇帝南巡，獻賦行在，召試舉人，以內閣中書補用。在京師與同年長洲補寅亮、全椒吳朗、講明九章算學及歐羅巴測量弧三角諸法。時禮部尙書大興何翰如久領欽天監事，精於推步，時來內閣與先生論李氏、薛氏、梅氏及西人利瑪竇、湯若望、南懷仁諸家之術，翰如遜謝，以爲不及也。先是在吳門時，與元和惠定宇、吳江沈冠雲兩徵君游，乃精研古經義聲音訓詁之學，旁及王遁、太乙星命，靡不博綜而深究焉。乾隆十九年，莊培因榜成進士，散館授編修。二十三年大考翰林，以二等一名讀右贊善，尋遷侍讀。二十八年，又以大考一等三名，擢侍講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三十七年，改補侍讀學士。其年冬，擢詹事府少詹事。純皇帝深知爲讀學之士，侍讀學士時，卽命入直上書房，授皇十二子書，又奉敕修熱河志、續文獻通考、續通志，一統

志天球圖，皆預纂修之列。乙卯，壬午，乙酉，甲午，充山東湖南浙江河南主考官。庚辰，丙戌，充會試同考官。主考河南之年，授黃東學政。明年夏，以丁外艱歸。先生淡於名利，慕鄒曼容之爲人，嘗謂官至四品，可以歸田，故奉諱家唐之後，卽引疾不出矣。嘉慶四年，今上親政，垂詢大昕家居狀，朝貴寓書敦勸還朝，婉言謝之。嘉慶九年十月二十日，卒於紫陽書院，年七十有七。先生深於經史之學，其論易先天後天之說曰：「說卦傳，孔子所作。其言曰：震東方，巽東南，離南方，乾西北，坎正北，艮東北。惟不見坤兌二方，兌爲正秋，則必正西方矣。坤介於離兌之間，亦必位西南矣。伏義畫卦以來，蓋已有之。伏義以木德王，而傳稱帝出乎處，是震東巽東南之位，必出於伏義，不當別有方位也。漢唐以前，儒家與方士，均未有言先天圖者。宋初，方士始言之，而儒家尊信其說，欲取以駕乎文王孔子之上，毋乃好奇而誕聖人乎？天地水火，儒風山澤，各自相對，本無方位之可言。後儒援天地位四語，傳會先天之說，尤爲非是。夫天高而尊，地下而卑，古今不易之位也。地勢北高而南下，君位北而南面，臣位南而

北面，信如乾南坤北之說，上下儂倒甚矣！安得云定位乎？論虞氏之卦之說曰：「之卦，卽變卦也。」虞仲翔說易，專取旁通，與之卦旁通者，乾與坤，坎與離，艮與兌，震與巽，交相變也。之卦則以兩爻交易，面得一卦。乾坤者，諸卦之宗，復臨泰大壯，夫陽息卦，姤，遯，否，觀，剝，陰消卦，皆自乾坤來；而諸卦又生於消息卦。三陰三陽之卦，自泰來者，九，恆，初四易也；井，初五易也；蠱，初上易也；豐，二四易也；既濟，二五易也；賁，二上易也；歸妹，三四易也；節，三五易也；損，三上易也。自否來者，九，益，初四易也；噬嗑，初五易也；隨，初上易也；渙，二四易也；未濟，二五易也；困，二上易也；漸，三四易也；旅，三五易也；咸，三上易也。二陰二陽之卦，自臨來者，四，升，初三易也；解，初四易也；明夷，二三易也；震，二四易也。自遯來者，四，无妄，初三易也；家人，初四易也；訟，二三易也；巽，二四易也。自大壯來者，四，大畜，上四易也；睽，上三易也；需，五四易也；兌，五三易也。自觀來者，四，萃，上四易也；蹇，上三易也；晉，五四易也；艮，五三易也。臨，二之五爲屯，觀，上之初亦爲屯。臨，初之上爲蒙，觀，五之二亦爲蒙。故不從自臨觀來之例，於屯曰坎二之初，於蒙曰

艮三之二也。遯二之五爲鼎，大壯上之初亦爲鼎；遯初之上爲革，大壯五之二亦爲革。於例不當從遯大壯來，而仲翔於鼎曰大壯上之初，於革曰遯初之上，失其義矣！愚謂鼎蓋離二之初，革蓋兌三之二也。臨初之五爲坎，觀上之二亦爲坎；遯初之五爲離，大壯上之二亦爲離；臨二之上爲頤，觀五之初亦爲頤；遯二之上爲大過，大壯五之初亦爲大過。此四卦亦不得從臨觀遯大壯來之例。中孚小過二卦，則非臨觀遯大壯所能變；且頤大過中孚小過與坎離乾坤，皆反覆不衰之卦，故別自爲例。於頤曰晉四之初，於大過曰訟三之上，於中孚曰訟四之初，於小過曰晉三之上，而仲翔於大過，仍取大壯五之初，於頤兼取臨二之上，又於坎云觀上之二，於離云遯初之五，皆自紊其例也。一陰一陽之卦，仲翔說易未及之。今依其例，班而董之，則復初之二爲師，初之三爲謙；剝上之五爲比，上之四爲豫；姤初之二爲同人，初之三爲履；夬上之五爲大有，上之四爲小畜。每卦當各生二卦也。而仲翔於謙云剝上之三（蔡君謨說）於豫云復初之四，於比云師二之五，此別取兩象，易爲義。其注大畜云

萃五之二成臨於豐云噬嗑上之三於旅云賁初之四亦兩象易也。睽本大壯上之
三而仲翔注繫辭蓋取諸睽又云无妄五之二亦自素其例也。論鄭爻辰之例曰：「
鄭氏爻辰之例初九辰在子。頤初云舍爾靈龜子爲天龜龜者靈屬也。同人初云同
人於門。隨初云出門交有功。節初云不出戶庭。子上直危危爲蓋屋故有門戶之象。
節九二不出門庭。二亦據初故云門也。明夷初云三日不食子爲元枵虛中也。故有
不食之象。九二辰在寅。泰二云用馮河。寅上直天漢。雲漢。天河也。九三辰在辰。大壯
三云羸其角。辰上直角也。九五辰在申。萃五云大人虎變。申上直參。爲白虎也。上九
辰在戌。睽上云見豕負塗。戌上直奎。奎爲封豕也。初六辰在未。小過初云飛鳥以凶
未爲鷓首也。六三辰在亥。上直營室。營室爲清廟。萃渙之彖辭皆云王假有廟。謂六
三也。六四辰在丑。大畜四云童牛之牯。丑上直牽牛也。上六辰在巳。小過上云飛鳥
離之巳爲鷓尾也。小過六爻惟初上有飛鳥之象。此其義也。解上云公用射隼。巳上
直翼。翼爲羽翮。有隼象也。此皆可以爻辰求之者也。康成初習京氏易。後從馬季長

授費氏易，費氏有周易分野一書，其爻周之法，所從出乎？論孔壁書增多二十四篇，康成既親見之，何以不爲之注？曰：「漢儒無無師之學，古文尙書，初得之屋壁，未有能通之者，孔安國始以今文讀之，而成孔氏之學。然安國非能自造也，亦由先通伏生書，古今文本不相遠，以此證彼，易於闡明，惟文義不能相通者，乃別爲之說，以名其學，若增多之書，既無今文可相參攷，雖亦寫定而不爲訓論，故馬季長云：逸十六篇，絕無師說也。自安國以及衛賈、馬諸君，皆未有說此逸篇者，康成又何能以無徵不信之說，著於竹帛乎？卽如禮，古經五十六篇，鄭亦親見之，其注儀禮，多以古文參定，而不注增多之三十九篇，亦以無師說故也。左氏得劉子駿、勝通大義，故流傳至今，而逸書逸禮無師說，故皆亡於永嘉，自東晉古文出，乃有安國承詔爲五十八篇作傳之語。夫使安國果爲逸篇作傳，則都尉、朝、庸生輩必兼受之，何以馬鄭以前傳古文者，皆止二十九篇已哉？朱文公疑康成不解逸禮三十九篇，予向亦未喻其故，今因論古文逸篇，而並悟及之。」論詩、毛傳多轉音曰：「古人音隨義轉，故字或

數音。小晏：「謀夫孔多，是用不集。」與猶咎爲韻。韓詩集作就，於音爲協。毛公雖不破字，而訓集爲就，卽是讀如就音。書：「顧命克達，殷集大命。」漢石經集作就。吳越春秋：「子不聞河上之歌乎？同病相憐，同憂相救，驚翔之鳥，相隨而集，瀨下之水，復回俱留。」是集有就音也。瞻卬：「藐藐昊天，無不克鞏。」傳訓鞏爲固，卽轉從固音。與下句後爲韻也。載芟：「匪且有且。」傳訓且爲此，卽轉從此音。與下句茲爲韻也。顧亭林泥於一字，祇有一音，遂謂詩有無韻之句，是不然矣。溱洧之溱，本當作潛，說文：「溱水出鄭國。」引詩「潛與洧，方渙渙兮」是也。今毛詩作溱者，讀潛如溱，以諧韻耳。溱卽潛之轉音，不可謂詩失韻，亦不可據詩以疑說文也。魯頌：「烝徒增增。」傳云：「增增，衆也。」本爾雅釋訓文而小雅：「室家溱溱。」傳亦云：「溱溱，衆也。」增，溱聲相近，轉增爲溱，亦以諧韻。與潛洧作溱洧同。論春秋曰：「孟子言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愚嘗疑之。將謂當時之亂賊懼乎？則趙盾崔杼之倫，史臣固已直筆書之，不待春秋也。將謂後代之亂賊懼乎？則春秋以後，亂賊仍不絕於史冊，吾未見其能懼。」

也。孟氏之言，毋乃大而夸乎？然孟子同言春秋者，天子之事也。述王道以爲後王法，防其未然，非刺其已然也。太史公曰：「撥亂世，反之正，莫近乎春秋。」又曰：「有國家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前有讒而弗見，後有賊而不知，爲人臣子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守經事而不知其宜，遭變事而不知其權。」春秋之法行，而亂臣賊子，無所容其身，故曰懼也。凡篡弑之事，必有其漸，聖人隨事爲之，杜其漸，隱之弑也，於驪帥師戒之，子般之弑也，於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邱戒之。此大夫不得專兵柄之義也。尹氏立王子朝，在昭公之世，而書尹氏卒於隱之策。崔杼弑君，在襄公之世，而書崔氏奔衛於宣之策。此卿不得世之義也。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再見於春秋，爲無知之弑君張本也。母弟雖親，不可使踰其分也。趙穿弑君，而以趙盾主惡名，穿之弑由於盾也。晉甲父與穿同罪，盾於甲父則放之，於穿不惟不放，且使之帥師侵崇，盾尙得辭其罪乎？侵崇小事，不必書而書之，所以正盾之罪，且不使穿得漏網也。鄭公子宋弑君，而以歸生主惡名，歸生正卿，且當帥師敗華元矣，力足以制宋，而從宋之逆，較之趙盾，

又有甚焉，不得託於本無逆謀也。楚公子比之弑君，棄疾成之，而比獨主惡名者，奸君位也。而棄疾之惡，終不可掩，故以相殺爲文，著其罪同。然比與棄疾，皆楚靈之弟，靈逐比而任棄疾，卒死於二人之手，先書比奔晉，又書棄疾帥師國蔡，明君之曩弟，不可以愛憎爲予奪也。衛孫寧出其君，而以出奔爲文，衍有失國之道也。貶衍，則歸於獎，則故先書公孫剽來聘以見義，公孫而于正統，其罪不可掩也。楚商臣蔡殺之弑，子不子，父亦不父也。許止不嘗藥，非大惡，而特書弑，以明孝子之義，非由君有失德，故楚蔡之君不書葬，而許獨書葬，所以責楚蔡二君之不能正家也。楚成之事，與晉獻略同，子孝則爲申生，子不孝則爲商臣，而晉亦尋有奚齊與卓之弑，未有家不齊而國治者也。故晉獻之卒，亦不書葬也。書閹弑吳子餘祭，戒人君之近刑人也。書盜弑蔡侯申，戒人君之疏大臣而近小人也。樂盈之入曲沃，趙鞅之入晉陽，書之以戒大都耦國之漸，人臣不可專其私邑也。楚子虔弑於乾谿，書其地，著役之久也。君親出師，久而不歸，禍之不旋踵宜矣。楚之強，莫強於虔，伐吳執慶封，滅賴，滅陳，滅蔡，

史不絕書，而無救於弑者，無德而有功，天所惡也。宋襄公用鄆，楚靈王用蔡世子，皆特書之，惡其不仁也。且以徵二君之強死，非不幸也。宋公與夷，齊侯光，楚子虔，以好戰而弑，晉侯州蒲以誅戮大臣而弑，經皆先文以見義，所以爲有國家者戒，至深切矣。左氏傳曰：「凡弑君稱君，君無道也；稱臣，臣之罪也。」後儒多以斯語爲詬病，恐謂君誠有道，何至於弑，遇弑者，皆無道之君也。其賊之有主名者，書名以著臣之罪，其微者，不書，不足書也。無主名者，亦闕而不書，史之慎也。非恕臣之罪也。聖人修春秋，述王道，以戒後世，俾其君爲有道之君，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各得其所，又何亂臣賊子之有？若夫篡弑已成，據事而書之，良史之職耳。非所謂其義則竊取之者也。秦漢以後，亂賊不絕於史，由上之人無以春秋之義見諸行事救爾。故曰：惟孟子能知春秋。論婦人七出之說曰：「七出之文，先王所以扶陽抑陰，而家道所以不至於窮而乖也。夫父子兄弟，以天合者也；夫婦，以人合者也。以天合者，無所逃於天地之間，而以人合者，可制以去就之義。堯舜之道，不外乎孝弟，而孝弟之衰，自各私其妻始。

妻之於夫其初固路人也，以室家之恩聯之，其情易親。至於夫之父母，夫之兄弟姊妹，夫之兄弟之妻，皆路人也，非有一日之恩，第推夫之親以親之，其情固已不相屬矣。矧婦人之性貪而吝，柔而狠，而築里姑姊之倫，亦婦人也，同居而志不相得，往往有之，其真能安於義命者，十不得一也。先王設爲可去之義，義合則留，不合則去，俾能執婦道者，可守從一之貞，否則甯割伉儷之愛，勿傷骨肉之恩，故嫁曰歸，出亦曰歸，以此坊民，恐其孝衰於妻子也。然則聖人於女子，抑之不已甚乎？曰：去婦之義，非徒以全丈夫，亦所以保匹婦。後世閭里之婦，失愛於舅姑，讒間於叔妹，抑鬱而死者有之。或其夫淫醜凶悍，寵溺嬖媵，凌迫而死者有之。準之古禮，固有可去之義，亦何必束縛之，禁錮之，真之必死之地，以爲快乎？先儒戒寡婦之再嫁，以爲「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予謂全一女子之名，其事小，得罪於父母兄弟，其事大，故父母兄弟不可乖，而妻則可去，去而更嫁，不謂之失節，使其過在婦歟？不合而嫁，嫁而仍窮，自作之孽，不可道也。使其過不在婦歟？出而嫁於鄉里，猶不失爲善婦，不必強而留之，使

夫婦之道苦也。自七出之法不行，而牝雞之司晨日熾，夫之制於婦者，隱忍而不能去，甚至於破家絕嗣，而有司之斷斯獄者，猶欲合之，知女之不可事二夫，而不知失婦道者，雖事一夫，未可以言烈也。知臣之不可事二君，而不知失臣節者，雖事一君，未可以言忠也。此未論先王制禮之意也。論性與天道之說曰：「經典言天道者，皆以吉凶禍福言。易：天道虧盈而益謙。春秋傳：天道多在西北，天道遠，人道邇，吾非醫史，焉知天道？古文尙書：滿招損謙受益，時乃天道。天道福善禍淫。史記：天道無親，常與善人。皆此道也。鄭康成注論語曰：天道七政變通之占，與易春秋義正同。孟子云：聖人之於天道也，亦謂吉凶陰陽之道，聖人有所不知，故曰命也。否則性與天道，又何別焉。一說性與天道，猶言性與天合也。後漢書馮異傳：臣伏自思維，以詔勅戰攻，每輒如意，時以私心斷決，未嘗不有悔。國家獨見之明，久而益遠，乃知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管輅列傳：苟非性與天道，何由背爻象而任心胸。晉書紀瞻傳：陛下性與天道，猶復役機神於史籍。此亦漢儒相承之說，而何平叔俱不取。」論孟子決

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先儒以爲記者之誤曰：『漢儒趙邠卿注孟子，於此文未嘗致疑，宋以後儒乃疑之。予謂孟子長於詩書，豈不能讀禹貢。且生於鄒嶧，淮泗之下流，近在數百里之間，何致有誤。蓋天下之水，莫大於海，而江卽次之，故老子以江海爲百谷王。南條之水，皆先入江，後入海，世徒知毗陵爲江入海之口，不知駒山以南，餘姚以北之海，皆江之委也。漢水入江二千餘里，而尙有北江之名，淮口距江口僅五百里，其爲江之下流，何疑？禹貢云：『沿於江海，達於淮泗。』此卽淮泗注江之證。注江者，會江以注海，與導水之文，初不相悖也。說文云：『江水至會稽山陰爲浙江。』浙江者，漸江也，漸江與江水不同源，而得名江者，源異而委同也。國語：『吳之與越，三江環之。』韋昭以爲吳松江，錢塘江，浦陽江也。錢塘江卽浙江，吳松浦陽，亦注江而後注海，故皆有江之名。漢儒去古未遠，其言江之下流，不專指毗陵一處，如知會稽山陰亦爲江水所至，則無疑乎淮泗注江之文矣。』此先生說經之大略也。至於辨文字之詁訓，考古今之音韻，以及天文輿地，草木蟲魚，數見於文集十駕齋養新錄。

者不下數萬言，文多不載。嘗謂「自惠戴之學，盛行於世。天下學者，但治古經，略涉三史，三史以下，茫然不知，得謂之通儒乎？」所著二十二史攷異，蓋有爲而作也。又謂「史之蕪陋，未有甚於元史者。顧寧人謂食貨選舉二志，皆案牘之文。朱錫鬯謂列傳既有速不台矣，而又有雪不台，既有完者都矣，而又有完者拔都，既有石抹也先矣，而又有石抹阿辛。阿塔赤，忽刺出，兩人既附書於杭忽思直脫兒之傳矣，而又別爲立傳，皆乖謬之甚者。金華島，傷二公，本非史才，所選史官，又皆草澤迂生，不諳掌故，於蒙古語言文字，素所未習，所以動筆卽譌，卽假以時日，猶不免穢史之譏，况成書之期，又不及一歲乎？如太祖功臣，首推四傑，而赤老溫之傳獨缺。世尙公王者，魯昌、趙鄆最著，而鄆國之傳亦缺。塔察兒和禮囊孫，至元之良臣，旭邁傑、倒刺沙，泰定之元輔，而史皆失其傳。禮樂兵刑諸志，皆缺。順帝一朝之事，地理志載順帝事僅二條，餘亦缺漏。列傳之重複者，如昂吉兒已附於也蒲甘卜傳，而又別有昂吉兒傳；重喜已附於塔不己兒傳，而又別有重喜傳；阿尤魯已附於懷都傳，而又別有阿尤

魯傳；譚澄已附其父資榮傳，而又別有譚澄傳。此又朱氏所未及糾者也。其他事迹舛誤，如仁宗莊懿皇后卒於仁宗朝，未嘗尊爲皇太后；吾也而圍益都，從木華黎之弟帶孫，非從木華黎；張子良來歸元帥察罕，非因阿朮；段直爲深州長官，在太祖朝，非世祖朝，此皆謬戾之顯然。因搜羅元人詩文集、小說、筆記、金石、碑版，重修元史，後恐有遺功，改爲元詩紀事。生平著述，傳於世者：潛研堂文集五十卷，詩集廿卷，十二史攷異一百卷，潛研堂金石文跋尾元集六卷，亨集七卷，利集六卷，貞集六卷，十駕齋養新錄二十卷，養新餘錄三卷，日記抄四卷，補元史氏族表□卷，元詩紀事補元史藝文志六卷。先生不專治一經，而無經不通，不專攻一藝，而無藝不精。經史之外，如唐宋元明詩文集、小說、筆記、自秦漢及宋元金石文字、皇朝典章制度、滿洲蒙古氏族，皆研精究理，不習盡工。古人云：「經目而諷於口，過耳而闡於心。」先生有焉。戴編修震嘗謂人曰：「當代學者，吾以曉徵爲第二人。」蓋東原毅然以第一人自居。然東原之學，以肄經爲宗，不讀漢以後書，若先生學究天人，博綜羣籍，自開

國以來，蔚然一代儒宗也。以漢儒擬之，在高密之下，卽賈逵、服虔，亦瞠乎後矣。况不及賈服者哉？先生之弟大昭，從子塘、塏、東垣，繹侗、子東壁、東塾，一門羣從，皆治古學，能文章，可謂東南之望矣。大昭，字晦之，一字竹廬。淹貫經史，著書滿家，刊行者，惟後漢書補表八卷而已。嘉慶元年，應孝廉方正科，賜六品頂戴。東垣，舉人。繹侗，東壁，東塾，皆諸生。塘字學淵，一字禹美。爲諸生時，與諸澂淪，汪綉青、王蘭谿、王耿仲相唱和，爲古今體詩，爲王光祿西莊、王侍郎蘭泉先生所激賞。塘慊然不足，不欲以詩名。及選拔入成均，試歸，肆力於經史之學。乾隆西十四年，舉江南鄉試，明年，汪如洋榜成進士，需次當得知縣，自以不習吏事，就教職，選授江甯府學教授。公務多暇，專志撰述，於聲音、文字、律呂，推步之學，尤有神解。著律呂考文六卷。又著史記三書釋疑，於律歷、天官家言，皆究其原本，而以他書疏通證明之。律書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數語，注家皆不能曉，小司馬疑其數錯，塘據淮南子太元經證之，始信其確不可易。又以淮南天文訓一篇，多周官馮相保章遺法，高氏注蘭略罕所證明，作補注。

三卷以闡其旨。晚年讀春秋左氏經傳，精心有得，作古義君子卷，以補杜氏之闕，且糾其謬。其所作古文曰述古編，四卷，皆行於世。卒年五十有六。玷字獻之，少而穎敏，有過人之資，精於小學。游京師，朱笏河先生延爲上客。乾隆甲午中副榜，遂至關中，在畢巡撫沉幕中，與欽方子雲、陽湖洪亮吉、孫星衍討論訓故輿地之學。後就職州判，監修陝西城，授乾州州判，得末疾歸，卒於蘇州。著有詩音表一卷，軍制考一卷，論語後錄五卷，十經文字通正書十四卷，新料注地理志十六卷。獻之工於小篆，不在李陽冰徐鉉之下。晚年右體偏枯，左手作篆尤精，世人嘗弄其書如拱壁云。嘗注史記，詳於音訓及郡縣沿革山川所在。兵部侍郎松筠爲陝甘總督時，重其學品，親至臥榻問疾，索未刊著述，獻之以史記注付公，泣曰：「玷疾不起矣！三十年精力盡於此書，惟明公憐之，勿使蠟以覆車焉。」是時侍郎有伊犁將軍之命，曰：「塞外不能事剗，當錄一副本，原稿必寄子也。」後江都意佩金書城爲廣西凌雲縣知縣，獲譚謫塞外，戍滿南還，公知書城與獻之同舉於鄉，以原稿囑書城付獻之。獻之捧書

泣曰：「我不能復見公矣！」至公爲兩江總督時，獻之先四年死，而書城亦化爲異物，公皆惆悵其家。嗟乎！當今士大夫能謙益下士，故舊不遺如公者，有幾人哉？

漢學師承記 卷三

三

漢學師承記卷三終

001-088

漢學師承記卷四

甘泉江 落纂

王蘭泉先生 袁廷禧

先生諱昶，字德甫，號述庵，一字蘭泉，又字琴德。其先世居浙江之蘭溪，高祖懋忠始遷江南松江府青浦縣西珠街角鎮，遂爲青浦人。考士毅，字鴻遠，年四十五無子，禱於杭州靈隱寺，夢人贈以蘭，明日市蘭歸，逾兩旬蘭茁二枝，一出土卽隕，其一長尺有六寸，森森若巨竹狀。及夏，紫燕栖於楹，同巢異穴。至冬，陸太夫人孕男不育，而錢太夫人生先生，咸以爲蘭徵燕兆也。先生生而開敏，四五歲時，能背誦周伯明三禮唐詩，爲人演說，楊用修廿一史彈詞，媿媿不倦。年十八，應學使試，以第一入學。是年得韓柳文集，歸震川集，張炎山中白雲詞，讀而愛之，乃肆力於古文詞。年二十一，丁外艱。先生侍疾日久，哀勞毀瘠，居喪讀禮，不作詩文，服闋游吳中，蔣恭棊、楊蘭武

見先生詩文，謂宋文憲以後一人也。肄業紫陽書院，時從惠徵君定宇游，於是潛心經術，講求聲音訓故之學。是時沈尙書歸愚爲院長，選先生及王光祿鳳喈、吳舍人企晉、錢少詹曉徵、贈光祿寺少卿趙升之、曹學士來毅、上海黃芳亭、泌陽令文蓮七人詩，稱爲吳中七子。流傳日本大學，頭默真迦見而心折，附番船上書於沈尙書，又每人各寄相憶詩一首，一時傳爲藝林盛事。乾隆十八年癸酉，鄉試中式。十九年甲戌，成進士，歸班候選，秦尙書蕙田延光生修五禮通考。明年遊山左歸，陸太夫人病逝，哭泣盡禮。兩淮鹽運使盧見曾聘先生課其子及孫，與程編修午橋、馬同知曰瑄、弟徵君曰璐、汪部曹棟、張貢生四科爲文酒之會。二十二年，高宗純皇帝南巡，獻賦行在，欽定一等第一，授內閣中書。是歲仍留揚州，盧選使屬撰紅橋小志，以記篠園、平山堂、亭榭花木之勝。明年入都供職，深陽南沙、蔣林三公，皆以國士待之。二十五年，授刑部山東司主事，充方略館收掌官。三十一年，授刑部浙江司員外。三十二年，陞刑部江西司郎中。三十三年，兩淮運使提行事發，先生與趙文哲坐言語不密，罷

職時緬甸未靖，詔以伊犁將軍文成公阿桂爲兵部尙書，定邊右副將軍綠營雲南貴州。文成，文勤公阿克敦子也。文勤爲先生殿試讀卷師，是以知先生學問經濟，請以從，詔許之。三十四年，文成出萬仞關，住騰越。頃之，得旨，命大學士忠勇公傅恆爲經略。緬甸懽馭乞降，經略屬先生草檄，諭懽馭，允其降。三十六年，文成罷，用理藩院尙書溫福代之，奏留先生佐籌善後事。會四川小金川土司澤旺之子僧格桑，指沃日呪詛，發兵佔其地，又侵據明正土司。濃等寨，而金川應繼土司索諾木，亦併革什咱，殺其土司。上命溫福移師赴四川，奏請以先生行，奉旨賞給主事，隨往四川軍營辦事，旋授吏部考功司主事。僧格桑遣人訴沃日呪害狀，先生作據斥其罪。大兵進討，克斑爛山，破斯富安，進攻日耳寨。二十七年，參贊大臣五岱與溫福訐訟，詔罷五岱，命文成往北山木雅斯底代統其衆。先生從文成督兵，緣山而下，築卡斷賊路。時南路總督桂林統兵次達烏，久不能克，乃以兵三千，遣參將薛綜從墨壘溝經郭舟山出賊後，爲夾攻之策。旣行，大雨雪，兵無繼者，金川賊由格六古來援，緣援絕繼盡。

全軍皆沒。上削桂林職，趣文成督南路兵。文成奏請以先生從。先生因兵至達烏，久不攻戰，賊必無備，乃建策潛師襲之。於十一月四日子刻，潛師渡溪，遂據達烏，古爾壘之賊亦震駭無守志，破其柵，克美諾、僧格桑遁入金川。先是文成奏先生係獨子，母年七十餘，深明大義，勗以殫心軍事，今從軍已五年矣，請量加拔擢。至是，得旨以吏部員外郎陞用。大兵進討金川，議分三路：溫福與參贊哈國興由空喀；文成與參贊明亮由當噶；兵部尙書果毅公豐昇額與參贊舒常往綽斯甲，由日傍俄城。未幾，哈國興病沒，奉旨以海蘭察代之。三十八年，從師由美諾進發次當噶山，攻克西山峯，又克兩大礪，而將軍溫福自空喀移兵木果木，攻戰失利，賊煽小金川人盡反其地，先侵登達，占固提督董天璽赴水死，遂分寇登春八卦礪，海蘭察奪隘出，兵潰。溫福死焉。六月十日也。金川既得美諾，率眾犯當噶，參將劉輝祖率一百四十餘人拒戰，自亥至寅，殺賊二百人，而領隊大臣奎林於色木則隘口拒賊，日一餘接，賊死者甚衆，畏當噶兵，乞降。文成知當噶不可守，姑從其請，徹師至翁古壘，奏沃日乃進。

討大路，歸往視師，乃西行。是時晨夕得警報，而詔旨詢問無虛日。先生馳馬日行四五百里，夜草奏，治文書，恆徹夜不寐。十一月八日，大兵至大板昭，僧格桑復竄入金川，八日而小金川悉平。三十九年，分兵三路合攻，先生從師自美諾啟行，抵谷噶。四月，刑部侍郎袁守侗接事入川，詔令赴軍營視狀，知軍牘皆先生一人經畫，回京具奏，上嘉之，有旨垂問文成，覆奏，得旨擢吏部郎中。四十年五月，克遜克爾宗奉旨補吏部文選司郎中。八月，克勒烏圍賊巢。十二月，克則朗噶，克下壓雍中喇嘛寺，取之。金川賊索諾木之母阿倉及姑阿青，時在河西，路斷不能歸，來降，於是移大營於噶喇依。（卽刮耳哇）四十一年，三路兵合攻，索諾木兄莎羅奔同達克，索諾木明楚克等相繼投出。二月，合攻益急，索諾木率其兄爽爾瓦沃雜爾，弟斯丹巴，妻巴底士，妹得什安木楚，及大頭人丹巴訛雜爾等二千餘人，齎印出降，僧格桑已病死，并以首獻，刺金川蕩平。先生從征九年，雖羽書旁午，然磨盾之暇，馬上吟咏，穹廬誦讀，無一日廢也。凱旋至良鄉，駕幸黃新莊郊勞，用戎服行禮。四月二十九日，上遣皇千獻

俘太廟。五月朔，御午門受俘，訊於臚臺，以逆會兄弟罪在不赦，磔死，縣首戴街。是日，幸紫光閣賜宴，作西裔之樂，宴畢，賜白金，績匹，朝珠，荷包。奉旨「吏部郎中王昶，久在軍營，著有勞績，著陞授鴻臚寺卿，賞戴花翎，在軍機處行走。」命纂金川方略，充總修官，尋擢通政使司副使。四十二年三月，擢大理寺卿。四十三年，上因大清一統志成於雍正四年，至乾隆二十三年，平定準噶爾回部，拓地二萬餘里，及府州縣增置改析者多，命重修，充總修官。西十四年，補授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又有旨授河南布政使。戶部尚書梁公國治言：「先生在軍機久，多聞舊事，請留內用，上允其奏。四十五年，隨鵲南巡，鑾輿次嘉興，有旨授江西按察使，旋丁內艱，回籍治喪，能盡古喪禮。奉諱家居時，建宗祠，置家塾，以教族人子弟。服闋，補授直隸按察使，未抵任，改授西安按察使。西十九年，甘肅固原屬鹽茶廳回人田五阿渾，倡復新教，糾眾攻破西安州。阿渾者，回語通經教主之稱也。總督李侍堯提督剛塔具奏，奉旨以西安州距陝西長武六站，恐回匪竄入，命往禦，乃至長武。長武有都司一員，兵一百三十名，提督

調去，存三十名。又益以宜君兵五十名，合參將孫受兵四十二名，共一百二十名，而長武之通甘肅者有七路，各以兵役數人守之。未幾，田五自戕死，餘黨張文慶等走會寧，提督又調孫受兵去，長武勢益弱。賊又走安定之官川，其地乃前回匪馬明心所居，回匪盤聚於此，賊勢甚張，乃借兵於總兵三德，得兵三百，令通判黃秉哲率領以來，椎牛享之，分撥城內外，聲勢稍壯，民心乃安。時副都統明善，參將孫受，以滿漢兵一千七百人駐高廟山，擊賊失利，二人沒於陣，賊勢大熾。距長武不及三百里，先生乃試礮巡城，爲防禦計，數堞分人，籍城外民強壯者識其名，如有急，入城協守，凡刀矛礮石燈燭油米，悉具無缺，民恃以不恐。邵乾、永壽，皆鑿塹填門，而長武采樵，往來自若也。賊知有備，不敢犯，與石峯回匪合兵據隘以守。上命大學士阿桂，戶部尚書福康安，領侍衛內大臣都統海蘭察，領京兵從山西來；工部尚書復興，領兵從河南來；將軍莽古資統寧夏兵一千，阿拉善王旺親班，巴爾統蒙古兵一千五百，皆會隆德，賊首馬文燾率衆降。而總兵三德調赴甘肅，數倫泰代之；會數倫泰亦調往甘

○德以太原總兵富敏奏統兵先生恐其未習地利，遂出長武從隴州至長寧，見富敏奏告以要險形勢及攻戰之策，復歸長武。諸軍攻勦，斷賊水道，賊勢蹙，欲突圍出，海蘭察率兵邀截，殲無算。於是阿渾、張文慶、李可魁、馬四娃等皆就擒，餘黨悉平。是役也，用兵陝西、綠營駐防五千名之外，調山西兵二千，京兵二千，絡繹過長武，需事輻馬騾，約以萬計，而銀錢火藥槍礮軍裝駝載者又以萬計。先生不攜胥吏，不藉賓僚，草檄飛書，無一舛誤。奏上有旨嘉許。五十一年，河南 伊陽縣民秦某等三十餘人，戕知縣孫岳瀨，逸去，巡撫畢沅搜捕不獲，因奏言伊陽接壤湖陝，恐由熊耳諸山遁入商洛，得旨派往督緝，乃赴商州，檄州同李景蓮邏緝，率旨授雲南布政使，仍令督捕事竣，入都陛見。未幾景蓮等獲秦某解京師，即命入京陛見。時奏肝氣不調，精神疲憊，請改京職，溫旨不許，乃之任。五十三年，調江西布政使。五十四年，奉旨授刑部侍郎。五十五年，隨駕東巡，回鑾至青縣，上命與兵部尚書慶桂，往江南同鞠高郵、州典史陳倚、道、揭州書吏假印重徵事。定讞回京，又命同兵部侍郎吉慶、馳驛鞠湖南、湘

鄉縣民童高門控書吏收漕折色案。事竣，又命審湖北應城縣科派斂錢事。發摺起行，又得旨鞫江陵縣 雷學三控書吏何良弼修方家淵堤工儉減土方案。訊畢，又命訊湖南永明縣賄買武童，及長沙勒買常平倉穀二案，分別定擬奏聞，奉旨允行。是年純皇帝八旬萬壽，恩詔晉封三代，皆先祿大夫，妣皆一品夫人，先生登鄒夫人亦封一品。勸方家淵堤工時，按冊丈量，無儉減情迹，其殘損處應賠補者，屬知府張方理任之，回至荊州，方家淵堤工尙未修補，乃具奏方理草率捏飾，落其職。五十七年，隨駕幸五臺。八月，充順天鄉試主考官，有貴介子攬斥，忤當軸旨，遂乞假南歸，有終焉之志矣。一日，上召見大臣，詢王昶何以不來，輦下諸公，飛札告知，乃克日就道，時屆隆冬，跋涉二千里，精神疲茶，動履盤跚，召見時，上鑒其老病，以原品休致，傳諭歲暮苦寒，宜煖春融回籍。先生以文學受純皇帝特達之知，所以開續三通館，方略館，通鑑輯覽，皆預纂修之役。己卯，庚辰，壬午，充順天鄉試同考官，辛己，癸未，充會試同考官，及壬子主試順天，所得皆知名士。在京師時，與朱笥河先生，互生，騷壇，門人著

錄者數百人，有南王北朱之稱。歸田後，往來吳門，賓從益盛，與王西泚、錢竹汀兩先生、麟舟白公堤下，朋簪雜選，詩酒飛騰，望之者若神仙然。六十年乙卯，先生年七十二，純皇帝以明年歸政，舉行千叟宴，詔中外臣工逾七十者皆入宴，遂詣闕，召見時詢問舊事，及江浙年歲豐稔，狀奏對稱旨。嘉慶元年正月初四日，行千叟宴禮於寧宮。宴畢，賜玉如意、楠木鳩杖、綢緞、裝錦大呢、筆墨等十六件。獻詩六章，率旨刻入燕集中。二十一日，陛辭出都，主婁東書院講席。嘉慶四年正月，太上皇帝升遐，入都哭臨。三月初一日，召見，詢問歷官始末，及外省吏治民情，與川楚寇盜未平之故，奏對畢，又諭凡有欲言，可繕寫密封以進。明日，詣觀德殿前敬謁梓宮，遂陳數事，上命留覽。四月十三日，百日期滿，具奏回籍。先生以辛酉年補博士弟子，至嘉慶六年辛酉，六十年矣。江蘇學政錢懋、松江府知府趙宜喜，請重遊泮宮，率新弟子祇謁文廟，行釋奠禮，宴於曲水園。時阮侍郎元為浙江巡撫，請主敷文書院，主講席者三年，卒於家，年八十三。先生天資過人，於學無所不窺，尤達於具。詩宗杜少陵、玉溪生，西參

以韓柳古文則以韓柳之筆，發服那之蘊，功業文章，炳著當代，求之古人中，亦豈易得者哉！生平著述甚富：春融堂詩文集六十八卷，金石粹編一百六十卷，明詞綜十二卷，國朝詞綜四十八卷，湖海詩傳西十六卷，續修西湖志，胥浦縣志，太倉州志，陝西舊案成編，雲南銅政全書，皆刊行於世。其未刊行者，則漢行日記三卷，征羅紀聞三卷，蜀徵紀聞四卷，屬車雜志二卷，豫章行程記一卷，商洛行程記一卷，重游滇詔紀程一卷，雪鴻再錄二卷，使楚叢談一卷，臺懷隨筆一卷，胥浦詩三十六卷，天下書院志十卷，其未成書者，則羣經揭橈，五代史注，揭橈，取周禮職金注，「今時之書，有所表識謂之揭橈」之意，蓋以漢學爲表識，而專攻毀漢學者，皆藏於家。藩從先生游垂三十年，論學談藝，多蒙鑒許。後先生因袁大令枚以詩鳴江浙間，從游者若驚若蟻，乃痛詆簡齋，隱然樹敵，比之輕清魔提唱風雅，以三唐爲宗，而江浙李赤者流，以至吏胥之子，負販之人，能用韻不失黏者，皆在門下。嘉慶西年，藩從京師南還，至武林，謁先生於萬松書院，從容言曰：「明時湛甘泉，富商大賈，多從之講學，識者非

之。今先生以五七言詩爭立門戶，而門下士皆不通經史，倘知文義者，一經盼飾，自命通儒，何補於人心學術哉？且昔年先生謂簡河師、太邱道廣，藩謂今日殆有其焉。默然不答。是時依草附木之輩，聞予言大怒，造謗語構怨，幾削著錄之籍，然而藩終不忍背師立異也。先生弟子中以經術稱者三人：開化戴君敦元，字金溪，乾隆癸卯舉人，庚戌中式進士，癸丑殿試，授庶吉士，今官刑部郎中。會稽王君紹蘭，字晚馨，癸丑進士，官至福建按察使。二君博通經傳，爲當代聞人。袁上舍廷樞，字又愷，一字壽階，吳縣人也。明六俊之後，爲吳下望族。饒於資，築小園於楓江，有水石之勝。又得先世所藏五硯，爲樓弄之，蓄書萬卷，皆宋槧，元刻，祕笈精抄，以及法書名畫，金石碑版，貯於五硯樓中。又得洞庭山徐尚書健庵留植於金氏聽濤閣下之紅蕙，種之階前，名其室曰紅蕙山房。遇春秋佳日，招雲間汪布衣墨莊，胡上舍元謙，同邑鈕布衣非石，顧秀才千里，戈上舍小蓮，爲文酒之會。時錢竹汀先生主紫陽講席，王西泚先生，段大令懋堂，三萬公，亦時相過從。袁大令枚，王蘭泉先生往來吳下，皆主其家。於

是四方名流，莫不挈舟過訪，詩酒流連，應接不暇。壽階性好讀書，不治生產，且喜揮霍急人之難，坐是中落，乃奔走江浙間，歲無虛日矣。後江觀察頤雲延之康山賓館，頤雲爲俗僧小石構精舍於浙之西溪，屬壽階董其事。冒暑熱，徒步山中，得痢下疾，死於家，年四十有七。藩與壽階少同里閭，後攜家邗上，壽階館於康山，蹤迹最密，談論經史，有水乳之合。壽階無書不窺，精於讎校，邃深小學，其論大誦敍「將黜殷命」一云：「今尙書諸本皆無命字。詩幽譜正義引此，則有命字。案微子之命敍及周官敍，皆云「既黜殷命」，則此必曰「將黜殷命」，二敍相應。且此敍正義云：「黜退殷君武庚之命。」又云：「獨言黜殷命者。」又云：「且顯微子之命，敍故特言黜殷命也。」據此，則正義本實有命字。近見錢少詹唐石經攷異云：「將黜殷下，本有命字，後摩改。」因取舊藏石經檢視作字之旁，猶留命字右偏之波磔，詁字既移第二行之末矣，而第三行之首，猶有摩未盡之詁字具存，此摩改之明證也。」其論說文解字「藉以秋華」曰：「以秋華者，謂此爲月令有黃華之藉字，以別於藉之爲治

糖、菊之爲大菊，遼麥也。」「一嘑」司馬相如說：「淮南宋蔡舞嘑也。」曰：「淮南宋蔡舞嘑」七言句也，蓋凡將篇之一句。李善引凡將曰：「黃潤纖美宜製禪。」歐陽詢引凡將曰：「鐘磬竽笙筑坎侯」皆七言也。「一麀麀者」曰：宋本作牡，與爾雅合。上文曰麀，牝麀，則麀不當作牝矣。「一液，盡也」曰：盡當作靈。血部，靈，氣液也。小徐本玉篇廣韻並作律者，假借通用字，今毛本作靈，誤也。「一布古亥爲豕與豕同」曰：汲古閣初印本篆文如此，各本皆同，說解當云古文亥，亥爲豕，（小徐本如此）故字與豕同，轉寫譌脫耳。字與豕同者，古文豕亦作布，見九篇豕部，此己亥與三豕之所由誤也。所謂誤者，己與三字之誤耳，亥豕古文本同字，讀書者當依文義讀之，今本刻改篆體作彡，則叔重云與豕同者，何解乎？著書甚多，皆未編輯，其子稚魯不能讀父書，所有稿本散失無存矣。今記藩之所聞者，略書數語，以見梗槩云。非石名樹玉，吳縣人。家洞庭山，隱於賈，無書不讀，亦深小學，著有說文解字校錄三十卷，說文新附考七卷，詩文清峭拔俗，亦當代之畸士焉。

朱笥河先生

先生諱錫，字竹君，一字美叔，號笥河。其先家浙之蕭山，曾祖必名，始居京師，遂爲大興人。祖登俊，湖南長陽，四川碭縣知縣，後官中書科中書。父文炳，大興諸生，官陝西盤屋縣知縣。先生年十三，通七經，十五作詩文，才氣浩瀚，老宿見之咋舌。與弟文正公珪讀書，同臥起，手鈔默誦，雞鳴不已。弟兄同入泮宮，學使呂巖試以鵬翼搏風歌奇其才，爲之延譽。京兆尹武進蔣炳邀劉文定公綸、程文恭公景伊、錢文敏公維城、莊侍郎存與及其弟學士培因，設筵招先生及文正公，飲試以崑田雙玉歌詩成，諸公嘆賞不絕，於是京師有競爽之目。年二十五，乾隆癸酉中式舉人，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丁丑，散館授編修，充方略館纂修官，辛巳，充會試同考官，旋丁外艱，哀毀骨立。先生本無宦情，服闋後欲遍游天下名山，已乞假矣，上召見文正，詢家事曰：「編修無定額，汝兄當補官，不似汝需缺也。」文正告之翰林院，取假呈歸，曰：「兄實無疾，恐上再詰問，不敢欺罔，強爲弟起。」先生不答，既而驟然曰：「汝敗我清興矣。」

「是年授贊善，明年大考翰詹，御試二等，擢翰林院侍讀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戊子科順天鄉試同考官。三十四年，欽派協辦內閣學士批本事，充己丑會試同考官。庚寅，奉命爲福建鄉試正考官，充辛卯會試同考官。是秋，奉命視學安徽，以古學教士子，重刻許氏說文解字而爲之敍。敍曰：「漢汝南召陵許君愼，范蔚宗儒林傳不詳，惟曰五經無雙，許叔重爲郡功曹，舉孝廉，再遷除涪長，卒於家，作說文解字十四篇。本書召陵萬歲里公棗許冲上書言：先帝詔侍中騎都尉賈逵修理舊文，臣父故太尉南閣祭酒愼本從逵受古學，博問通人，考之於逵，作說文解字凡十五卷。愼以前詔書校書東觀，教小黃門孟生李熹等，以文字未定，未奏上，今病，遣臣齎詣闕。建光元年九月己亥朔二十日戊午上。徐鍇曰：「建光元年，安帝之十五年，歲在辛酉也。」按賈逵傳：肅宗建初元年，詔逵入講北宮白虎觀，南宮雲臺。八年，詔諸儒各選高才生，受左傳、穀梁、春秋、古文尙書、毛詩，皆拜逵所選弟子及門生爲千乘王國郎。朝夕受業黃門署。據此，知許君校書東觀，教小黃門等，當在章帝之建初八年，歲在

癸未也。本書許君自敘言：「粵在永元困敦之年，孟陬之月，朔日甲申，次列微辭。」徐鍇曰：「和帝永元十二年，歲在庚子也。」按遠傳：遠以永元八年，自左中郎將復爲侍中騎都尉，內備帷幄，兼領祕書近署。據此知許君本從遠受學，其考之於遠作此書，正當遠爲侍中之後四年，其後二十一年，當安帝之建光元年，歲在辛酉，君病在家，書成，乃令子冲上之也。其始末略可考見如此。夫許君之爲書也，一曰世人詭更正文，鄉壁虛造不可知之書；一曰諸生競說字解經，誼稱秦之隸書爲倉頡時書；一曰廷尉說律，至以字斷法，皆不合孔氏古文，謬於史籀，恐巧說妄辭，使學者疑。於是依據宣王大史籀大篆十五篇，丞相李斯會頡篇，中車府令趙高爰歷篇，太史令胡毋敬博學篇，黃門侍郎揚雄訓纂篇諸書，又採采孔子楚莊王左氏韓非淮南王司馬相如董仲舒京房衛宏數十家之說，然後成之。又曰：「必遵舊文而不穿鑿。」又曰：「非其不知而不問。」蓋其發揮六書之旨，使百世之下，猶可以窺見三古制作之意者，固若日月之麗天，江河之由地，其或文與言微，不盡可解，亦必明者之有

所述，師者之有所授，後學小生，區聞陋見，不得而妄議已。易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陳其大要，約有四端：一曰：部分之屬而不可亂。敍曰：「其建首也，立一爲端，據形聯系，引而伸之，以究萬原，畢終於亥。」是以徐鍇作繫傳，有部系二卷，本易敍卦傳爲之推原，偏旁所以相次之故，使五百四十部一字不紊，今起東既疑韻書，而比類又從字體，便於檢對，實味聲形，自李燾之五音韻譜作，而部分紛然，自亂其例矣。一曰：字體之精而不可易。夫篆本異文，而今同一首者，奉奏春奏泰是也；篆本同文，而今異所從者，趨从廷徒是也。賊之从戈則聲，而改从戎，賴之从貝刺聲，而改从頁，半譌也。罍之爲彝，蠱之爲壺，囧之爲曲，爵之爲爵，全譌也。以氣化之氣，當乞，而氣率之氣，遂當氣，於是俗餽字，以葵飼之葵，當葵，而饑餒之饑，當葵，於是俗餽字，比因一字以譌數字者也。匈已从勺而又从肉，州已从川而又从水，既重其類，望从土而又土，蜀从虫而加虫，又重其从，此并二字以譌一字者也。从者失从，滋者不滋，自隸一變之楷，再變之，而字體莫之辨讖矣。一曰：音聲之原可以知。農之从晨，凶聲，玉

篇凶竄同。考工記：「匠人四旁兩夾窗，一窗一音息，徐錯以爲當从凶，乃得聲，非也。移之从禾多聲，古音弋多反。楚辭：「夫聖人者，不凝滯於物，而能與世推移，舉世皆濁，何不瀛其泥而揚其波。」徐錯以爲多與移聲不相近，非也。能之足似鹿，从肉乙聲，古音奴來奴代反。詩：「其湛曰錯，各奏爾能，賓載手仇，室人入又，酌彼康爵，以奏爾時。」徐錯等以爲乙非聲，疑象形，非也。據之从手音聲，陟革反，去聲，則陟寘反。音與商同文，插與適同聲。詩：「勿予禍適，稼穡匪懈。」徐錯等以爲當从適省，乃得聲，非也。此音聲之可據者也。一曰：訓詁之遺可以補易。「其牛駕，一駕，一角仰也。爾雅：「皆踊駕，一邦注：「今豎角牛也。」書：「西伯既戒，一戎从戈，令聲，殺也，不當作戮，戮，刺也。詩：「深則劓，一劓从水从石，履石渡水也。」在彼淇厲，隰梁而言，一亦此訓也。一得此爾雅，一爾亦爲竄，竄，覆盾諸。一縞衣綈巾，一綈从糸卑聲，未嫁女所服，處子也。周禮：「塊五帝於四郊，一塊，畔也，爲四時界，祭其中也。春秋傳：「修涂梁遷，一遷，荆州浸也。職方氏：「豫州其浸波遷。」鄭注春秋傳曰：「楚子除道梁遷，一則

灑宜屬荊州，在此，非也。「關啓之甲」，「啓」水邊石也。論語：「小人窮斯極矣。」繼從女監聲，過羆也。孟子：「唯唯猶沓沓。」唯唯，多言也。音沓，語多沓沓也。所謂言則非先王之道也。爾雅：「西至汎國，謂四極。」汎，從水入聲，西極之水也。廣韻：「汎，府巾切，西方極遠之國；又普八切，西極水名也。」不當作邠。「邠」，周大王闢也。此訓詁之可據者也。部以屬之，修以別之，音以審之，訓以繫之，文字之事，加諸幾矣。後之非毀許君者，或摘其一文，或泥其一說，歷代以來，不量與據，要無足論。惟近日顧氏炎武修紹絕業，學者所宗，而於是書亦有不盡然之言，竊恐警說附聲，信近疑遠，是不可以不辨。今如所舉秦从禾，以地宜禾，宋从木爲居，薛从辛爲辜，威爲姑，也爲女陰，殿爲擊聲，因爲故廬，晉爲日無色，貉之言惡，犬之字如畫狗，有曰不宜有，麤爲解衣耕，弔爲人持弓，會殿禽，辱爲失耕時，史爲束縛掉挫，罰爲持刀罵晉，勞爲火燒門，宰爲舉人在屋下執事，冥爲十六日月始虧，刑爲刀守井，凡此諸說，皆始造文字，取用有故，必非許君之所創作，書契代遠，難以強說，復不當刪，是以觀象闢文之訓，明著於

教，豈得以勦說穿鑿，橫暴先儒乎！至若江別汜源，烏殊學已。速救各引，載旆爲坡，當時孔壁古文未亡，齊魯韓三家之詩具在，衆音雜陳，殊形備視，豈容舉百廢一，去都卽鄙耶？又言：「別指一字，以饒當劉，以粵當由，以繞當免，此說亦非。按本書之例，从某者，有其部也，某聲者，有其字也。劉之从水劉聲，紬之从絲由聲，勉之從力免聲，具著於篇，乃知書闕有閒，傳寫者之過，謂別指一字以當之者謬矣。記曰：「今人與居，古人與禮，一居不當爲法古乎？易曰：「是與神物，以前民用，一用不當爲卜中乎？費誓之費改爲柔，訓爲惡米。按：陸德明經典釋文曾子問注作樂誓，柔音秘，鄭君說也。童爲男有專。按易：「喪其童僕，一作童。至童之字，國語：「使童子備官而未之聞，一章昭注：童，童蒙不達也。史記樂書：「使僮男僮女七十人俱歌，一本書攸：「尉律學童十七已上，」亦同。當知僮子之僮从人，專人爲奴者，正作童也。訓參爲商星，乃連大書讀參商星也，卽如水部河水出焯煌塞外泐澤在昆侖下之例，明參與商同爲星，非參商亦不知也。其引齊之郭氏及樂浪事，古人往往隨事博徵，不拘拘一說也。

至援莽傳及讖記，以劉之字爲非金刀，謂許君脫其文，按劉之字从刀从金，非聲，非古酉，非非也。讖記不可以正六書。後漢書光武紀論：「王莽以錢文有金刀，改爲貨泉，或以貨泉字爲白水真人。」於篆實或近真人，泉豈得爲白水耶？五行志：「獻帝初，僮謠曰：千里草，何青青，十日卜，不得生。」以千里草爲董，十日卜爲卓，按重字从王東聲，非千里草，早字爲日在甲上，非十日卜，又可據以爲證乎？又援魏太和初公卿奏，於文文武爲斌，古未嘗無斌字，按彬从彡从林，爲文質備，文武之字，經典闕如，不知所从，無以下筆，徐鉉列之俗書是也。又可據魏以疑漢乎？凡顛氏所說，皆不足以爲許君病，輒附疏之，用詔學者。一時上詔求遺書，先生上言：伏見泉上稽古右文，勤求墳典，請訪天下遺書，以廣藝文之闕，而前明永樂大典中古書有僅存，宜選擇寫入於著錄。又請立校書之官，參攷得失，併令各州縣所有鐘鼎碑碣，悉拓進呈，俾資甄錄。奏入，上嘉之，下軍機大臣議行，乃命纂輯四庫全書，於永樂大典中採輯逸書五百餘部，次第刊布，流傳海內，實先生啟之也。又奏請徵漢熹平唐開成故事，

擇儒臣校正十三經文字，勒石太學，奉旨候朕緩緩酌辦。其秋以某生欠考事，部議甚嚴，得旨，朱筠學問尚優，加恩授編修，在四庫全書處行走。又命總辦日下舊聞纂修事。是而金壇掌院爲總裁，又值軍機，凡館書稿本，披覈辨析，苦往復之煩，欲先生就見。而先生執翰林故事，總裁纂修，相見於館，無往見禮。先生友某公強先生見之，先生持論侃直不稍下，金壇憾之。問爲上言，朱筠纂修不動，上曰：「命蔣賜榮趣之，一而不之罪焉。」己亥八月，特旨命先生督學福建，至閩，以經學六書訓士，口講指畫，無倦容。有某生爲攝令某坐以殺人，鍛練成獄，發其奸，雪某生冤，閩中士人至今稱道之。任滿回京，卒於家，年五十有二。先生博聞宏覽，於學無所不通，說經宗漢儒，不取宋元諸家之說。十七史凍水通鑑諸書，皆考其是非，證其同異，汎濫諸子百家，而不爲異說所惑。古文以班馬爲法，而參以韓蘇，詩歌出入唐宋，不名一家。先生之學，可謂地負海涵，淵渟嶽峙矣！先生性愛山水，探黃山武夷之勝，峭壁巉巖，不通樵徑，攀藤附葛，必登其巔，題名鐫石而下。性又喜飲，至連舉數十觥不亂，拇戰分曹，雜以

諧笑，每酒酣耳熱時，議論天下事，自比李元禮、范孟博，激揚清濁，分別邪正，慷慨激昂，聞者悚然。屢主文柄，搜羅英俊，如大理寺卿陸錫熊、吏部主事程晉芳、禮部郎中任大椿，皆所取士也。戴編修震、汪明經中，皆兀數不羣，好雌黃人物，在先生幕中，獨於先生無間言。陽湖孫觀察星衍爲諸生時，以不見先生爲恨，屢同邑洪君稚存爲紹，願遙執弟子禮。天下士仰慕丰采，望風景附有如此！先生提倡風雅，振拔單寒，雖後生小子，一善行及詩文之可喜者，爲人稱道不絕口；飢者食之，寒者衣之，有廣廈千間之槩，是以天下才人學士，從之者如歸市。所居之室，名曰椒花吟舫，亂草不除，雜花滿徑，聚書數萬卷，碑版文字千卷，終年吟嘯其中，足不詣權貴門，惟與好友及門弟子攷古諧學，醜酒盡醉而已。潘年十六，卽受知於先生，每酒闌燈灺時，嘗謂潘曰：「吾儕當以樂死，功名利鈍，何足介意哉！」先生之襟期磊落，蕭然遠矣！子二長，錫由，府學生；次錫庚，字少白，乾隆戊申科舉人，候選直隸州，緣事罷官，讀書好古，精於左氏春秋，能世其學。弟子以通經著者：興化任大椿、龍溪李威、陽湖洪亮吉、孫星

衍，偃師武億，全椒吳彞。李威字畏吾，深於六書之學，著有說文解字定本十五卷。戊戌進士，今官廣東廉州府知府。孫星衍字伯淵，讀書破萬卷，訓詁輿地及陰陽五行之學，靡不貫串。乾隆丙午舉人，丁未以第二人及第，今官山東糧道。吳彞字山尊，淹通經史，凡學術之異同，論說之是非，一見即能分黑白，辨昭黜也。乾隆王子舉人，嘉慶己未進士，今官翰林院侍讀舉士。任君大椿別見。

武億

武億字虛谷，先世由懷慶軍籍遷偃師。父紹周，雍正癸卯進士，官至吏部郎中。少喜讀書，年十七喪父，十九母孟，生母郭皆逝。時伊洛溢，廬舍毀圮，架蓆處滂泥中，誦讀不輟，斯朽木焚火以禦寒，斧傷指及足，流血殷地，終不廢讀也。年二十二入學。乾隆庚寅舉鄉試，庚子會試中式，賜同進士出身，以知縣用。辛亥，選山東博山縣，訟無留贖，禱雨即降，有人賄以二千金者，曰：「汝不聞雷聲乎？我懼雷擊我也。」暇日召耆老問土俗利病，革除民供煤炭及饋里馬草豆諸稅政。博山民煮糯米汁爲土坡。

璃作釵，珥瓶，盜燈，毬，鬻於市，及婦孺嬉戲之物，不足以供玩好之式。乾隆中葉，有好事者，爲山東巡撫，取以入土貢，遂爲例。每歲按額徵之，民苦其擾，乃爲民請於大吏，方白其害，遂不入貢。柳范泉書院，立程課教諸生，親往講學，勸以讀書立品爲善士。君承簡河先生之學，痛詆二氏，乃檄合邑僧尼至署，諭以佛爲異端，害人心，壞風俗，演傳奕韓愈之言，反覆譬喻，僧尼雖不解其說，然感其誠，皆蓄髮還俗。於是入其境者，第聞絃歌之聲，不聞梵唄之音矣。乾隆王子，大學士和珅兼步軍統領，聞妄人言山東反賊王倫未死，密遣番役四出蹤跡之，於是副頭目杜成德、曹君錫等十一人橫行州縣，至博山，宿逆旅欽博，手持鐵尺，指揮如意，莫敢誰何。君率役往收之，成德等持器械拒捕，役不敢前，君手撲之仆，縛以歸。成德尙倔強不服，出牌擲於掌上，瞋目大呼曰：「吾等奉提督府牌緝要犯，汝何官敢問我耶？」立而不跪，命役搥其脛，始伏地，乃杖之。曰：「牌役二名，此十一人爲誰？且牌文明言所至報有司協緝，汝來三日，不謁見，是不奉法，吾通揭汝等騷擾狀，奈我何？」成德等始懼，咸叩首求去。其

事喧傳省中，小人皆謂武鹵莽，禍叵測。將累上官，時山東巡撫吉慶畏勢，聞此言，即發員絡繹於道，訪問虛實。有府佐劉大經者，與君不相能，駕說於大府前，吉慶以濫責無罪，直書其事劾之。和珅笑曰：「是暴吾役之不謹，而陰爲武令地也。」封還其疏。吉慶望風承旨，易以任性行杖，空言入奏，報罷。縣民聞令去，扶老攜幼，數千人走省中，見大府，叩首乞留我好官。吉慶曰：「歸無譚，還汝好知縣。」吉慶知不容於輿論，而忸於權勢，會將入覲，乃挈君至都下，爲謀捐復。和珅總吏部事，駁之，其事遂寢，乃請主東昌啟文書院講席，以塞衆口也。後故人秀水王復爲偃師令，遂歸與復商權政事，暇時考校古書，相得甚歡，不復作出山之計。嘉慶四年，天子親政，和珅伏辜，詔各舉所知廢員可起用者，有以博山事聞，敕吏部將原任山東博山縣知縣武億，行文豫省巡撫，咨部引見，並將革職原案查奏。十一月二十九日事也。而君先一月死矣。得年五十有五。君生而狀貌魁梧，有兼人之力，兼人之量。生平深於經史，七經注疏，三史，凍水通鑑，皆能闡繅。所著書有經讀考異，義證，偃師金石記，校定五

經異義，駁異義補遺，箴膏肓，起廢疾，發墨守，鄭志等書。與童君二樹名姪者，同修僊師縣志。童君好收藏碑版，君考訂秦漢以來金石文字，童君服其精審，於是醕嗜羣墨，遊歷所至，如嵩山、秦岱，遇有石刻，捫苔剔蘚，盡心摸拓，或不能施，斲樵者必手錄一本。僊師杏園莊，去所居四十餘里，民家掘井得晉劉韜墓誌，長二尺有餘，重幾百斤，君肩之以歸。性善哭，館筭河師家，除夕，師謂君曰：「客中度歲，何以破岑寂？」君曰：「但求醉飽而已。」乃遺以一扇、一雞、一鷺、蒙古酒一斗，及湯餅、餠、餠、諸物，君閉戶恣啖，食盡酒傾。至晚，師曰：「醉飽矣，更有他求乎？」對曰：「哭！」師亦曰：「哭！」乃放聲大慟，比鄰驚問，筭河師大笑而去。庚子年，陽湖洪亮吉稚存、黃景仁仲則流寓日下，貧不能歸，偕飲於天橋酒樓，遇君，招之入席，盡數盞後，忽左右顧盼，哭聲大作，樓中飲酒者駭而散去。潘嘗叩之曰：「何爲如此？」曰：「予幸叨一第，而稚存仲則寥落不偶，一動念不覺涕泣隨之矣。」潘戲之曰：「君乃今日之唐衢也。」潘與君交垂二十年，核君行事，不愧循吏，古人云：「以經術飾吏事。」不通經術而能

爲循吏者，蓋有之矣，我未之見也。

洪亮吉

張惠言 臧琳

洪亮吉，字君直，一字稚存，先世居歙縣，祖公采贅於武進趙氏，至君，籍陽湖。生六歲而孤，依外家讀書，穎悟異常兒，晚自塾歸，母氏篝燈課讀，機聲軋軋，與書聲相聞不斷。年十八，祖妣趙及祖相繼下世，君承重，水漿不入口，杖而後起。二十四歲，入學爲附生，與同邑黃秀才景仁爲詩歌，相唱和，有時譽，人目爲洪黃。後謁安徽學使簡河先生，受業爲弟子，先生延之校文，時幕下士多通儒，戴編修震，邵學士晉涵，王觀察念孫，汪明經中皆道古義，乃立志窮經。家居與孫君星衍相觀摩，學益進，時人又目爲孫洪。乾隆三十九年甲午科，中本省鄉試副榜，四十一年，母猝病卒，時在浙江，學使王文端公杰幕中，得病耗，馳歸里門，有以死者告者，大慟，失足落水，遇汲者救甦，旣以不得視含斂爲終天之恨，遂絕粒，或喻以毀不滅性，始啜粥，居苦枕函，不入內，不飲酒食肉，里中稱爲孝子。四十五年庚子科，中式順天舉人。五十五年庚戌石韞

玉榜以第二人及第，授編修充國史館纂修官。明年，又充石經收掌詳覆官。潘是時館總裁王文端公第，君手定條例，屬潘呈之。公是其說，彭文勤主其事，以爲不然。文端不能與之爭也。後文勤自作凡例，文端命潘勸定，駁其秕謬者數十條。文勤大怒，謂潘與君互相標榜。嗟乎！直道之不行也久矣！五十七年壬子科，充順天鄉試同考官，卽拜貴州學政之命。黔省僻遠無書籍，爲購經史通典文選諸書，置各府書院。黔人爭知好古，君之教也。奏凍瀨禮記注，乃臆說空言，絕無師法，宜易鄭元注以試士。格於部議不行。嘉慶元年，充咸安宮總裁，在上書房行走。三年正月，大考翰詹，時教匪充斥，題爲征邪教疏。君指陳時事，直書無隱。又在師友前論時事，扼腕嘆息，皆以爲狂。君知不容於時，適弟鶴吉卒於家，以古人有期功去官者，乃引疾歸。今上親政，修高宗純皇帝實錄，朱文正公珪薦君復赴都與修實錄。教習庶吉士，與同館議論不合，將乞假歸矣。念今上大開言路，而陳奏者皆無經國之計，身居翰林，又無奏事之責，因陳時政數千言，謂故福郡王所過繁費，州縣供億，致虛藏帑，故相和坤擅權

時，達官清選，或執贊門下，或屈膝求擢，羅列中外官，罔上負國者四十餘人。作書上成親王及朱文正，劉相國權之，進呈御覽，有旨革職審擬。對簿時，詞色不撓，王大臣等擬以大不敬律，置重辟，有旨減死，發伊犁。武進趙君懷玉入詔獄慰之，君曰：「昨日念念在西市，今日念念在玉門關矣。」次日，趙君送至廣甯門外，握手黯然而君神氣自若。將抵戍所，某將軍妄測聖意，奏請俟君至，斃以法，先發後聞，有旨申飭不行。五年四月，京師亢旱，上因久不雨，減釋軍流，不雨，朱文正奏稱安南黎氏二臣忠於其主，而久繫獄中，請釋之，又不雨，上乃念君以直言獲罪，立予釋回，是日甘霖大沛，御製得雨詩紀其事。又製導言納諫論，言亮吉原書無違礙之句，有愛君之誠，實足敢沃朕心，並將其書裝潢成卷，常置座右，以作良規，以勸言事者。母因亮吉獲咎，鉗口不敢復言。君以六年歸里，雖蒙編管，而江左名流，過君講學問字者無虛日。十二年，常州旱，有司勸不成災，飢民剝樹皮以食，君請當事率紳士捐資賑濟，所活飢民數十萬，邑人至今稱頌不衰。十四年五月十二日，以疾終，得年六十有四。君性伉

直，疾惡如仇，自謂不能容物。生平好學，嘗與荀子語爲人戒有暇日，所以窮日著書，老而不倦。深嫉浮屠氏之說，詩文中未嘗用彼教語。撰著行於世者：左傳詁二十卷，公羊穀梁古義二卷，漢魏音四卷，比雅十二卷，六書轉注錄八卷，弟子職箋釋一卷，補三國晉書地理志，十六國疆域記，乾隆府廳州縣志，詩文集若干卷。君在畢尙書沅幕中最久，預修宋元資治通鑑，修陝西河南各州縣志，是以深於史學，而尤精地理沿革所在。嘉慶四年，藩遇君於宣城，論說文解字五龍六甲之說，及冕旒字，不合君出示所作古文，藩又指摘其用事爲舛，君斷斷強辯，藩曰：「君如梁武之護前矣。」君慍見於色。因藩談次，偶及輿縣，君云：「在江都。」藩據文選注赤岸山之證，當在六合。藩又謂太平寰宇記鄧艾石甃城白水陂事，不見於史而已，並未言無此事也。君忽寓書於藩，謂輿縣實在江都，而鄧艾事，樂史本之元和郡縣志，豈可疑爲無此事者，漚漚千言，反覆辨論，藩不答一字，恐激君之怒耳。豈知益增其怒，遂不復相見矣！今作君傳，潸然淚下，自悔鹵莽。致傷友道，能不悲哉！與君同時爲漢學者，孫君

淵如之外，有三人焉：一爲莊君折，字虛庵，乾隆戊子副榜，較刊淮南子，一切經音義，深於聲音訓詁之學，今官陝西某州知州。一爲武進趙君懷玉，字億孫，一字味辛，庚子召試舉人，授內閣中書，出爲山東青州府同知，好學深思，無書不讀，肄經深於詩，故兼工文章。一爲武進張惠言，字皋文，乾隆丙午中式舉人，嘉慶己未成進士，改庶吉士，充實錄館纂修官，武英殿協修官，辛酉散館授編修，卒於官。著有周易虞氏義九卷，虞氏消息二卷，儀禮圖六卷。其甥董士錫，字晉卿，傳其學。康熙時又有臧琳者，武進諸生，博綜經史百氏之書，教人先以爾雅許氏說文解字，曰：「不識字，何以讀書？不通訓詁，何以明經？」饒戶著述，世無知者。著有經義雜記三十卷，太原閻百詩爲之序，元孫鏞刊行之。鏞字在東，廬紹弓學士之弟子，自云：「段大令懋堂致書學士曰：『高足臧君，學識遠超孫洪，一由是學士益敬異之。』然乎？否乎？又有劉君達祿，字申甫，嘉慶辛酉選拔貢生，丁卯舉人，淹通經傳，著春秋公羊釋例。

漢學師承記卷五

甘泉江 藩纂

江 永

江永，字慎修，婺源人。少就外傳，爲世俗學。一日，見明邱濬大學衍義補引周禮，求之有書家，得寫本周禮白文，朝夕誦，閉戶授徒，束脩所入，盡以購書，遂通經藝。年二十一爲縣學生，二十四補廩膳生，六十二爲歲貢生。永好學深思，長於步算，鍾律聲韻，尤深於禮。以朱子晚年治禮，爲儀禮經傳通解，未成而卒。黃幹纂續缺漏浸多，乃爲之廣摭博討，從吉凶軍賓嘉五禮之次，名曰禮經綱目，數易稿而後定。其論宣城梅氏所言，歲實消長之誤曰：「日平行於黃道，是爲恆氣恆歲；實因有本輪均輪高衝之差，而生盈縮，謂之視行；視行者，日之實體所至，而平行者，本輪之心也。以視行加減平行，故定氣時刻多寡不同。高衝爲縮末盈初之端，歲有推移，故定氣時刻

之多寡，且歲歲不同，而恆氣恆歲黃終古無增損也。當以恆者爲率，隨其時之高衝以算定氣，而歲實消長可勿論，猶之月有平朔平望之黃，以求定期定望，而此月與彼月多於朔策幾何，少於朔策幾何，俱不計也。」論鍾律曰：「黃鍾之宮，黃鍾半律也。卽後世所謂黃鍾清聲是也。唐時風雅十二詩譜，以清黃起調，畢曲，琴家正宮調黃鍾不在大絃，而在第三絃，正黃鍾之宮爲律本遺意，亦聲律自然，古今不異理也。」國語伶州鳩因論七律而及武王之四樂，夷則無射曰上宮，黃鍾太簇曰下宮，蓋律長者用其清聲，律短者用其濁聲，古樂用鈞之法既亡，而因端可推。韓子外儲篇曰：「夫瑟以小絃爲大聲，大絃爲小聲，」雖詭其辭以諷，然因是知古者調瑟之法，黃鍾，大呂，太簇，夾鍾，姑洗，仲呂，蕤賓，用半而居小絃，林鍾，夷則，南呂，無射，應鍾，用全而居大絃，此皆合之以管呂，論聲律相生者始明也。」論聲韻曰：「古韻起於吳才老，而崑山顧氏尤精。然顧氏考古之功多，審音之功淺，爲書以正顧氏分十部之疎，而分平上去三聲，皆十三部，入聲八部，屬屬魚模，又分之以屬侯幽，顧氏未之知也。先

屬元寒，又分之以屬真諄，而真以後十有四韻之當分爲二，考之三百篇，用韻盡然，顧氏未之審也。蕭至豪四韻之讀如今音者，一部也；又分以屬侯幽，在三百篇亦盡然，而顧氏未審也。單至鹽屬添嚴，又分以屬侵，自侵以後九韻，以侈歛當分爲二，猶之真以後當分十有四韻爲二也。顧氏亦一之。侯之正音近幽，顧氏不之審而轉其讀，以從虞永之說，蓋欲彌縫其缺也。易彖言往來上下者，後儒謂之卦變，言人殊辨之曰：「周易以反對爲序，次卦變當於反卦取之，否反爲泰，泰反爲否，故曰「小往大來，」曰「大往小來，」是其例也。凡曰「來，」曰「下，」曰「反」者，自反卦之外卦來居內卦也；曰「往，」曰「上，」曰「進，」曰「升」者，自反卦之內卦往居外卦也。」後儒言古者寓兵於農，井田廢而兵農始分，辨之曰：「考之春秋時，兵農固已分矣。管仲參國伍鄙之法，齊三軍出之士鄉十有五，公與國子高子分率之，而鄙處之農不與也。爲農者治田供稅，不以隸於師旅也。鄉田但有兵賦，無田稅，似後世之軍田屯田，此外更無養兵之費。晉之始惟一軍，旣而作二軍，作三軍，又作三

行作五軍，既舍二軍，旋作六軍，以新軍無帥而復三軍，其既增又損也。蓋除其軍籍，使之歸農，若軍盡出於農，則農民固在，安用屢易軍制乎？隨武子曰：「楚國荆尸而舉，商農工賈，不敗其業。」此農不從軍之證也。魯之作三軍也，季氏取其乘之父兄子弟，纘征之，孟氏取半焉，以其半歸公，叔孫氏臣其子弟，而以其父兄歸公。所謂子弟者，兵之壯者也，父兄，兵之老者也，皆其素在軍籍隸之卒乘者，非通國之父兄子弟也。其後舍三軍，季氏擇二，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貢於公，若民之爲農者，出田稅，自仍然歸之君，故哀公曰：「一吾猶不足，一三家雖專，亦惟食其采邑，豈嘗使通國之農盡屬已哉？」陽虎、王辰、戒、都、車、令、癸、巳，至此又兵常近國都之證，其野處之農，固不爲兵也。卒年八十有二，所著書：周禮疑義舉要六卷，儀禮釋宮增注一卷，禮記訓義釋言八卷，深衣考誤一卷，禮經綱目八十八卷，律呂闡微十卷，春秋地理考實四卷，鄉黨圖考十卷，古韻標準六卷，四聲切韻表四卷，音學辨微一卷，推步法解五卷，七政衍，金水二星發微，冬至權度恆氣注歷辨，歲實消長辨，歷學補論，中西合法

擬草各一卷，近思錄集注十四卷，讀書隨筆十二卷，四書典林四十卷，永爲人利易近人，處里黨以孝悌仁讓爲先，人多化之。嘗援春秋傳豐年補敗之義，勸鄉人輸穀立義倉，行之三十年，一鄉之人，不知有饑饉云。嘗一至江西，應學使金德瑛之招也；一游京師，以同郡程編修恂延之也。是時三禮館總裁方侍郎苞，自負其學，見永卽以所疑士冠禮、士昏禮數事爲問，從容答之，苞負氣不服，永哂之而已。荆溪吳編修紱深於三禮，質以周官疑義，永是以有周禮疑義舉要之作也。後數年，程吳二君皆沒，永家居寂然。值純皇帝崇獎實學，命大臣舉經術之儒，有人薦永者，永力辭之。當朝廷開三禮義疏館，纂修諸臣，聞有禮經綱目一書，檄下郡縣錄送，以備參訂。沒後一年，詔修音韻述微，刑部尙書秦文恭公憲田，請於朝，令督臣取所著韻書三種進呈貯館，以備採擇。蓋戴編修震在京師，文恭公延之修五禮通考，戴君攜有永書，以推步法解全篇，載人觀象授時一類，所以文恭知永爲學者，而有是請也。考永學行，乃一代通儒，戴君爲作行狀，稱其學自漢經師康成後，罕其儔匹，非溢美之辭，然所

著鄉黨圖考，四書典林，帖括之士，竊其唾餘，取高第擢巍科者，數百人，而永以明經終老於家，豈傳所謂志與天地擬者，其人不祥歟？

金榜

金榜，字輔之，一字蕊中，又字繁齋，歙縣人。江慎修之高弟子，少有過人之資，與休寧戴編修震相親善，承師友之訓，所以學有根柢，言無枝葉也。乾隆乙酉召試舉人，授內閣中書，在軍機處行走。乾隆壬辰，以第一人及第，授修撰。散館後，即乞假歸，徜徉林下，著書自娛，專治三禮，以高密爲宗，不敢雜以後人之說，可謂謹守繩墨之儒矣。戴君東原以司馬法賦出車徒二法難通，乃舉小司徒正卒羨卒以釋之，曰：「夏官諸司馬職亡，周人軍賦，莫可考見，其制有正卒以起軍旅，有羨卒以作田役，比追胥小司徒職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任也；中地家六人，可任也；下地家五人，可任也；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惟田與追胥竭作。」又云：「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此正羨二卒，以

司馬法計之，率十人而賦其一，其大法也。司馬法一云：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夫，夫三爲屋，屋三爲井，井十爲通，通爲匹馬，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爲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十成爲終，終千井，三千家，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十終爲同，同方百里，萬井，三萬家，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蓋家計可任者一人，一成三百家，可任者三百人，而革車一乘，士徒凡三十人，是爲十而賦一，所謂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者也。一云：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邱，邱十六井，有戎馬一匹，牛三頭，是曰匹馬邱牛，四邱爲甸，甸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戈楯具備，謂之乘馬，甸六十四井，通上中下地，率之，定受田二百八十八家，計可任者二家五人，凡七百二十人，出長轂一乘，步卒七十二人，亦十而賦一。甲士三人者，其軍吏所謂惟田與追胥竭作者也。前法，家可任者一人，十賦一爲正卒；後法，可任者二家五人，十賦一爲通正義之卒。小司徒職，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不言可任者，蒙上可任也者。家三人，二家五人，家二人省文，非謂

家作一人爲徒役。其云田與追胥竭作，亦非竭作，此家二人，二人爲羨卒也。目均土地至田與追胥竭作，爲小司徒稽民數而辨其可任者之事。下云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爲小司徒臨事徵調之事。族師職曰：「五家爲比，十家爲聯，五人爲伍，十人爲聯，四閭爲族，八閭爲聯，使之相保相受相共以役國事。」士師職曰：「掌鄉合州黨族閭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明聯其什伍，十賦一爲卒，爰使其居者相與共其馬牛車輦兵器諸用物，是爲周人以地與民制賦之成法。孫武言：「興師十萬，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彼以八家賦出一卒，七家相與共其用，故云不得操事，猶是略具周人任民遺意。管子治齊，作內政寄軍令，卒伍定乎里，軍政成乎郊，其制士鄉十五，始家出一人爲卒，班孟堅所謂「隨時苟合，以求欲速之功，故不能充王制」者也。詩頌魯僖曰：「公車千乘，公徒三萬。」與司馬法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數合。春秋成元年作邱甲，說者謂此甸所賦，使邱出之，邱十六井，通上中下地二而當一，爲七十二家，亦家出一人爲卒。至戰國時蘇秦謂「

臨淄之中七萬戶，下戶三男子，臨淄之卒，固已二十一萬，一始盡役其家之正羨爲卒，而禍變亟矣！儒者於周官軍數，往往雜引管子釋之，而於司馬法與周官更相表裏，轉茫然莫辨，甚矣其惑也！小司徒職曰：「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邱，四邱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以任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斂之事，此經主於任地合賦，邱甸縣都者，出賦之定數也。古者一成百井，定出賦六十四井，謂之甸，甸之言乘也，謂出兵車一乘，賦法蓋權輿於此。刑法志曰：「一同百里，提封萬井，除山川沈斥城池邑居園圃術路三千六百井，定出賦六千四百井，戎馬四百匹，兵車百乘；一封三百一十六里，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四千井，戎馬四千匹，兵車千乘；天子畿方千里，提封百萬井，定出賦六十四萬井，戎馬四萬匹，兵車萬乘。」今卽一同之內，出賦六千四百井計之，凡爲甸者百，爲縣者二十有五，爲都者六，有奇，賦法備於一甸，小司徒經土地，必計及一都之田，而後上中下地通率二而當一，井牧之法如此，鄭君釋其制爲造都鄙，更爲治迪治澮之說，榜謂大司徒之職，凡

造都鄙，制其地域而溝封之，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周官造都鄙之法具於是。至於匠人爲溝洫，司險設國之五溝五涂皆掌其事於官，其用民力也，則均人均其力，征豐年公旬用三日，中年公旬用二日，無年公旬用一日，謂緣邊一里治洫，十里治澮，非古制也。如鄭君說一同百里僅四千九十六井出田稅，又與司馬法邱乘之制不合。小司徒有九夫爲井之法，遂人有十夫有溝之法，地之險夷異形，廣狹異數，因地勢而制其宜，凡不可井者，濟以遂人法而地無曠土。孟子：「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國中城郭宮室差多，涂巷又廣，於遂人法爲宜，是小司徒實與遂人聯事通職，不以鄉遂都鄙異制，審矣。周禮：「泉府以國服爲之息。」元明諸人，以爲乃新莽之制，劉歆取以屬入周官，宋王安石竊其說爲青苗法，乃周禮之遺害也。辨之曰：「泉府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爲之息。」注云：「有司，其所屬吏也；與之別其貸民之物，定其賈以與之。」鄭司農云：貸者，謂從官借本賈也，故有息使民弗利，以其所賈之國

所出爲息也。」假令其國出絲絮，則以絲絮償其國；出絺葛，則以絺葛償。元謂「以國服爲之息，以其於國服事之稅爲息也。於國事受園廩之田而貸萬泉者，則期出息五百，王莽時民貸以治產業者，但計贏所得受息無過歲什一。」務謂凡民之貸者謂從官借本賣，先鄭說是也。以國服爲之息，以其於國服事之稅爲息，後鄭說是也。泉府市官之屬，以受市之征布爲職，其以市之征布貸於賈人以買，於上經一以征布歛市之滯貨，一同義二者皆恤商阜貨，泉府之職也。其言凡民之貸者，對下有司言之，謂之民，泉府不得與國人爲貸。周官旅師職云：「掌聚野之鋤粟，屨粟，閔粟。」凡用粟，春頒而秋歛之。此貸於國人者，不令出息，爲其無所取贏也。賈人貸官財以權子母之利，則有息；農民受田計所收者納稅，賈人貸泉計所得者出息，其息或以泉布，或以貨物，輕重皆視田稅爲差，是謂以國服爲之息。朝士凡民同貨財者，令以國法行之。後鄭釋國法爲國服之法，然則同貨財者爲貸本以買者，與經言「凡國事之財用取具焉」指所受市之征布，大府所云「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是

也。外府職之。其以國服爲之息者，謂之餘財，下經「歲終納其餘」是也。職幣職之後，
儒以經文「以國服爲之息」與下「凡國事之財用取具焉」文相聯屬，誤合爲一事，
至依託泉府以行其奸，爰據二鄭之言贊而辨之如此！又論禘祭云：「天祭莫大於
圜邱，地祭莫大於方澤，與宗廟禘其祖之所自出，三者皆禘，見於鄭君釋周官經大
司樂。後儒習知宗廟有禘，疑禘非祭天地之名，惟鄭君識古能述其義。周語「禘郊
之事，則有全蒸」，魯語「天子日入監九御，使潔奉禘郊之粢盛」，楚語「禘郊不過
藁粟，蒸嘗不過把握」，又曰：「天子禘郊之事，必自射其牲，王后必自舂其粢，諸侯
宗廟之事，必自射其牛，刲羊擊豕，夫人必自舂其盛」，又曰：「天子親舂禘郊之盛，
王后親繅其服。」其言禘郊與宗廟蒸嘗對文，明禘非宗廟之祭。王制「祭天地之
牛角藁粟，宗廟之牛角握」，與國語「禘郊藁粟蒸嘗把握」之文合。表記「天子
親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與國語「天子親舂禘郊之盛」文合。天地之祭名禘，
著於此矣！周人歲有事於天者，冬至禘昊天，啟蟄郊上帝，及四時迎氣於四郊，兆祀

五帝凡七祀。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司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典瑞四圭有邸以祀天，旅上帝，明昊天與上帝殊。掌次大旅上帝，則張氈案，設皇邸。祀五帝則張大次小次，設重帟重案，明上帝與五帝殊。其冬至禘昊天，以饗配，啟蟄郊上帝以饗配。魯語是以言：「周人禘饗而郊稷。」四時迎氣祀五帝，則以太禋炎帝黃帝少皞顓頊配。冬至禘昊天，國語謂之「禘」，戴記通謂之「郊」。郊，特牲曰：「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也。」又曰：「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祭義曰：「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禮家舊說：「言日以周郊，天之月而至，陽氣新用事，順之而用辛日。」此冬至圜邱之禘，通得郊名也。對啟蟄而郊言之，故謂之始郊。大司樂職：「凡樂，圜鍾爲宮，黃鍾爲角，太簇爲徵，姑洗爲羽，雷鼓鼙鼓，孤竹之管，雲和之琴瑟，雲門之舞，冬日至於地上之圜邱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可得而禮矣。經言「冬日至於圜邱奏之」，是著啟蟄而郊，無此降神之樂。鄭君釋天神，地示人鬼，三大祭爲禘，引祭法「周人禘饗而郊稷」，謂「

此祭天園邱，以饗配之。一又言：一人鬼則主后饗，「既於園邱之禘，宗廟之禘，區別不疑；其釋喪服小記及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又以禘爲郊稷，與大司樂「宗廟之中禮人鬼」之文違異。喪服小記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漢韋元成等四十四人奏議云：「禮，王者始受命，諸侯始封之君，皆爲太祖，以下五廟而遞毀。一周之所以七廟者，以后稷始封，文王武王受命而王，是以三廟不毀，與親廟四而七；然則周人祖文武，祖之所自出，主稷也；稷爲太祖廟，立文世室，武世室配之，皆世世不毀，又下禘其親廟四，所謂「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也。逸禮：「禘於太廟禮，毀廟之主升合食而立二尸。」又曰：「獻昭尸如穆尸之禮。」又曰：「毀主之廟，昭共一牢，穆共一牢，祝詞稱孝子孝孫。」此禘祭之見於逸經者；「毀廟之主，立二尸。」是昭共一尸，穆共一尸；「祝詞稱孝子。」明各祭於其廟，故於禴廟稱「孝子」也。春秋公羊傳：「大事者，何大禘也……毀廟之主，陳於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太祖。」曾子問：「……七廟……無虛主，虛

主者，惟……禘祭於祖……」而逸禮有「七尸」之文，禮器：「周旅酬六尸，」鄭注云：「后稷尸發爵不受旅，」此經傳之言禘禘者，周公制禮之時，文武之主，尚在親廟，故禘遷主於太廟，而立昭穆二尸，逸禮：「禘祭，惟七尸則禘之，遷主無尸，」天子立廟，得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凡祭皆然，不惟禘也。禘祭禮盛事殷，故名大祭，春秋傳曰：「魯有禘樂，」明堂位：「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一明其禮樂與時祭殊，禘祫俱及遷廟之主，諸侯則有禘無禘，故記曰：「禘，不王不禘，」天祭有禘名，以別於郊，宗廟之祭，有禘名以別於禘，禘郊禘祫，因其散見之文，可考如此。」論感生帝曰：「生民之詩具矣，詩曰：『履帝武敏歆，攸介故止，載震載夙，載生載育，時維后稷。』」言后稷感神靈之氣而生也。曰：「誕后稷之穡，有相之道。」曰：「誕降嘉種，維秬維秠，維糜維芑。」言后稷爲天所助，以成稼穡之功也。曰：「載燔載烈，以興嗣歲。」曰：「其香始升，上帝居歆。」言后稷肇祀以祈豐年，而上帝歆享之也。或曰：「帝，」或曰：「上帝，」皆指天帝而言，若如傳釋帝爲高辛氏之帝，則從於帝而見於天，因以

生子，此亦何足稱異！下經寅之隘巷，寅之平林，寒冰，不且大遠於事情乎？周人祈穀之郊，實本於后稷之肇祀，今由生民之詩繹之。鄭君謂郊祀爲祀感生帝，說非無據；但月令孟春乃擇「元日祈穀於上帝」，春秋傳：「孟獻子曰：夫郊事後稷，以祈農事也。」是故啟蟄而郊，郊而後耕。「夫曰「祈穀」曰「祈農事」，而絕不及於祭感生者，蓋詩表先代之神靈，禮嚴百王之祀事，故不同也。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諸侯及其太祖，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于祫及其高祖。」是爲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之義。喪服小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則以後稷始封，文武受命稱王，與四親廟對言爲七廟，二條皆謂宗廟之禘，與祭天無涉；且「禘饗郊稷」，禮家或混「禘」於「郊」，未嘗混「郊」於「禘」，一如鄭君說，則祈穀又蒙禘名矣，故鄭志答趙商云：「悉信亦非，不信亦非，斯言也，敢援以爲治經之大法。」此其說之尤著者！其論三江，世儒多是之，獨王光祿西注與藩不以爲然。年老得髀痛疾，臥牀席間，手定禮箋十卷，未幾卒。

戴震

戴震，字慎修，一字東原，休寧人。祖寧仁，父弁，皆不仕。君年十歲，乃能言，就傳讀書，過目成誦。塾師授以大學章句右經一章，問其師曰：「此何以知爲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又何以知爲曾子之意，而門人記之？」師曰：「此子朱子云爾！」又問：「朱子何時人？」曰：「南宋。」又問：「曾子何時人？」曰：「東周。」又問：「周去宋幾何時？」曰：「幾二千年。」曰：「然則子朱子何以知其然？」師不能答。讀書一字必求其義，塾師略舉傳註訓解之意，不釋，師惡其煩，乃取許氏說文解字令檢閱之。學之三年，通其義，於是十三經盡通矣。隨父客南豐，課學童於邵武，自邵武歸，年甫二十，同縣程中允洵，一見奇之。時江君慎修來歙，見君，目爲儒者。一日，舉歷算中數事，曰：「吾積疑十有餘年而未剖析者，」君爲之比較，言其所以然。江君驚喜曰：「今之定九也！」年二十八，補縣學生，家屢空而學日進。著考工記圖，屈原賦注，勾股割圓記，流傳浙東西。天台齊侍郎召南讀其書，恨不識其人。江南惠定字沈冠雲二徵君

皆引爲忘年交。乾隆二十七年壬午舉於鄉，策蹇至京師，困於逆旅，人皆以狂生目之，幾不能供餽粥，獲交於錢少詹大昕，稱爲「天下奇才」。秦文恭公纂五禮通考，求精於推步者，少詹舉君名，文恭延之，纂觀象授時一類。後高郵王文肅公安國，請君至家塾，課其子念孫，一時館閣通人，如河間紀庶子昉，嘉定王編修鳴盛，青浦王蘭泉先生，大興朱笥河先生，皆與之定交。從此海內知東原氏矣。試禮部不第，後朱方伯珪招之游晉，修汾州府志。三十八年，奉召充四庫全書館纂修官。三十九年，乙未，特命與會試中式者同赴廷對，授翰林院庶吉士。四十二年五月，卒於官，享年五十有五。生平無嗜好，惟喜讀書，詞義鉤棘難通之文，一再讀之，渙然冰釋。其學長於考辨，立一義初若創獲，及參互考之，確不可易。春秋：「昭公二十二年十月王子猛卒，」而其夏秋已兩書王猛，說者莫得其解。解之曰：「王猛與鄭忽皆以國氏者也。王者諸侯目王畿之辭，非天子之號。春秋凡書王，猶列國之書其國。書天王猶列國之書爵，故王人與列國書人同爲徵者。」王猛與鄭忽同以國氏，忽未卽位而出，奔歸

不得書爵，書世子，正其復國也。王子猛未卽位稱王，故卒稱王子，若先正其號曰王，不得復稱王子矣。周髀言「北極璿璣四游」，又言「正北極樞璿璣之中」，後人多疑其說，解之曰：「正北極」者，魯論之「北辰」，今人所謂「赤道極」也。「北極璿璣」者，今人所謂「黃道極」也。「正北極」者，左旋之樞。「北極璿璣」每晝夜環之而成規，冬至夜半在正北極下，是謂北游所極；日加卯之時，在正北極之左，是爲東游所極；日加午之時，在正北極之上，是爲南游所極；日加酉之時，在正北極之右，是爲西游所極；此璿璣之一日四游所極也。冬至夜半起，正北子位，晝夜左旋一周，而又過一度，漸進至四分周之一，則春分夜半爲東游所極；又進至夏至夜半，爲南游所極；又進至秋分夜半，爲西游所極。此璿璣之一歲四游所極也。虞夏書「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蓋設璿璣以擬黃道極，世失其傳也。今人所用三角八線之法，本出於勾股，西魯唐西術者，輒云勾股不能御三角，折之曰：「周髀云：一團出於方，方出於矩，矩出於九九八十一，三角中無直角，則不應乎矩，無例可比矣。」

必以法御之，使成勾股而止，入線比例之術，皆勾股法也。嘗謂：『儒者治經，宜自爾雅始！』世所傳郭注，已刪節不全，邢疏又多疎漏，如釋言：「桃，充也。」六經無桃字，鄭注，樂記孔子閒居皆訓「橫」爲「充」，「橫」，「桃」古通用書，「光」被四表，漢書引爲「橫」被四表，「今孔傳猶訓「光」爲「充」，文譌而義不殊也。釋言：「麻，磨也。」卽詩：「不可休息」之「休」，釋木：「桑柳，醜條。」卽詩：「蠶月條桑」之「條」。莊子云：「已而爲之者，已而不知其然，」當從釋詁解「已」爲「此」，其考證通悟多如此。水經注譌舛多矣！王伯厚引經文四事，其三事，皆注之瀕於經者，則經注之淆，南宋時已然，君獨尋其義例，區而別之云：『經文每一水云：「某水出某郡縣。」此下不更舉水名，注則兼及所納羣川，故須重舉，經云過某縣者，統一縣而言，注則詳言所逕委曲，故有一縣而再三見者。』經據當時縣治，善長作注時，縣邑流移，是以多稱故城，經無言故城者也。經例云過，注例云逕，以是推之，經注之淆者可正也。』閻百詩、顧景范、胡拙明雖善讀古書，猶未悟斯失，至君始釐正之！今

武英殿所刊，卽用其校本，海內始復見此書之真面目焉。嘗論學云：『經之至者，道也；所以明道者，辭也；所以成辭者，字也；必由字以通其辭，由辭以通其道，乃可得之。』又云：『治經之難，雖一事必綜其全，而覈之誦堯典至『乃命羲和』，不知『日月星辰』之所以運行，則掩卷不能卒業，誦周南召南自『關雎』而往，不知古音，徒強以協韻，則已齟齬失讀；誦古禮先士冠禮，不知古者宮室衣服等制，已迷於其方，莫辨其用；不知古今地方沿革，則禹貢職方山鎮川澤，春秋列國疆域會盟攻戰之地，失其處所，不知古今推步之長，則如夏書之『辰不集於房』，魯太史引以爲『正陽之月孟夏』，東晉古文尙書繫之『季秋』，小推十月之交，鄭康成以爲『周正十月』，劉原父以爲『夏正十月』，春秋傳兩記『日南至』，歷代史志戰步算家上考曲合其一，而卒違其一，儒者何以識古今之真偽？辨箋解之得失？決魯歷至朔之當否？不知少廣旁要，則考工之器，不能因文而推其制；不知鳥獸草木蟲魚之名號狀類，則比興之意乖。六書之學，訓詁音聲，未始相離，聲與音，又經緯衡從宜辨，魏有孫

叔然揚立翻語，厥後考經論韻悉用之，晉人以譯西域釋氏之言，釋氏之徒，羣習其法，因竊爲己有，謂來自西域，儒者數典，不能記憶也。管呂言五聲十二律，宮位乎中，黃鍾之宮四寸五分，爲起律之本，學者蔽於鍾律失傳之後，不追溯未失傳之先，宜乎其說之多鑿也。』又訓學者二：『曰私曰蔽，私生於欲之失，而蔽生於知之失，異氏尙無欲，君子尙無蔽，異氏之學主靜以爲至，君子強恕以去私，而問學以去蔽，主以忠信而止於明善。凡生於其心，必發於其事，私者逞己以縱欲，無良而慳不畏明，無私矣，尙不能無蔽，蔽者不求諸事情，以其意見，信爲義理，公而不能明，廉潔而流於刻，記曰：「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而無喜怒哀樂之常，應感起物而動，然後心術形焉。」凡有血氣心知，於是乎有欲，性之徵於欲，聲色臭味而愛畏分，既有欲矣，於是乎有情，性之徵於情，喜怒哀樂而慘舒分，既有欲有情矣，於是乎有巧與智，性之徵於巧智，美惡是非而好惡分，生養之道，存乎欲者也，感通之道，存乎情者也。二者自然之符，天下之事舉矣，盡美惡之極致，存乎巧者也，宰御之方，由斯而出，盡是非

之極致，存乎智者也，聖賢之德，由斯而備，二者亦自然之符，精之以底於必然，天下之能舉矣！君子之治天下也，使人各得其情，各遂其欲，勿悖於道義，君子之自治也，情與欲使一於道義。夫遏欲之害，甚於防川，絕情去智，充塞仁義，人之飲食也，養其血氣，而其間學也，養其心知，是以貴乎自得。血氣得其養，雖弱必強；心知得其養，雖愚必明；是以貴乎擴充。君子獨居思仁，公言言義，動止應禮，竭所能之謂忠，履所明之謂信，平所施之謂恕，馴而致之，仁且智，不私不蔽者也。君子之未應事也，敬而不肆，以處其疏；事至而動，正而無邪，以處其僞，必敬必正，而要於致中和，以處其偏，其謬戒疏在乎戒懼，去僞在乎慎獨，致中和在乎達禮，精義至仁，盡倫天下之人，同然而歸之善，可謂至善矣！夫以理爲學，以道爲統，以心爲宗，探之茫茫，索之冥冥，不若反求諸六經，此原善之書，所以作也！其所撰述，有毛鄭詩考正四卷，考工記圖二卷，孟子字義疏證三卷，方言疏證十三卷，原善三卷，原象一卷，勾股割圓記三卷，策算一卷，聲韻考四卷，聲類表十卷，儀禮正誤一卷，爾雅文字考十卷，屈原賦注四卷，九

章補圖一卷，古歷考二卷，歷問二卷，水地記一卷，戴氏水經注四十卷，直隸河渠書六十四卷，文集十卷，皆曲阜戶部繼涵爲刊行之。君沒後十餘年，高廟校刊石經，一日命小璫持君所校水經注，問南書房諸臣曰：「戴震尙在否？」對曰：「已死。」上嘆息久之，時人皆謂君若不死，必充纂修官。嗟乎！君以庶吉士，得邀特達之知，亦可謂稽古之榮矣！同時學者：郡人鄭牧，方矩程，瑤田，汪龍，鄭方二人，事蹟不得其詳。瑤田字易田，又字易疇，歙人，乾隆庚辰舉人，太倉州校官，著有通藝錄行於世。汪龍字蟄泉，乾隆丙午舉人，著有毛詩申成，毛詩異義，皆未刊行。親受業者，高郵 王念孫，字懷祖，乾隆乙未進士，授庶吉士，散館，改主事，官至直隸 永定 河道，精於訓詁，著有廣雅疏證十卷，子引之，字伯申，嘉慶己未姚文田榜，以第三人及第，今官翰林院侍講學士，能世其學；段大令 玉裁，字若膺，一字懋堂，金壇人，乾隆庚辰舉人，官四川 巫山 縣知縣，講求古義，深於小學，著書滿家，刊行者惟詩經 小學錄四卷，說文解字注三十二卷，盧學士 文弼，紀相國 昉，邵學士 晉涵，任侍御 大椿，洪舍人 榜，汪孝廉 元亮，

皆同志之友，而問學焉。孔檢討廣森，則姻婭而執弟子之禮者也。懋堂大令之壻，曰龔麗正，號聞齋，仁和人，以懋堂爲師，能傳其學，著有國語韋昭注疏，嘉慶丙辰進士，今官禮部祠祭司郎中。

001-148

漢學師承記卷六

甘泉江藩纂

盧文弨

盧文弨字紹弓，號磯漁，又號聚齋。晚更號弓父，抱經其堂額也。人稱曰「抱經先生」。其先自餘姚遷杭州，父存心，恩貢生，應博學宏詞科，不第。母馮，馮景山公之女也。文弨生而篤實，少不好弄，以讀書爲事。既真家學，又得外王父之緒論，已知學之所向矣。長爲桑調元、駁甫壻，師事之。於是學有本原，不爲異說所惑。初名嗣宗，爲錢塘縣學生員，繼由餘姚祖籍政令名，援例入監。乾隆戊午中式，順天舉人。王戌，考授內閣中書。王申，恩科，秦大士榜第三人及第，授翰林院編修。丁丑，命上書房行走。由左春坊左中允，洊至餘林院侍讀學士，充乙酉廣東正考官，旋命提督湖廣學政。戊子，以學政言事不合例，部議左遷。明年乞假書親歸。乾隆乙卯十一月二十八日卒。

於常州龍城書院，年七十有九，紹弓官京師，與東原交善，始潛心漢學，精於讎校，歸田後二十餘年，勤事丹鉛，垂老不衰，所校之書，大戴禮記，左傳，經典釋文，逸周書，孟子音義，荀子，方言，釋名，賈誼新書，獨斷，春秋繁露，白虎通，呂氏春秋，韓詩外傳，顏氏家訓，封氏聞見記諸書，又取易禮注疏，呂氏讀書記，魏書，宋史，金史，新唐書，列子，申鑒新序，新論，諸本脫漏者，薈萃一書，名曰羣書拾補。抱經堂文集三十四卷，及鍾山札記，龍城札記，刊行於世。

紀昀

紀昀，字曉嵐，一字春帆，晚年自號石雲，獻縣人也。世爲河間著姓，祖天申，有善行，父容舒，官姚安太守，河間爲九河故道，天雨則窪中汪洋成巨浸，夜有火光，天申夜夢火光入樓中而公生，火光遂隱，人以爲公乃靈物託生也。少而奇穎，讀書過目不忘，夜坐暗室內，二目爍爍如電光，不燭而能見物，比知識漸開，光卽斂矣。年二十四，乾隆丁卯科解元。甲戌成進士，授庶吉士，散館授編修。己卯，充山西鄉試正考官。庚

辰，充會試同考官。辛巳，京察以道府記名。壬午，充順天鄉試同考官，命提督福建學政。於癸未授侍讀，明年丁父憂，服闋，充日講起居注官，擢左庶子。戊子，授貴州都勻知府，以四品留任，晉侍讀學士，緣事罷，發烏魯木齊效力。至戍所，時遣戍軍丁，五年內積至六千人，爲都統具奏稿，得旨減釋爲民。辛卯，召還授編修。三十八年，擢侍讀，命爲四庫全書館纂官。丙午，授侍讀學士，充文淵閣直閣事，日講起居注官。己亥，擢詹事，旋晉內閣學士。壬寅，授兵部右侍郎，仍兼直閣事，改任不開缺，乃異數也。又轉左侍郎。甲辰，充會試副考官，知武會試貢學。乙巳，晉左都御史。丙午，轉禮部尙書，充經筵講官。戊申，賜紫禁城騎馬，充武會試正考官。壬子，畿輔水災，奏請截留南漕萬石，設十廠賑饑，全活無算。嘉慶元年丙辰，充會試正考官，轉兵部尙書。己未，充武會試正考官。癸亥六月，以八旬開秩，上遣官齎上方珍玩賜之。是年，奏：「婦女猝遭強暴，捆縛受污，不屈見戕者，例無旌表。臣謂捍刃捐生，其志與抗節被殺者無異。如忠臣烈士，誓不從賊，而紮縛把持，雖使跪拜，可謂之屈膝賊廷哉？請敕交大學士

九卿科道公議與未被污者略示區別，量予旌表。」大學士保寧等議奏：如「凶手在兩人以上，顯係窮窮難支，與強姦被殺者一體予旌，飭交各督撫勘明情形，請旨定奪。」報可。乙丑正月，奉旨調禮部尚書，協辦大學士，加太子少保，管國子監事。十五日卒於位。年八十有二。奉旨：「紀昀學問淹通，辦理四庫全書，始終其事，十有餘年，其爲出力。由翰林洊歷正卿，服官五十餘載，本年正月，甫經擢襄輪關，晉錫宮衛，遽聞溘逝，深爲軫惜！加恩賞陀羅經被，派散秩大臣德過，帶同侍衛十員，前往賜奠，並賞庫銀五百兩，經理喪事，任內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查例具奏。」賜祭葬，予諡文達。公於書無所不通，尤深漢易，力闢圖書之謬。四庫全書提要簡明目錄，皆出公手。大而經史子集，以及醫卜詞曲之類，其評論抉奧闡幽，詞明理正，識力在王仲寶、阮孝緒之上，可謂通儒矣！胸懷坦率，性好滑稽，有陳亞之稱。然驟聞其語，近於詼諧，過而思之，乃名言也！公一生精力，粹於提要一書，又好爲稗官小說，而懶於著書。少年間有撰述，今藏於家，是以世無傳者。今錄公所著戴氏考工記圖序一篇，以見

梗概！序曰：「戴君東原始爲考工記作圖也，圖後附以己說而無注，乾隆乙亥夏余初識戴君，奇其書，欲付之梓，遲之半載，戴君乃爲余刪取先後鄭注，而自定其說，以爲補注，又越半載，書成，仍名曰考工記圖，從其始也。戴君語予曰：「昔丁卯戊辰間先師程中允出是書，以示齊學士次風先生，學士一見而嘆曰：『誠奇書也！』今再遇子奇之，是書可不憾已。」戴君深明古人小學，故其考證制度字義，爲漢以降儒者所不能及！以是求之聖人遺經，發明獨多！詩三百，尚書二十八篇，爾雅等，皆有撰著，自以爲「恐成書太早」，而獨於考工記，則曰：「是亞於經也！」者，考證雖難，要得其詳則止矣！余以戴君之說，與昔儒舊訓參互校覈，較末之「軛」，一明其當作「駟」，不得與與人之「軛」，「樹」二名混淆，今字書併「駟」字無之，車人徹廣六尺以高，長車廣當相等，兩轅之間六尺，旁加輻內六寸，輻廣三寸，輹寸，合左右凡二尺，則大車之徹亦八尺，字爲「八」爲「六」，弓人膠三鈔，一弓之膠，不得過兩，有十鈔二十五分鈔之十四，正其當爲三鈔，此皆記文之誤，漢儒已莫之是正者，後

鄭謂「軫與後橫木」戴君乃曰：「軾人官軾間，左右名軾之證也。加軾與軾，弓長庇軾，軾方象地，前後左右通名軾之證也。」軾人任正衡任，鄭以當軾與樹，而謂「帆與輿下三面材輪式之所樹」戴君乃曰：「此爲下當兔圍軸間發其意也。若輪式之所樹，宜記於輿人，今輿人爲之，殆非也。」鄭以戈胡句倨外傳爲胡上下，戴君曰：「此不宜與已倨已句字義有異。」鄭引許叔重說文解字，及東萊稱證，緩鋒數同。戴君乃曰：「緩之假借字作琿，鋒之假借字，史記作率，漢書作選，伏生尙書大傳作饌，數小大相應，合爲一，未然也。」戟刺長短無文，鄭氏既未及，賈公彥云：「蓋與胡同六寸。」戴君則曰：「戈一援，戟二援也。中直援名刺，輿枝出之援同，長七寸有半寸，刺連內爲一直刃，通長尺有二寸，猶夫戈之直刃，通長尺有二寸也。」桃氏爲劍，中其莖，殷其後，鄭訓殷爲大，謂「從中已後稍大之。」戴君曰：「不當與殷其旋殷其羽之屬異義。」後謂「劍環在人所握之下，故名。」後與劍首對稱矣。「鍾之鉦間無文，鄭以爲與鼓間六等而合舞，廣四爲鍾，長十六。」戴君乃曰：「鍾自銑至鉦，自鉦

至舞，斂綱以二準諸勾股法，銑間八，鉦間亦八，是爲鍾長十六，舞者其上覆修六廟四，蓋鍾羨之度，不當在鍾長之數。」玉案以承棗臬，莫詳其制，戴君引於禁及漢小方案，定其有四周而局足。廬人，句兵欲無彈，刺兵欲無娟，鄭皆訓之爲掉，戴君讀彈如死嬾之鍾，轉掉也，娟搖掉也。其所以補正鄭氏注者，精審類如此！他若因嘉量，論黃鍾少宮，因玉人土圭匠人爲規識景，論地與天體相應，寒暑進退晝夜永短之理，辯天子諸侯之宮，三朝三門，宗廟社稷所在，詳明堂个與夾室之制，申井田溝洫之法，觸車廣義，俾古人制度之大，暨其禮樂之器，昭然復見於今茲！是書之爲治經所取益固鉅，然戴君不喜馳聘其辭，但存所是文略，又於輶人龍旂鳥旗之屬，梓人筭虞車人大車羊車之等圖不具。其言曰：「思而可得者，微見其端，要留以待後學治古文者之致思可也！」斯誠得論著之體矣！余獨慮守章句之儒，不知引俾，膠執舊聞，沾沾然動其喙也，是以論其大指以爲之序首。」同時翁君覃谿者，亦爲漢學，收藏金石碑版文字，著有經義考補，兩漢金石文字記，行於世，翁君名方綱，大興人，乾

隆丁卯科舉人王申，恩科成進士，授庶吉士，散館授編修，官至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因老疾以學士歸田。

邵晉涵

邵晉涵，字與楮，號二雲，餘姚人也。祖向榮，康熙壬辰進士。父佳鉞，增廣生。君生而穎異，少多疾，左目微眇，然讀書十行並下，終身不忘。乾隆乙酉中式本省鄉試舉人，典試者，錢先生竹汀也。越六年，禮部會試第一，賜進士出身。乾隆三十八年，詔修四庫全書，金壇首以君名入告，召赴闕下，除翰林院庶吉士，充纂修官。逾年，授編修，後御試翰詹名列二等，遷右中允，洊官至侍講學士，兼文淵閣直閣事。於書無所不讀，而非法之書，不陳於側。嘗謂：「爾雅乃六藝之津梁，而邢疏淺陋。」乃別爲正義，兼采舍人樊光李巡孫炎諸家之注，有未詳者，據他書補之。今之學者，皆舍邢而宗邵矣。在四庫館時，永樂大典載有薛居正五代史，乃會粹編次，其闕者，以冊府元龜諸書補之。由是薛史復傳。竹汀先生閒論宋史紀傳：「南渡後不如東都之有法，寧宗

以後，又不如前三朝之粗備，微特事迹不詳，卽褒貶亦失其實！君聞而善之，取熊克李燾李心傳陳均對時舉所撰之書，及宋人筆記，撰南都事略，以續王偁之書，詞簡事增，正史不及也！君嘗預修國史，館中收貯先朝史冊以數千計，緣裁問以某事，答曰：「在某冊第幾頁中，」百不失一，咸訝以爲神人焉！撰述又有孟子述義，毅梁正義，韓詩內傳考，皇朝大臣謚迹錄，翰軒日記，南江文集，皆實事求是，爲學者有益之書。君在日下教授生徒，以自給，足不詣翰要之門，所以迴翔清署二十餘年，而官止四品也。君少從山陰劉文蔚約君童君二樹游，習聞蔽山南雷之說，於明季黨禍緣起，奄寺亂政，及唐魯二王本末，從容談論，往往出於正史之外，自君謝世，而南江之文獻亡矣！

任大椿

任大椿，字幼植，一字子田，興化人。爲諸生時，與同邑侍鰥川朝詩歌唱和，藝林稱之。乾隆壬午科舉人。三十四年乙丑，二甲第一名進士，授禮部主事，轉郎中，陝西道

監察御史充四庫全書館纂修官。子田與東原同舉於鄉，於是習聞其論說，究心漢儒之學。著有弁服釋例十卷，深衣釋例三卷，字林考逸八卷，小學鈞沈二十卷，子田詩集四卷。同時有歸安丁小正名杰者，謂曾著字林考逸一書，稿本存子田處。子田竊其書而署其名，作書徧告同人，一時傳以爲笑。然子田似非竊人書者。今其族弟兆麟，又采獲一百五十餘條，爲考逸補正。云兆麟字文田，震澤籍諸生，薦舉孝廉方正。嘗注夏小正，本鄭仲師周官注，移主夫出火一條在三月，又移時有見稊始收一條在五月，又爲補入采芑雞始乳二條，王光祿禮堂序，以爲確當絕倫也。弟子中以經術著者：山陽汪廷珍，字瑟庵，十三經義疏，皆能闡誦，不遺一字，舉經史疑義叩之，應答無滯。義乾隆丙午科舉人。己酉恩科胡長齡榜以第二人及第，今官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胡長齡字西庚，一字印渚，通州人。博覽羣籍，說經以康成爲宗。乾隆癸卯舉人。己酉恩科第一人及第，今官兵部侍郎。

洪榜

洪榜，字汝登，一字初堂，歙縣人也。年十五，補邑庠生。乾隆乙酉選拔，與兄朴同應召試。梁文定公國治時爲安徽學使，評其賦曰：「詞露玉屑，則弟勝於兄；文抱風雲，則伯優於仲。」朴授中書，而榜未獲薦，然以文章見知於文定，乃從游至晉。旋中乾隆戊子科舉人。丙申，應天津召試第一，授中書舍人。卒年三十有五。榜少與同郡戴君東原、金君輔之交，粹於經學，著有明象未成書，終於益卦，因鄭康成易贊作述贊二卷，其解周易訓詁本兩漢，行文如先秦；又明聲均，撰四聲均利表五卷，示兒切語一卷，江氏永切字六百十有六，是書增補百三十九字；又以字母「見」「溪」等字，注於廣韻之目，每字之上，以定喉、舌、齒、唇五音，蓋其書宗江戴二家之說，而加詳焉！平生著述甚多，皆未卒業，有周易古義錄、書經釋典、詩經古義錄、詩經釋典、儀禮十七篇書後、春秋公羊傳例、論語古義錄、初堂讀書記、初堂隨筆、許氏經義諸書，留心奇遁之術，以其術犯造物忌，病中舉所著畀之火，唯新安大好紀躓，久已刊行。爲人律身以正，待人以誠，以孝友著於鄉里，生平學問之道，服膺戴氏，戴氏所作孟子字

義疏證當時讀者不能通其義，惟榜以爲「功不在禹下」，撰東原氏行狀，載與彭進士尺木書，簡河師見之曰：「可不必載。」戴氏可傳者，不在此。「榜乃上書辨論，今行狀不載此書，乃東原子中立刪之，非其意也。藩是時在吳下，見其書嘆曰：「洪君可謂衛道之儒矣。」今錄其文於左，文曰：「洪榜頓首簡河先生閣下，前者具狀戴先生行實，俾其遺孤中立，稽首閣下之門，求志其墓石，頃承面諭，以「狀中所載彭進士書，可不必載，性與天道，不可得聞，何圖更於程朱之外，復有論說乎？」戴氏所可傳者，不在此。「榜聞命唯唯，惕於尊重，不敢有辭，退念閣下今爲學者宗，非漫云爾者，其指大略有三：其一謂程朱大賢立身，制行卓絕，其所立說，不得復有異同，疑於綠隙，奮筆加以醜嘲，奪彼與此。其一謂經生貴有家法，漢學自漢，宋學自宋，今既詳度數，精訓故，乃不可復涉及性命之旨，反述所短以揜所長。其一或謂儒生可勉而爲，聖賢不可學而至，以彼矻矻，稽古守殘，謂是淵淵，聞道知德，曾無溢美，必有過辭，蓋閣下之旨，出是三者，仰見閣下論學之嚴，制辭之慎，然恐閣下尙未盡察戴

氏所以論述之心，與榜所以表章戴氏之意！使榜且得罪，不可以終無辭！夫戴氏與彭進士書，非難程朱也，正陸王之失耳，非正陸王也，闢老釋之邪說耳，非闢老釋也。闢夫後之學者，實爲老釋而陽爲儒書，援周孔之言，入老釋之教，以老釋之似亂周孔之真，而皆附於程朱之學！閣下謂「程朱大賢立身，制行卓絕」，豈獨程朱大賢立身，制行卓絕？陸王亦大賢立身，制行卓絕，卽老釋亦大賢立身，制行卓絕也！唯其如是，使後儒小生，閉口不敢道，寧疑周孔，不敢疑程朱，而其才智少過人者，則又附援程朱以入老釋；彼者釋者，幸漢唐之儒，抵而排之矣！今論者乃謂「先儒所抵排者，特老釋之粗，而其精者，雖周孔之微旨，不是過也」！誠使老釋之精者，雖周孔不是過，則何以「生於其心，發於其事」，「繆戾如彼哉」？况周孔之書具在，苟得其解，皆不可以強通！使程朱而聞後學者之言如此，知必急急然正之也！然則戴氏之書，非「故爲異同」！非「緣隙釀嘲」！非欲「奪彼與此」！昭昭甚明矣！至謂「治經之士，宜有家法，非爲宋學，卽爲漢學，心性之說，賈馬服鄭所不詳，今爲賈馬服鄭之學

者，亦不得詳。夫言性言心，亦不自宋以後興也。周末諸子及秦漢間著書立說者，多及之，其辭雖殊，其意究無大異。凡以勸學立教而已。惟老聃、莊周之書，乃有沖虛之說，真宰之名，不書於事，不由於學，謂之返其性情而復其初。魏晉之間，此學盛興，而諸佛書流入中土，亦適於此時爲盛。其書本淺妄無足道，譯者雜以老莊之旨，緣飾其說，大暢玄風。唐傅奕曾言其事矣。然而未敢以入儒書也。至平昌黎韓氏，力闢佛老，作爲原道等書，使學者昭然知二氏之非。而其時佛氏之說，入人既深，則又有柳子厚之徒，謂「韓氏所罪者，其迹也，忿其外而遺其中。譬之知石而不知韞玉，彼其不可斥者，往往與易論語合，不與孔子異道也。」此說一出，後之學者，往往執是說以求之易論語，而所謂易論語者，則又專用魏王氏之注，與何氏之集解，其人本深於老釋，其說亦雜於一家，此則宜其有合也。歷唐之末，逮宋之初，此論紛紜固結而不可解。於是讀易論語書者，或往往先從事於二氏，因卽以其有得於二氏之精者，以說易論語之書。是以眉山蘇氏作六一居士集序曰：「新學以佛者之似，亂周

孔之真識者憂之也。宋熙寧以後，此弊日深。至於姚江王氏之學行，則直以佛書釋論孟矣。彼賈馬服鄭當時蓋無是弊，而今學者束髮受書，言理言道，言心言性，所謂理道心性之云，則皆六經孔孟之辭，而其所以爲理道心性之說者，往往雜乎老釋之旨，使其說之果是，則將從而發明之矣；如其說之果非，則治經者固不可以默而已也！如使賈馬服鄭生於是時，則亦不可以默而已也。前之二說，閣下苟詳察之，亦知戴氏之非私於其學，而榜之非私於戴氏矣。至於「聞道之名，不可輕以許人，猶聖賢之不可學而至」，如閣下以此爲慮，此其猶存乎後儒之見也。孟子謂「聖人，人倫之至」，首陽之義，孔子稱曰「古之賢人」，夫聖賢不可至，蓋在是矣。雖然，安可以自棄乎哉？若夫高談深遠者，謂之「知道」，「不言而躬行者，謂之「未聞道」，「及夫治經訓者，謂之「儒林」，「明性道者，謂之「道學」，一此固戴氏所不道，而榜所望於閣下表揚之者，亦不在是也。夫戴氏論性道，莫備於其論孟子之書，而所以名其書者，曰「孟子字義疏證」焉耳。然則非言性命之旨也，訓故而已矣。度數而已矣。

要之，戴氏之學，其有功於六經孔孟之言，甚大！使後之學者，誠馳心於高妙，而明察於人倫庶物之間，必自戴氏始也！惟閣下裁察焉！榜弟，悟，字桐生，乾隆庚子，召試中書，庚戌成進士，授庶吉士，教館授縣修，官至沂州府知府，博古通今，兼工詞翰。榜同邑有汪萊者，字孝嬰，潘之密友也，優貢生。大學士祿康薦修國史，天文志，議敘以教官用，遷石埭縣訓導。深於經學，十三經注疏，皆能背誦如流水，而又能心通其義。人有以疑義問者，觸類旁通，略無窒礙。尤善歷算，通中西之術，著有衡齋算學，刊行於世，與元和李尙之銳論開方題解，及秦九韶立天元一法，不合，遂如寇仇，終身不相見。噫！過矣！然今之學者，大江以南，惟顧君千里與孝嬰二人而已！烏可多得哉？孝嬰之友，有歙人羅子信者，名永符，丁卯舉於鄉，辛未成進士，選庶吉士，善讀書，選經、達史、工詩古文，亦瓊奇之士也。洪瑩，字賓華，甲子華人，己巳，恩科第一人及第，授修撰，淹通經史，五經皆有撰述，亦歙人也。

汪元亮

汪元亮，字明之，一字竹書，元和人。爲諸生時，有文譽，與同郡余古農師，薛香聞師。結詩社於城東，睥睨餘子，不可一世。乾隆壬午，與戴君東原同舉於鄉，相親善，乃究心經義及六書之學。平生論學，則推東原，及程君易疇。論詩文則推古農師。屢上公車不第，以教授生徒自給。從游者多擢科第去，而君以孝廉終命也。夫少時得狂疾，忽已忽作，作時不省人事，日夕叫罵，纏綿幾二十年，所有著述，於疾作時皆投諸火，僅存詩古文而已。

孔廣森

李文藻 桂馥

孔廣森，字衆仲，一字搗約，又字翼軒，曲阜人。年十七中乾隆戊子科舉人。辛卯成進士，官檢討，旋丁內艱，服闋，補官。淡於世情，陳情歸養，忽遭家難，爲訟所累，扶病奔走江淮河洛間，卒卒無歡。未幾，居大母與父喪，竟以哀毀卒。卒年三十有五。少受經於東原氏，爲三禮及公羊春秋之學，能作篆隸書，入人品。尤工駢體文。汪明經仲孫觀察星衍亟稱之。其序戴氏遺書曰：「緬維樂游講藝，訪太傅於石渠，元日談經，

坐侍中於重席。時則玉羊既遠，金虎初開，著學官者，凡十四家，說稽古者，成數萬字。至若五是六沴之徵，定君陽武，三科七缺之法，弊獄淮南，士苟通經，皆能致用。蓋原其授受，本屬參商，絃其世年，未睽昌闕，是以祖之前師，沿之後葉，北方戎馬，不能屏視月之儒，南國浮屠，不能改經天之義。夫學有優劣者，時也；經有顯晦者，數也。五君晚出，非漢博士之傳，千禩相仍，廢鄭司農之注，縱橫異說，別創先天，顛倒聖文，悉更後定。特以腐儒炫視，易謬驪黃，末士明經，原求青紫，但遵甲令，粗知帖括之詞，嗜克庚言，紹彼先民之作，敏而好學，信而好古，惟於戴君見之已。君以梅姚售偽，孔蔡謬悠，妄云壁下之書，猥有航頭之字，古文一卷，祇出西州，小序百篇，舊名北斗，正謨攝誥，歷黃序而僅存，月采豐利，遺赤眉而已燼，乃或誤援伊訓，滋元年正月之疑，強執周官，推五服一朝之解，譬之爭年，鄭市，本自兩非，議瓜驪山，良無一是。是以剪除假託，折衷羣淆，步驟五三，目錄四七，爲尚書義考未成，成堯典一卷，又以要聞五際，尙論四家，毛傳孤行，是觴源於牟妙，鄭箋破字，每豪采於轅嬰，莫不假聲注文，以意逆

志，誠古訓之所式，多識之所資也！雞其篇冠以敝，擇焉不精，或云託諸西河，或云造諸東海，然嗣衿貽玖，何必欲色之音？交屬羅鷲，實爲陳古之刺！爲毛鄭詩考正四卷，別爲詩補傳，未成，成周南召南二卷，君之入書局也，西京客史，夙善徐生，東觀中文，遂分淹禮，乃取忠甫識誤，德明釋文，禪求豕亥之差，期復鴻都之舊，互相參檢，頗有整齊，削康成長衍之條，退喪服廟經之傳，爲義禮正誤一卷，鄭斤粵鍾之篇，備遺事職，穹蓋星弓之教，首列巾車，九經九緯，營國有方，五溝五涂，奠水有則，尋筵既度，遂知洛邑之朝，圭檠未懸，執辨營邱之夕，以至肆懸舞甬，五等琮璜，愧里樽空，權成劍沒，大夫嫁女之器，未必皆眞！單于賄漢之銘，何嘗盡僞？謀鑑之所畫，續梁岳之所更釐，不有參稽，將無競爽！爲考工記圖二卷，古者冕服以祭，弁服以朝，祭則衣純，朝則衣布，帝形連帶，制異於直方，履色從裳，次分於績繡，周壇饗帝，大裘降繁，露之華，魯諦嫌王，旒璫飾丹雘之祝，等威昭焉，文質備焉，道學起而儒林衰，性理興而曲臺絕，齊秦委武，莫識稱名，殷夏圖章，焉能考據，溯曆冰於積水，示祭海於先河，爲學禮篇

一卷，冠其文集十卷之首。且夫一陰一陽之謂道，見仁見知之爲性，通於六籍之爲學，辨於萬事之爲理，謂理具靈臺，則師智者得謂學道象罔，則悟寂者先，豈有略覯語錄，便詡知天，解斥陽明，卽稱希聖，信洛黨之靈善，疑孟氏之未醇，其說空空，其見小小，蓋繹鄭君生質之訓，誦周雅教木之箋，所謂受中自天，秉彝攸好，孔提可按，漢學非爲，爲原善一卷，孟子字義疏證三卷，大學中席補注各一卷，君之學術，此其大端歟？景純有云：爾雅者，九流之津涉，六藝之鈐鍵，一虎闌小學，未束髮而知書，豹鼠奇編，不下席而觀古，故辨言之樂，對於三朝，首基之文，問於五始，至於殊方別語，絕代離詞，皆轉注之指歸，亦凡將之墜緒，爲爾雅文字考十卷，方言疏證十三卷，書教有六，最夥諧聲，叔重無雙，惟傳解字，若乃部分平仄，毋別見溪，官家恨狹，羊戎之所自爲，天子聖哲，梁武之所不信，古人韻緩，止屬椎輪，後世音繁，實精引墨，君審其清濁，導以源流，旁通反紐，發周沈之舊聞，上協詩騷，採顧江之新義，爲聲韻考四卷，聲韻表十卷，於是辨韻之餘，留觀百氏，研音之下，雅愛三閩，以爲城臺訪女，近窈窕之

遺聲；湘水辜芳，續榛苓之逸響；叔師注而未詳，辨招附而不可核之漢志，名從主人，爲屈原賦注四卷。自疇人分散，鄒大失居，九章中落，昧商高積矩之言，八線西來，竊師氏旁要之算，而耳聽下士，穴見小儒，不知五五之開方，輒薄九九之賤技，哨壺斗五，律管徑三，元晦以之存疑，季通以之強說，未知紀步，何能讀宅柳之經，未曉偈句，何能治上輿之記，爲九章補圖一卷，原象一卷，古歷考二卷，歷問二卷，昔趙商難禮，先求五服之方，景伯受詩，卽步七州之地，君山川能說，郡縣成圖，鄒元故籍，證其縣種，崑渤今流，條其脈絡，爲戴氏水經注四十卷，水地記一卷，直隸河渠書六十四卷。嗚呼！君之著書，可謂博矣！君之見道，可謂深矣！向使壽之以年，行其所志，下安輪於都尉，授梯几於鴻臚，雍宮未建，命曹褒以定儀，大予將成，詔宋登而持節，雖復辨卿訟闕，公羊未必能明，子駿移書，逸禮難其置立，而太山郡將，北面稱師，上蔡逆侯，西行受業，則河陽既貴，輜車方賜於五更，君上從遊，錄牒庶多於萬計，豈謂陰堂告祿，圓石鐫名，一經之寫定無年，三歲之瓊瑰已夢，清明卷佚，長封下馬之陵，通德人亡。

不待嗟蛇之歲；然而太玄覆瓿，終遇桓譚；都養陳謨，彌尊伏勝；鄒卿絕學，偷千百載而重興；戴氏遺書，於十三經，其有補悲懷逝者，延佇將來。廣森深於戴氏之學，故能義探其原，言則於古也！世人徒賞其文詞之工，抑亦未矣！著有大戴禮記注十三卷、儀鄧堂文集二卷、繼涵，字荏谷，乾隆庚辰科舉人，辛巳成進士，官至戶部郎中，其子廣斌，東原之壻，繼涵深於三禮，校刊微波榭叢書，廣森之叔也。同時有李南圃者，名文藻，字素伯，一字荳晚，先世自嶺南遷益都，遂爲益都人。文藻天資俊朗，年十三從父遠游曹家亭，作記一篇，仿赤壁賦，見者以爲神童。二十一補邑庠生，乾隆己卯中式本省舉人，明年成進士，久之調選廣東恩平縣知縣，三年俸滿，擢桂林府同知，未及一年卒，居官有政績，粵人至今稱之。性好博覽，不爲世俗之學，聚書數萬卷，手自讎校，丹鉛不去手；又好碑版文字，游歷所至，學宮寺觀，巖崖石壁，必停驂搜討，有僕劉福者，善椎拓，攜紙墨以從，有所得，盡拓之；又有一僕，忘其名，因拓摩崖刻石，失足墮崖死，文藻哭之慟。生平樂道人善，表章潛德，如濟陽張處士，優若元和，惠徵，君

定字葵源江君慎修訪其遺書刊行之，名曰貸園叢書。德州梁鴻書，窮老爲學，月必誦九經一過，鄉里目爲癡人。文藻一見奇之，爲之延譽，遂知名於世。曲阜 桂護，字未谷，亦深小學。乾隆己酉科舉人，庚戌成進士，選教授，保舉知縣，補雲南 永平縣知縣，卒於官。工篆刻，世人重其技，擬之文三橋云。所著有許氏說文解字義證五十卷，札樸十卷。近日山左學者，以郝君懿行爲巨擘焉！懿行字恂九，棲霞人，嘉慶己未進士，官主事。著有山海經注，乃實事求是之學；若近世標竊膚淺者，豈可同日而語哉？棲霞又有牟廷相，字默人，覃谿學士爲潘言之，後晤萊陽趙君曾，始知其治今文尙書。趙君，字北嵐，乾隆己酉舉人，分發江蘇，以知縣用。性好古錢，及金石文字。治經爲今文尙書三禮，左氏春秋之學，亦山左之翹楚也！又有濟寧進士許君鴻磐，字漸遠者，安徽候補同知，深於輿地之學，亡友凌君次仲亟稱之。後見所著雪帆雜著一冊，皆辨駁地理之說，不在黜明祖禹之下！其論內地及外裔山川，瞭如指掌，蓋四方經緯，洞澈胸中，故不爲皮傳之言也。在京師與戴君金溪談及雪帆雜著，金溪曰：許君

曾官指揮，當時以俗吏目之，失許君矣！又有膠州王夏，字蜀子，號大村，邑諸生，喜爲詩，與高密詩人李少雀兄弟友善，好學篤古，尤達於經，其持論多發前人所未發，所有著述，祕不示人，於趙君北嵐處見其所作釋經一篇，穿穴經傳，義明詞達，可謂通人矣！

漢學師承記卷六終

漢學師承記卷七

甘泉江藩纂

陳厚耀

陳厚耀，字泗源，泰州人。康熙五十五年丙戌進士。學問淹通，從梅徵君鼎受歷算。遂通中西之術。李相國光地薦厚耀通歷學，召見，試以三角形，令求中線。又問弧背尺寸，厚耀具割進呈，稱旨，旋以省親乞歸里。戊子，特命來京。己丑五月，駕幸熱河，至密雲，命寫筆算式進呈，少頃，出御書筆算，問：「知此法否？」對曰：「皇上此法，精妙簡便，臣法不可用。」上諭曰：「朕將教汝，汝其細心貫想，以待朕問。」次日，又諭曰：「能測北極出地高下否？」對曰：「若將儀器測量長短，用檢八綫表，可得高度，此乃二分所測之法，若餘節氣，又有加減之法，然亦不準，以地上有朦氣差，以人目視之，有卑高，映小爲大之異故也。」又問：「地周三百六十度，依周尺每度二百五十里，

今尺二百里，地周幾何？地徑幾何？奏云：「依周尺地周九萬里，今尺七萬二千里，以圓三徑一推之，地徑二萬四千，以密率推之，當得地徑二萬二千九百一十八里有奇。」上復問：「地圓出何書？」對以：「髀算經曾言之。」問：「何以見其圓也？」對曰：「職方外紀：『西人言繞地過一周，四匝皆生齒所居，』故知其爲圓；且東西測景，有時差，南北測星，有地差，皆與圓形相合，故益知其爲圓。」時厚樞以母年高，不忍離，乃就教職，得蘇州府教授，未踰年，召入南書房。上問：「測景是何法？」厚樞求指示。上曰：「此法甚精，不必用八綫表，卽以西洋定位法，開方法，虛擬法寫示。」又命至座旁，隨意作兩點於紙上，厚樞隨點之，上用規尺畫圓，卽得兩點相去幾何之法。上從容諭之曰：「堯典：敬授人時，乃帝王大事，奈何勿講！」嘗召入至淵鑿齋，問難反覆，並及天象樂律山川形勢，得徧觀御前陳列儀器，召至西媛閣，詢問家世甚詳。從至熱河，命賦泉源石壁詩，授中書科中書。傳旨曰：「上道汝學問好，授汝京官，使汝老母喜也。」又諭厚樞曰：「汝嘗言梅穀成算學甚深，今命來京，典汝同修算法！」

「穀成至，上問曰：『汝知陳厚耀否？他算法近日精進，向曾受教於汝祖。今汝祖者在，尙將就正於彼矣！』乃命厚耀穀成，並修書於蒙養書，賜算法原本，算法纂，同文算指，嘉量算指，幾何原本，周易折中，字典，西洋儀器，金扇，松花，石硯，及瓜果等克什，癸巳，書成，特授翰林院編修。甲午，丁內艱，命賜帑銀，著江蘇織造，經紀其喪，服闋，晉國子監司業，擢左諭德，兼翰林院修撰，充戊戌會試同考官。己亥，告病，以原官致仕。所著書有：春秋戰國異辭五十六卷，孔子家語註，左傳分類，禮記分類，十七史正譌，及天文歷算諸書；又有春秋長歷十卷，乃左傳分類中一門，爲補杜預長歷而作。其凡有四：一曰「歷證」，備引漢晉隋唐宋元諸史志，及朱戴增歷書諸說，以證推步之異；又引春秋屬辭，杜預論日月差謬一條，爲注疏所無；大衍歷，織春秋歷考一條，亦唐志所未錄，尤足以資考證。二曰古歷，古以十九年爲一章，一章之首，推合周歷正月朔旦冬至，前列算法，後以春秋十二公紀橫年列爲四章，縱列十二公，積而成表，以求歷元。三曰歷編，舉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一一推其朔閏及月之大小，而以經

傳干支爲證佐，皆述杜預之說而考辨之。四日歷存，以古術推隱公元年正月庚戌朔，杜預長歷則爲辛巳朔，乃古術所推之上年十二月朔，謂：「元年之前失一閏，以經傳干支排次知之。」厚祿則謂：「如預之說，元年至七年中，書日者，雖多不失，而與二年八月之庚辰，三年十二月之庚戌，四年二月之戊申，又不能合。且隱公三年二月己巳朔日食，桓公三年七月壬辰朔日食，亦皆失之。蓋隱公元年以前，非失一閏，乃多一閏，因退一月就之，定隱公元年正月爲庚辰朔，較長歷實退兩月，推至隱公五年止；以下朔閏一一與杜歷相符，故不復續載焉。」蓋厚祿精於歷法，視預爲密於考證之學，尤爲有裨，治春秋者，不可少此編矣！又有春秋世族譜一卷，亦左傳分類之一門也。卒年七十有五。

程晉芳

程晉芳，字魚門，一字蕺園，江都人，家山陽，饒於貧。喜讀書，蓄書五萬卷，丹黃皆備；性又好客，延攬四方名流，與袁大令枚、趙觀察翼、蔣編修士銓，爲詩歌唱和，無虛日。

由此名日高而家日替矣！累試南北闈，不售。乾隆二十七年，高宗純皇帝南巡，召試授中書，後十年，始成進士，改主事，旋授吏部員外郎，與修四庫全書，欽命改翰林院編修。君生而頎長，美鬚鬢，酒酣耳熱，縱論時事，則掀髯大笑，少所容貸。至於獎掖後進，則有譽無否也！不善治生，家事皆委之僕人，坐此貧不能供饘粥，以至賣戶剝啄之聲，不絕於耳，而君伏案著書，著無事者然！後乞假遊西安，卒於巡撫畢沅署中。君始爲古文詞，及官京師，與笥河師戴君東原游，乃治經，究心訓故。著有周易知旨，尙書今文釋義，左傳翼疏，禮記集釋，勉行齋文集十卷，戴園詩集三十卷。

賈田祖

賈田祖，字韶，係號禮呀，高郵州人，廩膳生。乾隆四十二年，試於秦州，病經宿而卒。藩亡友汪明經中誌其墓，稱：「田祖好學多所瞻涉，喜左氏春秋，未嘗去手，旁行斜上，朱墨爛然，善爲詩，所作三千餘篇，性明達，於釋老，神怪陰陽，拘忌及宋儒道學無所惑。伯兄有鋼疾，喜怒失中，君事之曲得其欲。與陽湖洪稚存同里，李惇、王念孫友。

善矜立名節，猛志疾邪。」云云，蓋力行篤學之士也。藩未識其人，亦未讀其所著書。其誌云：「旁行斜上者，豈田祖爲春秋之表學歟？然明經不輕許人，其言可信也。」

李 惇

李惇字成裕，一字孝臣，高郵州人。祖兼五，父佩玉，皆有篤性。君治經通敏，尤深於詩及春秋三傳之學。晚好歷算，得宣城梅氏書，盡通其術。與同郡劉君台拱、王君念孫、汪君中友善，力倡古學。君內性淳篤，恂恂退讓，不與人較。然遇友朋患難，則尙義有爲，至死不變。久困諸生，以高第將貢於國學，試之前夕，執友賈田祖死，君不入試，親爲棺斂，送歸其家。容甫稱其一勇於爲義，有過賞育，「非虛語也」。乾隆四十四年己亥中式舉人，明年成進士，注選知縣，襍被南歸，不能家食，時謝侍郎壻督學江蘇，延之主暨陽書院，君口不雌黃人物，與世無忤，然忌其學者，於侍郎前日貢龔菲之言，侍郎輕信讒言，竟下逐客之令。君嘗謂人曰：「容甫恃才傲物，宜爲時所嫉；予一生謹厚，亦爲世人所忌，豈命宮坐箕宿耶？」後得末疾終於家，年五十一。憶昔年君

往江陰，留宿潘家，與君然燭豪飲，議論史事，君朗誦史文，往往達旦，明日潘取史文核之，一字不誤也。潘獲交於君，時年少，好詆訶古人，君從容謂潘曰：「王子雍有過人之資，若不作聖證論攻康成，豈非淳儒哉？」少頃，又曰：「若夫佛氏輪迴因果之說，淺人援儒入墨之論，不可不辨！」子車氏所謂「正人心，息邪說」，苟不力闢之，是無是非之心矣！嗚呼！自君謝世之後，二十餘年，潘坎日盛，而情性益戾，不聞規過之言，徒增放誕之行，可悲也！夫君所著，有卜筮論，尚書古文說，金臚，大誥，康誥，三篇，毛詩三條辨，大功章，爛簡文，明堂考辨，考工車制考，歷代官制考，左傳通釋，杜氏長歷補，說文引書字異考，渾天圖說，羣經識小錄，碎金詩文集，藏於家。

江德量

江德量，字成嘉，一字秋史，儀徵人。父恂，字于九，號蔗畦，拔貢生，官至安慶府知府。有政聲。伯父昱，字賓谷，號松泉，江都諸生，讀書好古，爲聲音訓詁之學，又好禪學。六字，考核精詳，長於詩，著有瀟湘聽雨錄二卷，韻岐五卷，松泉集六卷。德量少承家學。

勵志肄經。既長，與同郡汪明經容甫爲文字交，其學益進。乾隆丁酉，選拔貢生。己亥舉人，庚子汪如洋榜第二人及第，授編修，改御史，歷掌浙江、江西道。德蘆精於小學，收藏碑版，法書名畫，古錢，著有泉志三十卷，又撰廣雅疏，未成而卒。

汪中

汪中，字容甫，先世居欽之古唐里，曾祖鎮京，始遷揚州，遂爲江都人。父一元，邑增生。君生七歲而孤，家夙貧，母鄭，緝屨以繼饑殮，冬夜藉薪而臥，且供爨，給以養親，力不能就外傳讀，母氏授以小學四子書，及長，鬻書於市，與書賈處，得借閱經史百家，於是博綜典籍，諳究儒墨，經耳無遺，觸目成誦，遂爲通人焉。年二十，李侍郎因培督學江蘇，試射雁賦，第一入學爲附生，時杭太史世駿主安定書院，見君製述，深加禮異，所作詩文，必屬君視草。君僑寓眞州，沈按察廷芳主樂儀講席，聞君謬論，歎曰：「吾弗逮也！」年三十，客游於外，代州馮觀察廷丞，同郡沈太守業富，朱學使筇河先生，皆招至幕中，禮爲上客。同時鄭贊善虎文，王侍郎蘭泉先生，錢少詹竹汀，盧學士

紹弓，並爲延譽；然母老家貧，中年乏嗣，戚戚少歡，歎世人之不知，悼賦命之不偶，署弔黃祖文，狐父之盜頌，以寫懷自傷，而俗子以爲譏刺當世矣。乾隆四十二年丁酉，謝侍郎曠督學江蘇，選拔貢生，每試別署一榜，置名諸生前，謂所取士曰：「若能受學於容甫，學當益進也。」又曰：「予之先容甫，以爵也；以學，則北面事之矣。」容甫以勞心故，病怔忡，聞更鼓雞犬聲，心悸悸動，夜不成寐，是以不與朝試，絕意仕進。乾隆五十一年丙午，朱文正以侍郎典試江南，思得君爲選首，不知君不與試也。君感知遇之恩，上書侍郎，請執弟子禮。侍郎旋奉命督學浙江，君往謁時，爲述揚州割據之迹，死節之人，作廣陵對三千餘言，博徵載籍，貫串史事，天地間有數之文也！文多不載，後畢尙書沉開湖北，君往投之，命作琴臺銘，甫脫稿，好事者爭寫傳誦，其文章爲人所重如此。君治經，宗漢學，謂「國朝請儒崛起，接二千餘年沈淪之請，通爵如顧寧人，閻百詩，梅定九，胡拙明，惠定宇，戴東原，皆繼往開來者；亭林始闢其端，河洛圖書，至胡氏而結；中西推步，至梅氏而精；力攻古文者，閻氏也；專治漢易者，惠氏

也。及東原出而集大成焉。擬作六儒頌，未成。好金石碑版，嘗從射陽湖項氏墓得漢石闕孔子見老子畫像，因署其堂曰問禮。君性情伉直，不信釋老陰陽神怪之說，又不喜宋儒性命之學。朱子之外，有舉其名者，必痛詆之。每謂人曰：「周禮：『天神地示，人鬼。』今合而爲一，如文昌、天神也；東嶽、地示也；先聖先師、人鬼也；天神地示世俗必求其人以實之，豈不大愚乎？」且言：「世多淫祀，尤爲惑人心，害政事。」見人邀福祠禱者，輒罵不休。聆者掩耳疾走，而君益自喜。於時流不輕許可，有盛名於世者，必肆譏彈，人或規之，則曰：「吾所罵者，皆非不知古今者，惟恐弄亂苗爾若！」方苞袁枚輩，豈屑屑罵之哉？然錢少詹事竹汀程教授易鳴王觀察懷祖孔檢討衆仲劉訓導端臨李進士孝臣諸君子，或以師事之，或以友事之，終身稱道弗衰焉。事母至孝，家無儻石儲，而參朮之進，滄澁之奉，嘗稱貸以供。母疾篤，侍疾晝夜不寢，滌臉之事，不任僕婢，無愁苦之容。有孺子之墓，吁！可謂孝矣！生平篤師友之誼，一飯之恩，終身不忘也。君中年輯三代學制及文字訓詁制度名物，有係於學者，分別部居，爲

述學一書，屬稿未成，後乃以撰著之文，分爲述學內外篇刊行之。又采揚州故實，始春秋，至楊吳，作廣陵通典，藏於家。君一生坎坷不遇，至晚年有饒使，全德耳其名，延君鑒別書畫，爲君謀生計，藉此稍能自給，而饒使素不以學問名。嗟夫！當世士大夫，自命宏獎風流者，皆重君之學，而不能周其困乏，於以知世之好真龍者鮮矣！乾隆五十九年，因校勘文宗閣四庫全書，往浙江借書，讎對卒於而湖之葛嶺園僧舍。廬學士抱經鮑丈以文梁君玉繩經紀其喪以歸，卒年五十一。子喜孫，字孟慈，嘉慶丁卯科舉人，能讀父書，長於考據，傳其學。藩弱冠時，卽與君定交，日相過從，嘗謂潘曰：「子於學無所不窺，而獨不能明九章之術，近日患怔忡，一構思則君火動而頭目暈眩矣。子年富力強，何不爲此絕學？」以梅氏書見贈，潘知志位布策，皆君之教也。君少喜爲詩，不爲徘徊光暈之作，尤善屬文，上直韓歐，以漢魏六朝爲則，潘最重君文，酷愛其自序一首，今錄於左。文曰：「昔劉孝標自序生平，以爲比述敬通，三同四異，後世誦其言而悲之。嘗綜平原之遺軌，喻我生之靡樂，異同之故，猶可言焉！夫亮

節慷慨，率性而行，博極羣書，文藻秀出，斯惟天至，非由人力；關情符曩哲，未足多矜！余元髮未艾，野性難馴，麋鹿同遊，不嫌擯斥，商瞿生子，一經可遺，凡此四科，無勞舉例；孝標嬰年失恃，藐是流離，託足桑門，栖尋劉廣；余幼罹窮飢，多能鄙事，質昏牧豕，一飽無時，此一同也；孝標悍妻在室，家道轉軻，余受詐與公，劫篋累歲，里煩言於乞火，家構岫於蒸梨，蹀躞東西，終成溝水，此二同也；孝標自少至長，戚戚無愜；余久歷艱屯，生人道盡，春朝秋夕，登山臨水，標目傷心，非悲則恨，此三同也；孝標夙稟羸疾，慮損天年，余藥裹關心，負薪水噴，鯨魚嗟其不暝，桐枝餘惟半生，鬼伯在門，四序非我，此四同也；孝標生自將家，期功以上，參朝列者十有餘人，兄典方州，餘光在壁；余衰宗零替，願景無儔，白屋藝羹，饋而不祭，此一異也；孝標倦遊梁楚，兩事英王，作賦章華之宮，置酒睢陽之苑，白璧黃金，尊爲上客，雖車耳未生，而長裾襲曳；余簪筮備齊，倡優同畜，百里之長，再命之士，苞苴禮絕，問訊不道，此二異也；孝標高蹈東陽，端居遺世，鴻冥蟬蛻，物外天全；余卑栖塵俗，降志辱身，乞食餓鴟之餘，寄命東陵之上。

生重義輕，望實交隕此三異也。孝標身淪道顯，藉甚當時，高書學士之選，安成類苑之編，國門可縣，都人爭寫，余著書五車，敬窮覆瓿，長卿恨不同時，子雲見知後世，昔聞其語，今無其事，此四異也。孝標履道貞吉，不干世譏，余天譴司命，赤口燒城，笑齒噉頤，盡成鼻狀，跬步才蹈荆棘已生，此五異也。嗟夫！敬通窮矣，孝標比之則如酷焉，余於孝標，抑又不逮，是知九淵之下，尙有天衢，秋荼之甘，或云如齋，我辰安在，實命不同，勞者自歌，非求傾聽，目瞑意倦，聊復書之。一藩自遭家難後，十口之家，無一金之產，迹類浮屠，鉢盂求食，睥睨執袴，儒冠誤身，門衰祚薄，養姪爲兒，耳熱酒酣，長歌當哭，嗟乎！劉子之遇，酷於敬通，容甫之阨，甚於孝標，以儉較之，豈知九淵之下，尙有重泉食荼之甘，勝於嘗勝者哉？

顧九苞

鳳凰毛

顧九苞，字文子，興化人，博聞強記，長於毛詩三禮。母任子田之祖姑，通經達史，文子之學，毋汝之也。文子，乾隆四十六年辛丑成進士，未幾卒。子鳳毛，字超宗，號小謝。

亦受經於祖母，年十一，通五經，著有毛詩集解、董子求雨考、楚詞韻考、人聲韻考。乾隆四十九年甲辰，高宗純皇帝南巡，召試，欽取二等，後中戊申科副榜。卒年二十七。

劉台拱

劉台拱，字端臨，先世自蘇州遷居寶應。父世蕃，官靖江縣訓導。君生而岐嶷，不好弄，就塾讀書，不離几席。九歲作顏子頌，斐然成章，觀者稱爲神童。年十六，爲邑庠生。二十一，中乾隆三十五年辛卯科舉人，屢試禮部不第，銓授丹徒縣訓導。君少失恃，事繼母鍾如母，丹徒去寶應三百里，每年必迎二親至學署，奉養無缺，得親歡心。體夙清羸，爰遭大故，飯疏食淡，哀毀過情，臥病不起。卒年五十有五。君六世祖永澄，問學於戴山，以躬行實踐爲主，子孫世傳其學。至君又習聞王予中、朱止泉之緒論，深究程朱之行，以聖賢之道自繩，然與人游處，未嘗一字及道學也。君學問淹通，尤邃於經，解經專主訓詁，一本漢學，不雜以宋儒之說。著有論語駢枝一卷，荀子補註一卷，漢學拾遺一卷，經傳小記三卷，古文集一卷。君勤於讀書，賴於著述，不似今人鹵

非成書，動輒盈尺也。

鍾 寢

鍾寢，字保其，一字啟塵，甘泉人。與阮侍郎元焦孝廉循相善，共爲經學，且夕討論，務求於是，君淡然無欲，以讀書爲樂，生平篤實敦善行，交游中稱爲君子。嘗撰漢儒考，較陸元明所載，增多十餘人，又有祭法考諸書，舉優貢生卒，阮侍郎爲刻考古錄四卷。

徐 復

徐復，字心仲，江都人。本農家子，所居南鄉，乃互鄉也。有子弟讀書者，必羣起講之。心仲少孤，喜讀書，其兄使之牧，乃棄牛而逃，至郡西僧寺中爲僧，供灑掃之役，以餽口，暇則誦讀，恆達旦不寢。一日，焦孝廉循憩寺中，見其所誦之五經，及所作制義，大奇之，爲之延譽。於是爲鄉塾童子師。未幾，補諸生，遂從事於經史之學。甲寅省試，與友人江都黃君承吉同寓，黃君詰以九章算法，不能答，以爲恥，典衣購算書歸。時君

攜婦入城，與潘所質之屋，衡宇相望。薄暮時，即執算書一冊，來相質問，未及一年，弧三角之正，弧垂弧次形矢較諸法，皆能言其所以然矣。後得虛損疾，危篤時，猶手執北齊書與友人講論語，未畢而逝。著有論語疏證，潘爲之序。君沒後無子，婦歸南鄉，其兄鬻爲土豪妾而婦不知也，誣以上塚，賺至豪家，婦忽舉止異常，行狀聲音，宛如心仲！指豪大呼曰：「汝何人！敢買我妻爲妾乎？」婦遂仆地，其兄遁去，俄傾婦醒，遽入廚取刀自刎死，其兄至今無恙也。先世有良田百畝，其兄惡心仲，不務農而讀書，疾之如仇，乃避兄居城中，不食兄之粟，其死也，能爲厲以全妻之節而不禍其兄，豈不欲傷手足之情歟？嗚呼！君生不能叨一第之榮，而身罹六極之薄，天之困通人，若此之酷耶？其兄之所爲，天實爲之也！

汪光燾

汪光燾，字督蕃，號芝泉，義徵縣廩膳生。其先人轉懷部郎，諱楹，與惠徵君松崖、戴編修東原及王蘭泉先生王光祿西泚、錢詹事竹汀爲莫逆交；晉蕃少承庭訓，習聞

諸老宿名論，乃潛志讀書，博通經史，嘗著蕘稗釋一篇，其說曰：「孟子五穀章：『不如蕘稗。』釋注云：『五穀雖美，種之不成，則不如蕘稗之草，其實可食。』按蕘之說，凡五，說文「蕘草名也」，爾雅「蕘蕘葍」，注云：「一名白蕘」，玉篇「蕘，茅始生」，又「蕘桑也，蕘蕘也」，廣韻蕘秀，詩靜女章「自牧歸蕘」，傳云蕘茅之始生，碩人章「手如柔蕘」，傳云如蕘之新生是也。稗之說，凡三，說文「稗，禾別也」，釋文引字林云「禾別名」，玉篇「稗，秣也」，廣韻稗，稻也，又稗草似穀，戴侗六書「故稗葉純似稻，節間無毛，實似黃，害稼」，後漢書光武紀「建武三十一年，陳留雨穀，形如稗實」，李實引左傳杜注云「草之似穀者是也」，但蕘稗之蕘，當爲蕘而非蕘，按說文「蕘，英也」，爾雅「蕘英」，注云「蕘似稗，布地生穰草」，則蕘之狀可識，莊子秋水篇「蕘米之在太倉」，又云「知天地之爲蕘米也」，釋文引司馬云「蕘米，小米也」，李云「蕘，草也」，則蕘之實可考，孟子言五穀不熟而比以蕘稗者，取其類也，且莊子知北游又云「道在蕘稗」，釋文作「第蕘」，李云「二草

名。又云：「本又作稊稗。」而爾雅釋文云：「稊又作稊。」引莊子云：「道在稊稗。」是也。則稊稗或作第稗，或作稊薛，斷不作莢稊。是稊莢之稊，不同莢莢之莢，明矣。說文，禾部無稊字，或缺耳。稊爲禾別者，以其形似禾而別於禾。徐曰：「似禾而別是也。」玉篇誤以爲秕，說文：「秕，不成穀也。」稊無秕訓，秕亦無稊訓，以稊爲秕者，乃俗解，非古訓也。廣韻又誤以爲稻，說文：「稻，稌也。」亦無稊訓，唯其異於稻，所以有禾別之名。若稻，則何別矣。或疑易大過：「枯楊生稊。」李氏易傳引虞翻易注云：「稊，稊也。楊葉未舒。」一則字本作稊。釋文引鄭氏易注云：「枯謂无姑，山榆莢木更生山榆。」實則字又作莢，是稊莢二字似可通，非也。按詩七月章：「猗猗女桑。」傳云：「女桑，莢桑也。」一疏云：「取周易枯楊生莢之義。」亦作莢而不作稊。可見凡木更生皆爲莢，則大戴禮夏小正柳稊亦當作柳莢，而不作柳稊矣。生莢之莢不能誤爲稊。則稊稊之稊亦不得說爲莢，但篆文二字相近，或傳寫之錯耳。又辨惠氏易及辰圖之謬，予服其精深，文多不載。晉書夙患哮喘，羸瘦骨立，丁卯秋八月應省試歸，病

復作，遂卒，年四十有三，病中尙手批大戴禮文，還不置云。

李鍾泗

李鍾泗，字漢石，其先阜寧人。父世璉，賣卜揚州市，遂居甘泉。漢石讀書，性善記，人所作文，一覽卽能闡誦。治經深於左氏春秋，撰規過一書，抑劉仲杜，焦孝廉循稱其書精妙詳博，而潛未之見也。漢石少孤，從黃大令洙讀四子書，黃君責其聰穎，忽棄而學賈，一日，誤碎肆中玻璃缸，賈者責之，漢石大哭，黃君適過之，曰：「所碎之器，我償汝值。」賈者遜謝，乃攜漢石歸，謂其母曰：「此子能讀不能賈，而使之賈何哉？」母曰：「家貧，不能供脩脯。」黃君曰：「第從我讀，何脩脯爲？」一年之後，補邑庠生，文名大著，嘉慶六年辛酉舉於鄉，其學益進，嘗從藩問喪禮，往覆問難，發人所未發。赴禮部試，不第，歿於京師。

凌廷堪

凌廷堪，字次仲，一字仲子，歙人也。父文焜，字燦然，自歙遷於海州之板浦場，遂家

焉。君十二歲卽棄書學賈，偶在友人家見詞綜唐詩別裁集，攜歸就燈下讀，遂能詩及長短句，浙人張寶鶴見其詩詞大奇之，告之板浦場大使湯某，某敬禮之，邀君至揚州，是時鮑使置詞曲館，檢校詞曲中之字句違礙者，從事讎校，得脩脯以自給，君之精於南北曲而能分別宮調者，基於此也。久客邗江，爲華氏贅壻，與黃明經文暘交，明經勉君爲舉子業，始學作八股文，讀五經，是時年已二十五矣。後遊京師，受業於翁覃谿學士，乃究心經史之學。乾隆戊申，順天副榜貢生，己酉中式本省舉人，庚戌進士，銓授寧國府教授，迎生母王至學署，先意承志，得親歡心，母偶不懌，必長跪以請，俟母笑乃起，母歿，哀毀骨立，嘗一目而妻亦相繼殂謝，孑然一身，居恆不樂，至徽州依程君麗仲，麗仲以師禮事之。阮侍郎芸臺服闋，復爲浙江巡撫，延之課子，得末疾終於歎。君病時，麗仲贈以紫團手煎湯藥，其死也，經紀其喪，擬之古人，其范巨卿之流歟？君無子，應繼兄子嘉錦，嘉錦先君卒，嘉錦兄嘉錫，在海州，聞訃，以次子名德後嘉錦，爲君之承重孫。君讀書破萬卷，肄經達於士禮，披文摘句，尋例析辭，聞者

冰釋！至於聲音訓詁，九章八線，皆造其極而抉其奧；於史則無史不習，大事本末，名臣行業，談論時若瓶瀉水，纖悉不誤；地理沿革，官制變置，元史姓氏，有詰之者，徒容應答，如數家珍焉！近時講學者，喜講六書，孜孜於一字一音，苟問以三代制度，五禮大端，則茫然矣！至於潛心讀史之人，更不能多得也！先進之中，惟錢竹汀邵二溪兩先生，友朋中則李君孝臣汪君容甫及君三人而已！其於詩也，不分唐宋門戶，專論聲韻之協，對偶之工，詩餘亦不主一家，而嚴於律；今人之詞，有一字不合者，必指摘之！雅善屬文，尤工駢體，得漢魏之醇粹，有六朝之流美，在胡禪威孔粟軒之上，而世人不知也！弟子中最著者，儀徵阮君常生，字壽昆，一字小芸，從君受士禮，校刊禮經釋例十三卷，小芸好學深思，不以才地矜物，恂恂君子也！宣城張君其錦，字駿伯，廩膳生，精研章句，不隨師承，聞君歿，徒步至歙，訪君遺書無所得，又北走海州，於敗篋中擲拾殘稿，假居僧寺，輯錄以歸，得燕樂考原六卷，元遺山年譜二卷，充渠新書二卷，校禮堂文集三十六卷，詩集十四卷，梅邊吹笛譜二卷，將謀剞劂，可謂不負師門

矣！嗟乎！君冷官無家，白頭乏嗣，雖死故鄉，實同旅殯，亦人生之極哀也。已然而懷方之禮，付於臧生，昌黎之文，編煩李漢，斯又不幸中之幸也。君久客揚州，如劉君端臨、汪君容甫諸君子，以及宋君守端、秦君敦夫、焦君理堂、阮君伯元、楊君貞吉、黃君春谷，皆君之友也。援寓公之例，記於郡人之末云。守端，名綿初，高郵州人。乾隆丁酉校萃科，選儒學訓導。邃深經籍，尤長於詩。著有韓詩內傳徵四卷。子保字定之，廩膳生。候選訓導。精於聲音訓詁之學。敦夫，名思復，一字澹生，江都人。乾隆癸卯舉人。丁未進士。授編修。讀書好古，所居五筍仙館，蓄書萬卷，以校讎爲事。丹鉛不去乎，校刊陶宏景鬼谷子注、盧重元列子注、隸韻諸書，見人謙益不自滿，亦絕口不談學問。是以世無知者。理堂，名循，一字里堂，江都人。家黃子湖。嘉慶辛酉舉人。聲音訓詁，天文歷算，無所不精。淡於仕進，閉戶著書。五經皆有撰述，刊行者。羣經宮室圖考、理堂算學北湖小志。伯元，名元，一字芸臺，儀徵人。乾隆丙午舉人。己酉進士。授編修。官至浙江巡撫。今官詹事府少詹事。於學無所不通。著有考工車制考、石經校勘記、十三經注

疏校勘記曾子注論語論仁論疇人傳等書。貞吉，名大壯，一字竹廬，甘泉人，昭武將軍之裔也，以世襲起家，官至安徽參將，病廢回籍，日讀古經注疏，尤精於歷算律呂之學。春谷，名承吉，字謙牧，江都人，嘉慶戊午科解元，乙丑成進士，以知縣用，分發廩西，補興安縣知縣，今罷官歸。天資過人，爲漢儒之學，篤志研究，得其精微。通歷算，能辨中西之異同；又工詩古文，自出機杼，空無依傍，寓神明於規矩之中，不屑爲世俗之詩文者也。又有儀徵許珩者，字楚生，能詩讀周官經，時有所得，著周禮獻疑七卷，能疑所當疑，不疑所不當疑，亦近時有心之士也。

漢學師承記卷七終

漢學師承記卷八

甘泉江 藩集

黃宗羲

黃宗羲，字太沖，餘姚人，忠端公尊素之長子也。生而岐嶷，垂髫讀書，不事舉業，年十四，補博士弟子員。時魏忠賢弄國柄，戕害清流，忠端遭羅織，死詔獄，有覆巢毀卵之虞。宗羲奉養王父及母以孝聞，讀書畢，夜分伏枕嗚哭，不敢令堂上知也。思宗即位，攜鐵錐草疏，入京訟冤，至則逆奄已死，有詔卹死奄難者，贈官三品，予祭葬，蔭一子，乃詣闕謝恩，疏請誅曹欽程、李實。蓋忠端削籍，乃欽程奉奄旨論劾，而李實則成丙寅黨禍之首者也。得旨，刑部作速究問。崇禎元年五月會訊，許顯純、崔應元對簿時，出所袖錐，錐顯純，流血滿體，顯純自訴爲孝定皇后外甥，律有議親之條，請從末減。宗羲謂：「顯純與逆奄搆難，忠良盡死其手，幾覆宗社，當與謀逆同科，以謀逆

論：雖如親王高煦，尙不免誅，况后之外親乎？卒論二人斬。時欽暉已人逆案，而李實辨：「原疏非實所作，乃逆奄取其印信，空本填寫，故墨在硃上。」又陰致宗義二千金，求勿質，宗義即奏稱：「李實今日猶能公行賄賂，其辨詞豈足信哉？」於對簿時亦以錐錐之，然丙寅之禍，實由空本填寫，得減死獄成，偕同難子弟，設祭於詔獄中門，哭聲如雷，聞於禁中，思宗嘆曰：「忠臣孤子，朕心爲之惻然！」宗義與吳江周延祚、光山夏承錐、牟子葉、杏顏、文仲，應時而斃。——二人乃優諤君子，於獄中者，思宗憫其忠孝，不之罪也。宗義在京師，毆應元胸，拔其鬚歸，焚而祭之。忠端木主前，乃治葬事。父冤既白之後，日夕讀書，十三經二十一史，及百家九流，天文曆算，道藏佛藏，靡不究心焉。忠端遺命，以叢山劉忠正公宗周爲師，乃從之游。又約吳越中嚮學者六十餘人，共侍講席，力排陶爽、齡援、儒入釋之邪說。弟宗炎，字晦木；宗會，字澤望，並負異才。宗義親教之，皆成儒者。崇禎中，復用涓人，逆黨咸冀錄用，而在廷諸臣，或薦霍維華、呂純如，或請復涿州冠帶，至關羨出山，特起馬士英爲鳳督，士英以阮大

讎爲援，奄黨又熾，卽東林中如錢謙益，以退閑日久，亦相附和矣。獨南都太學諸生，仍持清議，乃以大賊觀望南中，必生他變，作南都防亂揭文，宜與陳貞慧、寧國、沈壽民、貴池、吳應箕、蕪湖、沈士柱共議署名。東林子弟，首推無錫顧文端公之孫杲，被難諸家推宗義，縉紳則推周儀部鑑，大賊銜之，壬午入京，陽羨欲薦宗義爲中書舍人，力辭不就，遂南歸。甲申之難，報王立國，大賊驟起，遂按揭一百四十人，欲盡殺之。時宗義憂國勢難支，之南都上書而禍作。同邑有奄黨者，糾劉忠正公及三弟子，三弟子者，都御史祁彪佳，給事中章正宸，與宗義也。遂與杲並違，駕帖未出而大兵至，得免。南都歸命，踉蹌回浙東時，忠正已死，節魯王監國，孫家績熊汝霖以一旅之師，畫江而守，宗義糾黃竹浦子弟數百人，隨諸軍江上，人呼之曰：「世忠營。」——黃竹浦者，宗義所居之鄉也。宗義請如唐李泌故事，以布衣參軍，不許，授職方司員外，尋以柯夏卿、孫嘉績等交章論薦，改監察御史，仍兼職方司事。總兵陳梧，自嘉興之作，浮海至餘杭，縱兵大掠，王職方正中行縣事，集兵民擊殺之，梧兵大噪，有欲罷正

中官以安諸營者，宗義曰：「乘亂以濟私，致干衆怒，是賊也。」正中守土，爲國保民，何罪之有？監國從之。是年，作監國魯元年大統曆，頒之浙東。馬士英南中脫走，在方國安營，欲入朝，朝臣皆言宜誅之。熊汝霖恐其披國安爲患，曰：「非殺士英時也，使其立功自贖。」宗義曰：「公力不能殺耳。春秋之孔子，豈能加兵於陳恆？但不得謂其不當殺也。」汝霖大慚，謝過焉。遺書總兵王之仁曰：「諸公何不沈舟決戰，由赭山直趨浙西，而日於江中放船伐鼓，意在自守也。葛爾三府，以供十萬之衆，豈能久守乎？」總兵帳國柱之浮海至也，諸軍大驚，廷議欲封以伯。宗義言於嘉績曰：「若封以伯，則國柱益橫，且何以待後來有功者？請署爲將軍。」從其請。又力請西進之策，孫嘉績以所部卒盡付之，與王正中合軍，得三千人。正中、之仁從于也，以忠義自奮，宗義深結之，使之仁不以私意撓軍事，故諸軍與之仁有隙，皆不能支餉，而宗義軍獨不乏食。查職方繼佐軍亂，披髮夜走，投宗義，拜於牀下。宗義出撫其衆，遂回國佐西行，渡海駐潭山，烽火遍浙西。太僕寺卿陳潛夫以軍同行，尙寶司卿朱大定兵部

主事吳乃武皆來會師，議由海寧以取海鹽，因入太湖，招吳中豪傑，百里之內，牛酒日至，直抵乍浦，約崇德孫德孫爽爲內應，會大兵已戒嚴，不得前，復議再舉，而王正中軍潰於江上，宗義走入四明，結山寨自固，殘兵從至者，五百餘人，駐軍杖錫寺，徵服潛出，欲訪監國消息，爲扈從計，戒部下無妄動，部下不違節制，擾山中民，民潛焚其寨，部將茅翰汪涵死之。己丑，聞監國在海上，乃與都御史方端士赴之，晉左僉都御史，再晉左副都御史，時方發使拜山寨諸營官，宗義言：「諸營之強，莫如王翊，乃心王室者，亦莫如翊，宜優其爵，使之總諸營以捍海上。」朝臣皆以爲然。俄而大兵圍健跳，城中危甚，會蕩湖救至，得免。時熊汝霖劉中藻錢應樂皆死。宗義失兵無援，與尙書吳鍾樹坐船中講學，推算歐羅巴曆法而已。宗義之從亡也，母氏尙居故里，章皇帝下詔，「凡前明遺孽，不順命者，錄其家口以聞。」宗義聞之，恐母氏罹罪，陳情監國，得請變姓名歸，鍾樹棹三板船，送三十里外，哭別於波濤中。是年，監國由健跳至翁州，復召宗義，副馮京第乞師日本，之長崎島，不得請，宗義賦式微之章，以感將士。

乃回甬上。是時，大帥治浙東，凡得名籍與海上有涉者，卽行剪除。宗義雖杜門息景，然位在列卿，而江湖俠士多來投止。馮侍郎京第結寨杜學，卽宗義舊部。——大帥習聞其事，宗義名與馮侍郎並懸通衢，有上變於大帥者，首列宗義名，捕者益急。宗義竄匿草莽，東徙西遷，屢瀕於危，然猶挾帛書招殺中鎮將，遣使入海告警，令爲之備，而不克。弟宗炎與京第交通有狀，被獲，刑有日矣。宗義潛至鄞，以計脫之。慈水寨主沈爾緒讀作，牽連宗義，大帥遣人四出搜捕，乃挈眷屬，伏處海隅，草回苟活。迨海氛靖後，聖祖仁皇帝如天之仁，不復根追勝國從亡之人。宗義始奉母返里門，復舉蔽山證人書院之會，從之請舉者數百人，嘗謂：「明人講學，襲語錄之糟粕，不以六經爲根柢，束書不讀，但從事於游談。舉者必先窮經，經術所以經世，乃不爲迂儒。」又謂：「讀書不多，無以證斯理之學，讀書多而不求於心，則又爲僞儒矣。」故受其教者，不墮講學之弊，不爲障霧之言，其學盛行於東南，當時有南姚江葉二曲之稱。——二曲者，李中孚也。康熙戊午，詔徵博學鴻儒，學院學士葉方薦，先以詩書

宗義，愆患之。宗義次韻答以不出之意，方闢商於宗義門人陳庶常錫嘏，對曰：「是將迫先生爲謝疊山矣。」其事遂寢。未幾，有詔命葉方藹與同院學士徐元文監修明史，宗義爲世家子弟，家有十三朝實錄，復嫻於掌故，方藹與元文又藹宗義，乃與前大理院評事興化李清同徵，詔督撫以禮敦遣，宗義以母老及老病辭，方藹知不可致，乃請詔下浙江巡撫，就家鈔所著書，有關史事者，付史館。元文又延宗義，子百家及鄞處士萬斯同參訂史事。——斯同宗義之弟子。——宗義戲答元文書曰：「昔聞首陽山二老，託孤於尙父，遂得三年食薇，顏色不壞；今吾遺子從公，可以置我矣。」宗義之學，出於戴山，雖姚江之派，然以慎獨爲宗，實踐爲主，不恣言心性，墮入禪門，乃姚江之諍子也。又以南宋以後，講學家空談性命，不論訓詁，教學者說經則宗漢儒，立身則宗宋學。又謂：「昔賢闢佛，不檢佛書，但肆謾罵，譬如用兵，不深入其險，不能勦絕鯨鯢也。」乃閱佛藏，深明其說，所以力排佛氏，皆能中其窺要。國難時，遺老以衣鉢晦迹者，久之，或嗣法上堂，宗義曰：「是不甘爲異姓之臣，反爲異氏之

子』弟宗會，晚年好佛，爲之反覆辯論，極言其不可；蓋於異端之說，雖有託而逃者，亦不容少寬假焉。宗義性耿直，於朋友中，多不少可。周囊雲一人之外，皆有微辭。在南都時，見歸德侯朝宗，每宴以妓侑酒，宗義曰：「朝宗之尊人，尙在獄中而放誕如此乎？吾輩不言，是損友也！」或曰：「侯生性不耐寂寞。」曰：「夫人而不耐寂寞，則亦何所不至耶？」時人皆嘆爲至論。及選明文，或謂當黜方域文，宗義曰：「姚孝錫嘗仕金元，遣山終置之南冠之列，不以爲金人者，原其心也。夫朝宗亦若是矣。」乃知其論人嚴，亦未嘗不想也。平生勤於著述，年逾八十，尙矻矻不休。所著有明儒學案六十二卷，宋儒學案，元儒學案，易學象數論六卷，辨河洛方位圖說之非，授書滄筆一卷，則閻若璩問尙書而答之者，春秋日食曆一卷，律呂新義二卷。少時，取餘姚竹管肉孔勻者，截爲管而吹之，知十二律之四清聲，乃著是書。孟子師說四卷，因葢山有論語大學中庸諸解，獨無孟子，以舊聞於葢山之說，集爲一書，故名師說。明史案二百四十四卷，宏光紀年一卷，龍武紀年一卷，永曆紀年一卷，魯紀年一卷，贛州失事

紀一卷，紹武事紀一卷，四明山寨紀一卷，海外痛哭紀一卷，日本乞師紀一卷，舟山
輿廢一卷，沙定洲記亂一卷，賜姓本末一卷，汰存錄一卷，糾夏考功幸存錄也；授時
曆考一卷，大統曆推一卷，授時曆假如一卷，西曆假如一卷，回曆假如一卷，氣運算
法，勾股圖說，開方命算測圓要諸書；又有今水經，四明山志，台巖紀游，匡廬游錄，病
榻隨筆，明文海四百八十二卷，與十五朝國史，可互相參正，續宋文鑑，元文鈔，以補
呂蘇二家之缺；思齋錄，姚江瑣事，姚江文略，姚江逸詩，自著年譜，明夸待訪錄二卷，
南雷文案十卷，外集一卷，吾悔集四卷，撰杖集四卷，蜀山集四卷，詩曆四卷；又分爲
南雷文定，南雷文約，合之得四十卷，明夸留書一卷，言王佐之略，崑山顧絳見而嘆
曰：「三代之治可復也！」又欲修宋史而未成，僅存叢目補遺三卷。宗義以古文自
命，有志於明史，雖未預修史，而史局遇有大事疑事，必咨之，其論古文曰：「唐以前
句短，唐以後句長；廢以前字華，唐以後字質；唐以前，如高山深谷；唐以後，如平原曠
野；自唐以後，爲文之一大變；然而文章之美惡不與焉；其所變者，詞而已；所不可變

者，雖千古如一日也。」此論足以掃近人規撫字句之陋習矣！晚年愛謝皋羽，晞髮集注冬青樹，引西事慟哭記，蓋悲皋羽之身世蒼涼，亦以自傷歟？康熙戊辰冬，營生壙於忠端墓側，中置石牀，不用棺槨，子弟疑之，作葬制或問一篇，援趙鄒卿之例，毋得違命，自以身遭國難，期於速朽，不欲顯言也。卒之日，遺命一被一褥，即以所服角巾深衣歛，遂不棺而葬。卒年八十有六，門生私諡曰文孝，學者稱爲南雷先生云。

顧炎武

顧炎武，本名絳，乙酉，改名炎武，字寧人，學者稱爲卒林先生，顧氏爲江東望族，五代時由吳郡徙徐州，南宋時遷海門，已而復歸吳下，遂爲崑山人。其先世在明正德間，有工科給事中，廣東按察使司僉事，濬之弟濟，刑科給事中，濟生兵部侍郎廣志，侍郎生左贊善紹芳，及國子生紹希，紹芳生官廩生同應，同應之仲子，卽炎武也。紹希生同吉，早卒，聘王氏，未婚守節，以炎武爲之後。炎武生而雙瞳子，中白邊黑，見者異之，讀書一目十行，性耿介，絕不與世人交，獨與且中歸莊善，同游復社，相傳有

「歸奇願怪」之目。母王養炎武於襁褓中，撫育守節，事姑孝，曾斷指療姑疾，崇禎九年，直指王一鶚請旌於朝，報可。乙酉之夏，母王年六十，避兵常熟，謂炎武曰：「我雖婦人，然受國恩矣，設有事故，必死！」是時炎武方應崑山令楊永言之辟，與嘉定諸生吳其沆歸莊共起兵，奉故鄖撫王永祚，以從夏文忠公於吳江東，授炎武兵部司務，事不克，永言遁去，其沆死之，炎武與莊脫走，母王氏不食卒，遺言後人勿事二姓。次年，閩中使至，以職方郎召炎武，念母氏未葬，辭不赴。次年，幾豫吳勝兆之禍，葬事畢，將之海上，道梗不前，庚寅有怨家欲陷之，僞作商賈，由嘉禾竄京口，遂之金陵，謁孝陵，變姓名爲蔣山傭。甲午，僑居神烈山下，遍遊沿江一帶，以觀山川之勝，有三世僕陸恩，見炎武久不歸，投身里豪家，炎武四謁孝陵，回持之甚急，恩欲告炎武通海，乃亟禽之，數其罪，沈之水，恩之壻某復投里豪，謀報怨，以千金賄太守，告炎武通海，不繫之訟曹，而繫之奴家，甚危急，有爲求救於錢謙益，謙益欲炎武自稱門下而後許之，其人知不可，而恐失事機，乃私書一刺與之，炎武聞之，急索刺還，不得，列揭

文於通衢以自白，謙益聞之曰：「寧人何其下也？一時有路舍人澤溥者，故相文貞公振飛之子，寓洞庭東山，識兵備使者，爲之懇寃，其事遂解。乃五謁孝陵，遂北行，壘田於章邱，長白山下。戊戌，遍遊北都，謁長陵以下，圖而記之。次年，再謁十三陵，而念江南山水，有未遊者，復歸，六謁孝陵，東游至會稽。次年，復北謁思陵，攢宮，由太原大同以入關，又北走至榆林。康熙甲辰，與李因篤同謁攢宮，爲文以祭，往代州壘田，每言：「馬伏波田疇，皆從塞上立業。」欲居代北，曰：「使吾澤中有牛羊千，則江南不足懷矣！」然又苦其地寒，但經其始，使門人掌之。丁未，之淮上。次年，取道山東，入京師，兼黃培之奴姜元衡告其主詩詞悖逆，案多株連，又以矣人陳濟生所輯忠節錄，指爲炎武作，炎武聞之，馳赴山左，自請繫勸，李因篤爲告急於有力者，親往歷下解之。獄釋，復入京師，五謁思陵，從此策馬往來河北諸邊塞者十餘年。丁巳，六謁思陵，後始卜居華陰，嘗謂人曰：「徧觀四方，惟秦人慕經學，重處士，持清議，而華陰縮穀關河之口，雖足不出戶，而能見天下之人，聞天下之寧，一旦有警，入山守險，不十里

之遙：

方一出關門，亦有建瓴之勢。乃定居焉。王徵君山史築齋延之，炎

武置田五十畝於華下，供晨夕。又餌沙苑蒺藜而甘之，曰：「啖此久，不肉不茗，可也。」蓋以蒺藜苗佐餐，以子代茗，故有此語。朝廷開明史館，大學士孝感熊公錫履主館事，以書招炎武，答曰：「願以一死謝公。」戊午，詞科詔下，諸公爭欲致之，炎武作書與門人之在京師者曰：「刀繩具在，無速我死。」次年，大修明史，諸公又欲薦之，乃貽書葉學士詒庵，請以「身殉」得免。或曰：「先生蓋亦聽人一薦，薦而不出，其名愈高矣。」一笑曰：「此所謂釣名者也！今夫婦人之失所天也，從一而終之，死靡甞其心，豈欲見知於人？若曰：「盍亦令人強委禽焉而力拒之，以明吾節。」則吾未之聞矣！」崑山相國元文弟兄，炎武之甥也。尙書乾學未遇時，炎武振其困乏，至是一門鼎貴，以書迎之南歸，爲買田置宅，拒而不往，或叩之，答曰：「昔歲孤生，飄搖風雨，今茲親串，崛起雲霄，思歸尼父之轅，恐近伯鸞之竈，且猶吾大夫，未見君子，徘徊涓川，以畢餘年足矣！」庚申，其妻沒於家，寄詩輓之而已。次年，卒於華陰，年六十有九。

無子，自立從子衍生爲後。門人奉喪歸韓，高弟子吳江潘來收其遺書，序而傳之。撰述之書，有左傳杜解補正三卷，音論三卷，詩本音十卷，易音二卷，唐韻正二十卷，古音表二卷，吳韻補正一卷，營平二州地名記一卷，求古錄一卷，金石文字記六卷，石經考一卷，日知錄三十卷，天下郡國利病書及肇域志二書未成。炎武留心經世之術，游歷所至，以二馬二驢，載書自隨，至西北阨塞，東南海隅，必呼老兵退亭，詢其曲折，與平日所聞不合，卽發書檢勘，其所著天下郡國利病書，聚天下圖經歷史籍，以及小說筆記，明十三朝實錄，公移邸報之類，有關於朝政民生者，酌古通今，旁推互證，不爲空談，期於致用。肇域志則專論山川要阨，邊防戰守之事，蓋炎武周流西北垂三十年，邊塞亭障，皆經目擊，故能言之了了也。晚年篤志六經，精研深究，居華陰，有請講學者，謝曰：「近日二曲以講學得名，遂遭逼迫，幾致凶死，雖曰：『威武不屈』，然而名之爲累，則已甚矣！况東林覆轍，有進於此者乎？」有求文者，告之曰：「文不關於經術政事者，不足爲也。」韓文公起八代之衰，若但作原道諫佛骨表平淮

西碑張中丞傳後敘而一切諛墓之文不作，豈不誠山斗乎？」在關中論學曰：「諸君關學之餘也。橫渠藍田之教，以禮爲先，孔子嘗言：『博我以文，約之以禮。』而劉康公亦云：『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舍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舍。』然則君子爲學，舍禮何由？近來講學之師，專以聚徒立職爲心，而其教不肅，方將賦茅鷄之不暇，何問其餘哉？」炎武生性兀傲，不諧於世，身本南人，好居北土，嘗謂人曰：「性不能舟行食稻，而喜餐麥跨鞍。」又謂：「北方之人，飽食終日，無所用心，南方之人，羣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時人謂其評論切中南北學者之病。嘗至京師東海，兩學士延之夜飲，怒曰：「古人飲酒，卜晝不卜夜，世間惟淫奔納賄二者，皆夜行之，豈有正人君子而夜行者乎？」其稱介嫉俗如此！於同時諸君子，雖以苦節推百泉二曲，以經世之學推黎洲，至於論經評史，亦不苟同也。

節甫曰：「記成之後，客有問於予曰：『有明一代，囿於性理，汨於制義，無一人知讀古經注疏者，自黎洲起而振其頽波，亭林繼之，於是承學之士，知習古經義矣，所以

閻百詩胡臚明諸君子，皆推挹南雷崑山。今子不爲之傳，豈非數典而忘其祖歟？予曰：「黎洲乃戴山之學，矯良知之弊，以實踐爲主。亭林乃文潛之裔，辨陸王之非，以朱子爲宗。故兩家之學，皆深入宋儒之室，但以漢學爲不可廢耳。多騎牆之見，依據之言，豈真知灼見者哉？」客曰：「二君以瓌異之質，負經世之才，思見用於當世，垂勳名於來葉，讀書論道，重在大端，疏於末節，豈若抱殘守缺之俗儒，尋章摘句之世士也哉？然黃氏關圖書之譯，知尙書古文之僞，顧氏書古韻之微，補左傳杜注之遺，能爲舉世不爲之時，謂非豪傑之士耶？國朝諸僞究六經奧旨，與兩漢同風，二君實啟之。菜瓜祭飲食之人，芹藻釋馨宗之奠，乃木本水源之在也。况若據四書釋地，曲護紫陽，臆明洪範正論，直議劉向，於此則從寬假之條，於彼則嚴踰閑之辨，非有心軒輊者乎？」予曰：「甲申乙酉之變，二君策名於波浪礪灘之上，竄身於榛莽窮谷之中，不順天命，強挽人心，發蛙蛆之怒，奮螳螂之臂，以鳥合之衆，當王者之師，未有不敗者矣。逮夫故土焦原，橫流毒浪之後，尙自負東林之黨人，猶效西臺之慟哭，

雖前朝之遺老，實周室之頑民，當名編熏胥之條，豈能入儒林之傳哉！客曰：「固哉！子之說也！我祖宗參化育之功，體生成之德，不但不加以誅戮，抑且招之使來，所以突圍猛獸，得以遁跡山林，漏網長鯨，亦復啣濡江海，此伊古以來，未有之寬仁厚澤也！我高宗純皇帝御批通鑒輯覽，乙酉一年，不黜留都位號，唐桂二主，併爲竊據續編，卽欽定明史，亦做宋史甲戌乙亥之例，大書而特書矣，是以祁彪佳、熊開元皆有列傳，核二君事蹟，祁熊之流也。今子不尊聖人至公之心，而爲拘牽之論，何所見之不廣耶？」予曰：「噫！吾過矣！退而輯二君事實，爲書一卷，附於冊後。」

漢學師承記 卷八

一八

漢學師承記卷八終

跋

古者國家有巡守封禪朝聘燕饗明堂宗廟辟雍之儀，天子廣集衆儒，講議典禮，損益古今之宜，推所學以合於世用，根底六經，憲章四代，先王制作之精義，可考而知焉。自後儒以讀書爲翫物，喪志義禮典章，區而爲二，度數爲文，棄若弁髦，箋傳注疏，束之高閣，又其甚者，肆其創獲之見，著爲一家之言，綴王肅之卮詞，棄鄧君之輿論，末學膚受，後世滋惑，經學浸微，蓋七百年矣。國朝漢學昌明，超軼前古，閎自詩駁，僞孔，梅定九，定曆算，胡朏明，辨易圖，惠定宇，述漢易，戴東原，集諸儒之大成，哀然著述，顯於當代，顓門之學，於斯爲盛。至若經史詞章金石之學，貫穿劫穴，靡不通擅，則顓寧人道之於前，錢璣徵及先君子繼之於後，可謂千古一時也。若夫矯誣之學，震驚耳目，舉世沿習，罔識其非，如汪鈍翁私造典故，其他古文詞支離牴牾，體例破壞，方震皋以時文爲古文三禮之學，等之自郤以下，毛西河肆意譏彈，譬如秦楚之無

道。王白田根據漢宋，比諸春秋之調人，惡莠亂苗，似是而非，自非大儒，孰有能辨之者？吾鄉江先生博覽羣籍，通知作者之意，聞見日廣，義據斯嚴，彙論經生授受之指，輯爲漢學師承記一書，異時采之柱下，傳之其人，先生名山之業，固當附此不朽，或如司馬子長史記班孟堅漢書之例，撰次敘傳一篇，列於卷後，亦足屏後儒擬議窺測之見，尤可與顧寧人錢曉徵及先君子後先輝映者也。喜孫奉手受教，嚴膺有年，被命跋尾，不獲固辭，謹以所聞，質諸座右，未識先生以爲知言不也？嘉慶十有七年五月七日後學汪宮孫識

附 錄

001-217

001-218

經師經義目錄目次

易 書 詩 禮 春秋 論語 爾雅 樂

經師經義目錄 目次

經師經義目錄 自次

二

001-220

U91466

02

經師經義目錄

易

魯商瞿子木，受易於孔子，五傳至齊田何子莊，子莊之後，有施孟梁邱之學。

施，施雠也。孟，孟喜也。梁邱，梁邱賀也。又有京氏學。——京氏，京房也。從梁人焦延壽

學易，延壽嘗從孟喜問易，喜死，房以延壽易即孟氏學。翟牧白生不肯，皆曰：「非也。」

然則京生之學，實出於焦贛，長於災異，非孟氏易明矣。又有費氏易，費氏名直，本

以古字，號古文易，無章句，徒以彖象繫辭文言解說上下經。成帝時，劉向典校書，考

易，以爲諸家說皆祖田何，大義略同，惟京氏爲異。又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邱之

易經，或脫去「无咎悔亡」，惟費氏經與古文同。京兆陳元，扶風馬融，河南鄭衆，北

海鄭玄，潁川荀爽，並傳費氏易。沛人高相治易，與費氏同時。其易亦無章句，專說陰



陽災異自言「出丁將軍，傳至相，丁將軍，丁寬也，受田何易，是爲高氏易。漢初立易，楊氏博士。」——楊氏字叔元，田何之弟子也。宣帝後立施孟梁邱之易，元帝又立京氏易，費高二易，民間傳之。後漢費氏興，而高氏微矣。永嘉以來，鄭玄王弼二注，列於圖學。至南齊，易用鄭義，隋唐始專主王弼，而漢晉諸儒之注皆亡。惟唐李鼎祚周易集解，博採諸儒之說，如孟喜京房馬融鄭玄荀爽劉表宋衷虞翻陸績略存一二。於是卦氣六日七分遊歸飛伏爻辰交互消息升降納甲之變，半見等例，藉此可以推尋。無如王韓清談，程朱理學，固結人心，或詆爲穿鑿，或斥爲邪說，先儒古義，棄如土梗矣。夫易爲卜筮之書，秦火未燬，商瞿受易以來，傳授不絕，則漢儒之說，以商瞿爲主，商瞿之說，孔子之言也。嗟乎！孔子之言，可以謂之穿鑿，謂之邪說哉？蓋易自王輔嗣韓康伯之書，行二千餘年，無人發明漢時師說，及東吳惠氏起，而導其源，疏其流，於是三聖之易，昌明於世，豈非千秋復旦哉？國初老儒，亦有攻王弼之注，擊陳搏之圖者，如黃宗羲之易學象數論，雖圖陳搏康節之學，而以納甲動爻爲僞象，又稱王

輔嗣注簡當無浮義，黃宗炎之周易象辭圖書辨惑，亦力闢宋人圖書之說，可謂不遺餘力矣。然不宗漢學，皆非篤信之士也。惟毛奇齡仲氏易，推易始末，春秋占筮書，易小帖四書，頗宗舊旨，不雜蕪詞，但以變易交易，爲伏羲之易，反易對易之外，又增移易爲文王周公之易，牽合附會，不顧義理，務求詞勝而已。凡此諸書，不登茲錄。

易圖明辨十卷（胡渭撰）易說六卷（惠士奇撰）周易述二十三卷（易漢學八卷）易例二卷（周易本義辨證五卷）（惠定宇撰）易述贊二卷（洪榜撰）周易虞氏義九卷（虞氏消息二卷）（張惠言撰）易音三卷（顧炎武撰）

書

尚書有二：一爲今文，伏生所授也；一爲古文，孔安國所傳也。書本有百篇，孔子序之，遭秦滅學，至漢唯濟南伏生口傳二十八篇；一，堯典，合舜典爲一篇；二，皋陶謨，合益稷爲一篇；三，禹貢；四，甘誓；五，湯誓；六，盤庚；七，高宗彤日；八，西伯伐黎；九，微子；十，坤誓；十一，洪範；十二，金縢；十三，大誥；十四，康誥；十五，酒誥；十六，梓材；十七，召誥；十八，洛

語十九，多士二十，無逸二十一，君奭二十二，多方二十三，立政二十四，顧命，命康王
 之誥爲一篇二十五，呂刑二十六，文侯之命二十七，棗誓二十八，秦誓，又河內女子
 得秦誓一篇獻之，共二十九篇。伏生作尚書傳四十一篇，以授同郡張生，張生授千
 乘歐陽生，歐陽生授同郡兒寬，寬授歐陽生之子世，世傳之。至曾孫歐陽高，謂之尚
 書歐陽之學。又有夏侯都尉受業於張生，以授族子始昌，始昌傳族子勝，爲大夏侯
 之學。勝授從子建，別爲小夏侯之學。於是，有歐陽大小夏侯三家。訖漢東京，相傳不
 絕，是爲今文尚書。漢武帝時，魯恭王壞孔子宅，得古文尚書，孔安國以今文字讀之，
 皆起，增多一十六篇。舜典一，汨作二，九共三，大禹謨四，棄稷五，五子之歌六，允征七，
 湯誥八，咸有一德九，典寶十，伊訓十一，肆命十二，原命十三，武成十四，族契十五，粟
 命十六，鄭康成謂之二十四篇者。分九共爲九篇也。遭巫蠱事，不得列於學官。故稱
 逸書，亦稱中古文。其傳之者，都尉朝，朝授膠東庸生，庸生授胡常，常授徐敖，敖授王
 璜，徐懌，懌授桑欽，成哀時，劉向父子校理祕書，皆見之。後漢賈徽受業於徐懌，傳子

透。又有孔傳者，安國後也。世傳其學，尹敏、周防、周磐、楊倫、張楷、孫期亦習古文。又有扶風杜林，得西州漆書，互相考證，以授衛宏、徐巡。馬融亦傳其學。鄭君康成先受古文於張恭祖，既又遊馬融之門，乃淵源於孔氏。又通杜林漆書者也。是爲古文尙書。然增多之一十六篇，馬融云：「絕無師說，蓋安國以今文讀之，校其文字，習其句讀而已。」漢儒重師承，無師說者，不敢強爲之解，則張楷之注、賈逵之訓、馬融之傳、康成之注，亦但解伏生所傳之二十八篇。其一十六篇，皆無注釋也。所以謂之逸書。逸書者，非逸其文，其說逸而無考也。其後武成亡於建武之際，至東漢之末，允征、伊訓，猶有存者，故康成注書，間一引之，如禹貢注引允征，典寶注引伊訓之類。迄乎永嘉，師資道喪，二京逸典，成就滅亡。江左中興，元帝時豫章內史梅賾奏上孔傳古文尙書，自云：「晉太保公鄭冲以古文尙書授扶風蘇愉，愉授天水梁柳，柳授城陽臧曹，曹授汝南梅賾。」賾所上之書，增多古文二十五篇：一大禹，二五子之歌，三允征，四仲虺之誥，五湯誥，六伊訓，七太甲上，八太甲中，九太甲下，十咸，十一說命。

上十二，說命中十三，說命下十四，泰誓上十五，泰誓中十六，泰誓下十七，武成十八，旅獒十九，微子之命二十，蔡仲之命二十一，周官二十二，君陳二十三，畢命二十四，君牙二十五，罔命是爲僞古文尙書。僞孔傳齊建武中，吳姚方輿於大航市得舜典一篇，奏上，比馬鄭注多『日若稽古帝舜，曰重華，協於帝，濬哲文明，溫恭允塞，元德升聞，乃命以位。』二十八字，乃分堯典之半爲舜典，此又僞中之僞也。時梁武爲博士，駁之，遂不行。至唐孔穎達爲正義，取僞孔書，又取此說，反斥鄭氏所述之二十四篇爲張霸僞造，竊僞造者，乃百兩篇，成帝時劉向以古文校之，非是，遂黜其書。漢書儒林傳先述孔壁逸書，後敘百兩篇，則逸書非百兩明矣。且逸書及百兩篇，劉向父子領校祕書時，皆得見之，豈有向明知其僞，而撰別錄，仍取竊書乎？歐撰三統歷，述伊訓，武成，畢命諸篇，悉孔壁古文，豈有歆亦知其僞，而反取其說乎？沖遠之說，可謂游談無根矣。自此以後，正義大行，而馬鄭之注皆亡。至宋，吳棫，朱子始疑其僞，繼之者吳草廬，郝京山，梅鷟也。然皆未能抉其奧，探其蘊，逮國朝，閻氏，惠氏出而僞古文

遂徵馬鄭之學，復顯於世矣。國朝注尚書者十有餘家，不知偽古文、偽孔傳者，概不著錄！如胡臚明洪範正論，雖力攻圖書之謬，而閻漢學五行災異之說，是不知夏侯始昌之洪範五行傳亦出於伏生也。臚明雖知偽古文，而不知五行傳之不可閻，是以黜之。

古文尚書疏證八卷（閻若璩撰）禹貢雖指二十卷，圖一卷（胡渭撰）古文尚書考二卷（惠定宇撰）尚書考辨四卷（宋鑒撰）尚書後案三十卷（王鳴盛撰）尚書集注音疏十二卷，尚書經師系表一卷（江良庭撰）

詩

詩有齊魯韓毛四家，皆出於子夏。齊詩齊人轅固生作詩傳，號曰齊詩；魯人申培公受詩於浮邱伯，以詩經爲訓故，以教無傳，疑者則闕，號曰魯詩；燕人韓嬰推詩之意，作內外傳萬言，號曰韓詩；毛詩者，出自毛公，河間獻王好之，徐璜云：「子夏授高行子，高行子授薛倉子，薛倉子授帛妙子，帛妙子授河間人大毛公，爲詩故訓傳於

家，以授趙人小毛公。小毛公爲河間獻王博士，以不在漢朝，故不列於學。」一云：「子夏傳曾申，申傳魏人李克，克傳魯人孟仲子，孟仲子傳根牟子，根牟子傳趙人孫卿子孫卿子，傳魯人大毛公。」漢書儒林傳云：「毛公，趙人，治詩爲河間獻王博士，授同國貫長卿。長卿授延年，延年授馮徐敖，敖授九江陳俠。」或云：「陳俠授謝曼卿。」三說不同，未知孰是。後漢鄭衆賈逵傳毛詩，馬融作注，鄭玄作箋，於是毛傳大行而三家廢矣。魏王肅又述毛非鄭，王基駁王申鄭，孫統爲詩評，評毛鄭王肅三家同異而朋於王，陳統又難孫申鄭，王鄭兩家互相掎擊，皆本毛傳，自漢及五代，未有不本毛公而別爲之說者。有之，自歐陽修詩本義始，於經義毫無裨益，專務新奇而已。修開妄亂之端，於是攻小序者不一其人，攻大序者不一其人，若毛傳鄭箋，則棄之如糞土矣。至程大昌之詩論，王柏之詩疑，變本加厲，斥之爲異端邪說可也。國朝崇尚實學，稽古之士崛起，然朱鶴齡之通義，雖力駁廢序之非，而又採歐陽修蘇轍呂祖謙之說，蓋好博而不純者也。鶴齡與同里陳啟源商榷毛詩，啟源又著稽古編。

三十卷，惠徵君定字亟稱之，其書雖宗鄭學，訓詁聲音以爾雅爲主，草木蟲魚，以陸疏爲則，可謂專門名家矣，然而解「西方美人」，則盛稱「佛教東流，始於周代」，至謂「孔子仰莛三皇，而獨聖於西方」，解「捕魚諸器」，謂「廣殺物命，恬不知怪，非大覺緣果之文，莫能救之」，妄下斷語，謂「庖犧必不作網罟」，「吁！可謂怪誕不經之談矣！以佛說解經，晉宋間往往有之，然皆襲其說而改其貌，未有明目張膽若此者也。」顧震滄之毛詩類釋，多鑿空之言，非專門之學，亦在刪汰之列。

詩說三卷（惠周惕撰）毛鄭詩考正四卷（戴震撰）詩本音十卷（顧炎武撰）詩音表一卷（錢坫撰）

禮

秦氏坑焚，禮經缺壞。漢興，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即今之儀禮也。而魯徐生善爲容，景帝時，河間獻王好古，得古禮獻之，古文禮五十六篇，記百二十一篇，周禮六篇，其十七篇與高堂生同而字多異。或曰：「河間獻王開獻書之路，有李氏上周官

五篇，失冬官一篇，乃購千金不得，取考工記以補之，卽今之周禮也。禮記者，本孔子門徒，共撰所聞，以爲此記，後人各有損益。中庸子思所作，緇衣公孫尼子制，月令呂不韋撰，王制，漢時博士所爲，陳邵周禮論序云：「戴德刪古禮二百四篇爲八十五篇，謂之大戴禮；戴聖刪大戴禮爲四十九篇，是爲小戴禮。」後漢馬融盧植考諸同異，附戴聖篇章，去其繁重，及所敘略，而行於世，卽今之禮記也。傳禮經者，自瑕邱蕭奮授東海孟卿，卿授同郡后蒼及魯瑕邱卿，其古禮經五十六篇。蒼傳十七篇，所餘三十餘篇，以付書館，名爲逸禮。蒼說禮號后蒼曲臺記，授聞人通漢及戴德戴聖慶普，由是禮有大小戴慶氏之學。普授夏侯敬，又傳族子咸；大戴授徐良；小戴授橋仁楊榮。新莽時，劉歆爲國師，始立周官經，杜子春受業於歆，授鄭興父子，此士禮周官授受源流也。慶氏曲臺，其亡已久，傳禮記者，馬融盧植鄭康成，自晉及唐，三禮皆用鄭注，至宋儒潛心理學，不暇深究名物度數，所以於禮經無可置喙，然必欲攻擊漢儒，乃於周禮中指摘其好引讎緯而已。南宋以後，始改竄經文，補亡之說興矣。士

禮十七篇，文詞古奧，宋儒畏其難讀，別無異說。至敖繼公始疑喪服傳非子夏所作，而注文隱攻鄭氏，巧於求勝，於是郝敬之臆斷，奇齡之吾說起矣。延祐科舉之制，易詩書春秋皆以宋儒新說與注疏相參，惟禮記則專用注疏，至陳澧乃爲集說一書，不從鄭注，於是談禮記皆趨淺顯而不問古義矣。至國朝如萬斯大、蔡德晉、盛百二，雖深於禮經，然或取古注，或參妄說，吾無取焉。方苞輩則更不足道矣。

周官祿田考三卷（沈彤撰）禘祫說二卷（惠定宇撰）周禮疑義舉要七卷（江永撰）考工記圖二卷（戴震撰）弁服釋例十卷（任大椿撰）車制考一卷（錢坫撰）

儀禮鄭注句讀十七卷，監本正誤一卷，石經正誤一卷（張爾岐撰）儀禮小疏一卷（沈彤撰）儀禮釋宮譜增注一卷（江永撰）儀禮管見四卷（褚寅亮撰）儀禮正譌十七卷（金曰追撰）儀禮圖六卷（張惠言撰）禮經釋例十三卷（凌廷堪撰）

深衣考一卷（黃宗羲撰）明堂大道錄八卷（惠定宇撰）禮記訓義擇言八卷，深衣考誤一卷（江永撰）深衣釋例三卷（任大椿撰）

附三禮總義

禮說十四卷（惠士奇撰）禮經綱目八十五卷（江永撰）禮經十卷（金榜撰）

春秋

孔子作春秋，爲之傳者：左邱明、公羊高、穀梁赤及鄒氏夾氏。鄒氏無師，夾氏有錄，無書，皆不顯於世。傳於世者，左氏公穀三家。邱明作傳，以授曾申、申傳吳起，起傳其子期，期傳繹椒，椒傳虞卿，卿傳荀况，况傳張蒼，蒼傳賈誼，誼傳至其孫嘉，嘉傳賈公，賈公傳少子長卿，長卿傳張敞及張禹，禹傳尹更始，更始傳其子咸及翟方進。胡常授賈誼，護授陳欽，劉歆從尹咸及翟方進受左氏，歆授賈徽，徽傳子逵，逵受詔列公羊穀梁，不如左氏四十事奏之，又作左氏訓詁，於是鄒衆馬融服虔皆爲左氏學。至和帝元興十一年，鄭興父子奏上左氏，乃立於學官，遂盛行。江左中興，用服氏注。

後專用杜氏，而諸家之注廢矣。傳公羊者，胡毋生、董仲舒、仲舒、傅楮、大嬴公、段仲溫、呂步舒、嬴公、授孟卿及陸宏，宏授嚴彭祖、顏安樂，由是公羊有嚴顏之學，數傳至孫寶，後漢何休爲之注。傳穀梁者，瑕邱江公受於魯申公，其學寢微，惟榮廣、浩星公二人受焉。蔡千秋周慶丁姓皆從廣受穀梁，千秋又事浩星公，爲學最篤。宣帝卽位，聞衛太子好穀梁，乃詔千秋與公羊家並說，上善穀梁說，後又選郎十人從千秋受，會千秋病死，徵江公孫爲博士，詔劉向受穀梁，欲令助之。江博士復死，乃徵周慶丁姓待詔，使卒授十人，十餘歲皆明習，乃召五經名儒太子太傅蕭望之等，大議殿中，平公羊穀梁同異，望之等多從穀梁，由是大盛。又有尹更始事千秋傳其學，又受左氏傳爲章句十五卷，繼之者唐固、廉信。至隋時穀梁用范寧注，是時左氏學大行，二家鮮習之者。至唐趙匡、啖助、陸淳始廢傳談經，而三傳束置高閣，春秋之一大厄也。有宋諸儒之說春秋，皆啖趙之子孫而已。國朝爲左氏之學者，吳江朱氏、無錫顧氏、而鶴齡雜取邵寶、王樵之說，而不採賈服、震滄之大事表，雖精，然實以宛斯之書爲藍

本，且不知著書之體，有不必表者亦表之，甚至如江湖術士之書，以七言爲歌括，不值一噓矣。茲不著錄。宋以後貴文章，治左氏，公穀竟爲絕學。阮君伯元云：「孔君廣森深於公羊之學。」然未見其書，不敢著錄，錄做此云。

左傳杜解補正三卷（顧炎武撰）左傳事緯十二卷，附錄八卷（馬總撰）春秋長曆十卷，春秋世族譜一卷（陳厚耀撰）左傳補注六卷（惠定宇撰）春秋左傳小疏一卷（沈彤撰）春秋地理考實四卷（江水撰）

附三傳總義

春秋說十五卷（惠士奇撰）

論語

論語者，孔子應答弟子，及時人所言，或弟子相與言，而接聞夫子之語也。鄭康成云：「仲弓子夏等所撰定。」漢興，傳者魯論語齊論語古論語三家。傳魯論者，龔奮夏侯勝韋賢賈弟元成扶卿夏侯建蕭望之齊論語則有問王知道二篇，凡二十二

篇，其二十篇中章句頗多於魯論，傳之者，王吉、王卿、貢、禹、五鹿充宗、膠東、庸生、古論語出、孔壁中二十一篇，有兩子張篇，次與齊魯不同，孔安國爲傳，馬融亦注之，張禹受魯論於夏侯建，又從庸生，王吉受齊論，擇善而從，號曰張侯論，包咸、周氏並爲章句，鄭玄就魯論，張包、周之篇章，考之齊古，爲之注焉，魏何晏又爲集解，梁陳鄭何並立於學官，庸則專用何注，而鄭注亡矣。至南宋朱子，始以論語孟子及禮記中之中庸大學二篇，合爲四書，盛行於世。凡四書類及經總義類，皆附於此。

四書釋地一卷，四書釋地續一卷，四書釋地又續二卷，四書釋地三續二卷，四書釋地餘論一卷。（閻若璩撰。）鄉黨圖考十卷。（江水撰。）孟子字義疏證三卷。（戴震撰。）論語後錄五卷。（錢坫撰。）論語駢枝一卷。（劉台拱撰。）附經總義

九經誤字一卷。（顧炎武撰。）九經古義十六卷。（惠定宇撰。）羣經補義五卷。（江水撰。）經義雜記三十卷。（臧琳撰。）古經解鈞沈三十卷。（余古農撰。）經讀

考異義證十二卷（武億撰）
經傳小記三卷（劉台拱撰）

爾雅

爾雅一書，張揖云：「釋詁一篇周公作，釋言以下，或言仲尼所增，子夏所足，叔孫通所益，梁文所補。」漢儒爲此學者，健爲舍人劉歆、樊光、李巡、孫炎。後用郭璞注，而各家之注俱亡。凡方言釋名小學諸書，皆附於後。

爾雅正義二十卷（邵晉涵撰）
方言疏證十三卷（戴震撰）
釋名疏證八卷（釋名補遺一卷，續釋名一卷）
江良庭撰）
小學鈞沈二十卷（字林考逸八卷）
任大椿撰）
說文解字義證五十卷（桂馥撰）
別雅五卷（吳玉搢撰）

附音韻

音論三卷，唐韻正二十卷，古音表二卷，韻補正一卷（顧炎武撰）
古韻標準四卷，四聲切韻表四卷，音學辨微一卷（江永撰）
聲韻考四卷，聲類表十卷（戴震撰）
四聲均和表五卷，示兒切語一卷（洪榜撰）

樂

古者六籍五經，禮樂並重。周衰，禮壞樂微，迨秦燔書，而樂之遺籍掃地樂矣。漢與制氏以雅樂聲律，世爲樂官，能記其鏗鏘鼓舞，而不能言其義。其後樂人竇么獻樂章，武帝時，河間獻王作樂記，與制氏不相遠。內史丞王定傳之以授常山王禹，成帝時，禹爲謁者，獻記二十四卷。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禹不同，其道寔微。魏晉以後，典章廢棄，卽班志所載二十三篇，已不復得，於是遂爲絕學。國朝諸儒蔚起，搜討舊聞，雖樂制云亡，而論音律者，求周尺漢尺之遺，尋審律審音之旨，俾二千餘年之墜緒，彰明宇宙，不誠繼往開來之偉業哉！若斯之類，不可泯滅，因別立一類以附卷末。

律呂新論二卷 律呂闡微十卷（江永撰） 律呂考文六卷（錢塘撰） 燕樂考原六卷（凌廷堪撰）

家大人既爲漢學師承記之後，復以傳中所載諸家撰述，有不盡關經傳者，有

雖關經術而不醇者，乃取其專論經術，而一本漢學之書，倣唐陸元朗經典釋文傳注姓氏之例，作經師經義目錄一卷，附於記後，俾治實學者得所取資，尋其宗旨，庶不致混莠於苗，以砮爲玉也。著錄之意，大凡有四：一、言不關乎經義小學，意不純乎漢儒古訓者，不著錄。一、書雖存其名而實未成者，不著錄。一、書已行於世而未及見者，不著錄。一、其人尙存，著述僅附見於前人傳後者，不著錄。凡在此例，不欲濫登，固非以意爲棄取也。次列旣鈞，承命繕錄，因不揣樛昧，著其例於末。嘉慶辛未良月旣望男鈞謹識。

經師經義目錄終

右國朝漢學師承記八卷，附錄國朝經師經義目錄一卷，國朝江澐撰。洪惟昭代經學修明，定鼎之初，顧亭林、胡朏明、閻百詩諸先生崛起，遠紹兩漢諸儒之墜緒，篤實淳懿，恪守師法，承先啟後，私淑有人。實宋元明以來所未有。鄭堂特著此書，國朝經師學行出處，撰著緒論，搜括靡遺，洵盛業也。阮文達定香亭筆談，稱元和惠徵君定宇經學冠天下，鄭堂於惠氏弟子余君仲林，盡得其傳。洪北江詩話亦稱其學有師法。珠湖草堂筆記則稱是書極有史家體裁。鄭堂久在阮文達幕府，文達撰國史儒林傳稿，第一次顧亭林居首，第二次黃梨洲居首，而是書以兩先生編於卷末，以不純宗漢學也，亦可見其體例之嚴。然如王蘭泉侍郎傳記，及其以五七言詩章立門戶，譏其太邱道廣一事，洪北江詩話稱侍郎所選詩一以聲調格律爲準，其病在於以己律人，而不能各隨人之所長，亦頗有微詞，亦何至如鄭堂所云也。又北江傳記及其出示所作古文，指摘其用事訛舛，齟齬強辨一事，北江詩話則稱鄭堂過舉弇山宮保墓道詩曰：「公本愛才勤說項，我因自好未依劉。」亦隱然自具身分，惜

其爲饑寒所迫，學不能進也，則宛然報復之師矣。昔司馬子長撰鄒生傳，不言其說高祖封六國後，完人之美，俾成佳傳也。又於子房傳見之者，紀其實也。此等事縱非鑿空，亦當記之說部等書。臚載本傳，無論有乖史例，亦適徵其所養之不醇。然究爲上下二百年一大著作，談漢學者決不可少之書。讀者略其小疵可耳。咸豐甲寅夏五朔日南海伍崇曜謹跋

清代傳記叢刊·學林類①附
周駿富輯

附·周氏漢學師承記選注

明文書局印行



清朝漢學師承記

目次

凡例	一
清朝漢學師承記	一
閻若璩	二〇
胡渭	四八
張爾岐	六五
惠周惕	七三
惠士奇	
惠松崖(棟)	
余古農(蕭客)	一五九

江良庭(聲).....	一七三
王鳴盛.....	一九二
錢大昕.....	二〇二
江永.....	二七六
金榜.....	二九八
戴震.....	三二六
盧文弨.....	三五四
邵晉涵.....	三六三
孔廣森.....	三七一
汪中.....	四〇七
凌廷堪.....	四二八

黃宗羲……………四三六

顧炎武……………四七一

清朝漢學師承記原目錄（附）

001-246

凡例

- 一、本書原擬依拙著經學歷史註釋計劃，不加刪節，使成完璧，但爲本叢書每冊字數及篇幅所限制，故只得加以選註。
- 二、本書所選每一學者傳略，以不刪節爲原則；但其中關於天算及音律文字，過於專門，非初學所當留意，故或加刪略，標明刪節號（……），而仍附錄原文於註釋中，使讀者不致有割裂之憾。
- 三、本書序言及傳略中，如有空泛議論，亦略加刪節，依上例方法標註。
- 四、本書原文避清帝廟諱與孔子諱者，一例改正。

五、本書原文，如確知爲刊印之誤者，一例改正。

六、本書原文，如係江氏偶誤者，一依原文，不加補正，而僅於註中加以說明。如

錢大昕傳，蔡景君誤爲蔡君謨，諸本皆同，今不改。

七、本書人名見於正史者，於注中舉明正史卷數，以便參考；其不見於正史者，從略。

八、本書引用清代人名，因清史稿被禁，現舉中華書局出版之清史列傳卷數，以便參考。

九、本書引用書目，見於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者，於注中註明該書部屬，以便參考。乾嘉以後著述及其他之未見於四庫書目者，則聊就所知，加以說明。

十、本書引用清代經學著作，其已收入正續皇清經解者，註明收刻卷數，以便翻閱。

十一、本書文字須加訓釋者，附註訓釋之來原，以免望文生義。

十二、本書依「序言」中所舉各本校勘，以求正是，并加標點，以便閱讀。

十三、本書註釋雖力求詳密，但清代著作佚而未刻及刻而未見者頗不鮮，加以註釋時間之匆迫，參考書籍之欠備，當仍有未周處。如讀者有所指正，祈惠函示知，以便再版時之改訂。

附註：本書之成，得友人陳逸人先生之助力最多，特識感謝。

001-250

漢學師承記原目錄附

記之一

閻若璩 張弼 吳玉搢 宋鑾

胡渭 黃籀 顧祖禹

張爾岐

馬驥 王爾晉

記之二

惠周惕 惠士奇 惠松崖

沈彤

余古農先生

清朝漢學師承記 原目錄

江良庭先生

褚寅亮

記之三

王鳴盛 金日道

錢大昕 錢塘 錢坫

記之四

王蘭泉先生

朱笥河先生

武億

洪亮吉 張惠言 臧琳

記之五

江永

金榜

戴震

記之六

盧文弨

紀昀

邵晉涵

任大椿

洪榜

汪元亮

孔廣森 李文藻 桂馥

記之七

陳厚耀

程晉芳

賈田祖

清朝漢學師承記 原目錄

李惇

江德量

汪中

顧九苞 顯鳳毛

劉台拱

鍾輿

徐復

汪光曦

李鍾泗

凌廷堪

記之人

黃宗羲

顧炎武

清朝漢學師承記

先王經國之制，井田與學校相維。里有序，鄉有庠。⊖八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始知室家長幼之節。十五入大學，學先聖禮樂，而知朝廷君臣之禮。⊖所以耕夫、餘子⊖亦得秉耒橫經，漸詩、書之化，被教養之澤，濟濟乎洋洋乎！三代之隆軌也。

⊖漢書食貨志「於（是）里有序而鄉有庠，序以明教，庠則行禮而視化焉。」王先謙補注云：

「御覽五百三十五引五經通義云：殷曰庠，周曰序。周家又兼用之，鄉爲庠，里爲序，家爲塾。」

①自「八歲」至「君臣之禮」語見漢書食貨志。王先謙補注云：「顧炎武曰：『六甲者，四時六十甲子之類。五方者，九州嶽瀆列國之名。書者，六書計者，九數。』……周壽昌曰：『此禮記內則之言。禮，九年，教之數日；鄭注，朔望與六甲也；猶言學數千支也。六年，教之數與方名；鄭注，方名，東西；卽所云五方也，以東西該南北中也。十年，出就外傅，居宿於外，學書記；卽書計也。書，文字；計，籌算也。六書，九數，皆古人小學之所有事也。』」②「餘子」亦見漢書食貨志。志云：「餘子亦在于序室。」顏師古注云：「蘇林曰：『餘子，庶子也。』」或曰：「未任役爲餘子。」師古曰：「未任役者是也。幼童皆當受業，豈論嫡庶乎？」

秦并天下，燔詩書，殺術士。①聖人之道墜矣。然士隱山澤巖壁之間者，抱遺經，傳口說，不絕於世。漢興，乃出。言易，淄川田生；②言書，濟南伏生；③言詩，於魯則申公培；④於齊則轅固生；⑤於燕則韓太傅；⑥言禮，魯高堂生；⑦言春秋，

於齊則胡毋生^②，於趙則董仲舒^③。自茲以後，專門之學興，命氏之儒起。六經五典^④，各信師承，嗣守章句，期乎勿失。西都^⑤儒士，開橫舍^⑥，延學徒，誦先王之書，被儒者之服，彬彬然有洙泗之風^⑦焉。爰及東京^⑧，碩學大師，賈服^⑨之外，咸推高密^⑩。鄭君生炎漢^⑪之季，守孔子之學，訓義優洽，博綜羣經，故老以爲前修^⑫，後生未之敢異。

① 史記儒林傳序云：「及至秦之季世，焚詩書，誅術士。」漢書儒林傳序亦云：「及至秦始皇兼天下，燔詩書，殺術士。」顏師古注：「燔，焚也。」按秦焚書坑儒事詳見史記卷六秦始皇本記及卷八十七李斯傳，文繁不錄。② 田生名何，字子莊，齊淄川人，爲漢初傳易者。傳見史記卷百二十一儒林傳。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莊作裝。王先謙補注：「齊召南曰：『……班氏當以避明帝諱而改曰裝耳。』」③ 伏生名勝，字子賤，濟南人。故爲秦博士。漢孝文帝時，欲求能治尚書者，時伏生年九十餘，詔使太常掌故朝錯往受之，凡二十八篇。爲漢初言今文尚書者之祖。傳見史記儒林傳及漢書儒林傳。④ 中公名培，魯人。漢初，以詩經爲訓故以教，無傳，疑者則闕弗傳。

弟子自遠方至受業者千餘人。爲漢初言魯詩者之祖。武帝時，曾以安車蒲輪駕迎，然未見用。傳見史記儒林傳及漢書儒林傳。

⑤ 轅固生，齊人。漢孝景帝時，爲博士。爲漢初言齊詩者之祖。曾與黃生爭論，逆竇太后意志，下圈刺殺。旋拜清河太傅。武帝時，以賢良徵，因年老罷歸。傳見史記儒林傳及漢書儒林傳。

⑥ 韓太傅，卽韓嬰，燕人。漢孝文帝時，爲博士。景帝時，爲常山太傅。作詩內外傳數萬言，爲漢初言韓詩者之祖。傳見史記儒林傳及漢書儒林傳。

⑦ 高堂生，魯人。傳儀禮十七篇，爲漢初言今文禮者之祖。傳見史記儒林傳及漢書儒林傳。王先謙漢書補注依據史記索隱，云高堂生字伯。

⑧ 胡毋生，字子都，齊人。治公羊春秋。漢孝景帝時，爲博士。與董仲舒同業。年老，歸教。齊之言春秋者宗之。傳見史記儒林傳及漢書儒林傳。

⑨ 董仲舒，廣川人。治公羊春秋。漢孝景帝時，爲博士。學士皆師尊之。武帝時，舉賢良對策，爲江都相。仲舒喜言災異，爲主父偃所讒，幾死，特詔得赦。旋又爲膠西相，以病免。著書凡百二十三篇，而說春秋事得失玉杯、蕃露之屬復數十篇，十餘萬言。今僅傳春秋繁露一書。傳見史記儒林傳及漢書春五十六本傳。又自「言易」至「董仲舒」係依據漢書儒林傳序文，惟略刪節一二字。

⑩ 「五典」本訓「五帝之書」，見左氏昭十二傳「是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邱」注，但此蓋卽訓爲五經；六經去樂

故稱五典。六經五典，對文異辭耳。爾雅釋言「典，經也。」①西都卽指前漢。前漢都長安，後漢

都洛陽，長安在洛陽之西，故漢人別稱西都。班固有西都賦，見文選，卽指長安。②橫舍卽黌舍；

後漢書儒林傳注「黌，學也。黌與橫同。」又後漢書鮑昱傳「修造橫舍」注「橫，學也。」③

洙泗本二水名。洙水爲泗水之支流。昔孔子設教於洙泗之間，以授弟子。禮記檀弓上「吾典女

事夫子於洙泗之間。」此文所謂「洙泗之風」卽指孔子授徒，弟子從學之風而言。④東京

卽指後漢。後漢都洛陽，在前漢都城長安之東，故別稱東京。張衡有東京賦。見文選，卽指洛陽。

⑤賈，賈逵；服，服虔也。賈逵字景伯，後漢平陵人。弱冠，能誦左氏傳及五經本文。永平中，獻左氏傳

解詁三十篇。國語解詁二十一篇，明帝重其書，寫藏祕館。曾與班固並校祕書。章帝時，使選公羊

諸生高才者二十人，教以左氏，由是左氏盛行。傳見後漢書卷六十六。又服虔字子慎，後漢滎陽

人。有雅才，善著文論。撰有春秋左氏傳解。靈帝時，官九江太守。傳見後漢書卷百〇九下儒林傳。

⑥高密指鄭玄；玄，高密人，故云。鄭玄字康成，少爲鄉齋夫，以不樂爲吏，造太學受業，博通諸經

及三統曆、人章算術等。復事馬融，游事十餘年，乃歸。會以黨事禁錮，遂隱修經業，杜門不出。黨禁

解，徵辟皆不就。著書凡百餘萬言，弟子自遠方至者數千人。獻帝建安五年卒。治經者稱鄭衆爲

先鄭因稱玄爲後鄭，亦曰鄭君。所著考今存者，有毛詩箋、周禮注、儀禮注、禮記注。其他著撰，多殘缺不完。清人輯集較備，袁鈞輯有鄭氏遺書，可參考。傳見後漢書卷六十五。⑤漢以火德王，故稱炎漢。⑥前修謂前代修德之人，見楚辭離騷「騫吾法夫前脩兮」朱熹集注。修或作脩字通。

晉王肅①自謂辨理依經，逞其私說，僞作家語，②妄撰聖證，③以外戚之尊，盛行晉代。④王弼宗老莊而注周易，⑤杜預廢賈服而釋春秋，⑥梅賾上僞書，⑦費昶爲義疏。⑧於是宋齊以降，師承凌替，江左⑨儒門，參差互出矣。然河洛⑩尙知服古，不改舊章；左傳則服子慎，⑪尙書、周易則鄭康成，⑫詩則並主於毛公，⑬禮則同遵於鄭氏。⑭若輔嗣之易，惟河南、青齊間有講習之者，⑮而王肅易亦間行焉。⑯元凱之左氏，⑰但行齊地。僞孔傳，惟劉光伯、劉士元信爲古文，⑱皆不爲當時所尙。隋書云：「南人約簡，得其英華；北學深蕪，窮其枝

葉④『豈知言者哉！』

○王肅字子雍，三國魏鄰人。仕至中領軍，散騎常侍。善賈逵、馬融之學，謂不好鄭玄，作聖證論以譏斥鄭氏。撰尚書詩論語三禮左氏解，并撰定父問所作易傳。晉時皆立於學官。其他論取典禮等凡百餘篇。又有孔子家語注，後世斥爲肅所偽造。卒諡景。傳見三國志卷十三魏書。○孔子家語十卷，王肅偽造。按本誓肅自序謂：鄭氏學行五十載矣，義理不安，違錯者多，是以奪而易之。孔子二十二世孫有孔猛者，家有其先人之書，昔相從學，頃遠家，方取以來，與子所論有若重規疊矩，則是實自肅始傳，且殊有託於孔子以抗鄭君之嫌。漢志有孔子家語二十七卷，顏師古注云：非今所有家語。禮記樂記疏載馬昭之說，謂家語王肅所增加。宋王柏家語考亦謂：四十四篇之家語，乃王肅自取左傳國語荀孟二戴記割裂織成之；孔衍之序，亦王肅自爲。則此書之僞，古人已疑之。至清孫志祖作家語疏證六卷，而此書之爲肅所僞託益確。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九十一子部儒家類一。按孫書今收刻於校經山房叢書。○聖證論十二卷，王肅撰。魏志王肅傳謂：「肅善賈、馬之學，而不好鄭氏。……集聖證論以譏短玄。」按是書著錄於隋、唐志，宋以後亡佚。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輔佚書輯四十餘條，爲一卷；皮錫瑞著有聖證論補評二卷。

可參考。④王肅女元姬適司馬昭，即晉書后妃傳上所謂文明王皇后，爲晉武帝司馬炎之母。

武帝於肅爲外孫，故云「外戚之尊」。肅書列於學官，見魏志本傳。⑤王弼字輔嗣，三國魏山

陽人。少知名，好論儒道，辭才逸辨。仕至尚書郎。年二十餘即卒。注易及老子。傳附見三國志春二

十八魏書鍾會傳。按弼易注今存，即十三經中之易注。易本卜筮之書，漢宋流於讖緯，故王弼乘

其極敝，標老莊虛無之旨，以排擊漢儒妖妄之論。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一經部易類

一。⑥杜預字元凱，晉杜陵人。參始中，爲河南尹。羊祜舉以自代，拜鎮南大將軍。以平吳功，封當

陽縣侯。卒諡成。耽思經籍，撰春秋左氏經傳集解；又春秋衆家譜第，成春秋釋例；又著盟官圖、春

秋長歷，成一家之學。傳見三國志卷十六魏書杜畿傳及晉書卷三十四。按杜預春秋左傳集解，

今存，即十三經中之左傳注。其解經傳，每自標新說，不圖賈逵服虔之說。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

目提要卷二十六經部春秋類一。賈逵服虔已見賈九注。⑦梅賾，一作梅頤，字仲真，晉汝南

人。官豫章內史。晉書無傳。依經古文家說，漢武帝時，魯恭王漢孔子宅，得古文尚書，孔安國以今

文校之，多得十六篇。將獻於朝，適巫蠱事，未列於學官。其後亡佚，至東晉梅賾，自謂得安國之書

及傳，奏之，遂列於國學。自晉迄北宋，世無疑議。至吳棫、朱熹，始稍疑之。清國若璩作古文尚書疏

證，惠棟作古文尚書考，指爲講所僞託，其說始定。關於贗上僞書事，可參考隋書經籍志及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④費昶，梁江夏人。官國子助教。撰尚書義疏十卷。晉今佚。正史無傳，見隋志及經典釋文序錄。⑤江左指南朝之宋、齊、梁、陳，南朝國於長江以東，故曰江左。⑥河洛指北朝之魏、北齊、北周。北朝國於河洛流域，故云。⑦服子慎，服虔之字，已見頁九注。⑧服虔撰春秋左氏傳解詁三十卷，今佚。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輯爲四卷，可參考。服又有春秋左氏傳音釋癩十卷，春秋漢議駁二卷，春秋成長說九卷，春秋塞難三卷，（卷數并依隋志）春秋音隱一卷，今亦併亡佚。⑨鄭康成，鄭玄之字，已見頁五注。⑩鄭玄撰周易注九卷，至南北宋之間亡佚。宋王應麟輯爲一卷，清惠棟輯爲三卷，袁鈞輯爲九卷，可參考。玄又撰尚書注九卷，亦亡於宋代。清袁鈞輯爲九卷，可參考。⑪毛公撰詩故訓傳二十卷，即今十三經中之毛詩傳。按毛公名字爵里，漢志隋志及釋文，詳略互異，且後說加詳，恐不可信，經今文家頗疑議之。⑫鄭玄撰周禮注十二卷，儀禮注十七卷，禮記注二十卷，今並存，即今十三經中之三禮注。又自「左傳」至「鄭氏」語見北史卷八十一儒林傳序。⑬輔嗣，王弼之字，已見頁八注。⑭北史儒林傳序云：「河南及齊之間儒生，多講王嗣輔所注。」⑮王肅已見頁七注。⑯王肅易注十卷，今佚，玉函山房

輯佚書輯爲二卷。引語亦見北史儒林傳序。①元凱，杜預之字，已見頁八注。②僞孔傳卽梅賾所獻之僞孔安國古文尙書傳。劉光伯，劉炫之字。炫，隋河間人。開皇中，除殿內將軍，坐罪除名。後與諸儒修定五禮，授旅騎尉。旋除太學博士，以品卑去任。尋陷於賊，賊破，無所依，凍餓而死。門人諡曰宣德先生。撰有尙書、毛詩、春秋、孝經、論語述義、春秋攻昧、五經正名、注詩序、算術等書。劉士元，劉焯之字。焯，隋信都人。開皇中，除員外將軍。於國子共論古今滯義，以精博稱。奉敕與劉炫等考定洛陽石經。後與炫議論，深挫諸儒，爲飛章所謗，除名歸里。煬帝時，遷太學博士。著有稽極、曆密、五經述義等書。與劉炫齊名，時稱二劉。傳均見北史卷八十二儒林傳及隋書卷七十五儒林傳。北史儒林傳序云：「下里諸生，略不見孔氏注解。武平末，劉光伯、劉士元始得費甝義疏，乃留意焉。」依此，則當時信僞孔傳，實始於二劉。③語見隋書卷七十六儒林傳，亦見北史卷八十一儒林傳序。

唐太宗挺生於干戈之世，創業於戎馬之中，雖左右櫜鞬，○櫛沐風雨；然銳情經術，延攬名流。卽位後，讎正五經，頒示天下，命諸儒萃章句爲義疏。惜乎

孔冲遠，朱子奢之徒。妄出已見，去取失當。易用輔嗣而廢康成，書去馬、鄭而信僞孔，穀梁退欒氏而進范甯。論語則專主平叔。棄尊彝而寶康瓠，舍珠玉而收瓦礫，不亦慎哉！

○ 囊韃音《々》_リ，藏弓矢之器。左傳僖二十三年「右屬囊韃。」釋文「囊，受弓器。韃，弓衣。」

○ 孔冲遠，疑當作孔仲達。仲達，孔穎達之字。穎達，唐衡水人。少聰敏。隋末，舉明經。煬帝召天下儒官集東都，詔國子秘書學士與論議，穎達爲冠。入唐，累官國子司業，遷祭酒。卒，諡憲。嘗受命撰五經正義，卽今注疏本之五經疏。傳見舊唐書卷七十三及新唐書卷百九十八儒學傳。朱子奢，唐吳人。少從顧彪習左氏春秋。貞觀初，官國子助教。尋持節使高麗。累遷弘文閣學士。爲人樂易能劇談，善以經誼緣飾。嘗與孔穎達共撰定禮記正義。傳見舊唐書卷百八十九儒學傳及新唐書卷百九十八儒學傳。按唐撰修五經正義者，周易爲馬嘉運、趙乾叶，尙書爲王德韻、李子雲，毛詩爲王德韶、齊威，春秋爲谷那律、楊士助，禮記爲朱子奢、李善信、賈公彥、柳士宣、范義誦、張權。以孔穎達年輩在先，名位較重，故推以爲首。本書云孔、朱之徒，因不止孔、朱二氏也。○ 鄭玄尙書

注已見頁五注④。馬融。融字學長，後漢扶風茂陵人。有俊才。初糜鄆臨召，拜郎中，校書東觀。時鄆太后臨朝，融以諷諫遭禁錮。安帝時，復拜郎中，歷武都南郡太守。後爲議郎，重在東觀著述，以病去。融才高博洽，爲世通儒，教養諸生常千餘。著三傳異同說，注孝經、論語、易、書、詩、三禮、列女傳、老子、淮南子、離騷等書。傳見後漢書卷九十。融所撰尙書注，隋志作十二卷；唐志作十卷，蓋不計書序。其後亡佚。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輯爲四卷，可參考。⑤糜氏，糜或糜之誤。糜信字南山，三國魏東海人。官樂平太守。撰春秋穀梁博注十二卷。正史無傳，見經典釋文序餘及隋志。楊士勛穀梁疏引作糜信，禮記正義引作糜信，刪府元龜糜信外復出糜信，太平御覽引穀梁注作糜信，蓋皆誤說，當以糜信爲是。糜氏穀梁注已亡佚，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輯爲一卷，可參考。又范寧字武子，晉南陽人。少篤學，多所通覽。初爲餘杭令，興學校，養生徒，風化大行。遷臨淮太守。封陽遂侯。徵拜中書侍郎。補豫章太守，大設庠序，遠近至者千餘人。旋免官。嘗以春秋穀梁傳未有善釋，因撰集解十二卷。寧傳附見晉書卷七十五范汪傳。按府穀梁疏探范寧注，即今十三經中之注本。⑥平叔，何晏之字。晏，三國懿南陽人。累官侍中尙書，爵列侯。與夏侯玄競爲清談，遂或一時風氣。後與善爽協謀，爲司馬懿所誅。嘗作道德論及諸文賦數十篇。傳世者有論語篇解十

卷傳附見三國志卷九魏志曹爽傳。按魏晉前，注論語者不止何晏，唐人專主集解，他注遂多佚亡。今十三經注疏中之論語，卽沿用集解本。④康瓠，瓦盆底也，見漢書賈誼傳「賈康瓠兮」注。

宋初承唐之弊，而邪說詭言，亂經非聖，殆有甚焉。如歐陽修之詩，①孫明復之春秋，②王安石之新義，③是已。至於濂、洛、關、閩之學，④不究禮樂之源，獨標性命之旨。義疏諸書，束置高閣；視如糟粕，棄等弁髦，⑤蓋率履則有餘，考鏡則不足也。元明之際，以制義⑥取士，古學幾絕。而有明三百年，四方秀艾，困於帖括，⑦以講章爲經學，以類書爲博聞；長夜悠悠，視天夢夢，可悲也夫！在當時豈無明達之人，志識之士哉，然皆滯於所習，以求富貴，此所以儒罕通人，學多鄙俗也。

①歐陽修，字永叔，宋廬陵人。慶曆初，召知諫院，因上疏極諫，出知滁州。旋遷爲翰林學士。嘉祐間，

拜參知政事，與韓琦同心輔政。熙寧初，與王安石不合，以太子少師致仕。修博極羣書，善文章。晚自號六一居士。卒諡文忠。著有新唐書、新五代史、毛詩本義、集古錄、歸田錄、文忠集、居士集、六一詩話、六一詞等書。傳見宋史卷三百十九。按修所撰毛詩本義十六卷，今存。自唐以來，說詩者莫敢議毛鄭。雖老師宿儒，亦謹守小序。至修撰此書，於是開宋世以新義說經之端。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卷十五經部詩類一。◎孫明復，孫復之字。後，宋 晉州 平陽人。舉進士，不第，退居春山。治春秋，著尊王發微十二卷，以深刻爲主，開後世說春秋者深文殿鍊之學。范仲淹、富弼言後有經術，除祕書省校書郎、國子監直講，累遷殿中丞卒。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二儒林傳。復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卷二十六經部春秋類一。◎王安石字介甫，號半山，宋 臨川人。少好讀書，工文。擢進士第。嘉祐中，歷度支判官。上萬言書，以變法爲言。直集賢院，知制誥。神宗時，爲相，與青苗、保甲諸法，物議騰沸。旋罷爲鎮南軍節度使。元豐中，復拜左僕射，封荊國公。哲宗支，加司空。卒諡文。安石性強愷，工書畫，文章峭深，自成一派。著有臨川集。傳見宋史卷三百二十七。按安石於熙寧中，置經義局，撰三經新義。三經書、詩、周禮也。毛詩新義二十卷，尙書新義十三卷，今並佚亡。周禮新義二十二卷，爲安石手著本亦佚亡。清初由永樂大典中輯爲十六卷，附考工記解。

二卷，尙可考見概略。其解經亦自創新說，不襲鄭義。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卷十九經部禮類一。④濂、洛、關、閩，爲南北宋理學之四派。濂，濂溪周敦頤；洛，洛陽程顥、程頤；關，關中張載；閩，閩中朱熹也。⑤弁髦，喻無用之物也。弁，緇布冠；髦，童子之垂髦。古者冠禮，先加緇布冠，以斂括其垂髦；更加皮弁，而乘緇布冠。蓋旣冠，則弁與髦皆無用也。左氏昭九年傳：「豈如弁髦，而因以敵之。」⑥制義，卽所謂八股，蓋始於明化成之後。股者，對偶之謂。天順以前，經義之文，敷衍傳注，或敵或對，初無定格。成化二十三年會試，始以反正虛實淺深扇扇立格，於是八股之名起。詳可參考顧炎武 日知錄卷十六「試文格式」條。⑦帖括，泛指科舉應試之文。按唐書選舉志：「明經者，但記帖括。」唐制，帖經試士。後以應試者多，至帖孤章絕句以惑之。應試者因取其難者，編爲歌訣，以便記憶。謂之帖括，意謂包括帖經之門徑也。後世因引申泛稱科舉應試之文。

……①薄縮髮 ②讀書，授經於吳郡通儒余古農同宗良庭二先生，③明象數制度之原，聲音詰訓之學。乃知經術一壞於東西晉之清談，再壞於南北宋之道學。元明以來，此道益晦。至本朝，三惠之學盛於吳中，④江永、戴震諸君

繼起於欽。從此「漢學」昌明，千載沉霾，一朝復旦。暇日詮次本朝諸儒爲「漢學」者，成漢學師承記一編，以備國史之採擇。

○此段原文敘述清初諸帝提倡經學語多泛辭，故加節刪；今附錄其文於下。「我世祖章帝握貞符，膺圖籙；撥亂反正，伐罪弔民；武德定四海，文治垂千古。順治十三年，欽大學士傅以漸撰易經通註，以永樂大全繁冗蕪陋，刊其舛訛，補其闕漏，勒爲是書，頒之學官。聖祖仁皇帝嗣位，削平遺孽，義征西蕃，勅定三藩，水清六合。然萬機之暇，棲神墳典，悅志藝文，闕五音六律之微，稽八絃九章之術。天亶睿知，典學宏深；伊古以來，所未有也。康熙十九年，勅大學士庫勒納等紹日講四書解義、日講書經解義。二十二年，勅大學士牛紐等編日講易經解義。三十八年，奉勅撰春秋傳說彙纂。五十四年，又勅大學士李光地等撰周易折中。六十年，又勅大學士王頊齡等撰書義傳說彙纂；又勅戶部尚書王鴻緒等撰詩經傳說彙纂。凡御纂學經，皆彙采漢宋先儒之說；參考異同，務求至當；遠紹千載之薪傳，爲萬世不刊之鉅典焉。世宗憲皇帝際昇平之時，咸事之世，未明求治，乙夜觀書；雖夙通三乘，然雅重七經。卽位之後，卽刊行聖祖欽定詩經傳說彙纂、書經傳

說彙纂，皆御製序文，弁於卷首。又編定聖祖日講春秋解義。雍正五年，御纂孝經集注，折衷學言，勒爲大訓。推武周達孝之源，究天地明察之理，故能心契孔首，權衡醇駁也。至高宗純皇帝，御極六十年，久道化成，不疾而速，不行而至；武功則著定十全，文德則旁敷四海，富既與地乎俸營，貴乃與天乎比崇；盛德日新，多文日富。乾隆元年，詔德臣排纂聖祖日講禮記解義。十三年，欽定周官義疏儀禮義疏禮記義疏。二十年，大學士傅恆等奉勅撰周易述義詩義折中。三十年，大學士傅恆等奉勅撰春秋直解。於易則不涉虛渺之說與術數之學，觀象則取互體以發明古義。於詩則依據毛鄭，溯孔門授受之淵源。事必有徵，義必有本，臆說武斷，概不取焉。於禮則以廣成爲宗，探孔賈之精微，綜羣儒之同異；本天殺地，經國坊民，治法備矣。於春秋則探三家之精華，斥安陋之迂謬，闡尼山之本意，洵爲百王之大法也。經學之外，考石鼓，辨大昌，用修之非，刊石編，瀟開成，廣政之陋。又刻御製說經文於太學，皆治經之津梁，論古之樞要；所謂懸諸日月，煥若丹青者也。於是鼓篋之士，負笈之徒，皆知崇尚實學，不務空言；游心六藝之圃，馳騫仁義之塗矣。我皇上誕敷文教，敦尚經術；登明堂，坐清廟；次羣臣，奏得失。天下之衆，鄉風隨流，翕然與道而遷義。家惟克讓之風，人誦廣哉之詠，猶歎偉歎，何其盛也！蓋惟列聖相承，文明於變；尊崇漢儒，不廢古訓。所以

四海九州強學待問者，咸沐菁莪之雅化，汲古義之精微，縉紳碩彥，青紫盈朝，纓掖巨儒，絃歌在野。擔簦追師，不遠千里，講誦之聲，道路不絕。可謂千載一時矣。① 綰髮猶言結髮，束髮，謂初成童之年也。② 綰，謂引結其組，一見漢書周勃傳注，綰音，×。③ 余古農，余蕭客之字；江良庭，

江聲之字，傳詳見本書。

④ 三惠謂惠周揚、惠士奇、惠棟祖父孫也。惠氏，江蘇吳縣人，傳詳見本

書。⑤ 江永、戴震皆安徽人，傳詳見本書。⑥ 清代學術，以考證派爲正宗。其學追溯於東漢之

許鄭，故當時稱曰「漢學」，以別於窮究心性之「宋學」。

嗟乎！三代之時，弼諧庶績，①必舉德於鴻儒；魏晉以後，左右②邦家，咸取才於科目。經明行修之士，命偶時來，得策名廊廟，若數乖運舛，縱學窮書圃，思極人文，未有不委棄草澤，終老邱園者也。甚至饑寒切體，毒螫癢③膚，筮仕④無門，齋恨入冥。雖千載以下，哀其不遇，豈知當時絕無過而問之者哉！是記於軒冕⑤，則略記學行，山林⑥，則兼誌高風，非任情軒輊，⑦肆志抑揚，蓋悲其友

麋鹿以共處，候草木以同彫也。

○弼，輔也；見說文。諧和也；庶，衆也；績，功也；均見爾雅釋詁。尙書皋陶謨「謨明弼諧。」又堯典「庶績咸熙。」按此言「弼諧庶績」，猶言輔佐衆政也。○左右即今佐佑二字。○瘠，痛也，見集韻。音「ㄩ」。○左傳閔元年「畢萬筮仕於晉」，謂將仕官而卜筮其吉凶也。後世引申謂入仕途爲筮仕。○軒冕謂在朝者；因其有高軒冕冠，故以爲在朝者之代辭。○山林謂山林隱逸之士，猶今言在野者。○軒輕猶言抑揚也。車前高曰軒，後低曰輕；引申，凡議論有所抑揚，如車之高低，亦曰軒輕。後漢書馬援傳「居前不能令人輕，居後不能令人軒。」注「言爲人無所輕重也。」

閻若璩

閻若璩字百詩。先世居太原縣西寨村。⊙五世祖始居淮安。⊙祖世科，明萬曆甲辰進士，官至布政司參議。⊙父修齡，郡學生。⊙若璩生，世科愛之，常抱置膝上，摩其頂，曰：『汝貌文，其爲一代儒者以光吾宗乎？』若璩生而口吃，性鈍。六歲入小學，讀書千遍，不能背誦。年十五，冬夜讀書，扞格不通，憤悱不寐。漏四下，寒甚，堅坐沉思，心忽開朗。自是穎悟異常。是年，補學官弟子。一時名士如李太虛、方爾止、王于一、杜于皇，皆折輩行與交。⊙若璩研究經史，寒暑弗徹。嘗集陶貞白、⊙皇甫士安語，⊙題所居之柱，云：『一物不知，以爲深恥。』⊙遭人而

問，少有寧日。④其立志如此。

○太原縣，清屬山西省太原府，即今山西省垣。

○淮安，舊府名，清屬江蘇省，其首縣爲山陽縣。

民國後，廢府制，改山陽縣爲淮安縣。趙執信閻先生若璩墓誌銘云：（下文略稱趙誌）「自六

世祖諱自閑，始遷山陽。」與此文微異。

○萬曆，明神宗年號。萬曆甲辰爲萬曆三十二年，當公

元一六〇四年。趙誌云：「官至濟東寧前兵備道參議。」杭世駿閻先生傳（下文略稱杭傳）

云：「歷寧前兵備道參議。」與此文異。○趙誌云：「考諱修齡，世所稱牛叟先生者也，以文名

一時，撰述甚富。」○此文蓋據杭傳。杭傳云：「名流如李宗伯太虛、方處士爾止、梁商邱公狄、

王處士于一、李孝廉小有、杜貢士于皇、宗人孝歷左右，與之上下議論，咸拱手推服。」○陶貞

白，陶弘景之諡號。弘景，字通明，梁秣陵人。自幼篤志道術。齊高帝嘗引爲諸王侍讀。後隱居句容

句曲山，自號華陽隱居，晚號華陽真逸，又曰華陽真人。性好著述，尤明陰陽、五行、風角、星算、山川

地理、醫術、本草，嘗造渾天儀，著帝代年歷。古今刀劍錄、真誥、真靈位業圖。梁武帝時，每有大事，無

不諮請，時人謂之山中宰相。年八十五卒。諡貞白先生。傳見梁書卷五十一處士傳及南史卷七

十六隱逸傳下。○皇甫士安，皇甫謐之子。謐，晉安定朝那人。家貧，帶經而耕。性高尚，以著述爲

務。自號玄晏先生。武帝時，累徵不起。所著時賦、諷諭、難甚富，又撰有帝王世紀、年曆、高士傳、逸士傳、甲乙經、玄晏春秋等書。傳見晉書卷五十一。④語見南史陶弘景本傳。傳云：「讀書萬餘卷，一事不知，以爲深恥。」⑤引語，皇甫號本傳未見。

年二十，讀尚書，至古文，即疑二十五篇①之譌。沈潛二十餘年，乃盡得其
繳結所在，作古文尚書疏證。②其說之最精者，謂漢書藝文志言：「魯共王壞
孔子宅，得古文尚書，孔安國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③楚元王傳亦云：
「逸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④古文篇數之見於西漢者如此，而
梅賾⑤所上乃增多二十五篇，此篇之不合也。⑥杜林、馬、鄭皆傳古文者。⑦據
鄭氏說，則增多者，舜典、汜作、九共、大禹謨、益稷、五子之歌、嗣征、典寶、湯誥，咸有
一德、伊訓、肆命、原命、武成、旅獒、罔命十六篇；而九共有九篇，故亦稱二十四篇。
⑧今晚出書無汜作、九共、典寶等篇，此篇名之不合也。⑨鄭康成注書序，於仲

虺之誥、太甲、說命、微子之命、蔡仲之命、周官、君陳、畢命、君牙、皆注曰亡；而於汨作九共、典寶、肆命諸篇，皆注曰逸。逸者，卽孔壁書也。①康成雖云受書於張恭祖，②然其書贊曰：『我先師棘下生子安國亦好此學，③』則其淵源於安國明矣。今晚出書，與鄭名目互異，其果安國之舊耶？④又云：古文傳自孔氏，後惟鄭康成所注者得其真；今文傳自伏生，後惟蔡邕、石經⑤所勒者得其正。今晚出書宅岵，鄭作宅岵，⑥味谷，鄭作柳谷；⑦心腹腎腸，鄭作憂腎陽；⑧剗則剗剗，鄭作臚宮，剗剗頭庶剗，⑨與真古文既不同矣。石經殘碑遺字見於洪适隸釋者，⑩五百四十七字；⑪以今孔書校之，不同者甚多。⑫碑云高宗之饗國百年，與今書之五十有九年異；⑬孔敍三宗以年多少爲先後，碑則以傳敍爲次；⑭則與今文又不同。然後知晚出之書，蓋不古不今，非伏非孔，別爲一家之學者也。⑮班孟堅言司馬遷從安國問故，故堯典、禹貢、洪範、微子、金縢諸篇多

古文說。許慎說文解字亦云：『其稱書孔氏。』今以史記說文與晚出書相校，又甚不合。安國注論語：『予小子履。』以爲『墨子引湯誓，其辭若此。』不云此出湯誥，亦不云與湯誥小異。然則，『予小子履』云云非真古文湯誥，蓋斷斷也。其注『雖有周親，不如仁人。』句於論語，則云：『親而不賢不忠，則誅之，管、蔡是也。仁人謂微子、箕子，來則用之。』於尙書，則云：『周至也。言紂至親雖多，不如周家之少仁人。』其詮釋相懸絕如此，豈一人之手筆乎！又云：古未有奪族之刑，卽苗民之虐，亦祇肉刑止爾；有之，自秦文公始。僞作古文者，偶見荀子有『亂世以族論罪，以世舉賢』之語，遂竄之泰誓篇中。無論紂惡不如是甚，而輕加三代以上以慘酷不德之刑，何其不仁也！荀卿曰：『誥誓不及五帝。』司馬法言有虞氏戒於國中，夏后氏誓於軍中，殷誓於軍門之外，周將交刃而誓之。當虞舜在上，禹縱征有苗，安得有會后誓師

之事，此亦不足信也。司馬法曰：『入罪人之地，見其老弱，奉歸無傷。雖遇壯者，不校，勿敵。敵若傷之，藥醫歸之。』三代之用兵以仁爲本如此，安得有火炎崑岡、玉石俱焚之事！既讀陳琳檄吳文，云：『大兵一放，玉石俱碎。』鍾會檄蜀文，云：『大兵一發，玉石俱碎。』乃知其時自有此等語。則此書之出魏晉間又一佐也。又云：武成篇先書一月壬辰，次癸巳，又次戊午，已是月之二十八日；後繼以癸亥、甲子，是爲二月之四五日；而不冠以二月，非今文書法也。洛誥稱乙卯，費誓兩稱甲戌，此周公伯禽口中之詞，指此日有此事云爾。豈史家紀事之例乎？又云：書序，益稷本名棄稷，馬鄭王三家本皆然，蓋別是一篇，中多載后稷與契之言。揚子雲法言孝至篇：『言合稷、契之謂忠，謨合臯陶之謂嘉。』子雲親見古文，故有此言。晚出書析臯陶謨之半爲益稷，則稷與契初無一言，子雲豈鑿空者耶！其辨孔傳之僞云：三江入海，未嘗入震

澤。孔謂江自彭蠡分而爲三，共入震澤者，謬也。金城郡，昭帝所置，安國卒於武帝時，而傳稱積石山在金城西南，豈非後人作僞之證乎？傳義多與王肅注同，乃孔竊王非先有孔說而王取之也。漢儒說六宗者，人人各異。王肅對魏明帝，乃取家語『孔子曰：所宗者六』之語。肅以前未聞也，而僞傳已有之。非孔竊王而何！其論可謂信而有徵矣。

○梅賾所獻僞古文尙書二十五篇，爲：(一)大禹謨，(二)五子之歌，(三)胤征，(四)仲虺之誥，(五)湯誥，(六)伊訓，(七)太甲上，(八)太甲中，(九)太甲下，(十)咸有一德，(十一)說命上，(十二)說命中，(十三)說命下，(十四)秦誓上，(十五)秦誓中，(十六)秦誓下，(十七)武成，(十八)旅獒，(十九)微子之命，(二十)蔡仲之命，(二十一)周官，(二十二)君賁，(二十三)畢命，(二十四)君牙，(二十五)罔命。○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共八卷。其書初成四卷，黃宗羲序之；其後四卷，次第續成。若璩沒後，傳寫佚其第三卷。其二卷第二十八條、二十九條、三十條，七卷篇一百二條、一百八條、一百九條、一百十條，八卷第一百二十二條至一百二十七條，皆有條無書。義次亦

未歸條理，蓋猶草創之本。毛奇齡曾作古文尙書冤詞，百計相札，然終不能奪。詳可參考四庫續目提要經部書類二。書今存，續清經解會收刻，見卷二十八至三十六。⑤語見漢書卷三十藝文志六藝略。按文有刪節，詳可參考原書。又孔安國，孔子十二世孫，師事申公。治古文尙書，爲漢時大儒。官至諫大夫、臨淮太守。傳附見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申公傳。又今文尙書二十九篇爲：(一)堯典，(二)皋陶謨，(三)禹貢，(四)甘誓，(五)湯誓，(六)盤庚上中下，(七)高宗彤日，(八)西伯戡黎，(九)微子，(十)泰誓上中下，(十一)牧誓，(十二)洪範，(十三)金縢，(十四)大誥，(十五)康誥，(十六)酒誥，(十七)梓材，(十八)召誥，(十九)洛誥，(二十)多士，(二十一)無逸，(二十二)君奭，(二十三)多方，(二十四)立政，(二十五)顧命，(二十六)費誓，(二十七)呂刑，(二十八)文侯之命，(二十九)秦誓。又古文尙書十六篇篇名已見原書下文。⑥語出劉歆移謨太常博士書，見漢書卷三十六楚元王傳附劉歆傳。天漢爲漢武帝之第八年號，凡四年，常公元前一〇〇年至九五年。⑦梅賾已見頁八注④。⑧自「漢書藝文志……」至此，本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第一「言兩漢書載古文篇數與今異」條。⑨杜林字伯山，後漢扶風茂陵人。博洽多聞，時稱通儒。光武帝召爲侍御史，官至大司空。林常得漆書古文尙書一卷，又典當時古文學大

師鄭興、衛宏等相友善，蓋亦古文學之健者。傳見後漢書卷五十七。又馬融已見頁一二注。鄭玄已見頁五注。④說出鄭玄書序注，見孔穎達尚書正義「堯典第一虞書」下引。

⑤自「杜林馬鄭……」至此，本閻著古文尚書疏證卷一第三、「言鄭康成注古文篇名與今異」條。⑥漢時之古文尚書，一稱逸書；以其出自孔子宅壁，故又稱孔壁書。⑦張恭祖，東郡

人。鄭玄從受周禮、左氏春秋、韓詩、古文尚書。蓋當時之治古文學者。正史無傳。名見後偽書鄭玄傳。⑧游贊，今佚，見孔穎達尚書正義「虞書」大題下引。棘，地名，本春秋魯邑，當今山東肥城

縣南。⑨自「鄭康成注書序……」至此，本閻注古文尚書棘注卷二第十七「言安國古文學源流真偽」條。⑩蔡邕字伯喈，後漢涿人。少博學，好辭章，術數天文。歷遷議郎，以應詔上封

事，髡徙遠方。後爲董卓所辟，拜左中郎將。卓誅，爲王允所書。著有獨斷及琴中郎集。傳見後漢書卷九十下。靈帝熹平四年，邕以經籍去聖久遠，文字多謬，俗儒穿鑿，疑誤後學，奏求正字六經

文字。帝許之，邕乃自書丹於碑，使工镌刻，立於太學門外。按邕所刻石經稱曰漢石經，或曰熹平石經。⑪尚書堯典「分命羲仲，宅嵎谷，今本作夷。夸，即夷之古文。曰嵎谷。」偽孔傳云：「宅

居也。東表之地稱嵎夷。嗚，明也。日出於谷而天下明，故稱嵎谷。嗚谷，嵎夷一也。羲仲居治東方之

官。按鄭玄尙書注，奪作鑄，不同。④尙書堯典「分命和仲宅西，曰昧谷。」僞孔傳云：「昧，冥也；日久於谷而天下冥，故曰昧谷。昧谷曰西，則嵎夷東可知。此居治西方之官，掌秋天之政也。」按鄭玄尙書注，昧作楛，不同。⑤尙書盤庚下「今予其敷心廣腎腸。」僞孔傳云：「布心腹，言輸誠於百官以告志。」按鄭玄尙書注，心腹腎腸作憂腎腸，不同。⑥尙書呂刑「爰始淫爲剽刵楛黥。」僞孔傳云：「於是始大爲截人耳鼻楛陰黥面，以加無辜，故曰五虐。」按鄭玄尙書注，刵楛黥作贖宮剽刵頭庶刵，不同。楛與剽，黥與刵，字通。⑦洪适字景伯，宋番陽人。幼敏悟，與弟遵及邁均以能文名。累官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卒諡文惠。著有隸釋、隸續、盤洲集等書。傳附見宋史卷三百七十三洪皓傳。隸釋，二十七卷，洪适撰。計漢魏碑十九卷，水經注碑目一卷，歐陽修集古錄二卷，歐陽棐集古目錄一卷，趙明誠金石錄三卷，無名氏天下碑錄一卷。其書爲考隸而作，每篇依寫其文字，而加以疏釋；其關切史事者，并爲之論證。是書甚精博；雖間有遺漏紕繆，究不害其爲百醉一駁。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書目提要史部目錄類二。⑧漢石經殘碑遺字收於洪适隸釋者，盤庚百七十二字，高宗彤日十五字，收誓二十四字，洪範百八字，多士四十四字，無逸百三字，君奭十一字，多方五字，立政五十六字，顧命十七字，合五百四十七

字。見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第二十三條。按洪總計尙書字數國誤，當云尙書五百五十五字，詳見闕書本文；今云五百四十七字者，蓋依洪氏原文。①釋懼石經殘碑遺字以今偽孔書校之，多十字，少二十一字，不同者五十五字，借用者八字，通用者十一字。見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第二十三條。詳可參考顧炎武著石經考。②尙書無通「高宗之享，顧五十有九年」，漢石經「享」作「饗」，「五十有九年」作「百年」。按「饗」「享」通用。偽孔古文「五十有九年」以高宗在位言，石經今文「百年」以壽言，故不同。詳可恭考馮登府漢石經考異。③尙書無逸「昔在殷王中宗，嚴恭寅畏天命自度，治民祗懼不敢荒寧。肆中宗之享國七十有五年。其在高宗，時舊勞于外，爰暨小人。作其卽位，乃或高陰三年不言。其惟不言，言乃雍，不敢荒寧。嘉靖殷邦，至於小大無時或怨。肆高宗之享國，五十有九年。其在祖甲，不義懼王，舊爲小人。作其卽位，爰知小人之依，能保惠於庶民，不敢侮鰥寡。肆祖甲之享國三十有三年。」自時厥後……漢石經作「中宗嚴恭寅畏天命自高以民祗懼（下闕）或怨肆高宗之饗國百年自時厥後（下闕）」顧炎武石經考云：「孔氏敘商三宗，以年多少爲先後；此碑獨國祖甲，計其字，蓋在中宗之上，以傳序爲次也。」按闕語蓋本顧氏。祖甲，卽太甲，湯之孫。高宗，卽武丁，小乙之子。中宗，

卽大戊，殷中興之王。僞孔書以在位年數之多寡爲先後，故先大戊，次武丁，後太甲。慎石經以世代之傳，故爲先後，故先太甲，次大戊，次武丁。

⑤自「古文傳自孔氏……」至此，本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二第二十三「言晚出書不古不今非伏非孔」條。

⑥班固漢書卷八十八條林傳云：「司馬遷亦從（孔）安國問故，遷書載堯、禹、貢、洪、範、微子、合滕諸篇，多古文說。」按班

固字孟堅，後漢安陵人。善屬文。明帝時，與校祕書，續父彪所著漢書。旋帝會諸條講論五經，類固

撰白虎通德論。竇憲出征匈奴，固爲中護軍。憲敗，下獄死。傳見漢書卷一百敘傳及後漢書卷七

十下。又司馬遷字子長，漢夏陽人。武帝時，爲太史令。李陵降匈奴，遷上言陵忠，因下厲刑。作史記

百三十篇，爲史學紀傳條之開創者。傳見史記卷百三十自序及前漢書卷六十二。又堯典等五

篇皆尙書篇名。⑦許慎字叔重，後漢召陵人。官至太尉、南閣祭酒。傳學總籍，時人稱許「五經

無雙許叔重」。著說文解字十四篇，推究六書之義，部分類從，爲文字學之重要書籍。傳見後漢

書卷百零九下儒林傳。說文解字，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二。引語見說文解

字序。⑧僞孔書與史記說不合，詳見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二第二十四「貢史記多古文說

今異」條。僞孔書與說文說不合，詳見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二第二十五「言說文皆古文今

異」條文繁不錄，詳可奉考原書。◎國著古文尙書疏證卷二第十九云：「漢傳論語有三家，

一魯論，一齊論，一古論。古論出自孔子壁中，博士孔安國爲之訓解，馬融、鄭康成註皆本之，藝文

志所云二十一篇有兩子張是也。魏何晏集解論語中有「孔子曰」者，卽安國之辭。」按閻以

何晏論語集解之孔子爲孔安國注，後儒如沈濤、丁晏等以集解孔注亦爲王肅所僞託，其說不

同。沈著有論語孔注辨僞，曾收刻於續清經解，可參考。◎語見論語堯曰篇。原文云：「予小子

履敢用玄牡，敢昭告于皇皇后帝。」◎見何晏論語集解引孔安國注。按墨子尙賢篇中云：

「湯誓曰：聿求元聖，與之戮力同心。」僞孔書襲論語及墨子之語，以爲湯誥，其文曰：「肆台小

子，敢用玄牡，敢昭告于上天神后，聿求元聖，與之戮力。」◎見論語堯曰篇。又僞孔書泰誓中

亦襲引。◎自「安國注論語……」至此，本閻著古文尙書疏證卷二第十九「言安國註論

語，與今書傳異」條。◎自「古未有夸族之刑……」至此，本閻著古文尙書疏證卷四第六

十三「言秦書有族誅之刑爲誤本荀子」條。按荀子君子篇有「亂世以族論罪，以世舉賢」

二語，僞孔書因竄入秦誓篇上，作「罪人以族，官人以世。」◎語見荀子大略篇。◎語見僞

孔書胤征篇。◎陳琳字孔璋，三國魏廣陵人。初依袁紹，後歸曹操。善屬文，當時軍國書檄多出

其手官至門下督。爲建安七子之一。傳見三國志卷二十一魏書王粲傳。陳琳、檄吳將校部曲見文選卷四十四。④鍾會字士季，三國魏涇川人。少敏慧，統達。累官至司徒，封縣侯。與鄧艾、諸葛統分道伐蜀，降之。旋謀叛，爲亂軍所殺。著有道論二十篇。傳見三國志卷二十八魏書。鍾會、檄蜀文見文選卷四十四。發，文選作「放」，因引或偶誤。⑤自「荀卿曰：『諧誓不及五帝……』」至此，本闕著古文尚書疏證卷四第六十四「言胤征有玉石俱焚語爲出義晉間」一條。⑥僞孔書武成篇云：「惟一月壬辰，旁死魄，越翼日，癸巳，王朝步自周，于征伐商……既戊午，師逾孟津。癸亥，陳於商郊，俟天休命。甲子昧爽，受率其旅，若林，會于牧野……」按癸亥甲子上皆無二月之文。⑦尚書洛誥篇云：「予惟乙卯朝至于洛師。」孔穎達正義「周公追述立東都之事，我惟以七年三月乙卯之日，朝至于洛邑衆作之處，經營此都。」按乙卯上亦無月數。⑧尚書費誓篇云：「甲戌，我惟征徐戎……甲戌，我惟築。」孔穎達正義「築攻敵之壘，距廬之屬。」按甲戌上亦無月數。⑨自「武成篇……」至此，本闕著古文尚書疏證卷四第五十三「言武成癸亥甲子不冠以二月非書法」一條。⑩馬融、鄭玄、王肅、馬融已見頁一二注。⑪鄭玄已見頁五注。⑫王肅已見頁七法。⑬揚子雲，揚雄之字。雄，漢成都人。好學博覽。成帝時，召

對承明庭，奏甘泉、河東、長楊等賦，有司馬相如之風。後仕王莽，著有太玄、法言、方言等書。傳見漢書卷八十七。按雄所著法言，凡十三篇，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儒家類一。孝至篇爲法言之第十三篇。②自「書序，益稷本名稷……」至此，本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五上第六十六「言今阜陶謨益稷本一，別有乘稷篇見揚子」條。③說本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六下第九十「言安國傳三江入震澤之非」條，詳可參考原書。按尙書禹貢篇云：「三江既入，震澤底定。」僞孔傳云：「震澤，吳南大湖名。言三江已入，致定爲震澤。」孔穎達正義云：「孔意江從彭蠡而分爲三，又共入震澤，從震澤復分爲三，乃入海。」鄭（玄）……意言三江既入，入海耳，不入震澤也。」④說本闕著古文尙書疏證卷六上第八十七「言漢金城郡乃昭帝置，安國傳突有「條」，詳可參考原書。按尙書禹貢篇云：「浮于積石，至于龍門西河。」僞孔傳云：「積石山在金城西南，河所經也。」⑤尙書堯典篇云：「禋於六宗。」漢條說六宗，人人各異，如：（一）歐陽及大小夏侯今文尙書說，謂所祭者六，上不謂天，下不謂地，旁不謂四時，在六者之間，助陰陽變化，實一而名六也。（二）孔光、劉歆說，謂乾坤六子，本火、雷、山、澤也。（三）賈逵說，謂天、宗、日、月、星也；地、宗、三、河、海、岱也。（四）馬融說，謂：萬物非天不覆，非地不載，非春不生，非夏不長，

非秋不收，非冬不藏，此之謂六宗。(五)鄭玄說，謂六者皆是天之神祇，謂星、辰、司中、司命、風師、雨師也。星謂五緯星，辰謂日月所會十二次，司中司命謂文昌第五第四星，風師謂箕，雨師謂畢。又(六)晉張髦說，謂六宗祀祖考，所尊者六，三昭三穆是也。(七)晉司馬彪說，謂天宗，日月星辰，暑之屬；地宗，社稷五祀之屬；四方之宗，四時五帝之屬。(八)王肅說，謂四時，寒暑，日月，星，水旱爲六宗。詳可參考孔穎達尚書正義與「禮于六宗」下文及禮記正義祭法「埋少牢於泰昭祭時也」下文。⑤孔穎達禮記正義祭法「埋少牢於參昭祭時也」下文：「案聖證論，王肅六宗之說，用家語之文，以此四時也，寒暑也，日也，月也，星也，水旱也，爲六宗。」又虞世南北堂書鈔卷九十云：「魏明帝問王肅六宗竟幾？」⑥尚書正義「禮于六宗」偽孔安國傳云：「精意以享謂之禮。宗，尊也，所尊祭者，其祀有六：謂四時也，寒暑也，日也，月也，星也，水旱也。」按其說與王肅同。⑦自「傳義多與王肅同……」至此，係本閩著言文尚書疏證卷四第五十三「言武成癸亥甲子不冠以二月非書法」條。

康熙元年，○始游京師，合肥龔尚書鼎孳○爲之延譽，由是知名。旋改歸

太原故籍，爲廩膳生。崑山顧炎武^⑤游太原，以所撰日知錄^⑥相質，卽改訂數則，炎武心折焉。^⑦未幾，出游鞏昌，^⑧與陳秀才壽善^⑨一夕共成七言絕句百首，名曰隴右倡和詩。十七年，^⑩應博學宏詞科試不第，留京師，與長洲汪編修琬^⑪反覆論難。琬著五服考異^⑫成，若璣糾其繆。^⑬琬雖改正，然護前轍，謂人曰：『百詩有親在，而喋喋言喪禮乎！』若璣聞之，曰：『王伯厚^⑭嘗云：夏侯勝^⑮善說禮服，謂禮之喪服也。蕭望之^⑯以禮服授皇太子，則漢世不以喪服爲諱也。唐之奸臣，以凶事非臣子所宜言，去國恤一篇。』^⑰識者非之。講經之家，豈可拾其餘唾哉！』崑山徐贊善乾學^⑱問曰：『於史有徵矣，於經亦有徵乎？』若璣曰：『按雜記，^⑲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申，曾子次子也。檀弓^⑳：『子張死，曾子有母之喪，齊衰而往哭之。』夫孔子沒，子張尙存，見於孟子。子張死，而曾子方喪母，則孔子時，曾子母在可知。記所載曾子問^㉑一篇，正

其親在時也。』乾學歎服。二十一年，^①客聞歸，乾學延至京師，爲上客，每詩文成，必屬裁定，曰：『閻先生學有師法，非吳志伊^②輩所及也。』合肥李公天馥^③亦云：『詩文不經百詩勘定，未可輕易示人。』及乾學以尙書歸里，奉勅修一統志，^④開局於洞庭東山，^⑤既又移嘉善，^⑥後歸崑山，^⑦若璩皆從事焉。若璩精於地理之學，山川形勢，州郡沿革，瞭若指掌。嘗曰：『孟子言讀書當論其世，予謂並當論其地。少讀孟子書，疑滕定公薨，使然友之鄰問孟子，^⑧何緩不及事；及長大，親歷其地，乃知故滕國城在今縣，^⑨西南十五里，故邾城在今鄒縣，^⑩東南二十六里，相去僅百里，故朝發而夕至，朝見孟子而暮卽反命也。』因撰四書釋地六卷，^⑪釋地餘論一卷，^⑫又據孟子七篇，參以史記諸書，作孟子生卒年月考一卷，^⑬晚年名益著，學者稱爲潛邱先生。^⑭世宗^⑮在潛邱，手書延至京師，握手賜坐，呼先生而不名。索觀所著書，每進一篇，未嘗不稱善。疾

亟，請移就外。留之，不可，乃以大牀爲輿，上施青紗帳，二十人舁之出，移居城外十五里，如臥牀簀，不覺其行也。卒年六十有九，時康熙四十三年六月八日。世宗遣官經紀其喪，親製輓詩四章，有『三千里路爲余來』之句。後爲文以祭之，有云：『讀書等身，一字無假。孔思周情，旨深言大。』若璩以諸生而受聖主特達之知，可謂得稽古之榮矣。

○康熙，清聖祖玄燁之年號，凡六十一年。康熙元年當公曆一六六二年。○龔鼎孳字孝升，號芝麓，清合肥人。本明崇禎進士，授兵科給事中。李自成陷京師，受直指使。順治初，又迎降，以原官起用。康熙間，官至禮部尙書。卒諡端毅。爲人放曠，頗爲時所譏；而洽聞博事，並工詩文，與吳偉業、錢謙吉稱爲江左三大家。著有定山堂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九。○顧炎武傳詳本書。○日知錄三十二卷，顧炎武撰。其書不分門目，而顧次先後則略以類從；大抵前七卷論經禮，八卷至十二卷論政事，十三卷論世風，十四卷十五卷論禮制，十六卷十七卷論科舉，十八卷至二十一卷論文藝，二十二卷至二十四卷雜論名義，二十五卷論古事異妄，二十六卷論史法，二十七

卷論注書，二十八卷論雜事，二十九卷論兵及外國事，三十卷論天象後數，三十一卷論地理，三十二卷爲雜考。自記謂積三十餘年乃成一編，蓋其一生積力之所注。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三。黃汝成撰有日知錄集釋，可參考。

④按閻若璩撰潛邱札記，嘗傳正日知錄五十餘條，若璩之培沈儼曾特著其事於序。

⑤璽昌，清府名，屬甘肅今廢，隴西縣即其舊治。

⑥陳壽善，宋詳待考。

⑦康熙十七年當公曆一六七八年。

⑧汪琬字若文，號鈍菴，晚號堯峯，清長洲人。順治進士，累官刑部部中。康熙中，學鴻傳授編修。與修明史，以疾假歸，遂致仕。善古文辭，與魏禧、侯方域齊名，稱三家。著有鈍翁前後類稿、續稿、堯峯詩文鈔等書。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

⑨五服考異，即古今五服考異，凡八卷，在鈍翁前後類稿六十二卷中。書今存，有原刻本。

⑩閻若璩與汪琬論難喪服之語，見閻著潛邱札記中文繁不錄。

⑪王伯厚，王編麟之字。應麟。宋慶元人。淳祐進士，累官禮部尚書。學問該博，精考證。著有深寧集、玉堂類稿、掖垣類稿、詩考、詩地理考、漢書藝文志考證、通鑑地理考及通釋、通鑑答問、困事紀聞、小學紺珠、玉海等二十餘種。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八。

⑫夏侯勝字長公，始昌之族子，漢東平人。少孤好學，從始昌受尚書及洪範五行傳，又從歐陽氏學。善說禮，徵爲博士、光祿大夫。累官太子太傅。受詔撰尚書論語說。按

勝爲漢初傳今文尙書三家之一，號大夏侯，以別於小夏侯建。傳見漢書卷七十五及卷八十八儒林傳。④蕭望之字長倩，漢東海蘭陵人。從夏侯勝問論語禮服，仕至太子太傅，以論語禮服授皇太子。宣帝疾篤，受遺詔輔政，領尙書事。元帝卽位，望之以師傅見重，多所匡正。後爲弘恭、石顯所陷，飲鴆自殺。傳見漢書卷七十八。⑤唐書禮樂志云：「五曰凶禮。周禮五禮，二曰凶禮。唐初，徒其次第五。而李義府、許敬宗以爲凶事非臣子所宜言，由是天子凶禮闕焉。至國有大故，則皆臨時采掇附比以從事。事已，則諱而不傳。」按自「夏侯勝善說禮服」至「去國恤一篇」語見王應麟困學紀聞卷五「儀禮」中。⑥徐乾事字原一，號健庵，清崑山人。康熙進士，授編修，遷贊善，累官刑部尙書。嘗受詔總裁一統志、會典、明史，纂輯通鑑纂覽、古文淵鑑等書。著有讀禮通考、文集、外集、虞浦集、詞館集、碧山集。藏書甚富，有傳是樓書目行世。傳見清史列傳卷十六。⑦雜記，禮記篇名，分上下二篇。會申問曾子哭父母語，見雜記下，爲禮記之第二十一篇。⑧檀弓，禮記篇名，亦分上下二篇。曾子哭子張事，見檀弓下，爲禮記之第四篇。⑨曾子問，禮記之第七篇。其中多言喪服，如「曾子問曰：三年之喪，弔乎？」「曾子問曰：父母之喪，弗除，可乎？」均是。⑩康熙三十一年當公曆一六九八年。⑪吳志伊，吳任臣之字。任臣號託園，清仁和人。康

熙中，舉鴻博，授檢討。淹貫經史，兼精天官樂律奇壬之術，爲顧炎武所推服。著有周禮大義、禮通、春秋正朔考辨、十國春秋、山海經廣注、字彙補、託園詩文集等書。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⑤

李天馥字湘北，號容齋，清合肥人。順治進士，由庶吉士累官至吏部尙書。以揚清激濁爲己任，前後在戶部吏部九年，而一無所私。終武英殿大學士。卒諡文定。著有容齋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九。

⑥一統志，紀輿地之書，元、明、清三朝皆有之。元一統志一千卷，岳璘等撰，已佚。明一統志九十卷，李賢等撰。清康熙間，徐乾學曾奉敕撰修一統志，未就。乾隆二十九年，又下敕撰著，成大清一統志五百卷。書今存，詳可參四庫總目提要史部地理類一。

⑦洞庭，山名，在江蘇太湖中，有東、西二山。東山卽古莫釐山，西山卽古包山。

⑧嘉善，縣名，清時屬浙江嘉興府。

⑨崑山，縣名，清時屬江蘇蘇州府。

⑩讀書當論其世，語本孟子萬章篇下。原文云：「天下之善士，斯友天下之善士。以友天下之善士爲未足，又尙論古之人。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是尙友也。」

⑪孟子滕文公篇云：「滕定公薨，世子謂然友曰：『昔者孟子嘗與我言於宋，於心終未忘，今也不幸至於大故，吾欲使子問於孟子，然後行事。』」然友之鄰，問於孟子……然友反命，定爲三年之喪。」

⑫滕縣，春秋時滕、薛、邾三國之地，漢置蕃縣，隋改滕縣，明清時屬山東兗

州府。

①鄆縣，春秋時邾國之地，漢置縣，明清時屬山東兗州府。

②四書釋地凡六卷，計四書

釋地一卷，四書釋地續一卷，四書釋地又續二卷，四書釋地三續二卷。是書因解四書者昧於地

理，往往致乖經義，故因地理而連及人名物類，訓詁典制經義。其中間有過執己意處，然可據者

十之七八。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四書類二。又此書，清經解會收刻，見卷二十卷至二十

三。③釋地餘論，蓋即吳刻本潛邱札記卷二之地理餘論。④孟子生卒年月考一卷，是書博

引諸書，考孟子出處始末，初辨孟子之生地，次考往來梁、齊、滕、宋之年月，旁及萬籟百籟之數；然

於生卒年月，以不引山堂肆考，迄無的據。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史部傳記類存目一。

又是書清經解會收刻，見卷二十四。⑤閻若璩本山西太原人，寄居江蘇山陽。爾雅云：「晉有

潛邱。」元和郡縣志云：「潛邱在太原縣南三里。」若璩考證經籍隨筆割記之文，稱曰潛邱札

記，蓋示其不忘本，學者稱爲潛邱先生，則又以此書之故。⑥世宗即清雍正帝胤禛之廟號，在

位十三年，當公曆一七二三年至一七三五年。⑦康熙四十三年當公曆一七〇四年。

平生長於考證，遇有疑義，反覆窮究，必得其解乃已。嘗語弟子曰：「曩在

東海公^①邸夜飲，公云：「今晨直起居注，上問古人言使功不如使過。此語自有出處，當時不能答。」予舉宋陳良時有使功不如使過論，^②篇中有秦伯用孟明事，^③但不知此語出何書耳。越十五年，讀唐書李靖傳。高祖以靖逗留，詔斬之，許紹爲請而免。後率兵破開州蠻，俘擒五千，帝謂左右曰：「使功不如使過，果然。」^④謂卽出此。又越五年，讀後書^⑤獨行傳，索盧放諫更始使者勿斬太守曰：「夫使功者不如使過。」^⑥章懷^⑦注「若秦穆公赦孟明而用之，霸西戎。」乃知全出於此。甚矣學問之無窮，而尤不可以無年也。『天性多否少可，詞科五十人中，獨許吳志伊^⑧之博覽，徐勝力^⑨之強記而已。如李天生^⑩謂其杜撰故事，汪鈍翁^⑪謂其私造典禮。所服膺者三人曰：錢受之、黃太沖、顧寧人。』然論受之，則曰：『此老春秋不足作準。』論太沖，則曰：『太沖之徒，』待訪錄，^⑫指其繆說，不一而足。指摘日知錄一卷，見潛邱劄記中。^⑬藩聞之顧

君千里云：曾見初印亭林所刊廣韻，前有校刊姓氏，列受業閻若璩名，則若璩嘗執贄崑山門下。然若璩所著書中，不稱亭林爲師，豈亭林沒後遂背其師耶？所著古文尙書疏證、四書釋地、孟子生卒年月考、潛邱劄記，行於世子詠，亦能文。

○東海公蓋指徐乾學。杭世駿閻先生傳云：「一日在徐邸夜飲，公云：今日直起居……」可證。按徐乾學已見頁四〇注。○陳良時，宋史無傳，待考。○孟明名視，百里奚之子，春秋時秦將。秦穆公使孟明將兵伐鄭，被晉人敗於崤函。次年，使伐晉，復敗績。又次年伐晉，濟河焚舟，晉人避之，因封殺尸而還。由是秦遂霸西戎。詳可參考史記卷五秦本紀。○卒靖字藥師，唐京兆三原人。高祖時，拜行軍總管，平蕭銑，擒輔公祜。太宗時，授刑部尙書。尋破突厥，斥地自陰山北至大漠，封代國公，遷尙書右僕射。旋乞歸，吐谷渾寇邊，復起爲西海道行軍大總管，進兵殘其國，更立其王而還。改衛國公。卒諡景武。後人錄其論兵之語，爲李衛公問對。傳見唐書卷九十三及舊唐書卷六十七。又許紹字嗣宗，唐安州安陸人。少與高祖同學。隋末，任夷陵通守。王世充篡位，以

三郡歸唐，授陝州刺史。封護國公卒。傳見唐書卷九十及舊唐書卷五十九。又開州即今開縣，清屬四川夔州府。⑤「後書」各本同。錢儀吉碑傳集卷百三十一轉載江文，作「後漢書」。杭世駿閩先生傳，亦作「後漢書」。按後漢書不辭，「後」下當奪「漢」字，應據補。⑥索盧放字君陽，後漢東郡人。以尚書教授。初署郡門下掾，更始時，使者督行郡國，太守坐事當斬，放願以身代。使者義而赦之，由是顯名。建武間，徵爲洛陽令。徙諫議大夫，徵進忠言。後以疾辭。傳見後漢書卷百十一獨行傳。⑦章懷，唐李賢之謚。賢，字明允，高宗第六子。上元初，皇太子卒，立賢爲太子。尋監國，處決明審。時明崇儼以左道爲武后所信，崇儼被盜所殺，后疑出賢謀，因遣人發太子陰事，廢爲庶人。及后得政，迫令自殺。睿宗立，追贈皇太子，謚章懷。當監國時，曾詔集諸傑共注後漢書，今後漢書注即署章懷太子名。傳見唐書卷八十一及舊唐書卷八十六。⑧吳志伊已見頁四〇注。⑨徐勝力，徐嘉炎之字。嘉炎號華隱，清秀水人。康熙中，學鴻博，授檢討。官至內閣學士。著有抱經齋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⑩李天生，李因篤之字。因篤一字子德，清富平人。明季諸生，見天下大亂，走塞上訪求奇傑士，與殺賊報國，無應者，乃鍵戶讀書。曾與顧炎武兩謁莊烈帝檉宮。康熙中，薦鴻博，授檢討。尋以母老辭歸，遂不後出。其學宗朱子，工詩，精音訓，著有受

麒麟堂集及漢詩音注。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六。④汪鈍翁，汪琬之別號。琬已見頁三九注④。

⑤錢受之，錢謙益之子。禮益錢牧齋，潘常熟人。明萬歷進士，累官禮部侍郎，坐事削籍歸。福王時召爲禮部尙書。清多鐸定江南，謙益迎降，授謙部尙書，由是爲士餘所輕。善文章，後進奉爲壇坫。著初學集、有學集。乾隆時，以語涉誹謗毀板。清末始板有印行者。平生藏書甚富，構絳雲樓貯之。未幾，盡燬於火，爲江左圖書之一厄。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九。又黃太沖，黃宗羲之子；刪亭人，顧炎武之子；詳見本書。⑥待訪錄，卽黃宗羲所著之明夷待訪錄，凡二卷，今存。⑦日知錄，刪炎武撰，已見頁三八注③。潛邱劄記卷六，閩若璩撰。是書傳本有二：一爲其孫學林所刻，一爲山陽吳玉搢所刪定，而以吳本爲勝。然皆後人掇拾於散逸之餘，裒合成帙，非其全豹。若璩記削之博，考核之核，清初罕其倫匹，故是書頗足爲考謙之資。補正日知錄之語，見本書吳刻本卷五。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三及子部禮家類存目三。又清經解卷二十五至二十六所刻之潛邱劄記，係刪節本，非原書。⑧刪千里，義廣圻之字。廣圻號調贊，清元和人。嘉慶諸生。師事江聲，通經學小學，精校讎。孫星衍黃丕烈輩先後延主刻書。每書成，必綜其正定者爲考異或校勘記附於後。著有思適齋集。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⑨亭林，刪炎武之號。炎武居崑山亭

林，故號亭林。

④崑山亦指顧炎武。炎武，崑山人，故云。

⑤諸書均已見前注，不複贅。

胡渭

胡渭初名渭生，字肫明，一字東樵，世爲德清人。○曾祖友信，○明隆慶戊辰，○進士，廣東順德縣，○知縣，有政聲。工古文，與歸有光，○齊名，世所稱思泉先生也。○父公角，天啓甲子，○舉人。渭生十二而孤，母沈攜之避寇山谷間，雖遭顛沛，猶手一編不徹十五爲縣學生，試高等，充增生。屢赴行省試，不售，乃入太學。嘗館益都馮文毅，○公家。渭潛心經義，尤精輿地之學。崑山徐尙書乾學奉詔修一統志，開館洞庭山，○延渭與黃儀子鴻，○顧祖禹景范，○闡若璩百詩分郡纂輯，因得博觀天下郡國書。又與子鴻輩觀摩相善，而問學益進焉。

○德清，縣名，清屬浙江湖州府。○胡友信，字成之，號思泉，傳附見明史卷二百八十七文苑傳。歸有光傳。杭世駿胡先生涓墓誌銘，友信作有信，疑偶誤。○隆慶，明穆宗之年號。隆慶戊辰爲隆慶二年，當公曆一五六八年。○順德，縣名，清屬廣東廣州府。○歸有光字熙甫，明崑山人，學者稱震川先生。以進士授長興令，用古教化爲治。大吏惡之，調順德通判。隆慶中，以薦爲南京太僕寺丞。有光工古文，爲明代大家。著有震川集、三吳水利錄等書。傳見明史卷二百八十七文苑傳。○杭世駿胡先生涓墓誌銘云：「祖子益，諸生。」足補此文之闕。○天啓，明熹宗之年號。天啓甲子爲天啓四年，當公曆一六二五年。○馮文毅，馮溥之諡。傳字孔博，一字易齋，清益都人。順治間進士，授編修，累官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尚書。好汲引士類，屢忤權官，齎拜。著有佳山堂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徐乾學於洞庭山開館修一統志事，已詳上「閻若璩」傳文。○黃儀字子鴻，清常熟人。精輿地之學。傳附見本書胡渭傳；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及清史列傳卷七十。○顧祖禹字景范，清無錫人。學者稱宛溪先生。性廉介，不求時譽。著讀史方輿紀要，爲清代地理學之名著。傳附見本書胡渭傳；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及清史列傳卷七十。

渭素習尙書，禹貢謂僞孔^①孔沖遠^②及蔡沈^③於地理皆疎舛。如三江當主鄭康成說，庾仲初之言不足信。^④『浮于淮泗，達于河』，河當從說文作荷。^⑤『滎波既豬』，波當從鄭康成本作播。^⑥梁州之黑水，與導川之黑水，不可溷而爲一。^⑦因足疾家居，博稽載籍及古今注釋，考其同異而折中之。依經立解，章別句從，成禹貢錐指二十卷。^⑧錐指者，取莊子秋水篇『用管窺天，用錐指地』之意，言所見者小也。^⑨又謂禹貢山川非圖不明，而漢永平中賜王景之圖，^⑩及晉司空裴秀之圖皆亡。^⑪宋程大昌禹貢山川地理圖，世無傳本。^⑫而合沙鄭氏東卿禹貢二十五圖，世亦罕覩。^⑬且於郡國山川未能精審，先儒舊說與經異者不能釐正。^⑭乃據九州五服導山導水之文，證以地志水經，參之傳紀，計里畫方，爲圖四十七。^⑮古今水道山脈條分縷析，聚米畫沙，如身歷目擊者矣。漢唐以來，河道遷徙，雖非禹貢之舊，要爲民生國計所繫，故於導

河一章，備考歷代決溢改流之跡。④論近日淮黃之勢云：清口不利，海口愈塞，加以淫潦，而河淮上流一時並決。洪澤⑤諸湖，衝盪高堰，人力倉卒難支，必決山、鹽、高寶諸湖⑥，而淮南海口沙壅更甚，爲禍尤烈。近日治河，乃遏之使不得北，而南入於淮，以便運耳。南行非河之本性，東衝西決，率無寧歲，非治河治漕也。設會通有時不用，則河可以北。先期戒民，凡田廬塚墓當水之衝者，悉遷他所，官給其費。兩岸之隄，增卑培薄，更於低處，創立遙隄，使暴水至，得左右游波寬緩而不迫。然後縱河所之，決金龍⑦，注張秋⑧，而東北由大清河⑨入於渤海⑩，不煩人力也。⑪其說可稱卓論，豈不通時務之迂儒所能哉！

① 僞孔指僞孔安國古文尙書傳。

② 孔冲遠，疑當作孔仲達。仲達，孔顓達之字，已見頁一一注。

③ 按此指孔顓達尙書正義。

④ 蔡沈字仲默，元定之子，宋建州建陽人。少師事朱熹。熹晚年欲

著書傳，以屬沈，遂成書經集傳。隱居九峯，屢薦不就，學者稱九峯先生。明代追諡文正。傳附見宋

史卷四百三十四儒學傳蔡元定傳。按此指蔡沈書經集傳。④說詳胡著禹貢錙指卷六「三江既入，震澤底定」下。按三江，鄭康成書注云：「左合漢爲北江，右會彭蠡爲南江，岷江居其中，則稱中江。故書稱東爲中江者，明岷江至彭蠡與南北合，始得稱中也。」庾仲初揚都賦注云：「今大湖東注爲松江，下七十里有水口，分流東北入海爲婁江，東南入海爲東江，與松江而三也。」據此，則鄭以北江、南江、中江爲三江，庾以松江、婁江、東江爲三江，二說不同。胡渭取鄭說而斥庾說，詳請參考原書，文繁不錄，又鄭康成、鄭玄之字，已見頁五注⑤。鄭玄尙書注本佚，胡據徐堅初學記地部轉錄。庾仲初、庾杲之之字，杲之一字景行，南齊新野人。累官太子右衛率。卒諡貞。傳見南齊書卷三十四及南史卷四十九。⑥說詳胡著禹貢錙指卷五「浮于淮泗。達于河」下。胡言「河」當依說文作「荷」，云：「荷謂荷澤，在今兗州府定陶縣東北，說文「荷」字下云：「禹貢：浮于淮、泗，達于荷。從水，苛聲。」徐鉉音「古俄切。」隸從艸作荷，俗遂訛爲荷，又訛爲河也。許慎時，經猶作荷；而史記漢書並作河，蓋後人傳寫之誤。」⑦說詳胡著禹貢錙指卷八「榮波既豬」下。胡依闕若璩之說，云：「案馬、鄭、王本，波並作播；伏生今文亦然。惟魏晉間書，始作波，與漢書同。」按馬、馬融、鄭、鄭玄，即鄭康成、王、王肅。三家波皆作播，江僅指一鄭耳。⑧

說詳胡著禹貢錐指卷九「華陽黑水惟梁州」及卷十二「導黑水至于三危，入于南海」下。
胡於卷九云：「黑水，諸家遵孔傳，謂出雍，歷梁，入南海，爲二州之西界，故其說穿鑿支離，不可得通。惟韓汝節疑梁州自有黑水爲界，與導川之黑水不相涉……蓋古之若水，卽禹貢梁州之黑水；漢時名瀘水，唐以後名金沙江，而黑水之名遂隱。然古記間有存者；地理志，滇池縣有黑水祠，一也。山海經，黑水之間有若水，二也。水經注，自朱提至犍道，有黑水，三也。與地志，黑水至犍道入江，四也。今瀘水西連若水，南界滇池，東經朱提、犍道，其爲梁州之黑水，無疑矣。」又於卷十二云：「黑水三危，並見雍州。梁之黑水，別是一川，非界雍之西者。黑水自三危以北，杜氏謂今已堙，泗自三危以南，則水行微外，不可得詳，亦莫知其從何處入南海也。」
④禹貢錐指二十卷，圖一卷，今存。是書爲胡渭一生精力所專注；力志輿圖，搜采殆徧。於九州分域，山水脈絡，古今同異之故，一一討論詳明。宋以來注禹貢者數十家，精核典贖，以是書爲冠。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書類二。此書清經解曾收刻，見卷二十七至四十七。
⑤文意見胡著禹貢錐指卷首「例略」。胡又云：「不曰管闕而曰錐指者，禹貢爲地理之書，其義較切故也。」
⑥永平，後漢明帝之年號，凡十八年，當公曆五八年至七五年。又王景，字仲通，後漢樂浪人。廣開衆書，好天文術數。

之學，沈深多技藝。明帝時，治水數有功，官終廬江太守。傳見後漢書卷百〇六循吏傳。按明帝賜景山海經、河渠書、禹貢圖及錢帛衣物，見景水傳。禹貢圖，今佚，不可考。⑤裴秀字季長，晉河東聞喜人，仕魏爲散騎常侍，改定官制。及晉武帝受禪，因功封鉅鹿郡公，爲司空。卒諡元。傳見晉書卷三十五及三國志卷二十三魏書裴潛傳。秀以職在地官，以禹貢山川地名從來久遠，多有變易；後世說者或強牽引，漸以暗昧；於是甄擿舊文，疑者則闕；古有名而今無者，皆隨事注列；作禹貢地域圖十八篇，奏之，藏於祕府。按圖早佚，其序尙見晉書本傳。⑥程大昌字泰之，宋休寧人。紹興間進士。孝宗時，累官吏部尙書，出知泉州等州，以龍圖閣學士致仕。卒諡文簡。生平篤於事，著有禹貢論、詩論、易原、雍錄、易老通言、考古篇、漢繁露、北邊備對等書。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三儒林傳。胡渭禹貢圖序云：「宋程大昌撰禹貢論，繪山川地理圖三十有一，而各爲之證。歸太僕有光言其亡友吳純甫家藏有是圖，乃淳熙辛丑泉州舊刻，今亦不可得見。」按江言程圖世無傳本，蓋本胡說；實則乾隆間修四庫全書，曾由永樂大典中輯存二十八圖。四庫總目提要卷十一經部書類一程大昌禹貢論、禹貢後論、山川地理圖下云：「今以永樂大典所載校之，祇缺其九州山水實證及禹河、漢河二圖耳。其餘二十八圖，巋然並在，誠世所宋觀之本。今依通志堂圖

較原目，併爲二卷，而大昌之書復完。」則程圖今僅缺其三。詳可參考四原全書總目。④胡渭
禹貢圖序云：「合沙鄭氏東卿著尚書圖七十有七，其繫禹貢者凡二十五。頃從藏書家借觀，亦
宋刻，世所罕觀。」按鄭東卿尚書圖一卷，見經義考卷八十云存；但四庫總目宋著錄，蓋已亡佚
矣。⑤自「漢永平中賜王景之圖……」至此，本胡著禹貢圖序，詳可參考原書。⑥胡渭禹
貢圖一卷，爲圖四十七，冠以序言，今存，附禹貢雖指一書之前。四庫總目提要評謂：「如禹河初
徒再徙及漢、唐、宋、元、明、河圖，尤考究精密。」圖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二十七。⑦胡著禹貢
指卷十三下，附「論歷代徙流」，論河道遷徙殊詳核，詳可參考原書，文繁不錄。⑧洪澤湖在
江蘇安徽之交。江蘇之淮陰、泗陽在其東北，安徽之泗縣在其而，盱眙在其南，與高郵、寶應諸湖
相通。其上游卽淮水。清季，淮水徙流，湖多淤塞矣。⑨胡著禹貢雖指原注云：「明隆慶四年，高
曆四年，淮挾湖水以東，兩決於高堰、山陽、高寶、興鹽諸境，悉爲巨浸。」按山陽、高寶卽指原注中
諸境之湖。⑩金龍，卽金龍中地名，在河南封丘縣西南二十里。河水自龍門、砥柱而下，至此最
爲險隘。又名荊隆口，明弘治十六年河溢，捲荆掃以塞之，論豐而起，故名。⑪張秋，地名，在山東東
阿縣西南六十里，今運河所經，與壽張、陽穀二縣接界。又名景德鎮，安平鎮。⑫大清河此今河

北境。白溝、依城、豬龍諸水至安新縣，匯於白洋淀，變於清流，故名。舊稱會同河。經新鎮、霸縣，至天津，合北運河。後以地勢淤高，水道壅塞，乃由靜海縣獨流鎮之北井入子牙河，以遼天津。④渤海爲畧入遼東半島、山東半島間之內海。中有大灣二。入於東北者，曰遼東灣，遼東半島爲其東壁；入於西南者，曰直隸灣，山東半島突出於其東。兩半島之間與黃海相通處，曰直隸海峽。北曰老鐵山角，南曰登州頭廟，羣島聯絡於其間。⑤自「清口不利……」至此，說本胡著禹貢雒指卷十三下末段，詳可參考原書，文繁不錄。

嘗謂詩、書、禮、春秋皆不可無圖，惟易無所用圖。六十四卦，二禮六爻①之畫，卽圖也。八卦之次序方位，乾坤三索②，出震齊巽③，二章盡之矣。安得有先後天之別哉？④河圖之象，自古無傳，何從擬議？⑤洛書之文，見於洪範。⑥五行九宮，初不爲易而設。⑦作易圖明辨十卷。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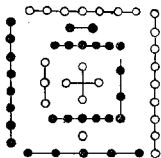
①二禮謂易之陰陽二畫（二二）。六爻謂卦之六畫，每卦六畫，每畫稱曰爻。②易說卦云：「乾，天

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⑤ 易說卦云：「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絜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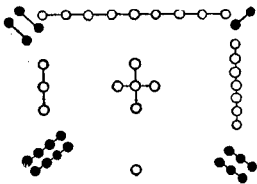
⑥ 按胡渭之意：以「乾坤三索」一章已盡八卦之次序，「出震齊巽」一章已盡八卦之方位。宋儒作伏犧八卦次序，伏犧八卦方位；伏犧六十四卦次序，伏犧六十四卦方位四圖，謂爲先天易；又作文王八卦次序，文王八卦方位二圖，謂之爲後天易，實爲無知妄作。詳可參考胡著易圖辨卷六卷七「辨先天古易」上下及卷八「辨後天之學」文繁不錄。

⑦ 尚書顧命篇云：「河圖在東序。」禮記禮運篇云：「河出馬圖。」論語云：「河不出圖。」然河圖久已亡佚，無從擬議。宋儒以五十五數爲河圖，因作



稱爲河圖，實不可據。詳可參胡著易圖明辨卷一「辨河圖洛書」
 「論古河圖之器」及卷五「辨啓蒙圖書」文繁不錄。⊗尚書洪
 範篇云：「初一日五行，次二曰敬用五事，次三曰農用八政，次四曰
 協用五紀，次五曰建用皇極，次六曰又用三錄，次七曰明用稽疑，次
 八曰念用庶徵，次九曰嚮用五福，
 威用六極。」漢書五行志劉歆說，

以爲凡此六十五字卽洛書本文。宋儒不以此說爲然，因依
 「太乙下行九宮」之法作「戴九履一」圖，稱爲洛書，實係
 妄作。詳可參考胡著易圖明辨卷一「辨河圖洛書」。「論古
 洛書之文」及卷五「辨啓蒙圖書」文繁不錄。⊕尚書洪
 範篇云：「一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是
 爲言五行之始。禮記月令篇云：「孟春天子居青陽左个，仲春
 居青陽太廟，季春居青陽右个，孟夏居明堂左个，仲夏居明堂



太室，季夏居明堂右个，中央土，居太廟太室。孟秋居總章左个，仲秋居編章太廟，季秋居續庫右个。孟冬居元堂左个，仲冬居元堂太廟，季冬居元堂右个。是爲言九宮之始。按五行九宮與易本不相涉，宋儒以五行附會河圖，以九宮附會洛書，實不足據。詳可參考胡著易圖明辨卷二「辨五行九宮」卷四「辨龍圖、易數鉤隱圖」及卷五「辨啓蒙圖書」文繁不錄。又自「詩書禮春秋皆不可無圖……」至此，本胡著易圖明辨序，詳可參考原書。⊙易圖明辨十卷，胡渭撰。卷一辨河圖，洛書卷二辨五行，九宮，卷三辨周易參同契，先天太極，卷四辨龍圖、易數鉤隱圖，卷五辨啓蒙圖書，卷六卷七辨先天古易，卷八辨後天之學，卷九辨卦變，卷十辨象數流弊。皆引據舊文，互相參證，以箝依託者之口，殊有功於經學。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六。書會收到於清經解續編，見卷三十七至四十六。

又言洪範古聖所傳，如日月之麗天，有目者所共覩，而間有晦盲否塞者，先儒曲說爲之害也。漢儒五行傳專主災異，⊙以瞽史矯誣之說，亂彝倫攸弼之經，其害一也。⊙洛書之本文，具在洪範，⊙宋儒創爲白黑之點，方圓之體，九

十之位，書也而變爲圖矣。④且謂洪範之理通於易，劉牧以九爲河圖、十爲洛書，蔡元定兩易其名，其害二也。⑤洪範原無錯簡，而宋儒任意改竄，移「庶徵王省惟歲」以下爲五紀之傳，移「皇斂時五福至其作汝用咎」及「三德惟辟作福」以下並爲五福六極之傳，其害三也。⑥作洪範正論五卷。⑦又作大學翼真七卷，⑧言格物致知之義。⑨釋在邦畿章內本無缺文，無待於補。⑩其議論之正，可謂通儒矣。

○漢初，伏生傳尚書，作洪範五行傳，專言陰陽災異。其後董仲舒、劉向、劉歆、眭孟、夏侯勝、京房、谷永、李尋之徒繼之，而說各微異。原著今多亡佚，詳可參考漢書卷二十七五行志。王先謙漢書補注引王鳴盛說云：「志（五行志）先引經，是尚書洪範文；次引傳，是伏生洪範五行傳文；又次引說，是歐陽大小夏侯等說，當時列於學官，博士所習者；以下歷引春秋及漢事證之，所采皆仲舒、向、歆說也。而歆說與傳說或不同，志亦或舍傳說而從歆。又采京房易傳甚多，今所傳京氏傳無之，蓋非是本。問采眭、谷、李尋說。」○胡渭反對以災異釋洪範五行，故洪範正論卷二「水

曰潤下」下云：『鄭氏云：「此五行卽六府也，蓋指生民日用之利而用之。」王氏讀書管見云：「五行非泛論造化，指五材言之，乃養民之六府耳。」此言深得經旨。劉向說洪範五行，專主災異。以爲田獵不宿，飲食不享，出入不節，奪民農時，及有姦謀，則水不曲直。棄法律，逐功臣，殺太子，以妾爲妻，則火不炎上。作宮室，飾臺榭，內淫亂，犯親戚，侮父兄，則稼穡不成。好戰攻，輕百姓，飾城郭，侵邊境，則金不從革。簡宗廟，不禱祠，廢祭祀，逆天時，則水不潤下。漢志於五者之後，又各據其事應以實之。此皆穿鑿附會之說，非經旨也，今一槩不取。」又「彝倫攸敘」語見洪範。②③均已見頁五八注④。⑤胡渭反對宋儒之河圖洛書說，故洪範正論卷一「初一日五行」下云：「東序之河圖已亡，其象不傳；而洛書本文則易載於洪範。劉歆之說，理無可疑。……遂朱之中葉，有僞龍圖者出焉，託名陳希夷，始爲奇白偶黑之點，而以墨線聯絡於其間，疊疊如貫珠。劉牧效之，著易數鉤隱圖，亦作此狀；而以太一九宮爲河圖，五行生成爲洛書；謂天所錫者惟五行，除八疇皆禹推演而得之。審如所言，則經營云天錫禹洪範五行，安得謂之九疇耶？時又有僞關子明易傳，言龜背之文，九前，一後；三左，七右；四前左，二前右；八後左，六後右。朱子信之，以劉牧爲非，命蔡季通草易學啓蒙，遂兩易其名，而以五合爲河圖，九宮爲洛書。又用劉歆經緯表裏之說，

謂易可通於範，範亦可通於易。範之綱數四十有五，合乎洛書；其子目五十有五，合乎河簡。（五行五事五，八政八，五紀五，皇極一，三德三，稽疑七，庶徵十，福極十一，共五十五。）爲說彌巧，去經彌遠。志箕子之學者，其可不亟爲掃除，以寡遺經之墜緒乎？按湖牧字先之，號長民，宋衢州 西安人。舉進士第，累官荆湖北路傳運判官。嘗受易學於范諤昌，諤昌本於許堅，與邵雍同所自出。著有易解、卦德通論、易象鉤隱圖、先儒進論九事諸書。宋史無傳；傳可參考黃宗羲宋元學案卷二泰山學案。又蔡元定字季通，宋建州建陽人。長從朱熹游，熹尊重之，以爲不當在弟子列，每與講論經義；四方求舉者，必使先從元定質正。因僞舉之禁，謫道州。卒，追諡文節。學者稱西山先生。著有律呂新書、八陣圖說、洪範解、太衍詳說、燕樂原辨、皇極經世、太玄潛虛指要諸書。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四儒學傳。又按劉牧以九宮爲河圖，蔡元定以爲洛書，謂已見頁五七注⑤。劉牧以五合爲洛書，蔡元定以爲河圖，圖已見本頁五八注⑥。惟類圖稍異，詳可參考胡著易圖明辨卷四「辨易數鉤隱圖」⑦。按宋王柏作書疑九卷，移易洪範原文，指爲範簡。元吳澄繼之作書纂言四卷，胡一中又繼之，作定正洪範二卷，改移更多。詳可參考四原全書德目提要經部書類及書類存目各書下。又自「洪範古聖所傳……」至此，說本胡著洪範正論序。⑧洪範正

論五卷，四庫總目提要評謂：「學有根柢，故所論一軌於理；漢儒附會之談，宋儒變亂之論，能一掃而廓除。」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書類二。書今存，有乾隆己未胡紹芬初刻本。④大學翼真七卷，卷一分四目：曰大學二字音義，曰先王學校之制，曰子弟入學之年，曰鄉舉之教。卷二分三目，曰小學之教，曰大學之教，曰學校選舉之法。卷三分三目，曰大學經傳撰人，曰古本大學，曰改本大學。皆引據精核，考證詳明。卷四以下，爲涓所考定之本，大旨仍以朱子爲主，力闢王學改本之誤。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四書類二。書今存，據邵懿辰四庫簡明目錄標注，云原刊板片今歸仁和勞氏丹鉛精舍。⑤胡渭釋格物爲窮理，與朱熹說大致相同，詳可參考胡著大學翼真卷四「格物而致知」下，文繁不錄。⑥胡渭言大學有錄簡誇字而無闕文，不以朱熹補傳爲然，詳可參考胡著大學翼真卷三，文繁不錄。

康熙己卯①因再從姪會恩②官京師，乃復游日下。③禮部尚書李振裕、侍講學士查昇④皆以爲當代儒宗。未幾，以老病歸。昇供奉內廷，暇日以禹貢錐指進呈。上覽而嘉之，問年籍。對曰：「浙江人，六十餘歲，禮部侍郎胡會恩。」

之叔也。』四十二年，^④法駕南巡，渭撰平成頌一篇，獻諸行在，有詔嘉獎，召至南書房直廬，賜饌及書扇，又御書「耆年篤學」四大字賜之。禁直諸臣咸謂一時之曠典云。五十三年，^⑤正月九日，卒於家，年八十有二。

①康熙己卯爲康熙三十八年，當公曆一六九九年。②胡會恩字孟綸，號茗山，清德清人。胡渭

從子。幼曾從渭學。康熙間進士，累官至刑部侍郎，以勤慎稱。著有清芬堂集。清史列傳無傳，可參

考李桓著獻類徵初編卷五十八。③日下謂京師也。古以日爲君象，京師爲君主所居之處，故

尊言曰日下。④李振裕字維饒，號醒齋，清吉水人。康熙間進士，由庶吉士歷官刑、工、戶、禮四部

尚書。著有白石山房文稿。清史列傳無傳，可參考李桓著獻類徵初編卷五十六。⑤查昇字仲

章，號聲山，清海寧人。查慎行之族子。康熙間進士，累官少詹學。詩詞清麗，尤工書法，著有儷遠堂

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一。⑥康熙四十二年當公曆一七〇三年。⑦康熙五十三年當公

曆一七一四年。

張爾岐①

張爾岐字稷若，自號蒿庵居士，②濟陽③人也。少爲縣諸生，④遜志好學，工古文詞，著天道論、中庸論、篤終論，⑤爲時所稱。年三十，讀儀禮，歎曰：『漢初高堂生傳儀禮十七篇。⑥武帝時，有李氏得周官五篇；河間獻王以考工補冬官，共成六篇，奏之。⑦後復得古經五十六篇於魯淹中，其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同，餘三十九篇無師說。⑧漢志所載傳禮者十三家，⑨其所發明，皆周官及此十七篇之旨也。十三家獨小戴大顯，⑩近代列於經以取士，而二禮反日微。蓋先儒於周官疑信各半，⑪而儀禮則苦其難讀，故也。夫疑周官者，尙以新莽、

荆國爲口實。⑤儀禮則周公之所定，孔子之所述，當時聖君賢相士君子之所遵行，可斷然不疑者，而以難讀廢，可手！因鄭康成注文古質，⑥賈公彥釋義曼衍，⑦學者不能尋其端緒，乃取經與注章分之，定其句讀，疏其節，錄其要，取其明注而止，有疑義則以意斷之，亦附於末。始名儀禮鄭注節釋，後改名儀禮鄭注句讀。又參定監本脫誤凡二百餘字，並考石經脫誤凡五十餘字，作正誤二篇，附於後。⑧成書之時，年五十有九矣。崑山顧炎武⑨游山左，⑩與爾岐友善，讀其書而爲之序，⑪手錄一本，藏山西祁縣⑫所立書堂。嘗與汪琬⑬書，稱爾岐之學，根本先儒，立言簡當。⑭又與友人論師道書，曰：『獨精三禮，卓然經師，吾不如張稷若。』其爲亭林所推重如此。爾岐閉戶著書，是以世無知者。平生交游，炎武之外，則長山劉友生、樂安李象先、關中李中孚、王宏撰四人而已。⑮所著書有夏小正傳注一卷，吳氏儀禮考注訂誤一卷，弟子職注一卷，老

子說略二卷，濟陽縣志九卷，蒿庵集三卷，蒿庵閒話二卷，春秋傳議未成。晚
年蕭然物外，不與世接，自爲墓銘而卒。

○本書張爾岐傳殊簡單，錢儀吉碑傳集卷百三十輯有儀載張處士爾岐墓表，李煥章張蒿庵
處士傳，羅有高張爾岐傳，盛百二蒿庵遺事四文，較詳盡，可參考。○張爾岐父行素，爲石首驛

丞，明崇禎己卯，罹兵難。爾岐慟憤，欲投水殉，不果。欲棄家入山，又以母老未果。入清，當貢太學，固
以病辭。或諷之仕，因題其室曰蒿庵，義取蓼莪之詩。蓋爾岐矢志不仕清，與黃宗羲、顧炎武同也。

○濟陽，縣名，清屬山東省濟南府。○爾岐於明崇禎癸未（公曆一六四一年）食餼於庠，

始爲縣諸生。○爾岐同縣邢某，居窮熱中，作天道難知論以自悲；爾岐傷其意，續其說，因作天

道論上下篇。文略見羅有高張爾岐傳。又悼學者以詭辭談中庸，亂經非法，盡蝕人心，不可以默
因作中庸論。文亦略見羅傳。又痛世俗喪葬，聽信巫覡，崇奢背禮，因作後篇終論二篇，目亦見羅

傳。○史記儒林傳云：「言禮，自魯高堂生。」又云：「諸學者多言禮，而魯高堂生最本。禮固自

孔子時而其經不具；及至秦焚書，書散亡益多。於今獨有士禮，高堂生能言之。」儀書儒林傳及

藝文志均云：「漢興，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司馬貞史記索隱云：「秦氏季代有魯人高堂伯，則伯是其字。云生者，自漢以來，儒者皆號生，亦先生者省字呼之耳。」按士禮即今儀禮。④

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河間獻王開獻書之路，時有李氏上周官五篇，失事官一篇，乃購千金，不得，取考工記補之。」隋書經籍志云：「漢時有李氏得周官，周官蓋周公所制官政之法，上於河間獻王，獨闕冬官一篇。獻王購以千金，不得，遂取考工記以補其處，合成六篇，奏之。」按周官即今周禮。李氏佚名不可考。河間獻王名德，漢孝景孝武帝時諸侯，傳見史記卷五十九五宗世家及漢書卷五十三景十三王傳。⑤

⑤ 漢書藝文志：「禮古經者，出於魯淹中及孔氏，與十七篇文相似，多三十九篇。」隋書經籍志：「又有古經，出於淹中，而河間獻王好古愛學，收集錄，燼得而獻之，合五十六篇……惟古經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不殊，而字多異。」按禮古經或稱逸禮。淹中，顏師古漢書注引蘇林曰：「里名也。」⑥

⑥ 漢志即漢書藝文志之簡稱。漢志「六藝略」禮類云：「凡禮十三家，五百五十五篇。」按十三家與原文目錄不符，今已不可考釋，故不錄。

⑦ 禮經計三：一、周禮，即周官；二、儀禮，即士禮；三、禮記，即小戴記。小戴名聖，字次君，從后蒼受禮學，為漢博士，官至九江太守，曾輯小戴記四十九篇。稱小戴者，以別於大戴之戴德。傳曾見漢書

卷八十八儒林傳。①周官爲經古文學之要籍，當時今文學者每不信之，如賈公彥序周禮疏云：「林孝存以爲武帝知周官末世潰亂不驗之書，故作十論七難以排棄之。何休亦以爲六國陰謀之書。惟有鄭玄徧覽羣經，知周禮者乃周公致太平之迹，故能答林之論難，使周禮義得條通。」按林頌卽林孝存，林與何休皆今文學者，故不信周官，鄭玄傳祖古文，故注周禮。此卽先儒於周官信疑各半之一例。②周官，王莽時始立於學官。漢書藝文志云：「周官經六篇。」自注云：「王莽時，劉歆置博士。」荀悅漢紀卷二十五云：「劉歆以周官經六篇爲周禮。王莽時，歆奏以爲禮經，置博士。」又北宋時，王安石信周禮，曾撰周官新義，其行新法，亦多仿自周官。後儒以新莽爲篡弑之臣，安石以新法亂宋，因連詆周官。王莽殺孺子嬰，自稱新皇帝，故曰新莽，傳見漢書卷九十九。王安石封荆國公，故云荆國，已見頁一四注③。④鄭康成，鄭玄之字，已見頁五注⑤。玄曾注儀禮，今存，卽今十三經注疏中之儀禮注，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二。⑥賈公彥，唐永州人，永徽中，官至太學博士，撰有周禮義疏及儀禮義疏。傳見舊唐書卷百八十九儒學傳。儀禮義疏十七卷，今存，見今十三經注疏中，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二。⑦儀禮鄭注句讀十七卷，附監本正誤、石經正誤二卷。是書於字句同異，考證頗詳。所校除

監本外，尚有唐開成石經本、元吳澄本及陸德明音義、朱熹黃幹所次經傳通解諸家。其謬誤脫落，衍羨顛倒，經注混淆之處，皆參考得實。又明西安王堯惠所刻石經補字，最爲舛錯，亦一一改正。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二，有金陵書局刻本。④顧炎武傳見本書。其與

張爾岐定交友善事，詳見羅有高張爾岐傳。傳云：「是時崑山顧炎武以博洽名天下……游濟南，偶於官所聞人談儀禮，駐聽之，則……繩纜數千言，條理純貫，井辨不闕……大驚，問館人曰：彼何者？館人曰：是故鄉里句讀師張生也。厥明，炎武戒僮僕肅名刺，修古相見禮。相與論儀甚歡，恨相見晚，定交。既別去，相存問甚殷。」⑤山左卽山東之代詞；山東在太行山之左，故名。⑥

顧炎武儀禮鄭注句讀序見亭林文集卷二。⑦山西祁縣，潯屬山西太原府。⑧汪琬已見頁

三九注④。⑨顧炎武答汪文書云：「濟陽張君稷若名爾岐者，作儀禮鄭注句讀一書，根本

先儒，立言簡當。以其人不求聞達，故無當時之名，而其書實似可傳。使朱子見之，必不僅謝監獄之稱許也。」見亭林文集卷三，又引見四庫總目提要儀禮鄭注句讀下。彼若文卽汪琬之字，已見頁三九注④。⑩語見顧炎武亭林文集卷六廣師篇，又引見四庫總目提要儀禮鄭注句讀下。⑪長山劉友生，樂安李象先待考。李中孚，李顥之字，陝西藍田人。性至孝，年十九，隻身赴喪

城，訪父遺骸。其學無師自通，於經史百家，無不周覽。而大致主象山，以靜坐爲始，悔過自新爲宗。嘗主講關中書院，學者日至。矢志不仕清，康熙中前後以隱逸真儒薦，至拔刀自刺乃免。因署二曲土室病夫，杜門不出。學者稱二曲先生。著有四書反身錄、聖室錄成、二曲集。清史列傳無傳，可參考江藩宋學淵源記及錢儀吉碑傳集卷百三十九。又王宏撰字無異，一號山史，陝西華陰人。康熙中薦鴻博，以病辭。工書能文，精金石學，善鑑別。著有易圖象述、華山志、砥齋集。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六。④夏小正傳注、吳氏儀禮考注、考誤、弟子職注、濟陽縣志四書均未見，待考。末子說略二卷，今存。其自序謂：「流覽本文，讀有未通，輒以己意占度，精加一二言於句讀隙間，覺大意瞭然。」蓋屏除一切，疏通大意，故不及縱橫權譎之談，不涉金丹黃白之橫。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道家類。又蒿庵集三卷，今存。其書爲爾岐所自定，凡雜文七十篇。大抵才錄駿利，近似蘇軾，而不免駁雜。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集部別集類存目八。又蒿庵閒話二卷，今存。是書乃劄記之文，凡二百九十六條。或推爲顯炎武日知錄之亞，然實非其比。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存目六。有原刻本，昭代叢書、庚集、貸園叢書及粵雅堂叢書集十集均曾收刻。又春秋傳義四卷，今存。是書蓋爾岐未或之稿，而好事者刻之。本意在折衷三傳，歸於至當。然發明

胡傳之處居多，猶未敢破除門戶。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春秋類存目二。又爾岐於上述各書外，尚撰有周易說略四卷，書見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存目三；詩經說略五卷，目見錢載張處士爾岐墓表、李煥章張蒿庵處士傳及總有高張爾岐傳。

惠周惕 惠士奇 惠松崖

惠周惕字元龍，一字研溪，吳縣人。①先世居扶風。②遠祖元祐，徙洛陽。③靖康末，④以文林閣學士扈高宗蹕，如臨安，⑤家湖州。⑥生善，分爲四支：曰四七，曰廿一，曰三八，曰小一。三八支後七傳至倫，始遷吳縣東渚邨。⑦五傳至洪，洪年至一百五歲，吳下所稱百歲翁是也。洪生萬方，萬方生有聲，⑧有聲生周揚。有聲字樸庵，明歲貢生，與同里徐枋⑨友善，以九經教授鄉里，尤精於詩。研溪先生少傳家學，又從徐枋汪琬游，⑩工詩古文詞。既壯，阨於貧，遍遊四方，與當代名士交。秀水朱彝尊⑪亟稱之，文名益著。康熙辛未，⑫成進士，選庶吉士。

因不習國書，改密雲。知縣，卒於官。著有易傳、春秋問、三禮問、詩說及研溪詩

文集。

○吳縣，清時與元和、長洲同爲蘇州府治，卽江蘇省會。今并元和、長洲二縣及太湖、靖湖二廳入吳縣。○扶風，本漢時所置郡名；唐時，另置扶風縣；清代屬陝西鳳翔府。○洛陽，郡名。戰國時，

稱周之王城曰河南，成周曰洛陽；漢時，因置河南、洛陽二縣。洛陽故城在今縣東，唐徙今治。金併河南縣入洛陽縣。明清皆爲河南河南府治。○靖康，北宋欽宗之年號，僅一年，當公曆一一二

六年。○自北宋徽欽二帝被金人俘虜後，高宗卽位於南京，改元建炎，是爲南宋。建炎五年，改元爲紹興元年。紹興八年，當一一三八年，避金人之威，又遷都杭州。按臨安卽今浙江杭州。宋高

宗建都於此，稱臨安府。○湖州，舊府名。府置州，元改爲洛，明改爲府，清因之；民國時府。今浙江吳興縣卽其舊治。○東清，卽係吳縣屬之鄉村。○惠氏之祖先，如元祐、善倫、洪、萬生，有聲，均

無可考，從略。○徐枋，字昭法，號俟齋，自號秦餘山人，明末長洲人。崇禎間舉人。工書畫。明亡，以父殉難，隱居不出，守約固窮，四十年如一日。與沈壽民、巢鳴盛稱爲海內三遺民。著有居易堂集。

俟齋集。清史列傳無傳，可參考錢儀吉碑傳集卷百二十六。④汪琬已見頁三九注。⑤朱彝尊字錫鬯，號竹垞，又號驅舫，清秀水人。康熙中，舉鴻博，授檢討，與修明史。後入直內庭，引疾歸。工古文；詩與王士禛齊名；好爲詞，與陳維崧並稱朱、陳。又好爲考證之學。著有曝書亭全集，又輯有經義考、明詩綜、詞綜、日下舊聞等書。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一。⑥康熙辛未爲庫總目提要年，當公曆一六九一年。⑦密雲總目，清皆屬順天府。⑧惠周惕諸書著錄於四庫總目提要者，惟詩說一書。按詩說三卷，今存；阮元清經解會收刻，見卷百九十至百九十三。其書於毛傳、鄭箋、朱傳，無所專主，多以己意考證。錫稱有不合，然引據確實，樹義深切，與宋儒之以總見說經者不同。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詩類二。餘書未見，待考。

子士奇，字天牧，晚年自號半農人。研溪先生夢東里楊文貞公來謁，已而生先生，遂以文貞之名名之。年十二，卽能詩，有『柳未成陰夕照多』之句，爲先輩所激賞。二十一，爲諸生，不就省試。或問之，曰：『胷中無書，焉用試爲！』

乃奮志力學，晨夕不輟，遂博通六藝、九經、諸子及史、漢、三國志，^①皆能闡誦。嘗與名流宴集，坐中有難之者，曰：『聞君熟於史、漢，試爲誦封禪書。』^②先生朗誦終篇，不遺一字，衆皆驚服。戊子，^③鄉試第一。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散館，授編修。癸巳乙未會試，^④兩充同考官。聖祖嘗問廷臣誰工作賦，閣學蔣廷錫^⑤以華亭王頊齡^⑥、仁和湯右曾^⑦及先生三人對。其後己亥^⑧正月，太皇太后升祔禮成，奉命祭告炎帝陵、舜陵。故事，祭告使臣學士以上乃得開列，先生以編修得膺寵命，洵異數也。庚子，^⑨主湖廣鄉試。冬，奉命督學廣東。雍正元年，癸卯，^⑩命留任三年。嘗謂：漢時蜀郡偏陋，文翁守蜀，選子弟就學，遺博士張寬等東受七經，還以教授。^⑪其後司馬相如^⑫、王褒^⑬、嚴遵^⑭、揚雄^⑮相繼而起，文章冠天下。漢之蜀，今之粵也。於是毅然以經學倡。三年之後，通經者多，文體爲之一變。又謂：今之校官，古博士也。博士明於古今，通達國體，今校官無博士之

才，弟子何所效法。訪諸輿論，有海陽進士翁廷資，其學品勝校官之職，具疏題補韶州府教授，得以誘進多士。吏部以學臣向無題補官員之例，格不行。世宗特旨，惠士奇居官聲名好，所舉之人，諒非徇私，著照所請補授，後不爲例。在任遷右春坊右中允，超擢侍講學士，轉侍讀學士。丙午，任滿，還都，送行者如堵牆。既去，粵人設木主，配食先賢，廣州於三賢祠，惠州於東坡祠，潮州於昌黎祠。元旦及生日，諸生肅衣冠入拜。其得士心如此。丁未，五月，奉旨修鎮江城，以產盡停工罷官。乾隆元年，奉旨調取來京引見，以講讀用，所欠修城銀兩得寬免。丁巳，六月，補侍讀。戊午，以病告歸。辛酉，三月卒，年七十有一。

○楊文貞公即楊士奇之諡。楊士奇名寓，以字行，明春和人。建文初，以薦入翰林，與編纂事。尋試吏部第一。成祖時，累官左春坊大學士，進少傅。以功進少師。旋以子稷下獄，憂死。士奇居官廉能，

- 好士善知人，爲明初名臣。著有三朝聖諭錄、奏對錄、歷代名臣奏議、文淵閣書目等書。傳見明史卷百四十八。①史記、漢司馬遷撰，凡百三十卷。漢，前後漢書。前漢書，後漢班固撰，凡百二十卷。後漢書，宋范曄撰；合司馬彪之十志，凡百二十卷。三國志，晉陳壽撰，計魏志三十卷，蜀志十五卷，吳志二十卷，凡六十五卷。史、懷、三國志，世稱四史，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史部正史類一。
- ②封禪書見史記卷二十八，爲史記中「八書」之六。③戊子爲康熙四十七年，當公曆一七〇八年。④癸巳爲康熙五十二年，當公曆一七一三年，乙未爲康熙五十四年，當公曆一七一九年。⑤蔣廷錫字揚孫，號西谷，一號南沙，清常熟人。康熙舉人，錫進士，累官文華殿大學士。卒諡文肅。少工詩。善畫花卉。著有尚書地理今釋，青桐軒、秋風、片雲、康集。傳見清史列傳卷十一。
- ⑥王頊齡字顛士，號珊瑚湖，清華亭人。康熙進士，累官武英殿大學士，加太子太傅。卒諡文恭。諳練政典，以誠格稱。著有世恩堂諸集。傳見清史列傳卷十。⑦湯右曾字西厓，清仁和人。康熙間進士，由編修累官吏部侍郎，兼掌院學士。性伉直，在諫垣時多所錄議。工詩，與朱彝尊並爲浙派領袖。著有懷清堂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九。⑧己亥爲康熙五十八年，當公曆一七一九年。⑨庚子爲康熙五十九年，當公曆一七二〇年。⑩雍正爲清世宗胤禛之年號，在位十三年，當公曆

一七二三年至一七三五年。癸卯爲雍正元年。⑤文翁，漢盧江舒人。少好學，通春秋。景帝末，爲

蜀郡守。修起學官，興教化，遣張寬等東授七經，由是蜀地文學比於齊魯。武帝時，令郡國皆立學

校，自文翁始。卒後，蜀人祀之。詳見漢書卷八十九循吏傳。⑥司馬相如字是卿，漢蜀郡成都人。

景帝時，爲武騎常侍，以病免。武帝時，召爲郎，以通西南夷有功，拜孝文園令。旋病免，居茂陵。相如

工文詞，爲漢代著名文學家，所作子虛上林大人等賦，爲後世所重。傳見史記卷百十七及漢書

卷五十七。⑦王褒字子淵，漢蜀人。以文學名。宣帝時，以薦應召作聖主得賢臣頌，稱旨，與張子

儵並待詔。所幸宮館，輒爲歌頌。旋擢諫大夫，尋遣祀益州某神，道卒。傳見漢書卷六十四下。⑧

嚴遵字君平，以字行，漢蜀人。以卜筮隱居成都市。揚雄少從之學。年九十餘卒。著有老子指歸，已

佚。傳見漢書卷七十二王吉傳序。⑨揚雄字子雲，漢蜀郡成都人。少好學，不爲章句訓詁，博覽

無所不見。爲人簡易，好深湛之思。成帝時，召對承明殿，奏甘泉、河東、長楊等賦，多仿司馬相如。後

仕王莽。著有太玄、法言、方言等書。傳見漢書卷八十七。⑩翁廷資，清史列傳無傳，待考。海陽縣

名，明清屬廣東潮州府治，今改爲潮安縣。⑪韶州府，明清時屬廣東。今廢府制，曲江縣卽其舊

治。⑫丙午爲雍正四年，當公曆一七二六年。⑬惠州府名，明清屬廣東。今廢府制，惠陽縣卽

其舊治東坡祠蓋祀宋蘇軾之祠。軾別號東坡，曾謫居惠州，故邑人祀之。○譚州，府名，明清廢廣東；今廢府制，潮安縣卽其舊治。昌黎祠蓋祀唐韓愈之祠。愈，學者稱爲昌黎先生，曾蘇居制州，故邑人祀之。○丁未爲雍正五年，當公廣一七二七年。○鎮江，府名，明清廢江蘇省；今廢府制，改稱鎮江縣，爲江蘇省治。○乾隆爲清高宗弘曆之年號；在位六十年，當公廣一七三六年至一七九五年。○丁巳爲乾隆二年，當公廢一七三七年。○戊午爲乾隆三年，當公廣一七三八年。○辛酉爲乾隆六年，當公曆一七四一年。

先生邃深經術，撰易說六卷，○禮說十四卷，○春秋說十五卷。○其論易曰：易始於伏羲，盛於文王，大備於孔子，而其說猶存於漢。不明孔子之易，不足與言文王；不明文王之易，不足與言伏羲。舍文王孔子之易，而遠問庖犧，吾不知之矣。○漢儒言易，如孟喜以卦氣，○京房以通變，○荀爽以升降，○鄭康成以爻辰，○虞翻以納甲。○其說不同，而指歸則一，皆不可廢。今所傳之易出自

費直^①費氏本古文^②王弼盡改爲俗書，又創爲虛象之說，遂舉漢學而空之，^③而古學亡矣。易者，象也；聖人觀象而繫辭，君子觀象而玩辭，六十四卦皆實象，安得虛哉！

①易說一書雜釋卦爻，專宗漢學，以象爲主。然有意矯王弼以來空言說經之弊，故徵引極博，而不免稍失之雜，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六。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二〇八至二一三。

②禮說一書不載周禮經文，惟標舉其有所考證辨駁者各爲之說，依經文次序編之。凡天官二卷，計六十一條；地官三卷，計六十三條；春官四卷，計九十五條；夏官二卷，計六十一條；秋官二卷，亦六十一條；考工記一卷，計四十條。其書於古音古字皆爲之分別疏通，使無疑似。復援引諸史百家之文，或以證明周制，或以參考鄭氏所引之漢制，以遞求周制，而闡其制作之深意。其持論最有根柢，但亦有過矯空談之弊，而微涉於繁瑣偏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一。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二一四至二二七。

③卷秋說十五春，惠士奇撰。其書以禮爲綱，以春秋之事比類相從，約取三傳，亦佐以史記諸書。大抵事實多據左氏，而論斷多採公

穀。每條之下，多附駁諸儒之說；每類之後，又各以己意爲總論。其間雖不免過信漢儒，拘而不化。然言有典據，論多平允，非枵腹特傳者之比。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春秋類四。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二二八至二四二。

④宋儒易學以爲易有先天後天，庖犧之易稱爲先天，文王、孔子之易稱爲後天。惠士奇所謂舍文王、孔子之易而遠問庖犧，即譏斥宋儒之專以先天後天言易也。

⑤孟喜字長卿，西漢東海蘭陵人。從田王孫受易，與施讐、梁丘賀並爲漢初今文三家易。曾舉孝廉，爲郎，曲臺署長。尋爲丞相掾。博士缺，或薦喜，帝以喜改師法，不用。傳見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孟喜易早佚，清馬國翰輯有周易孟氏章句二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黃奭亦輯有孟喜易章句，見黃氏逸書考；孫堂亦輯有孟喜周易章句一卷，見漢魏二十一家易注；可參考。

按孟喜以卦氣言易，卦氣者，簡言之，即以六十四卦分配氣候也。以坎、離、震、兌爲四時卦，以自復至乾，自垢至坤爲十二月消息卦，以所餘四十八卦分布十二月。每月并消息卦爲五卦，凡三十爻，以當一月日數。又以每月五卦分爲君臣等位。詳可參考惠棟易漢學卷一卷二「孟長卿易上下」。

⑥京房字君明，西漢東郡頓丘人。本姓李，推律自定爲京氏。治易，事梁人焦贛。其說長於災變。好鍾律，知音聲。以孝廉爲郎。永光建昭間，數上疏，所言屢中。爲石雖、五鹿充宗所忌，出

爲魏郡太守，尋下獄死。傳見漢書卷七十五及卷八十八儒林傳。其所著京氏易傳三卷，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術數類二。其餘著撰多佚，清馬國翰輯有周易京氏章句一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黃爽亦輯有京房易章句，見黃氏逸書考；孫堂亦輯有京房周易章句一卷，見漢魏二十一家易注；可春考。按京房言易，以八卦分八宮，每宮一純卦而統七變卦。又有所謂飛伏世應、游魂、歸魄諸說。詳可參考京氏易傳及惠棟易漢學卷四卷五「京君明易上下」。

④荀爽字慈明，一名詡，東漢潁川潁陰人。幼好學，年十二，通春秋論語。耽思經術，著有禮、易、詩傳，尙書正經，春秋條例，漢語，公羊問等，凡百餘篇。董卓擅權時，強起爲三公，旋與王允謀誅卓，曾病卒。傳見後漢書卷九十二荀淑傳。荀爽易傳，今亡。清馬國翰輯有周易荀氏注三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孫堂會輯有荀爽周易註一卷，見漢魏二十一家易注；可參考。按荀爽以升降言易；升降者，謂易以陽在二者當上升，坤五爲君，陰在二者當降，居乾二爲臣，蓋乾升坤爲坎，坤降乾爲巽，成既濟定，則六爻得位也。詳可參考惠棟易漢學卷七「荀慈明易」。

⑤鄭康成，鄭玄之字。玄已見頁五注⑥。按鄭玄會著易注卷九，後亡佚，宋王應麟輯周易鄭康成注一卷，清惠棟輯新本鄭氏周易三卷，均見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一，可參考。又清袁鈞亦輯有鄭氏易注九卷，見鄭氏佚

書。孫堂亦輯有鄭康成周易三卷補遺一卷，見漢魏二十一家易注。按鄭玄以爻辰言易；爻辰者，簡言之，即以卦之陰陽六爻與十二辰相配合也。如泰卦六五「帝乙歸妹，以祉元吉。」鄭注云：「五，爻辰在卯。春爲陽中，萬物以生。生育者，嫁娶之□。仲卷之月嫁娶，男女之禮，福祿大吉。」以泰卦六五之爻與十二辰之卯相配合，卽其一例。詳可參考惠棟易漢學卷六「鄭氏周易爻辰圖」及「鄭氏易」二段。

⑤虞翻字仲翔，三國吳餘姚人。曾爲孫策功曹，出爲富春長。孫權時，爲騎都尉，以數犯顏諫，坐徙丹陽涇縣。後又以酒失徙交州，十餘年卒。翻好學，精於易。講學不倦，門徒常數百人。著有易注、論語注、老子注、國語注。僂見三國志卷五十七吳書。虞翻易注今佚。

清孫堂會輯有虞翻周易注十卷，見虞魏二十一家易注。黃奭亦輯有虞氏易注，見黃氏逸書考。

按虞翻以納甲言易；納甲者，簡言之，卽以八卦與天干五行，方位相配合也。如云：甲乾乙坤，相得合木，故甲乙在東。丙艮丁兌，相得合火，故丙丁在南。戊坎己離，相得合土，故戊己居中。庚震辛巽，相得合金，故庚辛在西。壬壬地癸，相得合水，故壬癸在北。詳可參考惠棟易漢學卷三「虞仲翔易」。

⑥費直字長翁，東漢東萊人。仕爲郎，至單父令。治易，長於卦筮。傳見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按漢時易分古文今文二派。今文易有施讐、孟喜、梁丘賀、京房四家，古文易有費直一家。（另

有高氏易，當時已亡佚。西晉永嘉之亂，施氏梁丘氏之易亡，孟氏京氏之易無傳人，故僅傳費氏易。④漢時經學分爲今古文二派。所謂今文者，即漢初博士所傳，其經本率書以當時流行之隸書；所謂古文者，即相傳漢武時屋壁山巖所發掘，其經本率書以篆籀以前之古文。其初二派之異同，不過在於文字書籍；其後漸及於經義宗派，遂互相水火。詳可參考廖平今古學考及周子同經今古文學。費氏易本爲古文，漢書藝文志「六藝略」云：「費氏經與古文同。」隋書經籍志云：「直傳易，其本皆古字，號古文易。」⑤王弼字輔嗣，三國魏山陽人。好論儒道，辭才辨逸。曾注易及老子。爲尚書郎。年僅二十餘卒。傳見三國志卷二十八魏書鍾當傳。按王弼易注六卷，略例一卷，今本合韓康伯之繫辭注三卷，併爲十卷，即十三經注疏中之注本。書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一。又按王弼之易，本源費氏，而改費氏之古文爲今隸，故惠士奇譏爲改爲俗書。其子棟九經古義卷二周易下，例舉王弼改易俗字頗詳，可參考。又王易時取老莊之說，全廢漢儒象數之論，故惠復譏爲創虛象之說而舉漢學而空之。

其論春秋曰：春秋二傳，事莫詳於左氏，論莫正於穀梁。韓宣子見魯春秋，

曰：『周禮盡在魯矣。』然則，春秋本周禮以記事也。左氏褒貶，皆春秋諸儒之論，故紀事皆實，而論或未公。公羊不信國史，惟篤信其師說。師所未言，則以意逆之，故所失常多。要之，左氏得諸國史，公穀得之師承，雖互有得失，不可偏廢。後世有王通者，好爲大言以欺人，乃曰：『三傳作而春秋散。』於是啖助、趙匡之徒，爭攻三傳，以伸其異說。夫春秋無左傳，則二百四十年盲焉如坐闇室之中矣。公穀二家，卽七十子之徒。所傳之大義也。後之學者，當信而好之，擇其善而從之。若徒據孟子『盡信書不如無書』之說，力排而痛詆之，吾恐三傳廢而春秋亦隨之而亡也。左氏最有功於春秋，公穀有功兼有過。學者信其所必不可信，疑其所必無可疑，惑之甚者也。

○左傳昭公二年『春晉侯使韓宣子來聘……觀書於大史氏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也。』

○王通字仲淹，隋龍門人。幼篤學。仁壽間，

西遊長安，上太平十二策。不用，退居河汾，授受業以千數。大業中，以著作郎國子博士徵，並不就。曾仿春秋作元經，擬論語作中說，今中說獨傳。卒後，門人監曰文中子。傳附見唐書卷百六十四王質傳及舊唐書卷百九十九上文苑傳王勃傳。引語見文中子中說卷二天地篇。⑤啖助字叔佐，唐趙州人，後徙關中。天寶末，歷台州臨海尉，潤州丹陽主簿。秩滿，隱居不仕。致力春秋，撰春秋統例一書。傳見唐書卷二百儒林傳。趙匡字伯循，唐河東人。官殿中侍御史，淮南節度判官，洋州刺史。爲啖助之弟子。助卒，匡爲損益其春秋統例，稱爲春秋纂例。傳附見唐書啖助傳。按啖趙以前之治春秋者，大抵分主三傳；至啖趙，始舍傳求經，導宋代春秋學之先路。啖趙書已不傳，其弟子陸淳（一名陸質）曾撰春秋集傳纂例十卷，春秋集傳辨疑十卷，春秋微旨三卷，詳錄啖趙之說。書今存，古經解彙函曾收刻，可參考。⑥春秋起魯隱公元年（周平王四十九年）己未，公曆前七二二年，終魯哀公十四年（周敬王三十九年庚申，公曆前四八一年）凡二百四十年。⑦七十子之徒指孔子高足弟子。史記孔子世家：「孔子以詩、書、禮、樂數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⑧孟子盡心下云：「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朱熹集注引程子曰：「載事之辭，容有重稱而過其實者。學者當識其義而已，苟執其辭，則時或有害於

義，不如無書之愈也。」

其論周禮曰：禮經出於屋壁，^①多古字古音。經之義存乎訓，識字審音，乃知其義，故古訓不可改也。康成注經，皆從古讀。蓋字有音義相近而譌者，故讀從之。後世不學，遂謂康成好改字，豈其然乎！康成三禮，^②何休公羊，^③多引漢法，以其去古未遠，故借以爲說。賈公彥於鄭注，如「飛矛」「扶蘇」「薄借」之類，皆不能疏，^④所讀之字，亦不能疏，輒曰從俗讀，甚違「不知蓋闕」之義。^⑤夫漢遠於周，而唐又遠於漢，宜其說之不能盡通也；况宋以後乎！周秦諸子，其文雖不盡雅馴，然皆可引爲禮經之證，以其近古也。

①賈公彥周禮正義「序周禮廢興」引馬融傳云：「秦自孝公已下，用商鞅之法，其政酷烈，與周官相反。故始皇禁挾書，特疾惡，欲絕滅之，搜求焚燒之獨悉。是以隱藏百年，孝武帝始除挾書之律，開獻書之路。既出於山巖屋壁，復入於祕府，五家之儒莫得見矣……」搜謂周義出於屋

壁，蓋據此。又按，古精儀禮曰禮經，周禮曰周官；後人以周禮爲周公所作，特加尊崇，故亦稱禮經。

①鄭康成（玄）曾撰周禮注十二卷，儀禮注十七卷，禮記注二十卷，總稱三經注。今十三經

注本中之三禮，卽用鄭注。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一至禮類三。②何休字邵公，後

漢樊人。精研六經，善曆算，尤好公羊春秋。爲太傅陳蕃所辟；蕃敗，坐廢錮。黨禁解，拜議郎，再遷諫

議大夫。卒。曾撰春秋公羊解詁，覃思不闕門者十七年。又撰有公羊墨守、穀梁廢疾、左氏膏肓等

書。爲後漢之著名今文學者。傳見後漢書卷百〇九下儒林傳。按春秋公羊解詁凡十一卷；今十

三經注疏中之公羊，卽用何注。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春秋類一。③賈公彥，已見頁六

九注④。⑤（一）飛矛，或誤作茅。周禮「夏官」司弓矢云：「凡矢，枉矢，絜矢，利火射，用諸守

城車戰……」鄭玄注云：「枉矢者，取名變星，飛行有光，今之飛矛是也；或謂之兵矢。」賈公彥

疏云：「按轉人云：「弧旌枉矢以象弧也。」按孝經緯援神契云：「枉矢射應。」考異鄭曰：「枉

矢精狀如流星，蛇行，有尾見。」天文志曰：「枉矢狀大流星。」是其狀變之星，行時有光，故鄭云：

「枉矢者，取名變星，飛行有光。」漢時名此矢爲飛矛，故舉以爲說也。云「或謂之兵矢者，」矢

人職文。」按惠士奇以賈疏未詳飛矛之制，頗致不滿，故其所撰禮說卷十一「枉矢絜矢利火

射」下云：「枉矢利火射，康成謂「取名變星，飛行有光，今之飛矛。」矛與鬼古音同。漢之飛矛，古之飛鳧也。以其飛行有光，一名電影。凡車戰，以強弩矛戟爲翼，飛鳧電影副之。飛鳧，赤莖白羽，銅爲首；電影，青莖赤羽，鐵爲首。晝以絳縞，長六尺，廣六寸，爲光耀；夜以白縞，長六尺，廣六寸，爲流星。星有毛羽，狀如蛇行。古之枉矢，號曰飛兵，大黃參連弩用之。……大黃，黃肩弩也；肩一作間。參連弩者，三十索共一臂也。」（一）周禮「夏官」「司戈盾」云：「及舍，設藩盾，行則斂之。」鄭玄注云：「舍，止也。藩盾，盾可以藩衛者，如今之扶蘇與。」賈公彥疏云：「云如今扶蘇者，舉漢法以況之也。」扶惠士青以賈疏未詳扶蘇之制，頗致不滿，故其所撰禮說卷十一「藩盾」下云：「司戈盾掌建乘車而設藩盾，舍則設之，行則斂之。康成謂藩盾如今扶蘇。蘇與胥古文通，故扶蘇一作扶胥，蓋秦漢間語，周之藩盾也。建之乘車，以蔽左右，軍旅會同，前後拒守。大者八尺輪三十六乘，輓者每乘二十四人，以大扶胥爲武衛焉。中者五尺輪大櫓，扶胥七十二具。小者鹿車輪小櫓，扶胥一百四十六具。皆以矛戟爲翼，扶胥爲衛。在車兩藩，故曰藩盾。（禮與經通）止則設焉，嚴其守也；行則斂焉，利其行也。王之乘車則然。若凡兵車，雖行亦設之，所以陷堅陣，斂強敵。說者遂以扶胥爲車名，失之甚矣。大扶胥者，左傳偏陽之役，狄虺彌建大車之輪而蒙之以甲以爲輪

者是也。古者材士持強弩矛戟，夾車而趨，左八人，右八人，止則持輪以爲羽翼；狄虺彌以一人當之，非所謂有力如虎者乎？扶胥之大小，眦其輪之高車；高則建大，卑則建小。建櫓於輪，非以輪爲櫓也。……』(三)周禮「夏官」「弁師」云：「王之皮弁，官五采玉璫，象邸玉笄。」鄭玄注云：「會讀如大會之會，會，縫中也。璫讀如薄借茶之茶。茶，結也。皮弁之縫中，每貫結五采玉十二以爲飾，謂之茶。詩云：『會弁如星。』又曰：『其弁伊茶。』是也。邸，下抵也，以象骨爲之。」賈公彥疏云：「漢時有薄借茶之語，故讀從之，亦取結義。薄借之語未聞。」按惠士奇以賈疏不解薄借茶一辭，頗致不滿，故其所撰禮說卷十一「王之皮弁會五采玉璫」下云：「……案說文云：『不借，茶。』喪服傳注云：『繩非，今之不借。』孟子趙岐注云：『蹠，草履也。敝喻不借。』齊民要術云：『草履之賤者曰不借。』然則，不借一作不借，言不相假借，亦不足憐惜也。釋名「齊人云搏腊」於文，借，腊，皆以昔爲聲，古音通。薄搏音相近，故薄借轉爲搏腊。然則，薄借茶，齊人語，卽說文所謂不借茶也。案廣雅，不借，薄平，皆履名。其紵謂之茶。內則注云：「茶，屨繫。」士喪禮，「茶結於跗連紉。」（音渠）紉在屨頭，有孔，穿繫於中，而結於足。康成引之，亦取結義也。璫，一作璫，或省作璫。會，一作會，說文云：「骨撻可會髮者。」詩曰：「會弁如星。」儀禮作髻，云髻笄，義取會康之官。習

志云：「纒中名曰會，以采玉爲環，環結也。謂纒而結之。」穀梁傳曰：「齊謂之葦，楚謂之蹠，衛謂之輒。」輒一作藝。然則葦亦齊語，謂連併而糾繫也。」
④論語子路篇「子曰：……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

幼時讀廿一史，①於天文樂律二志，未盡通曉。及官翰林，因新法，究推步②之原，著交食舉隅二卷。③……④又撰琴瑟理數考四卷。⑤……⑥書成，惟嘉定王進士恪⑦見而喜之，餘莫能解也。所著有紅豆齋小草、詠史樂府，及南中集、采蓴集、歸耕集各一卷，人海集四卷，時衎錄一卷。⑧海內學者稱爲紅豆先生。初研溪先生由東渚邨遷居郡城東南香溪之北。郡城東禪寺有紅豆一株，相傳白鵠禪師所種，老而枯矣。至是時復生新枝。研溪先生移一枝植階前，生意郁然。僧睿目存爲繪紅豆新居圖，自題五絕句，又賦紅豆詞十首，和者二百餘人。四方名士過吳門者，必停舟訪焉。因自號紅豆主人。所以鄉人稱研

溪先生曰老紅豆先生，半農先生曰紅豆先生，松崖先生曰小紅豆先生。

①廿一史爲（一）史記，（二）漢書，（三）後漢書，（四）三國志，（五）晉書，（六）宋書，（七）南齊書，（八）梁書，（九）陳書，（十）後魏書，（十一）北齊書，（十二）周書，（十三）隋書，（十四）南史，（十五）北史，（十六）新唐書，（十七）新五代史，（十八）宋史，（十九）遼史，（二十）金史，（二十一）元史，爲明刊監本之正史。②推步，謂推日月五星之度，昏旦節氣之差也。今謂以儀器及算術考測天象曰推步。③交食舉隅二卷，未見，待考。④此段係略述交食舉隅一書之內容，其原文如下：「言測日者，先求食限；食限必在兩交。去交近則食，遠則否。有入食限而不食者，未有不入食限而食者也。古法不能定朔，故日食或在晦。說者謂日之食晦朔之間，月之食惟在望；此知二五而不知十也。日月有平行，有實行，有視行；日月之食亦有實行，有視食。實行者，日月在天相揜之實度；視食者，人在地所見之初虧食正復圓也。古術或知求實行，莫知求視行；皆知求平朔，莫知求實朔，故不能定朔者以此。七政有高卑，故有恆星天，有五星天，有日天，有月天。古人以恆星最高，遂指恆星爲天體；新法於恆星天之外，又有宗動天，合於九重之數。宗動者，七政之所同宗也。沈括謂：日月星辰之行不相觸者，氣而已。此不知歷象者也。如日月有氣而無體，則月焉能揜日哉！」

日高而月下，五星亦有高下，高下既殊，又焉能相觸乎！春秋「日有食之，既」，既者，有繼之辭，非盡也；新法謂之金錢食。日大月小，月不能盡揜日光，故全食之時，其中闕然而光溢於外，狀若金錢也。」^⑤琴瑟理數考四卷，未見待考。

⑥此段係舉琴瑟理數考之大略；其原文如下：「其略云：十二律，黃鍾至小呂爲陽，蕤賓至應鍾爲陰；陽用正而陰用倍。蕤賓長，小呂短，黃鍾中，自古相傳之舊法也。晉永嘉之亂，有司失傳。梁武帝始改舊法，黃鍾長，應鍾短，小呂中，由長陽正陰倍之法絕。漢魏律，籥小呂一均之下徵調，黃鍾爲宮，有小呂，無蕤賓，故假用小呂爲變徵。黃鍾籥之黃鍾宮爲正宮，小呂籥之黃鍾宮爲下宮。徵最小而以爲宮，故爲下宮。隋鄭譯遂以黃鍾正宮當之，擅去小呂，用蕤賓，以附會先儒宮濁羽清之說。夫宮濁羽清者，指下徵調而言；譯改爲正宮，是以歷代之樂皆患聲高。隋唐以來，惟奏黃鍾一均，而旋宮之法廢矣。古法盡亡，獨存於琴籥。籥孔疎密，取則琴暉。琴之十二律起於中暉；籥之七音生於宮孔黃鍾。籥從宮孔黃鍾始，一上一下，終於蕤賓；琴自中暉黃鍾始，一左一右，終於十暉。」^⑦王格，清史列傳無傳待考。

⑧惠士奇所撰紅豆齋小草、詠史樂府、南中集、采蓴集、歸耕集、人海集、時術錄諸書，四庫總目提要均未著錄。

又據楊超曾翰林院侍讀學士惠公墓志銘，士奇曾撰大學說一卷。

松崖先生，半農先生之次子也。名家諱，^①字定宇，一字松崖。初爲吳江^②學生員，復改歸元和籍。^③自幼篤志向學。家有藏書，日夜講誦。自經史、諸子、百家、禘說及釋道二藏，靡不穿穴。父友臨川李紱^④一見奇之，曰：『仲孺^⑤有子矣。』學士視學粵東，先生從之任所。粵中高才生蘇珥、羅天尺、何夢瑤、陳海六^⑥時稱惠門四子，常入署講論文藝，與先生爲莫逆交。至於學問該洽，則四子皆自以爲遠不逮也。及學士毀家修城，先生往來京口，^⑦饑寒困頓，甚於寒素。遭兩喪，不以貧廢禮。終年課徒自給，甑塵常滿，處之坦然。雅愛典籍，得一善本，傾囊弗惜，或借讀手抄。校勘精審，於古書之真僞，瞭然若辨黑白。乾隆十五年，^⑧詔舉經明行修之士，兩江總督文端公尹繼善、^⑨文襄公黃廷桂、^⑩交章論薦，有『博通經史，學有淵源』之語。會大學士九卿索所著書，未及進而罷歸。然先生於兩公，非有半面識也。

○惠松崖名棟，與江藩之先人同名，故避云家諱。○吳江，縣名，明清屬江蘇蘇州府。○元和，縣名，清代與長洲吳縣二縣並爲江蘇蘇州府治；民國後，并入吳縣。○李紱字巨來，號穆堂，清江西臨川人。康熙間進士，累官工部右侍郎，爲田文鏡所困，幾死。在獄時，日惟讀書飽餓熟眠；縛在西市，以刀置頸間待決，亦不屈；人歎爲鐵漢。尋得赦。乾隆初，召授戶部侍郎。其舉本陸象山，博聞強識，下筆千言立就。論者爲集江西諸先正之長。著有穆堂類稿、續稿、別稿、春秋一長、陸子學譜、朱子晚年全論、陽明學錄等書。傳見清史列傳卷十五。○仲孺，惠士奇之字，見錢大昕惠先生傳。○蘇珥字瑞一，清廣東順德人。乾隆舉人，爲惠士奇所稱。性簡易，不慕浮名。詩古文皆不苟作，尤工書法，得者稱爲二絕。大吏以鴻傳薦，以母者不與試。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一。又羅天尺字履先，清廣東順德人。乾隆舉人。督舉惠士奇手錄其荔枝賦、珠江竹枝詞，聲譽斐然。舉鴻博不就，所居里名石湖，因以自號；世因稱後石湖，以比宋之范成大。著有五山志林、瓊峯山房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一。又何夢瑤字報之，號西池，清廣東南海人。雍正間進士，官奉天遼陽州。富於著述，旁通百家，而以詩名。著有笥芳園詩文鈔、莊子故、皇極經世易知錄、廣和錄等書。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一。又陳海天，清史列傳無傳，待考。○京口，古地名，卽江蘇鎮江，以京峴山得名。

一說，謂在京江之口，故稱。
⑧乾隆十五年當公曆一七五〇年。
⑨尹繼善字天長，晚號望山，清滿洲鑲黃旗人。姓章佳氏。尹秦之子。雍正間進士，累官文華殿大學士。嘗於一月兼攝將軍、提督、巡撫、河漕、鹽政、兩江、學政等官九印，案無留牘，而猶與諸生論文課詩，爲時所稱服。曾一督雲貴，三督川陝，四督兩江，前後三十餘年。卒諡文端。傳見清史列傳卷十八。
⑩黃廷桂字丹崖，清漢軍鑲紅旗人。世襲雲騎尉。乾隆時，累官陝甘總督，武英殿九學士，加太保，封忠勤伯。生平剛直，不避權貴。在川二十年，體國奉公。卒諡文襄。傳見清史列傳卷十六。

年五十後，專心經術，尤邃於易。謂宣尼作十翼，○其微言大義，○七十子之徒相傳，至漢猶有存者。自王弼興而漢學亡，○幸傳其略於李鼎祚集解中。
④精學三十年，引伸觸類，始得貫通其旨。乃撰周易述⑤一編，專宗虞仲翔，⑥參以荀、鄭⑦諸家之義。約其旨爲注，演其說爲疏。漢學之絕者千有五百餘年，⑧至是而粲然復章矣。書垂成而疾革，遂闕「鼎」至「未濟」十五卦，⑨及

序卦、雜卦傳二篇。孔氏正義據馬融、陸績說，以爻辭爲周公所作，與鄭學異。其所執者，明夷六五云箕子，升六四云王用享于岐山，皆文王後事也。先生獨能辨之。於明夷之五，曰：「箕子當從古文作其子。其古音亥，亦作其。劉向云：今易其子作芟茲。荀爽據以爲說，讀其子爲芟茲。其與亥，子與茲，文異而音義同。」三統術云：「該闕于亥，」「孳萌于子。」該芟亦同物也。五本坤也，坤終於亥。乾出於子，用晦而明。明不可息，故云其子之明夷。馬融俗儒，不識七十子傳易之大義，讀其爲箕，蓋涉篆傳而譌。五爲天位，箕子，臣也，而當君位，乖於易例甚矣。謬種流傳，兆於西漢。博士施讐讀其爲箕，蜀人趙賓述孟氏之學，以爲箕子明夷，陰陽氣無箕子，箕子者萬物方芟茲也。賓據古義以難諸儒，諸儒皆屈。於是施讐、梁丘賀皆嫉之。孟喜、讐、賀同事田王孫，喜未貴而學獨高。喜所傳易家候陰陽災變書，得自王孫，而賀惡之，謂無此事。語聞於上，宣帝遂以

喜爲改師法，中梁丘之譖也。譬賀嫉喜，而並及賓。班固作喜傳，亦用譬賀之單詞，皆非實錄。⑤劉向別錄⑥猶循孟學，故馬融俗說，苟爽獨知其非，復用賓古義；而晉人鄒湛以漫衍無經譏之。⑦蓋魏晉以後，經師道喪，王肅詆鄭氏而禘郊之義⑧乖，袁準毀蔡服而明堂之制亡，⑨鄒湛譏荀謂而周易之學晦。⑩郢書燕說，⑪一倡百和，何尤乎後世之紛紜也。⑫『於升之四，曰：『文王爻辭皆據夏商之制。春秋引夏書，『惟彼陶唐，帥彼天常，有此冀方。』服虔云：『堯居冀州，虞夏因之。』禹貢冀州治梁及岐，爾雅云：『梁山，晉望也。』諸侯三望，天子四望，梁山爲晉望，明梁岐皆冀州之望。此王謂夏后氏受命祭告，非文王也。』其說乾之四德，⑬曰：『元者，天地之始。說文，『元從一。』』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生萬物。⑭『乾之初九，積善在下，陽之始生，東方爲仁，故云善之長。陰陽交而後亨，乾之九二當上升坤五爲天子，故文言再言君德。⑮經凡言亨

者，皆謂乾坤交也。乾六爻二四上匪正，坤六爻初三五匪正。乾變坤化，六爻皆正，成兩既濟。故云：「各正性命，保合太和。」和卽利，正卽貞也。經凡言利貞者，皆爻當位，或變之正，或剛柔相易。惟既濟一卦六爻皆正，故云「剛柔正而位當。」樸卦篇所謂「既濟定也。」「卦具四德者七：乾坤變化而成兩既濟；屯三爻變，革四爻變，皆成既濟；隨三四易位，成既濟；无妄三四易位，上爻又變，而成既濟；臨二升居五位，三爻又變，而成既濟；故皆言元亨利貞也。」其論占筮之法，曰：「易稱天下之動貞夫一。」故卦爻之動，一則正，兩則惑。京氏筮法，一爻變者爲九六，二爻以上變爲八。晉公子得貞屯悔豫皆八，乃三爻變，不稱屯之豫而稱八。穆姜遇艮之八，乃五爻變，不稱艮之隨而稱八。所謂貞夫一也。七者，著之數；八者，卦之數。著圓而神，卦方以知；神以知來，知以藏往；知來爲卦之未成者，藏往爲卦之已成者；故不曰七而曰八。春秋

內外傳。無筮得某卦之七者，以七爲著之數，未成卦也。②

○十翼謂易之象辭上一，象辭下二，象辭上三，象辭下四，繫辭上五，繫辭下六，文言七，說卦八，序卦九，雜卦十。相傳爲孔子作，詳見孔穎達周易正義序「論夫子十翼」段。○漢書藝文志

「昔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顏師古注「微言」云：「精微要妙之言耳。」

○王弼已見頁八五注。按漢儒之易學主象數，王弼以老莊釋易，主玄理，不同。隋書經籍志易下云：「梁丘、施氏、高氏亡於西晉。孟氏、京氏，有書無師。梁陳、鄭玄、王弼二注列於學官。齊代惟傳鄭義。至隋，王注盛行，鄭學浸微，今殆絕矣。」故惠云：「王弼與而漢學亡。」○李鼎祚，唐齊州

人。曾官祕書省著作郎。唐書無傳，其始末無可考。曾撰周易集解十卷，附略例一卷，索隱六卷，共十七卷，見新唐書藝文志。其後索隱亡佚，易毛晉汲古閣刊本乃析集解十卷爲十七卷，以合唐志，而附略例於後。其書採集子夏、孟喜、焦贛、京房、馬融、荀爽、劉玄、劉表、何晏、宋衷、虞翻、陸績、干寶、王肅、王弼、姚信、王廙、張璠、向秀、王凱冲、侯果、蜀才、翟元、韓康伯、劉瓛、何妥、崔瑒、沈驥士、盧氏、崔覲、伏曼容、孔穎達、姚規、朱仰之、蔡景君等三十五家之易說。自序謂「刊補闕之野文，補康成之逸象」。蓋王學興而漢易亡，後世得以考見古代易說，實賴此書之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

要經部易類一。書今存，版卒頗多，古經解彙函亦曾收刻。清李富孫曾撰李氏集解贍義一卷，補是書之遺缺，可參考。④周易述二十三卷。其書主發揮漢儒之學，以荀爽、虞翻爲主，函參以鄭玄、宋咸、干寶諸家之說。融會其義，自爲注而自疏之。自卷一至卷二十一皆訓釋經文，尙國下經十四卷及序卦、雜卦兩傳，蓋未完之書。卷二十二卷二十三爲易微言，皆雜鈔經典論易之語，僅以備參考；棟斃後，門人過尊師說，故並存之。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六。書今存，清經解會收刻，見卷三三〇至三五〇。又四庫總目提要謂是書目錄本四十卷，自卷二十四至四十爲易大義、易例、易法、易正譌、明堂大道錄、禘說六名，皆有錄無書。又獨出易例二卷，云是書近始刊於潮陽。按易例二卷，明堂大道錄八卷，禘說二卷，清經解續編會收刻，見卷一三七至一三八，卷一四七至一五四及卷一五五至一五六，可參考。⑤虞仲翔，虞翻之字。翻已見頁八四注④。⑥荀荀爽，鄭玄；已見頁八三注④及頁五⑤。⑦按虞翻卒於三國魏青龍元年癸丑，當公曆二二三三年；惠棟卒於清乾隆二十三年戊寅，當公曆一七五八年；先後相距，適爲一千五百二十六年。⑧鼎，至「未濟」十五卦爲（一）鼎，（二）震，（三）艮，（四）漸，（五）歸妹，（六）豐，（七）旅，（八）巽，（九）兌，（十）渙，（十一）節，（十二）中孚，（十三）小過，（十四）既濟，（十五）未濟。⑨孔穎

達周易正義「第四論卦辭爻辭誰作」段云：「其周易繫辭，凡有二說。一說：所以卦辭、爻辭並是文王所作……鄭學之徒，並依此說也。二以爲驗爻辭多是文王後學。案升卦六四，「王用享於岐山。」武王克殷之後，始追號文王爲王；若爻辭是文王所制，不應云「王用享於岐山。」又明夷六五，「箕子之明夷。」武王觀兵之後，箕子始被囚奴，文王不宜豫言「箕子之明夷。」……又左傳，韓宣子適魯，見易象，云：「吾乃知馬公之德。」周公被流言之謗，亦得爲憂患也。驗此諸說，以爲卦辭，文王；爻辭，周公。馬融、陸績等並同此說，今依而用之……」按爻辭之作，鄭玄以爲文王，馬、陸以爲周公，二說不同。孔氏正義以明夷言及箕子，升卦言及文王，皆文王後學，故據馬、陸之說，以爻辭爲周公作。又按孔穎達已見頁一一注①。周易正義十卷，孔穎達與馬嘉運、趙乾叶等奉敕撰著，書今存，卽今十三經注疏本。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一。又馬融已見頁一二注②。融曾撰周易章句十卷，見新舊唐書志；今佚。清馬觀翰輯周易馬氏注三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黃奭輯有馬融易傳，見黃氏逸書考；孫堂輯有馬融周易傳一卷，見漢魏二十一家易注；可參考。又陸績字公紀，三國吳吳郡人。博學多識，星曆算數，無不該覽。孫權辟爲奏曹掾，以直道見憚，出爲鬱林太守。雖有軍事，著述不輟。嘗作渾天圖，撰周易注十五卷。傳見三繫志卷

五十七吳書。按續周易注今佚；清馬國翰輯周易陸氏述三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黃奭輯有陸續易述，見黃氏逸書考；孫堂輯有陸續周易述一卷，見漢魏二十一家易注；可參考。⑤劉向字子政，本名更生，爲漢楚元王交四世孫。初爲諫大夫。宣帝招選名儒俊材，向以通達能屬文與焉。文帝時，爲中壘校尉。帝數欲起用，爲外戚王氏所持，竟不遷。性簡易，積思經術。嘗以陰陽休咎論時政得失，數上封事，言甚切直。又嘗校書天祿閣，著有別錄。此外著有洪範五行傳、列女傳、新序、說苑諸書。傳見漢書卷三十六。按引語蓋出別錄，今佚。唐陸德明經典釋文曾轉引，惠裕蓋據釋文。⑥荀爽讀箕子爲荄茲，見陸德明經典釋文轉引，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周易荀氏注卷中曾輯錄。⑦三統術，漢劉歆撰。劉歆撰三統曆及譜，見漢書律曆志。今漢志卽本其文。王先謙漢書補注云：「律書：『亥者，該也。言陽氣藏於下，故該也。』」說文：「亥，荄也。十月，微陽起，接陰盛。」釋名：「亥，核也。收藏百物，核取其好惡真僞也。亦言物成皆堅核也。」又云：「律書：『子者，滋也。滋者，言萬物滋於下也。』」說文：「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人以爲僞，象形。」滋，華義同。釋名：「子，孳也；陽氣始萌，孳生於下也。」⑧「明夷」象辭曰：「……利艱貞，晦其明也。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按象辭以殷末三仁之箕子爲譬。⑨漢書儒林傳孟喜傳云：「孟喜字長卿，

東海蘭陵人也。……喜從田王孫受易。喜好自稱譽，得易家候陰陽災變書，詐言師田生且死時，枕喜，獨傳喜。諸儒以此耀之。同門梁丘賀疏明證明之，曰：「田生絕於施讎手中，時喜歸東海，安得此事？」又蜀人趙賓，好小數書，後爲易，飾易文，以爲箕子明夷，陰陽氣亡箕子，箕子者，萬物方萎茲也。賓持論巧慧，易家不能難，皆曰：「非古法也。」云受孟喜，喜爲名之。後賓死，莫能持其說，喜因不肯仰，以此不見信。喜舉孝廉，爲郎，曲臺署長，病免，爲丞相掾。博士缺，衆人薦喜。上聞喜改師法，遂不用喜。……「按惠棟訓箕子爲荻茲，主趙賓、孟喜之說，故以班固漢書中孟喜傳爲非實錄。又按施讎字長卿，漢沛人。從田王孫受易，與梁丘賀、孟喜並爲門人。及賀爲少府，薦讎結髮從師數十年，賀不能及，因詔拜讎博士。甘露中，與諸儒論五經同異於石渠閣。爲漢初今文易四家之一。傳見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又趙賓名見孟喜傳，無專傳。又梁丘賀字長翁，漢琅邪諸城人。初從京房（別一京房，非焦延壽弟子）受易，後又從田王孫。宣帝時，求房門人，得賀，以爲郎。後因卜筮有應，累官至少府。爲漢初今文易四家之一。傳亦見漢書儒林傳。又田王孫，漢碭人。受易於丁寬，以授施讎、孟喜、梁丘賀。名見漢書儒林傳丁寬傳。又班固漢書已見頁三一注⑤及本卷頁一〇五注⑥。⑦別錄，今佚。清馬國翰會輯爲一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可參考。⑧鄒

洪字潤甫，晉南陽新野人。少以才學知名。仕魏，爲太舉博士。泰始間，歷征南從事郎中，深爲羊祜所器重。累官國子祭酒，轉少府。著書及論事議二十五首。傳見晉書卷九十二。陸德明經典釋文引鄭洪云：「訓箕爲菱，玷子爲泚，漫衍無經，不可致詰。」以譏荀爽。⑤王肅已見頁七注①。

鄭玄已見頁五注②。禘郊之說，王、鄭互殊，詳可參考王肅聖證論（玉函山房輯佚齊曾輯有一卷），茲舉一段以爲例。鄭玄云：「天子祭圓丘曰禘，祭宗廟大祭亦曰禘。三年一禘，五年一禘。禘則合羣廟毀廟之主於太祖廟合而祭之；禘則增及百官配食者審諦而祭之。天子先禘禴而後時祭，諸侯先時祭而後禘禴。魯禮，三年喪畢而禴，明年而禘。圓丘、宗廟大祭俱稱禘。祭有兩禘明也。」王肅云：「天子諸侯皆禘於宗廟，非祭天之祭。郊祀后稷不稱禘；宗廟稱禘。禘禴一名也。合而祭之，故稱禴；審諦之，故稱禘；非兩祭之名。三年一禴，五年一禘；總而互舉之，故稱五年再殷祭，不言一禘一禴，斷可知也。」（見後魏齊禮志孝文太和十三年詔引及通典卷五十引。）按鄭以禘有二，一爲宗廟大祭，一爲圓丘之祭。王駁鄭說，以爲禘惟一，卽宗廟大祭；若圓丘之祭，乃郊祭，不能稱爲禘。惠棟主鄭說，不以王說爲然，詳可參考惠著禘說。禘說敍首曰：「禘有三：有大禘，有吉禘，有時禘。大禘者，圓丘之禘也。吉禘者，終王之禘也。時禘者，泰夏之禘也。吉禘，時禘，皆

在明堂；獨大禘在圜丘，與南郊，就陽位同；而亦謂之禘者，以圜丘爲明堂六天之祭故也。禘者，禘其祖之所自出，皆天子配天之典，故爾雅釋天，鄭氏大司蔡注謂之大祭。自明堂之法不明，後人止據春秋諸侯之禘，謂禘在太廟。又據緯書之言，以禘止審諦昭穆，非配天之祭，而禘誼晦矣。王肅、趙匡又謂禘其祖之所自出，以祖爲后稷，以嚳爲祖之所自出，而禘法亂矣。其誤在推諸侯之禮而致於天子，以禘在太廟，不在明堂。既在太廟，道以禘止審諦昭穆，非配天之祭。既非配天，又以禘其祖之所自出爲以祖配祖。由是禘之說不可得而聞，而明堂之法愈不可考矣。⑤哀準字孝尼，晉陳郡陽夏人。泰始中，爲給事中。性恬退，著書十餘萬言，論治世之務。又爲易、禮、詩傳、論五經滯義。傳附見晉書卷八十三袁瓌傳。又蔡邕服，服虔已見頁五注⑥，蔡邕已見頁二八注⑦。按蔡邕作明堂月令論，服虔注左傳，於僖公五年傳及文公二年傳，於明堂亦有所訓釋。至晉袁準作正論，始根本攻擊明堂制度，以爲「取詩書放逸之文，經典相似之語而致之，不復考之人情，驗之道理。」惠棟撰明堂大道錄，駁斥袁說而返於蔡服之舊，茲錄其「明堂總論」於下：「明堂爲天子太廟。禘祭、宗祀、朝覲、耕藉、養老、尊賢、饗射、獻俘、治麻、望氣、告朔、行政，皆行於其中，故爲大教之宮。其中有五寢，五廟，左右个，前堂，後室，室以祭天，堂以布致。上有靈臺，東

有大學，外有四門。四門之外有辟廡，有四郊，及四郊迎氣之兆，中爲方澤，左有園丘。主四門者有四嶽，外薄四海，有四極。權輿於伏犧之易，擬始於神農之制。自黃帝、堯、舜、夏、商、周，皆遵而行之。而行之者，以天下至誠，貫三才之道，敏之春夏秋冬，是爲七始。始於盡性，終於盡人性，盡物物，贊化育，而成既濟定者也。三代以前，其法大備，詳於周禮之冬官。冬官亡，而明堂之法遂不可考。略見於六經，而不得聞其詳。說經者異同間出，惟前漢之戴德、戴聖、韓嬰、孔安、馬宮、劉歆，後漢之賈逵、許慎、服虔、盧植、顏容、蔡邕、高誘諸儒，猶能識其制度。惜爲孔安國、鄭康成、王肅、袁準四人所亂。安國以禘止爲審諦昭穆，故漢四百年無禘禮。康成以文王廟如明堂制，謂國外別有明堂。王肅又以禘饗爲后稷之所自出，非配天之祭。及袁準作正論，謂明堂、太廟、大學各有所爲，排詆先儒，并及六經。於是明堂之法，後人無有述而明之者矣。①荀謂卽荀爽別名，已見頁一〇二注④。鄒湛譏荀謂語，已見頁一〇六注④。②鄧書燕說，猶牽強附會之意，語出韓非子。韓非子外儲說左上第三十二云：「鄧人有遺燕相國書者，夜書，火不明，因謂持燭者曰：『舉燭，』而誤書『舉燭。』舉燭非書意也，燕相國受書而說之，曰：『舉燭者，尙明也；尙明也者，舉賢而任之。』燕相白王，王大悅，國以治。治則治矣，非書意也。今世學者，多似此類。」③自「箕子當從古文作其子」至

此語本惠撰周易述卷五「明夷」卦疏，惟文字略有異同及刪節，詳可參考原書。③自「文王爻辭皆據夏商之制」至此，語本惠撰周易述卷六「升」卦疏，惟文多刪節，反致晦滯，茲錄原文於下，以當箋釋。原文云：「孟喜易章句曰：『易本乎氣，而後以人事明之。』文王爻辭皆據夏商之制。」故云：此王謂夏后氏也。必知爲夏后氏者，哀六年春秋傳，仲尼曰：「夏書曰：惟彼陶唐，帥彼天常，有此冀方。」服虔解誼云：「堯居冀州，虞夏因之。」皇甫謐帝王世紀曰：「夏與堯舜同在河北冀州之城，不在河南也。故五子歌曰：惟彼陶唐，有此冀方。今失厥道，亂其紀綱，乃底滅亡。言禹至大康，與唐虞不易都城也。」謚據偽尚書，以爲大康若杜預之義，城亡謂夏桀。知夏后氏咸都冀州，與唐虞同也。禹貢曰：「冀州既載。」又云：「壺口治梁及岐。」爾雅釋山曰：「梁山，晉望也。」諸侯三望，天子四望，梁山爲晉望，明梁山、岐山皆冀州之望。故僖三十一年公羊傳曰：「天子有方望之事，無所不通。」知冀州之望得有梁岐，故云：岐山，冀州之望也。詩時邁序曰：「巡守告祭，崇望也。」鄭箋云：「巡守告祭者，天子巡行邦國，至於方嶽之下而封禪也。」彼言封禪，此云受命者，王者受命亦有告祭山川之事。今二升五，故云受命告祭也。按惠棟主爻辭爲文王作，故以升卦六四「王用事於岐山」之王爲夏后氏，而以岐山爲夏都冀州望祭之山。

●乾卦卦辭云：「乾，元，亨，利，貞。」文言傳云：「元者，善之長也。亨者，嘉之會也。利者，義之和也。貞者，事之幹也。君子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固足以幹事。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貞。」按元，亨，利，貞，爲乾之四德。⑤語見說文卷一「元」字及「一」字下。⑥按乾之九二當上升坤五爲天子，保荀爽易義，詳可參考惠棟易例卷二「乾升坤降」及易漢學卷七荀慈明易「乾升坤降」二段。其大意，以爲「陽在二者，當上升坤五爲君；陰在五者，當降居乾二爲臣。蓋乾升坤爲坎，坤降乾爲離，成既濟定，則六爻得位。繫辭所謂上下无當，剛柔相易，乾象所謂各正性命，保合太和，利貞之道也。」蓋古人以奇數爲陽，偶數爲陰。乾之九二（即乾卦三三之第二爻）於數爲偶爲陰，故當上升以替代坤之六五（即坤卦之第五爻）坤之六五，於數爲奇爲陽，故當下降以替代乾之九二。又文言再言「易曰：『見翻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故云「文言再言君德。」⑦此蓋虞翻易義。乾卦二四上三爻以陽居陰，坤卦初三五三爻以陰居陽，故皆不正。匪非字通。⑧既濟卦爲三三，初三五三爻爲陽爻，二四上三爻爲陰爻，陰陽當位，正所謂六爻皆正。若乾之九二上升於坤之六五，坤之六五下降於乾之九二，而互爲替代，亦可成爲兩既濟卦。⑨語見易乾卦象辭。⑩語見易既濟卦象辭。⑪自

「元者天地之始」至此，語本惠撰周易述卷一乾卦疏。文多刪略，詳可參考原書。⑤自「卦具四德者七」至此，語本惠撰周易述卷一屯卦疏，詳可參考原書。按乾坤二卦互變而成兩既濟卦，已見頁一一〇注④，故乾卦卦辭云：「乾：元，亨，利，貞。」坤卦卦辭云：「坤：元，亨，利，牝馬之貞。」又屯卦（三三）之第三爻六三，以陰爻居陽位，如變爲陽爻，亦成既濟卦（三三）。故屯卦卦辭云：「屯：元，亨，利，貞……。」又革卦（三三）之第四爻九四，以陽爻居陰位，如變爲陰爻，亦成既濟卦（三三）。故革卦卦辭云：「革，已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又隨卦（三三）之第三爻六三，以陰爻居陽位，第四爻九四，以陽爻居陰位，如三四兩爻陰陽互易，亦成既濟卦（三三）。故隨卦卦辭云：「隨，元，亨，利，貞，无咎。」又无妄卦（三三）之第三爻六三，以陰爻居陽位，第四爻九四，第六爻上九，皆以陽爻居陰位，如三四兩爻陰陽互易，又變上爻爲一，亦成既濟卦（三三）。故无妄卦辭云：「无妄，元，亨，利，貞……。」又臨卦（三三）之第二爻九二，以陽爻居陰位，第三爻六三，第五爻六五，皆以陰爻居陽位，如二五兩爻陰陽互易，又變三爻爲一，亦成既濟卦（三三）。故臨卦卦辭云：「臨：元，亨，利，貞……。」此七卦皆具「元亨利貞」之四德，皆可變爲既濟卦，故惠氏云云。按惠棟易例卷二「元亨利貞皆言既濟」一段，所論更明詳，可參考。⑥易繫

辭下云：「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孔穎達正義云：「言天地日月之外，天下萬事之動，皆正乎純一也。若得於純一，則所動遂其性；若失於純一，則所動乖其理。」按此處所引，蓋專指卦爻之變動。

◎京氏指京房，已見頁八二注。京房筮法見易林補遺。「二爻以上變爲八，」疑「八」上脫「七」字。惠棟易例卷一「占卦」條云：「易林補遺，京房占法，一爻動則變，亂動則不變。若然，一爻變爲九六，二爻以上變爲七八也，愚謂：左傳所占卦，如云「其卦遇蠱」，其卦遇復；「穆天子傳」，其卦遇訟；「皆六爻不動也。其云「遇艮之八」，及晉語「遇泰之八」，晉二爻以上變，仍爲七八而不變也。」按江文蓋棟此。又何謂「九六七八」，詳見下文注。

◎國語晉語「公子親筮之，曰：尚有晉國。得貞屯悔豫，皆八也。司空季子曰：吉。是在易，皆利建侯。」韋昭注曰：「著曰筮，尚上也；命筮之辭也。禮曰：某子尚享之內曰貞，外曰悔。震下坎上，屯；坤下震上，豫。得此兩卦，震在屯爲貞，在豫爲悔。八謂震兩陰，爻在貞在悔皆不動，故曰皆八，謂爻無爲也。建立也。以周易占之，二卦皆吉也。屯初九曰：利建侯。豫大象曰：利建侯行師吉。」按屯卦爲☶☵，豫卦爲☶☳。自屯之豫，一四、五三爻皆變，故云「乃三爻變」。

◎左傳變公九年「穆姜薨於東宮，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史曰：「是謂艮之隨☶☵。隨，其出也。君必速出。」姜曰：「亡。是於周易曰

隨元亨利貞无咎。」按穆姜魯成公之母，與叔孫僑如通，欲廢成公，因被徙居東宮，事見成公十六年傳。至襄公九年死。又按艮卦係艮下艮上，三三隨卦係震下兌上，三三自艮之隨，惟第二爻不變，其惟五爻皆變，故云「乃五爻變。」
③春秋內外傳指左氏傳及國語二書。漢書司馬遷傳贊「孔子因魯史記而作春秋，而左丘明論輯其本事，以爲之傳；又纂異同爲國語。」韋昭國語解敘「丘明復採錄前世穆王以來，下訖魯悼智伯之誅，以爲國語。其文不主於經，故號曰外傳。」王充論衡案書篇「國語，左氏之外傳也。」
④按自「易稱天下之勳貞夫」至此，語本惠棟易例卷一「占卦」條「左氏所占皆一爻動者居多」條及卷二「九六義（七八附）」條。「占卦」條已見上文注③。「左氏……」條不甚重要，今略錄「九六義」條，以當箋釋。原文云：「其九六之義：繫辭，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有天九地六（九家易謂九，天數六，地數）乾之筮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筮百四十有四，皆以四九四六積算，則爲乾九坤六……此九六之義也。其七爲少陽，八爲少陰，九爲老陽，六爲老陰之義……鄭注「易有四象」云：「布六于北方，以象水；布八于東方，以象木；布九於西方，以象金；布七於南方，以象火。」又注「精氣爲物，游魂爲變」云：「精氣爲七八，游魂爲九六。七八，木火之數；九六，金水之數。木火用事而物生，故曰

精氣爲物；金水用事而物變，故曰游魂爲變。言木火之神，生物東南；金木之鬼，終物西北。」若然，生物故謂之少，終物故謂之者是老少之義也。……繫辭曰：「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子曰：夫易，何爲者也。」虞仲翔注云：「國易何爲取天地之數也。」下傳云：「是故蓍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精，易以貢。」「蓍國謂神，七也；卦方以知，八也；六爻易以貢，九六也。是天地之數，易之所取，止有七八九六，以爲蓍卦之種，六爻之義。」至其用以筮而遇卦之不變者，則不曰七而曰八。蓋蓍圓而神，神以知來；卦方以知，知以藏往。知來爲卦之未成者，藏往爲卦之已成者，故不曰七而曰八。左傳襄九年，穆姜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晉語，重耳歸國，董因筮之，得泰之八。八者，卦之數。故者秋內外兩傳從無遇某卦之七者；以七者，筮之數，卦之未成者也。（據撰蓍之時，七八九六皆卦之未成者。既成之後，則七八爲象，九六爲變。及舉卦名，則止稱八，不稱七，古之法也。……）

又因學易而悟明堂⊖之法，撰明堂大道錄八卷，⊖禘說二卷，⊖大略謂：說卦「帝出乎震」，帝者，五帝也，在太微之中；五德相次，以成四時。⊖聖人法

之，立明堂爲治天下之大法。明堂有五室，四堂。室以祭天，堂以布政。王者承天統物，各於其方以聽事，謂之明堂。月令，今所傳月令^⑤是也。古之聖人，生有配天之德，沒有配天之祭。故太皞以下，歷代所禘，太皞以木德，炎帝以火德，黃帝以土德，少皞以金德，顓頊以水德。^⑥王者行大享之禮於明堂，謂之禘。祖宗其郊，則行之南郊。禘，郊祖。宗曰大祭，而總謂之禘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故也。鄭注大傳『不王不禘^⑦』及詩長發『大禘^⑧』箋，^⑨皆云『郊祀天』是郊稱禘也。周頌雝序云『禘太祖也』，鄭箋云『太祖謂文王^⑩』是祖稱禘也。劉歆云『大禘則終王^⑪』是宗稱禘也。董子曰『天地者，先祖之所自出也。』禘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故四大祭皆蒙禘名。禘禮上溯遠祖，旁及毀廟，下逮功臣。^⑫聖人居天子之位，行配天之祭，推人道以接天，而天神降，地示出，人鬼格，夫然而陰陽和，風雨時，五穀熟，草木茂，羣生咸遂，物无疵癘，所謂既濟定也。先

儒皆以明堂上有靈臺，下有辟雍，四門有太學。⑤穎容春秋釋例云：『太廟有八名：肅然清靜，謂之清廟；行禘祫，序昭穆，謂之太廟；告朔行政，謂之明堂；行饗射，養國老，謂之辟雍；占雲物，望氛祥，謂之靈臺；其四門之學，謂之太學。其中室，謂之太室；總謂之宮。』⑥盧植禮記注亦云：『明堂卽太廟，與靈臺、辟雍，古法皆同一處，近世殊異，分爲三耳。』⑦而晉時袁準著論，非之，昧於古制矣。⑧王者覲諸侯，或巡狩四岳，則有方明。方明者，放乎明堂之制也；亦謂之明堂。荀子所謂『築明堂於塞外，以朝諸侯。』⑨戰國時齊有泰山明堂，卽方明也。⑩周書『朝諸侯則於明堂，覲諸侯則設方明。』⑪故虞禋六宗而覲四岳羣牧，⑫周禮方明而覲公侯伯子男，六宗方明卽明堂六天之神，鄭氏謂天之司盟，非也。⑬自明堂之制不詳，而禘禮亦廢。鄭氏知圜丘方丘之爲禘，而不知爲明堂六帝。⑭玉肅又誤據魯禘，改禘爲宗廟之祭，無配天之事。⑮此魏明所以廢漢

四百餘年廢無禘祀也。②禘行於明堂，明堂之法本於易。③中庸言至誠可以贊化育，與天地參。④此明堂配天之義也。⑤又有易漢學七卷。⑥易例二卷。⑦皆推演古義，鍼砭俗說。

○明堂爲古者天子禘祭、宗祀、朝覲、耕藉、養老、尊賢、饗射、獻俘、治麻、望氣、告朔、行政之所。其中有五寢、五廟、左右个、前堂、後室。上有震臺，東有大學，外有四門。四門之外，有辟廱，有四郊，及四郊迎氣之兆。中爲方澤，左有圓丘。主四門者，有四嶽，外薄四海，有四極。詳可參考惠棟明堂大道錄。

○明堂大道錄四庫全書錄目提要未著錄。是書詳述明堂制度之內容及其變遷，清續經解會攷刻，見卷百四十七至百五十四。○禘說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未著錄。是書詳述禘祭之區別及其儀節，清續經解會攷刻，見卷百五十五至百五十六。○「帝出乎震」語見易說卦，震卦名，於方位爲東，說卦云：「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五帝，謂五天帝，蒼曰靈威仰，赤曰赤熛怒，黃曰含樞紐，白曰白招拒，黑曰叶光紀，說見澤玄尙書大傳注。大微，星垣名，古以爲天帝所居之所。五德指木、火、土、金、木，與蒼、赤、黃、白、黑五天神相配。又除去五德之土與五色之黃居中不計，可與

春、夏、秋、冬四時相配，故云「以成四時。」^⑤月令，今存，爲小戴禮記之第六篇。孔穎達正義引鄭玄說云：「名曰月令者，以其記十二月政之所行也。本呂氏春秋十二月紀之首章也，以禮庫好事抄合之，後人因題之，名曰禮記。」^⑥太皞、炎帝、黃帝、少皞、顓頊五帝，古或以爲五人帝，或以爲五天帝。以爲五人帝者，鄭玄等主之，謂太皞卽伏犧氏，炎帝卽神農氏，少皞卽金天氏，黃帝、顓頊卽史記五帝本紀中之黃帝、顓頊，詳見禮記月令注。以爲五天帝者，古有其說，惠棟主之。明堂大道錄卷四「五帝五神」條引漢書魏相傳云：「東方之神太昊，乘禮，執規，司春；南方之神炎帝，乘離，執衡，司夏；西方之神少昊，乘兌，執槩，司秋；北方之神顓頊，乘坎，執權，司冬；中央之神黃帝，乘坤艮，執繩，司下土。茲五帝所司，各有時也。」又云：「古尙書說：元氣廣大，謂之昊天；東方生養，故曰太昊；西方收斂，故曰少昊。白虎通曰：炎帝者，太陽也。顓頊者，寒顓也。黃帝者，黃中和之色。皆以五行爲言。伏犧等乘五行而王，故亦有太昊以下之稱。」按惠以爲太皞等本五天帝名，伏犧氏依五行而王，故又借爲五人帝之名。^⑦鄭玄，已見頁五注。^⑧大傳爲尙書大傳之能稱，相傳爲漢伏生撰，鄭玄曾爲之注。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書韻二。「不王不禘」者，謂非天子不能舉行郊天之禘禮也。^⑨鄭玄曾撰毛詩箋，所謂禮者，蓋因毛公之毛詩故訓。

傳而加以表識注釋也。書今存，見今十三經注疏中，詳可參考四庫禮目提要經部詩經一「長發保時商頌篇名。長發序云：『長發，大禘也。』鄭箋云：『大禘，郊祭天也。』」⑤雖係詩周頌篇名。

⑥劉歆字子駿，後改名秀，字穎叔，漢劉向之子。繼向校領祕書，集六藝羣書，別爲七略。其治經力主古文，欲建立左傳、毛詩、逸駢，古文尙書於學官，爲衆儒所訕，因出爲太守。王莽篡位，故爲讎師。旋謀誅莽，事泄，自駢。傳見前漢書卷三十六「大釋則終王」語。見漢書韋元成傳。原文云：「中壘校尉劉歆議曰：禮，去事有殺。故春秋外傳曰：日祭，月祀，時享，歲貢，終王。祖禰則日祭，曾高則月祀，二禘則時享，壇埋則歲貢，大禘則終王。錄盛而詩廣，親親之殺也；彌遠則儒尊，則禘爲重矣。」

⑦董子卽董仲舒，已見頁四注。⑧引語見董仲舒春秋繁露卷九親德篇第三十三。原文云：「天地者，萬物之本，先祖之所出也。」徵與。⑨禘禮上溯遠祖，已見原文。旁及毀廟，如王應駢

詩考輯引韓詩內傳云：「禘取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太祖。」是。詳可參考惠棟禘說卷二「禘及毀廟」條。下建功臣，如何休後二年公羊傳注云：「禘所以異於禘者，功臣皆祭也。」長。詳可參考禘說卷二「禘及功臣」條。⑩明堂與識臺、辟雍、太學同處之說，詳可參考惠棟明堂大道錄卷一「諸儒論明堂」條，文繁不錄。⑪穎容字子嚴，後漢長平人。善卷秋左氏傳，錄辟皆不

就。初平中，避亂荊州，聚徒千餘人。建安中卒。著有春秋釋例五萬餘言。傳見後漢書卷百〇九儒林傳。所著春秋釋例，隋志云十卷，唐志云七卷，今亡佚。清房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輯錄二十七條爲一卷，可參考。引語今見詩大雅靈臺正義。原文「太廟有八名」下有「其體一也」一語，江引加以刪略。又惠撰明堂大道錄卷一「諸儒論明堂」條引穎容文下加以按語云：「大學爲明堂東序，而云四門之學，非也。」⑤盧植字子幹，後漢涿人。少學馬融，通經古今學。性剛毅有大節。建寧中，徵爲博士，累遷尙書。黃巾賊起，拜爲北中郎將，破張角。時董卓專政，議廢立，植獨抗議。卓欲殺之，以議郎彭伯救得免，因去官隱居以終。曾撰禮記注。傳見後漢書卷九十四。禮記注，隋唐志並云二十卷，東漢會要作禮記解詁。唐人表章鄭學，而未及盧氏，其書遂亡。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會就學書所引輯條爲一卷，可參考。引語，今見詩大雅靈臺正義。其原文云：「明堂卽太廟也。天子太廟，上可以望氣，故謂之靈臺；中可以序昭穆，故謂之太廟；圍之以水似壁，故謂之辟廡。古法皆同一處；近世殊異，分爲三耳。」又惠撰明堂大道錄卷一「諸儒論明堂」條引盧植文下加以按語云：「辟廡統於明堂，故云同處。」⑥袁準已見頁一〇七注。⑦準會撰正論一文，以爲明堂、宗廟、大學、禮之大物，事義不同，各有所爲；後條取詩書放逸之文，經典相

似之語而致之，不復考之人情，驗之道理，失之殊遠。原文頗長而辯，惠所撰明堂大道錄卷八末會載其全文而加以駁正，可參考。

⑤語見荀子彊國篇。楊倞注云：「塞外，竟外也。明堂，壇也。謂巡守至方嶽之下，會諸侯，爲宮三百步，四門，壇十二尋，深四尺，加方明其上。左氏傳築王宮于踐土，亦其類也。」按方明之制，詳見惠撰明堂大道錄卷四「方明」條，可參考。⑥事見孟子梁惠

王下。「齊宣王問曰：『人皆謂我毀明堂，毀諸已乎？』」趙岐注云：「謂泰山下明堂，本周天子

東巡狩朝諸侯之處也。齊侵地而得有人勸齊宣王諸侯不用明堂，可毀壞，故疑而問於孟子，

當毀之乎？已止也？」⑦逸周書序有「朝諸侯於明堂」一語。⑧尚書堯典（偽古文尚書

析爲舜典）曰：「肆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于山川，徧于羣神，輯五瑞，既月乃日，覲四岳羣牧，班

瑞于羣后。」按此係虞舜事，故云虞禋六宗。六宗詳見下注。四岳，唐堯之臣，義和之四子，分掌四

方之諸侯，故稱羣牧。謂九州牧。詳見偽孔安國尚書傳。⑨惠氏以爲方明所禋之六宗卽明堂

六天之神，與鄭玄別六宗爲星、辰、司中、司命、風師、雨師六者之說不同。堯典「禋于六宗。」伏生

尚書大傳虞夏傳曰：「萬物非天不生，非地不載，非春不動，非夏不長，非秋不收，非冬不藏。故齊

禋于六宗，此之謂也。」按大傳以天地春夏秋冬爲六宗，惠說從之。又周禮大宗伯「以玉作六

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地，以青圭禮東方，以赤璋禮南方，以白琥禮西方，以玄璜禮北方。皆有牲幣，各放其器之色。」鄭玄注曰：「禮天以冬至，謂天皇大帝在北極者也。禮地以夏至，謂神在昆侖者也。禮東方以立春，謂蒼精之帝，而太昊句芒食焉。禮南方以立夏，謂赤精之帝，而炎帝祝融食焉。禮西方以立秋，謂白精之帝，而少昊蓐收食焉。禮北方以立冬，謂黑精之帝，而顓頊元冥食焉。」惠撰明堂大道錄春四「明堂六天」條云：「太昊句芒已下卽六天及六天之神。」按惠氏以明堂六天之神卽天地春夏秋冬之神，與禮于六宗之六宗同。鄭玄則以六宗非明堂六天之神，其所撰尙書注以爲：「六宗言禮，與祭天同名，則六者皆是天之神祇，謂星、辰、司中、司命、風師、雨師。星謂五緯星。辰謂日月所會十二次也。司中、司命，文昌第五第四星也。風師，箕也。雨師，畢也。」（見孔穎達尙書正義引）詳可參考明堂大道錄卷四「明堂六天」及「六宗」二條。◎鄭玄禘說已略見頁一〇六注④。鄭氏以爲天子祭圓丘曰禘，祭宗廟大祭亦曰禘，同名而異實。惠氏則以圓丘之禘卽明堂六天之祭，禘祖配天，非別有宗廟之禘。惠氏禮說云：「鄭氏據祭法魯語，謂圓丘之禘，以饗配天，其言卓矣。然又襲兩漢諸儒之說，謂圓丘之外，別有宗廟之禘，止諦昭穆，此禘說之所以暫明而又師也。」按禘說頗繁瑣，詳可參考惠氏原書。

⑤王肅禘說亦略見頁一〇六注⑤，王氏以禘爲天子諸侯禘於宗廟，非郊天之祭名。惠氏取其說，禘說「鉞首」云：「彼儒止據春秋諸侯之禘，謂禘在太廟；又據緯書之言，以禘止審諦昭穆，非配天之祭；而禘誼晦矣。」又「四大祭皆配天」云：「雖郊、祖、宗……郊、祖、宗皆配天，而禘在三大祭之上，後人反以爲宗廟之祭，何也？蓋成王賜魯重祭而有禘祭，止用禘禮禘樂。魯無明堂，無閼丘之禘，但有吉禘、時禘，皆於宗廟，無配天之典。雖行禘祭，其實禘也。學者不考，遂謂天子之禘亦然，不亦誕乎！」按所謂「後儒」、「後人」、「學者」，卽指王肅，謂王肅誤據魯禘以言大禘也。⑥語見惠撰禘說「四大祭皆配天說」。明帝名敍，字元仲，三國魏文帝之子。在位十三年崩。紀元三曰太和、青龍、景初。傳見三國志魏志卷三。宋書禮志云：「魏景初元年詔曰：昔漢氏之初，承秦滅學之後，採摭殘缺，以備郊祀。自甘泉、后土、雍宮、五時、神祇兆位，多不經見。並以輿廢無常，一彼一此。四百餘年，崩無禘禮。古代之所更立者，遂有關焉。」按惠語蓋本此。⑦明堂之法本於易，詳見惠氏明堂大道錄卷一「明堂總論」及卷二「明堂儒典」。「明堂總論」云：「明堂……權輿于伏羲之易……而行之者，以天下至雖，貫三才之道，岐之春、秋、冬、夏，是爲七始。始于盡性，終于盡人性，盡物性，贊化育，而成既濟定也。」又云：「蓋其道本於易，而制寓于

明堂。「明堂權輿」云：「明堂者，王者貫三才之道，以敏於春秋、冬、夏，即大衍之數也。孟子曰：「夫明堂者，王者之堂也。」一貫三爲王；王者順時行令，殷兼三王之道，以敏於春秋、冬、夏，所以贊化育也。明堂以聽朔爲先，本大衍歸奇再劫之濫。」
⑤中庸爲小戴禮記之第三十一篇。原文云：「唯天下至誠爲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則可以與天地參矣。」
⑥明堂配天之義詳可參考惠氏明堂大道錄卷六「明堂配天」條。其原文略云：「古之帝王，生有配天之業，歿享配天之祭。堯典「日若稽古帝堯。」鄭注云：「稽，同也。古，天也。言能順天之行，典之同功。」是帝堯配天之事也。大戴禮三朝記曰：「舜有禹代，與禹卒受命作物配天。」是夏王配天之事也。多士「自成湯至于帝乙，罔不配天其澤。」此殷王配天之事也。中庸敘堯、舜、文、武，卽繼以天下至聖，凡有血氣者，莫不尊親，故曰配天。是自古帝王配天之義也。故四代制禘、郊、祖、宗，皆配天之禮。禘者，遠祖配天也。郊者，始祖配天也。祖者，祖配天也。宗者，考配天也。古者四順，親盡則毀，而配天之禮不廢。」又自「說卦帝出乎震」至此，大都本於惠氏明堂大道錄及疏說二書。
⑦易漢學八卷是書追考漢儒易事，撮拾緒論，以見大凡。凡孟長卿（喜）易二卷，虞仲翔（翻）易一

卷，京君明（房）《易二卷》、干寶《易附見》、鄭康成（玄）《易一卷》、荀慈明（爽）《易一卷》。其末一卷，則發明漢易之理，以辨正未易河圖、洛書、先天、太極之說。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六。續清經解會收刻，見卷百三十九至卷百四十六。江云七卷者，或去其未卷而言，或偶誤。⑤易例一書，欲考究漢儒之傳，以發明易之本例。凡九十類，其中有錄無書者十三類。原跋稱爲未成之本；其實非惟采摭未完，即門目亦尙未分。蓋隨手題識之冊，以儲作論之材；故似敬鏡滿屋，未及排貫。然所摭摭，大抵老師宿儒專門授受之微旨；故猶可稍見聖人作易之大綱。與漢代傳經之崖略。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易類六。續清經解會收刻，見卷百三十七至百三十八。

於書有古文尙書考二卷，①謂：孔壁中古文得多十六篇，內有九共九篇，析之爲二十四篇。②鄭康成所傳之二十四篇，卽孔壁真古文。③東晉晚出之二十五篇，與漢書不合，可決其僞。④唐人詆鄭所傳爲張霸僞造者，妄也。⑤今

文太誓三篇，其略見於太史公書。⊗太史公從安國問故，當可信。⊕唐人尊信晚出之太誓，而以今文太誓爲僞，亦非也。⊗

⊙古文尙書考一書辨正古文尙書考之僞，與闕若壤尙書古文疏證相合。沈彤序謂：「太原閻百詩，近儒之博且精者，著尙書古文疏證五卷，先得定字之指。定字書不謀而與之合，文詞未及其半，而辨證益明，條頁亦益清。」錄大昕序謂：「太原閻敬士百詩著書數十萬言，其義多與先生闕合；而於泰誓，猶沿唐人正義之誤，未若先生之精而約。」可見本書之價值。德今存，四庫義目提要未著錄。清經解會收刻，見卷三百五十一至三百五十二。⊙壤書藝文志云：「古文尙書者，出孔子壁中。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尙書……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按孔壁得書事又見於漢書楚元王傳、景十三王傳及儒林傳，而文較略。又古文尙書十六篇篇名已見上文闕若璣傳本文。⊙鄭康成、鄭玄之字，已見頁五注。⊕鄭氏所傳二十四篇目，出於鄭氏書序注，見孔穎達尙書正義「堯典篇一虞書」題下引。⊕陸德明經義釋文序錄云：「江左中興，元帝時，豫章內史梅賾奏上孔傳古文」

九年上祭於畢，東觀兵，至於盟津，諸侯不期而會者八百，因作秦誓，并略引秦誓本文，詳可參考原書。

④太史公卽司馬遷之代詞。司馬遷作史記，嘗自稱太史公，故云。司馬遷已見頁三一注。

⑤安國卽孔安國，已見頁二七注。⑥司馬遷從安國問故，語見漢書儒林傳。原文云：「安國爲諫大夫，授都尉朝。而司馬遷亦從安國問故，遷書載藝典，禹貢，洪範，微子，金縢諸篇，多古文說。」

⑦語本惠氏古文尙書考卷一「附闕氏若璩尙書古文疏證」節。原文云：「西漢之太誓，博士習之，孔壁所出，與之符同，是孔子所定之舊文也。自東晉別有僞大誓三篇，唐、宋以來，諸人反以西漢之大誓爲僞。」按唐人蓋指唐孔穎達尙書正義。正義於秦誓序下云：「尙書遺秦而亡，……漢初惟有二十八篇，無秦誓矣。後得僞秦誓三篇，諸儒多疑之。」下又引馬融、王肅之言，以今文秦誓爲僞，而尊信東晉晚出之秦誓，文繁不錄，詳可參考原書。

於春秋有左傳補注六卷。①自序云：「嘗見鄭康成之周禮，②韋弘嗣之國語，③純采先儒之說，末乃下以己意，令學者審其異同。杜元凱春秋集解，④

雖根本前修，而不著其說；又其持論，間與諸儒相遠；於是樂遜序義，劉炫規過之書出焉。今刺取經傳，附以先世遺聞。宗韋、鄭之遺，前修不掄，效樂、劉之意，有失必規。而於古今文之同異，辨之尤悉。云：『其注秦穆姬屬賈君，用唐尚書說，以賈君爲申生妃；令尹蔿艾獵，用世本說，爲叔敖之兄；同盟于亳城北，用服虔本，證亳爲京之譌；塹防門而守之廣里，用續漢書及京相璠說，以防門廣里爲地名；吳句餘，用服虔說，以爲吳子餘祭；萬者二人，用吳仁傑說，二人當爲二八；臧文仲廢六關，訓廢爲置，讀如公羊廢其有聲者之廢；皆前人所未及道也。又言公羊有嚴顏二家；蔡邕石經所定者，嚴氏春秋也；何邵公所注者，顏氏春秋也。石經公羊末云桓公二年，顏氏有所見異辭云云；僖公三十年，顏氏言君出則已入；今何本皆有之。又云顏氏無伐而不言圍者，非取邑之辭也；今何本亦有之。』以此知何所注者，顏氏本

也。鄭康成注三禮，引隱二年放於此乎。隱三年登扈之。桓十一年遷鄭焉而鄙留，皆與何氏異，與石經同。蓋鄭所據者，嚴氏本也。又云：應劭風俗通稱穀梁爲子夏門人。楊士勛謂受經於子夏。按桓譚新論云：「左氏傳世，遭戰國寢微，後百餘年，魯穀梁赤爲春秋，殘略多所遺失。」然則穀梁子非親受經於子夏矣。古人親受業者稱弟子，轉相授者稱門人，則穀梁於子夏，猶孟子之於子思，故魏麀信注穀梁，以爲與秦孝公同時也。楊士勛言穀梁作傳，傳孫卿，卿傳魯人申公，申公傳博士江公。按孫卿，齊潛，襄時人，當秦之惠王，則在其後。卿所注書，言天子廟數及賻贈襚舍之義，述春秋善胥命，而言盟詛不及三王，諸侯相見，仁者居守，皆本穀梁說。其言傳孫卿，信矣。隱元年傳，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僖二十二年傳，過而不改，是謂之過，二十三年傳，以不教民戰，則是棄其師，今皆在論語中。傳所載與儀禮二記合者尤

多。^④故鄭康成曰：「穀梁善於經者也。」^⑤」

①春秋左傳補注一書，援引舊訓，以補杜預左傳集解之遺。本爲九經古義之一，以先出別行，故九經古義刊本虛立其目而無書。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春秋類四。清經解會收，見卷三百五十三至三百五十八。②鄭康成，鄭玄字，已見頁五注⑥。玄曾注周禮，即今十三經注中之一，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一。③韋弘嗣，弘之字，昭，三國時吳雲陽人。少好學，能屬文，歷遷太子中庶子、孫皓立，爲侍中，領國史。以持正爲孫皓所殺。撰有孝經注、論語注、洞記、官職訓、辯釋名及國語注。傳見三國志卷六十五吳書。國語注，二十一卷，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史部雜史類一。④杜元凱，杜預之字，曾注春秋左傳集解，均已見頁八注④。⑤前修謂前代修德之人，語出屈原離騷。按此卽先賢之意。⑥樂遜字遵賢，北周猗氏人。少從徐遵明學。魏廢帝時，宇文泰召教諸子。孝閔時，累官小師氏下大夫。明帝時，爲露門博士，出爲東揚州刺史。隋開皇初，卒於家。撰有孝經論語、毛詩、左氏春秋序論及春秋序義。傳見北史卷八十二儒林傳及周書卷五十五儒林傳。春秋序義，已佚。本傳云：「春秋序義，通頁，服說，發杜氏遠，辭理並可觀。」蓋糾正杜注之書。⑦劉炫已見頁一〇注⑥。炫曾撰春秋規過

三卷，摘杜義中之失而正之，以自居於諍友之列，故曰「規過」。此書，北史本傳及隋志未著錄，蓋附於枝所作春秋左氏傳述義之末。唐志始分別著錄，云三卷。書今佚，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考及黃奭黃氏逸詳考均有輯佚本。⊙此段雖本原序，但略有刪改。「聞與諸儒相遠」之「遠」字，原序作「遠」，江引或偶誤。⊙左傳僖十五年傳「晉侯之入也，秦穆姬屬賈君焉，且曰：盡納羣公子。晉侯烝於賈君，又不納羣公子，是以穆姬怨之。」按晉侯即晉惠公，名夷吾。穆姬之亂，太子申生死，夷吾與諸公子出奔。及父獻公死，夷吾以秦力入為晉侯。穆姬為申生同母之姊，為秦穆公夫人。賈君，杜預左傳集解以為「晉獻公次妃賈女」。惠氏以為申生之妃，左傳補注卷一云：「案獻公取為賈，則是正妃，為惠公之適母，何須穆姬之屬？」唐尚書曰：「賈君，申生妃。」故僖十年傳云：「夷吾無禮。」此為近之。⊕左傳宣十一年傳「令尹為艾獵城沂。」杜預集解「艾獵，孫叔敖也。」孔穎達正義引服虔注云：「艾獵，鬻賈之子孫叔敖也。」惠氏以艾獵為孫叔敖之兄，左傳補注卷二云：「案世本，艾獵為叔敖之兄。又孫叔敖碑云：君名饒，字叔敖。以艾獵為叔敖名，此服杜臆說，世本是也。」按世本，書名，撰人失名，記器物之始創作者及姓氏之所自出。書本佚，清孫馮翼有輯本，見問經堂叢書；又有陳其榮補輯本，見槐廬叢書。⊕春

秋經襄十二年「公會晉侯、宋公、衛侯……伐鄭。秋七月己未，同盟於亳城北。」左傳云：「四月，諸侯伐鄭。……秋七月，同盟於亳。」惠氏以爲亳當作京，左傳補注卷三云：「案經云：『同盟於亳城北。』二傳皆云：『京城北。』公羊疏云：『服氏之經亦作京城北，與此傳同。』棟案：亳城當依服氏作京。鄭地在祭陽，隱元年傳謂之京城是也。亳無考，非也。」按服虔已見頁五注。

④ 虔會撰春秋左氏傳解詁，書佚，清儒有輯本。⑤ 左傳襄十八年「冬十月，會于魯……同伐齊。齊侯禦諸平陰，塹防門而守之廣里。」杜預集解不以「防門」「廣里」爲地名，云：「其城南有防，防有門，於門外作塹，橫行廣一里，故經書圍。」惠氏駁正之，左傳補注卷三云：「京相璠曰：『平陰，齊地也，在濟北盧縣故城西南十里。平陰城南有長城，東至海，西至濟，河道所由，名防門，去平陰三里。』司馬彪郡國志曰：『濟北盧縣有平陰城，有防門，有光里。』京相璠曰：『防門北有光里。齊人言廣，音與光同。』杜氏以爲平陰城南有防，防有門，於門外作塹，橫行廣一里，皆臆說也。」按續漢書，晉祕書監司馬彪作，凡八十三卷，見隋志，唐志。今惟存十志，見范曄後漢書中。又京相璠，晉人會撰春秋土地名三卷，見隋志，爵里無可考。書今佚，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及黃奭黃氏逸書考有輯本。

⑥ 左傳襄二十八年「虔封……奔吳，吳句餘子之朱方，聚其

族焉而居之。」杜預集解「句餘，吳子夷末也。」孔穎達正義云：「服虔以句餘爲餘祭。」惠主服說，左傳補註卷四云：「司馬貞曰：「計餘祭，襄十九年卒，則二十八年賜襄封邑，不得是夷末。」棟案服虔以句餘爲餘祭，是也。」服虔已見頁五注⑤。⑥左傳昭二十五年「將禘於襄公，萬者二人。」杜預集解「禘，祭也。萬，舞也。於禮，公當三十六人。」惠氏以人字爲八字之誤。左傳補註卷六「吳仁傑曰：「淮南書亦云：禘於襄廟，舞者二人。案傅氏言四人爲列，尙不成樂，況二人乎。當作八，傳文誤也。」按吳仁傑字斗南，一字南英，自號齋隱。南宋洛陽人，居崑山。博洽經史，受學於朱熹之門。登淳熙進士第，歷廢田令、國子學錄。著有古周易易圖說、漢書刊誤、補遺及騷草木疏等書。宋史無傳。⑦左傳文二年傳「仲尼曰：威文仲，其不仁者三，不知者三。下展禽，廢六關，姜織蒲，三不仁也。」杜預集解「塞關、陽關之廢。凡六關所以禁絕末遊而廢之。」惠氏訓廢爲置，左傳補註卷二云：「家語云：「置六國。」王肅曰：「六關，關名。魯本無此關，文仲置之，以稅行者，故云不仁。」棟案：廢與置，古字通。公羊傳曰：「去其有聲者，廢其無聲者。」鄭志「答張逸曰：廢，置也。」（何休曰：廢，置也；置者，不去也。齊人語。）以廢爲置，猶以亂爲治，徂當存，故爲今，蠱爲毒，苦爲快，臭爲香，藏焉去，郭璞所謂詁訓義有反覆旁通，美惡不嫌同名也。杜氏

云：「六關所以禁絕末遊而廢之。」周禮建國有門關，關安可廢？況後傳塞關，陽關皆有明文，豈旋廢之而旋復之與？杜氏此說，昧於義矣。小爾雅亦以廢爲置，杜集解頗用孔鮒之說，獨不及此，何也？按「廢其無聲者」語見公羊宣八年傳。④西漢時，公羊傳有嚴彭祖、顏安樂二家之學。嚴彭祖字公子，東海下邳人。與顏安樂俱事眭孟，受春秋公羊傳。宣帝時，爲博士。累官太子太傅。性廉直，不事權貴，終於官。又顏安樂字公孫，魯國薛人。爲學精力。官至齊郡太守丞。後爲仇家所殺。傳均見前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⑤蔡邕及其刻石經事，均已見頁二八注⑥。⑥何

邵公，何休之字，曾注春秋公羊傳，均已見頁八九注⑦。⑦語本洪适隸續卷四。阮元公羊傳疏卷四校勘記亦云：「隸釋載石經殘碑曰：『桓公二年，顏氏有所見異辭，所聞異。』以下缺。然則，熹平立石者（即蔡邕石經）爲嚴氏春秋，於此無「所見異辭」三句；何氏所注者，爲顏氏春秋，於此有之。漢石經於碑末列其同異。」⑧語亦本洪适隸續卷四。阮元公羊傳疏卷十二校勘記亦云：「隸釋載公羊殘碑後云：『三十年，晉君出則已入。』然則，熹平石經不與何本同，故舉其異者言之。」⑨語亦本洪适隸續卷四。文見公羊襄十二年傳。⑩「今何本亦有之，」各本師承記皆作「有」，但惠棟九經古義卷十三「公羊上」原文作「今何本亦無。」

按「有」當作「無」，或江引偶誤，或刻誤。何休本爲顏氏春秋，顏氏既無「伐而不言圍」云云，則何本不當言「有」甚明。然今本公羊仍有「伐而不言圍」二語，待考。⑤鄭康成、鄭玄之字，已見頁五注。⑥鄭會注儀禮、周禮及小戴禮記，稱三禮注。儀禮注已見頁八九注。⑦周禮注已見頁八九注。⑧小戴禮記注即今十三經注中之禮記注，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三。⑨鄭玄於周禮考工記「搏埴之工陶旅」句注云：「旅讀如放於此乎之放。」按「放於此乎」係嚴本公羊隱二年傳文。今本何氏公羊依顏氏作「昉於此乎」注云：「昉，適也。」放作昉，文不同。⑩鄭玄於禮記大學「一人貪戾，一國作亂」句注云：「戾之言利也……春秋傳曰：登戾之。」按「登戾之」係嚴本公羊隱五年傳文。今本何氏公羊依顏氏作「登來之」注云：「登讀言得。得來之者，齊人語也。齊人名求得爲得來。作登來者，其言大而急，由口授也。」戾作來，文不同。又「隱三年」師承記各本皆作「三」，按「三」當作「五」，或江引誤，或刻誤。九經古義原文作「五」，亦可證。⑪鄭玄於周禮大司徒「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段下注云：「都鄙，王子弟公卿大夫采地，其界曰都鄙所居也……春秋傳曰：遷鄙焉而鄙留。」按「鄙留」係嚴本公羊桓十一年傳文。今本何氏公羊依顏氏作「野留」。

注云：「野，鄙也。」鄙作野，文不同。④自「公羊有嚴顏二家」至此，語本惠氏九經古義卷十三「公羊上」第一段，惟文有刪節顛倒，詳可參考原書。⑤應劭字仲遠，後漢南頓人。少篤學博覽，舉孝廉，拜泰山太守。獻帝郡許，詔爲袁紹軍謀校尉。時舊章湮沒，書記罕存，劭綴集所聞，著有漢官儀、禮儀故事及風俗通等書。傳見後漢書春七十八。風俗通爲風俗通義之省文，今存計十卷，內姓氏符佚，後人輯爲附錄一卷。謂之風俗通義者，劭自序云：「言通於流俗之過謬而事該之於義理也。」故名。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四。⑥引語，今本風俗通未見，蓋據晁公武郡齋讀書志轉引。按穀梁子，漢志云魯人。其名字，說各不同；桓譚新論、應劭風俗通、蔡邕正交論云名赤；王充論衡案書篇云名實；阮孝緒七錄云名徹，字元始；楊士勛穀梁疏又引作澈；顏師古漢志注云名喜；要之，皆不甚可據。子夏，卜商之字，孔子之弟子。在孔門中，以文學稱。傳見史記卷六十七仲尼弟子列傳。⑦楊士勛，唐人。官四門博士，見春秋左博正義序。曾撰春秋穀梁傳疏。新舊唐書無傳。「受經于子夏」，語見春秋穀梁傳序題下疏。⑧桓譚字君山，後漢沛國相人。光武時，拜議郎，旋與帝意不合，出爲六安郡丞，道病卒。譚爲後漢初著名學者。其治經好古文學。著有新論。傳見後漢書卷五十八。譚所撰新論十七卷，見隋志，今亡。清孫馮翼有輯本。

見問經堂叢書指海及龍溪精舍叢書。

◎語見太平御覽卷六百十一「春秋」引。

◎糜信已

見頁一二注。◎與秦孝公同時。語見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引。

◎語見楊士勛春秋穀

梁傳序題下疏。按孫卿卽荀子，名況。孫荀音通，卿尊稱。戰國趙人游學於齊，爲祭酒，旋適楚，爲蘭

陵令。著有荀子傳於世。與孟子並稱。傳見史記卷七十四。申公爲漢初儒者，傳魯詩及穀梁，已見

頁三注。◎江公，楊氏原文作江翁。江公，瑕丘人。受穀梁春秋及詩於魯申公。官博士。曾與董

仲舒議，以訥於口，不如仲舒。家世傳學。傳見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王先謙漢書補注引沈欽韓

語曰：「傳不言申公穀梁所授。案穀梁序疏云：『穀梁傳，孫卿傳魯人申公。』按申公之年

不能逮事荀卿，而其師浮丘伯也。蓋荀卿傳浮丘伯，浮丘伯傳申公。」◎齊湣王在位三十年，

始戊申，終丁丑，當公曆前三一三年至二八四年。齊襄王在位十九年，始戊寅，終丙申，當公曆前

二八三年至二六五年。秦惠文王在位二十七年，始甲申，終庚戌，世公曆前三三七年至三一

一年。按此云齊湣、襄時當秦之惠王，蓋舉大數。又按注中述學荀卿子通論附有荀卿子年表，較詳

密，可參考。◎（一）荀卿言天子廟數見荀子禮論篇第十九。原文云：「故有天下者事十世，有

一國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持手而食者不得立宗廟。」楊倞

注云：「十當爲七。」按此本穀梁傳十五年傳說。傳云：「因此以見天子至於士皆有廟。天子七廟，諸侯五，大夫三，士二。」（二）荀卿言賄贈禮舍之義見荀子大略篇第二十七。原文云：「貨財曰賄，輿馬曰贈，衣服曰禮，玩好曰贈，玉貝曰哈，賄贈所以佐生也，贈禮所以送死也。」楊倞注云：「此與公羊穀梁之說同。」按此本穀梁隱元年傳說。傳云：「乘馬曰贈，衣衾曰禮，貝玉曰哈，錢財曰賄。」范甯集解「含，口實。」按含「哈」字同。（三）荀卿述春秋善胥命亦見荀子大略篇第二十七。原文云：「不足於行者說過，不足於信者誠言。故春秋善胥命，而詩非屢盟，其心一也。」按此本穀梁桓三年傳說。傳云：「夏，齊侯、衛侯胥命于蒲。胥之爲言猶相也。相命而信諱，諱言而退，以是爲近古也。」范甯集解「申約言以相達，不歃血而誓盟，古謂五帝時。」（四）荀卿言盟詛不及三王亦見荀子大略篇第二十七。原文云：「誥誓不及五帝，盟詛不及三王，交質子不及五伯。」楊倞注云：「穀梁傳亦有此語。」按此本穀梁隱八年傳說。傳云：「誥誓不及五帝，盟詛不及三王，交質子不及二伯。」惟二伯作五伯微異。（五）荀卿言諸侯相見，仁者居守亦見荀子大略篇第二十七。原文云：「諸侯相見，卿爲介，以其教出舉行，使仁居守。」楊倞注云：「使仁厚者主後事。」王念孫云：「教出當爲教士，謂常所教習之士也。」按此本穀梁桓十八年傳說。傳云：「知

者慮義者行，仁者守；有此三者備，然後可以會矣。」范甯集解「桓無此三者，而出會大國，所以見殺。」按守謂君出境使留後守國也。⑤「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語見論語顏淵篇。又

「過而不改，是謂之過，」論語衛靈公篇作「過而不改，是謂過矣。」又「以不教民戰，則是棄其師。」論語子路篇作「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⑥此句，惠氏九經古義卷十五原文作「信

中所載與儀禮、禮記諸經合者不可悉舉。」按穀梁與儀禮合者，如桓三年傳云「禮，送女，父不下堂，母不出祭門，諸母兄弟不出闕門。父戒之曰：『謹慎從爾舅之言。』母戒之曰：『謹慎從爾姑之言。』諸母般申之曰：『謹慎從爾父母之言。』」與儀禮士昏禮所云「父送女，命之曰：『戒之，敬之，夙夜毋違命。』母施衿結帨，曰：『勉之，敬之，夙夜毋違宮事。』庶母及門內施鞶，申之以父母之命，命之曰：『敬恭聽宗爾父母之言，夙夜無愆，視諸衿鞶。』」文相似。又穀梁與禮記合者，如僖十四年傳云「天子七廟，諸侯五，大夫三，士二。」與禮記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士一廟。庶人祭於寢。」及禮記祭法「王立七廟，……諸侯立五廟，……大夫立三廟，……適士二廟，……官師一廟，……庶士庶人無廟」說相同。⑦語本鄭玄六藝論。六藝論，今佚，清儒有輯本。惠氏蓋據徐彥春秋穀梁

傳序題下疏引，又按自「應劭風俗通殺梁爲子夏門人」至此，語本惠氏九經古義卷十五「殺梁」首段，惟文略有異同，詳可參考原書。

其論論語，曰：宣尼言述而不作，於魯論見之。鄉黨一書，半是禮經；堯曰數章，全書訓典。諱君臣則人言不廢，譏無恆則南國有言。於善人爲邦，則曰誠哉是言。於隱居行義，則曰吾聞其語。素絢唐棣，逸詩可誦。百官冢宰，古典可稽。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此胥臣多聞之所述也。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此文王官人之所記也。克己復禮，左氏以爲古志。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管子以爲古語。（見小問篇）參分天下而有其二，周志之遺文也。（今逸周書卽周志也，在程典篇。）陳力就列，不能者止，周任之遺言也。推此言之，聖人豈空作哉。

○宣尼卽孔子之代詞。漢平帝元始元年追諡孔子曰褒成宣尼公，見漢書卷十二平帝紀。按宣

諡法，聖善周聞曰宣尼，仲尼，孔子之字。○「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語見論語

述而篇。○此語，惠氏九經古義卷十六原文無。按論語，漢時有魯論、齊論、古論三者。魯人所學，

謂之魯論；齊人所學，謂之齊論；孔壁所得，謂之古論。魯論二十篇，齊論二十二篇，古論二十一篇，

詳可參考漢書藝文志儒林傳及隋書經籍志等。○鄉黨爲論語之第十篇，記孔子在魯國鄉

黨中之禮容，與禮經文相似；茲舉一例如下：「君召使擯，色勃如也，足躩如也。揖所與立，左右手，

衣前後，襜如也。趨進，翼如也。賓退，必復命曰：賓不顧矣。」○堯曰爲論語之第二十篇，記二帝

三王及孔子之語之足爲典訓者，與書經文相似；茲舉其首章如下：「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

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舜亦以命禹曰：「予小子履，敢用玄牡，敢昭告于皇皇

后帝。有罪不敢赦。帝臣不蔽，簡在帝心。朕躬有罪，無以萬方有罪，罪在朕躬。」周有大賚，審

人是富。雖有周親，不如仁人。百姓有過，在予一人。」謹權量，審法度，脩廢官，四方之政行焉。與滅

國，繼絕世，舉逸民，天下之民歸心焉。所重民食喪祭，寬則得衆，信則民任焉，敏則有功，公則說。」

○論語子路篇「定公問：一言而可以興邦，有諸？」孔子對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人

之言曰：爲君難，爲臣不易。如知爲君之難也，不幾乎一言而興邦乎？」曰：「一言而喪邦，有諸？」

孔子對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人之言曰：子無樂乎爲君，唯其言而莫予違也。如其善而莫之違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違也，不幾乎一言而喪邦乎！」
④論語子路篇「子曰：南人有言曰：『人而無恆，不可以作巫醫。』善夫……」
⑤論語子路篇「子曰：『善人爲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矣。』誠哉是言也！」
⑥論語季氏篇「孔子曰：『見善如不及，見不善如探湯。吾見其人矣，吾聞其語矣。隱居以求其志，行義以達其道。吾聞其語矣，未見其人也。』」
⑦論語八佾篇「子夏問曰：『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何謂也？』子曰：『繪事後素。』曰：『禮後乎？』曰：『起予者商也，始可與言詩已矣。』」
⑧又子罕篇「子曰：『可與共學，未可與適道；可與適道，未可與立；可與立，未可與權。』唐棣之華，偏其反而；豈不爾思，室是遠而。』子曰：『未之思也，夫何遠之有！』按素絢及唐棣二詩均不見詩經，故曰「逸詩可誦。」
⑨論語衛靈公篇「子張曰：『書云：高宗諒陰三年，不言，何謂也？』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君薨，百官總己以聽於冢宰三年。』」
⑩何晏集解「冢宰，天官卿，佐王治者。三年喪畢，然後王自聽政。」按所謂「百官冢宰，古典可稽。」蓋指此。
⑪「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語見論語顏淵篇。
又左傳僖三十三年傳云：「白季……言諸文公曰：……臣聞之：出門如賓，承事如祭，仁之則也。」

與論語文相似。曰季卽胥臣，晉大夫，字季子，食采於曰，故稱曰季。官司空，故又稱司空季子。⑤

「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語見論語爲政篇，又見逸周書官人解，又見大戴禮記文王官人篇。惠氏九經古義卷十六本文原注云：「文王官人本載周書，大戴採之以爲記。」⑥

語顏淵篇「顏淵問仁。子曰：『克己復禮爲仁。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又左傳昭十二年傳云：「仲用曰：『古也有志，克己復禮，仁也。』」按左氏以「克己復禮」一語爲原於古志。⑦

⑧「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語見論語顏淵篇，又見管子小問篇。⑨

論語泰伯篇「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可謂至德也已矣。」按「參分天下而有其二」語又見逸周書程典篇。⑩論語季氏篇「孔子曰：『求，周任有言曰：陳力就列，不能者止。」

危而不持，顛而不扶，則將焉用彼相矣。』」何晏集解「周任，古之良史。」⑪自「宜尼言述而不作」起至此，語本惠氏九經古義卷十六「論語」末段，惟文辭略有添改，詳可參考原書。

其論爾雅曰：釋詁釋訓，乃周公所作以教成王。⑫故詩稱「古訓是式。」⑬

漢時謂之故訓，又謂之詁訓。① 詁訓者，雅言也。② 周之古訓，仲山式之；③ 子之雅言，門人記之。④ 俗儒不信爾雅，而仲山之古訓，夫子之雅言，皆不存矣。

① 釋詁，爾雅之第一篇篇名；釋訓，爾雅之第三篇篇名。漢張揖推廣雅表：「昔在周公，續述唐虞宗翼文武，克定四海，勤相成王，踐阼理政，日昃不食，坐而待旦，德化宣流，越裳來貢，嘉禾貢桑。六年制禮，以準天下；著爾雅一篇，以釋其義。」唐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釋詁一篇，蓋周公所作。釋言以下，或言仲尼所增，子夏所足，叔孫通所益，梁文所補。」按惠氏言釋詁爲周公作，蓋本張揖及陸德明說；但釋訓爲周公作，其說未聞。② 「古訓是式」語見詩大雅蕩之什，烝民篇。毛公傳：「古，故訓道。」鄭玄箋：「故訓，先王之遺典也。式，法也。」按惠氏以古訓爲即漢儒所謂之詁訓，故其九經古義卷六，於烝民詩引傳箋之語而繼爲之說曰：「說文引詩作詁訓，（言部）云：「訓，故言也。」張揖漢字云：「詁者，古今之異語也；訓者，謂字有意義也。」郭氏爾雅有釋詁釋訓，樊孫等爾雅皆爲釋故（見詩釋文）。釋訓，藝文志詩有魯故、韓故、齊后氏故、孫氏故、毛詩故訓傳（唐石經及正義皆作詁訓，釋文作故訓。正義云：定本作故。）書有大小夏侯解故，皆所

謂故訓先王之遺典也。小顏曰：「故者，通其指義。」孔穎達以爲古訓者，故舊之道，故爲先王之遺典。何其謬與！周書大開武曰：「淫文破典，典不式教，民乃不類。」荀卿子引傳曰：「博聞彊志，不合王制，君子賤之。」皆謂不式古訓者也。」

③孔穎達毛詩正義周南關雎詁訓傳第一「下疏云：『詁訓者，詁者，古也；古今異言，通之使人知也，訓者，道也；道物之貌以告人也。……詁訓者，通古今之異辭，辨物之形貌，則解釋之義盡歸於此。』」又故詁字通：「故，古文作詁。」見一切經音義廿二：「故，本作詁。」見陸德明「詩周南故訓傳釋文。」

④論語述而篇「子所雅言，詩書執禮，皆雅言也。」何晏集解「雅言，正言也。讀先王典法，必正言其音，然後義全。」按惠氏以雅言與詁訓同義。

⑤此句承「詩稱古訓是式」一語。詩大雅烝民篇「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天監有周，昭假于下，保茲天子，生仲山甫。仲山甫之德，柔嘉維則，令儀令色，小心翼翼。古訓是式，威儀是力，天子是若，明命使賦。……」毛公傳「仲山甫，樊侯也。」孔穎達正義「仲山甫是樊國之君，爵爲侯，而字仲山甫也。周語稱樊仲山甫諫宣王，是山甫爲樊國之君也。韋昭云：食采於樊。」按仲山即仲山甫之略稱。惠氏言周代之詁訓，仲山甫能法之，故云。

⑥此句承「詁訓者雅言也」一語。子指孔子，卽論語所謂「子所雅言」之子。惠氏以爲論

語爲孔子門弟子記孔子之雅言，故云。

又撰九經古義十六卷，討論古字古言，以博異聞，正俗學。又以范蔚宗
後漢書，缺略遺誤，范書行而東觀漢記，謝承，薛瑩，司馬彪，華嶠，
謝沈，張瑩，袁山松諸家之書皆亡，乃取初學記，藝文類聚，北堂書
鈔，太平御覽諸書，作後漢書補注十五卷。所有撰述，如王文簡公精華
錄訓纂二十四卷，盛行於世，論者以爲過於任淵之注山谷，李壁之注荆
公詩焉。周易本義辨證五卷，太上感應篇注二卷，亦經好事刊刻。惟山海
經訓纂十八卷，九曜齋筆記二卷，松厓筆記二卷，松厓文鈔二卷，世無刊本。
又有諸史會最、竹南漫錄，皆未成書。卒於乾隆二十三年戊寅五月，年六十
有二。先生晚年，盧運使見曾延至邗上，如雅雨堂十種，山左詩鈔、感舊集，
皆先生手定焉。同時與先生友善者，沈彤，沈大成，大成字學子，號沃田，華

亭人，有學福齋集。受業弟子最知名者，余古農同宗良庭兩先生。如王光祿、鳴盛、錢少詹、大昕、戴編、修震、王侍郎、蘭泉先生，皆執經問難，以師禮事之。錢少詹爲先生作傳，論曰：『宋元以來，說經之書，盈屋充棟。高者蔑棄古訓，自誇心得；下者勦襲人言，以爲己有。儒林之名，徒爲空疎藏拙之地。獨惠氏世守古學，而先生所得尤深。擬諸漢儒，當在何邵公、服子慎之間，馬融、趙岐輩不能及也。』

①九經古義一書所解，凡周易、尚書、毛詩、周禮、儀禮、禮記、左傳、公羊、穀梁、論語十經。其左傳六卷，後更名曰補注，刊版別行，故惟存其九。曰古義者，言漢儒專門訓詁之學，得以考見於今者。其書皆蒐採舊文，互相參證，使經傳疑難渙然冰釋。顧亦間有愛博嗜奇，曲徇古人，失之拘執之處。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五經總義類。清經解會收刻，見卷三百五十八至三百七十四。②范蔚宗，范曄之字。曄，南朝宋順陽人。博涉經史，善屬文，能隸書，曉音律。始爲尚書吏部郎，以事左遷宣城太守，不得志，乃刪衆家後漢書，成一家書。累遷太子左衛將軍，旋以謀逆伏誅。傳

見南史卷三十三及宋書卷六十九。陳所撰後漢書，計本紀十卷，列傳八十卷，共九十卷，已見頁一六四注⑦。⑧東觀漢記，創始於後漢明帝時，一續於劉珍、劉騶，再騶於伏無忌、延篤等，三國於蔡邕、盧植等。曰東觀者，蓋雒陽官殿名南宮，有東觀，章和以後，所藏國籍頗富，修史者皆在焉，故以名書。隋志稱是書凡百四十三卷；唐志稱百二十六卷，錄一卷，已有亡佚。自范蔚宗後漢書盛行，此書遂微。北宋時僅存四十三卷，至明而盡佚。清姚之駟輯爲八卷，頗多挂漏。四庫全書館開，據永樂大典及他書，輯爲二十四卷，凡帝紀三卷，年表一卷，志一卷，列傳十七卷，載記一卷，附佚文一卷。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史部別史觀。⑨謝承字偉平，三國典、山陰人。博學洽聞。官至武陵太守。撰有後漢書百三十卷。傳附見三國志卷五十吳書 吳主權、謝夫人傳。承所撰後漢書，隋志、唐志尙著錄，今佚。清汪文臺輯爲八卷，見七家後漢書；姚之駟輯爲四卷，見後漢書補逸，可參考。⑩薛瑩，字道言，晉沛郡人。吳孫皓時，歷選曹尚書、光祿勳。入晉，爲散騎常侍。著新議八篇及後漢記百卷。傳附見三國志卷五十三典書 薛綜傳。瑩所撰後漢記，隋志、唐志尙著錄，今佚。清汪文臺輯爲一卷，見七家後漢書；姚之駟亦輯爲一卷，見後漢書補逸；又黃奭、黃氏逸書考亦有輯佚本，可參考。⑪司馬彪字紹統，晉高、隋王、陸之是子，少篤學不傳，然好色薄行，爲

父所責，故不得爲嗣。由是不交人事，專精學晉，遂博覽羣籍，終其綴集之務。泰始中，爲祕書丞。注莊子，作九州春秋及續漢書。傳見晉書卷八十二。彪所撰續漢書八十三卷，今惟存十志，見范曄後漢書中，已見頁三一注。⑤又清汪文臺輯爲五卷，見七家後漢書；姚之駟輯爲四卷，見後漢書補逸，可參考。⑥華熾字叔駿，晉高唐人。博聞多識。泰始中，拜散騎常侍，典中書著作。元康中，封樂鄉侯，轉祕書監。以東觀漢記煩穢，改撰後漢書九十七卷，其十典未成而終。所著論難駁議詩賦之屬凡數十萬言。卒諡簡。傳見晉書卷四十四華表傳。熾所撰後漢書隋志已云殘缺，漢十七卷，唐志作三十一卷，今佚。清汪文臺輯爲二卷，見七家後漢書；姚之駟輯爲一卷，見後漢書補逸；黃奭、黃氏逸書考亦有輯佚本，可參考。⑦謝沈字行思，一曰字靜思，晉山陰人。博學多識。內史何充引爲參軍，以母老去職。耕耘之暇，研精墳典。康帝時，以太學博士徵。旋官著作郎。撰後漢書及晉書，時謂其學在虞預之右。傳見晉書卷八十四。沈所撰後漢書，隋志云本百二十二卷，存八十五卷，唐志作百二卷。今佚。清汪文臺輯爲一卷，見七家後漢書；姚之駟輯爲一卷，見後漢書補逸；黃奭、黃氏逸書考亦有輯佚本，可參考。⑧張瑩，晉時人，官江州從事，正史無傳。曾撰後漢南記五十五卷。其書，隋時已殘缺，故隋志云四十五卷，唐志作五十八卷，今全佚。⑨袁山松，一

名崧，晉陽夏人。少有才名，博學能文，善音樂。歷官吳郡太守。孫恩之亂，守滬濱城，城陷被害。曾撰後漢書百卷。傳見晉書卷八十三袁瓌傳。崧所撰後漢書，隋時已殘缺，隋志作九十五卷，唐志作百二卷。書今佚，清汪文臺輯爲二卷，見七家後漢書；姚之駟輯爲一卷，見後漢書補逸黃爽黃氏逸書考亦有輯佚本，可參考。

④初學記三十卷，唐徐堅等奉敕撰。其書分二十三部，三百十三子目，大致與諸類書相同。其所摭採，皆隋以前古書；而去取謹嚴，多可應用。在唐人類書中，傳不及藝文類聚，而精則過之。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類書類一。

⑤藝文類聚百卷，唐歐陽詢奉詔撰。其書比類相從，事居於前，文列於後，在諸類書中，體例最善。凡爲類四十八，其中門目繁簡，間有未當；然隋以前祕籍，十九不存，得此書，尙可資考證。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類書類一。

⑥北堂書鈔百六十卷，唐虞世南撰。北堂者，祕書省之後堂；此書蓋世南在隋作祕書郎時所作也。其書，唐志未志卷帙不同，且經明人竄亂增改，已非其原。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類書類一。

⑦太平御覽千卷，宋李昉等奉敕撰。以太平興國二年受命，至八年書成。初名太平編類，後改今稱。凡分五十五門，徵引至爲浩博。雖所採多本類書，然書具有淵源，與後來餽釘者不同，實爲考證學之要籍。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子部類

書類一。④後漢書補注二十四卷。是書做裴松之注三國志之例，以范史爲主，而輯錄定類漢記以及謝承、謝沈、薛瑩、華嶠、袁宏、袁山松、司馬彪諸人之書以爲之附，使史事斐然可觀。所注八志，援引尤多。其有脫衍及差謬者，復據顧炎武、何焯所評三史一一較正之，用力頗勤。書今存粵雅堂叢書、史學叢書、廣雅書局彙刻書均曾收刻；又有德裕堂刊本，殊精審。按江云十五卷，卷帙不同者，蓋指「並非全書」之初印本。李保泰跋後漢書補注云：「偶讀潛研堂集中先生傳，紀後漢書補注十五卷。蓋先生既以贈比部（汪對琴），不自留稿，門下士知先生用力於此者久，從所閱後漢書本，彙錄排纂，釐爲十五卷。流傳吳下，並非全書。焦孝廉（循）裴晤江良庭聲丈云然。丈卽先生高第弟子也。附志於末，庶後之讀者不以十五卷之故轉疑此本也。」據此，則十五卷本及二十四卷本本非一書可知。⑤王文簡公、王士禛之諱。士禛字貽上，號阮亭，別號漁洋山人，清山東新城人。順治進士，累官刑部尙書。後人避清世宗諱，改名士正。乾隆中，賜名士禛。士禛以詩名當時，與朱彝尊並稱。其歷官政績，生平風節，多可傳者；然皆爲詩名所掩。著有帶經堂集、池北偶談、精華錄等數十種。傳見清史列傳卷九。士禛晚年，仿宋黃庭堅精華錄例，自定其詩，曰精華錄。惠棟祖周惕，爲士禛門人，故棟亦仿任淵例注之，名精華錄。原書本十卷，以引

證浩繁，每卷各分上下。其元元本本，較之註經之書，似多遜色。四庫總目提要謂：人各有能，不必以此注而輕棟，亦不必以棟而併重此注，可謂的評。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集部別集類存目九。又按江云二十四卷，與四庫卷帙不同。⑤任淵字子淵，宋新津人。紹興初，以文藝類試有司第一，官至漳州憲。著有山谷內集注、后山詩注、精華錄。正史無傳。山谷、黃庭堅之別號。庭堅字魯直，號涪翁，私諡文節，宋洪州分寧人。曾游灕皖山谷寺石牛洞，樂其泉石之勝，因自號山谷道人。庭堅幼警悟，舉進士，知太和縣，以平易爲治。哲宗立，遷累著作佐郎。紹聖中，知鄂州，旋貶涪州別駕。徽宗初，起知太平府，又謫宜州，卒。庭堅文章與張來、晁補之、秦觀俱游蘇軾門，稱四學士。尤長於詩，世號蘇黃。又善草楷。著有山谷內外集、別集、詞等。傳見宋史卷四百四十四文苑傳。任淵曾注山谷內集，爲二十卷，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集部別集類七。淵又嘗撰山谷精華錄八卷，自序謂節要而注。然原本已佚，今所傳者出明人僞託，不可據信。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集部別集類存目一。⑥李壁字季章，號雁湖居士，宋丹稜人。少英悟，第進士，爲正字。寧宗時，以附韓侂胄，累官參知政事。後謂居撫州，旋起知遂寧府。卒諡文懿。著有雁湖集、清塵錄、中興奏議、內外制、臨汝閒書、王荆公詩注等數百卷。傳見宋史卷三百九十八。荆公，王安石之

別稱，已見頁一四注③。李壁會撰王荊公詩注五十卷，蓋謫居時所作。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義目提要集部別集類六。④宋朱熹撰周易本義十二卷，探陳搏、邵雍等太極圖象之說以解易，所謂宋易者是。清代漢易重興，諸大師攻擊宋易甚力；如黃宗義易學象數論、黃宗炎圖書辨惑、胡渭易圖明辨，皆其著者。棟所撰周易述、易漢學諸書，亦皆發明漢易；又另撰周易本義辨證五卷，於宋易不僅不加攻擊，而且曲爲箋釋。凡本義未備者，間以朱子語類及程頤易傳補之。本義所載光儒及說所本者，亦並爲疏注。其有疑義當參者，始旁採衆說，廣以漢易之義。書今存，蔣光弼省吾堂四種、朱槐廬重刊九經古義附刻及日本昌平叢書均曾收刻。又太上感應篇係談禍福因果之書，宋史藝文志及道藏皆曾著錄。其書出於抱朴子，而託其詞於太上。太上者，最上之稱，爲老君之師云云。雍正初，棟母嬰疾，因禱於神，發願注感應篇以祈母疾，詳見其自序中，蓋尙未脫鬼神術數之思想也。書今存，粵雅堂叢書曾收刻。⑤九曜齋筆記三卷及松崖筆記三卷，劉世珩聚學軒叢書曾收刻，見第三集。江云均二卷，卷帙不同，或偶誤。又松崖文鈔二卷，聚學軒叢書亦曾收刻，見第二集。是書，劉世珩得自抄本，凡一冊，三十一篇，編次零雜，並未分卷；世珩復搜得九篇，共四十篇，始依類編次，仍分二卷，以符行狀所載之數，蓋已非文鈔之舊。又山海經

訓纂十八卷，未見，待考。③諸史會最，竹南漫錄二書未見，待考。按惠氏書不見於江傳而已，刊行者尚有一易大義一卷，海山仙館叢書及指海會收刻。是書有江藩跋語，云此乃中庸注，非周易述中著錄之易大義。蓋惠棟先作此注，後欲著易大義，以推廣其說，故當時僅著於目而實無其書；後嗣不察，因即以此爲大義耳。二、惠氏讀說文記十五卷，蓋彙錄惠氏讀說文時之記錄而成，借月山房彙抄、指海、小學類編均曾收刻。三、兩漢人物志三卷，士禮居叢書曾收刻，靈鷲閣叢書稱漢事會最人物志，則此書成係諸史會最之一部分。④乾隆二十三年，當公曆一七五八年，上距康熙三十六年，公曆一六九七年，計六十二年。⑤盧見會字抱孫，號雅雨，清德州人。康熙進士，官兩淮鹽運使。愛才好客，四方名士咸集，頗極一時之盛。著有出塞集，刻有雅雨堂叢書、金石三例、山左詩鈔、感舊集等書。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一。又邗上言邗水之上，爲江都、淮安等地之代詞。邗江，水經注作韓江，即中瀆水。春秋時，吳於邗江築城穿溝，以通江淮，後因名邗溝。今江南運河，自江都北推淮安三百七十里，即古邗溝水。按此文蓋謂延至兩淮鹽運使署也。李保、秦跋後漢書補注云：「先生（棟）中年後，在揚日多，客盧都轉署中最久。」所謂盧都轉，即盧見會也。⑥雅雨堂十種，即雅雨堂叢書；盧見會字雅雨，書爲盧氏所刻，故即名雅雨。是書計廣

李鼎祚李氏易傳十七卷，宋王應麟鄭注周易三卷，唐陸德明易釋文一卷，鄭注尚書大傳四卷，補遺一卷，續一卷，考異一卷，鄭注易乾鑿度尚書大傳四卷，補遺一卷，續一卷，考與一卷，鄭注易乾鑿度二卷，盧辯注大戴禮記十三卷，高誘注戰國策三十三卷，唐顏師古匡謬正俗八卷，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十卷，唐王定保唐摭言十五卷，五代孫光憲北夢瑣言二十卷，宋龐元英文昌樓錄六卷，漢鄭玄鄭司農集一卷，外宋趙明誠金石錄三十卷，別行。又山左詩鈔六十卷，盧見曾選。按山左爲山東省之代詞，山東在太行山之左，故云山左。初宋弼仿朱彝尊明詩綜之例，集輯明代山東一省之詩，編山左明詩鈔三十五卷。後見曾繼之，選編國朝山左詩鈔。其後張鵬展又續編山左詩續鈔三十二卷，補鈔四卷。盧書今存。有原刻本。又感舊集十六卷，王士禛選，盧見曾補。士禛選當時師友之詩，自錢謙益以下，凡三百三十三人，二千五百七十二首。成書後，迄未版行，後鈔本爲盧氏所得，因採集諸書，人系小傳，故曰補傳。書今存，版刻殊精。◎沈彤字冠雲，號果堂，清江蘇吳江人。諸生。乾隆初，召試博學鴻詞科，不遇。與修三禮及一統志，書成，授九品官。恥不仕，因歸吳江，閉戶治經。精三禮，論者謂亞於惠士奇而醇於萬斯大。年六十四，窮困而卒。門人私謚文孝先生。著有周官祿田考、儀禮小疏、春秋左傳小疏、尚書小疏、吳江縣志、震澤縣志、果堂

集等書。傳本見本書卷二，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又清史列傳卷六十八有彤傳。⑤沈大成傳可參考號儀吉碑傳集卷百四十一汪大經沈先生大成行狀。德汪狀，大成博聞強識，自經史外旁通天文地理六書九章之學。著有學福齋文集二十卷，詩集二十八卷。著而未成者，有讀經隨筆一書。經校定者，有十三經注疏，史記，前後漢書，南北史，五代史，通典，通考，文選，說文，玉篇，廣韻，晉學五書，梅氏歷算叢書諸書，但死後散佚殆盡。又清史列傳卷七十二有大成傳。⑥余古農，余蕭客之字；江良庭，江聲之字；爲江藩之師，故稱先生而不名。傳詳見本書。⑦王鳴盛官光祿寺卿，錢大昕官詹事府少詹學，戴漢官翰林院編修，故云，傳均詳見本書。又王蘭泉，王昶之字。昶字德甫，號述庵，又字琴德，又字蘭泉，清江蘇青浦人。乾隆進士。從征緬甸及兩余川，前後在軍九年。官至刑部右侍郎。爲當時顯達提倡學術者之一。著有參龍堂詩文集，余石萃編，青濤詩傳，湖海詩傳，湖海文傳，明詞綜，清詞綜等書。傳本見本書卷四，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又清史列傳卷二十六有昶傳。⑧錢大昕所撰惠先生棟傳見潛研堂詩文集卷三十九。⑨何邵公，何休之字，已見頁八九注。⑩服子慎，服虔之字，已見頁五注。⑪馬融已見頁一二注。⑫趙岐初名嘉，字臺卿，後改名，字邠卿。後漢京集長陵人。仕州郡，以庭直疾惡見憚。永興初，辟司空掾，爲

皮氏長。尋與宦者不合，避禍變姓名，賈餅北海市。後擢太常，年九十卒。著有孟子章句及三輔決錄。孟子章句即今十三經中注本。傳見後漢書卷九十四。

余古農先生

先生諱蕭客，字仲林，別字古農，吳縣^①布衣也。先生生五歲，父幕游粵西，不歸，母顏授以四子書、五經^②，夜則課以文選^③，及唐宋人詩、古文。年十五，通五經，卽知氣理，空言無補經術，思讀漢唐注疏。家貧，不能蓄書，有茗溪^④書棚，徐姓識先生，一日詣書棚借左傳注疏^⑤，匝月讀畢，歸其書。徐姓訝其速，曰：『子讀之熟矣乎？』曰：『然。』徐手翻一帙，使先生背誦，終卷無誤。徐大駭，曰：『子奇人也。』贈以十三經注疏^⑥、十七史^⑦、說文解字^⑧、玉篇^⑨、廣韻^⑩。於是閉戶肄經史，博覽羣書。性癖古籍，聞有異書，必徒步往借，雖僕僕五六十里，

不以爲勞也。以郭璞注爾雅，^①用舊注而掩其名，謂之攘善無恥，乃採注疏，^②及太平御覽，^③諸書中，健爲舍人，^④孫炎，^⑤李巡，^⑥舊注而爲之釋。書未成，先成注雅別鈔，^⑦八卷，專攻陸佃新義埤雅，^⑧及羅願爾雅翼，^⑨之誤，兼及蔡卞毛詩名物解，^⑩沈宗伯德潛，^⑪見其書，折節下交。年二十二，以注雅別鈔就正於松崖先生，^⑫先生曰：『陸佃、蔡卞，乃安石新學，^⑬人人知其非，不足辨。羅願非有宋大儒，亦不必辨。子讀書撰著，當務其大者遠者。』先生聞之，豐然遂執贄受業，稱弟子焉。吳縣朱文游，^⑭藏書之富，甲於吳門，延先生教讀，館於滋蘭堂中，得遍讀四部之書。又嘗閱道藏於元妙觀，閱佛藏於南禪寺。居恆手一編弗輟，日不足，則繼之以夜；於是目力虧損，不見一物。有人傳以坐暗室中，目蒙藍布，存想北斗七宿。一年之後，目雖能視，然讀書但能讀大字本而已。直隸總督方恪敏公觀承，^⑮聞其名，延至保定，^⑯修畿輔水利志，^⑰間游京師，與朱

學士筍河先生、紀文達公、胡文恪公、高望相友善，咸謂其學在深寧亭林之間。因目疾復作，舉歛戴震以代。遂南歸，以經術教授鄉里，閉目口授，生徒極盛。是時江震滄、孝廉名筠者，亦以目疾教讀，時人皆稱爲盲先生。同郡以經義詩古文詞相論難者，薛家三先生、汪愛廬先生、彭進士紹升、汪孝廉元亮先生。上下議論，風發泉湧。家三先生曰：「鬼谷子縱橫家，古有鋒鏑，不可當也。」先生狀貌奇偉，頂有二肉角，疎眉大眼，口侈多髯，如軌革。家懸鬼谷子像，故同社中戲呼爲鬼谷子。乾隆年間，詔開四庫館，徵四方名彥充校讎之任。有人以山陰童鈺及先生名達於金壇，因一諸生，一布衣，格於例，不果薦。先生貧病交攻，再娶無子，卒年四十有七。其牢騷不平之氣，往往托之美人香草，形於歌詠，哀音微茫，有騷人之遺意焉。生平著述甚多，爾雅釋、注雅別鈔，悔其少作，不以示人。文選音義，亦悔少作，然久已刊行，乃別

撰文選雜題二十卷。又有選音樓詩拾若干卷。先生深於選學，因名其樓曰選音。疾革之時，以雜題詩集付弟子朱敬輿，敬輿寶爲枕中祕，以是學者罕知之。惟古經解鈎沉已入四庫經部。當日戴震謂是書有鈎而未沉者，有沉而未鈎者。然沉而未鈎，誠如震言；若曰鈎而未沉，則震之妄言也。今核考其書，豈有是哉！惟皇侃論語義疏，其書出於著鈎沉之後，且爲足利質鼎何得謂之鈎而未沉者乎！藩爲先生受業弟子，聞之先生曰：『鈎沉一書，漢晉唐三代經注之亡者，本欲盡采；因乾隆壬午四月得虛損症，危若朝露，急欲成書，乃取舊稿錄成付梓；至今歎然。吾精力衰矣，汝能足成之，亦經籍之幸也。』藩自心喪之後，遭家多故，奔走四方，雨雪載塗，饑寒切體，不能專志壹心從事編輯。今年已五十，忽忽老矣！歎治生之難，蹈不習之罪，有負師訓，能不悲哉！

○吳縣清屬江蘇蘇州府，已見頁七四注。

○四子書卽四書，爲論語、孟子、大學、中庸四書。

論語記載孔子之言行；孟子爲孟子所作；大學，宋儒以爲曾子及其門弟子作；中庸，相傳爲子思子作；故宋儒合稱爲四子書。五經謂易、書、詩、禮、春秋。

③文選，梁昭明太子蕭統所輯，爲總集之著名者，凡六十卷，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集部總集類一。

④苕溪，本名一名苕水。有二源：一曰東苕，出浙江天目山之陽，東流經臨安、餘杭、杭縣，又東北經德清縣爲餘不溪，北至吳興

縣爲霅溪。一曰西苕，出天目山之陰，東北流經孝豐縣，又北經安吉縣，又東經長興縣至吳興縣

城中。兩溪由此合流，由小梅大淺兩湖口入太湖。按此文蓋由水名轉爲地名。⑤左傳注疏，卽

春秋左傳正義，凡六十卷，爲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詳可參考四庫禮目提要經部春秋類一。

⑥十三經注疏，書名計：(1)周易，晉王弼、韓康伯注，唐孔穎達疏；(2)尚書，僞孔安國傳，孔穎

達疏；(3)毛詩，漢毛公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4)周禮，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5)儀禮，

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6)禮記，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7)左傳，已見注⑤；(8)公羊傳，漢

何休注，唐徐彥疏；(9)穀梁傳，晉范寧注，唐楊士勛疏；(10)孝經，唐玄宗注，宋邢昺疏；(11)論

語，魏何晏注，宋邢昺疏；(12)孟子，漢趙岐注，宋孫奭疏；(13)爾雅，晉郭璞注，宋邢昺疏。按南宋以

前，經疏皆單行，不與本齊聯屬。南宋紹熙間，三山黃唐始合刊之。其後復有十行本。明代有李元

陽刻本，即閩本；有南北監本；有汲古閣本。清代有殿本；有阮元刻本。阮本於每卷後附校勘記，其有與他本異同者，於原文旁加一圈，以爲識別。故十三經注疏，以阮刻本爲最佳。詳可參考楊守敬叢書舉要卷一。④十七史，書名計：(1)史記百三十卷，漢司馬遷撰；(2)漢書百二十卷，後漢班固撰；(3)後漢書百三十卷，宋范曄撰，司馬彪補；(4)三國志六十五卷，晉陳壽撰；(5)晉書百三十卷，唐房喬等奉敕撰；(6)宋書百卷，梁沈約撰；(7)南齊書五十九卷，梁蕭子顯撰；(8)梁書五十六卷，唐姚思廉奉敕撰；(9)陳書三十六卷，唐姚思廉奉敕撰；(10)魏書百十四卷，北齊魏收奉敕撰；(11)北齊書五十卷，唐李百藥奉敕撰；(12)周書五十卷，唐令狐德棻等奉敕撰；(13)隋書八十五卷，唐魏徵等奉敕撰；(14)南史八十卷，唐李延壽撰；(15)北史百卷，唐李延壽撰；(16)新唐書二百二十五卷，宋歐陽修、宋祁等奉敕撰；(17)新五代史記七十五卷，宋歐陽修撰。按宋以前學者，僅習史漢三國等四史。宋仁宗時，出禁中藏史，次第開雕。至英宗時，方粗就。然當時魏書已逸三十卷，北齊書、宋書亦多闕者，因以南北史補之。又改劉昫舊唐書爲新唐書，改薛居正五代史爲新五代史，記合爲十七史。詳見四庫總目提要史部正史類一、二。⑤說文解字，漢許慎撰。凡十四篇，合目錄一篇，爲十五篇。分五百四十部，爲文九千三百五十三。其書推

究六書之義，分部類從，至爲精密，爲研究文字學者必爾之書。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二。

④玉篇，梁顧野王撰。凡三十卷，五百四十二部。唐孫強增字，宋陳彭年吳銳等又加重修，故今本玉篇已非顧氏之善。其書版本頗多，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二及部藝辰四庫簡明目錄標注卷四。

⑤辰韻，五卷，宋陳彭年邱雍等奉敕撰。初，隋陸法言以呂靜等六家韻書各有乖互，因與顧之據薛道衡等八人撰切韻五卷。其後唐天寶間，孫愐重爲刊定，改名唐韻。至宋大中祥符四年，陳彭年等重修書成，因賜名大宋重修廣韻。是書仍法言之舊，分韻爲二〇六部，爲音韻學及訓詁學之要籍。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

⑥郭璞字景純，晉河東庫喜人。善詞賦，又洞知五行天文卜筮之術。元帝時，爲著作佐郎，遷尙書郎。後爲王敕所殺。嘗注爾雅、山海經、三蒼、方言、穆天子傳等書。傳見晉書卷七十二。按郭璞爾雅注凡十一卷，今存，卽十三經中之爾雅注。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一。

⑦按爾雅疏係宋邢昺撰，已見頁一六三注④。

⑧太平御覽，已見頁一五一注⑤。

⑨韃爲舍人，韃爲地名，舍人官名，其真姓名已佚亡。或云姓郭，據文選羽獵賦注引爾雅郭舍人注可知。張澍蜀典謂卽典東方朔同時，待詔爲隱語被榜呼韃之郭舍人。按隋書經籍志云：「梁有漢韃爲文學爾雅三卷，亡。」陸

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爾雅疑爲文學注三卷。一云疑爲郡文學卒史臣舍人，漢武帝時，待詔闕中卷。」按疑爲舍人爾雅注已佚，清馬國翰從邢疏，釋文、齊民要術、水經注、太平御覽等書中輯爲爾雅疑爲文學注三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黃奭亦輯有爾雅疑爲文學注，見黃氏逸書考可參考。④孫炎字叔然，三國魏樂安人，受學鄭玄之門，稱爲東州大儒。徵爲祕書監，不就。嘗作周易、春秋例、毛詩、禮記、春秋三傳、國語、爾雅諸注。王肅爲聖證論以譏短鄭玄，炎曾駁釋之。傳附見三國志卷十三魏書王肅傳。按孫炎爾雅注，隋書經籍志云七卷，唐書藝文志云六卷，經典釋文序錄云三卷。又爾雅音二卷，見隋志。兩書久佚，清馬國翰輯爲爾雅孫氏注三卷，爾雅孫氏音一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黃奭輯爲爾雅孫炎音注，見黃氏逸書考，可參考。⑤李巡，後漢汝南人。官至中黃門。正史無傳。名附見後漢書官者呂強傳，稱其在里巷清忠不爭威權。隋書經籍志云：「梁有漢中黃門李巡爾雅三卷，亡。」但唐書藝文志及經典釋文序錄仍均著錄爲三卷。其書今佚，清馬國翰輯爾雅李氏注三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黃奭輯爾雅李巡注，見黃氏逸書考可參考。⑥注雅別鈔，未見待考。⑦陸佃字農師，宋越州山陰人。少從王安石爭熙寧進士，授蔡州推官，選爲鄆州教授，召補國子監直講，歷轉至中丞，未幾罷爲中大夫，出知亳州，卒於官。

史稱其精於禮家名數之學，著有爾雅新義、埤雅、禮象、春秋後傳、詩講義等書，又嘗修說文解字。傳見宋史卷三百四十三。按爾雅新義已佚，其散見於永樂大典中，亦多譌闕不堪纂輯。埤雅二十卷，今存，凡釋魚二卷，釋獸三卷，釋鳥四卷，釋蟲二卷，釋馬一卷，釋本二卷，釋草四卷，釋天二卷。其釋天之末，注後闕字，故亦非完本。其中多引王安石字說，故不免駁雜之譏。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一。①羅願字端良，號存齋，宋歙縣人。以蔭補承務郎。乾道二年，登進士第，通判贛州。淳熙中，知南劍州，遷知鄂州，卒於官。著有爾雅翼、鄂州小集、新安志。傳附見宋史卷三百八十羅汝楫傳。按爾雅翼三十二卷，今存。其書考據精博，體例謹嚴，在陸佃埤雅之上。在宋儒中爲不可多得之作。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一。②蔡卞字元度，京之弟，末興化仙遊人。熙寧進士。王安石妻以女，因從之學。紹聖中，累官尙書左丞，託紹述之說，以中傷善類，其姦惡過於章惇。徽宗時，貶少府少監，分司池州。踰歲，起知大名，擢知樞密院。旋與兄京以政事相齟齬，出爲昭慶軍節度使，易節鎮東。政和末，道死。紹興中，追貶其官。傳見宋史卷四百七十二姦臣傳。卞曾撰毛詩名物解二十卷，凡十一類，今存。其書大旨本於王安石字說，與陳佃埤雅相似。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斥爲議論穿鑿，徵引瑣碎，無裨於經義；而四庫總目提要以爲散引發明，

亦有出孔穎達正義、陸瓊草木蟲魚疏之外者，不能以人廢言。詳可參考四庫輔目提要經部詩類一。

①沈德潛字確士，號歸愚，清江蘇長洲人。乾隆間，舉鴻博，未遇。及成進士，年已將七十。爲高宗所賞，擢禮部侍郎，以原銜食俸告歸。卒年九十七，贈太子太師，諡文愷。當時與錢陳羣並稱爲東南二老。著有五朝詩別裁、古詩源、竹嘯軒詩鈔、歸漱詩文鈔、西湖志纂等書。傳見清史列傳卷十九。又宗伯爲禮部侍郎之舊稱。周禮春官有大宗伯，爲古六卿之一。後世因稱禮部尙書曰大宗伯，禮部侍郎曰宗伯。

②松崖先生卽惠棟，已見前。

③安石卽王安石，已見頁一四注

④按陸佃，安石之門人；蔡卞，安石之壻而從學安石者，故云。

⑤朱文游，朱奂之字。奂爲朱邦衡

秋厓之姪，富藏書，曾建有滋蘭堂以儲度名籍。乾隆年間，錢曾、毛晉、席鑑、曹炎各家書散出，奂默視裝訂籤題書根，便知爲屬某家某人之物。詳可參考葉昌熾藏書記事詩卷五。

⑥方觀承字

遐穀，號問亭，又號宜田，清安徽桐城人。雍正間，隨平郡王福彭征準噶爾。乾隆間，自直隸清河道

累官直隸總督。掌治河，洞澈地勢，頗有功績。工詩及書。卒諡恪敏。著有述木堂詩、薇香集、燕香集、

問亭集。傳見清史列傳卷十七。

⑦保定舊府名。元置保定路，明改爲府，清爲直隸省治。民國廢

今直隸清苑縣，卽其舊治。

⑧畿輔水利志，未見，待考。

⑨朱筠河，朱筠之號。筠字竹君，一字美

成，清大興人。乾隆進士，由翰林院侍讀學士降編修。博聞宏覽，好英掖後進，故承季之士多依歸之。聚書數萬卷；好金石文字。撰十三經文字同異，未成。著有筒河集。傳本見本書卷四；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又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⑤紀文達，紀昀之諡。昀字曉嵐，一字春帆，晚號石雲，清獻縣人。乾隆進士，累遷侍讀學士。坐事戍烏魯木齊，尋釋還，復授編修。官至協辦大舉士。加太子大保。昀貫澈儒籍，旁通百家，主持風會，爲當時所宗。任四庫全書總纂，作提要及簡明目錄，爲近代目錄學之要籍。著有遺集及閱微草堂筆記等七種。傳見本書卷六；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又清史列傳卷二十八有昀傳。⑥胡文恪，胡高望之諡。高望，浙江仁和人。乾隆進士，屢主學政，累官都察院左都御史。清史列傳無傳，可參考李桓著獻類微初編卷九十五。⑦深寧，王應麟之別號，已見頁三九注。⑧亭林，顧炎武之別號，詳見本書。按清代考證之學，源始於宋之王應麟，而闡揚於明季之顧炎武。余蕭客承惠棟之學，究心於考證，故當時云云。⑨戴震，詳見本書。⑩江筠字震滄，清江蘇長洲人。乾隆舉人。博雅好古，尤長於三禮三傳。晚年失明，以教授自給。著有儀禮私記。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⑪薛家三，薛起鳳之字。起鳳一字皆三，號香聞居士，清江蘇吳縣人。乾隆舉人。性孤冷，家貧而好急人困，時以爲難。著有香聞遺集。傳見清史列傳無傳，可參

考江藩宋學淵源記附記。

⑤汪愛慮汪縉之號。縉字大紳，清江蘇吳縣人。乾隆貢生。工古文。其

學出入儒佛，與彭紹升、羅有高相講貫。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二。

⑥彭紹升字允初，號尺木，又

號知歸子，清江蘇長洲人。乾隆進士。工古文。初慕賈生，欲以事功顯；繼讀儒先書，好陸王之學；後

肆力藏經，居深山習靜，素食持戒，欲以徹儒佛之樊；尋復家卒。著有二林居集。傳見清史列傳卷

七十二。

⑦汪元亮字明之，號竹香，清江蘇元和人。乾隆舉人。少工詩古文，既究心經義及六書

之學。從遊者甚衆。隱居著述以終。傳本見本書卷六；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按清史列傳無傳。

⑧鬼谷子無鄉里姓名，因居鬼谷，稱曰鬼谷先生。戰國時人。相傳張儀、蘇秦皆師事之，故爲縱橫

家之祖。隋書經籍志著錄鬼谷子三卷，蓋後世所僞託。名見史記卷六十九蘇秦傳及卷七十張儀傳。

⑨軌革爲占候術之一種，或稱軌甲。術以圖畫表示吉凶，猶今雀銜牌之類。宋史藝文志

有軌革祕寶、軌革指迷、軌革照膽訣等書。⑩童鈺字璞巖，又字二如，號二樹，清浙江山陰人。善

畫山水，蘭竹木石皆工，尤善寫梅。肆力於詩，然詩名爲畫所掩。著有二樹山人集。傳見清史列傳

卷七十一。

⑪爾雅釋，未見待考。

⑫文選音義，八卷，今存，目見清史稿藝文志四。有陳彬華補

輯本。⑬文選雜題三十卷，未見。碧琳瑯館叢書會收刻余撰文選紀聞三十卷，或即此書。

⑭

選音樓詩拾，未見待考。◎朱敬輿，未詳待考。◎古經解鈎沉三十卷，余蕭客撰。是編採錄唐以前諸儒訓詁，首爲敍錄一卷，次周易一卷，尚書三卷，毛詩二卷，周禮一卷，儀禮二卷，禮記四卷，左傳七卷，公羊傳一卷，穀梁傳一卷，孝經一卷，論語一卷，孟子二卷，爾雅三卷，而敍錄、周易、左傳又各分一子卷，實三十三卷。本書自序謂創始於己卯，成業於壬午，晝夜手錄，幾於左目青盲而後成帙。其用力殊勤。書曾探入四庫全書，見四庫總目提要經部五經總義類。◎皇侃，梁書作皇侃，梁吳郡人。少好學。師事曾積、賀瑒，盡通其業。爲國子助教，聽講者常數百人。撰禮記講疏，奏上，詔付祕閣，加員外散騎侍郎。性至孝，丁母憂，感心疾卒。著有論語義、禮記義。傳見南史卷七十一儒林傳及梁書卷四十八儒林傳，按論語義，今名論語義疏，凡十卷。是書，宋國史志、中興書目、晁公武藏書志、尤袤遂初室書目皆尙著錄，至陳振孫書錄解題始不載，蓋亡於南宋時。惟唐時舊本，流傳存於日本。清康熙九年，日本山井鼎等作七經孟子考文，自稱其國足利學有皇侃語義疏一通，然當時中國無得其本者，故朱彝尊經義考注曰未見。乾隆間，開四庫全書館，始由日本獲得此書，故佚而復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四書類一。按江藩爲其師掩護，以是書爲日本足利僞託，實不足據。◎乾隆壬午爲乾隆二十七年，當公曆一七六二年。◎禮記

檀弓「事師無犯無隱，左右就養無方，服勤至死，心喪三年。」鄭玄注「心喪，感喪如父，而無服也。」按師喪無服，故曰心喪。江藩師事蕭客，諱言蕭客之死，故言心喪。

江良庭先生

先生諱聲，本字鱣，後改叔漂。其先世居休寧之梅田，○後遷蘇州，○又遷無錫，○復歸吳下，○遂爲吳縣人。○少與兄震滄○孝廉同學，不事帖括，○讀尙書，怪古文與今文不類，又怪孔傳○庸劣，且甚支離，安國所爲，不應若此。年三十五，師事同郡通儒惠松崖○徵君，得讀所著古文尙書考○及閩若璩古文疏證，○乃知古文及孔傳皆晉時人僞作。於是集漢儒之說，以注二十九篇，漢注不備，則旁考他書，精研故訓，成尙書集註音疏十二卷，附補註九條，識僞字一條，尙書集註音疏前後述，外編一卷，尙書經師系表也。○經文註疏，皆

以古篆書之。疑僞古文者，始於宋之吳才老。朱子以後，吳草廬、郝京山、梅薦皆不能得其要領。至本朝閻惠兩徵君所著之書，乃能發其作僞之跡，勦竊之原。若刊正經文，疏明古注，則皆未之及也。先生出而集大成，豈非伏、孔、馬、鄭之功臣乎！

○休寧縣名，清屬安徽徽州府。梅田係休寧縣屬之村鎮。○蘇州，今江蘇吳縣治。隋置蘇州；宋

爲平江府；元爲路；明改蘇州府；清因之，爲江蘇省治；民國廢。○無錫縣名，清屬江蘇常州府。

○吳下卽指蘇州。○吳縣已見頁七四注。○震澤，江筠之字，已見頁一六九注。○

帖括指科舉應試之文。唐書選舉志「明經者但記帖括」。按唐制帖經試士，後以應試者多，至帖括章絕言以惑之。應試者因取其難者編爲歌訣，以便記憶，謂之帖括，謂包括帖經之門徑也。

引申因泛指一切科舉應試之文。○孔傳指僞孔安國尚書傳。○惠松崖，惠棟之字，傳見本書。

○古文尙書考，二卷，惠棟撰，已見頁一二六注。○閻若璩，傳見本書。閻撰古文尙書疏證，已見頁二六注。○尙書集注音疏十二卷，江聲撰。自卷一至卷十，爲今文尙書注疏；卷

十一爲百篇敍六十七條；卷十二爲逸文六十二條，又附二十條；共十二卷。外「卷末」一卷，計補誼九條，識諺字一條，尙書集注音疏述及尙書集注音疏後述。「外編」一卷，爲尙書經師系表，實共十四卷。書今存，清經解會收刻，見卷三百九十至四百〇三，可參考。⑤吳才老，吳械之字，宋建安人。宣和進士，官泉州通判，明恕能斷。著有書碑傳、詩補音、論語指掌、考異續解、楚辭釋音、韻補等書。宋史無傳。按條疑僞古文尙書，始於吳械之書碑傳，書凡十三卷，書錄解題曾著錄，今佚。⑥朱子謂朱熹。熹字元晦，一字仲晦，宋徽州婺源人。幼隨父松僑寓建州。登紹興進士第。歷事高孝光寧四朝，凡所奏聞，多正心誠意治平之道。累官轉運副使、煥章閣待制、祕閣修撰。終寶文閣待制。慶元中，致仕旋卒。嘉泰初，誼文寶慶中，贈太師，追封信國公，改徽國。熹原籍婺源，婺源於梁陳時爲新安郡，故署教多稱新安。居崇安時，榜廳事曰紫陽書堂，故稱紫陽。又菴草堂於建陽之雲谷，榜曰晦菴，自稱雲谷老人，亦曰晦翁。晚卜築於建陽之考亭，作滄洲精舍，自號滄州病叟，又號愚翁，故亦稱考亭。其學出於李侗，歷從彥，得程氏之傳，集宋儒理學之大成。著有易本義、啓蒙、著卦考誤、詩集傳、大學中庸章句或問、論語孟子集注、太極圖通書西銘解、楚辭集注、辨證、韓文考異、晦庵集等書。所編次有論孟集議、孟子指要、中庸輯略、孝經刊誤、小學書、通鑑綱

目，宋名臣言行錄家禮、近思錄、河南程氏遺書、伊洛淵源錄等書。傳見宋史卷四百二十九。按朱子懷疑爲古文尙書，見於朱子語類，以爲伏生倍文暗誦，乃徧得其所難；而安國考定於科斗古書，錯亂摩滅之餘，反專得其所易，則不可曉耳。⑤吳草廐，吳澄之別號。澄字幼清，元崇安人。幼穎悟，長專究理學。至大初，爲國子監司業，遷翰林學士。泰定初，開經筵，以澄爲講官。會修英宗實錄，命統其事。實錄成，卽移疾，詔成資善大夫。四方從學者頗衆。著有易書、春秋、禮記纂言，撰學菴學統二篇，校定皇極經世書，又校定老莊、太玄、樂律、八陣圖、非書等。所居，程鉅夫題曰草廐，故稱草廐先生。卒諡文正。傳見元史卷百七十一。按吳澄懷疑爲古文尙書，見於書纂言。書纂言，凡四卷，再釋今文而不及古文。其自序謂晉世晚出之書，別見於後；然此四春外，實未釋古文一篇，故朱彝尊經義考以爲權詞。書今存，通志堂經解曾收刻，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書類二。

⑥郝京山，卽郝敬。敬字仲輿，號楚望，明京山人，故稱郝京山。萬歷進士，累遷戶部給事中。詩國礦徵稅，敬有所奏劾，因降宜興釋丞。移知江陰縣，考下下，再降，遣掛冠歸，杜門著書。著有易懷、周易正解、尙書辨解、毛詩原解、儀禮節解、周禮完解、禮記通解、春秋直解、談經、孟子說解、史記瑣瑣、詩習新知、小山草等書。傳附見明史卷二百八十八文苑傳李徵權傳。按郝敬懷疑爲古文尙書，見

於尚書辨解及談經卷二。尚書辨解十卷，前八卷解今文尚書，後二卷辨偽孔書，故曰辨解。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書類存目二。談經九卷，爲其所作九經解之提要；其卷二爲尚書，凡三十條。書今存，詳可參考提要經部五經總義類存目。閱若璩古文尚書疏證卷八第一百六段言郝氏敬始暢發古文之譌，亦轉引，可參看。⑤梅鷟字致齋，明旌德人。正德舉人，官南京國子監助教，終鹽課司提舉。著有古易考原、尚書考異、尚書譜、春秋指要、儀禮翼經、太玄圖注、明南雍經籍考等書。明史無傳。按梅鷟懷疑偽古文尚書，見於尚書考異、尚書譜及南雍經籍考三書。尚書考異五卷，尚書譜六五卷。大致以偽古文尚書二十五篇爲皇甫謐所作，內容悉雜取傳記中語以成文，其指摘皆有依據，爲閻若璩古文尚書疏證及惠棟古文尚書考所本。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書類二及卷十三經部書類存目一。南雍經籍考二卷，葉德輝觀古堂書目叢刊會收刻。其卷下尚書注疏一書下，痛言古文及孔傳之僞。⑥閻惠所著之書指閻若璩古文尚書疏證及惠棟古文尚書考，已詳前。⑦伏生，漢初傳今文尚書者，已見頁三注③。⑧孔安國，漢武時待古文尚書者，已見頁一〇注④。⑨馬融，東漢時傳尚書者，已見頁一二注⑤。⑩鄭玄，漢末時注尚書者，已見頁一一注⑥。

其辨秦誓曰：秦誓，今文古文皆有之，漢儒皆誦習之，馬、鄭皆爲之注。自東晉爲古文出，則有秦誓三篇。世無具巨眼人，遂翕然信奉，以爲孔壁古文。因目此爲今文，且反疑其僞，以故寢微而至於亡。顧其遺文記火流，穀至之事，且無諸傳記所引之語，故馬融雖爲之注，不能無疑。今姑備錄馬說而辯之。馬融書敘曰：『秦誓後得。案其文，似若淺露。』又云：『八百諸侯不召自來，不期同時，不謀同詞。及火復于上，至于王屋，流爲雕。五至以穀，俱來舉火。神怪得毋在于所不語中乎？』又春秋引秦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國語引秦誓曰：『朕夢協朕卜，襲于休祥，戎商必克。』孟子引秦誓曰：『我武惟揚，侵于之疆，則取于殘，殺伐用張，于湯有光。』孫卿引秦誓曰：『獨夫紂。』禮記引秦誓曰：『予克紂，非予武，惟朕文考無罪；紂克予，非朕文考有罪，惟予小子無良。』今之秦誓皆無此語。吾見書傳多矣，所引秦誓而不在秦誓者甚

多，弗復悉記，略舉五事^④以明之，亦可知矣。^⑤『馬』此說具正義，辯之曰：案融之意，以秦誓非伏生所傳，故疑之爾。融獨不見伏生之尚書大傳^⑥乎？秦誓維四月太子發上祭于畢云云，大傳既引其文矣。^⑦其所以不傳者，蓋生年老，容有遺忘。自所得二十八篇^⑧之外，不能記憶其全，故爾。大傳引九共曰：『予辨下土，使民平平，使民無敖。』^⑨引帝告曰：『施章乃服明上下。』^⑩能錄其片語而不傳其全文，是其不能記憶之明驗也。然則秦誓雖不出於伏生，不得謂非秦火已前伏生所藏之舊文矣。且漢書藝文志云：『尚書古文經四十六卷，爲五十七篇。』計伏生書二十八篇，三分盤庚，則爲三十；加孔氏多出之二十四篇，才五十四；加太誓三篇，適五十七，無秦誓，則不符其數。^⑪又李顥集注尚書^⑫於此秦誓，輒引孔安國曰：則孔氏古文亦有此篇，安國且作傳矣。而兩漢諸儒備見今文古文者，未嘗疑秦誓有今古文之異，然則，今文秦誓同乎古

文又可知矣。融獨以其後得而疑之，則五十四篇惡在其可信邪！若其所稱八百諸侯不期而會，則婁敬說高帝嘗言之矣。⑤司馬子長亦錄其文於本紀矣。⑥不既信而有徵乎！又若火流爲雕，以穀俱來，斯乃符命之應，猶龜書馬圖⑦之屬也。孔子繫易曰：『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⑧論語記孔子之言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⑨然則，符瑞之徵，聖人且覲幸遇之，而乃以火流穀至爲神怪，謂爲子所不語，豈通論乎！且思文之詩不云乎，『詒我來禘，帝命率育。』⑩卽此以穀俱來之謂，融亦將斥詩爲誕乎！不然，詩則信之，書則疑之，進退皆無據矣。融又以書傳所引秦誓甚多，而疑此秦誓皆無有。又案湯誓篇傳自伏生，既又出諸孔壁，今文古文若合符節，而『予小子履敢用玄牡』云云，載於墨子兼愛篇，⑪而湯誓未有其文。故孔安國注論語堯曰篇，不敢質言湯誓之文，而云『墨子引湯誓其詞若此。』⑫又墨子尚賢篇引湯誓曰：『聿

求元聖，與之戮力同心，以治天下。⑤』而湯誓中亦無之。然而謂湯誓有逸文可也，謂湯誓爲僞書則不可。以此相況，秦誓亦猶是耳。夫復奚疑哉！不獨此也。大傳引盤庚曰：『若德明哉，湯任父言，卑應言。』引無逸曰：『厥兆天子爵。』今盤庚無逸具在，而皆無是言。經與傳俱出於伏生，不應傳錄其文，經反遺其語。然則，伏生既傳之後，歐陽、夏侯⑥遞有師承，猶不能無闕逸；況秦誓經灰燼之餘，百年而出，反怪其有遺逸邪！且夫傳記諸書，夫人而見之矣；苟欲僞造，必不敢張空拳以自吐其胸臆，並不敢出神奇以駭人之觀聽；將據拾典籍以龔補綴，依據誼理以爲干城。⑦以求售其欺於後世，如彼僞孔氏之所爲矣。⑧

安肯故留此間隙以滋後人之議哉！蓋惟當時實有其事，史官據事直書而無所顧忌，故有火流穀至之文。逮其後遺文殘闕，傳之者謹守殘編而不敢補輯，故無諸傳記所引之語，斯何足怪乎！季長⑨之說，吾不謂然，故爲此辨。⑩此

又闔惠二君之所未及也。

○秦誓，尙書篇名，凡三篇，記武王伐殷渡師孟津時之誓辭。其次序於今文尙書爲第十二、第十三、第十四，於古文尙書爲第三十三、第三十四、第三十五，於僞古文尙書爲第二十七、第二十八、第二十九。按今所存秦誓係僞古文尙書，其今古文尙書中之秦誓皆已亡佚。○水流殺至見下文。「顧」江聲原著作「觀」，疑江引偶誤，或刻誤。○論語述而「子不語怪力亂神」按馬融以水流殺至之事，近於神怪，故云「在子所不語中」。○引見左傳襄公二十一年傳。○引見國語周語。「單襄公曰：『吾聞之大誓故曰……』」韋昭注云：『大誓，伐紂之誓也。故故事也。』按大秦字同。○引語見孟子滕文公下。○引語見荀子議兵篇。原文云：『湯武誅桀紂，若誅獨夫。故大誓曰：『獨夫紂。』此之謂也。』按孫卿卽荀卿，孫荀音近相通。○引語見禮記坊記。○五事卽指上文所引左傳、國語、孟子、荀子、禮記五書引秦誓之文。○自「秦誓後得……」至此，語本馬融尙書注；馬書久佚，此文孔序正義、秦誓正義、左傳襄二十一年正義、林之奇尙書全解卷二十二、蔡沈書第傳卷四、鄭樵六經奧論卷三、章如愚山堂考索續集卷五、王應麟玉海卷三十七均轉引。○尙書大傳，相傳爲漢伏生撰。據鄭玄序文，係伏生遺說，張生

歐陽生從其學而錄之。漢書藝文志云四十一篇，隋書經籍志、唐書藝文志、經典釋文序錄皆云三卷，惟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作四卷。今所傳本爲尚書大傳困卷補遺一卷，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經部書類二。按陳壽祺有尚書大傳輯校，見清經解續編；王闈運有尚書大傳補注，見靈鶴閣叢書；較爲完善，可參考。

①尚書大傳輯校卷二引秦誓曰：「唯四月，太子發上祭於畢，下至于孟津之上，乃告於司馬、司徒、司空、諸節：「允才子無知，以先祖先父之有德之臣，左右小子。予受先公，戮力賞罰，以定厥功，明于先祖之遺。」太子發升于舟中流，白魚入于舟。王跪取出，俟以燎羣公，咸曰：「休哉！」」鄭玄注云：「發，周武王也。卒父業，故稱太子也。」陳壽祺案云：「允才，史記周本紀作「信哉」。「才」「哉」古通……「允」乃「允」字之誤。司馬子長以訓詁改經文，故爲「信」也。」

②伏生所傳今文尚書二十八篇，除今文尚書秦誓外，錄已見頁一七七注①。

③見尚書大傳輯校卷一。九共，尚書虞書篇名。

④見尚書大傳輯校卷一。帝告，尚書殷書篇名。困學紀聞卷二云：「殷傳有帝告篇。」

⑤見漢書藝文志「六藝略」「書」。

⑥伏生今文尚書二十八篇已見頁三注①。孔安國古文尚書二十四篇見頁一〇注②及頁二七注③。原文按王先謙漢書補注所數今古文尚書篇數，與江氏徵異，王氏謙今文尚

書二十八篇中，盤庚分爲三篇，釐命分出康王之誥一篇，共三十一篇；加秦誓三篇，爲三十四篇。加古文尚書二十四篇，爲五十八篇。云五十七篇者，以武成一篇亡於建武之際，故五十八減一而爲五十七。桓譚沒於世祖時，在建武前，武成未亡，故云五十八；班氏作漢書，存顯宗時，武成已亡，故云五十七。按二說不同處，卽江氏不數康王之誥，而王氏數康王之誥而去後逸之武成。

⑤李顥字長林，東晉江夏人，官至本郡太守。正史無傳。顥曾撰南書集注十卷，見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隋書經籍志及唐書藝文志，惟隋志作集解尚書十一卷，書名卷帙稍異。書今佚。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亦僅有目而無書。江所云，蓋據孔穎達尚書正義。⑥婁敬，漢初齊人。漢高祖

時，首獻西都關中之策。賜姓劉氏，號爲奉春君。尋封關內侯，號爲建信侯。共後與匈奴結和親約，及徙齊楚大姓於秦中等策，皆自敬發之。傳見史記卷九十九及漢書卷四十三。史記載婁敬說高祖之言，云：「武王伐紂，不期而會孟津之上，八百諸侯，皆曰：『紂可伐矣，遂滅殷。』」⑦司馬子長，司馬遷之字，已見頁三一注。⑧司馬遷史記卷四周年本紀云：「武王卽位，……九年，武王上祭于畢，東觀兵，至于盟津，爲文王木主，載以車中軍。武王自稱太子發，言奉文王以伐，不敢自尊。……武王渡河，中流，白魚躍入王舟中，武王俯取以祭。既渡，有火自上復于下，至于王康，流爲鳥，其

色赤，其聲魄云。是時諸侯不期而會盟津者八百諸侯。諸侯皆曰：「紂可伐矣。」武王曰：「女未知天命，未可也。」乃還師歸。又卷三殷本紀云：「西伯既卒，周武王之東伐，至盟津，諸侯叛殷會周者八百。諸侯皆曰：「紂可伐矣。」武王曰：「爾未知天命。」乃復歸。」○古代神話，以爲神龜負書出於洛，龍馬負圖出於河。其瑞或以屬之伏羲、夏禹，或以簡之黃帝、唐堯，或以簡之周公，說各不同。○語見易繫辭上。孔穎達正義云：「鄭康成之義，則春秋緯云：河以通乾，出天苞，洛以流坤，吐地符。河龍圖發，洛龜書感。河圖有九篇，洛書有六篇。孔安國以爲河圖則八卦是也，洛書則九疇是也。」○語見論語子罕篇。○語見詩周頌清廟之什思文篇。毛詩云：「牟麥率，用也。」鄭箋云：「詒，遺；率，循；育，養也。武王渡孟津，白魚躍入于舟，出渙以燎。後五日，水流爲鳥，五至，以穀俱來。此謂遺我來牟，天命以是循存后稷，養天下之功，而康大其子孫之國……」○墨子兼愛下云：「且不唯禹誓爲然，雖湯說卽亦猶是也。湯曰：「惟予小子履，敢用文牡告于上天后（土）曰：今天大旱，卽當朕身。履未知得罪于上下，有善不敢蔽，有罪不敢赦，簡在帝心。萬方有罪，卽當朕身；朕身有罪，無及萬方。」按履，湯名。○論語堯曰篇：「予小子賜，敢用玄牡，敢昭告於皇皇后帝。有罪不敢赦，帝臣不蔽，簡在帝心。朕躬有罪，無以萬方；萬方有罪，罪在朕。」

躬。何晏論語集解引孔安國注云：「墨子引湯誓，其辭若此。」^①引語見墨子尚賢中。「湯

誓」各本誤作「秦誓」，今改正。^②見尚書大傳輯校卷一「殷傳」般庚篇。^③見江著尚

書集注音疏卷八無逸篇逸文，疏云：「白虎通爵籍引無逸文如此，伏生大傳亦引之。」按尚書

大傳輯校，此句未輯錄。^④漢書儒林傳云：「伏生教濟南張生及歐陽生。」又云：「歐陽生字

和伯，千乘人也。事伏生，授兒寬……歐陽大小夏侯氏學，皆出於寬。寬授歐陽生子，世世相傳，至

曾孫高子陽，爲博士。高孫地餘長資，以太子中庶子授太子，後爲博士，論石渠。元帝卽位，地餘侍

中貴幸，至少府……地餘少子政爲王莽講學大夫。由是尚書世有歐陽氏學。」又云：「夏侯勝，

其先夏侯都尉，從濟南張生受尚書，以傳族子始昌。始昌傳勝。勝又事同郡簡卿，簡卿者，兒寬門

人。勝傳從兄子建。建又事歐陽高。勝至長信少府，建太子太傅，自有傳。由是尚書有大小夏侯之

學。」按歐陽及大小夏侯皆傳伏生之書學。夏侯勝稱大夏侯，夏侯建稱小夏侯，傳詳見漢書卷

七十五。^⑤干城猶言防禦，語本詩周南兔置篇。鄭玄箋云：「干也，城也，皆以禦難也。」按干即

盾。^⑥僞孔氏指僞孔安國古文尚書爲孔書之二十五篇，大抵摭拾傳記諸子而成，故江氏云

云，詳可參考惠棟古文尚書考卷下。^⑦季長，馬融之字。^⑧自「秦誓」今文古文皆有之：

……至此，語本江著尚書集注音疏卷五太誓中疏文，惟間有刪改，詳可參考原書。

先生精於小學，以許叔重說文解字①爲宗。說文所無之字，必求假借②之字以代之。生平不作楷書，卽與人往來筆札，皆作古篆，見者訝以爲天書符籙。俗儒往往非笑之，而先生不顧也。嘗著六書說③一首，自書勒石。其說轉注，以五百四十部爲建類一首，以凡某之屬皆從某爲同意相受，④實前人所未發。又恆星說一卷，⑤文不錄。喜爲北宋人小詞，⑥亦以篆書書之。先生性耿介，不慕榮利，交游如王光祿鳴盛⑦、王侍郎蘭泉先生⑧、畢制軍沅⑨，皆重其品藻，而先生未嘗以私事干之，所以當事益重其人。嘉慶元年⑩，詔開孝廉方正科，江蘇巡撫費公淳⑪首舉先生，賜六品頂帶。卒年七十有八。晚年因性不諧俗，動與時違，取周易良背之義，⑫自號良庭，學者稱爲良庭先生云。

①許叔重，許慎之字，已見頁三一注。②慎撰說文解字十五卷，已見頁一六四注。③假借爲六書之一。說文序「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段玉裁注：「如漢人謂縣令曰令長，縣萬戶以上爲令，減萬戶爲長。令之本義，發號也；長之本義，久遠也。縣令縣長本無字，而由發號久遠之義，引申展轉而爲之，是謂假借。」④六書說一卷，今存，李祖望小學類編、胡珽琳琅秘室叢書、傅世治益雅堂叢書及蔣氏求實齋叢書均曾收刻。⑤轉注爲六書之一。說文序「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按轉注之義，異說殊多。清曹仁虎作轉注古義考，載錄宋明以來之說；但曹氏迄今，其異解又不下十家。大抵可分爲三派，一主形轉，一主音轉，一主義轉。江聲爲主義轉之一支派，以說文分爲五百四十部爲「建類」，始「一」終「亥」五百四十部之自爲「一首」，每部所云「凡某之屬皆從某」爲「同意相受」，其說實未盡妥。近人章炳麟作轉注假借說，見國故論衡卷上，以一字音變而孳乳爲二字三字者爲轉注，陳義較爲精當，可參考。⑥聲韻說一卷，書今存，張潮昭代叢書會收刻，見癸集。⑦北宋人以詞名者頗夥，如張先、柳永、周邦彥等，皆其著者。近人朱古謀彊村叢書中彙刻北宋詞集頗備，可參考。⑧王鳴盛，詳見本書。鳴盛曾官光祿寺卿，故云。⑨王蘭泉，王昶之別號。昶官至刑部右侍郎，故

云已見頁一五七注⑤。⑥畢沅官至湖廣總督，故稱制軍。沅字纘衡，一字秋帆，自號靈巖山人。乾隆間進士。好著書，鉛槧不去手，博通經史小學金石地理之學。漢學之盛，沅頗具提倡之功。著有經典辨正、續資治通鑑、山海經校注、晉書地理志校注、關中勝蹟補記、西安省志、關中中州山左金石諸記、靈巖山人詩文集等。傳見清史列傳卷三十。⑦嘉慶爲清仁宗顛球之年號，凡二十五年，當公曆一七九六年至一八二〇年。⑧費淳字筠浦，清浙江錢塘人。乾隆進士。嘉慶間累官江蘇巡撫，體仁閣大學士、工部尚書。歷官以廣潔稱。卒諡文恪。傳見清史列傳卷二十八。⑨艮（二三三），周易卦名。艮卦卦辭曰：「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象辭曰：「艮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艮其止，止其所也；上下敵應，不相與也。是以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象辭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按艮卦含有與世不相與之義，故江聲取以自號。

潘少從古農。先生學。先生沒後，潘汎濫諸子百家，如涉大海，茫無涯涘。先生教之讀七經、三史，及許氏說文，乃從先生受惠氏易。讀書有疑義，質

之先生，指畫口授，每至漏四下，猶講論不已，可謂誨人不倦者矣。子鏐，字貢庭，名諸生。孫沉，字鐵君，優貢生。世傳其學。弟子數十人，元和顧廣圻、長洲徐頌、最知名。廣圻字千里，號澗菴，邑諸生。天資過人，無書不讀。經、史、小學、天文、曆算、輿地之學，靡不貫通。又能爲詩古文詞，駢體文字。當今海內學者，莫之或先也。頌字述卿，嘉慶甲子舉人，乙丑以第二人及第，今官翰林院編修。先生老友中來往親密者，錢宮詹大昕、褚部郎寅亮、宮詹別有傳。

①古農，余蕭客之字，已見前。②七經凡四說：一、後漢書注以詩、書、禮、樂、易、春秋及論語爲七經；二、宋劉敞撰七經小傳，以尚書、毛詩、周禮、儀禮、禮記、公羊傳、論語爲七經；三、清康熙御纂七經，以易、書、詩、春秋、三禮爲七經；四、日本山井鼎撰七經孟子考文棟遺，以易、書、詩、左傳、禮記、論語、孝經爲七經。按此文或與第三說相同。又三史凡二說：一、六朝人以史記、漢書及東觀記爲三史；二、唐以後，東觀記失傳，因以史記、漢書、後漢書爲三史。按此文當從第二說。又許慎說文解字已見頁一六四注。③惠氏易，指惠棟之易學，已詳惠棟傳。④江沅字伯蘭，一字子蘭，傳其祖聲之。

學，著有說文音韻表十八卷，續清經解會收刻，見卷六八〇至六九七；又說文釋例二卷，小學類編會收刻；詩文集有染香廬文集二卷，外集一卷。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⑤顧廣圻精校讐，孫星衍與不烈輩先後延主刻書。嘗以邢子才日思誤書更是一適語，自號思適居士，著有思適齋集。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⑥徐穎傳略見下文。清史列傳無傳。⑦錢大昕，官少詹事，故稱宮詹。大昕傳詳本書。⑧褚寅亮官至刑部員外郎，故稱部郎。寅亮字楷升，號鶴侶，一字宗鄭，清長洲人。深於經學，兼精天文曆算之術。著有儀禮管見、周禮公羊異義、公羊釋例、十三經筆記、諸史筆記、諸子筆記、名家文集筆記、句股廣問等書。傳本見本書卷二，今刪略，詳可參考原書。又清史列傳卷六十八有寅亮傳。

王鳴盛

王鳴盛，字鳳喈，一字禮堂，別字西莊，嘉定人。生而敏慧。西歲隨王父讀書丹徒。學署日識數百字，縣令馮詠以神童目之。年十二，爲四書文，才氣浩瀚，已有名家風度。年十七，補諸生，屢試第一。鄉試，中副榜，才名藉甚。江蘇巡撫陳文肅公大受，招人蘇州紫陽書院，院長歸安吳大綬，常熟王峻皆賞其才。乾隆十二年，鄉試，以五經中式。會試不第，客游蘇州。時沈文慤公德潛，以禮部侍郎致仕，海內英雋之士皆出其門下。與王侍郎蘭泉先生、錢少詹大昕、吳內翰企晉及曹仁虎、趙文哲、黃文蓮相唱和，文慤以

爲不下嘉靖七子。④又與惠松崖徵君⑤講經義，知詁訓必以漢儒爲宗。精研尙書，久之，乃信東晉之古文固僞，而馬鄭所注實孔壁之古文也。⑥東晉所獻之大誓固僞，而唐人所斥爲僞大誓者實非僞也。⑦古文之真僞辨，而尙書二十九篇⑧粲然具在，知所從事矣。十九年，⑨莊培因⑩榜以第二人及第，授編修。公卿爭以禮致之，刑部侍郎秦蕙田⑪修五禮通考⑫屬以分修，尤見重於掌院學士蔣文恪公溥。⑬二十三年，⑭天子親試翰詹諸臣，特置一第一名，擢侍講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明年，⑮充福建正考官。未蒞事，卽有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之命。還京，有御史論其馳驛濫用驛馬，望吏議，左遷光祿寺卿。尋丁內艱歸，遂不復出，卜居蘇州閶門外，不與當事通，亦不與朝貴接。家本寒素，賣文諛墓以自給，餘則一介不取也。閉戶讀書，日夕探討。嘗謂漢儒說經，必守家法，亦云師法。自唐貞觀撰諸經義疏而家法亡。⑯宋元豐以新義取士，而漢學

殆絕。⑤今好古之士皆知崇注疏矣，然經注惟詩、三禮及公羊傳猶是漢人家法，餘經則出於魏晉，未爲醇備。⑥故所撰尙書後案，⑦以鄭馬⑧爲主，不得已間采僞孔、王肅⑨而唐、宋諸儒之說⑩槩不取焉。又撰十七史商榷一百卷，⑪主於校勘本文，補正譌脫，審事迹之虛實，辨紀傳之異同，最詳於輿地、職官、典章、制度，獨不喜褒貶人物，以爲空言無益也。又有蛾術編一百卷，⑫其目有十：說錄、說字、說地、說制、說人、說物、說集、說刻、說通、說系。其書辨博詳明，與洪容齋⑬王深寧⑭不相上下。詩宗盛唐，⑮中年出入於香山，⑯東坡，⑰晚年獨愛玉谿生，⑱謂少陵⑲以後一人。手定詩集二十四卷，古文若干卷。⑲老年因讀書窮日夜不輟，目遂瞽；有吳興⑳醫鍼之而愈，著書如常；乃自號西沚。卒年七十有八。㉑潘十六歲時，著爾雅正字，㉒光祿在艮庭先生㉓家見此書，囑艮庭先生招潘往謁，獎賞不去口。嘗謂潘曰：『予門下士以金子璞園㉔爲第一。予近

日得見好學深思之士，惟子及李子慶芸、費子士璣三人而已。」

○嘉定，縣名，清時屬江蘇太倉州。○丹徒，縣名，清時爲江蘇鎮江府治，今改名鎮江，爲江蘇省

治。○馮詠字夔巖，清金谿人。康熙進士，知丹徒縣，擢知開州。所至勤撫字，教禮讓，民愛懷之。著

有桐村詩。清史列傳無傳。○陳大受字占成，號可齋，清祁陽人。雍正進士。累官協辦大學士，加

太子太保，歷任安徽、江蘇、福建巡撫，直隸、兩廣總督。興水利，緝盜賊，賑災荒，當時朝廷倚爲重臣。

卒諡文肅。傳見清史列傳卷十八。○歸安，縣名，宋置，明清爲浙江湖州府治；民國廢併爲吳興

縣。吳大綬，清史列傳無傳，未詳待考。○常熟，縣名，南朝時梁置，清屬江蘇蘇州府。王峻字次山，

號良齋，雍正進士。授編修，改御史，頗著直聲。工書，著有良齋詩文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一。

○乾隆十二年當公曆一七四七年。○沈德潛已見頁一六八注。○王蘭泉，王昶之字，已

見頁一五七注。○錢大昕，官詹事府少詹事，故云少詹。傳見本書。○吳企晉，清史列傳無

傳，未詳待考。○曹仁虎字殷來，號習庵，清嘉定人。乾隆進士。官至待讀學士。少工詩，與王昶輩

倡和。入詞館後，典禮文字每出其手。以母喪哀毀卒。著有宛委山房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二。

○趙文哲字損之，號璞函，清上海人。乾隆時，以獻詩召賜舉人。授中書，直軍機處，所作奏記文

字爲時所重。因事奪官。後從尙書溫福討金川，以功擢戶部主學。尋以師潰死難。著有嶽雅堂集、藏海齋集、嫺隅集等。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二。

⑤黃文遠，清史列傳無傳，未詳，待考。

⑥嘉靖

七子指明世宗嘉靖間之七文學家爲李攀龍、王世貞、謝榛、宗臣、梁有譽、徐中行、吳國倫七人。其

文體，文主秦漢，詩主盛唐，繼李夢陽、何景明之說，而與當時王慎中、唐順之輩之倡導古文者相對峙。

⑦惠松崖、惠棟之字，傳見本書。

⑧漢武帝時，魯恭王壞孔子宅壁，得古文尙書十六篇。

東漢時，馬融、鄭玄曾傳其說。其後亡逸。東晉時，豫章內史梅賾獻古文尙書二十五篇。唐孔穎達等編纂五經正義，尙書即用梅書，於是學者深信不疑。明梅鷟作古文尙書考真，閻若璩作古文

尙書疏證，惠棟作古文尙書考，始考證東晉所出之古文尙書爲僞品，而馬、鄭所傳爲孔壁之真

古文。詳可參考本書閻若璩傳。按孔壁古文，今文學家根本加以否認。

⑨大誓，尙書篇名，言周

武王會八百諸侯於孟津，誓師伐紂事。唐孔穎達尙書正義以今文大誓爲張霸僞造，而以東晉所出之古文大誓爲真。至清，惠棟作古文尙書考，始駁其說。詳見本書惠棟傳。

⑩今文尙書二

十九篇篇名已見頁二七注。

⑪乾隆十九年當公曆一七五四年。

⑫莊培因字本淳，清

陽湖人。乾隆進士。官至待講學士。工詩古文辭。著有虛齋集。清史列傳無傳。

⑬秦蕙田字樹

峯，號味經，清無錫人。乾隆進士。官至刑部尚書，加太子太保。卒諡文恭。以經術第行名於時。曾撰五禮通考。傳見清史列傳卷二十。⑤五禮通考二百六十二卷，秦蕙田撰。其書因徐乾學讀禮通考，惟詳喪祭，而周禮、大宗伯所列五禮之目，古經散亡，鮮能尋端竟委，乃因徐氏體例，網羅衆說，以成一書。凡爲類七十有五。其中雖間屬旁涉，非五禮所應該，不免炫博之意；然考證經史，易有經緯，非剽竊恆訂者可比。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卷二十二經部禮類四。⑥蔣溥字質甫，號恆軒，清常熟人。廷錫之子。雍正進士。乾隆間，官至東閣大學士，兼管戶部事。卒諡文恪。性寬厚。而警敏。善寫生，得廷錫遺法。傳見清史列傳卷二十。⑦乾隆二十三年當公曆一七五八年。⑧明年指乾隆二十四年，當公曆一七五九年。⑨貞觀，唐太宗年號，凡二十三年，當公曆六二七年至六四九年。貞觀時，太宗以儒學多門，章句繁雜，因詔國子祭酒孔穎達與諸儒撰定五經義疏，計周易正義十四卷，尚書正義二十卷，毛詩正義四十卷，禮記正義七十卷，春秋正義三十六卷，共百八十卷，總名五經正義。易用王弼注，書用僞孔安國傳，春秋用杜預注，皆魏晉之作，非漢儒之說。詩禮雖本鄭玄箋注，而義疏不能揮發，故皆見譏於後儒。⑩元豐，宋神宗之第二年號，凡八年，當公曆一〇七八年至一〇八五年。神宗熙寧四年（公曆一〇七一）罷詩

賦及明經科，以經義論策試進士，因置經義局，撰三經新義，計毛詩義二十卷，尚書義十三卷，周官義二十二卷，皆本王安石說，非復漢儒舊說。④詩三禮皆漢鄭玄注，公羊傳係漢何休注，故云「猶是漢人家注」。易係晉王弼注，書係東晉梅賾所獻，僞孔安國傳，春秋左氏傳係晉杜預注，春秋穀梁傳係晉范寧注，故云「餘經則出於魏晉，未爲醇備」。⑤尚書後案三十一卷，千鳴盛撰。其書發揮鄭氏一家之學，徧觀羣書，搜羅鄭注，其殘闕者，取馬融、王肅傳疏益之。又作案以釋鄭義；馬、王說與鄭異者，條晰其非，而折中於鄭氏。名曰後案者，以言最後所存之案也。至僞古文尚書二十五篇，則別爲後辨，以附其後。書歷三十餘年始成，自謂於鄭氏一家之學足稱肅心。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四百〇四至四百三十四。⑥鄭玄，已見頁五注。⑦鄭玄會撰尚書注九卷，見隋書經籍志及唐書藝文志；其後亡佚，清袁鈞輯爲九卷，見鄭氏遺書。又馬融，已見頁一二注。⑧馬融會撰尚書注十一卷，見隋志；唐志作十卷，其後亡佚，清馬國翰輯爲四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⑨僞孔指東晉梅賾所獻之孔安國尚書傳，書係僞造，故云僞孔；即今十三經注疏中之尚書注。又王肅已見頁七注。⑩王肅會撰尚書注十一卷，見隋志；唐志作十卷，其後亡佚，清馬國翰輯爲二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⑪按唐宋諸儒治尚書者如唐孔穎

達尙書正義，宋蘇軾東坡書傳，林之奇尙書全解，呂祖謙書說，蔡沈書集傳等，皆其著者。④十
七史商榷百卷，王鳴盛撰。所謂十七史，史記一，前漢書二，後漢書三，三國志四，晉書五，宋書六，齊
書七，梁書八，陳書九，魏書十，北齊書十一，周書十二，南史十三，北史十四，隋書十五，新唐書十六，
新五代史記十七，已見百一六四注④。十七史商榷，書今存，廣雅書局史學叢書會收刻。⑤蟻
術編一百卷，王鳴盛撰。書今存，有原刻本。⑥洪容齋，洪邁之別號，邁字景廬，宋鄱陽人。傳梅軾
書。紹興中，中詞科。累官端明殿學士。卒諡文敏。傳見宋史卷三百七十三。邁會著容齋隨筆十六
卷，續筆十六卷，三筆十六卷，四筆十六卷，五筆十卷，共七十四卷。辨證考據，殊爲精確。詳可參考
四庫總目提要卷百十八子部雜家類二。⑦王深卒，王應麟之別號。應麟已見頁三九注⑤。
按此文蓋以蛾術編與王應麟之困學紀聞相較。困學紀聞二十卷，均劄記考記之文。凡說經八
卷，天道地理諸子二卷，考史六卷，評詩文三卷，襍識一卷，爲清初考證學所源。詳可參考四庫總
目提要卷百十八子部雜家類二。⑧盛唐指唐開元至大曆間，約當第八世紀之前半期。蓋論
詩體者，分唐詩之變遷爲四時期：曰「初唐」，自唐初至開元；曰「盛唐」，自開元至大曆；曰「中
唐」，自大曆至太和；曰「晚唐」，自太和以後。或取三期說，以元和爲「盛唐」，「晚唐」區分

之期。盛唐詩人，如王維、孟浩然、李白、杜甫、岑參、高適、王昌齡等，皆其著者。⑤香山、白居易之別號。居易字樂天，唐下邳人。貞元進士。累官太子少傅，進鴻臚候。卒諡文。因與香山僧如滿結香火社，自稱香山居士。工詩，平易近人。著有長慶集。傳見唐書卷百十九及舊唐書卷百六十六。⑥東坡，蘇軾之別號。軾字子瞻，洵之子，宋眉山山人。嘉祐進士。熙寧中，與王安石忤，貶黃州團練副使。築室東坡，因自號東坡居士。元祐中，累官翰林學士，知杭州。建中靖國初，卒於常州。諡文忠。軾善文學，兼工書畫。撰有東坡全集、易傳、論語說、仇池筆記、東坡志林、東坡詞等。傳見宋史卷三百三十八。⑦玉谿生，李商隱之別號。商隱字義山，唐河內人。開成進士。累官工部員外郎。工詩，與溫庭筠齊名，有李義山詩集。傳見唐書卷二百〇三文藝傳及舊唐書卷百九十下文苑傳。⑧少陵，杜甫之別號。杜甫字子美，唐襄陽人。居杜陵，自稱杜陵布衣，又稱少陵野老。少貧，舉進士不第，以獻賦待制集賢院。後曾官右拾遺、華州司功參軍、工部員外郎。善詩歌，憂時即事，世號詩史。有杜工部集。傳見唐書卷二百〇一文藝傳及舊唐書卷百九十下文苑傳。⑨王鳴盛所撰詩集二十四卷，稱爲西泚居士集，由李士榮於道光初年付刻，去鳴盛之死已多年矣。書今存有原刻本。王鳴盛所撰古文，今見西莊始存稿中。是書共三十八卷，賦頌詩歌計十八卷，洪範後

案二卷，周禮軍賦說三卷，其他雜文十七卷。書今存，有原刻本。④吳興，清時指浙江烏程、歸安二縣地，本湖州府治。民國後，廢府制，因併二縣改稱吳興縣。⑤據王昶、王鳴盛傳，鳴盛沒於嘉慶二年十二月，當公曆一七九八年。⑥依江藩、炳燭、室棟、文國雅、小箋序目，國雅正字撰於乾隆四十二年，時藩年僅十八。王鳴盛與邵晉涵已在爲爾雅作疏，勸江俟其書出再加訂正，故未成書。嘉慶二十五年，江年已六十，又重理舊藁，益爲三卷，易名爲爾雅小箋。按爾雅小箋，書今存，收刻於鄒齋叢書。⑦良庭，江聲字，傳見本書。⑧金瑛，園，金曰追之字，本書原文云：「曰追，嘉定諸生。閉門校書，不求聞達。十三經皆有校本，而儀禮尤精。著有儀禮正譌十七卷行於世。」按金傳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⑨李廣，芸字生甫，嘉東、漢許慎之事，故自署許齋。本書原文云：「李廣，芸號許齋，嘉定人。深於小學。乾隆庚戌成進士。今官浙江嘉興府知府。」按廣、芸會知浙江、孝豐等縣，頗有政績，時稱良吏。嘉慶間，累官福建布政使。坐事被譴，因自經死。閩人建遺愛祠祀之。著有稻香吟館詩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五。⑩費士璣，本書原文云：「吳江人，嘉慶戊午舉人，治漢易。」清史列傳無傳。

錢大昕

錢大昕字曉徵，一字辛楣，又號竹汀。先世自常熟徙居嘉定，遂爲嘉定人。生而穎悟，讀書十行俱下。年十五，爲諸生，有神童之目。時紫陽書院院長王侍御峻詢嘉定人材於王光祿西泚，以先生對。先生，西泚之妹婿也。——侍御告之巡撫雅蔚，文檄召至院中，試以周禮文獻通考兩論，下筆千言，悉中典要，侍御歎爲奇才。乾隆十六年，高宗純皇帝南巡，獻賦行在，召試舉人，以內閣中書補用。在京師，與同年長洲褚寅亮、全椒吳朗講明九章算學，及歐羅巴測量弧三角諸法。時禮部尙書大興何翰如久

領欽天監事，精於推步。時來內閣與先生論李氏、薛氏、梅氏及西人利瑪竇、湯若望、南懷仁諸家之術。翰如遜謝，以爲不及也。先是在吳門，時與元和惠定宇、吳江沈冠雲兩徵君游，乃精研古經義聲音訓詁之學，旁及壬遁太乙星命，靡不博綜而深究焉。乾隆十九年，莊培因榜成進士，散館，授編修。二十三年，大考翰詹，以二等一名擢右贊善，尋遷侍讀。二十八年，又以大考一等三名擢侍講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三十七年，改補侍讀學士。其年冬，擢詹事府少詹事。純皇帝深知爲績學之士，官侍讀學士時，卽命入直上書房，授皇十二子書。又奉敕修熱河志、續文獻通考、續通志、一統志、天毬圖，皆預纂修之列。己卯、壬午、乙酉、甲午，充山東、湖南、浙江、河南主考官。庚辰、丙戌，充會試同考官。主考河南之年，授廣東學政。明年，夏，以丁外艱歸。先生淡於名利，慕邴曼容之爲人，嘗謂官至四品，可以

歸田。故奉諱家居之後，卽引疾不出矣。嘉慶四年，^②今上^③親政，垂詢大昕家居狀。朝貴寓書敦勸還朝，婉言謝之。嘉慶九年^④十月二十日，卒於紫陽書院，年七十有七。

①常熟，縣名，清屬江蘇蘇州府。②嘉定，縣名，已見頁一九五注。③王峻已見頁一九五注。

④峻官御史，故云侍御。⑤王西泚，王鳴盛之號，傳見本書。鳴盛官光祿寺卿，故云光祿。⑥雅

蔚，清史列傳無傳，未詳，待考。⑦文獻通考三百四十八卷，元馬端臨撰。是書凡田賦考七卷，錢

幣考二卷，戶口考二卷，職役考二卷，征權考六卷，市糴考二卷，土貢考一卷，國用考五卷，選舉考

十二卷，學校考七卷，職官考二十一卷，郊社考二十三卷，宗廟考十五卷，王禮考二十二卷，樂考

二十一卷，兵考十三卷，刑考十二卷，經籍考七十六卷，帝系考十卷，封建考十八卷，象緯考十七

卷，物異考二十卷，輿地考九卷，四裔考二十五卷。爲史部要籍。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卷八十

一史部政書類一。⑧乾隆十六年當公曆一七五一年。⑨褚寅亮傳見漢學師承記卷二，今

刪略，已見頁一九一注。⑩吳朗，清史列傳無傳，未詳，待考。⑪九章算學爲中國最古算法，

亦稱九數，見周禮係氏。後人有九章算術，宋秦九韶有數學九章，皆究此學。此文蓋泛指中國算學。

①歐羅巴爲 Europe 之音譯。此蓋泛指西洋諸國。

②測量學爲研究地面上形狀、位置、距離、面積等之科學。弧三角即球面三角法，爲三角法中之一積，專論球面上三角函數之性質關係及其應用，亦算學中之一科。

③何翰如，清史列傳無列，宋詳待考。

④推步，本謂推算日月五星之度及昏旦節氣之差；今謂用儀器及算術考測天象者，亦曰振步。

⑤李氏蓋指李之藻。李之藻字振之，明浙江仁和人。萬曆進士。累官太僕寺少卿。與徐光啓薦信西人利瑪竇之學，爲當時算學專家。著有預宮禮樂疏，譯有名理操；其關於算學之著作，有圓容較義、新法算書、渾蓋通憲圖說、天學初函、同文算指、前編、通編等書。明史無傳。

⑥薛氏蓋指薛鳳祚。薛鳳祚字儀甫，清山東淄川人。嘗師事鹿善繼、孫奇逢，治宋學，著聖學心傳。尋從魏文魁習天文。順治中，本西人穆尼閣天步真原，作天學會通。爲當時歷算名家。又著有西河清彙考。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⑦梅氏蓋指梅文鼎。梅文鼎字定九，號勿庵，清宣城人。篤志嗜古，尤精歷算之學。於天文學書之難讀者，必求其說，至廢寢食。著天算之書八十餘種，皆發前人所未發。魏荔彤摹刻者凡二十九種，後其孫穀成別爲編次，更名梅氏叢書，總二十五種。又有續學堂詩文鈔、文鼎弟文鼎字

和仲，文羅字爾素，亦皆精歷算。傳均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④利瑪竇 (Matteo Ricci)，意大利教士。明萬曆間，至廣東；後入北京傳教，始建天主教堂。神宗嘉其遠來，假館授餐厚賜之。寓中國三十年，通華字華語，後卒於北京。著有乾坤體義、辨學遺牘、二十五言、天主實義、畸人十篇、西琴曲意、交友論等書。明末泰西科學之入中國，以利瑪竇為始。阮元疇人傳卷四十四有傳，可參考。

⑤湯若望 (Johannes Adam Schall von Bell) 德國人。字遠未，明天啓中，入中國傳教。習中國語言文字，精科學，明歷法。以徐光啓薦，官翰林，修正曆法。入清，為欽天監監正，自是中國始以新法授時。世祖寵遇甚至，嘗從諮詢科學。康熙初，為楊光先等排擊下獄，尋釋之。著有歷法西傳、新法表異二書。阮元疇人傳卷四十五有傳，可參考。

⑥南懷仁 (Ferdinand Verbiest)，比利時人。清康熙初，入中國傳佈耶穌教。以推算曆法為聖祖所信任。累官欽天監正。卒諡勤懇。著有輿地圖說、西方要記等書。阮元疇人傳卷四十五有傳，可參考。

⑦吳門即江蘇吳縣之別稱。

⑧惠定宇，惠棟之字，傳見本書。沈冠雲，沈彤之字。彤號果堂。諸生。乾隆初，曾與修三禮及一統志。篤志羣經，尤精三禮。及卒，門人私諡文孝先生。著有周禮祿田考、儀禮小疏、春秋左氏傳小疏、尚書小疏、果堂集等。傳本見本書卷二，今刪略。

⑨壬通謂六壬與通甲，皆中國術數之名。六

壬爲占卜之術大抵以數根於五行而五行始於水，舉陰以起陽，故稱壬，舉戊以該生，故用六。今尚存六壬大全等書。遁甲爲陰陽五行之術，源於九宮。其法以乙、丙、丁爲三奇，戊己以下爲六儀，以配九宮；而甲爲諸陽首，不在三奇六儀之列，故曰遁甲。明程道生曾撰有遁甲演義一書。又太乙亦術數之一種，與遁甲相似。太乙本北辰神名，或以爲木神，卽屈原九歌所稱之東皇太乙；後人附會以言吉凶，故亦曰太乙。唐王希明曾撰有太乙金鏡式經一書。又星命亦術數之一種，卽由人初生時之年月日時所直之日辰干支以推求壽夭會富貴賤吉凶之術。今所存星命溯源、星命總括等書。①乾隆十九年當公曆一七五二年。②莊培因已見頁一九六注。③乾隆二十三年當公曆一七五八年。④乾隆二十八年當公曆一七六三年。⑤乾隆三十七年當公曆一七七二年。⑥純皇帝卽指清高宗，高宗年號乾隆。⑦熱河志，八十卷，乾隆四十六年奉敕撰，凡分二十四門。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要卷六十八史部地理類一。⑧續文獻通考，二百五十二卷，乾隆十二年奉敕撰。元馬端臨文獻通考斷自宋寧宗嘉定以前，元以奉無能繼作；明王圻始增拾補綴，爲續文獻通考二百五十四卷，然體例糅雜，類外叢生；至清乾隆間，始特命諸臣博徵舊籍，彙爲是書。內分二十四門，大抵仍馬氏之原目。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

總目提要卷八十一史部政書類一。⑤續通志，五百二十七卷，乾隆三十二年奉敕撰。是書紀傳譜略，諸仍鄭樵通志之舊，而略加修正。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卷五十史部別史類。

⑥清一統志，五百卷，乾隆二十九年奉敕撰。是書本於乾隆八年纂輯成書，每省、府、直隸州各分二十一門，共成三百四十二卷，而附以外藩及朝貢諸國。乾隆二十年，平定伊犁，因加重修。四十年，平定兩金川，又益以附載。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總目提要卷六十八史部地理類一。

⑦天毬圖一書，未見。據阮元疇人傳卷四十六蔣友仁傳云：「蔣友仁，乾隆二三十年間入中國，進增補坤輿全圖及新製渾天儀。奉旨譚譯圖說，命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何國宗，右春坊右贊善兼翰林院檢討錢大昕爲之詳加潤色。」按所謂敕修天毬圖，蓋卽指此。

⑧己卯爲乾隆二十四年，當公曆一七五九年。壬午爲乾隆二十七年，當公曆一七六二年。乙酉爲乾隆三十年，當公曆一七六五年。甲午爲乾隆三十九年，當公曆一七七四年。

⑨庚辰爲乾隆二十五年，當公曆一七六〇年。丙戌爲乾隆三十一年，當公曆一七六六年。

⑩明年清甲午，明年乙未，爲乾隆四十年，當公曆一七七五年。

⑪邵曼容，邵丹之字。丹，前漢琅邪人。從魯伯受易。養志自修，爲官不過六百石，輒自免去。時著清名。傳附見漢書卷八十八儒林傳施讎傳。

⑫嘉慶四年當公曆一

七九九年。

④今上指清仁宗顯瑛爲高宗弘曆之子，在位二十五年，年號嘉慶。

⑤嘉慶九年

當公曆一八〇四年。

先生深於經史之學，其論易先天後天之說，曰：說卦傳，孔子所作。其言曰：『震東方，巽東南，離南方，乾西北，坎正北，艮東北。』惟不見坤兌二方。兌爲正秋，則必正西方矣；坤介於離兌之間，亦必位西南矣。伏羲畫卦以來，蓋已有之。伏羲以木德王，而傳稱帝出乎震，是震東巽東南之位必出於伏羲，不當別有方位也。漢唐以前，儒家與方士均未有言先天圖者；宋初方士始言之，而儒家尊信其說，欲取以駕乎文王孔子之上，毋乃好奇而誣聖人乎！天地、水火、雷風、山澤，各自相對，本無方位之可言。後儒援『天地定位』四語，傳會先天之說，尤爲非是。夫天高而尊，地下而卑，古今不易之位也。地勢北高而南下，君位北而南面，臣位南而北面，信如乾南坤北之說，上下俱倒甚

矣，安得云定位乎！^④

④宋邵雍從李之才得陳搏之說，以伏羲易爲先天易，文王、孔子易爲後天易，因作伏羲先天卦位圖，言乾南，坤北，離東，坎西，震東北，兌東南，巽西南，艮西北，與說卦傳所言方位不同。至清，震易復興，於是對宋易先天後天說大施攻擊。詳可參考胡渭易圖明辨卷六、七「先天古易」及卷八「後天之學」。⑤說卦傳，見易經。相傳孔子作十翼，說卦傳爲十翼之一，故後以爲孔子作。詳可參考孔穎達周易正義卷首「第六論夫子十翼」條。按以說卦傳爲孔子作，治經者或頗疑之。⑥說卦傳原文云：「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於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按此所言八卦方位與宋易先天卦位不同。⑦「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一語亦見說卦傳。⑧宋初方士蓋指陳搏。搏作龍圖，始言先天，詳可參考胡渭易圖明辨。⑨按此蓋指朱熹。熹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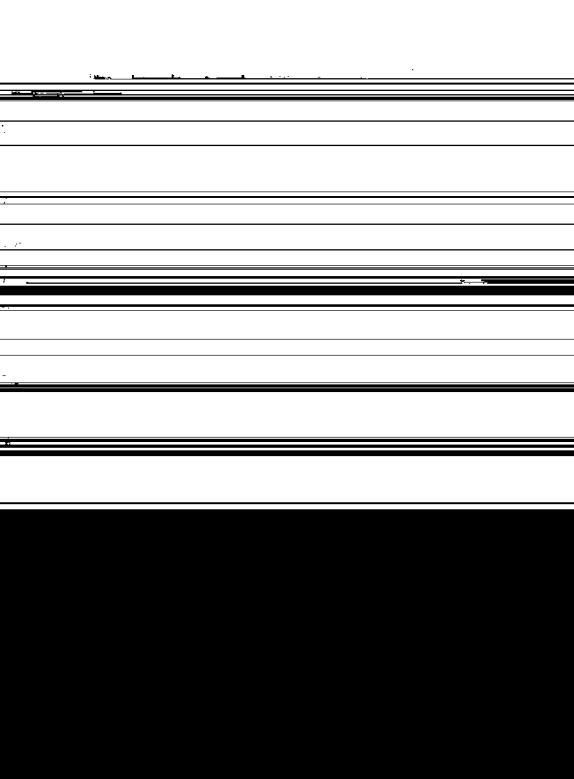
周易本義，卷首列圖說，探陳搏、邵雍之說，以伏羲爲先天，文王孔子爲後天，詳亦可參考胡渭易圖明辨。

④八卦，乾爲天，坤爲地，坎爲水，離爲火，震爲雷，巽爲風，艮爲山，兌爲澤，見易說卦。

⑤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一語見易說卦。朱熹周易本義於此四語下云：邵雍說云：「邵子曰：此伏羲八卦之位，乾南，坤北，離東，坎西，兌居東南，震居東北，巽居西南，艮居西北，於是八卦相交而成六十四卦。所謂先天之學也。」按錢氏反對宋學，故以爲非是。

⑥邵雍所作伏羲先天卦位圖，以乾當南方，坤當北方，故錢謙益爲上下顛倒。又自「說卦搏孔子作」至此語引錢大昕等問一節九，見潛研堂文集卷四，又見清經解卷四百四十三潛研堂文集選錄。

論虞氏之卦⊖之說曰：之卦卽變卦也。虞仲翔說易，專取旁通。⊖與之卦旁通者，乾與坤，坎與離，艮與兌，震與巽，交相變也。⊖之卦則以兩爻交易而得一卦。乾坤者，諸卦之宗。復、臨、泰、大壯、夬、陽息卦；姤、遯、否、觀、剝、陰消卦；皆自乾坤來。⊖而諸卦又生於消息卦。三陰三陽之卦，自泰來者九，恆、初四易也；井、初五



蓋兌三之二也。④臨初之五爲坎，觀上之二亦爲坎；⑤遯初之五爲離，大壯上之二亦爲離；⑥臨二之上爲頤，觀五之初亦爲頤；⑦遯二之上爲大過，大壯五之初亦爲大過；⑧此四卦亦不得從臨、觀、遯、大壯來之例。中孚、小過二卦，則非臨、觀、遯、大壯所能變。⑨且頤、大過、中孚、小過，與坎、離、乾、坤，皆反覆不衰之卦，故別自爲例。⑩於頤曰晉四之初，於大過曰訟三之上，於中孚曰訟四之初，於小過曰晉三之上；⑪而仲翔於大過仍取大壯五之初，於頤兼取臨二之上，又於坎云觀上之二，於離云遯初之五，皆自紊其例也。⑫一陰一陽之卦，⑬仲翔說易未及之。今依其例理而董之，則復初之二爲師，初之三爲謙；⑭剝上之五爲比，上之四爲豫；⑮姤初之二爲同人，初之三爲履；⑯夫上之五爲大有，上之四爲小畜；⑰每卦當各生二卦也。而仲翔於謙云剝上之三，（蔡君謨說⑱）於豫云復初之四，於此云師二之五，此別取兩象易爲義。⑲其注大畜云萃五之

二成臨，於豐云噉嗑上之三，於旅云賁初之四，亦兩象易也。⑤睽本大壯上之二，而仲翔注繫辭『蓋取諸睽』又云无妄五之二，亦自紊其例也。⑥

①虞氏指虞翻，已見頁八四注⑦之卦卽變卦，詳下文。②虞仲翔卽虞翻之字，旁通詳下文。

按錢大昕有六十四卦及六十四卦旁通圖二文，見十駕齋養新錄卷一，又見清經解卷四百三

十九十駕齋養新錄選錄，可參看。③按八卦皆兩兩相對，相對之例，或取交變，所謂交變者，卽

卦爻陰陽相對交變，如乾☰與坤☷，坎☵與離☲，艮☶與兌☱，震☳與巽☴是也。④乾卦☰

三，(六陽爻；坤卦☷)三，(六陰爻；故云爲諸卦之宗。復卦☱)三，(震下坤上；其旁通卦，爲姤

卦，(三三)巽下乾上，陰陽爻正相對交變。又臨卦☵)三，(兌下坤上；其旁通卦，爲遯卦，(三

三)艮下乾上，陰陽爻亦相對交變。又參卦☵)三，(乾下坤上；其旁通卦，爲否卦，(三三)坤

下乾上，陰陽爻亦相對交變。又大壯卦☰)三，(乾下震上；其旁通卦，爲觀卦，(三三)坤下巽

上，陰陽爻亦相對交變。又夬卦☱)三，(乾下兌上；其旁通卦，爲剝卦，(三三)坤下艮上，陰陽

爻亦相對交變。又自復卦而臨卦，而泰卦，而大壯卦，而夬卦，皆陽爻漸增，故曰陽息卦；自姤卦而

遇卦，而否卦，而觀卦，而剝卦，皆陰爻漸增，故曰陰消卦。⑤三陰三陽之卦，自泰卦（☰☷）變者凡九：一、恆卦（☰☷），巽下震上，其與泰卦不同者，初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恆，初四易也。」二、井卦（☵☶），巽下坎上，其與泰卦不同者，初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故曰「井，初五易也。」三、蠱卦（☱☵），巽下艮上，其與泰卦不同者，初爻及上爻陰陽互易，故曰「蠱，初上易也。」四、豐卦（☶☱），離下震上，其與泰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豐，二四易也。」五、既濟卦（☵☲），離下坎上，其與泰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故曰「既濟，二五易也。」六、賁卦（☶☱），離下艮上，其與泰卦不同者，第二爻及上爻陰陽互易，故曰「賁，上易也。」七、歸妹卦（☵☱），兌下震上，其與泰卦不同者，第三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歸妹，三四易也。」八、節卦（☵☱），兌下坎上，其與泰卦不同者，第三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故曰「節，三五易也。」九、損卦（☶☱），兌下艮上，第三爻及上爻陰陽互易，故曰「損，三上易也。」按易爻自下而上，第一爻曰初，陰爻曰初六，陽爻曰初九；第六爻曰上，陰爻曰上六，陽爻曰上九；其餘二三四五爻，陰曰六二、六三、六四、六五，陽曰九二、九三、九四、九五。⑥三陰三陽之卦，自否卦（☷☰）變者亦九：一、益卦（☱☲），震下巽上，其與否卦不同者，初爻及第四爻陰陽

互易，故曰「益，初四易也。」二、噬嗑卦（☲☵），震下離上，其與否卦不同者，初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故曰「噬嗑，初五易也。」三、隨卦（☱☲），震下兌上，其與否卦不同者，初爻及上爻陰陽互易，故曰「隨，初上易也。」四、渙卦（☱☴），坎下巽上，其與否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渙，二四易也。」五、未濟卦（☲☵），坎下離上，其與否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故曰「未濟，二五易也。」六、困卦（☱☲），坎下兌上，其與否卦不同者，第二爻及上爻陰陽互易，故曰「困，二上易也。」七、漸卦（☴☲），艮下巽上，其與否卦不同者，第三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漸，三四易也。」八、旅卦（☲☷），艮下離上，其與否卦不同者，第三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故曰「旅，三五易也。」九、咸卦（☶☱），艮下兌上，其與否卦不同者，第三爻及上爻陰陽互易，故曰「咸，三上易也。」④ 二陽之卦，自臨卦（☲☱）來者凡四：一、升卦（☱☴），巽下坤上，其與臨卦不同者，初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升，初三易也。」二、解卦（☵☲），坎下震上，其與臨卦不同者，初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解，初四易也。」三、明夷卦（☱☲），離下坤上，其與臨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明夷，二三易也。」四、震卦（☳☳），震下震上，其與臨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震，二四易也。」

②二陰之卦，自遯卦（三三）來者凡四：一、无妄卦（三三），震下乾上，其與遯卦不同者，初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无妄，初三易也。」二、家人卦（三三），離下巽上，其與遯卦不同者，初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家人，初四易也。」三、訟卦（三三），坎下乾上，其與遯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訟，二三易也。」四、與卦（三三），巽下巽上，其與遯卦不同者，第二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與，二四易也。」③又二陰之卦，自大壯卦（三三）來者凡四：一、大畜卦（三三），乾下艮上，其與大壯卦不同者，上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大畜，上四易也。」二、睽卦（三三），兌下離上，其與大壯卦不同者，上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睽，上三易也。」三、需卦（三三），乾下坎上，其與大壯卦不同者，第五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需，五四易也。」四、兌卦（三三），兌下兌上，其與大壯卦不同者，第五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兌，五三易也。」④又二陽之卦，自觀卦（三三）來者凡四：一、萃卦（三三），坤下兌上，其與觀卦不同者，上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萃，上四易也。」二、蹇卦（三三），艮下坎上，其與觀卦不同者，上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蹇，上三易也。」三、晉卦（三三），坤下離上，其與觀卦不同者，第五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故曰「晉，五四易也。」四、艮卦（三三），

艮下艮上，其與觀卦不同者，第五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故曰「艮，五三易也。」
④臨卦（☶☳），兌下坤上，其第二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震下坎上之屯卦（☳☵）；觀卦（☶☷），坤下巽上，其上爻及初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震下坎上之屯卦（☳☵）；故曰：「臨，二之五爲屯；觀，上之初亦爲屯。」又臨卦（☶☳），兌下坤上，其初爻及上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坎下艮上之蒙卦（☶☲）；觀卦（☶☷），坤下巽上，其第五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坎下艮上之蒙卦（☶☲）；故曰：「臨，初之上爲蒙；觀，五之二亦爲蒙。」按「之」猶言「變」，「二之五」猶言「第二爻與第五爻交變」也。⑤坎卦（☵☵），坎下坎上，其初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震下坎上之屯卦（☳☵）；故曰：「於屯，曰坎二之初。」又艮卦（☶☶），艮下艮上，其第二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坎下艮上之蒙卦（☶☲）；故曰：「於蒙，曰艮三之二。」
⑥遯卦（☶☷），艮下乾上，其第二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巽下離上之鼎卦（☲☴）；大壯卦（☳☳），乾下震上，其上爻及初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巽下離上之鼎卦（☲☴）；故曰：「遯，二之五爲鼎；大壯，上之初亦爲鼎。」又遯卦（☶☷），艮下乾上，其初爻及上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離下兌上之革卦（☲☱）；大壯卦（☳☳），乾下震上，其第五爻及第二爻陰陽互

易，則亦成爲離下兌上之革卦（☱☲）故曰：「遯，初之上爲革；大壯，五之二亦爲革。」⑤虞翻（仲翔）以爲大壯上之初爲鼎，遯初之上爲革，而不知遯二之五亦爲鼎，大壯五之二亦爲革，不當從遯及大壯來，故云失其義。震翻語今見黃奭黃氏逸書考輯震翻易注頁一三五及一三九。⑥離卦（☲☲），離上離下，其第二爻及初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巽下離上之鼎卦（☲☴）故曰：「鼎蓋離二之初。」又兌卦（☱☱），兌下兌下，其第三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離下兌上之革卦（☱☲）故曰：「革蓋兌三之二。」⑦臨卦（☳☱），兌下坤上，其初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坎下坎上之坎卦（☵☵）又觀卦（☱☲），坤下巽上，其上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亦成爲坎下坎上之坎卦（☵☵）故曰：「臨，初之五爲坎；觀，上之二六爲坎。」⑧遯卦（☶☱），艮下乾上，其初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離下離上之離卦（☲☲）又大壯卦（☱☲），乾下震上，其上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亦成爲離上離下之離卦（☲☲）故曰：「遯，初之五爲離；大壯，上之二亦爲離。」⑨臨卦（☳☱），兌下坤上，其第二爻及上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震下艮上之臨卦（☳☶）又觀卦（☱☲），坤下巽上，其第五爻及初爻陰陽互易，則亦成爲震下艮上之頤卦（☶☳）故曰：「臨，二之上爲頤；觀，五之初亦爲頤。」

⑤ 遯卦（三三）艮下乾上，其第二爻及上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巽下兌上之大過卦（三三）；又大壯卦（三三）乾下震上，其第五爻及初爻陰陽互易，則亦成爲巽下兌上之大過卦（三三）；故曰：「遯，二之上爲大過；大壯，五之初亦爲大過。」⑥ 中孚卦（三三）兌下巽上，雖同爲二陰之卦，然非遯卦（三三）及大壯卦（三三）所能變；小過卦（三三）艮下巽上，雖同爲二陽之卦，然非臨卦（三三）及觀卦（三三）所能變；故云。⑦ 錢氏十駕齋養新錄卷一「六十四卦」云：「八卦皆兩兩相對。相對之例，或取交變，乾坤、坎離、震巽、艮兌是也；或取反復，震艮、巽兌是也（今人謂之反對）。乾坤、坎離、反復不衰，故反復只有此四卦。八卦重爲六十四卦……亦以相對爲震……頤、大過、中孚、小過，與乾坤、坎離，同爲反復不衰之卦。」按此段可與本文相發明。所謂「交變」，卽陰陽爻相對而變，如震（三）與巽（三）震之第一爻爲陽，而巽之第一爻爲陰，震之第二三爻爲陰，而巽之第二三爻爲陽，虞翻之所謂旁通，卽由此出。所謂「反復」，猶今言顛倒，如震（三）與艮（三）將震卦顛倒之，則成爲艮卦。所謂「反復不衰」，卽顛倒其卦，而仍不失爲本卦；在八卦中，則乾三、坤三、坎三、離三四卦，卽顛倒之，亦仍爲乾、坤、坎、離，決不如震（三）之變爲艮（三）；在六十四卦中，則頤（三三）、大過（三三）、中孚（三三）

小過（☱☲）四卦，卽顛倒之，亦仍爲頤、大過、中孚、小過。故本文云：「頤、大過、中孚、小過與坎、離、乾、坤皆反覆不衰之卦。」

⑤晉卦（☱☲），坤下離上，其第四爻及初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震下艮上之頤卦（☱☲）。又訟卦（☱☲），坎下乾上，其第三爻及上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巽下兌上之大過（☱☲）。又訟卦（☱☲），坎下乾上，其第四爻及初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兌下巽上之中孚（☱☲）。又晉卦（☱☲），坤上離下，其第三爻及上爻陰陽互易，則成爲艮下震上之小過（☱☲）。

⑥虞翻（仲翔）以大壯五之初爲大過，而不知遯二之上亦爲大過；以臨二之上爲頤，而不知觀五之初亦爲頤；以觀上之二爲坎，而不知臨初之五亦爲坎；以遯初之五爲離，而不知大壯上之二亦爲離；故錢斥其自紊其例。虞翻語今見黃奭黃氏逸書考輯虞翻易注頁七三、七〇、七七及八一。

⑦一陰一陽之卦，指六十四卦中，其六爻僅有一爻爲陰爻或陽爻者，如復卦（☱☲）或姤卦（☱☲）等是。

⑧復卦（☱☲），震下坤上，其初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坎下坤上之師卦（☱☲）；其初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則成爲艮下坤上之謙卦（☱☲）。故曰：「復，初之二爲師，初之三爲謙。」

⑨剝卦（☱☲），坤下艮上，其上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坤下坎上之比卦（☱☲）；其上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則坤下震上之

豫卦（䷏）故曰：「剝，上之五爲比，上之四爲豫。」
⑤ 姤卦（䷫），巽下乾上，其初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離下乾上之同人卦（䷌）；其初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兌下乾上之履卦（䷉）。故曰：「姤，初之二爲同人，初之三爲履。」
⑥ 夬卦（䷪），乾下兌上，其上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則成爲乾下離上之大有卦（䷍）；其上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則成爲乾下巽上之小畜卦（䷈）。故曰：「夬，上之五爲大有，上之四爲小畜。」
⑦ 蔡君謨，錢氏原書作蔡景君，江引蓋偶。蔡君謨係宋蔡襄之字，在虞翻之後，何能有易說爲虞氏所稱引？蔡景君，漢人，在虞翻前，正史無傳。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以爲卽漢志之蔡公易傳，亦無確證。虞氏引蔡說今見黃奭黃氏逸書考輯虞翻易注頁四〇。
⑧ 剝卦（䷖），坤下艮上，其上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則成爲艮下坤上之謙卦（䷎）。故曰：「於謙云剝上之三。」又復卦（䷗），震下坤上，其初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坤下震上之豫卦（䷏）。故曰：「於豫云復初之四。」又師卦（䷆），坎下坤上，其第二爻及第五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坤下坎上之比卦（䷇）。故曰：「於比云師二之五。」按如此解釋卦變，實以每卦之上下兩卦互易，故曰兩象易。
⑨ 萃卦（䷬），坤下兌上，其第五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兌下坤上之臨

卦（三三）故曰：『萃，五之二成臨。』又噬嗑卦（三三）震下離上，其上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則成爲離下震上之豐卦（三三）故曰：『於豐云噬嗑上之三。』又賁卦（三三）離下艮上，其初爻及第四爻陰陽互易，則成爲艮下離上之旅卦（三三）故曰：『於旅云賁初之四。』按如此解釋卦變，亦以每卦之上下兩卦互易，故曰：『六，兩象易也。』
④大壯卦（三三）乾下震上，其上爻及第三爻陰陽互易，則成爲兌下離上之睽卦（三三）故曰：『睽本大壯上之三。』但虞翻（仲翔）以爲「无妄五之二」爲「睽」，蓋无妄卦（三三）震下乾上，其第五爻及第二爻陰陽互易，亦可成爲兌下離上之睽卦（三三）但如此解釋，陷於重複，故錢斥爲「自紊其說」。又自「之卦即變卦也」至此，語引錢大昕答問一節十五文，見潛研堂文集卷四，又見清經解卷三百三十三潛研堂集選錄。

論鄭爻辰之例 ①曰：鄭氏爻辰之例，初九，辰在子，②頤初云：『舍爾靈龜，子爲天龜，龜者，龍屬也。』③同人初云：『同人于門，』隨初云：『出門交有功，』節初云：『不出戶庭，』子上直危，危爲蓋屋，故有門戶之象。④節九二『不出』

門庭，』二亦據初，故云門也。⑤明夷初云：『三日不食，』子爲玄枵，虛中也，故有不食之象。⑥九二，辰在寅，泰二云：『用馮河，』寅上直天漢，雲漢，天河也。⑦九三，辰在辰，大壯三云：『羸其角，』辰上直角也。⑧九五，辰在申，萃五云：『大人虎變，』申上直參，參爲白虎也。⑨上九，辰在戌，睽上云：『見豕負塗，』戌上直奎，奎爲封豕也。⑩初六，辰在未，小過初云：『飛鳥以凶，』未爲鶉首也。⑪六三，辰在亥，上直營室，營室爲清廟，萃、渙之彖辭皆云：『王假有廟，』謂六三也。⑫六四，辰在丑，大畜四云：『童牛之牯，』丑上直牽牛也。⑬上六，辰在巳，小過上云：『飛鳥離之，』巳爲鶉尾也。小過六爻，惟初上有飛鳥之象，此其義也。解上云：『公用射隼，』巳上直翼，翼爲羽翮，有隼象也。⑭此皆可以爻辰求之者也。康成初習京氏易，後從馬季長授費氏易。⑮費氏有周易分野一書，⑯其爻辰之法所從出乎。⑰

①鄭指鄭玄，已見頁五注。爻辰：爻，卦之六爻；辰，十二辰。鄭玄以六爻與十二辰相配合以說易，故曰爻辰。已見頁八四注。②鄭玄爻辰：初九爲子，九二爲寅，九三爲辰，九四爲午，九五爲申，上九爲戌；初六爲未，六二爲酉，六三爲亥，六四爲丑，六五爲卯，上六爲巳。詳可參考惠棟易漢學卷六鄭氏周易爻辰圖。按此云「初九辰在子」，即謂六爻之陽爻「初九」與十二辰之「子」相配。下文「九二辰在寅」等等，義同，不另詳。③頤卦（三三）震下艮上。「舍爾靈龜」，易頤卦初九爻辭文。國語三周語下韋昭注：「天龍，星次之名，一曰玄枵。從須女入度至危十五度爲天龍。」史記天官書正義：「……玄枵，於辰爲子」，故此云「子爲天龍」。④同人卦（三三）離下乾上。「同人于門」，易同人卦初九爻辭文。又隨卦（三三）震下兌上。「出門交有功」，易隨卦初九爻辭文。又節卦（三三）兌下坎上。「不出戶庭」，易節卦初九爻辭文。危，星宿名，爲二十八宿之一。「危爲蓋尾」，語見史記天官書。史記索隱注云：「危上一星高，旁髮墮下，似乎蓋尾也。」⑤「不出門庭」，易節卦九二爻辭文。按爻辰例，九二辰在寅，本不當以危蓋尾門戶爲象；疑以爲此卦九二之文係根據初九之文，故仍取象門庭。⑥明夷卦（三三）離下坤上。「三日不食」，易明夷卦初九爻辭文。玄枵，星次之名。史記天官書「北宮」

玄武，虛危。」正義注云：「虛二星，危三星，爲玄枵，於辰爲子。」晉書天文志亦云：「自須女八度至危十五度，爲玄枵。於辰爲子。」又爾雅釋天：「玄枵，虛也。」按子爲玄枵，玄枵卽虛，虛有虛中不食之象，故錢氏云云。又按自「初九辰在子」至此，釋陽爻初九與十二辰之子及取象天文之關係。⑦泰卦(三三)，乾下坤上。用馮河，易泰卦初二爻辭文。天漢、雲漢、天河，同寅而異名，卽俗所謂銀河，亦曰天杭，亦曰銀潢。按此段釋陽爻九二與十二辰之寅及天象銀河之關係。

⑧大壯卦(三三)，乾下震上。羝羊觸藩，羸其角，易大壯九三爻辭文。辰上直角之角，易宿名，爲二十八宿之一。按此段釋陽爻九三與十二辰之辰及角宿之關係。⑨萃，錢氏原書亦作萃，疑革字之誤。萃卦(三三)，坤下兌上，其九五爻辭云：「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革卦(三三)，離下兌上，其九五爻辭云：「大人虎變，未占有孚。」按此云「大人虎變」，當指革卦。參星宿名，爲二十八宿之一。「參爲白虎」，語見史記天官書。正義注云：「觜三星，參三星，外四易爲

實沉，於辰在申，魏之分野，爲白虎形也。」按此段釋陽爻九五與十二辰之申及參宿之關係。

⑩睽卦(三三)，兌下離上。「見豕負塗」，易睽卦上九爻辭文。奎，易宿名，爲二十八宿之一。「奎曰封豕」，語見史記天官書。正義注云：「奎……十六易……於辰在戌，魯之分野。奎，天之府庫，

一曰天豕，亦曰封豕。」按此段釋陽爻上九與十二辰之戌及奎宿之關係。⑤小過卦，(三三)，艮下震上。「飛鳥以凶，」易小過卦初六爻辭文。鶉首，星次之名。晉書天文志「自東井十六度，至柳八度，爲鶉首。於辰在未。」按此段釋陰爻初六與十二辰之未及鶉首星次之關係。⑥營室，星宿名，爲二十八宿之一。「營室爲清廟，」語見史記天官書。索隱注云：「元命包云：「營室十星。」……又爾雅云：「營室謂之定。」郭璞云：「定，正也。」天下作宮室，皆以營室中爲正也。」萃卦，(三三)，坤下兌上。「王假有廟，」易萃卦卦辭及彖辭文。渙卦，(三三)，坎下巽上。「王假有廟，」亦易渙卦卦辭及彖辭文。錢氏以爲萃渙兩卦之「王假有廟」語係專指六三陰爻，故云。按此段釋陰爻六三與十二辰之亥及營室宿之關係。⑦大畜卦，(三三)，乾下艮上。「童牛之牯元吉，」易大畜卦六四爻辭文。牽牛，星名，在天河側，按史記天官書「牽牛爲犧牲。」按此段釋陰爻六四與十二辰之丑及牽牛易之關係。⑧小過卦，(三三)，艮下震上。「飛鳥離之，」易小過卦上六爻辭文。鶉尾，星次之名。晉書天文志「自張十七度，至軫十一度，爲鶉尾。於辰在巳。」按小過初六云「飛鳥以凶，」上六云「飛鳥離之，」彖辭云「有飛鳥之象焉，」故錢氏云云。又解卦，(三三)，坎下震上。「公用射隼，」易解卦上六爻辭文。翼，星宿名，焉

二十八宿之一。『翼爲羽翻』語見史記天官書。正義注云：『翼二十二星，軫四星，長洲一星，轄二星，合軫七星，皆爲鶉尾。於塚在巳。』按此段釋陰爻上六與十二辰之巳及與翼星或鶉尾星之關係。

⑤康成，鄭玄字。京氏易，卽易今文京房易；京房已見頁八二注④。馬季長，馬融字，已見頁一二注③。費氏易，卽易古文費直易；費直已見頁八四注④。康成習古今文易，語見後震書

鄭玄本傳。⑥費直周易分野一書已佚。據羅泌路史云：費直易十二篇，以易卦配地域。晉書天

文志引其十二次起迄度數，稱費直周易分野。唐開元占經亦引之，名稱同。清馬國翰曾輯爲一

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可參考。⑦按分野本謂王者封國上應星宿之位。費直說易，以八卦與

星宿干支等相配合，故亦曰分野。如禮記正義月令引費直易林云：『震主庚子午，巽主辛丑未，

坎主戊寅申，離主己卯酉，艮主丙辰戌，兌主丁巳亥，』卽其以干支與八卦配合之一例。鄭玄爻

辰之說，亦以干支與八卦及星象相配合，與分野說大抵相同，故錢氏之爻辰說出於分野說。又

自『鄭氏爻辰之例』至此，語見錄大昕答問一節十六文，見潛研堂文集卷四，又見清經解卷

四百四十三潛研堂集選錄。

論孔壁書增多二十四篇。康成既親見之，何以不爲之注？曰：漢儒無無師之學。古文尙書，初得之屋壁，未有能通之者。孔安國始以今文讀之，而成孔氏之學。然安國非能自造也，亦由先通伏生書。古今文本不相遠，以此證彼，易於闡闡，惟文義不能相通者，乃別爲之說，以名其學。若增多之書，既無今文可相參考，雖亦寫定，而不爲訓詁。故馬季長云：『逸十六篇，絕無師說也。』自安國以及衛賈馬諸君，皆未有說此逸篇者。康成又何能以無徵不信之說著於竹帛乎！即如禮古經五十六篇，鄭亦親見之。其注儀禮，多以古文參定，而不注增多之三十九篇，亦以無師說故也。左氏得劉子駿、翔通大義，故流傳至今。而逸書逸禮無師說，故皆亡於永嘉。自東晉古文出，乃有安國承認爲五十八篇作傳之語。夫使安國果爲逸篇作傳，則都尉朝、庸生輩必兼受之，何以馬鄭以前傳古文者皆止二十九篇已哉！朱文公疑康成不

解逸禮二十九篇，予向亦未喻其故，今因論古文逸篇而並悟及之。

①漢書藝文志云：「古文尚書者，出孔子壁中。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文也。……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列於學官。」又漢書儒林傳云：「孔氏有古文尚書，孔安國以今文字讀之，因以起其家，逸書得十餘篇，蓋尚書茲多於長矣。遭巫蠱，未立於學官。」按錢說本此。所謂「今文」，謂漢代現行文字，即今隸書；所謂「古文」，謂漢以前之古代文字，即古籀文字。孔安國已見頁二七注③。

②伏生即伏勝，爲漢初今文尚書學之開創者，已見頁三注③。馬季長，馬融字，已見頁一二注③。引語見馬融尚書傳序。尚書傳已佚，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有輯佚本，可參考。古文尚書十六篇篇名已見頁二七注③。

④安國即孔安國，已見上。衛、賈、馬即衛宏、賈逵、馬融。馬融已見上。賈逵已見頁五注③，曾撰尚書古文訓一書，今佚。衛宏字敬仲，一曰字次仲，後漢東海人。光武時，爲議郎。少從謝曼卿受毛詩，作詩序，更從杜林受古文尚書，爲作訓旨。爲後漢著名之古文學者。又曾作漢舊儀四篇。傳見後漢書卷百〇九下儒林傳。按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今馬、鄭所注，並伏生所誦，非古文也。孔氏之本絕，是以馬、

鄭、杜預之徒皆謂之逸書。』又隋書經籍志云：『然其所傳唯二十九篇，又雜以今文，非孔舊本，自餘絕無師說。』據此，可見孔、衛、賈、鄭諸儒皆不注說古文尙書。④漢書劉歆傳：『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爲宮，而得古文壞壁之中，逸禮有三十九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遭巫蠱倉卒之難，未及施行。』又隋書經籍志：『又有古經，出於淹中，而河間獻王好古愛學，收集餘燼，得而獻之，合五十六篇，並威儀之事……唯古經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不殊，而字多異。』按禮經即今儀禮，今文本爲高堂生所傳，凡十七篇，漢時立於學官；又有古文本爲孔安國所獻，凡五十六篇，內十七篇與今文本同而字異，餘三十九篇，稱爲逸禮。三十九篇篇目今佚不傳。⑤賈公彥儀禮疏士冠禮：『布席於門中』下云：『鄭注禮之時……或從今，或從古，皆逐義強者從之。若二字俱合義者，則互換見之。』如士冠禮：『布席於門中，闔而闔外，西面。』鄭玄注云：『古文「闔」作「櫛」，「闔」作「蹙」。』按此即從今文而注文疊出古文之例。又如士冠禮：『禮於阼。』鄭玄注云：『今文「禮」作「禮」。』按此即從古文而注文疊出今文之例。錢氏謂鄭注禮儀，多以古文參定，即此意也。⑥鄭玄儀禮注已見百六九注。⑦鄭注備有今文經十七篇；其古文經三十九篇，即篇目亦無之。⑧左氏即春秋左氏傳，亦爲西漢末所發現古文學之一。劉

子駿，劉歆字，歆後改名秀，字穎叔，劉向之子。繼向校領秘書，集六藝羣書，別爲七略，爲目錄學之祖。其治經，主力古文，爲古文學之開創者。常欲建列左傳、毛詩、逸禮、古文尚書於學官，爲衆儒所訕，出爲太守。王莽篡位，歆爲國師，尋謀誅莽，事泄，自殺。傳見前漢書卷三十六。劉歆本傳云：「歆校秘書，見古文春秋左氏傳……初左氏傳多古字古言，學者傳訓詁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轉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焉。」又「劉子駿，初通大義，語見杜預春秋經傳集解序。

⑨永嘉，晉懷帝年號，凡六年，當公曆三〇七年至三一二年。永嘉五年，卽公虜三一一年，劉聰石勒陷洛陽，懷帝被虜，大肆焚掠，古代書籍亡失殊多。隋書經籍志云：「惠懷之亂，京華蕩覆，渠閣文籍，靡有子遺。」卽指永嘉之亂也。按逸書、逸禮亡於永嘉，係錢氏私說，不見於隋志。⊕東晉古文卽指東晉梅賾所獻僞孔安國古文尚書。「承詔爲五十九篇作傳，」語本僞孔安國尚書傳序。今文尚書二十八篇，出盤庚二篇，分舜典、益稷、康王之誥三篇，凡三十三篇；加僞增之古文尚書二十五篇，凡五十八篇；加書序一篇，故云五十九篇。錢去書序不計，故云五十八。僞增之二十五篇篇名已見頁二六注。⊕漢書儒林傳云：「（孔）安國爲諫大夫，授都尉朝……

朝授膠東庸生。庸生授濟河胡常少子……常授號徐敖。故……授王璜、平陵塗暉子異。子異授

河南桑欽君長。王先謙補注云：都尉朝，疑都尉官名，亡其姓。又云：庸生，後書作朝，授膠東庸譚，是譚爲庸生名也。又馬、鄭卽馬融、鄭玄，已見上。又今文尙書二十九篇篇名已見頁二七注⑤。

⑥朱文公，朱熹之謚，已見頁一七五注⑥。朱熹疑鄭玄不解逸禮，語見語類。原文云：「魯共王得古文儀禮五十六篇，其中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同。都康成注此十七篇，多舉古文作某，則是當時亦見此壁中之書，不知如何只解此十七篇，而三十九篇不解，竟無聞焉。」

⑦自「漢儒無無師之學」至此，語見錢大昕答問二節十四文，見潛研堂文集卷五，又見清經解卷四百四十三潛研堂集選錄。按錢氏爲漢學家，故尙信逸書、逸禮，而爲之出脫。若清末之今文學家，則直以古文書禮與東晉孔傳同爲僞品。

論詩毛傳多轉音曰：古人音隨義轉，故字或數音。小旻「謀夫孔多，是用不集」，與「猶」「咎」爲韻。韓詩「集」作「就」，於音爲協。毛公雖不破字而訓「集」爲「就」，卽是讀如「就」音。書顧命「克達殷集大

命，漢石經「集」作「就」。^④「吳越春秋」子不聞河上之歌乎！同病相憐，同憂相救。驚翔之鳥，相隨而集。瀨下之水，回復俱留。」是「集」有「就」音也。^⑤瞻印「藐藐昊天，無不克鞏」。^⑥傳訓「鞏」爲「固」，卽轉從「固」音，與下句「後」爲韻也。^⑦載芟「匪且有且」。^⑧傳訓「且」爲「此」，卽轉從「此」音，與下句「茲」爲韻也。^⑨顧亭林泥於一字祇有一音，遂謂詩有無韻之句，^⑩是不然矣。漆洧之「漆」，本當作「潛」。^⑪說文「潛水出鄭國」引詩「潛與洧方渙渙兮」是也。^⑫今毛詩作「漆」者，讀「潛」如「漆」，以諧韻耳。「漆」卽「潛」之轉音，不可謂詩失韻，亦不可據詩以疑說文也。魯頌「烝徒增增」。^⑬傳云「增增，衆也。」本爾雅釋訓文。^⑭而小雅「室家漆漆」。^⑮傳亦云「漆漆，衆也。」增漆聲相近，轉增爲漆，亦以諧韻，與潛洧作漆洧同。^⑯

①小旻，詩小雅節南山之什篇名。其第三章曰：「我龜既厭，不我告猶。謀夫孔多，是用不集。發言盈庭，誰敢執其咎。如匪行邁，謀是用不得其道。」「集」與「猶」「咎」「道」爲韻。②詩分今文、古文。古文僅有毛詩一家，今文又分魯詩、齊詩、韓詩三家。韓詩爲西漢初燕人韓嬰所創。據漢書藝文志，韓詩經二十八卷，韓詩故三十六卷，韓詩內傳四卷，韓詩外傳六卷，韓詩說四十一卷。今韓詩外傳尚存外，其餘均已亡佚。清馬國韓會輯有韓詩故二卷，韓詩內傳一卷，韓詩說一卷，見玉函山房輯佚書；陳喬樞會著有三家詩遺說考，詩四家異文考，見續清經解；均可參考。小旻「是用不集」，韓詩外傳卷六引，作「是用不就」，「集」作「就」，與猶、咎韻協，詳可參考陳喬樞詩四家異文考。③毛公卽毛詩之創始者。據漢書藝文志及儒林傳，毛公，趙人，治詩，自謂子夏所傳，而河間獻王好之，未得立於學官。後漢書儒林傳謂毛公名萇。經典釋文序錄又謂有大毛公、小毛公、大毛公、河間人，作詩故訓傳，以授趙人小毛公萇，均後說加詳，不足憑信。毛詩故訓傳卽今十三經中之詩經毛傳。小旻「謀夫孔多，是用不集」，毛傳「集，就也。」卽訓「集」爲「就」。鄭玄箋云：「謀事者衆，而非賢者，是非相奪，莫適可從，故所爲不成。」是訓就爲成也。④國命，尚書篇名，記成王將崩，顧命召公、畢公率諸侯相康王事。原文云：「昔君文王武王，宣重光，奠麗

陳教，則肆肆不達，用克達殷集大命。」儒孔傳云：「文、武定命陳教，雖勞而不達道，故能通殷爲周，成其大命。」又漢石經指漢靈帝熹平四年蔡邕所刻一體石經。後漢書蔡邕傳云：「邕以經籍古聖久遠，文字多謬，俗儒穿爾，疑誤後學。熹平四年，乃吳五官中郎將堂谿典、光祿大夫楊賜、諫議大夫馬日禕、議部張馴、韓說、太史令單鳳等，奏求正定六經文字。靈帝許之。邕乃自書丹於碑，使工鐫刻，立於太學門外。於是後儒晚學咸取正焉。」漢石經六朝後，漸就散亡，僅存二千一百餘字，見宋洪适諫釋。但最近漢石經又有出土。清儒登府撰有漢石經考，異二卷，見清經解，可參考。顧命「集大命」，漢石經「集」作「就」，見諫釋及東觀餘論，詳可參考馮書。⑤吳越春秋，隋志云十二卷，趙曄撰；另吳越春秋傳十卷，皇甫遵撰；另吳越春秋削繁五卷，楊方撰；均歸入史部雜史類。今存趙曄吳越春秋十卷，姚際恆古今偽書考以今所傳本爲不足信。本書引語見吳越春秋卷四。今四部叢刊印明刻本，末句「回復俱留」作「回復俱流」，不同。⑥瞻卬，詩大雅蕩之什篇名。其末章云：「嘒沸檻泉，維其深矣。心之憂矣，寧自今矣。不自我先，不自我後。藐藐旻天，無不克覲。無忝皇祖，式救爾後。」⑦毛傳云：「單，固也。」卽訓「羣」爲「固」，與下句「式救爾後」之「後」爲韻。鄭玄漢云：「藐藐，美也。王者有美德藐藐然，無不能自堅固於

其位者……」
④裁芟，詩周頌閔予小子之什篇名。「匪且有且」係載芟篇第二十九句。其下文云：「匪今斯今，振古如茲。」
⑤毛傳云：「且，此也。」即訓「且」爲「此」，與下句「振古如茲」之「茲」爲韻。鄭玄箋云：「匪，非也。振，亦古也。饗燕祭祀，心非云且而有且，謂將有嘉慶禎祥先來見也。心非云今而有此今，謂嘉慶之事不聞而至也。言脩德行禎，莫不獲報，乃古古而如此，所由來者久，非適今時。」
⑥顧亭林，顧炎武之別號，傳詳本書。其謂詩有無韻之句，詳見日知錄卷二十一「五經中多有用韻」條。原文云：「三百篇之詩，有韻之文也。乃一章之中有二三句不用韻者，如「瞻彼洛矣，維水泱泱」之類是矣。一篇之中有全章不用韻者，如思齊之四章五章，召旻之四章是矣。又有全篇無韻者，周頌清廟，維天之命，旻天有戒，詩逸，武諸篇是矣。」
⑦漆洧，詩鄭風篇名，凡二章，章十二句。其首章首句云：「漆與洧方泱泱兮。」毛傳云：「漆、洧，鄭兩水名。泱泱，春水盛也。」
⑧說文，書名，已見頁一六四注。說文卷十一水部第八十四字「澮」下云：「澮水出鄭國。從水，曾聲。詩曰：『澮與洧方泱泱。』段改作洧。」
⑨段玉裁注云：「澮水出鄭縣西北平地……澮水在鄭，漆水出桂陽，蓋二字古分別如是。」
⑩「燕徒增增」語見詩魯頌閔宮第四章。
⑪毛傳云：「增增，衆也。」鄭玄箋云：「燕，進也。徒，進行增。」

增然。」又釋訓爾雅篇名。⑤「室家濛濛」語見詩小雅鴻雁之什無羊第四章末句。⑥毛

傳云：「濛濛，衆也。」鄭玄箋云：「濛濛，子孫衆多也。」按增，韻，濛，韻，雖非同韻，但同屬下聲

（精母），雙聲相近，故云「增濛聲相近。」無羊原文云：「衆維魚矣，實爲豐年。旃維旗矣，室家

濛濛。」年濛爲韻，故云「轉增爲濛，亦以諧韻。」又自「古人音隨義轉」至此，語見錢大昕十

駕齋養新錄卷一，「毛傳多轉音」條，又見清經解卷四百三十九十駕齋新錄選錄。

論春秋曰：孟子言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愚嘗疑之。將謂當時之

亂賊懼乎？則趙盾、崔杼之倫，史臣固已直筆書之，不待春秋也。○將謂後代之

亂賊懼乎？則春秋以後，亂賊仍不絕於史冊，吾未見其能懼也。孟氏之言，毋乃

大而夸乎？然孟子固言「春秋者，天子之事也。」○述王道以爲後王法，防其

未然，非刺其已然也。太史公曰：「撥亂世，反之正，莫近乎春秋。」○又曰：「有

國家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前有讒而弗見，後有賊而不知。爲人臣子者，不可以

不知春秋守經事而不知其宜，遭變事而不知其權。『春秋之法行，而亂臣賊子無所容其身，故曰懼也。凡篡弑之事，必有其漸，聖人隨事爲之杜其漸。隱之弑也，於驪帥師戒之；子般之弑也，於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戒之；此大夫不得專兵柄之義也。尹氏立王子朝在昭公之世，而書尹氏卒於隱之策；崔杼弑君在襄公之世，而書崔氏奔衛於宣之策；此卿不得世之義也。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再見於春秋，爲無知之弑君張本也。母弟雖親，不可使踰其分也。趙盾弑君，而以趙盾主惡名，穿之弑由於盾也。胥甲父與穿同罪，盾於甲父則放之，於穿不惟不放，且使之帥師侵崇，盾尙得辭其罪乎！侵崇小事，不必書而書之，所以正盾之罪，且不使穿得漏網也。鄭公子宋弑君，而以歸生主惡名，歸生正卿，且嘗帥師敗華元矣，力足以制宋，而從宋之逆，較之趙盾，又有甚焉，不得託於本無逆謀也。楚公子比之弑君，棄疾成之，而比獨主惡名。

者，奸君位也。而棄疾之惡終不可掩，故以相殺爲文，著其罪同。然比與棄疾皆楚靈之弟，靈逐比而任棄疾，卒死於二人之手。先書比奔晉，又書棄疾帥師圍蔡，明君之舅弟不可以愛憎爲予奪也。⑤衛孫寧出其君，而以出奔爲文，衍有失國之道也。貶衍則嫌於獎剽，故先書公孫剽來聘以見義。公孫而干正統，其罪不可掩也。⑥楚商臣、蔡般之弑，子不子，父亦不父也。許止不當藥，非大惡而特書弑，以明孝子之義，非由君有失德。故楚、蔡之君不書葬，而許獨書葬，所以責楚。蔡二君之不能正家也。⑦楚成之事，與晉獻略同，子孝則爲申生，子不孝則爲商臣，而晉亦尋有奚齊與卓之弑，未有家不齊而國治者也，故晉獻之卒亦不書葬也。⑧書閹弑吳子餘祭，戒人君之近刑人也。⑨書盜弑蔡侯申，戒人君之疏大臣而近小人也。⑩欒盈之入曲沃，趙鞅之入晉陽，書之以戒大都耦國之漸，人臣不可專其私邑也。⑪楚子虔弑於乾谿，書其地，著役之久也。君親

出師久而不歸，禍之不旋踵宜矣。楚之強，莫強於虔；伐吳，執慶封，滅賴，滅陳，滅蔡，史不絕書，而無救於弑者，無德而有功，天所惡也。宋襄公用鄆子，楚靈王用蔡世子，皆特書之，惡其不仁也；且以徵二君之強死，非不幸也。宋公與夷、齊侯光、楚子虔以好戰而弑，晉侯州蒲以誅戮大臣而弑，經皆先文以見義，所以爲有國家者戒，至深切矣。左氏傳曰：『凡弑君，稱君，君無道也；稱臣，臣之罪也。』後儒多以斯語爲詬病，愚謂君誠有道，何至於弑？遇弑者，皆無道之君也。其賊之有主名者，書名，以著臣之罪。其微者，不書，不足書也。無主名者，亦闕而不書，史之慎也，非恕臣之罪也。聖人修春秋，述王道，以戒後世，俾其君爲有道之君，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各得其所，又何亂臣賊子之有！若夫篡弑已成，據事而書之，長史之職耳，非所謂其義則竊取之者也。秦漢以後，亂賊不絕於史，由上之人無以春秋之義見諸行事，故曰：惟孟子能知春秋。

○「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語見孟子滕文公下。○趙盾，春秋時晉大夫，諡宣子，又稱宣孟，趙衰之子。晉靈公不道，盾驥諫，公欲殺盾，遂出奔。盾弟趙穿弑公，乃反國，并使穿迎立成公。晉太史董狐書曰：「趙盾弑其君。」以其身為正卿，亡不越境，反不討賊也。孔子曰：「董狐，古之良史也，書法不隱。」詳可參考左傳宣二年傳。又崔杼，春秋時齊大夫，諡武子。棠公死，杼弔焉，見棠姜美，遂取之。齊莊公與棠姜通，杼遂弑莊公，立景公而相之。齊大史書曰：「崔杼弑其君。」崔杼殺之。其弟嗣書而死者二人。其弟又書，乃舍之。南史氏聞大史盡死，執諸以往，聞既書矣，乃還。崔杼尋為慶封所殺。詳可參考左傳襄二十五年傳。按晉太史董狐及齊大史南史氏皆在孔子前。○「春秋，天子之事也。」語亦見孟子滕文公下。○太史公即司馬遷之別稱，已見頁三。一注⑤引語見史記卷百二十太史公自序。⑥引語亦見史記卷百二十太史公自序。按史記原文，「國」下無「家」字，「人臣」下無「子」字，漢書司馬遷傳引文同，疑錢誤衍。⑦隱，魯隱公，名息姑，惠公長庶子。翬，公子翬，字羽父。惠公卒，太子軌（即桓公）幼，魯人共立隱公攝政，行君事。在位十一年，公子翬請殺太子而以翬為相。隱公不允，翬懼，反，謂公於太子，遂弑公。初，隱公四年秋，諸侯伐鄭，宋公使來乞師，隱公辭之。翬請以師會，公不許，固請而後行。春秋書曰：

「豈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蓋疾之也。詳可參考左傳隱四年、十一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三魯世家。④子般，魯莊公子，魯閔公兄。公子慶父，魯莊公長弟。初，莊公悅黨氏女孟任，許立爲夫人，生子般。尋取齊女爲夫人，曰哀姜，無子。其婦叔姜，生子啓。莊公無適嗣，愛孟任，欲立子般。莊公病，問嗣於其次弟叔牙，叔牙勸立其長弟慶父。公患立慶父，又問於三弟季友，季友請以死立子般，而酖殺叔牙。及莊公卒，季友立子般，慶父因先與哀姜通，欲立啓，因使人殺子般。季友奔陳，慶父遂立啓，旋又殺之，是爲閔公。初莊公二年，魯伐邾，春秋疾之，書曰：「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詳可參考左傳莊二年、三十二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三魯世家。⑤尹氏，周之世卿，食采於尹。王子朝，周景王之長庶子。魯昭公二十三年，春秋書曰：「天王居於狄泉，尹氏立王子朝。」按史記卷四周本紀云：「景王愛于朝，欲立之，會崩，子丐之黨與爭立。讒人立是子猛爲王。子朝攻殺猛，猛爲悼王。晉人攻子朝而立丐，是爲敬王。敬王元年，晉人入敬王。子朝自立，敬王不得入，居澤。四年，晉率諸侯入敬王於周，于朝爲臣，諸侯城周。十六年，子朝之徒復作亂，敬王奔於晉。十七年，晉定公遂入敬王于周。」又魯隱公三年，春秋書曰：「夏四月辛卯，尹氏卒。」公羊傳曰：「尹氏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尹氏何？貶。曷爲貶？讓世卿。世卿，非讓也。」⑥崔杼弑君事，

已見上注。魯襄公二十五年，春秋書曰：「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弑其君光。」又魯宣公十年，春秋書曰：「齊崔氏出奔衛。」公羊傳曰：「崔氏者何？齊大夫也。其稱崔氏何？貶。曷爲貶？譏世卿。世卿，非禮也。」①「齊侯使其弟年來聘，」一見於春秋魯隱公七年，再見於魯桓公三年。「齊無知弑其君諸兒，」見於春秋魯莊公八年。按年，齊釐公同母弟。無知，年之子，釐公之姪。諸兒，齊襄公之名，釐公之子。釐公三十二年，同母弟年死。其子曰公孫無知，釐公愛之，令其秩服奉養比太子。三十三年，釐公卒，太子諸兒立，是爲襄公。襄公爲太子時，嘗與無知鬪；及卽位，黜無知秩服，無知怨。十二年，齊大夫連稱、管至父等亦以怨因無知爲亂，遂弑襄公。無知自立爲齊君，尋爲襄廩所殺。詳可參考史記卷三十二齊世家及左傳莊八年傳。釐公因愛母弟而戰待無知，遂啓其篡弑之心，故錢謙斥釐公，以爲母弟雖親，不可使踰其分。②趙盾弑君事，已見頁二四二注。○
晉甲父，晉臣之子，晉大夫。晉靈公六年，當魯文公十二年，秦伐晉，戰於河曲，晉甲父佐下軍。史駢上軍之佐，謂秦師將遁，薄諸河，必敗之。晉甲父及趙穿不從命，當軍門呼曰：「死傷未收而棄之不惠也；不待期而薄人於險，無勇也。」乃止。秦師固夜遁。靈公十三年，當魯宣公元年，晉人討不用命者，因放晉甲父於衛，而不及趙穿。同年冬，又使趙穿帥師侵崇。春秋書曰：「晉放其大夫晉

甲父於衛。」又書曰：「冬，趙穿帥師侵崇。」詳可參考左傳魯文十二年傳及魯宣元年傳。⑤
鄭繆公二十一年，當魯宣公二年，鄭公子歸生與宋華元、秦呂戰于大趙。宋師放繆，囚華元，繆樂
呂及甲車四百六十乘，俘二百五十人，誠百人。鄭繆公卒，子夷立，是爲靈公。靈公元年，當魯宣公
三年，楚獻龔。鄭公子宋及子家將朝，宋之食指勸，謂子家曰：「他日指勸，必食馬物。」及入，見靈
公進龔羹，宋笑曰：「果然。」靈公問故，故召之，而弗予羹，宋怒，染指於鼎，嘗之而出。靈公怒，欲殺
宋。宋因與子家謀，遂弑靈公。春秋書曰：「夏六月乙酉，鄭公子歸生秋其君夷。」蓋以歸生身爲
正卿而不討賊也。詳可參考左傳魯宣二年傳、三年傳及史記卷四十二鄭世家。⑥楚康王子
曰鄭敖，弟曰公子而、子比、子皙、棄疾。楚棄王卒，鄭敖立。鄭敖四年，當魯昭公元年，公子圍乾鄭敖
而自立，是爲靈公。靈公立，其弟子比出奔晉。春秋書曰：「公子比出奔晉。」靈公十年，當魯昭公
十一年，召蔡侯，卿而殺之，使弟棄疾帥師定蔡。春秋書曰：「楚公子棄疾帥師圍蔡。」鄭公十二
年，當魯昭公十三年，靈公師次乾谿，公子比自晉歸，與棄疾盟，殺太子祿，自立爲王，以子皙爲令
尹，棄疾爲司馬。靈公不得歸，遂趙死。而棄疾靈言鄭公未死，將帥師返而。子比、子皙懼，因自殺。棄
疾既詐死兩王而自立，是爲平王。春秋書曰：「楚公子比自晉歸於楚，獻其君虔于乾谿。楚公子

棄疾殺公子比。詳可參考左傳昭元年、十一年、十三年傳及史記卷四十楚世家。又舅即昆之本字。⑤衛定公卒，子衍立，是爲獻公。獻公五年，當魯襄公元年，使叔公孫剽赴魯致聘，卷秋書曰：「衛侯使公孫剽來聘。」獻公十三年，當魯襄公九年，公令師曹獻宮娶鼓琴，妾不善，曹笄之。妾恃寵，惡曹於公，公亦笄曹三百。獻公十八年，當魯襄公十四年，公戒孫文子、寧惠子食，皆往，日旰不召，而射鴻於囿。孫寧從之，公不釋射服而與之言。孫寧怒，如戚。孫文子子孫蒯侍公飲，公故使師曹歌巧言之卒章，譏其爲亂。師曹怒公之笄，遂歌之。蒯懼，以告孫文子。孫文子寧惠子遂攻出獻公，獻公出奔齊。春秋書曰：「衛侯出奔齊。」孫寧因立定公弟公孫蒯爲衛君，旋爲齊晉所殺，是爲殤公。詳可參考左傳襄元年十四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七衛世家。⑥寵臣，楚穆王名，楚成王穎之子，弑父而自立。初，楚成王以商臣爲太子，令尹子上諫之而不聽。後成王又欲立商臣庶弟職而廢商臣。成王四十六年，當魯文公元年，商臣以宮衛兵圍成王。成王請食熊蹯而死，不聽，遂自殺。商臣代立，是爲穆王。卷秋書曰：「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穎。」詳可參考左傳文元年傳及史記卷四十楚世家。又蔡般，蔡靈侯名，蔡景侯固之子，亦弑父而自立。蔡景侯四十九年，當魯襄公三十年，景侯爲太子殺娶婦於楚，景侯通焉。般遂弑景侯而自立，是爲靈侯。春

秋書曰：「夏四月蔡世子般秋其君固。」詳可參考左傳襄三十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五管蔡世家。又許止，許悼公買之子。魯昭公十九年夏，許悼公病瘧，五月戊辰，飲太子止之藥而卒。春秋書曰：「夏五月戊辰，許世子止弑其君買。」又同年書曰：「冬，葬許悼公。」公羊傳曰：「冬，葬許悼公。賊未討，何以書葬？不成於弑也。曷爲不成于弑？止進藥而蔡廢也。止進藥而蔡殺，則曷爲加弑焉爾？譏子道之不盡也。……曰許世子止弑其君買，是君子之聽止也；葬許悼公，是君子之飲止也。赦止者，免止之罪辭也。」按公羊義與錢說微異。詳可參考左傳公羊傳昭十九年傳。⊕晉獻公僖諸初娶齊桓公女，曰齊姜，生太子申生及秦穆公夫人。五年，伐驪戎，得驪姬及驪姬弟，俱愛幸之，生奚齊及卓子。獻公欲廢申公而立奚齊，驪姬佯爲不可而陰譖太子。二十一年，驪姬誣陷申生弑父，申生孝，不願自白，亦不願出奔，遂自殺。二十六年，獻公病，以奚齊屬其臣荀息。九月，獻公卒，荀息立奚齊。十月，晉卿里克殺奚齊于喪次，時殺公未葬也。荀息又立奚齊弟卓子，而葬獻公。十一月，里克又殺之于朝，荀息死之。春秋經於魯僖公九年書曰：「九月甲子，晉侯僖譖卒。」「冬，晉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於僖十年書曰：「晉里克弑其君卓及其大夫荀息。」「夏，晉殺其大夫里克。」獨不書晉獻公之葬。詳可參考左傳僖四年、九年、十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九晉

世家。又商臣弑楚成王事已見注⑤。⑥魯襄公二十九年，春秋經書曰：「闕弑吳子餘祭。」左傳曰：「吳人伐楚，獲俘焉，以爲闕，使守舟。吳子餘祭，觀舟，闕以刀弑之。」公羊傳曰：「闕者何門人也，刑人也。刑人則曷爲謂之闕，刑人非其人也。君子不近刑人，近刑人則輕死之道也。」按餘祭爲壽夢之第二子，季札之兄。⑦魯哀公四年，春秋經曰：「二月庚戌，盜殺蔡侯申。」蔡侯申即蔡昭侯。蔡昭侯二十六年，當魯哀公二年，楚昭王伐蔡。蔡恐，告急於吳。吳爲蔡遠，約遷以自近，易以相救。昭侯私許，不與大夫計。吳人求救蔡，因遷蔡于州來。二十八年，當魯哀公四年，昭侯將朝于吳，大夫恐其復遷，乃令賊利殺昭侯，已而誅賊利以解過。詳可參考左傳哀四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五管蔡世家。⑧欒盈，春秋時晉大夫，欒書之孫。盈母欒祁，爲范宣子女，有淫行。盈患之，祁懼而愬於宣子，誣盈怨范氏，欲以死作難。范宣子畏其好施多士，乃使城於著而遂逐之。盈奔楚，復適齊。尋以齊之助，潛入晉地曲沃以叛。戰敗，復奔曲沃。晉人圍而克之，盡城其族。春秋於魯襄二十一年書曰：「秋，欒盈出奔楚。」二十三年書曰：「晉欒盈復入于晉，入于曲沃。」又書曰：「晉人殺欒盈。」詳可參考左傳魯襄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九晉世家。又趙鞅即趙簡子，春秋時晉大夫。晉定公時，晉已衰亂，中行寅、范吉射、趙鞅、鞅走保晉陽。韓不佞、魏

修與范氏中行氏爲仇，乃移兵伐范、中行，而爲趙鞅、晉君遂赦趙鞅，崔其位。春秋於魯定十三年書曰：「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又書曰：「晉荀寅、士吉射入于賴，賴以叛。晉趙鞅歸于晉。」詳可參考左傳魯定十三年傳及史記卷三十九晉世家、卷四十三趙世家。㊟楚子虔卽楚靈王，在位十二年，被弑。魯昭十三年，春秋書曰：「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殺其君虔于乾谿。」已見頁二四五注。㊟伐吳，執慶封，滅賴，均在靈王三年，當魯昭公四年。春秋書曰：「秋，七月，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胡子、沈子、淮夷伐吳，執齊慶封殺之，遂滅賴。」黨王四年，當魯昭公五年，又會諸侯伐吳。春秋書曰：「冬，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沈子、徐人伐吳。」慶王五年，當魯昭公六年，又使薳罷帥師伐吳。春秋書曰：「楚薳罷帥師伐吳。」滅陳，在靈公七年，當魯昭公八年。春秋書曰：「冬，十月壬午，楚師滅陳，執陳公子招放之于越，殺陳孔奐。」滅蔡，在靈王十年，當魯昭公十一年。春秋書曰：「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楚公子棄疾帥師靈蔡。」「冬十有一月丁酉，楚師滅蔡，執蔡世子有以歸，用之。」詳可參考左傳及史記卷四十楚世家。又慶封、齊大夫崔杼弑君，慶封其與黨，故楚責其罪而殺之。㊟宋慶公名茲父，宋桓公之子。繼齊桓公爲諸侯盟主，與楚爭霸，戰於泓，鞅傷而卒。在位十四年。其用傷子事，在宋慶公十年，當魯僖公

十九年。春秋書曰：「夏六月，宋公、曹人、邾人盟于曹南。郕子會盟于邾。己酉，邾人執郕子，用之。」左傳曰：「夏，宋公使邾文公用郕子於次雎之社，欲以屬東夷。司馬子魚曰：『古者六畜不相爲用，小事不用大牲，而況敢用人乎？祭祀以爲人也，民神之主也。用人，其誰饗之？齊桓公存三亡國，以屬諸侯，義士猶曰薄德；今一會而虐二國之君，又用諸淫昏之鬼，將以求霸，不亦難乎？得死爲幸。』」公羊傳曰：「……其言會盟何？後會也。……惡乎用之？用社也。其用之社奈何？蓋叩其鼻以血社也。」又楚靈王用蔡世子事已見上注。左傳曰：「冬十一月，楚子滅蔡，用隱大子於闕山，申無字曰：『不祥。五牲不相爲用，況用諸侯乎？王必悔之。』」公羊傳曰：「……惡乎用之？用之防也。其用之防奈何？蓋以築防也。」按宋襄公用郕子以祭社，楚靈王用蔡世子以築防，故云。又按錢氏原書，「郕」下有「子」字，江書偶奪，今據補。宋公與夷卽齊殤公，宋宣公之子，在位十年而十一戰。太宰華督豔大司馬孔父嘉之妻，乃使人宣言國中，謂公好戰，民不堪命，皆孔父爲之。遂攻殺孔父而取其妻。公怒，督遂弑公。春秋於隱公四年書曰：「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秋，聶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五年曰：「宋人伐鄭，圍長葛。」六年曰：「宋人取長葛。」十年曰：「秋，宋人、衛人入鄭。宋人、蔡人、衛人伐戴。」桓公二年曰：「春王正月戊申，宋

齊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詳可參考左傳及史記卷三十八宋世家。又齊侯光即齊莊公齊靈公之子，在位六年。堂公妻而寡，崔杼娶之，莊公通焉。數如崔氏，以杼之冠賜人。後爲杼所弑。春秋於魯襄公二十三年書曰：「秋，齊侯伐衛，遂伐晉。」齊侯襲莒。二十四年曰：「齊崔杼帥師伐莒。」二十五年曰：「春，齊崔杼帥師伐我北鄙。」又書曰：「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弑其君光。」詳可參考左傳及史記卷三十二齊世家。又楚子虔即楚靈王，其好戰及被弑已見上注⑤及注⑥。又晉侯州蒲即晉厲公，晉景公之子，在位八年。厲公多外娶，自敗楚之後，益驕侈，欲盡去羣大夫而立諸姬兄弟。使胥童爲卿，殺三卻。尋樂書中行偃以其黨襲公，囚而弑之。春秋於魯成公十七年書曰：「晉殺其大夫卻錡、卻欒、卻至。」十八年曰：「正月庚申，晉弑其君州蒲。」詳可參考左傳及史記卷三十九晉世家。◎語見左傳宣公四年傳。杜預集解曰：「稱君，謂唯書君名，而稱國以弑，言衆所共絕也。稱臣者，謂書弑者之名，以示來世，終爲不義。」◎語本禮記大學。大學原文云：「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脩其身；欲脩其身者，先正其心……心一正而後身脩，身脩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語本孟子離婁篇下。原文云：「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其事則

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孔子曰：「其義則丘竊取之矣。」①按錢氏原書無「曰」字，又自「孟子言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至此，語本錢大昕答問四節，見潛研堂文集卷七，又見清經解卷四百四十四潛研堂集選錄。

論婦人七出^②之說，曰：七出之文，先王所以扶陽抑陰，而家道所以不至於窮而乖也。夫父子兄弟，以天合者也；夫婦，以人合者也。以天合者，無所逃於天地之間；而以人合者，可制以去就之義。堯舜之道，不外乎孝弟，而孝弟之衰，自各私其妻始。妻之於夫，其初固路人也；以室家之恩聯之，其情易親。至於夫之父母，夫之兄弟姊妹，夫之兄弟之妻，皆路人也，非有一日之恩，第推夫之親以親之，其情固已不相屬矣。矧婦人之性，貪而吝，柔而狠，而築里^③姑姊之倫，亦婦人也；同居而志不相得，往往有之，其真能安於義命者，十不得一也。先王設爲可去之義，義合則留，不合則去，俾能執婦道者可守從一之貞，否則，寧割

伉儷之愛，勿傷骨肉之恩。故嫁曰歸，出亦曰歸。⊙以此坊民，恐其孝衰於妻子也。然則，聖人於女子，抑之不已甚乎！曰：去婦之義，非徒以全丈夫，亦所以保匹婦。後世閭里之婦，失愛於舅姑，讒間於叔妹，抑鬱而死者有之。或其夫淫酗凶悍，寵溺嬖媵，凌迫而死者有之。準之古禮，固有可去之義，亦何必束縛之，禁錮之，置之必死之地，以爲快乎！先儒戒寡婦之再嫁，以爲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予謂全一女子之名其事小，得罪於父母兄弟其事大。故父母兄弟不可乖，而妻則可去。去而更嫁，不謂之失節。使其過在婦歟？不合而嫁，嫁而仍窮，自作之孽，不可追也。使其過不在婦歟？出而嫁於鄉里，猶不失爲善婦，不必強而留之，使夫婦之道苦也。自七出之法不行，而牝雞之司晨日熾。⊙夫之制於婦者，隱忍而不能去，甚至於破家絕嗣；而有司之斷斯獄者，猶欲合之。知女之不可事二夫，而不知失婦道者，雖事一夫，未可以言烈也。知臣之不可事二君，而不知

失臣節者，雖事一君，未可以言忠也。此未諭先王制禮之意也。

○七出謂古代出妻之條件。大戴禮記本命篇「婦人七出：不順父母，爲其逆德也。無子，爲其絕世也。淫，爲其亂族也。妬，爲其亂家也。有惡疾，爲其不可與共粢盛也。口多言，爲其離親也。竊盜，爲其反義也。」○築里卽妯娌之借字。方言卷十二「築婬，匹也。」注「今關西兄弟婦相呼爲築婬。」○穀梁隱二年傳「婦人謂婦曰歸，反曰來歸。」公羊莊廿七年傳「歸寧曰來，出曰來歸。」公羊隱二年傳何休注云：「婦人生，以父母爲家，婦以夫爲家，故順婦曰歸。」又公羊莊廿七年傳注云：「大歸者，廢棄來歸也。」皆釋「嫁曰歸，出亦曰歸」之義。○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係程頤語，見朱熹近思錄卷六引。○喻婦人從事也，語本尚書。尚書牧誓篇云：「牝雞餓晨，牝雞之晨，惟家之索。」僞孔傳「索，盡也。喻歸人知外事，雌代雄鳴則家盡，婦奪夫政則歸亡。」○自「七出之文」至此，語本錄大昕答問五節二十一文，見潛研堂文集卷八，又見清經解卷四百四十五潛研堂集選錄。

論性與天道之說，曰：經典言天道者，皆以吉凶禍福言。易「天道虧盈而

益謙。①春秋傳「天道多在西北。」②「天道遠，人道邇。」③「吾非贊史，焉知天道？」④古文尙書「滿招損，謙受益，時乃天道。」⑤「天道福善禍淫。」⑥史記「天道無親，常與善人。」⑦皆此道也。鄭康成注論語曰：「天道，七政變通之占。」⑧與易、春秋義正同。孟子云：「聖人之於天道也。」⑨亦謂吉凶陰陽之道，聖人有所不知，故曰命也。否則，性與天道，又何別焉！一說，性與天道，猶言性與天合也。後漢書馮異傳「臣伏自思惟，以詔勅戰攻，每輒如意，時以私心斷決，未嘗不有悔。國家獨見之明，久而益遠，乃知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⑩管輅列傳「苟非性與天道，何由背爻象而任心胸？」⑪晉書紀瞻傳「陛下性與天道，猶復役機神於史籍。」⑫此亦漢儒相承之說，而何平叔俱不取。⑬

①易謙卦象辭。孔穎達正義「虧謂減損。減損益滿，而增益謙退。若日中則昃，月盈則食，是減損

其盈。盈者減損，則謙者受益也。」
①語見左傳襄公十八年傳文。
②語見左傳昭公十八年

傳文。
③語見國語三周語下。韋昭註云：「警，樂太師，掌知音樂風氣，執同律以應軍聲而詔吉

凶。史，太史，掌抱天時，與太師同車，皆知天道者。」按後漢時，稱左傳爲春秋內傳，國語爲春秋外

傳，故國語亦可稱春秋傳。
④語見僞古文尚書大禹謨篇。僞孔傳云：「自滿者，人損之；自謙者，

人益之。是天之常道。」
⑤語見僞古文尚書湯誥篇。
⑥語見史記卷六十一伯夷列傳。
⑦

鄭康成，鄭玄之字，已見頁五注。
⑧鄭玄曾撰論語注十卷，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而爲之注，目

見隋書經籍志及唐書藝文志。其後亡佚，清馬國翰曾有輯佚本，見玉函山房輯佚書；袁鈞亦有

輯佚本，見鄭氏遺書。
⑨語見鄭注論語公冶長篇「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句

下。今見陸德明經典釋文引；又後漢書桓譚傳注引，「通」作「動」。按七政謂日、月、五星也。日、

月、五星之運行，各有度數，如國家之政，故曰七政。
⑩語見孟子盡心下。原文云：「仁之於父子

也，義之於君臣也，禮之於賓主也，知之於賢者也，聖人之於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之命

也。」
⑪後漢書，范曄撰，已見頁一四八注。
⑫馮異傳見後漢書卷四十七。馮異字公孫，後漢父

城人。光武時，以功累拜孟津將軍，封陽夏侯，卒諡節。
⑬管轄列傳見三國志卷二十九魏書；依

上文後漢書馮異傳及下文晉書紀瞻傳之例，管輅列傳上當有三國志三字。管輅字公明，三國魏平原人，精風角占相之術。正元初，官至少府丞。引語見裴松之注，在「時信都令家婦女驚恐更互疾病」一段下。原文「心胸」作「胸心」，待考。⑤晉書房玄齡等奉敕撰，已見頁一六四注④。十七史條紀瞻傳見晉書卷六十八。紀瞻字思遠，晉林陵人，以功累封臨湘縣侯。除尚書右僕射，上疏諫諍，多所匡益。尋轉領軍將軍，卒諡穆。引語係紀瞻與五導勸晉元帝即位語。⑥何平叔，何晏之字，已見頁一二注⑤。何晏曾撰論語集解，即今十三經中之論語注。何書於論語公冶長篇「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一句，不採錢氏所錄漢僕諸說。又自「經典言天道者」至此，語本錄大昕答問五節四，見潛研堂文集卷九，又見清經解卷四百四十五潛研堂集選錄。

論孟子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先儒以爲記者之誤，曰漢儒趙邠卿注孟子於此文未嘗致疑。宋以後儒乃疑之。予謂孟子長於詩書，豈不能讀禹貢，且生於鄒嶧，淮泗之下流近在數百里之間，何至有誤。蓋天下之

水，莫大於海，而江即次之。故老子以江海爲百谷王。④南條⑤之水，皆先入江，後入海。世徒知毗陵爲江入海之口，不知胸山以南，餘姚以北之海，皆江之委也。⑥漢水入江二千餘里，而尙有北江之名。⑦淮口距江口僅五百里，其爲江之下流，何疑！禹貢云：『沿于江海，達于淮泗。』此卽淮泗注江之證。注江者，會江以注海，與導水之文初不相悖也。⑧說文云：『江水至會稽山陰爲浙江。』浙江者，漸江也。⑨漸江與江水不同源，而得名江者，源異而委同也。國語吳之與越，三江環之。⑩韋昭以爲吳松江、錢塘江、浦陽江也。⑪錢塘江卽浙江，吳松江亦注江而後注海，故皆有江之名。漢儒去古未遠，其言江之下流，不專指毗陵一處，如知會稽山陰亦爲江水所至，則無疑乎淮泗注江之文矣。⑫

①語見孟子滕文公上。原文云：『禹疏九河，滄濟，渙，而注諸海，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然後中國可得而食也。』②趙邵卿，趙岐之字。岐初名嘉，號豪卿，後漢京兆長陵人。仕州郡，以迂宦官，

避禍變姓名，賈餅北海市。後數拜議郎，擢太常。傳見後漢書卷九十四。岐曾撰孟子章句，卽今三經中之孟子注。趙注於「決汝漢」下云：「疏，通也。淪，治也。排，壅也。於是水害除，故中議之地可得耕而食也。」無懷疑之語。⑤朱熹孟子集註於「決汝漢」下註云：「據禹貢及今水路，惟漢水入江耳。汝，泗則入淮，而淮自入海。此謂四水皆入於江，記者之誤也。」按錢氏所云「宋以後儒乃疑之」，蓋卽指此。⑥孟子通五經，尤長於詩書，語見趙岐孟子題辭。禹貢，尙書篇名，記夏禹治水，奠定山川，分別賦貢事。⑦鄒嶧，山名，亦曰釋山，亦曰鄒山，在今山東鄒縣東南。孟子，鄒人，見史記孟子列傳，故云生於鄒嶧。按泗水在禹貢時，出泗水縣，歷曲阜、滋陽、濟寧、鄒縣、魚臺、滕縣、沛縣、徐州、邳州、宿遷、桃源，至清河縣，入淮，詳見胡渭禹貢錐指，故云「淮泗之下流近在數百里之間。」⑧見者子第十六章，原文云：「江海所以能爲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故能爲百谷王。」⑨南條，山脈名。尙書禹貢「導嶧冢至于荆山，內方至于大別。岷山之陽至于衡山，過九江，至于數淺原。」後儒訓釋，以爲卽南條山脈。以今地考之，南條之首曰岷山，分二支，一支夾岷江南下者曰岷山山脈，一支東行者曰巴山山脈。巴山山脈踰嘉陵江而東，起頂爲嶧冢；在漢水南岸，有大巴山，其支脈定宿出者爲荆山。又踰長江而南，至於衡山，東踰洞庭湖，以達

廬山，卽禹貢所謂敷淺原也。○毗陵，卽今鎮江之代詞。晉置毗陵郡，旋改晉陵，治丹徒。隋仍爲毗陵，唐又改爲晉陵，宋仍爲毗陵。又胸山，本山名，在今江蘇東海縣南四里。秦置胸縣，後周改晉胸山縣，故又爲地名。明併入海州。故城在今東海縣南。又餘姚，今縣名，屬浙江省。秦時置，隋廢。唐後置，明清皆屬浙江紹興府。又委，流所聚也，見禮記學記注。按本曰源，末曰委。○漢水，源出陝西寧羌縣北蟠冢山，流貫舊漢中，與安、鄖、襄陽、安陸、與陽六唐境，爲入江之大川。尚書禹貢記漢水之源委云：「蟠冢導漢，東流爲漢。又東，爲滄浪之水。過三澨，至于大別，南入於江。東匯澤爲彭蠡。東爲北江，入於海。」則漢水於入江後尚有北江之名。胡渭禹貢指鑑卷十四引吳氏之言曰：「漢既入江，與江混爲一水，而又曰東爲北江入於海，有似別爲一水然，何也？蓋漢水源遠流大，可亞于江，兩相匹配，與他小水入大水之例不同，故於荊州言朝宗於海，必以江漢並稱。蓋曰江之入海，非獨江水，實兼漢水；江固爲江，漢亦爲江也。故漢得分江之名，而爲北江。」其釋漢水入江後尚有北江之名之故頗明晰。○尚書禹貢篇有所謂「導弱水」、「導黑水」、「導何」、「導漾」、「導江」、「導沅水」、「導淮」、「導渭」、「導洛」等語，故後世稱爲「導水」之文。按淮水水爲四瀆之一，直接入海，而不注江。禹貢云：「導淮自桐柏，東會于泗沂，東入於海。」

孟子言「排淮泗而注之江」與禹貢不合，故後儒疑之。錢氏爲孟子辨說，故云「與導水之文初不相悖。」④語見說文卷十一水部第十字。會稽，郡名山陰，縣名。會稽，山陰即今浙江省紹興縣。

⑤浙江，浙江之異同，學者間說殊不一。或以爲浙江卽漸江，亦卽錢唐江，錢氏主之。或以漸江卽錢唐江，而非浙江，段玉裁說文注主之。段氏之言曰：「今俗皆謂錢唐江爲浙江，不知錢唐江，地理志水經皆謂之浙江。江至會稽，山陰，古曰浙江。說文浙浙二篆分學，劃然，後人乃以漸名冒漸，蓋由工水相合。如吳越春秋「越王至浙江之上」史記「楚或王盡取故吳地，至浙江」始皇至錢塘，臨浙江」皆謂是也。今則江故道不可考矣。」⑥語見國語卷二十越語。原文云：「夫吳之與越也，仇讎敵戰之國也；三江環之，民無所移。」⑦章昭國語注已見頁一三一注。

⑧原註云：「三江：松江、錢塘、浦陽江也。」吳松江卽吳淞江，爲太湖支流之最大者。一名笠津，一名松陵江，亦曰松江，亦曰吳江，俗名蘇州河。自太湖東北流，經吳江、吳縣、崑山、青浦、松江、上海、嘉定諸縣，合黃浦江入海。又錢唐江卽錢塘江，爲浙江之下游。浙江自富陽之富春江至舊錢塘縣境，曰錢塘江。又浦陽江源出浙江浦江縣西深鼻山，北流經諸暨縣，曰澆江；東北經紹興縣西之錢清鎮，曰錢清江；又北經蕭山縣入錢塘江。

⑨自「漢儒越、郗、卿注孟子」至此，語本錢大昕

答問六節二十四，見潛研堂文集卷九，又見清經解卷四百四十六潛研堂集選錄。

此先生說經之大略也；至於辨文字之詁訓，考古今之音韻，以及天文與地、草木、蟲魚散見於文集，十駕齋養新錄者，不下數萬言，文多不載。嘗謂自惠戴之學盛行於世，天下學者但治古經，略涉三史，三史以下，茫然不知得謂之通儒乎！所著二十二史考異，蓋有爲而作也。又謂史之蕪陋，未有甚於元史者。顧寧人謂食貨選舉二志皆案牘之文；朱錫鬯謂列傳既有速不台矣，而又有雪不台；既有完者都矣，而又有完者拔都；既有石抹也先矣，而又有石抹阿辛；阿塔木，忽刺出兩人，既附書於杭忽思，直脫兒之傳矣，而又別爲立傳，皆乖謬之甚者。金華烏傷二公，本非史才，所選史官，又皆草澤迂生，不諳掌故，於蒙古語言文字素所未習，所以動筆卽譌，卽假以

時日，猶不免穢史之譏。況成書之期，又不及一歲乎！如太祖功臣，首推四傑，而赤老溫之傳獨缺。世尙公主者，魯昌、趙鄆最著，而鄆國之傳亦缺。塔察兒和禮霍孫，至元之良臣，旭邁傑、倒刺沙，泰定之元輔，而史皆失其傳。禮樂兵刑諸志，皆缺順帝一朝之事。地理志載順帝事，僅二條，餘亦缺漏。列傳之重複者，如昂吉兒已附於也蒲甘卜傳，而又別有昂吉兒傳；重喜已附於塔不已兒傳，而又別有重喜傳；阿朮魯已附於懷都傳，而又別有阿朮魯傳；譚澄已附其父資榮傳，而又別有譚澄傳；此又朱氏所未及糾者也。其他事跡舛誤，如仁宗莊懿皇后卒於仁宗朝，未嘗尊爲皇太后；吾也而圍益都，從木華黎之弟帶孫，非從木華黎；張子良來歸元帥察罕，非因阿朮；段直爲澤州長官，在太祖朝，非世祖朝；此皆謬戾之顯然。因搜羅元人詩文集、小說、筆記、金石、碑版，重修元史，後恐有違功令，改爲元詩紀事。

○潛研堂文集五十卷，分爲十四類，爲錫大昕所手定。錫卒後數年書始刊行。段玉裁序稱「中有所見，隨意抒寫，而皆經史之精液。」書今存，在潛研堂全集中。清經解取其有關於經讀者刻之，見卷四百四十三至四百四十八。○十駕齋養新錄二十卷，又餘錫三卷，乃隨學札記經史

諸義之書。大昕祖父嘗取宋張載詠芭蕉詩「願學新心養新德」句，榜「養新」二字於讀書之堂，大昕取以名書，示不忘祖訓也。書今存，清經解收刻其中關於經義之作，見卷四百三十九至四百四十二。○惠，惠棟、戴震、戴震傳；均見本書。○二十四史考異一百卷。錢氏精於史學，自

言弱冠時好讀乙部書，通籍以後，尤專斯業。自史漏至金元，作者廿有二家，反覆校勘，戴寒暑疾病未嘗少輟，可見其致力之深。書今存，在潛研堂全集中。○元史二百十卷，明末德等奉收撰。

洪武二年三年凡兩次開館，成紀四十七卷，志五十三卷，表六卷，列德九十七卷。書始頒行，竊議者已多；後來遞相考證，紕漏彌彰。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正史讀二。○顧寧人名

炎武，傳見本書。顧著日知錄卷二十六論元史云：「諸志皆案牘之文，並無鎔范。如河渠志言耿參政、阿里尙書、祭祀志言田司徒、郝參政，皆案牘中之稱謂也。」此云食貨選舉，當係誤引。○

朱錫鬯名彝尊，號竹垞，又號醴舫，晚稱小長蘆釣魚師，秀水人。康熙中，舉鴻博，授檢討，與修明史。

42111

工古文，詩與王士禛稱南北兩二宗。又好為詞，與陳維崧稱朱、陳。著有曝書亭全集，又輯經義考、明詩綜、詞綜、日下舊聞等書。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一。④速不台，蒙古兀良合人，以質子事太祖為百戶，破滅里吉，討欽察，略也迷里、霍只部，圍金主於蔡州，虜入赤蠻，討兀魯思、馬札兒等部，戰功謀略，一時無兩。定宗時，卒，諡忠定。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一。雪不台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二，事蹟與速不台同，實即一人而重出。⑤完者都，欽察氏，驍勇善射，累立戰功，至元間積官江浙行省平章事。卒，諡武宣。傳見元史卷一百三十一。完者拔都傳見元史卷一百三十三，事蹟與完者都同，亦一人而重出。⑥石抹也先，遼人。太祖時，為先鋒入東京，不費一矢。移師圍北京，破之。授御史大夫。領北京、遼魯花赤。後從木華黎攻蠡州、北城，先登中石死。傳見元史卷一百五十。石抹阿辛傳見元史卷一百五十二，所載事蹟比石抹也先傳為略，而官職子孫並同，實即一人。⑦杭忽思，阿連氏，主阿連國，旋降元太宗，賜名拔都兒。從征遼國，道遇敵人，戰死。阿塔赤為杭忽思子，中統中，從征李璫，累功授金符千戶。丞相伯顏等平江南，阿塔赤皆在行中著戰功，破於陣。元史卷一百三十二杭忽思傳中已詳載阿塔赤事蹟，而卷一百三十五又有阿塔赤傳，係重出。直脫兒，蒙古氏。從太宗征欽察、康累、四回等部有功，官至涿州、路遠魯花赤。忽刺出為直脫

兒孫。從伯顏平江南，累官江浙行省平章。元史卷一百三十二直脫兒傳中已詳載。忽刺出學蹟，而卷一百三十五又有忽刺出傳，亦重出。⑤引語見曝書亭集史館上牒裁篇三書。⑥金華烏傷謂修元史總裁宋濂、王禕也。宋鐵字景康，金華浦江人。元至正中薦授翰林院儒修，辭不赴。隱東明山著書。明初以書幣鐵，除江南儒學提舉，命修元史，累官翰林院學士承旨。有宋學士集龍門子、浦陽人物記、篇海數總。傳見明史卷一百二十八。王禕，義烏（烏傷爲義烏舊名）人，字子充。明初官江南儒學提舉，後同知南康府事，學詔真宋濂同修元史，擢翰林侍制，以招諭雲南死節。諡忠文。有王忠文公集、大事記續讀、重修革象新書。傳見明史二百八十九。⑦北齊號收奉詔作魏史，夙有怨者多沒其善。每言何物小子，敢共魏收作色，學升之則使上天，按之當使入地。於是衆口誼然，號爲穢史。見北史魏收傳。⑧元史纂修，始於明洪武二年，以二月丙寅謂局，八月癸酉告成，計一百八十八日；其後續修順帝一朝，於洪武三年二月乙丑再詔局，七月丁未書成，計一百四十三日；綜前後傷三百三十一日。見十駕齋後新錄卷九。⑨元太祖姓奇濂濂氏，名鐵木真。世爲蒙古部長。以宋開魏二年即帝位於斡難河，號成吉思汗。經略中原，平西遼，滅西夏，版詔跨歐亞二洲。在位二十二年卒。事載詳元史卷一。元大將木華黎、博爾朮、博爾忽、赤老

溫事太祖，俱以忠勇稱，號掇里班曲律，猶華言四傑。見元史木華黎傳。赤老溫，泰赤烏部人。太祖微時被困於泰赤烏部，賴赤老溫父子藏匿得逸。後起兵破泰赤烏部，任赤老溫爲宿衛，南征北伐無不從。太宗時，與叩溫不華合攻鈞州，獲金大將完顏合達於土室，旋卒。木華黎等三人傳見元史卷一百十九。按赤老溫傳見柯劭忞新元史卷一百二十一。⑤魯謂弘吉剌氏瑀阿不刺封魯王。昌謂乞列思氏李禿，卒後封昌王。趙謂阿刺兀氏李要合，卒後封趙王。三國皆世尚公主，傳見元史卷一百十八。渾國公主降駙馬寧漢郡王昌吉岐王脫帖木爾。元史無傳。⑥塔察兒爲帖木哥幹赤斤之嫡孫。元憲宗時，曾率兵攻宋。世祖時，率兵平阿里不哥之亂。尋代忽魯不花爲左丞相，爲世祖所重。元史無傳，今見柯劭忞新元史卷一百〇五。和禮霍孫，元史及新元史均無傳，事蹟俟考。至元爲元世祖年號。旭邁傑與倒刺沙皆事泰定帝於晉邸，泰定卽位，倒刺沙爲左丞相，旭邁傑爲右丞相。帝崩，倒刺沙受賴命立太子阿連吉巴。天曆起兵陷上都，被執，死之。二人元史皆無傳，見今柯劭忞新元史卷二百零四。泰定帝名也孫鐵木兒顯宗之子，繼英宗立，在位五年卒。事蹟見元史卷二十九至三十。⑦明修元史，因順帝無實錄可稽，後雖重開史局續修，而採訪仍多未備，故諸志中於順帝一朝事獨缺。⑧廿二史考與元史三云：「地理志闕順

帝一朝之事，惟有宣德府改順寧，奉聖州改保安二條。①也。蒲甘卜，唐兀氏，率衆歸元太祖，隸蒙古軍，從木華黎出征，以疾卒。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三。昂吉兒爲也蒲甘卜之子。至元中，授千戶。元兵南略，塞馬當暑生疥癩，昂吉兒以所部馬入太行療之，病良已，由是軍中馬病者率屬焉。累官行尙書省右丞。傳見元史卷一百三十二。②塔不己見東台札氏，太宗時，以招討使將兵出征，破信安、河南，以功授金虎符。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三。重喜爲塔不己兒之孫。從世祖南征，屢敗宋師，積功爲昭勇大將軍，婺州路總管府達魯花赤。傳見元史卷一百三十三。③懷都，幹魯南台氏。至元中，渡江至無錫，遇宋兵，敗之。累官鎮國上將軍，授行省參知政事。傳見元史卷一百三十一。阿朮魯爲懷都之祖父。帥師討南夏，擒夏主，太祖盡賜以夏主衣物。旋總大軍南征，拔信安，下宿泗等州。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三。④譚資榮字茂卿，興懷來人。仕金爲縣令。元平河朔，率衆款附，授元帥左都監，焉縣令如故。後從攻汴，梁有功，舉弟資用自代，隱遇以終。傳見元史一百六十七。譚澄字彥清，襲父職爲交城令。世祖卽位，擢懷孟路總管。有惠政，徵爲副都元帥同知宣慰使事。傳見元史卷一百九十一。⑤仁宗名愛育黎拔力八達，繼武宗立，在位九年。事蹟見元史二十四至二十六。莊懿皇后名阿里失失里，弘吉剌氏。皇慶二年，冊爲皇后。元史

一百十四莊懿皇后傳：「英宗（仁宗子）即位，上尊號皇太后……明日朝賀於興聖宮。至治（英宗年號）二年崩。」錢著廿二史考異元史八云：「英宗紀，延祐七年八月，附仁宗聖文欽孝皇帝莊懿慈聖皇后於太廟。英宗即位之始，紀祇有尊太皇太后及太皇太后受朝賀於興聖宮事，別無尊皇太后之文。又其冊文云：「爲天下母，而養弗逮。」知后之崩當在仁宗朝。紀不書者，史失之也。此傳所云上尊號受百官朝賀，及至治二年崩者，皆是太皇太后（順宗后，英宗祖母）史誤以爲皇太后耳。」

◎吾皇而，珊竹氏。太祖時，官北京總管都元帥。太宗時，征遼京，高麗有功，充北京、東京、廣寧、益州、平州、秦州、開元七路征行兵馬都元帥。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益都古青州地。金名州，元改路，明清爲青州府，治益都縣，崩山東省。民國廢府留郡。木華黎，札刺兒氏，爲元開國四傑之一，功業最偉。太祖時，封太師國王。累伐金，有大功。既平河北，進圍河南，在軍中垂四十年。卒封魯國王，諡忠武。傳見元史卷一百十九。帶孫爲木華黎之弟，孔溫窟注之業五子。元史無傳，今見柯劭忞新元史卷一百二十。吾也而傳：「二十年，從木華黎麗益都。」廿二史考異元史九云：「木華黎卒於太祖十八年，此國益都者，木華業之弟帶孫與其子李魯也。」按李魯傳：「宋將李全陷益都，執元帥張琳送楚州。秋九月，郡王魯孫國全于益都。冬十二月，李魯

兵入齊，先遣李善孫招諭全。……城中食盡，全降。此爲錢說所本。⑤張子良，范陽人，字漢臣。金末四方兵起，子良率衆千餘入燕，薊間，阻水自保，依以全活者不可勝計。歸元，累官昭勇大將軍，大名路總管兼府尹。卒諡翼敏。傳見元史卷一百五十二。察罕，太祖時以功爲銜帳前首千戶，征西域，西夏，伐宋，屬有功。憲宗時，官終都元帥。卒封河南王，諡武宣。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阿朮兀良氏。憲宗時，從其父征百南夷，率精兵爲候騎，所向摧陷。至元中，奏請平宋，遂成平宋之功。卒封河南王。傳見元史卷一百二十八。張子良傳：「歲戊戌，率泗州西城二十五縣軍民十萬八千餘口，因元帥阿朮來歸。」廿二史考異元史十二云：「阿朮卒於至元二十四年，年五十四，太宗戊戌之歲，阿朮年止五歲耳，史家河不考至此。後讀虞集所撰張宣敏公神道碑云：「歲戊戌，因大帥河南忠武王河朮以歸國朝。」始知傳所據者伯生之碑文，然伯生亦祇就其家所述行狀書之，未能考稽於國史也。考察罕傳云：「歲戊戌，授馬步軍都元帥，率諸翼軍攻拔天長縣及濰、泗等州。乃悟子良本因察罕以降，察罕亦封河南王，諡武宣，（按察罕諡武宣，此歲偶誤，）後人誤以爲阿朮耳。」⑥段直字正卿，澤州晉城人。元太祖九年，河北、河東、山東盜賊充斥，直聚其鄉黨族屬結壘自保。元兵略地晉城，直以其衆歸之。幕府承制，署直潞州元帥，府右監軍。其後

論功行賞，分土世守，命直佩金符爲澤州長官。見元史卷一百九十二良吏傳。廿二史考異元史十五云：「今澤州鳳台縣有劉因所撰直墓碑，文字完好，所書事迹與傳略同。而傳所書年代與碑大相刺謬。碑云：『甲戌之秋，南北分裂，河北、河東、山東郡縣盡廢。』甲戌者，元太祖之九年，金貞祐二年也。是歲元兵圍中都，金宣宗遷汴，故有南北分裂之語；而傳乃云：『至元十一年，河北、河東、山東盜賊充斥，』以其歲在甲戌也；曾不思至元之初，境內寧謐，河北諸路安有盜賊充斥之患乎？碑又云：『天子命太師以王爵領諸將來略地，公遂以衆歸之，』謂太師國王木華黎承制時也；而傳乃云：『世祖命大將略地晉城，』曾不思世祖時，晉城久入版圖，安得有命將略地之事乎？碑作於世祖朝，其又云：『今上在潛邸，命提舉本州學校，未拜而卒，』然則直卒於憲宗朝，未嘗事世祖矣。蓋由史臣不學，誤認甲戌爲至元之甲戌，相差一甲子而不悟也。『澤州，隋置，濟爲府，屬山西省，今晉城縣卽其舊治。』自『史之蕪陋』至此，語本錢大昕答問十節十六，見潛研堂文集卷十三。⑤元史紀事無刻本流傳，潛研堂全集中已刻未刻書目均未著錢，恐已佚。

生平著述傳於世者，潛研堂文集五十卷，○詩集□卷，○二十二史考異一百卷，○潛研堂金石文跋尾，元集六卷，亨集七卷，利集六卷，貞集六卷，○十駕齋養新錄二十卷，養新餘錄三卷，○日記抄□卷，○補元史氏族表□卷，○元詩紀事，補元史藝文志六卷，○先生不專治一經，而無經不通，不專攻一藝，而無藝不精。經史之外，如唐、宋、元、明詩文集、小說、筆記，自秦、漢及宋、元、金、石文字，皇朝典章制度，滿洲、蒙古氏族，皆研精究理，不習盡工。古人云：「經目而諷於口，過耳而闡於心。」先生有焉。戴編修震嘗謂人曰：「當代學者，吾以曉徵爲第一人。」蓋東原○毅然以第一人自居。然東原之學，以肄經爲宗，不讀漢以後書；若先生學究天人，博綜羣籍，自開國以來，蔚然一代儒宗也。以漢儒擬之，在高密○之下，卽賈逵、服虔，○亦瞠乎後矣。况不及賈、服者哉！先生之弟大昭，○從子塘，○坵，○東垣，○繹，○侗，○子東壁、東塾，○一門羣從，皆治古學，

能文章，可謂東南之望矣。

- ①潛研堂文集已見頁二六四註①。②潛研堂詩集正十卷，續十卷，刻於潛研堂全集中。③廿二史考異已見頁二六四註④。④金石文字跋尾四集，每集約二百餘篇，刻於潛研堂全集中。此書外，又著有金石文字目錄八卷，罍中溶載稱，錄氏通山崖水畔，養宮梵宇，得一斷碑殘刻，必剔蘇拂塵，摩挲審讀而後去。其家藏拓本二千餘種云。⑤十駕齋養新錄及餘錄已見頁二六四註⑥。⑥按潛研堂全集所載總目中，有日記六十卷，註云未刻，而無日記抄，存佚俟考。⑦補元史氏族表三卷，仿唐書宰相世系之例，取譜系可考者列爲表。書刻於潛研堂全集中。⑧元詩紀事已見頁二七一註⑨。⑨補元史藝文志四卷，所錄元人著作外，遼、金作者亦附見。書刻於潛研堂文集中。錢氏自謂所見元明諸家文集志乘小說無慮數百種，而於焦氏經籍志、黃氏千頃堂書目、倪氏補元藝文志、陸氏續經籍考、朱氏經義考、采獲頗多，見十駕齋養新錄卷四。按錢氏著作，今潛研堂全集中除本傳所載外，尚有唐書史臣表一卷、三史拾遺五卷、諸史拾遺五卷、通鑑註辨正二卷、洪文惠年譜一卷、洪文敏年譜一卷、陸放翁年譜一卷、王伯厚年譜一卷、王弁洲年譜一卷、金石文字目錄八卷、三統術衍三卷、三統鈴一卷。別刻者有聲類四卷、唐學士

年表一卷、五代學士年表一卷、宋中興學士年表一卷、四史朔閏表四卷、疑年錄四卷、風俗通議
逸文二卷、恆言錄十卷。著錄而未刻者有經典文字考異三卷、唐石經考異一卷、南北史篤一卷、
天一閣碑目二卷、英與舊德錄二卷、先德錄四卷、日記六十卷、詞恆集四卷。

東方朔畫贊序。

①東原，戴震之字。

②高密謂鄭玄，已見頁五注④。

③頁達已見頁五

注⑥。服虔已見頁五注④。

④大昭，本傳後原有附傳，今刪。大昭字晦之，一字竹廬。嘉慶初，舉

孝廉方正，淹貫經史，著書滿家，刊行者惟後漢書補表八卷而已。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⑤塘，本傳後原有附傳，今刪。塘字事淵，一字禹美，號澆亭，乾隆進士，官江寧府教授。治聲音文字

律呂推步之學，著有律呂考文、史記三書釋疑、淮南天文訓補注、述古編等書。事蹟詳清史列傳

卷六十八。⑥坵，本傳後原有附傳，今刪。坵字獻之，號十蘭。乾隆中，以副榜游關中，居畢沅幕。後

官乾州州判，兼署武功縣。著有詩音表、車制考、論語後錄、十經文字通正書、史記補注、新料注地

理志、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⑦東垣，大昭子。字既勤，號亦軒。官松陽、上虞知縣，著勤有堂

文集。事蹟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⑧繹，東垣弟。初名東塘，字以成，一字小廬。諸生。善書法，著有

十三經斷句考、方言箋證、釋大釋小、事蹟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⑨侗，繹弟。字趙堂，一字同人。

十三經斷句考、方言箋證、釋大釋小、事蹟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⑩侗，繹弟。字趙堂，一字同人。

嘉慶舉人。蹟敍知縣，以憂歸。精小事，著有孟子正義、九經補韻考、說文音韻表、說文重文小箋、說文華乳表、方言義證、吳語注、羣經古義鉤沈、正名錄、金石錄續隸釋、歷代錢幣圖考、斯樂堂詩文集等。事蹟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⑤東壁，未詳，待考。東塾字學仲，號東橋，自號石友。廩生。善畫山水，工隸書。二人，清史列傳均無傳。

江永

江永字慎修，婺源人。少就外傳，爲世俗學。一日見明邱濬，大學衍義補引周禮，求之有書家，得寫本周禮白文，朝夕諷誦。閉戶授徒，束脩所入，盡以購書，遂通經藝。年二十一，爲縣學生。二十四，補廩膳生。六十二，爲歲貢生。永好學深思，長於步算、鍾律、聲韻，尤深於禮。以朱子晚年治禮，爲儀禮經傳通解，未成而卒。黃榦纂續，缺漏浸多，乃爲之廣摭博討，從吉凶軍賓嘉五禮之次，名曰禮經綱目，數易稿而後定……

○婺源縣名唐置，清屬安徽省徽州府。

○邱濬，字仲深，明瓊山人。景泰進士。孝宗時，累官文淵

關大學士卒諡文莊。著有大學衍義補、家禮儀節。傳見明史卷一百八十一。大事衍續四十三卷，宋真德秀著。潛以真書止於格致誠正修齊，而闕治國平天下之事。雖所著續書乙記，採錄史事，稱爲是書之下編；然多錄名臣事蹟，無與政典；又草創宋完。乃採經傳子史，輯成大學衍義補。書分十二目，凡一百六十卷。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緒目提要子部儒家類三。⑤周禮已見頁五註④。⑥儀禮經傳通解，宋宋熹撰。初名儀禮集傳集注。朱熹乞修三禮劄子所云：「以儀禮爲經，而取禮記及諸經史雜書所載有及於禮者，皆以附於本經之下，具列注疏諸儀之說，略有端緒，」卽是書也。晚年修葺，乃更定今名。凡家禮五卷，鄉禮三卷，學禮十一卷，邦國禮四卷，共二十三卷，爲四十二篇。中闕書數一篇，大射至諸侯相朝八篇，尙宋脫稿。其卷二十四至卷三十七，凡十八篇，則仍前草創之本，故用舊名集傳集注，是爲王朝禮。中闕卜筮一篇，目錄內踐阼第三十一以後序說並闕，蓋宋成之本也。其喪祭二門，則成於門人黃榦，蓋朱子以創稿屬之。楊復序述榦之言曰：「始余創二禮粗就，奉而質之先師，喜謂余曰：『君所立喪祭禮規模甚善，他日取吾所編家鄉邦國王朝禮，其悉用此更定。』」云，然榦所修禮十五卷，其祭禮則尙未訂定而榦歿。後楊復重修祭禮，以續成其書，凡十四卷。今自卷十六至二十九，皆復所重修。今本儀禮經

傳通解三十七卷，續二十九卷，縮六十六卷。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續目提要經部禮類四。又黃幹字直卿，宋閩縣人。師事朱熹，著述頗富。餘干饒魯、寧德李鑑皆師事之。官至直學士。著五經講義、四書紀聞等書。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道學傳。⑤吉禮以事邦國之鬼神，祇其別十二，爲禋祀、實柴、燔燎、血祭、狸沈、鬯辜、肆獻裸、饋食、祠禴、嘗烝。凶禮以哀邦國之憂，其別五，爲喪、荒、弔、禮、恤。賓禮以親國邦，其別八，爲朝、宗、覲、通、會、同、問、視。軍禮以同邦國，其別五，爲大師、大均、大田、大役、大封。嘉禮以親萬民，其別六，爲飲食、婚冠、賓射、饗燕、服膳、賀慶。詳見周禮春官宗伯。⑥禮經綱目今名禮書綱目，凡八十五卷。四庫全書續目提要評云：「其書雖仿儀禮經傳通解，而參考羣注，洞悉修理，實多能補所未及，非徒立同異。……蓋通解，朱子未成之書，不免少有出入，其間分合移易之處，亦尙未一一考證，使之融會貫通。永引據諸書，釐正發明，實足終朱子未竟之緒。」詳見原書經部禮類四。⑦此處有論歲實消長與鐘律二段，因通於專門，從略。茲錄頗文於下：「其論宣城梅氏所言歲實消長之誤曰：『日平行於黃道，是爲使氣恆歲實，因有本輪均輪高衝之差而生盈縮，謂之視行。視行者，日之實體所至，而平行者本輪之心也。以視行加減平行，故定氣時刻多寡不同。高衝爲縮末盈初之端，歲有推移，故定氣時刻之多寡且歲歲不同，而恆氣恆歲

實終古無增益也。實以恆者爲率，隨其時之高衝以算定氣，而歲實消長可勿論；濁之月有平朔平望之策，以求定朔定望，而此月與彼月多於朔策幾何，少於朔策幾何，俱不計也。」論鐘律曰：「黃鐘之宮，黃鐘半律也，卽後世所謂實鐘清聲是也。唐時風雅十二詩譜以清黃起調，畢曲，琴家正宮調黃鐘不在大絃而在第三絃，正實鐘之實爲律本遺意，亦聲律自然，古今不異理也。國語伶州鳩因論七律而及武王之四樂，夷則無射曰上宮，黃鐘太簇曰下宮。蓋律長者用其清聲，律短者用其濁聲，古樂用鈞之法既亡，而因端可推。韓子外儲篇曰：「夫瑟以小絃爲大聲，大絃爲小聲。」雖說其辭以諷，然因是知古者調瑟之法。黃鐘、大呂、太簇、夾鐘、姑洗、仲呂、蕤賓用半而居小絃，林鐘、夷則、南呂、無射、應鐘全用大絃，此皆合之以管呂論聲律相生者始明也。」

論聲韻曰：古韻起於吳才老，[○]而崑山顧氏[○]尤精。然顧氏考古之功多，審音之功淺。爲書以正顧氏，分十部之疎，[○]而分平上去三聲皆十三部，八部，[○]入部。[○]虞屬魚模，又分之以屬侯幽，顧氏未之知也。先屬元寒，又分之以屬真、

諄，而真以後十有四韻之當分爲二，考之三百篇，用韻盡然，顧氏未之審也。④蕭至豪四韻之讀如今音者一部也，又分以屬侯幽，在三百篇亦盡然，而顧氏未審也。⑤覃至鹽，屬添嚴，又分以屬侵；自侵以後九韻，以侈斂當分爲二，猶之真以後當分十有四韻爲二也；顧氏亦一之。⑥侯之正音近幽，顧氏不之審，而轉其讀以從侵。⑦永之說，蓋欲彌縫其缺也。

①吳才老名械，已見頁一七五注⑤。②崑山，縣名；梁置；清屬江蘇蘇州府。顧氏謂炎武傳見本

書。③顧氏著古音表二卷，綜古音爲十部，其目如次：(一)東冬鍾江。(二)支脂之微齊佳皆灰

哈。(三)魚虞模侯。(四)山先仙。(五)蕭宵肴豪幽。(六)歌戈麻。(七)陽唐。(八)耕清宵。(九)蒸登

(十)侵覃談鹽添咸銜嚴。皆舉平以該上去入。一爲書以正顧氏，一指江著古韻標準而言。以下

卽引古韻標準語。④古韻標準分平上去三聲皆十三部，入聲八部。每部之首，先列韻目。其一

韻岐分兩部者，曰分某韻。韻本不通而有字當入此部者，曰別收某韻。四聲異者，曰別收某聲某

韻。其平聲及入聲韻分目如下：平聲第一部東冬鍾江。第二部脂之微齊佳皆灰哈；分支尤別收

魂、戈，去聲未、怪。第三部魚、虞、模；分麻。第四部真、薛、臻、文、殷、魂、痕；分先；別收仙、山、微、齊、青、蒸，上聲。轉去聲。第五部元、寒、桓、刪、山；分先、仙；別收去聲刪。第六部宵；分蕭、肴、豪。第七部歌、戈；分麻、支；別收上聲紙，去聲虞。第八部陽、唐；分庚；別收上聲養，去聲漾、宕、映。第九部耕、清、青；分庚。第十部蒸、登；別收東。第十一部侯、幽；分尤、虞、蕭、肴、豪；別收上聲厚。第十二部侵；分覃、談、鹽；別收東，去聲。第十三部添、嚴、咸、銜、凡；分覃、談、鹽。入聲第一部屋、燭；分沃、覺、別收錫，去聲候。第二部質、術、櫛、物、迄；分層、薛；別收職。第三部月、曷、未、黠、轄、薛；分層。第四部藥、鐸；分沃、覺、陌、麥、昔、錫；別收去聲御、禡。第五部分麥、昔、錫；別收燭。第六部職、模；分麥；別收屋、沃，去部志、怪、隊、代，平聲哈。第七部緝；分合、葉、洽。第八部盍、帖、業、狎、乏；分合、葉、洽。⑤按刪氏直以魚、虞、模、侯爲一韻。江氏韻虞韻當分爲二；其真、魚、模通者，乃是虞、無、于、吁諸字；其與侯韻通者，則是偶、儒、駒、驅等字。而侯韻自當別出爲一韻，通尤韻之大半，及蕭、肴、豪分出之字與幽韻也。虞韻以偏旁別之，凡从吳，从無，从巫，从于，从瞿，从夫，从事，从彡，从具，从爽者皆通魚模；凡从禺，从笏，从句，从區，从需，从須，从朱，从爻，从俞，从史，从婁，从付，从音，从孚，从取，从厨，从求者皆通侯尤。詳可參考古韻標準卷一平聲第三部聲論。⑥按顧氏直以山、先、仙爲一韻，江氏謂先韻當分爲二部。十四韻謂上平聲真、薛、臻、文、收、元、魂、痕、寒、桓、刪、山，及

下平聲先、仙。江氏謂真、諄、臻、文、般韻與魂、痕韻爲一類，口斂而聲細；元、寒、桓、刪、山韻與僊韻爲一類，口侈而聲大；而先韻則界乎兩類之間，一半從真、諄，一半從元、寒。詳見古韻標準卷一平聲第四部總論。又三百篇指詩經；詩三百零五篇，撮其總數，故云。④四韻謂蕭、肴、豪也。江氏謂蕭、肴、

豪之正音，古今皆同；又有分出一支於侯、幽韻者，乃古音之異於今音也。通兩部爲一，全屬後世音變關係。顧氏總爲一部，不知一則口開而聲大，一則口弇而聲細。如蜩、調、雕、彫、朝等字，本从侯、幽部同聲，古音皆屬侯、幽部。詳見古韻標準卷一平聲第六部總論。⑤九韻爲侵、覃、鹽、添、咸、銜、嚴、凡。按此九韻，顧氏古音表合爲一部；江氏古韻標準分屬第十二、十三兩部。第十二部之韻目爲侵，分單、分談、分鹽；第十三部之韻目爲添、嚴、咸、銜、凡，分單、分談、分鹽；係以音之侈弇而分。

⑥按顧氏唐韻正卷六侯韻下注云：「侯，古音胡。」而古音表即以侯韻屬於虞。江氏謂侯當別出一韻，次於尤、幽之間；侯韻之通虞韻者，通其分出之字耳。如討之用侯韻者，凡三：載驅首章與驅、悠、漕、憂爲韻，驅者虞韻分出之字，漕者豪韻分出之字，悠、憂皆尤韻之正音。羔裘首章與濡、渝爲韻，渝者虞韻分出之字。白駒三章與駒、遊於隔句韻，駒者虞韻分出之字，游者尤韻之正音。凡虞韻分出之字與尤侯通者，皆彼之來而從此，非此而往彼也。卽此三詩，可見侯韻與尤韻之

正音通。顧氏舉侯韻全部盡屬之虞，不得與尤、幽通，以讀侯爲胡音故也。詳見古韻標準卷一平聲第十一部總論。

易象言往來上下者，○後儒謂之卦變，○言人人殊，辨之曰：『周易以反對爲序次，○卦變當於反卦取之。否反爲泰，泰反爲否，故曰：「小往大來。」曰：「大往小來。」是其例也。○凡曰來，曰下，曰反者，自反卦之外卦來居內卦也；曰往，曰上，曰進，曰升者，自反卦之內卦往居外卦也。』○

○彖辭相傳爲孔子作，象之義爲斷，所以斷定一卦之義也。彖辭中之言往來上下者如訟卦「剛來而得中也」，泰卦「小往大來」，否卦「大往小來」，隨卦「剛來而下柔」，蠱卦「剛上而柔下」等是。○卦變爲六十四卦卦體之變化也。易學有象數、義理二派，主象數者每言卦變。歷代言卦變者，或說正變，或說反對，或說旁通，或以乾坤爲主，或以兩爻互移，或宗六子，或主十辟，或以一爻至六爻遞變爲次序，或以一陽至六陽相生爲推移，其說至繁。惟晉虞翻之說

較有綱要，後世推爲變學之祖。茲略舉其說如次：據虞說，一陰一陽之卦各六，皆自復垢而變。如復卦（☱☵）之初爻爲陽；此一陽升而至二，則變爲師卦（☶☵）；至三，則變爲變卦（☱☱）；至四，則變爲豫卦（☱☳）；至五，則變爲比卦（☶☵）；至上，則變爲剝卦（☶☶）；垢卦（☶☵）之初爻爲陰；此一陰升而至二，則變爲同人卦（☶☲）；至三，則變爲履卦（☱☳）；至四，則變爲小畜卦內☱☱；至五，則變爲大有卦（☲☱）；至六，則變爲夬卦（☱☳）；餘如二陰二陽之卦各九，皆自臨（☱☲）遯（☶☳）而變；三陰三陽之卦各十，皆自泰（☱☳）否（☷☷）而變；四陰四陽之卦各九，皆自大壯（☱☳）觀（☶☱）而變；中孚（☱☵）小過（☱☶）二卦爲變例。凡變卦皆自乾（☰☰）坤（☷☷）而來。虞氏所著周易注，今已不傳，其說略見於唐李鼎祚周易集解。清張惠言撰周易虞氏變等書，曾釗撰周易虞氏義箋，說更詳明。

①以反對爲序次，謂如泰（☱☳）反爲否（☷☷）；祖（☶☱）反爲蠱（☱☶）；咸（☱☵）反爲恆（☱☵）；損（☶☱）反爲益（☱☳）等，其卦皆相次也。

②泰卦（☱☳）上爲坤，下爲乾；否卦（☷☷）上爲乾，下爲坤；兩卦相反爲次。泰之彖曰：「小往大來，」卽坤爲三陰往居外，乾爲三陽來居內之變。小大指陰陽言，往來指外內（卽上下）言。

③彖辭之「言反者，如

復卦（䷗）曰「亨，剛反。」據江氏說，剝（䷖）反爲復（䷗），上九反而爲初九也。

②象辭之言進者，如晉卦（䷢）睽卦（䷥）鼎卦（䷱）皆曰「柔進而上行」，據江氏說，明夷（䷣）反爲晉（䷢），家人（䷤）反爲睽（䷥），革（䷰）反爲鼎（䷱），三（☳）皆爲反卦之離（☲）由下而上，六二進而上行爲六五也。象辭之言升者，如升卦（䷭）曰「柔以時升。」據江氏說，萃（䷬）反爲升（䷭），萃之下三陰爻升而爲上卦也。④自「周易以反對爲序次」至此，語本江著卦變考，文載羣經補義中。

後儒言古者寓兵於農，井田廢，而兵農始分，辨之曰：「考之春秋時，兵農固已分矣。管仲參國伍鄙之法，齊三軍出之士鄉十有五，公與國子，高子分率之。①而鄙處之農不與也。爲農者治田供稅，不以隸於師旅也。鄉田但有兵賦，無田稅，似後世之軍田屯田，此外更無養兵之費。晉之始，惟一軍，既而作二軍，作三軍，又作三行，作五軍，②既舍二軍，旋作六軍，以新軍無帥，而復三軍。③其

既增又損也，蓋除其軍籍使之歸農；若軍盡出於農，則農民固在，安用屢易軍制乎！隨武子^④曰：「楚國荆尸而舉，商農工賈不敗其業。」^⑤此農不從軍之證也。魯之作三軍也，季氏取其乘之父兄子弟盡征之；孟氏取半焉，以其半歸公；叔孫氏臣其子弟，而以其父兄歸公。^⑥所謂子弟者，兵之壯者也；父兄，兵之老者也。皆其素在軍籍，隸之卒乘者，非通國之父兄子弟也。其後舍三軍，季氏擇二，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貢於公。^⑦若民之爲農者，出田稅，自仍然歸之君。故哀公曰：「二，吾猶不足。」^⑧三家雖專，亦惟食其采邑，豈嘗使通國之農盡屬已哉？陽虎壬辰戒都車，令癸巳至此，^⑨又兵常近國都之證；其野處之農，固不爲兵也。」^⑩

④周制授田之法，以地方一里，畫爲九區；每區百畝，中爲公田；其外八家，各受一區爲私田。形如井字，故稱井田。詳見周禮小司徒，及穀梁宣公十五年傳。秦孝公用商鞅變法，開阡陌而井田廢，說見史記商鞅傳及漢書食貨志。

⑤國語齊語：「管子曰：『昔者先王之治天下也，參其國而

伍其帥。」昭韋註：「參，三也。國，郊以內也。伍，五也。鄙，郊以外也。謂三分國都以為三軍，五分其鄙以為五屬。」又：「管子制國以為二十一鄉：工商之鄉六，士鄉十五，公率五鄉焉，國子率五卿焉，高子率五鄉焉。」案士鄉之士謂軍士也。管子作內政以寄軍令，五家為軌，故五人為伍，軌長帥之；十軌為里，故五十人為小戎，里有司帥之；四里為連，故二百人為率，連長帥之；十連為鄉，故二千人為旅，鄉良人帥之；五鄉為帥，故萬人為一軍，五鄉之帥帥之。士鄉十五，故有三軍。並詳齊語。又國子、高子皆齊之上卿。◎周僖王四年，曲沃武公伐晉侯緄，滅之，盡以其寶器獻於僖王。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為晉君。見左氏莊公十七年傳。晉獻公十六年，始作二軍，見左氏閔公元年傳。文公三年，蒐於被廬，作三軍，見左氏僖公二十七年傳。文公四年，作三行以禦敵，見左氏僖公二十八年傳。杜預注：「晉置上中下三軍，今復置三行，以辟天下六軍之名。」文公七年，蒐於清原，作五軍，見左氏僖公三十一年傳。◎晉襄公七年，蒐於夷，舍二軍，見左氏文公六年傳。晉景公十二年，賞鞏之功，增置新上中下三軍，作六軍，見左氏成公三年傳。晉厲公六年，鄆陵之戰，罷新上下軍，見左氏成公十六年傳。晉悼公十三年，蒐於緜上以治兵，新軍無帥；明年，遂舍之。見左氏襄公十三年、十四年傳。◎隨武子卽士會，春秋時晉大夫。食采於隨，亦稱隨會。隨季

後更受范，稱范武子。嘗以事奔秦，秦用其謀，晉人患之，使魏壽餘誘而歸。在晉執政，輔五君以爲盟主。

④ 語見左氏宣公十二年傳。杜預注：「荆，楚也；尸，陳也。楚武王始更爲此陳法，遂以爲名。」

⑤ 左氏襄公十一年傳：季武子將作三軍，告叔孫穆子曰：「請爲三軍，各征其軍。」穆子曰：「政將及子，子必不能。」武子固請之，穆子曰：「然則盟諸？」乃盟諸僖閔，詛諸五父之衢。正

月作三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三子各毀其乘。季氏使其乘之人以其役邑入者無征，不入者

倍征；孟氏使半爲臣，若子若弟；叔孫氏使盡爲臣，不然，不舍。據杜預注：季氏使軍乘之人率其邑

役入季氏者無公征，不入季氏者則使公家倍征之；孟氏取其子弟之半，叔孫氏盡取子弟，以其

父兄歸公。不然，不舍，謂不如是則三家不舍其故而改作也，此爲三家盟詛之本言。⑥ 左氏昭

公五年傳：舍三軍，卑公室也。毀中軍於施氏，成諸臧氏。初作中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氏盡

征之，叔孫氏臣其子弟，孟氏取其半焉。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季氏擇二，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

賈於公。⑦ 語見論語顏淵篇。哀公，春秋時魯君。⑧ 陽虎字貨，春秋時魯人。爲季氏家臣，事季

平子。平子卒，虎遂專政。欲去三桓，劫定公與叔孫州仇以伐孟氏。虎敗，入讓陽關以叛。魯師伐之，

出奔齊，復奔晉。左氏定公八年傳：陽虎欲去三桓，以季寤更季氏，以叔孫輒更叔孫氏，己更孟氏。

多十月，順祀先公而祈焉。辛卯，禱於僖公。壬辰，將享季氏於蒲圃而殺之，戒都車曰：癸巳至，杜預注：都車，都邑之兵車也。陽虎欲以壬辰夜殺季孫，明日癸巳以都車攻二家。⑤自「考之卷秋時」至此，語本江著羣經補義。

卒年八十有二。①所著書周禮疑義舉要六卷，②儀禮釋宮增注一卷，③禮記訓義擇言八卷，④深衣考誤一卷，⑤禮經綱目八十八卷，⑥律呂闡微十卷，⑦春秋地理考實四卷，⑧鄉黨圖考十卷，⑨古韻標準六卷，⑩四聲切韻表四卷，⑪音學辨微一卷，⑫推步法解五卷，⑬七政衍金水二星發微，冬至權度，恆氣註曆辨歲實消長註，曆學補論，中西合法擬草各一卷，⑭近思錄集注四卷，⑮讀書隨筆十二卷，⑯四書典林四十卷。⑰

①據戴震所撰行狀，江卒於乾隆壬午（二十七年），當公歷一七六二年。②永著周禮疑義舉要，融會鄭注，參以新說，於經義多所闡發。其解考工記二卷爲尤精。書凡七卷，本文云六卷，蒲

戴震爲江作行狀云八卷，皆誤。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二四四至二五〇。③儀禮釋宮一卷，爲宋李如圭撰。江取其書，爲之詳注，多所發明。補正稍有出入者僅一二條，而考證精密者居十之九。書今存，曾收刻於續清經解中，見卷五十七。案儀禮釋宮，朱子大全集亦載之，其文與李著大略相同。據文獻通考引宋中興藝文志，稱李如圭爲釋宮以論宮室之制。又永樂大典亦全錄其文，題云「李如圭儀禮釋宮」。則此書必爲李撰。朱、李同時人，又同校禮書；或朱熹嘗其書，而編朱熹集者，誤取入集。江氏作增注，尙稱爲朱子撰，蓋其時永樂大典宋顯於世，故江未之知也。說詳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二。④禮記訓義釋言，自檢弓至雜記，於注家異同之說，擇其一是，爲之折衷，與陳澧注頗有出入，持論多精核。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三。書今存，曾收刻於續清經解，見卷五十九至六十六。⑤深衣之制，衆說紛紜。江作深衣考誤，據玉藻「深衣三祛，縫齊倍要，衽當旁」云如裳前後當中者爲襟，爲裾，皆不名衽。惟當旁而斜殺者乃名衽。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三。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中，見卷二百五十一。⑥禮經綱目已詳本傳頁二七八注。⑦律呂闡微，首列康熙論樂五條，爲皇旨定聲一卷。作書大旨，以明朱載堉所著樂律全書爲宗；惟方圓周徑用密率算起，則與之微異。

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樂類。①春秋地理考實所列春秋山川國邑地名，悉從經傳之次，凡杜預以下舊說，已得者仍之，其未得者始加辨證；皆確指今爲何地，俾學者按現在之輿圖，即可以驗當時列國之疆域，及會盟侵伐之迹，悉得其方向道里。意主簡明，故名曰「考實」。於名同地異，注家兼合混淆者，辨證尤詳。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春秋類四。②鄉黨圖考取經傳中制度名物有涉於論語鄉黨篇者，分爲九類：曰圖譜，曰聖確，曰朝聘，曰宮室，曰衣服，曰飲食，曰器用，曰容貌，曰雜典。考核最爲精密。者深衣、車服及宮室制度尤爲專門，非諸家之所及。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四書類二。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中，見卷二六一至二七〇。③古韻標準以詩三百篇爲主，謂之詩韻；以周秦以下音之近古者附之，謂之補韻。其分韻部目，已詳二八〇注。每字下各爲之注，而每部末又爲總論，皆首復冠例言及詩韻舉例一卷。大旨補正陳第、顧炎武之譌闕。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④四聲切韻表前列凡例六十二條，備論分析考定之意，而列表於後。以爲古法七音三十六母不可增減移易，凡更定者皆妄作。論入聲尤詳，大旨爲顧炎武古音表務反舊說之非。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存目二。⑤音學辨微分爲十

二章，其目爲辨平仄，辨四聲，辨字母，辨七音，詳清濁，辨疑似，辨謂口合口，辨等列，辨翻切，辨無字之音，辨嬰兒之音，論謂書爲聲音之源。而附錄榕村等韻辨疑正誤一篇於後，爲辨李光地論音之失而作。書今存，神州國光社有影印江氏手寫本。⑤推步法解分爲推日躔法，推月離法，推月食法，推日食法，推木火土三星法，皆隨文詮釋，卽法以明象，卽數以明理。書今存，曾收刻於守山閣叢書中。⑥按此數書，曾與算賸及正弧三角義疏合刻爲算學八卷，續一卷，皆因梅文鼎曆算全書爲之發明訂正而作。七政衍因梅氏篇七政，小輪之動，由本天之動；七政之動，由小輪之動；江據曆象考成五星有三小輪，而月更有次均輪，且更有負圈；謂梅氏說雖輪當，而各輪之左旋右施，與帶輪自動不動之異，尙未能詳剖，因各爲圖說以明之。金木二星發微因梅氏初以金木二星伏見輪同於歲輪，後因門人劉允恭悟得金木二星自有歲輪，而伏見輪乃其繞日圓象，因詳爲之說；後楊學山頗以爲疑。江謂梅氏說是，楊氏疑非，爲國說以明之。冬至權度以元史六曆冬至載晉獻公以來四十九事，梅氏作春秋冬至考，刪去晉獻公一事，各以水法推求其故。江謂算術雖明，而未有折表，更因梅氏之法，考證曆法史志之誤。恆氣註曆辨以梅氏論冬至加減，謂當如西法用定氣不用恆氣，而作疑問補又謂當用恆氣註賸。江謂冬至旣不用恆氣，則諸

節亦嘗當用定氣不用恆氣。歲實消長辨謂歲實本帶消長，消長之故在高衝之行與小輪之改。兩歲節氣相距近高衝者，歲實稍贏；近最高者，稍朒。又小輪半徑，古大今小，則加減亦差。曆舉補論全因梅氏之說，而推闡其所未言。中西合法擬草以明徐光啓酌定新法，凡正朔閏月之類從中不從西，定氣整度之類從西不從中；然因用定氣，遂以每月中氣待刻爲太陽過宮時刻，繫中法十二宮之名，而西法十二宮之名又用之於表。江病其錯互，推梅氏之說，著論以辨之。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天文算法類一。⑤近思錄爲宋朱熹與呂祖謙同撰。書成於淳熙二年，其後數經刪補，故傳本頗有異同。至各卷中惟以所引之書爲先後，而宋及標立篇名，則諸本不殊。至淳祐間，葉采纂爲集解，尙無所竄亂。明代有周公恕者，始妄加分析，各立細目，移置篇章，或脫落正反，或淆混註語，謬誤幾不可讀。江氏以其貽誤後學，因仍原本次第，爲之集註。凡朱子文集或問語類中，其言有相發明者，悉行採入分註；或朱熹說有未備，始取葉采及補家之說以補之。間附己意，引據類爲詳洽。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儒家類二。

⑥讀書隨筆未見，待考。

⑦四書典林專爲作制義之文者，擷取材料而作。就四書中所有名物之字標題，集撮諸經子史百家之言，可供爲文之用者，以次輯之，復一一註其出處。在科舉時

代，幾於家有其書。全書三十卷，分爲三十六部，共七百餘題。此云四十卷，蓋誤。江後又專取四書中人名，做前體作四書古人典林十二卷。案江氏所著書，尙有羣經補義，收刻於清經解；儀禮釋例，收刻於續清經解；著錄於四庫全書者，上二書外，又有律呂新論、考訂朱子世家，皆爲本傳所未載。

永爲人和易近人，處里黨，以孝悌仁讓爲先，人多化之。嘗援春秋傳豐年補敗[○]之義，勸鄉人輸穀立義倉，行之三十年，一鄉之人不知有饑饉云。嘗一至江西，應學使金德瑛[○]之招也；一游京師，以同郡程編修恂[○]延之也。是時三禮館[○]總裁方侍郎苞[○]自負其學，見永，卽以所疑士冠禮、士昏禮數事爲問，從容答之。苞負氣不服，永哂之而已。荆溪吳編修絳[○]深於三禮，質以周官疑義，永是以有周禮疑義舉要之作也。後數年，程吳二君皆沒，永家居寂然。值純皇帝[○]崇獎實學，命大臣舉經術之儒，有人薦永者，永力辭之。[○]當朝廷開

三禮義疏館纂修諸臣，聞有禮經綱目一書，檄下郡縣錄送，以備參訂。沒後一年，^②詔修音韻述微。^③刑部尚書秦文恭公憲田^④請於朝，令督臣取所著韻書三種，進呈貯館，以備採擇。蓋戴編修震^⑤在京師，文恭公延之修五禮通考。^⑥戴君攜有永書，以推步法解全篇載入觀象授時^⑦一類，所以文恭知永爲學者而有是請也。考永學行，乃一代通儒；戴君爲作行狀，^⑧稱其學自漢經師康成後，罕其儔匹，非溢美之辭。然所著鄉黨圖考、四書典林、帖括之士竊其唾餘，取高第撥巍科者數百人，而永以明經終老於家，豈傳所謂「志與天地擬者，其人不祥」歟？

○穀梁莊公二十八年傳：「古者稅什一，豐年補敗，不外求而上下皆足也。」注：「敗謂凶年。」

○金德瑛，字汝白，仁和人。一字慕齋，號檜門，乾隆進士第一，官至左都御史。性好古，善鑒別金

石摹本及古人手跡。工書，有檜門詩疑。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二十。

○程恂，清史列傳無傳，未詳。特考。○乾隆初，以康熙已纂周易折中，而詩書春秋則分授諸臣纂輯義疏，惟三禮未成，因開

三禮館編校義疏，命鄂爾泰、張廷玉、方苞等爲總裁。越十一年，成周官義疏四十八卷，韻禮義疏四十八卷，禮記義疏八十二卷。^⑤方苞，字信泉，號望溪，桐城人。康熙進士，累官禮部侍郎。論學以宋儒爲宗，說經皆推衍程、宋，尤致力於春秋三禮。文學韓歐，嚴於義法，爲桐城派之健者。著周官辨、周官集註、周官析疑、春秋通論、春秋直解、禮記析疑、喪禮或問、儀禮析疑、望溪文集等。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十九。^⑥荆溪，縣名，清置，屬江蘇常州府；民國并入宜興縣。吳絛清史列傳無傳，未詳，待考。^⑦純皇帝卽清高宗，紀元乾隆，已見頁二〇四注^⑧。按戴震爲江作行狀云：

「時婺源縣知縣陳公，有子在朝爲貴官，欲爲先生進其書，來起先生。先生自顧頹然就老，謂無可復用。又昔至京師，所與游皆無在者，愈益感愴，乃辭謝。而與戴震書曰：「馳逐名場非素心，」卒不能強起。」^⑨謂乾隆二十八年。當公曆一七六三年。^⑩音韻述微三十卷，乾隆二十八

年諸臣奉詔撰。其合聲切字一本音韻闡微，部分一從佩文詩韻。字數自佩文詩韻所收一萬二百五十二字外，復備音韻闡微、廣韻、集韻義增。其註釋則一字一句必着出處。音韻闡微所重在字音，此書所重在字義，兩書實相輔而行。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戴目提要經部小學韻三。

- ⑤秦蕙田已見頁一九六註^⑥。⑥戴震傳見本書。⑦五禮通考已見頁一九七注^⑧。⑧

觀象授時爲五禮通考中之一類目。載天文、推步、句狀、割圓，已見頁一九七注。清類解列出數
刻爲一書，見卷二八八至三〇一。④江永行狀載在類東原集卷十二。

金榜

金榜字輔之，一字藥中，又字藥齋，歙縣人，江慎修之高弟子。少有過人之資，與休寧戴編修震相親善。承師友之訓，所以學有根柢，言無枝葉也。乾隆乙酉，召試舉人，授內閣中書，在軍機處行走。乾隆壬辰，以第一人及第，授修撰。散館後，即乞假歸，徜徉林下，著書自娛。專治三禮，以高密爲宗，不敢雜以後人之說，可謂謹守繩墨之儒矣。

○歙縣，漢置，清爲安徽徽州府治。○江漢，修名水，傳見本書。○休寧，縣名，隋置，清屬安徽徽州府。戴震傳見本書。○乙酉在乾隆三十年，當公曆一七六五年。○壬辰在乾隆三十七年。

當公曆一七七二年。⊙高密謂鄭玄也。已見頁五注⊙。

戴君東原以司馬法⊙賦出車徒二法難通，乃舉小司徒正卒、羨卒⊙以釋之。曰：夏官諸司馬職亡。⊙周人軍賦莫可考見，其制有正卒以起軍旅，有羨卒以作田役，比追胥。⊙小司徒職：『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任也；中地家六人，可任也；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惟田與追胥竭作。』又⊙云：『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此正羨二卒，以司馬法計之，率十人而賦其一，其大法也。司馬法一云：『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夫，夫三爲屋，屋三爲井，井十爲通，通爲匹馬，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爲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十成爲終，終千井，三千家，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

十終爲同，同方百里，萬井，三萬家，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④蓋家計可任者一人，一成三百家，可任者三百人；而革車一乘，士徒凡三十人，是爲十而賦一，所謂『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者也。一云：『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丘十六井，有戎馬一匹，牛三頭，是曰匹馬丘牛。四丘爲甸，甸六十四井，出長穀一乘，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戈楯具備，謂之乘馬。』⑤甸六十四井，通上中下地率之，定受田二百八十八家，⑥計可任者二家五人，凡七百二十人，出長穀一乘，步卒七十二人，亦十而賦一，甲士三人者其軍吏，所謂『惟田與追胥竭作』者也。前法家可任者一人，十賦一爲正卒；後法可任者二家五人，十賦一爲通正義之卒。小司徒職『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不言『可任』者蒙上，『可任也者家三人，二家五人，家二人』省文，非謂家作一人爲徒役。其云『田與追胥竭作』，亦非竭作此家三人二人爲義卒也。

④自『均土地』至『田與追胥竭作』爲小司徒稽民數而辨其可任者之事；下云『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爲小司徒臨事徵調之事。族師職曰：『五家爲比，十家爲聯，五人爲伍，十人爲聯，四閭爲族，八閭爲聯，使之相保相受，相共以役國事。』⑤士師職曰：『掌鄉合州黨族閭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⑥明聯其什伍，十賦一爲卒，爰使其居者相與共其馬牛車輦兵器諸用物，是爲周人以地與民制賦之成法。孫武言『興師十萬，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⑦彼以八家賦出一卒，七家相與共其用，故云『不得操事』是猶略具周人任民遺意。管子治齊，作內政，寄軍令，卒伍定乎里，軍政成乎郊。其制士鄉十五，始家出一人爲卒，⑧班孟堅所謂『隨時苟合，以求欲速之功，故不能充王制』⑨者也。詩頌魯僖曰：『公車千乘，公徒三萬。』⑩與司馬法『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數合。春秋成元年作丘甲，說者

謂「此甸所賦，使丘出之。」^④丘十六井，通上中下地二而當一，爲七十二家，^⑤亦家出一人爲卒。至戰國時，蘇秦謂「臨淄之中七萬戶，下戶三男子，臨淄之卒固已二十一萬。」^⑥始盡役其家之正羨爲卒，而禍變亟矣。儒者於周官軍數，往往雜引管子^⑦釋之，而於司馬法與周官更相表裏，轉茫然莫辨，甚矣其惑也！

①司馬法，據漢書藝文志著錄，爲百五十五篇。隋書經籍志爲六三卷，蓋是時已殘缺不全。舊寇齊司馬穰苴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言當爲齊國諸臣所輯，見子部兵家類。金榜謂其作當遠在

春秋以前，見禮箋周官軍賦篇注。②小司徒，周禮官名，屬地官司徒。周禮小司徒職：「凡起徒

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孔穎達疏：「一家兄弟雖多，除一人爲正卒，正卒之外，其餘皆爲

羨卒。」③周禮所載總攝之官六，其一爲夏官司馬，掌統六師以平邦國。周禮夏官小司馬職

文闕，軍司馬與司馬、行司馬職文全佚，故云。④周禮小司徒職：「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

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鄭玄注：「追，逐寇也。胥，同捕盜賊也。」⑤此爲周禮小司

徒之文。玄鄭注：「可任謂丁強任力役之事者。」又引鄭司農云：「竭作，盡行。」④此亦周禮小司徒文。鄭玄注：「大事謂戎事也。大故謂災寇也。鄭司農云：國有大事，當徵召會聚百姓，則小司徒召聚之。餘子謂羨也。」⑤此節，今本司馬法不載，文見周禮小司徒鄭玄注引。詩小雅甫田鄭玄箋亦引載。⑥此節爲服虔左傳法所引，見於詩小雅信南山正義，亦今本司馬法所無。⑦按周制，沃衍爲井，隰臯爲牧。隰臯之地，九夫爲牧，二牧而當沃地一井。授民田之時，上地不易，家百畝；中地一易，家二百畝；下地再易，家三百畝；通率三家受六夫之地，一家受二夫，故此云六十四井通率受田者爲二百八十八家。⑧此言必就可任之中，十人而賦其一，非即徒役家賦一人，田與追胥卽三人竭作也。⑨族師，周禮官名，屬地官司徒，文見周禮地官司徒。原文「相保相受」下爲「刑罰慶賞相及相共，以受邦職，以役國事，以相葬埋。」鄭玄注：「相共猶相救相調。」孔穎達疏「相保者，謂相保不爲愆負；相受者，謂宅舍有故，相受寄託。」⑩士師，周禮官名，屬秋官司寇，原文見周禮秋官司寇。鄭玄注：「鄉合，鄉所合也。」孔穎達疏「云州黨族闔比之聯，卽是鄉合之事。云與其人民之什伍者，此卽因內政寄軍令之類。五家爲比，卽一伍也。二伍爲什。」⑪孫武，春秋時齊人，以兵法見吳王闔廬。吳王用爲將，南破強楚，北威齊晉，顯

名諸侯。著有兵法十三篇。傳見史記卷六十五。引語見管子用閱篇。原文爲「凡與師十萬，出征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息於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魏武帝姓「古者八家爲鄰，一家從軍，七家奉之。言十萬之師舉，不事耕稼者七十萬家。」
 ④語本漢書刑法志，可參閱頁三〇七注。⑤管仲，志秋齊人，名夷吾，一作敬仲，敬其說也。初事公子糾，後相桓公，稱仲父。富國強兵，尊周攘夷，九合諸侯，一匡天下。孔子曰：「微管仲，吾其披髮左衽矣。」世傳管子八十六篇，蓋多後人附益之作。傳見史記卷六十二。
 ⑥班孟堅，班固之字，已見頁三一注。⑦引語見漢書刑法志。⑧語見詩魯頌閟宮爲。原文爲「公軍千乘，朱英綬，二方重弓。公徒三萬，貝冑朱綬，蒸徒增增。」
 ⑨魯傳公，春秋時魯君。⑩此爲杜預路，見左傳成公元年三月「作丘甲」註。
 ⑪九夫爲井，通上中下爲一家，受二夫，故十六井爲七十二家。參閱上註。⑫蘇秦，竊國時洛陽人，字季子，習縱橫家言。說秦惠王，不用，於是往說燕、趙、韓、魏、楚，合縱抗秦，并相六國，趙封爲武安君。後縱約敗，客死於齊。傳見史記卷六十九。
 ⑬臨淄，齊都，屬今山東省。引語見史記蘇秦列傳。「萬戶」下富脫「不」字，原文爲「臨淄之中七萬戶，臣竊度之，不下戶三男子，三七二十萬，不待發於遠，而臨淄之奉固已二十一萬矣。」
 ⑭管子二十四卷，通管仲橫，所載多仲

死後事，大抵爲後人所附益。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法家類。

小司徒職曰：『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以任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斂之事。』⊙此經主於任地合賦，丘、甸、縣、都者，出賦之定數也。古者一成百井，定出賦六十四井，謂之甸；甸之言乘也，謂出兵車一乘，賦法蓋權輿於此。⊙刑法志⊙曰：『一同百里，提封⊙萬井，除山川、沈斥、城池、邑居、園圃、術路⊙三千六百井，定出賦六千四百井，戎馬四百匹，兵車百乘。一封三百一十六里，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四千井，戎馬四千匹，兵車千乘。天子畿方千里，提封百萬井，定出賦六十四萬井，戎馬四萬匹，兵車萬乘。』今卽一同之內出賦六千四百井計之，凡爲甸者百，爲縣者二十有五，爲都者六有奇。⊙賦法備於一甸，小司徒經土地，必計及

一都之田，而後上中下地通率二而當一，井牧之法如此。鄭君釋其制爲造都鄙，更爲治洫治澮之說。④榜謂大司徒之職，「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溝封之，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

⑤周官造都鄙之法具於是。至於匠人爲溝洫，⑥司險設國之五溝五涂，⑦皆掌其事於官。其用民力也，則均人均其力征，豐年公旬用三日，中年公旬用二日，無年公旬用一日。⑧謂緣邊一里治洫，十里治澮，非古制也。如鄭君說，一同百里僅四千九十六井出田稅，⑨又與司馬法邱乘之制不合。小司徒有九夫爲井之法，遂人有十夫有溝之法，⑩地之險奪異形，廣狹異數，因地勢而制其宜，凡不可井者濟以遂人法，而地無曠土。孟子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⑪國中城郭宮室差多，涂巷又廣，於遂人法爲宜。是小司徒實與遂人聯事通職，不以鄉遂都鄙異制審矣。⑫

○文見周禮地官司徒。○周禮小司徒鄭玄註：「甸之首乘也，讀如衷甸之甸。甸方八里，旁加一里，則方十里，爲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中，六十四井五百七十六夫出田稅，三十六井三百二十四夫治澗。」○刑法志，漢書篇名，見漢書卷二十三。○漢書顏師古註：「李奇曰：『提，舉也。舉四封之內也。』」○漢書顏師古註：「臣瓚曰：『沈斥，水田烏鹵也。』如淳曰：『術，大道也。』」○甸六十四井，故六千四百井爲甸百，一制二百五十六井，故六千四百井爲縣二十五。一都一千零二十四井，故六千四百井爲都六有奇。○周禮小司徒鄭玄註：「此謂造都鄙也。……九夫爲井者方一里，九夫所治之田也。此制小司徒經之，匠人爲之溝澗，相包乃成耳。邑丘之屬相連比，以出田稅，溝澗爲除水害。四井爲邑方二里，四邑爲丘方四里，四丘爲甸……方八里，旁加一里，則方十里，爲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中六十四井五百七十六夫出田稅，三十六井三百二十四夫治澗。四甸爲縣，方二十里。四縣爲都，方四十里。四都方八十里，旁加十里，乃得方百里，爲一同也。積萬井九萬夫，其四千九十六井三萬六千八百六十四夫出田稅，二千三百四井二萬七百三十六夫治澗，三千六百井三萬二千四百夫治澗。」○周禮鄭玄注：「都鄙，王子弟公卿大夫采地……以其室數制之，謂制丘甸之屬……鄭司農云：不易之地，歲種之，

地美，故家百畝。一易之地，休一歲乃復種，地薄，故家二百畝。再易之地，休二歲乃復種，故家三百畝。」^①匠人，周禮官名，語見考工記。^②司險，周禮官名，擊夏官司馬。周禮司險職：「司險掌

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而達其道路。設賦之五溝五涂，而樹之林，以爲阻固，皆有守禁，而達其道路。」鄭玄註：「五溝，遂溝、洫、澮、澮、澮也。五涂，徑、畛、涂、道、路也。」^③均人，周禮官名，擊

地官司徒。周禮均人職：「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鄭玄注：「公事也，旬均也。」^④已見上注^⑤。遂人，周禮官名，擊地

官司徒。周禮遂人職：「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家，澮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於畿。」^⑥孟子，職賦時鄭人名，爲當時著名儒

家。曾遊齊、梁之間，述唐虞三代之蹟。所知不合，弟子公孫丑、萬章之徒共記其言，作孟子七篇。傳見史記卷七十四。引語見孟子梁文公篇上。趙岐註：「九一者，井田以九頃爲賦，供什一，郊野

之賦也。助者，殷家稅名也。周亦用之。……國中什一者，周禮國虞二十賦稅一，時行重涂，賦責之十一也。賦，如也。自，從也。孟子欲請使野人如助，洫，什一賦稅之；賦中從其本賦，二十路稅一，以寬

之也。」^⑦自「夏官諸司馬職亡」至此二大段，見金榜禮國卷一周官軍賦篇。

周禮泉府「以國服爲之息。」○元明諸人以爲乃新莽[○]之制，劉歆[○]取以歸入周官，宋王安石竊其說爲青苗法，[○]乃周禮之遺害也。辨之曰：泉府「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爲之息。」注云：「有司，其所屬吏也。與之別其貸民之物，定其賈以與之。」鄭司農[○]云：貸者，謂從官借本賈也，故有息。使民弗利，以其所賈之國所出爲息也。假令其國出絲絮，則以絲絮償；其國出絺葛，則以絺葛償。玄謂以國服爲之息，以其於國服事之稅爲息也。於國事受園廩之田而貸萬泉者，則期出息五百。[○]王莽時民貸以治產業者，但計贏所得受息，無過歲什一。」[○]榜謂凡民之貸者，謂從官借本賈，先鄭[○]說是也；以國服爲之息，以其於國服事之稅爲息，後鄭[○]說是也。泉府，市官之屬，以受市之征布爲職。其以市之征布貸於買人以買，與上經以征布斂市之滯貨同義。二者皆恤商阜貨，泉府之職也。其言「凡民之貸者」對下「有司」言

之謂之民，泉府不得與國人爲貸。④周官旅師職云：『掌聚野之勸粟、屋粟、閒粟，凡用粟春頒而秋斂之。』⑤此貸於國人者不令出息，爲其無所取贏也；賈人貸官財以權子母之利則有息。農民受田，計所收者納稅；賈人貸泉，計所得者出息。其息或以泉布，或以貨物輕重，皆視田稅爲差，是謂『以國服爲之息』。朝士『凡民同貨財者，令以國法行之。』⑥後鄭釋國法爲國服之法，然則同貨財者爲貸本以賈者與經言『凡國事之財用取具焉』指所受市之征布，大府所云『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是也，⑦外府職之。⑧其『以國服爲之息』者，謂之餘財，下經『歲終納其餘』是也，職幣職之。⑨後儒以經文『以國服爲之息』與下『凡國事之財用取具焉』文相聯屬，誤合爲一事，至依托泉府以行其奸。爰據二鄭之言，贊而辨之如此。⑩

①泉府，周禮官名，屬地官司徒。泉府卽錢府，近於今之司庫。古者謂錢曰泉，又稱爲布，詳可參考。

孫詒讓周禮正義卷十七「泉府」下。引語見周禮地官司徒下。⑤新莽已見頁六九注⑤。

⑥劉歆已見頁一一九注④。⑦王安石已見頁一四注③。青苗法者，以常平糶本作青苗錢，

散與人戶，令出息二分，春散秋歛，見宋史王安石傳。⑧鄭司農名衆，後漢開封人，字仲師。年十

二，受左氏春秋，明三統曆，作春秋難記條例，兼通易詩，知名於世。永平初，爲給事中。建初中，官至

大司農，受詔作春秋，刪十九篇，卒。學者稱鄭司農，亦稱先鄭。傳見後漢書卷六十六。⑨周禮載

師：「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廩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鄙皆無過十二，唯其漆

林之征二十而五。」萬泉出息五百，即二十而取一；鄭單舉國廩爲例，餘可類推。⑩王莽制度

與周禮稍異。周禮所言，不計借貸者所贏之多少，而惟據本收息。王莽時制度，雖亦計本爲定，但

收息依其所贏之多少，如贏萬泉則徵一千，贏五千則徵五百，詳可參考孫詒讓周禮正義卷二

十八「泉府」下。⑪先鄭即鄭衆，見上注⑤。⑫後鄭即鄭玄，已見頁五注⑤。⑬周禮

泉府之文如下：「泉府掌以市之征布，斂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者，以其買之物揭而書之，

以待不時而買者。買者各從其抵，都鄙從其主，國人郊人從其有司，然後予之。凡賒者，祭祀無過

旬日，喪紀無過三月。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廩爲之息。凡國之財用取具焉。歲終

會其出入屬納其餘。」

④ 旅鄭，周禮官名，節地官司徒。引語見用禮地官司職下。粟文爲

「節節棄野之餽泉，屋頰，開粟粟用之以質屬致民，平粟其與積，旅其惠，散其利，而均其政令。凡用藏，春頰禮秋散之。」鄭玄註：「野，屬遠郊之外也。餽頰，民相助作，一井之中所出九夫之稅

粟也。粟，民有田不耕，所種三夫之稅。開，開民屬職禮者所出一夫之征粟。」⑤ 朝士，周

禮官名，屬秋官司職。引語見周禮秋官司寇。鄭玄註引鄭司農云：「同貨財者，輒合藏共買者也。」

⑥ 大府，周禮官名，屬天官冢宰。引語見周禮天官冢宰。⑦ 外府，周禮官名，屬天官冢宰。其職

主泉藏在外者，故名。⑧ 職幣，周禮官名，屬天官冢宰。其職主餘幣給諸官之用，故名。⑨ 自

「泉府凡民之貨者」至此，見金榜著禮箋卷一以屬服爲之息篇。

又論禘祭云：天祭莫大於圜丘，地祭莫大於方澤，與宗廟禘其祖之所自出，三者皆禘，見於鄭君釋周官經大司樂。後儒習知宗廟有禘，疑禘非祭天地之名，惟鄭君識古，能述其義。周語：「禘郊之事則有全烝。」魯語：「天子

日入監九御，^⑤使潔奉禘郊之粢盛。楚語：「禘郊不過藭粟，烝嘗不過把握。」
又曰：「天子禘郊之事，必自射其牲，王后必自舂其粢。諸侯宗廟之事，必自射其牛，刲羊擊豕，夫人必自舂其盛。」又曰：「天子親舂禘郊之盛，王后親纒其服。」其言禘郊與宗廟烝嘗對文，明禘非宗廟之祭。王制^⑥：「祭天地之牛角藭粟，宗廟之牛角握。」與國語：「禘郊藭粟烝嘗把握之文合，表記^⑦：「天子親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與國語：「天子親舂禘郊之盛，文合。天地之祭名，禘著於此矣。周人歲有事於天者，冬至禘昊天，啓蟄郊上帝，及四時迎氣於四郊，非禘五帝，^⑧凡七祀。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司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典瑞：「四圭有邸，^⑨以祀天，旅上帝，」明昊天與上帝殊。掌次：「大旅上帝則張氍毹，設皇邸，祀五帝則張大次小次，設重帘重案。」^⑩明上帝與五帝殊。其冬至禘昊天以饗配，啓蟄郊上帝以稷配，魯語

是以言周人禘饗而郊稷。④四時迎氣祀五帝，則以大皞、炎帝、黃帝、少皞、顓頊配。⑤冬至禘昊天，國語謂之禘，戴記⑥通謂之郊。郊特牲⑦曰：「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⑧大報天而主日也。」又曰：「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⑨祭義⑩曰：「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禮家舊說：「言日以周郊天之月而至，陽氣新用事，順之而用辛日。」⑪此冬至圜丘之禘，通得郊名也。對啓蟄而郊言之，故謂之始郊。大司樂職：「凡樂，圜鍾爲宮，黃鍾爲角，大蕤爲徵，姑洗爲羽，鼙鼓鼙鼗，孤竹之管，雲和之瑟琴，雲門之舞，冬至，於地上之圜丘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可得而禮矣。」⑫經言冬至於圜丘奏之，是著啓蟄而郊，無此降神之樂。鄭君釋天神、地示、人鬼三大祭爲禘，引祭法「周人禘饗而郊稷」，謂此祭天、圜丘以饗配之，又言人鬼則主后稷。⑬既於圜丘之禘，宗廟之禘，區別不疑，其釋喪服小記及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

祖配之。』又以禘爲郊稷，與大司樂宗廟之中禮人鬼之文違異。⑤喪服小記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⑥漢韋元成等四十四人奏議云：『禮，王者始受命，諸侯始封之君，皆爲大祖，以下五廟而遞毀。周之所以七廟者，以後稷始封，文王武王受命而王，是以三廟不毀，與親廟四而七。』⑦然則周人祖文武，祖之所自出主稷也，稷爲太祖廟，立文世室武世室配之，皆世世不毀，又下禘其親廟四，所謂『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也。逸禮禘於太廟禮。⑧『毀廟之主，升合食而立二尸。』又曰：『獻昭尸如穆尸之禮。』又曰：『毀廟之主，昭共一牢，穆共一牢。祝詞稱孝子孝孫。』⑨此禘祭之見於逸經者。毀廟之主立二尸，是昭共一尸，穆共一尸。祝詞稱孝子，明各祭於其廟，故於禘廟稱孝子也。春秋公羊傳：『大事者何？大禘也。毀廟之主，陳於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太祖。』⑩曾子問：『七廟無虛主，虛主者，惟禘祭』

於祖，⑤而逸禮有七尸之文。⑥禮器：「周旅酬六尸。」鄭注云：「后稷尸發爵不受旅。」⑦此經傳之言禘禘者。周公制禮之時，文武之主，尚在親廟，故禘遷主於太廟，而立昭穆二尸。逸禮禘祭惟七尸，則禘之遷主無尸。天子立廟得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凡祭皆然，不惟禘也。禘祭禮盛事殷，故名大祭。春秋傳曰：「魯有禘樂。」⑧明堂位：「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⑨明其禮樂與時祭殊。禘祫俱及遷廟之主，諸侯則有禘無禘，故記曰：「禮不王不禘。」⑩天祭有禘名以別於郊，宗廟之祭有禘名以別於禘，禘郊禘禘，因其散見之文，可考如此。

○圓丘以祭天，澤中方丘以祭地，均見周禮大司樂職。孔穎達疏：「言圓丘者，案爾雅，土之高者曰丘，取自然之丘圓者，象天圓。……言澤中方丘者，因高以事天，故於地上；因下以事地，故於澤中。取方丘者，水鍾曰澤，不可以水中設祭，故亦取自然之方丘，象地方故也。」又鍾記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三者皆禘」為鄭玄釋大司樂文。大司樂，周官名，屬春官。

宗伯。①周語與下魯語、楚語，皆屬屬語；分而言之，則曰周、曰魯、曰楚。顓語二十一春，相傳爲左丘明撰。經古文学家以左傳爲春秋內傳，國語爲春秋外傳；經今文学家以左傳爲屬故，由國語竄改而成；說各不同。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禮目提要史部雜史類。②顓語韋昭註：「監視也。九御，九嬪之官。」③屬，謂牛角之形或如屬，威如栗，見屬書郊祀志注。周語韋昭註：「把屬，長不出把。」④王制爲屬記篇名，孔穎達疏引屬玄目錄云：「名曰王制者，以其祀先王，班屏、授祿、祭祀、養老之法度。」⑤表記爲禮記篇名，孔穎達禮引屬玄目錄云：「名曰表記者，以其記君子之德見於禮表。」⑥周禮小宗伯職：「兆五帝於四郊，四望四無亦如之。」屬玄注：「兆爲禮之營城。五帝，蒼曰屬威仰，太昊食焉；赤曰赤燁怒，炎帝食焉；黃曰含權語，黃帝食焉；白曰白招拒，少昊食焉；黑曰汁光紀，顓頊食焉。……四國：日、月、星辰，運行無常，以氣顯爲之位。兆日於東郊，兆月與風，於西郊，兆司中，司命於南郊，兆兩師於北郊。」⑦典瑞與上文大宗伯、司庫，皆爲與禮官名，屬春官宗伯。周禮屬玄注引屬司屬云：「於中央爲壁，圭著其四兩，一玉俱成。國雅曰：「邸，本也。」圭本屬於屬，故四圭有屬，圭末四出故也。或說四圭有邸，有四角也。」⑧掌次亦周禮官名，屬天官冢宰。屬玄注：「邸，司屬云：「屬羽覆上邸，嬪嬪也。」玄邸後版屏風與一

又一次謂屋也。大輅，初往所止居也；小輅，既接祭退俟之處……重帟，復帟，重案，牀重席也。」

④此爲展禽之言，見國語魯語上。據古文家說，饗，稷之父。稷，周之始祖也。⑤大皞，即伏羲氏，炎

帝，即神農氏，黃帝，即軒轅氏，少皞，即金天氏，顓頊，即高陽氏，皆古帝名。太皞等配食五帝，已見上

註。⑥戴記謂小戴記，即禮記。禮記爲漢戴聖所傳，以別於戴德所傳之大戴記，故稱小戴記。

⑦郊，特牲爲禮記篇名。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郊特牲者，以其記郊天用騂犢之義。」

⑧孔穎達疏：「迎長日之至也者，明郊祭用夏正建寅之月。意以二月建卯，春分後日長，今正

月建寅，郊祭通而迎長日之將至。」⑨鄭玄注：「郊天之月而日至，魯禮也……以建子之月

郊天，示先有事也。用辛日者，凡爲人君當齋戒自新耳。周衰禮廢，儒者見周義盡在魯，因推魯禮

以言周事。」⑩祭義爲禮記篇名。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曰祭義者，以事記祭祀齋戒

薦羞之義也。」⑪此爲董仲舒、劉向之說，見禮記郊特牲鄭玄注引。孔穎達疏：「謂日體以周

郊，天建子之月而南至……以冬至一陽生，故云新用事而用辛日。」⑫圓鍾，夾鍾也。夾鍾，太

簇，姑洗，皆律名。雷鼓，雷鼗，皆八面有革可擊者也。孤竹，竹特生者。雲和，山名。雲門，黃帝之樂名。均

見周禮大司樂經文及鄭玄注。又大司樂職：「凡六樂者，一變而致羽物及川澤之示，再變而致

蠃物及山林之示，三變而致鱗物及丘陵之示，四變而致毛物及墳衍之示，五變而致介物及土示，六變而致象物及天神。」鄭玄註：「變猶更也。樂成則更奏也。」④周禮大司樂職：「冬日，於地上之圜丘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可得而禮矣。……夏日，於澤中之方丘奏之，若樂八變，則地祇皆出，可得而禮矣。……九德之歌，九磬之舞，於宗廟之中奏之，若樂九變，則人鬼可得而禮矣。」鄭玄注：「此三者，皆禘，大祭也。天神則主北辰，地祇則主崑崙，人鬼則主后禮。……祭法曰：『周人禘饗而郊稷，』謂此祭天圜丘，以饗配之。」祭法，禮記之一篇名。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曰祭法者，以其記有虞氏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禮羣神之數。」⑤喪服小記與大傳，皆禮記篇名。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曰喪服小記者，以其記喪服之小義也。」又「名曰大傳者，以其記祖宗人親之大義。」喪服小記鄭玄注：「禘，大祭也。始祖感天神靈而生，祭天則以祖配之。」又大傳註：「凡大祭曰禘。……大祭其先祖所由生，謂郊祀天也。……孝經曰：『郊祀后稷以配天，』配靈威仰也。」又大司樂文已見上注④。⑥鄭玄注：「高祖而下，與始祖而五，謂既立始祖之廟，又立高祖以下四廟也。」⑦韋玄成字少翁，鄆人，實之子。少明經，以父任爲郎，拜河南太守。元帝朝，繼父相，位封侯，卒諡其。傳見漢書卷七十三。引語見漢書韋玄

成博。世室，大室也。世世不毀，故名。漢與高堂生傳禮十七篇，節今儀義，爲今文禮。相傳

孔壁所出多三十九篇，謂之通禮，爲古文禮。禘於太廟，禮爲逸禮篇名。文見通與禮九輪禮

上及禮記王制正義引尸，神象也。古者祭必有尸，以節神也。禮天子以卿爲尸，諸侯以大夫爲尸，

卿大夫以下以孫爲尸。古合祭於太祖之廟，以昭穆爲次序。父爲昭，子爲穆；昭南向，穆北向；孫從

王父坐也。公羊傳已見頁一三五注。引語見公羊文公二年傳。曾子問爲禮記篇

名。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爲曾子問者，以其記所問多明於禮，故著姓名以顯之。曾子，孔

子弟子曾參。」曾子問原文如下：「當七廟五廟無禮主，虛主者，惟天子崩，諸侯薨，與夫其國，與

祫祭於祖，爲無主耳。」通典禮九禘祫篇上：「大宗伯出高祖以下木主，守祧出先王先公

祧主，皆入太祖后稷廟中。於室之奧，西墜下東面，布太祖后稷位，尸在東北面。太禮之子於廟前

之北南面爲昭，及昭之子在南方北面相對爲穆；以次而東，孫與王父並列，直至義。其尸各居木

主之左，凡七尸。」註：「七尸者，逸禮文。」禮器爲禮記篇名，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

爲禮器者，以其記禮使人成器之義也。」周旅酬六尸一句，鄭玄注：「使之相酌也。后穆之尸，

發爵不受旅。」孔穎達疏「旅酬六尸，謂祫祭時，聚羣廟之主於太義后禮廟中。后稷在西南嚮，

東嚮爲發爵之主，尊不與子孫爲酬酢。餘自文武二尸就襄廟中凡六，在后稷之東，南北嚮爲昭穆，更相次序以酬也。」
④語見左氏襄公十年傳。
⑤明堂位爲禮記篇名，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曰明堂位者，以其記諸侯朝周公於明堂時所陳列之位也。」
⑥與服小配及大傳皆有此語。

論感生帝○曰：生民○之詩具矣。詩曰：『履帝武敏，攸介攸止，載震載夙，載生載育，時維后稷。』○言后稷感神靈之氣而生也。曰：『誕后稷之穡，有相之道。』○曰：『誕降嘉種，維秬維秠，維糜維芑。』言后稷爲天所助，以成稼穡之功也。曰：『載燔載烈，以興嗣歲。』○曰：『其香始升，上帝居歆。』○言后稷肇祀以祈豐年，而上帝歆享之也。或曰：帝，或曰上帝，皆指天帝而言；若如傳釋帝爲高辛氏之帝，○則從於帝而見於天，因以生子，此亦何足稱異？下經實

之隘巷，實之平林寒冰，不且大遠於事情乎？^①周人祈穀之郊，實本於后稷之肇祀；今由生民之詩繹之，鄭君謂郊祀爲祀感生帝，^②說非無據。但月令^③『孟春乃擇元日，祈穀于上帝；』春秋傳：『孟獻子曰：『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是故啓蟄而郊，郊而後耕；』』夫曰祈穀，曰祈農事，而絕不及於祭感生者，蓋詩表先代之神靈，禮嚴百王之祀事，故不同也。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諸侯及其太祖；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祿及其高祖；』是爲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之義。^④喪服小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則以后稷始封，文武受命稱王，與四親廟對言爲七廟。二條皆謂宗廟之禘，與祭天無涉。且禘魯郊稷，禮家或混禘於郊，未嘗混郊於禘；如鄭君說，則祈穀又蒙禘名矣。故鄭志答趙商云：『悉信亦非，不信亦非；』斯言也，敢援以爲治經之大法。^⑤此其說之尤著者。

○感生謂古代王者之先祖皆感於天帝之精而生，如姜嫄履大人之跡而生稷是。王者祭上帝於南郊，其所祭者，卽爲其先祖所從感生之天帝，而以其祖配祀。其說出於經今文家，發揮於緯書，鄭玄每引之以釋羣經。

○生民爲詩大雅篇名。小序「生民，尊祖也。后稷生於姜嫄，文武之功起於后稷，故推以配天焉。」○鄭玄詩箋：「帝，上帝也。敏，拇也。介，左右也。夙之言肅也。祀郊禘之時，時則有大神之迹，姜嫄履之，足不能滿，履其拇指之處，心體散欲然，其左右所止住，如有人道感己者也。於是遂有身，而肅戒不復御。後則生子而養長，名之曰棄。舜臣堯而舉之，是爲后稷。」○鄭玄詩箋：「大矣，后稷之掌稼穡，有見助之道，謂若神助之力也。」○鄭玄詩箋：「姬烈其肉爲尸羞焉。」又「嗣歲，今新歲也。以先歲之物齊敬犯軼而祀天者，將求新歲之豐年也。」○鄭玄詩箋：「其馨香始上行，上帝則安而歆享之。」○詩「履帝武敏」句，毛公傳：「帝，高辛氏之帝也。武，迹；敏，疾也。從於帝而見於天，將事齊敏也。」按毛爲古文說，以帝爲人帝，指高辛氏，姜嫄爲高辛氏之妃，稷而生后稷。鄭改從今文說，以帝爲天帝，姜嫄無夫，感於天帝而生后稷。二說不同。○生民原文爲「誕寘之隘巷，牛羊腓字之。誕寘之平林，會伐平林。誕寘之寒冰，鳥覆翼之。鳥乃去矣，后稷呱矣。」謂姜嫄初棄其子於隘巷，絜棄之於平林及寒冰，均不死，乃收

養之名之曰棄。如棄爲帝嚳之子，善嫗何必如此，故金依鄭從今文說，以古文說爲大違於事情。

④禮記大傳鄭玄注：「大祭其先祖所由生，棄郊祀天也。王者之光祖皆禮大徹五皆之義以生，蒼則禮威仰，赤則赤標怒，黃則含樞紐，白則白招拒，棄則汁光紀，皆用正歲之月郊祭之，蓋特尊焉。孝經曰：「郊祀后稷以配天，」配禮威仰也。」⑤月令本爲呂氏春秋十二月紀之首章，後人抄合另爲一篇，輯在禮記中。孔穎達疏引鄭玄目錄云：「名曰月令者，以其紀十二月政之所行也。」

⑥文見左氏襄公七年傳。孟獻子卽仲孫蔑，春秋時魯大夫。⑦鄭玄注：「大事，廟戒之事也。省，善也。善於其君，謂免於大難也。干猶空也。空，賒，謂無廟，給祭之於壇。」⑧儀稷喪服爲人後章子夏傳：「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尊者尊疏上，卑者尊紐下。」

鄭玄注：「上猶遠也，下禮近也。」⑨鄭志三卷，棄書經籍志釋魏棄同撰。後禮書棄玄傳稱門生相與撰玄答弟子，依論語作鄭志八篇，蓋追嫗之者爲諸弟子，棄次之者爲小同也。魯佚於宋初，後人從諸經正義所引，哀輯商成，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五經難義。趙商，後漢河內人，鄭玄弟子。玄年六十，商等自遠方至者數千人。見後棄善鄭玄善。⑩語見毛詩生民篇正義引。

⑪自「天祭喪大於圓丘」至此二大段，見金縢禮禮春三禮篇。

其論三江，○世儒多是之，獨王光祿西泚。與藩不以爲然。老年得脾痛疾，臥牀蓆間，手定禮箋十卷，○未幾卒。

○尙書禹貢「淮海惟揚州，彭蠡既豬，陽鳥攸居。三江既入，震澤底定。」據金氏所考，三江爲震水、岷江、浙江，原文載在禮箋卷一三江篇。○王光祿卽王鳴盛，傳見本書。王鳴盛三江說與金氏不同，詳見尙書後案禹貢篇「三江既入」句下。○禮箋之名，取鄭玄詩箋之禮，爲文凡四十八篇，爲卷三。世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卷五五四至五五六。

戴震

戴震字慎修，一字東原，休寧○人。祖寧仁，父弁，皆不仕。君生十歲，乃能言。就傳讀書，過口成誦。塾師授以大學章句○。右經一章，問其師曰：『此何以知爲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又何以知爲曾子之意而門人記之？』師曰：『此子朱子○云爾。』又問：『朱子何時人？』曰：『南宋。』又問：『曾子何時人？』曰：『東周。』又問：『周去宋幾何時？』曰：『幾二千年。』曰：『然則，子朱子何以知其然？』師不能答。讀書一字必求其義，塾師略舉傳注訓解之意，不釋。師惡其煩，乃取許氏說文解字，○令檢閱之。學之三年，通其義，於是十三經盡通。

矣。隨父客南豐，^①課學童於邵武。^②自邵武歸，年甫二十，同縣程中允洵^③一見奇之。時江君慎修來歛，^④見君，目爲儒者。一日舉曆算中數事，曰：「吾積疑十有餘年而未剖析者，」君爲之比較，言其所以然。江君驚喜曰：「今之定九也。」^⑤年二十八，補縣學生。家屢空而學日進。著考工記圖，^⑥屈原賦注，^⑦勾股割圖記，^⑧流傳浙東西。天台齊侍郎召南^⑨讀其書，恨不識其人。江南惠定字沈冠雲，二徵君，^⑩皆引爲忘年交。乾隆二十七年^⑪壬午，舉於鄉。策蹇至京師，困於逆旅，人皆以狂生目之，幾不能供饘粥。獲交於錢少詹大昕，^⑫稱爲天下奇才。秦文恭公纂五禮通考，^⑬求精於推步者，少詹舉君名。文恭延之，纂觀象授時^⑭一類。後高郵王文肅公安國^⑮請君至家塾，課其子念孫。^⑯一時館閣通人，如河間紀庶子昀、嘉定王編、修鳴盛、青浦王蘭泉先生、大興朱笥河先生，^⑰皆與之定交。從此海內知東原氏矣。試禮部，不第。後朱方伯珪^⑱招之游

晉修汾州府志。③三十八年，奉召充四庫全書館纂修官。三十九年乙未，特命與會試中式者同赴廷對，授翰林院庶吉士。四十二年五月，卒於官，享年五十有五。

①休寧，縣名，已見頁一七四註。②大事章句一卷，朱熹撰。大事本屬於禮記，自唐以前，無別

行之本，惟宋司馬光有大事廣義一卷，載於直齋書錄解題。至二程，始表章此書，論說特詳。朱熹遂并論孟、中庸，定著四書之名。大學本爲一篇，朱熹則分別經傳，顛倒其舊次，補綴其闕文，故稱爲章句。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四書類。③朱熹大學章句以「大事之道」

至「而其所薄者厚宋之有也」一段爲經，註云：「右經一章，蓋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其傳十章，則曾子之意而門人記之也。」曾子名參，孔子弟子，傳見史記孔子弟子列傳。④朱子卽朱熹，已見頁一七五註。⑤說文解字，許慎撰，已見頁一六四註。⑥南粵，縣名；三國時吳置。

明，清皆屬江西建昌府。⑦邵武，縣名；三國時吳置，名昭武；晉改邵武；明、清皆爲福建邵武府治。

⑧程洵事蹟俟考。⑨江慎修名永，傳見本書，歙，縣名；漢置，清爲安徽徽州府治。⑩定九，梅

文鼎之字，已見頁二〇五註④。⑤考工記圖二卷；初成書時，圖後附以己說而無注；後後刪取先後鄭注，而自定其說，以爲補注。其考證制度字義極精審。書首收刻於戴氏通書；又收刻於清經解中，見卷五六三至五六四。⑥屈原賦注十二卷；計注七卷，通釋二卷，音義三卷。歛汪梧鳳爲刻之。音義三卷，戴所自爲而假名汪氏，見段玉戴著觀氏年譜。⑦勾股割圖記三卷，本周牌首章之言，推而衍之。首收刻於戴氏通書中。⑧天台，縣名；五代時吳越置；清慶浙江台州府。齊召南字次風，號瓊崖，晚號息園。雍正副貢，乾隆初，舉鴻博，授庶吉士，累官禮部侍郎。精輿地之事，著水道提綱，盛行於時；又有史漢侯第考、後漢公卿表、歷代帝王年表、寶繪堂賜硯堂詩文集等書。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一。⑨惠定字名棟，傳見本書。沈冠雲名彤，已見頁二〇六註④。⑩乾隆二十七年當公曆一七六二年。⑪錢大昕傳見本書。⑫秦文恭名蕙田，已見頁一九六註⑤。⑬五禮通考見頁一九七註⑤。⑭觀象授時已見頁二九七註⑤。⑮高郵，今縣名；漢置；明爲州；清仍之，屬江蘇揚州府。王安國字書城，號春園。雍正間，以一甲第一人及第，授編修；官至吏部尚書。卒諡文肅。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十七。⑯王念孫字懷祖，學者稱石禮先生。數歲，能讀父書，有神童之目。乾隆進士；嘉慶間，官至永定河道，坐永定河水復溢，罷講。念孫少受讀於數震，通

聲音文字訓詁之學。其分古韻爲二十一部，說者謂精審爲難，段諸庫所不及。撰廣雅疏證，凡體以前倉、雅古訓皆搜括而通證之。尤精於校讎，著讀書雜誌，於古書傳寫之誤多所是正。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紀昀已見頁一六九注◎。王鳴盛傳見本書。王謂泉卽王昶，已見頁一五七注◎。朱簡河卽朱筠，已見頁一六八注◎。◎朱珪，大興人，字石君，號南厓，乾隆進士。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卒諡文正。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二十八。◎汾州府志三十四卷，成於乾隆三十四年。時朱珪爲山西布政司，戴氏客居朱之官邸，汾州太守孫和相聘修府志。其書辨沿革至詳核。書今存。◎乾隆二十八年當公曆一七七三年。◎四庫全書館已見頁一七一注◎。◎乾隆三十九年當公曆一七七四年。◎乾隆四十二年當公曆一七七七年。

生平無嗜好，惟喜讀書。詞義鉤棘難通之文，一再讀之，渙然冰釋。其學長於考辨，立一義，初若創獲，及參互考之，確不可易。春秋昭公二十二年◎十月，王子猛卒，◎而其夏秋已兩書王猛，說者莫得其解。◎解之曰：王猛與鄭忽，◎

皆以國氏者也。王者，諸侯目王畿之辭，非天子之號。春秋凡書王，猶列國之書其國；書天王，猶列國之書爵。故王人與列國書人，同爲微者；^⑤王猛與鄭忽同以國氏，忽未卽位而出奔，^⑥歸不得書爵，書世子，正其復國也；^④王子猛未卽位稱王，故卒稱王子，若先正其號曰王，不得復稱王子矣。^⑦

○昭公，春秋時魯君。昭公二十二年當公曆前五二〇年。○猛，周景王之是子。景王愛是庶子

子朝，欲立之。會崩，羣王子爭立。單旗與劉盭立猛爲王。子朝遂因衛官百工之喪職秩者與靈、景之族以作亂。單旗奉猛出居於臯。晉籍談、荀欒帥師納王於王城。旋王師爲子朝所敗，猛被殺死。

見左傳昭公二十二年傳。○春秋於昭公二十二年書曰：「夏……劉子單子以王猛居於

臯。」「秋，劉子、單子以王猛入於王城。」「冬十月，王子猛卒。」兩書王猛，一書王子猛，先後書

法不同，故云「說者莫得其解。」○鄭忽卽鄭昭公，莊公之子。莊公卒，祭仲立忽。後祭仲又與

宋盟而立忽之弟突，是爲厲公。忽遂出奔衛。厲公立，祭仲專政。厲公與雍糾謀殺祭仲，祭仲知之，

殺雍糾。厲公出居於櫟。復迎忽入鄭，後爲其臣高渠彌所殺。詳可參考史記卷四十二鄭世家。

⑤春秋書法，徵者稱人。莊公六年，書「王人子突救衛」。僖公八年，書「公會王人齊侯、宋公、漸侯、許男、曹伯、陳世子款、鄭世子華盟於洮」。公羊傳皆釋云：「王人者何？徵者也。」隱公元年，書「及宋人盟宿」。穀梁傳釋云：「及者何？內卑者也。宋人，外卑者也。」按內外謂魯與宋也。穀梁所謂卑者，與公羊之徵者義同，皆指非卿大夫而言。⑥鄭忽出奔漸，在魯桓公十一年。⑦鄭忽歸國在魯桓公十五年。春秋書曰「鄭世子忽復歸於鄭」。公羊傳曰「其稱世子何？復正也。」⑧「自王猛與鄭忽」至此，語本戴氏文集春秋改元卽位考。⑨此下有論周韓四游勾股二段，現刪節，原文如下：「周韓言北極璿璣四游，又言正北極樞璿璣之中，後人多疑其說解之曰：正北極者，魯論之北辰，今人所謂赤道極也。北極璿璣者，今人所謂黃道極也。正北極者，左旋之樞，北極璿璣每晝夜環之而成規。冬至夜半在正北極下，是爲北游所極；日加卯之時在正北極之左，是爲東游所極；日加午之時在正北極之上，是爲南游所極；日加酉之時在正北極之右，是爲西游所極；此璿璣之一日四游所極也。冬至夜半起正北子位，晝夜左旋一周，而又過一度，漸進至四分周之一，則春分夜半，爲東游所極；又進至夏至夜半，爲南游所極；又進至秋分夜半，爲西游所極；此璿璣之一歲四游所極也。虞夏書「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蓋設璿璣以

擬黃道極，世失其傳也。今人所用三角八線之法，本出於勾股，而尊信西術者輒云勾股不能御三角。折之曰：周髀云：「圓出於方，方出於矩，矩出於九九八十一。」三角中無直角，則不應乎矩，無例可比矣。必以法御之，使成勾股而止。八線比例之術，皆勾股法也。」

嘗謂：儒者治經，宜自爾雅始。世所傳郭注，已刪節不全。○邢疏又多疎漏。○如釋言：「桃充也。」六經無桃字，鄭注樂記孔子閒居皆訓橫爲充。○橫桃古通用。書：「光被四表。」漢書引爲「橫被四表。」今孔傳：「猶訓光爲充，文譌而義不殊也。」釋言：「床廢也。」卽詩：「不可休思。」之休。釋木：「桑柳醜條。」卽詩：「蠶月條桑。」之條。莊子云：「已而爲之者。」「已而不知其然。」當從釋詁：「解「已」爲「此」。」其考證通悟多如此。

○郭璞注爾雅，已見頁一六五注。○郭注之經後人刪節者，如尙書正義引「恆山一名常山，避漢文帝諱。」又云：「霍山今在廬江潛縣，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漢武帝以衡山遼曠，移其神於

此，今其土俗人皆呼之爲南嶽。南嶽本自以兩山爲名，非從近來也，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爲南嶽。今注文不如此之詳。又後漢書馬融傳注引爾雅「蝮印鼻而長尾」，又引郭注：「以尾蝮鼻」下有「零陵，南康人呼之音餘，建平人呼之音相贈遺之遺也，又音余救反，皆土俗輕重不同耳。」此三十餘字亦今本所無。○邢昺字叔明，宋濟陰人。太宗時，擢九經及第。真宗時，爲翰林侍講學士，與杜鎬、孫奭等校定三禮、三傳、孝經、論語、爾雅等書義疏。官終禮部尚書。傳詳宋史卷四百三十一。爾雅疏舊有孫炎、高瑾二家，今皆不傳。邢疏成於宋初，多摻拾毛詩正禮，掩爲己說；開采尙書禮記正義，復多闕略，故云。「又自舊者治經」至此，語本戴東原文集爾雅文字考序。○釋言爲爾雅篇名。○樂記、孔子閒居皆爲禮記篇名。樂記「遺聲鏗，禮以立號，號以立序。」○釋言爲爾雅篇名。○樂記、孔子閒居皆爲禮記篇名。樂記「遺聲鏗，禮以立號，號以立序。」○釋言爲爾雅篇名。○樂記、孔子閒居皆爲禮記篇名。樂記「遺聲鏗，禮以立號，號以立序。」

序。○釋言爲爾雅篇名。○樂記、孔子閒居皆爲禮記篇名。樂記「遺聲鏗，禮以立號，號以立序。」

橫，橫以立武。」鄭玄注：「橫，充也，爾氣作充滿也。」孔子閒居「夫民之於父母乎，必達於禮樂之原，以致五至而行三無，以橫於天下。」鄭玄注：「橫，充也。」鄭玄已見頁五注。○見書經堯典篇。○見橫書王莽傳。○孔傳謂僞孔安國古文尙書傳，已見頁一〇注。○見詩周南漢廣篇。○釋木，爾雅篇名。○見詩幽風七月篇。○「已而爲之者」見莊子內篇養生主篇。原文爲「吾生也有涯，而知也無涯，以有涯隨無涯，殆已；已而爲知者，殆而已矣。」

「之」當是「知」字之誤。「已而不知其然」見莊子內篇齊物論篇。原文爲「惟達者知通爲一，爲是不用而寓諸庸。庸也者，用也；用也者，通也；通也者，得也；適得而幾已，因是已，已而不知其然，謂之道。」
⑤釋詁，爾雅篇名。⑥自「釋言枕充也」至此，語本戴東原集與王內翰鳳階書及爾雅注疏箋補序。

水經注○譌舛多矣，王伯厚引經文四事，其三事皆注之溷於經者，○則經注之淆，南宋時已然。君獨尋其義例，區而別之。云：經文每一水云某水出某郡縣，此下不更舉水名；注則兼及所納羣川，故須重舉。經云過某縣者，統一縣而言；注則詳言所逕委曲，故有一縣而再三見者。經據當時縣治；善長⑤作注時，縣邑流移，是以多稱故城；經無言故城者也。經例云過，注例云逕，以是推之，經注之淆者可正也。閻百詩、顧景范、胡朏明雖善讀古書，猶未悟斯失。⑥至君始釐正之。今武英殿⑦所刊，卽用其校本，海內始復見此書之真面目焉。

①水經注四十卷，後魏酈道元撰。酈注寫山川景物，文詞瑰麗，故此書頗爲詞章家所重。水經著者，唐書藝文志始以爲漢桑欽撰，然欽在班固前，固嘗引欽說，與水經之文遠異。晉以來注水經者，凡二家，郭璞注三卷，唐杜佑作通典時猶見之。言二家皆不詳撰者名氏，亦不知何代之書。據戴氏所考，著者上不及漢，下不及晉初，當係三國時魏人所撰。詳見戴東原集卷六水經酈道元注序。

②伯厚，宋王應麟之字，已見貢三九注。③王康麟，困學紀聞卷十地理章，論水經著者，引經文凡四條，原文如下：「愚按經云武侯壘，又云魏興安陽縣，注謂諸葛武侯所居，魏分漢中立魏興郡；又云改信都從長樂，則晉太康五年也，然則非後漢人所撰。……經云河水又北薄骨律鎮城，注云赫連果城也，乃後魏所置，其酈氏附益歟？戴氏謂王所引四事，惟魏興安陽一事屬經文，餘三事（指所引武侯壘、信都、骨律鎮三條）咸酈注之譌爲經者。詳見戴東原集水經酈道元注序。

④善長，酈道元之字。道元，後魏范陽人，官至御史中尉，蕭寶夤之亂，被執，叱賊而死。

⑤攔水經注四十卷，本志十三篇，又爲七聘記文行世。傳詳魏書卷八十九酷吏傳。

⑥關百詩名若璩，胡朮明名渭，並傳見本書。顧景范名祖禹，已見貢四九注。⑦按關著四書釋地，顧著讀史方輿紀要，胡著禹貢錐指，皆精輿地學，其所稱引，及於水經，宋嘗致疑，故云。自王伯厚引經文

四事」至此，語本戴東原集水經鄴道元注序。⑤乾隆中葉四原全書之編纂，分應刻、應鈔、存目三項。應刻者，以活字板重行排印。乾隆三十九年，命名爲武英殿聚珍本，御製題武英殿聚珍板詩序云：「校輯永樂大典內之散簡零編，並蒐天下遺籍，不下萬餘種，彙爲四庫全書。擇人所罕觀，有裨世道人心及足資借鏡者，剞劂流傳，嘉惠後事。第種類多則付雕非易，董武英殿事金簡以活字法爲請，既不濫費棗梨，又不久淹歲月，用力省而工程速，至簡且捷……茲刻單字計二十五萬，雖數百十種之書，悉可取給。」

嘗論學云：經之至者道也，所以明道者辭也，所以成辭者字也。必由字以通其辭，由辭以通其道，乃可得之。又云：治經之難，雖一事，必綜其全而覈之。誦堯典，至「乃命羲和」，不知日月星辰之所以運行，則掩卷不能卒業。誦周南，召南，自關雎而往，不知古音，徒強以協韻，則已齟齬失讀。誦古禮，先士冠禮，不知古者宮室衣服等制，已迷於其方，莫辨其用。不知古今地方沿革，

則禹貢⑤職方山鎮川澤春秋列國疆域會盟攻戰之地失其處所。不知古今推步之長，則如夏書之辰不集於房，魯太史引以爲正陽之月孟夏，⑥東晉古文尙書繫之季秋；⑦小雅十月之交，鄭康成以爲周正十月，⑧劉原父以爲夏正十月；⑨春秋傳兩記日南至，歷代史志載步算家上考，曲合其一西卒違其一；⑩儒者何以識古今之真僞，辨箋解之得失，決魯曆至朔之當否？不知少廣旁要，⑪則考工之器不能因文而推其制。不知鳥獸蟲魚草木之名號狀類，則比興⑫之意乖。六書⑬之學，詰訓音聲未始相離；聲與音又經緯衡從宜辨。魏有孫叔然，勅立翻語；⑭厥後考經論韻悉用之。晉人以譯西域釋氏之言；釋氏之徒，羣習其法，因竊爲己有，謂來自西域；儒者數典，不能記憶也。⑮管呂言五聲十二律，⑯宮位乎中，黃鍾之宮四寸五分爲起律之本，⑰學者蔽於鐘律失傳之後，不追溯未失傳之先，宜乎其說之多鑿也。⑱

①堯典爲尙書篇名。義氏和氏爲重黎之後，世掌天地日月之官。原文爲「乃命羲和，故若昊天，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②周南召南，爲詩國風之言。關雎爲詩三百篇之首。③協韻之說始於宋吳棫。吳作毛詩補音，今其書已佚。朱熹詩集傳採用吳之補音，於今韻之不合者注一協字，協韻之說因以大行。後焦竑、戴侗、陳第等皆著論闢之。④相傳古禮經五十六篇；后蒼所傳十七篇，卽儀禮，爲今文；餘三十餘篇爲逸儀，爲古文。士冠禮爲儀禮之第一篇名。⑤禹貢爲尙書篇名。⑥尙書以時代區分，夏書錄於夏史官，所載爲夏一代事。「辰不集於房」句，在今僞古文夏書胤征篇。原文如下：「乃季秋月朔，辰弗集於房，奮夫馳，庶人走。」僞孔傳「辰，日月所會房，所含之次，集，合也；不合卽日食可知。」又左氏昭公十七年傳「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太史曰：在此月也，日過分而未至，三辰有災，於是乎百官降物，君不舉，群移時，樂奏鼓，祝用幣，史用辭。故夏書曰：辰不集於房，奮夫馳，庶人走，此月儀之謂也。會夏四月，是爲孟夏。」⑦僞古文尙書出於東晉梅賾，故稱東晉古文尙書，已見頁八注⑦。案辰不集於房，僞古文尙書謂在秋季，左傳載魯太史言而在四月。韻若璩曰：「一至二分，日有食之，或不爲災……爲災之尤重者，則在建巳之月……夏家則魯奏鼓，奮夫馳，庶人走；周家則樂奏鼓，

祝用幣，史用辭。維名有四月六月之別，皆謂之正月。正月者，正陽之月。……僞作古文者，略知曆法當仲康卽位初有九月日食之事，遂於胤征篇撰之曰：「乃季秋月朔，辰弗集於房，誓奏鼓，奮夫馳，庶人走。」不知誓奏鼓等禮，夏家正未嘗用之於九月也。一見古文尙書疏證卷一。 ④鄭康成名玄，見頁五注。 ⑤詩小雅十月之交篇：「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鄭玄箋：「周之十月，夏之八月也。」 ⑥劉原父名敞，宋新喻人。慶曆進士，歷官右正言，知制誥，改集賢院學士，判御史臺。著有春秋權衡、春秋傳、春秋意林、七經小傳等書，世稱公是先生。傳見宋史卷三百十九。劉著詩小傳云：「詩有夏正無周正，七月陳王業，六月北伐，十月之交刺純陰用事而日食，四月維夏，六月徂暑，言暑之極其至，皆夏正也；而獨謂十月之交爲周正，可乎？」文見困學紀聞卷三引。詩小傳爲七經小傳之一，但今本七經小傳則無此文。案十月之交爲刺周幽王之詩，後世曆家如虞翻、傅仁均、僧一行皆步得幽王六年十月朔日辛卯確有日食，可知鄭箋是而劉說非也。 ⑦左傳兩記日南至，一在僖公五年，文爲「春王正月辛亥朔日南至。」一在昭公二十年，文爲「春王二月己丑日南至。」漢書律曆志：「昭公二十年春王正月，距辛亥百三十三歲，是辛亥後八章首也。正月己丑朔旦冬至失閏，故傳曰二月己丑日南至。」杜預昭

公二十年左傳注：「當言正月己丑朔日南至。」語卽本此。後曆家以爲信之南至必是當則，欲強增歲周，以求合辛亥之南至，不知又失己丑之南至也。江永謂春秋所載日南至，常先天二三日。信五年春王正月日南至當在癸丑，其定朔壬子，則癸丑是二日，而傳曰正月辛亥朔日南至，則氣先天三日，朔先天一日矣。昭二十年之日南至會在正月三日辛卯，而傳曰春王二月己丑日南至，則亦先天三日，而誤以正月爲二月矣。己丑不言朔，則以戊子爲朔，亦先天一日矣。見羣經補義。

④少廣與旁要皆爲古算法九數之一；少廣以御積幕方圓；旁要卽勾股法，以御高深廣遠。

⑤詩大序「詩有六義焉：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頌。」又見周禮大師職。鄭玄注：「比，見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類以言之。興，見今之美，嫌於媚諛，取善事以喻勸之。」

⑥六書爲指事、象形、形聲、會意、轉注、假借，見說文解字，又見周禮保氏職注。⑦孫叔然名炎，三國時魏樂安人，受學鄭玄之門，稱東州大儒。數爲祕書監，不就。嘗作周易春秋例，毛詩禮記、春秋三傳、國語、爾雅諸注。時王肅集聖證論以譏鄭玄，炎駁而釋之。名見三國志卷十三魏書 王肅傳。顏氏家訓音辭篇：「孫叔然創爾雅音義，是漢人獨知反語；至於魏世，此事大行。」經典文攷錄：「古人音書，止爲譬况之說；孫炎始爲反語，魏朝以降漸繁。」史記正義論例：「先

儒音字，比方爲音；至魏祕書孫炎，始作反音。一按以上各書皆謂反切創於孫炎，翻語卽反切。

④「晉代以譯西域釋氏之言，」指晉代以華語翻譯佛經。「儒者數典，不能記儒，」斥後儒以切韻之學，謂始於西域。如宋鄭樵通志六書略五「論華梵下」云：「切韻之學，自漢以前，人皆不識，實自西域流入中土。所以韻圖之類，釋氏多能言之，而儒者皆不識起例，以其源流出於彼耳。」卽其一例。⑤宮、商、角、徵、羽爲五聲。黃鍾、大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大呂、應鍾、南呂、函鍾、小呂、夾鍾，爲十二律。十二律卽十二管，有陽律陰律之分。陽律以竹爲管，陰律以銅爲管。管之長短，卽聲之鉅細所由分也。⑥禮記月令「中央土……其音宮，律中黃鍾之宮。」孔穎達疏：「崔靈恩云：『凡陰陽之管，合有十二律。律各爲一調，迭相爲宮，而生五聲，令而成藝。黃鍾宮最長，爲聲調之始，十二宮之主宮音者，是五音之長，故與黃鍾之調宮聲相應……』」蔡氏、熊氏以爲黃鍾之宮，謂黃鍾少宮也。半黃鍾九寸之數，管長四寸五分。六月用爲候氣。」⑦自「經之至者道也」至此，語本戴東原集，與是仲明論學書。

又訓學者二曰私，曰蔽。私生於欲之失，而蔽生於知之失。異氏○尙無欲，

君子尙無蔽。異氏之學主靜以爲至；君子強恕以去私，而問學以去蔽，主以忠信，而止於明善。凡生於其心，必發於其事；○私者逞己以縱欲無良，而憚不畏明。○無私矣，尙不能無蔽。蔽者不求諸事情，以其意見信爲義理，公而不能明，廉潔而流於刻。記曰：『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而無喜怒哀樂之常，應感起物而動，然後心術形焉。』○凡有血氣心知，於是乎有欲；性之徵於欲，聲色臭味而愛畏分。既有欲矣，於是乎有情；性之徵於情，喜怒哀樂而慘舒分。既有欲有情矣，於是乎有巧與智；性之徵於巧智，美惡是非而好惡分。生養之道存乎欲者也，感通之道存乎情者也。二者，自然之符，天下之事舉矣。盡美惡之極致，存乎巧者也；宰御之方由斯而出。盡是非之極致，存乎智者也；聖賢之德由斯而備。二者，亦自然之符，精之以底於必然，天下之能舉矣。君子之治天下也，使人各得其情，各遂其欲，勿悖於道義；君子之自治也，情與欲使一於道義。夫遏欲

之害，甚於防川；絕情去智，充塞仁義。人之飲食也，養其血氣；而其問學也，養其心知；是以貴乎自得。血氣得其養，雖弱必強；心知得其養，雖愚必明；是以貴乎擴充。④君子獨居思仁，公言言義，⑤動止應禮。竭所能之謂忠，履所明之謂信；平所施之謂恕；馴而致之，仁且智，不私不蔽者也。君子之未應事也，敬而不肆，以虞其疏；事至而動，正而無邪，以虞其僞；必敬必正，而要於致中和，⑥以虞其偏其謬。戒疏在乎戒懼，去僞在乎慎獨，⑦致中和在乎達禮精義，至仁盡倫，⑧天下之人同然而歸之善，可謂至善矣。夫以理爲學，以道爲統，以心爲宗，探之茫茫，索之冥冥，不若反求諸六經。此原善⑨之書所以作也。⑩

④異氏，戴指老莊而言。原文爲「是以老聃、莊周之言尙無欲，君子尙無蔽」見原善卷中。⑤

孟子公孫丑篇「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⑥詩大雅民勞篇「惠此中國，

以綏四方。無縱詭隨，以謹無良。式遏寇虐，憚不畏明。」戴氏釋之曰：「言小人之使爲國家，大都

不出詭隨、寇虐二者。無縱詭迎阿從之人，以防禦其無良；遏止寇虐者，爲其曾不畏天命而毒於民。斯二者，悖與欺是已然也。凡私之見爲欺也，在事爲詭隨，在心爲無良；私之見爲悖也，在事爲寇虐，在心爲不畏天明。無良鮮不詭隨矣，畏明必肆其寇虐矣。」見原善卷下。

⑤見禮記樂記篇。⑥此數語本孟子字義疏證卷上理篇。原文闡發頗詳，附錄於下：「人之血氣，心知本乎陰陽五行者性也。如血氣資飲食以養，其化也卽爲我之血氣，非復所飲食之物矣。心知之資於學問，其自得之也亦然。以血氣言，昔者弱而今者強，是血氣之得其養也；以心知言，昔者狹小而今也廣大，昔者闇昧而今也明察，是心知之得其養也。故曰雖愚必明。」⑦孔子家語弟子行篇：「獨居思仁，公言言義……是宮緇之行也。」⑧禮記中庸「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鄭玄註：「致，行之至也。」⑨禮記中庸「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莫見乎隱，莫顯乎微，故君子慎其獨也。」鄭玄註：「慎，獨者，慎其閒居之所爲。」⑩原善卷上「達禮，義無弗精也；精義，仁無弗至也；至仁，盡倫，聖人也。」⑪原善凡三章，首章言性命之理；次章言形氣之事；末章言人人之不盡其才，皆由於私。

與蔽，故必以問學教化挽回之。此書與孟子字義疏證皆爲戴氏之哲學著作，收刻於戴氏遺書，粵雅堂叢書、昭代叢書中。近人彙刻原善、孟子字義疏證及緒言，稱爲戴氏三種，樸社出版。按此段悉本戴著原善、孟子字義疏證，而頗移易其詞句。

其所撰述，有毛鄭詩考正四卷，①考工記圖二卷，②孟子字義疏證三卷，③方言疏證十三卷，④原善三卷，⑤原象一卷，⑥勾股割圓記三卷，⑦策算一卷，⑧聲韻考四卷，⑨聲類表十卷，⑩儀禮正誤一卷，⑪爾雅文字考十卷，⑫屈原賦注四卷，⑬九章補圖一卷，⑭古曆考二卷，⑮曆問二卷，⑯水地記一卷，⑰戴氏水經注四十卷，⑱直隸河渠書六十四卷，⑲文集十卷，⑳皆曲阜孔戶部繼涵爲刊行之。⑳……㉑

①毛鄭詩考正，採古註以正毛傳、鄭箋之誤。書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五五七至五六〇。孔氏所刻戴氏遺書中並附考正鄭氏詩譜一卷，爲五卷。②考工記圖已見頁三二九注。③孟子

字義疏證，曾收刻於戴氏遺書。戴氏著原善既成，又以宋儒言性，言理，言道，言才，言誠，言明，言權，言仁，義禮智，言智仁勇，皆非六經孔孟之言，而以異學之言糅之，故就孟子字義加以疏證，正宋儒之說。曾與段玉裁書曰：「僕生平著述，最大者爲孟子字義疏證一書，此正人心之要。今人無論正邪，盡以意見誤名之曰理，而禍斯民，故疏證不得不作。」見戴氏年譜。④方言疏證收刻於戴氏遺書中。戴自序云：「宋、元以來，六書故訓不講，故鮮能知其（指方言）精覈。加以譌舛相乘，幾不可通。今從永樂大典內得善本，因廣搜羣籍之引用方言及注者，交互參訂。改正譌字二百八十一，補脫字二十七，刪衍字十七，逐條詳證之。」可見此書之價值。⑤原善已見頁三四五注④。⑥原象分爲八篇：首篇言日之發斂以赤道爲中，月之出入以黃道爲中。二篇言中星異所，以明歲差。三篇言土圭測影，以明里差。四篇言洪範五紀在隨時考驗，故有推步之術。五六七篇卽句股割圓上、中、下三篇。八篇言準望之法。末附迎日推策記。書曾收刻於戴氏遺書及昭代叢書中。⑦句股割圓記已見頁三二九注③。⑧策算，首乘，次除，次命分，次開平方，次籌式，略舉經籍之資於算者成帙。書收刻於戴氏遺書中。⑨聲韻考，彙輯先儒論聲韻之文而成，可藉以考見韻書之源流得失。書收刻於戴氏遺書中。⑩聲類表，據段玉裁著斂氏年譜，成於

臨終前十數日，僅五日而成書。戴爲段氏之師；段著六書音韻表先成，而數作此書反在段氏之後。其書分古韻爲十六部，加入聲九部，爲二十五部，區爲九類。其目如下：(一)歌、魚、鐸，(二)泰、之、職，(三)東、尤、屋，(四)陽、蕭、藥，(五)青、支、錫，(六)諄、脂、質，(七)寒、泰、曷，(八)侵、緝，(九)談、盍。書收刻於戴氏叢書中。

①儀禮正誤，據段著戴氏年譜，稱書藏孔氏；但孔所刻戴氏遺書，此書未收入。

②爾雅文字考，據段著戴氏年譜，已成書而未刻。詳見謝啓昆小學考卷五。

③屈原賦注已見頁三二九注。

④書本十二卷，但此云四卷。

⑤九章舊有魏劉數註，有圖而闕，戴氏補之。孔氏刻算經十書，附刊於九章算術中。

⑥據段著戴氏年譜，曆問一卷，古曆考二卷。洪榜爲戴作行狀，謂此二書稿存曲阜孔氏。古曆考疑卽續天文略。先是，清廷開館，續鄭樵通志，當事者挽戴爲

之。既而未用，欲改名古曆考，而行狀內遂改其名。今戴氏遺書所刻僅續天文略上中二卷，下卷闕如，蓋未完之作也。

⑦本地記收刻於戴氏遺書。書本未成，孔氏但就草稿取可續者刻之。

⑧據段著戴氏年譜，乾隆三十七年，戴主講金華書院，刊自定本經注，未成；次年，奉召入都，後在都踵成之，與武英殿聚珍板同時出版。兩本不同處，在聚珍本依舊時卷第，全載校語，而經注相

滑者悉更之；自刊本則悉去校語，悉將正文改定。

⑨乾隆三十七年，戴氏應直隸總督方觀承

之聘，修直隸河渠書，未成而方卒。繼任者不能禮敬，戴辭而入都。此書清稿，一存曲阜孔氏，一存吳江周元理家。嘉慶間，周之戚有王履泰者，竊得此稿，掩爲己有，刪削幾半，益以乾隆己丑以後事實，易名畿輔安瀾志，繕寫進呈。上命武英殿刊板，王得同知。詳見段著戴氏年譜。④戴氏文集，孔氏刻本爲十卷；後段玉裁搜求遺佚，復刻於經韻樓，編爲十二卷，並以意類分次，其目亦與孔刻不同。又清經解曾選刻此書，刪節未全。⑤曲阜縣名，漢置魯縣，唐改爲曲阜；清屬山東兗州府。孔繼涵字蕙谷，乾隆進士，官戶部郎中。深於三禮，尤精天文、算術。校刊微波榭叢書七種及算經十書，皆稱善本。著有紅欄書屋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案孔氏所收刻戴書，名戴氏遺書，凡十五種，其目爲：東原文集十卷，毛鄭詩考正五卷，杲溪詩經補注二卷，考工記圖二卷，孟子字義疏證三卷，聲韻考四卷，聲類表十卷，原善二卷，原象一卷，續天文略二卷，水地記一卷，方言疏證十三卷，水經注三十五卷，策算一卷，勾股割圓記三卷，與本文所載略異。又據段著戴氏年譜，戴曾著大學補注一卷，又著中庸補注一卷，至「柔遠人也，懷諸侯也」而止，未完成。其言理皆與原善、疏證二書合。孔氏本欲刊大學補注，未果而卒。其他所著書經後人收刻者，有經考五卷，在經齋叢書中；尙書義考二卷，在聚學軒叢書中；緒言三卷，在粵雅堂叢書中。⑥此處有

一段刪去，原文錄下：「君沒後十餘年，高廟校刊石經，一日命小璫持君所校水經注問南書房諸臣曰：戴震尙在否？對曰：已死。上歎惜久之。詩人皆謂君若不死，必充纂修官。嗟夫！君以庶吉士得邀特達之知，可謂稽古之榮矣！同時學者，郡人鄭牧、方矩、程瑤田、汪龍、鄭方二人事蹟，不得其詳。瑤田又字易疇，歙人，乾隆庚辰舉人，太倉州校官。著有通藝錄行於世。汪龍字塾泉，乾隆丙午舉人，著有毛詩申成、毛詩異義，皆未刊行。」

親受業者，高郵王念孫，字懷祖，乾隆乙未進士，授庶吉士，散館，改主事，官至直隸永定河道。精於訓詁，著有廣雅疏證十卷。子引之，字伯申，嘉慶己未姚文田榜以第三人及第，今官翰林院侍講學士，能世其學。段大令玉裁，字若膺，一字懋堂，金壇人，乾隆庚辰舉人，官四川巫山縣。知縣。講求古義，深於小學，著書滿家，刊行者惟詩經小學錄四卷，說文解字注四卷。盧學士文弼，紀相國昀，邵學士晉涵，任侍御大椿，洪舍人榜，汪

孝廉元亮，皆同志之友，而問學焉。孔檢討廣森，則姻婭而執弟子之禮者也。
懋堂大令之婿曰龔麗正，號聞齋，仁和人，以懋堂爲師，能傳其學，著有國
語章昭注疏，嘉慶丙辰進士，今官禮部祠祭司郎中。

○王念孫已見頁三二九注。○乙未在乾隆四十年，當公曆一七七五年。○永定河卽桑

乾河，在今河北省。以河流無定，俗稱無定河。清康熙間命于成讓疏濬，起良鄉，至東安，賜名永定。

河北省，清時名直隸省。○廣雅三卷，魏張揖撰。隋曹憲作音釋，後人合刻之爲十卷。王氏作疏證，於聲同字異，聲近義同者，多所闡發。自序稱「就古音以求古義，引伸觸類，不限形體，苟可以發明前訓，斯凌雜之譏，亦所不辭。其或張君誤采，博考以證其失；先儒誤說，參酌而寤其非。」又稱「是書譌脫久矣，今據耳目所及，旁考諸書，以校此本。凡字之譌者五百八十，脫者四百九十，衍者三十九，先後錯亂者百二十，正文誤入音內者十九，音內字誤入正文者五十七。」可見此書之精審。書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六六七至六七六。○王引之，嘉慶進士，傳其父聲音文字訓詁之學而推廣之，著經義述聞、經傳釋詞等書，精博過惠、戴二家。累官工部尚書，卒諡文簡。事

蹟詳清史列傳卷三十四。⑧己未在嘉慶四年，當公曆一七九九年。姚文田，歸安人，字秋農，嘉慶進士，由修撰累官禮部尚書，卒諡文僖。著易原、春秋月日表、說文聲系、說文考異、邃雅堂文集。

⑨按戴段師生間最爲訢合無間。段玉裁受業戴氏，在乾隆二十八年。戴入京會試不第後，居新安會館講學。時同學者尙有汪元亮、胡士震等，段卒得戴氏之傳。著說文解字注、六書音韻表、周禮漢讀考、儀禮漢讀考、古文尙書攷異、毛詩訓詁傳、詩經小學、卷秋名字古經、經韻樓集等書。其所輯戴氏年譜，於戴氏生平爲學之語，多所甄錄，體例最善。經韻樓叢書、花雨樓叢鈔中均有刻本。段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⑩金壇，縣名；唐置，清屬江蘇鎮江府。

⑪庚辰在乾隆二十五年，當公曆一七六〇年。

⑫巫山，縣名；戰國時楚巫郡；秦爲縣；隋改曰巫山；清屬四川夔州府。

⑬詩經小學，引爾雅、說文等以與詩經字義相印證。書曾收刻於清經解卷六三〇至六三三。

⑭段注說文解字，初爲長編，名說文解字讀，後乃刪而成注。凡三十卷。說文，世所傳有南唐徐鉉、徐鍇本。鉉本更易過多，鍇本亦多爲後人所竄亂。段氏探許氏著書之例，詳加考證，多所發明。王念孫序稱爲千七百年來無此作。此書坊間印本至多，以經韻樓原刻本爲最佳。清經解收刻於卷六四一至六五五。

⑮盧文弨傳見本書。紀昀已見頁一六九注。⑯那晉涵傳見本書。

④任大椿，本書有傳，今刪。大椿字幼植，又字子田，興化人。乾隆進士，累官御史。通禮經，嘗充四庫全書館纂修，禮經真輯爲多。著弁服釋例、深衣釋例、吳越備史注、小學鉤沈、字林考逸等書。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⑤洪榜，本書有傳，今刪。榜字汝登，一字初堂，歙縣人。官至中書舍人。著有述贊、四聲韻和表、示兒切語、周易古義錄、詩經古義錄、論語古義錄、書經釋典、詩經釋典、儀禮十七篇書後、卷秋公羊傳例、初堂讀書記、初堂隨筆、許氏經義等書。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⑥任元亮已見頁一七〇注。

⑦孔廣森傳見本書。廣森之從弟廣棻，爲戴震之婿，故稱姻姪。

⑧龔麗正爲龔自珍之父，龔橙之祖父。仁和縣名；五代梁置。明清時與錢塘同爲浙江省治。民國改并仁和錢塘爲杭縣。

⑨國語章昭注疏，未見。

⑩丙辰，在嘉慶元年，當公曆一七九六年。

盧文昭

盧文昭字紹弓，號磯漁，又號檠齋，晚更號弓父，抱經其堂顏也，人稱曰抱經先生。其先自餘姚遷杭州。父存心，恩貢生，應博學鴻詞科不第。母馮，馮景山公之女也。文昭生而篤實，少不好弄，以讀書爲事。既稟家學，又得外王父之緒論，已知學之所向矣。長爲桑調元敬甫婿，師事之。於是學有本原，不爲異說所惑。初名嗣宗，爲錢塘縣學生員，繼由餘姚祖籍改今名，援例入監。乾隆戊午中式順天舉人。王戊考授內閣中書。壬申恩科秦大士榜第三人及第，授翰林院編修。丁丑命尙書房行走，由左春坊左中允洊至

翰林院侍讀學士充乙酉廣東正考官旋命提督湖廣學政戊子以學政言事不合例部議左遷明年乞假養親歸乾隆乙卯十一月二十八日卒於常州龍城書院年七十有九。

○餘姚縣名秦置清屬浙江紹興府杭州舊府名唐置州治餘姚宋康元爲路明清置杭州府爲浙江省治民國改爲杭縣。

○廬存心字敬甫號玉巖工詩有白雲集。

○馮景字山公錢塘人。

康熙中以國子監生游京師宋學聞其賢聘就吳撫幕以母老歸里卒有幸草樊中解春諸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桑調元字伊佑號弢甫錢塘人雍正進士官工部主事引疾歸師

事勞史關餘山書屋以友教四方之士晚主濼源書院益暢師說著有論語說躬行實踐錄弢甫

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七。

○錢塘縣名本秦錢唐縣唐改唐爲塘明清皆浙江省治杭州

府亦治此民國廢府改錢塘及仁和爲杭縣。

○戊午在乾隆三年當公曆一七三八年。

○順

天舊府名周時爲燕地漢唐爲幽州治所遼置南京亦曰燕京金曰中都元曰大都明永樂初建北京名順天府清因之旋改稱京兆俗沿稱北京國民政府統一後改爲北平。

○壬戌在乾隆

七年，當公曆一七四二年。④壬申在乾隆十七年，當公曆一七五二年。⑤秦大士字魯一，又字澗泉，號秋田老人，江寧人。乾隆進士，官至侍講學士。⑥丁丑在乾隆二十二年，當公曆一七五七年。⑦乙酉在乾隆三十年，當公曆一七六五年。⑧戊子在乾隆三十二年，當公曆一七六八年。⑨乙卯在乾隆六十年，當公曆一七九五年。⑩常州，舊府名，宋置州，元爲路，明改府，清因之，屬江蘇省。民國廢，今武進縣卽其舊治。

紹弓官京師，與東原①交善，始潛心漢學，精於讎校。歸田後二十餘年，勤事丹鉛，垂老不衰。所校之書，大戴禮記②、左傳、經典釋文③、逸周書④、孟子音義⑤、荀子⑥、方言⑦、釋名⑧、賈誼新書⑨、獨斷⑩、春秋繁露⑪、白虎通⑫、呂氏春秋⑬、韓詩外傳⑭、顏氏家訓⑮、封氏聞見記⑯、諸書。又取易禮注疏、呂氏讀詩記⑰、魏書⑱、宋史⑲、金史⑳、新唐書㉑、列子㉒、申鑒㉓、新序㉔、新論㉕、諸本脫漏者、蒼萃一書，名曰羣書拾補。㉖抱經堂文集三十四卷㉗、及鍾山札記㉘。

龍城札記 刊行於世

①東原戴震之字，傳見本書。②大戴禮記，漢戴德編纂。漢初先儒所記禮書凡二百四篇，戴德

刪之爲八十五篇，謂之大戴禮。今所傳者始三十九，終八十一，中間缺者四篇，重出者一篇，爲十三卷。書中夏小正篇最古。其諸侯遷廟、諸侯覺廟、投壺、公冠等，皆禮古經遺文。先王舊制時有徵焉。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三。③經典釋文三十卷，唐陸德明撰。首爲序錄一

卷，次周易一卷，古文尚書二卷，毛詩三卷，周禮二卷，儀禮一卷，禮記四卷，春秋左氏六卷，公羊一

卷，穀梁一卷，孝經一卷，論語一卷，老子一卷，莊子三卷，爾雅二卷。其例，諸經皆摘字爲音，惟孝經

以童蒙始學，老子以衆本多乖，各摘全句。所探漢、魏六朝音切凡二百三十餘家，又兼戴諸儒之

訓詁，各本之異同，後來得以考見古義者，注疏之外，惟賴此書之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提要

經部五經總義類。④逸周書十卷，亦稱汲冢周書，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謂係戰國後人所爲。

書凡七十篇，闕程寤、秦陰、九政、九開、劉法、文開、保開、八繁、箕子、晉德、月令十一篇，餘亦文多舛脫。

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別史類。⑤孟子音義二卷，宋孫奭撰。唐陸德明經典釋文

於羣經皆有音義，獨闕孟子。奭於大中祥符間奉敕校定趙岐註，因刊正唐張謐孟子音義及丁

公著孟子音二書，兼引陸善經孟子註，以成此書。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四書類一。

④荀子二十卷，周荀況撰。漢志儒家載孫卿子三十三篇，王應麟考正謂當作三十二篇。劉向

序錄稱孫卿書凡三百二十三篇，以相校除重複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三篇，爲十二卷，題曰新

書。唐楊倞分易舊第，總爲二十卷，復爲之註，更名荀子。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儒家

類一。⑤方言十三卷，漢揚雄撰。書名本爲輶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因其文冗長，故諸家

稱引及史志著錄皆省曰方言。應劭風俗通義序稱周秦常以歲八月遣輶軒之使求異代方言，

還奏籍之，藏於祕室，及嬴氏之亡，遺棄脫漏，無見之者。蜀人嚴君平有千餘言，林閭翁孺才有梗

概之法。揚雄好之，天下孝廉衛卒交會，周章質問，以次註，續二十七年，爾乃治正，凡九千字。詳可

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一。⑥釋名八卷，漢劉熙撰。書凡二十篇，以同聲相諧推

論稱名辨物之意，可因以考見古音；又去古未遠，亦可因以推求古人制度之遺。明朝奎金曾取

此書與爾雅、小爾雅、廣雅、埤雅合刻，名曰五雅。以四書皆有雅名，遂改題此書曰途雅。詳可參考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一。⑦賈誼新書十卷，漢賈誼撰。漢志載賈誼五十八篇；崇文

總目云本七十二篇，劉向刪定爲五十八篇。今傳者僅五十六篇；又問孝一篇，有錄無書，實五十

五篇。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儒家類一。④獨斷二卷，漢蔡邕撰。王應麟玉海謂是書間有顛錯；又諸家援引此書，亦多與今本不合，蓋爲後人所竄亂也。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二。⑤春秋繁露十七卷，漢董仲舒撰。繁或作蕃。是書發揮卷秋之旨，多主公羊，而往往及於陰陽五行。刻本，宋代已有四種，多寡不同。至樓鑰所校，乃爲定本。鉛本庫闕三篇，明人重刻又多觀亂闕佚。四庫全書館曾以永樂大典所存錯本詳爲勘訂補正，凡數千字。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春秋類四。近人康有爲撰有春秋董氏學，發揮頗詳。⑥白虎通四卷，漢班固撰。書名本爲白虎通義，流俗省略爲此名。又名白虎通德論。後漢書班固傳稱天子會諸儒於白虎觀，講論五經，作白虎通德論，令固撰集其事，卽此書也。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二。⑦呂氏春秋二十六卷，秦呂不韋門客編。漢志載呂氏春秋二十六篇；今本凡十二紀、八覽、六論、紀之子目六十一，覽之子目六十三，論之子目三十六，實一百六十篇；漢志蓋舉其綱也。自漢以來，註者惟高誘一家，訓詁簡實，於引證觀舛之處，皆另據他書以駁之。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一。⑧韓詩外傳十卷，漢韓嬰撰。漢志載韓故三十六卷，韓內傳四卷，韓外傳六卷，韓說四十一卷，今惟外傳尙存，餘均亡佚。十卷較漢志多四卷，蓋後

人所分也。是書雜引古事古語，證以詩詞，與經義不相比附，故曰外傳。其例，每條必引詩辭；而宋引詩者二十八條，必有闕文。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詩類二。⑤顏氏家訓二卷，北齊顏之推撰。是書述正身治家之法，辨正時俗之謬以爲訓；又兼論字畫音訓，並考正典故，品第文藝，曼衍旁涉，不專爲一家之言。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一。⑥封氏聞見記十卷，唐封演撰。全書目錄所列凡一百一條，而傳本則多殘闕。唐人小說多涉荒怪，此書獨語必徵實。前六卷多陳掌故，七八兩卷記古蹟及雜論，末二卷載當時士大夫嘉言善行，其中足資參證者多。音韻一條，文字一條，所載尤多諸書之所未言。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雜家類四。⑦呂氏家塾讀詩記三十二卷，宋呂祖謙撰。祖謙與朱熹相契，其初論詩亦相合。此書中所稱朱氏曰，卽探朱子說也。後朱熹改從鄭樵之論，自變前說，而祖謙則仍堅守毛鄭。陳振孫稱其博探諸家，存其名氏；先列訓詁，後陳文義，剪裁實穿，如出一手；有所發明，則別出之。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詩類一。⑧魏書一百四十卷，北齊魏收奉敕撰。收表上其書凡十二紀九十二列傳，分爲一百三十卷。今所行本爲宋劉恕、范祖禹等所校定。恕等敘條謂隋魏澹更撰後魏書九十二卷，唐又有張太素後魏書一百卷，今皆不博。義史惟以魏收書爲主，校其亡

逸不完者二十九篇，各疏於逐句之末。陳振孫引中興書目，謂收書闕太宗紀，以魏澹書補之。志闕天象二卷，以張太素書補之。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正史類一。④宋史四百九

十六卷，元托克托等奉敕撰。書以宋人國書爲稿本；宋人好述東都之事，故史文較詳。建炎以後稍略；理度兩朝，宋人罕所紀載，故史傳亦不具首尾。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正史類

二。⑤金史一百三十五卷，元托克托等奉敕撰。元人於此書經營頗久，與宋遼二史取辦倉卒者不同，故其首尾完密，條例整齊，約而不疏，贖而不蕪，在三史中獨爲完善。詳可參考四庫全書

總目提要史部正史類二。⑥新唐書二百二十五卷，宋歐陽修、宋祁等奉敕撰。是書本爲補正劉昫舊唐書之舛漏而作；自稱事增於前，文省於舊；然考證過疎，踳駁不少；書甫類行，而吳縝糾

謬已踵之而出。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正史類二。⑦列子八卷，題周列禦寇撰。然

列禦寇爲鄭穆公時人，此書所載多穆公以後事，柳宗元辨之於前，高似孫疑之於後，其書不出禦寇之手，蓋無疑義。書名或稱沖虛至德真經，有晉張湛注，唐殷敕順釋文。詳可參考四庫全書

總目提要子部道家類。又近人考證列子卽張湛所僞託，見馬敘倫天馬山房叢書僞列子考。

⑧申鑒五卷，漢荀悅撰。後漢書荀淑傳稱悅侍講禁中，見政移曹氏，志在獻替，而謀無所用，乃作

申鑒書五卷。卷爲一篇，一曰政體，二曰時事，三曰俗嫌，四五曰權言。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儒家類一。⑤新序十卷，漢劉向撰。隋書藝文志載新序三十卷，錄一卷。唐書藝文志曰：曾鞏校書序云：今可見者十篇，則宋初書已殘闕。所載皆春政、戰讀、秦漢間事，係採百家傳記，以類相從，與左傳、國語、戰國策、史記互有出入。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儒家類一。⑥新論已見頁一三七注③。⑦羣書拾補三十九卷，仿經典釋文例，取羣書版本之譌誤者，摘字而注之，校正補逸，頗臻完善。所收經史子集，凡三十八種。書今存，收刻於抱經堂叢書中。⑧盧氏嘗言前輩文集有係後人編次者，體例多未完善，故晚年手編自著文集付梓。書方刻成二十五帙，尙未定卷次先後而盧卒。其後鮑以文、係志祖、徐鯤等分任校刊，爲鍾成之。集中半爲序跋之作，今收刻於抱經堂叢書中。⑨鍾山札記四卷，盧氏主講鍾山書院時作，故名。書收刻於抱經堂叢書中。清經解所錄，僅關於經義者，非完帙，見卷三百八十八。⑩龍城札記三卷，盧氏主講龍城書院時作，故名。書收刻於抱經堂叢書中。清經解所錄非完帙，見卷三百八十九。案盧氏著作已刊行者，尙有儀禮注疏詳校十七卷，在抱經堂叢書中；讀史札記一卷，附論學札記，則在聚學軒叢書中。

邵晉涵

邵晉涵字與桐，號二雲，餘姚人也。祖向榮，康熙壬辰進士。父佳銳，增廣生。君生而穎異，少多疾，左目微眇，然讀書十行並下，終身不忘。乾隆乙酉，中式本省鄉試舉人，典試者錢先生竹汀也。越六年，禮部會試第一，賜進士出身。乾隆三十八年，詔修四庫全書，金壇首以君名入告，召赴闕下，除翰林院庶吉士，充纂修官。逾年，授編修。後御試翰詹，名列二等，遷右中允。洊官至侍講學士兼文淵閣直閣事。於書無所不讀，而非法之書不陳於側。嘗謂爾雅乃六藝之津梁，而邢疏淺陋，乃別爲正義，兼采舍人、樊光、李巡、孫炎。

諸家之注；^①有未請者，披他書補之。今之學者皆舍邢而宗邵矣。在四庫館時，永樂大典；^②載有薛居正五代史；^③乃會粹編次，其闕者以冊府元龜；^④諸書補之，由是薛史復傳。竹汀先生間論宋史紀傳，南渡後不如東都之有法，寧宗以後又不如前三朝之物備；微特事迹不詳，即褒貶亦失其實。^⑤君聞而善之，取熊克；^⑥李燾；^⑦李心傳；^⑧陳均；^⑨劉時舉；^⑩所撰之書，及宋人筆記，撰南都事略；^⑪以繼王偁之書；^⑫詞簡事增，正史不及也。君嘗預修國史館，中收貯先朝史冊以數千計，總裁問以某事，答曰：『在某冊第幾頁中，』百不失一，咸訝以爲神人焉。撰述又有孟子述義、穀梁正義、韓詩內傳考、皇朝大臣謚迹錄、輶軒日記、南江文集；^⑬皆實事求是，爲學者有益之書。君在日下，教授生徒以自給，足不詣權要之門，所以迴翔清署二十餘年，而官止四品也。君少從山陰劉文蔚、約君；^⑭童君、二樹；^⑮游，習聞叢山；^⑯南雷；^⑰之說，於明季黨禍緣起，奄寺

亂政及唐魯二王⊗本末，從容談論，往往出於正史之外。自君謝世，⊗而南江之文獻亡矣！

⊙餘姚縣名，已見頁三五五注⊙。⊙壬辰在康熙五十一年，當公曆一七二二年。⊙乙酉在

乾隆三十年，當公曆一七六五年。⊙錢竹汀名大昕，傳見本書。⊙乾隆三十八年當公曆一

七七三年。⊙四庫全書已見頁三三七注⊙。⊙金壇已見頁三五二注⊙。⊙爾雅已見頁

一四五注⊙。⊙邢昺作爾雅義疏，在諸疏中爲最淺陋，已見頁三三四注⊙。⊙邵晉涵爾雅

正義二十卷，以郭注爲主，兼采舍人、劉歆、樊光、李巡、孫炎、沈旋、顧野王、裴瑜等遺說，分疏於下。郭

所未詳，取齊、魯、韓詩、馬融、鄭玄之易，書註以證之，於聲近義通之字闡明尤多。書會收刻於清經

解卷五〇四至五二三。⊙舍人、李巡、孫炎已見頁一六六注⊙。⊙樊光，後漢京兆人，官中散大夫，

正史無傳。樊光有爾雅注六卷，見經典釋文序錄。⊙永樂大典凡二萬二千八百七十七卷，目

錄六十卷，明永樂元年奉詔撰。二年成書，名文獻大成。總其事者爲解縉，與修者一百四十七人。

既以所纂諸多未備，復命姚廣孝、劉季篾與縉同監修，與其事者凡二千一百六十九人。永樂五

年成書改名永樂大典。命復寫一部鑄版，以工費浩繁而錄。定都北京後，移貯文樓。嘉靖四十一年，選程道南等一百人重錄，正副二卒，至隆慶初告成，仍鑄原本於南京。其正本貯文淵閣，副本別貯皇史宬。明祚既傾，南京原本與皇史宬副本並選，惟存文淵閣正本，殘淵二千四百二十二卷。書以洪武正韻爲綱，每字之下，詳列各總；或以一字一句分韻；或新取一篇，以篇名分韻；成全錄一書，以書名分韻。割裂龐雜，漫無條理，然元以前佚文祕典轉賴其全部全篇收入，得以排纂校訂，復見於世。清代就而哀輯成錄者，凡經部六十六種、史部四十一種、子部一百零三種。集部一百七十五種。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類書類存目一。慶子之役，八國聯軍陷北京，文淵閣副本又多被外兵掠奪而去；其留存國內者，又每移於私家；蓋已殘缺孔多矣。⑤薛居正字子平，浚儀人。宋乾錄初，官兵部侍郎，參知政事。監修五代史，畢，進平章事。太平興國初，進位司空。卒諡文惠。著有文惠集三十卷。傳見宋史卷二百六十四。薛書今名舊五代史，以別於歐陽修新五代史記，凡百五十卷，目錄二卷，爲紀六十一，志十二，傳七十七。自歐陽修別復新史，薛史遂微。元明以來，罕有援引其書者，傳本因亦漸就湮沒。永樂大典多載其文，邵氏因龐而或書。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正史類一。⑥冊府元龜一千卷，宋王欽若、楊惟等奉政撰。與

宗景德二年，詔編修歷代君臣事，以欽若提總；同修者十五人。至祥符六年，成書。書分三十一部，部有總序；又子目一千一百零四門，門有小序，皆撰自李維等，而竄定於楊億。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類書類一。

④宋史已見頁三六一注。⑤南渡指南宋；東都指北宋。寧宗，光宗次子，名擴，初封嘉王，受內禪，在位三十年崩。前三朝諸高宗、孝宗、光宗也。錄說今號在十駕齋。養新錄卷七。原文云：「宋史述前渡七朝事，遺冗無法，不如前九朝之完善。寧宗以復，四朝又不如高、孝、光三朝之詳。蓋由史臣迫於期限，草草收局，宋及討論潤色之故。如錄廣建傳末云：「孫象祖，自有傳。」王安節傳云：「節度使堅之子。」呂文信傳云：「文總之弟。」是錢象祖、王堅、呂文德三人本擬立傳，而今皆無之，可證其潦草塞實，不全不擴矣。史闕遠握復三十餘年，威儀甚於京、檜，且有廢立大罪，而不預姦臣之列，鄭清之亦預廢立之謀，及端平入相，首議出師汴洛，妄啓邊釁，遂失四蜀。宋之亡實肇於此，而本傳略不一言。至如總范襄陽擴事，總奏洛京覆師，傳皆諱而不書，何以彰是非褒貶之公乎？」

⑥熊克，字子復，宋建陽人。紹興進士，直學士院，後出知台州卒。著有九朝通略、中興小曆、諸子稜華等書。傳見宋史卷四百四十五。

⑦李諸，字仁甫，一字子真，號巽巖，宋丹稜人。紹興進士，累官敷文閣學士，同修國史。卒諡文總。著總資治通鑑長總。

垂四十年始成。又有易事、春秋學、六朝通鑑傳議、說文解字五音韻譜、文集等書。傳見宋史卷三百八十八。

⑤李心傳，字微之，未井研人。晚年爲史館校勘，賜進士。修中興四朝帝紀、十三朝會要、擢工部侍郎。著有高宗繫年錄、學易編、誦詩訓、春秋考、禮辨、讀史考、建炎以來朝野雜記、舊聞證誤、西陲泰定錄、辨南遷錄詩文集等書。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八。

⑥陳均，字平甫，號雲巖，宋興化人。嘗州綱目義例，爲未編年舉要、備要二書，起太祖至寧宗。端平初，詔取其書，賜迪功郎，不受。正史無傳。

⑦劉時舉，未太學生，累官通直郎，國史實錄院編修官。著有續宋編年資治通鑑。正史無傳。

⑧南都事略未成書。章實齋文鈔邵與桐別傳，章學誠子貽邁註云：「先師（謂邵）嘗謂宋史自南渡以後尤爲荒謬，以東都賴有王氏事略故也。故先輯南都事略，欲使前後條貫粗具，然後別出心裁，更爲趙宋一代全書。其標題不稱宋史而稱宋志，亦見先師有微意焉。然南都尙未卒業，而未志亦有草創，皆參差未定稿也。諸家狀志但稱南都事略，當屬傳聞宋審。」

⑨王僞，字垂平，宋眉州人。著東都事略一百三十卷。洪邁修四朝誦史，奏進其書，以承議郎知龍州，特授直祕閣。正史無傳。

⑩孟子述義、穀梁正義（卷施閣集邵君家傳稱爲穀梁古註）、韓詩內傳考、翰軒日記，均未見刻本。蓋邵氏體弱多病，僅得中壽，醫誤投藥而卒，其著述多未成。已

刊行者，爾雅正維之外，有舊五代史箋注一百五十卷，皇朝大臣謫迹錄四卷，南江集鈔四卷，四庫全書提要纂稿一卷，南江劄記四卷，南江書錄一卷。其他著述尙有方輿金石編目、宋元事鑑、考異、南江詩鈔等。

⑤ 山陰，縣名；秦置；清代與會稽縣並爲浙江紹興府治；民國廢唐，合併山陰、會稽爲紹興縣。劉文蔚字豹君，號梅亭，貢生，著有石驢山人集。

⑥ 童二樹名鈺，字璞巖，又字二如，號二樹，善畫梅，工詩，著有二樹山人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一。

⑦ 戴山卽劉宗周；宗周，字起東，號念臺，明山陰人。萬曆進士。崇禎時，官左都御史，致仕。福王監國，起原官。杭州失守，絕食而死。門人私謚正義。清賜謚忠介。其學以號意爲主，慎獨爲宗。學者稱念臺先生。雷築證人書院，講學戴山，又稱戴山先生。著有周易古文鈔、聖學宗要、學言、人譜、人國類記、論語學案、道統錄、陽明傳信錄、證人社約言、文集等。傳見明史卷二百五十五。

⑧ 南雷謂黃宗羲，傳見本書。

⑨ 唐王名聿鍵。明太祖八世孫。崇禎中，襲封唐王，國南陽。以倡義勤王，得罪被鎗。福王立，救出。鄭鴻逵等奉入閩，稱監國，立於福州，號隆武。李自成竄死，衆降於聿鍵，一時增兵十餘萬。聿鍵發福州，駐延平，擬出師江西。清兵克延平，聿鍵走汀州，被執死。魯王名以海，魯王權九世孫。明末，轉徙台州，張國維等迎居紹興，號監國。清兵入紹興，遁入海，依鄭成功。

⑩ 據先正事略，邵氏卒於嘉慶元

年，當公曆一七九六年，年五十四。①南江文獻，指明思宗亡國後在浙、國、廣一帶抗禦清兵，圖謀恢復之福王、桂王、曆王、魯王等史實。

孔廣森

孔廣森字衆仲，一字搗約，又字驪軒，曲阜人。年十七，中乾隆戊子科舉人。辛卯，成進士，官檢討。旋丁內艱，服闋補官，淡於世情，陳情歸養。忽遭家難，爲訟所累，扶病奔走江、淮、河、洛間，卒卒無歡。未幾，居大母與父喪，竟以哀毀卒。卒年三十有五。

○曲阜，縣名；漢置魯縣；唐改爲曲阜；清屬山東兗州府。

○戊子，在乾隆三十二年當公曆一七六七年。

○辛卯，在乾隆三十六年，當公曆一七七一年。

○凌廷堪校禮堂文集孔檢討誄序

云：「君（謂廣森）父止堂公，以著書爲族人所訟，將西戍塞外。君納贖，入都，百贖赴闕，仰冀

主慈；萬里荷戈，願以身代。」按原文「家難」蓋指此。

⑤據朱文翰儀鄭堂遺文跋，孔卒於乾

隆五十一年丙午，當公曆一七八六年。

少受經於東原氏，^①爲三禮及公羊春秋之學。能作篆隸書，入能品。尤工駢體文。汪明經中，^②孫觀察星衍，^③亟稱之。其序戴氏遺書，^④曰：

緬惟樂遊講藝，訪太傅於石渠；^⑤元日談經，坐侍中於重席。^⑥時則玉羊既遠，金虎初開；^⑦著學官者凡十四家，^⑧說稽古者成數萬字。^⑨至若五是六沴之徵，定君陽武；^⑩三科七缺之法，弊獄淮南。^⑪士苟通經，皆能致用。蓋原其授受，本屬參商；^⑫敘其世年，未睽昌闕；^⑬是以祖之前師，沿之後葉。北方戎馬，不能屏視月之儒；^⑭南國浮屠，不能改經天之義。^⑮夫學有優劣者時也，經有顯晦者數也。五君晚出，非漢博士之傳；^⑯千禩相仍，廢鄭司農之註。^⑰縱橫異說，別創先天；^⑱顛倒聖文，悉更後定。^⑲特以腐

儒炫視，易謬驪黃。⑤末士明經，原求青紫。⑥但遵甲令，粗知帖括之詞。⑦
嗜克庚言，紹彼先民之作。⑧敏而好學，信而好古。⑨惟於戴君見之已。

○東原，戴震之字，傳見本書。○汪中傳見本書。○孫星衍字淵如，江蘇陽湖人。乾隆進士，授

編修，改刑部主事，歷官山東督糧道，引疾歸，累主館山書院。倏究儒史、文字、訓詁之學，旁及諸子百家，研精金石碑版，工篆隸，尤精校勘，輯刊平津館戴書、岱南閣儒書，世稱善本。著尚書今古文

注疏、周易集解、夏小正傳校正、魏三體石經殘字考、倉頡篇、孔子集語、史記天官書考證、寰宇訪

碑錄、平津館金石萃編、孫氏家家書目內外、續古文苑、問字堂、岱南閣、五松齋、平津館文稿、芳

茂山人詩錄。傳詳清史列傳卷六十九。⑩戴氏遺書，孔之叔父蒞谷刊之，凡十五稱，世所稱戴

波樹刻本是。已見頁三四九注。⑪孔作此序，全書尙未刻成，故文中所稱各書，有已湖者，亦有未

刻者。⑫樂遊謂漢宣帝也。宣帝廟曰樂遊，見漢書宣帝紀。顏師古註：太傅蕭望之也。石渠閣

名，漢書宣帝紀：「詔諸儒講五經異同，太子太傅蕭望之等平奏其議，上顏稱制臨決焉。」當時

講經藝之地點在石渠閣，見同書施讎傳。⑬侍中謂戴憑也。後漢書戴憑傳：「拜戴虎賁中郎

將以侍中兼領之。正旦朝賀，百僚畢會，帝令羣臣能說經者更相歸詰，魏有不通，輒奪其席以益

通者。憑途重坐五十餘席。故京師爲之語曰：「解經不窮戴侍中。」按上文謂漢帝提倡經學。

④瑞應圖：「王者鐘律調和，五聲當節，則玉羊見。」玉羊，瑞器也。文選張衡東京賦：「始於宮

隣，卒於金虎。」按此以玉羊喻古代王者，金虎喻後漢，謂漢代以來，講經藝者益多。⑤後漢書

儒林傳序：「光武中興，愛好經術。……立五經博士，各以家法教授。易有施、孟、梁丘、京氏；尚書，歐

陽、大小夏侯；詩，齊、魯、韓、毛；禮，大小戴；春秋，嚴、顏。凡十四博士，太常差次總領焉。」按西漢經今文

學凡十四家。又原文「毛」字衍。⑥漢書藝文志：「說五字之文，至於二三萬言。」顏師古註

引新論云：「秦近君能說堯典篇目兩字之說，至十餘萬言；但說「曰若稽古」三萬言。」按原

文「近」字誤，當作「延」。秦延君係秦恭之字。又按上文謂漢代經學之發達。⑦後漢書荀

爽傳：「五隴咸備，各以其敍矣。」注：「隴，是也。史記曰：「休徵曰肅，時雨若；曰父，時暘若；曰哲，時

燠若；曰謀，時塞若；曰聖，時風若。」五是來備，各以其敍也。」又周禮疾醫疏：「案五行傳云：五福

乃降，用彰於下，六沴作見。一曰貌之不恭，是謂不肅，惟金沴木；又曰言之不從，是謂不又，惟火沴

金；又曰視之不明，是謂不哲，惟水沴火；又曰聽之不聰，是爲不謀，惟土沴木；又曰思之不容，是惟

不聖，惟木金水火沴土。此其五沴也。言六沴者，天雖無沴，案洪範六極……王者不極，亦有疴疾

病，併前五者爲六診。」又漢書皇侯勝傳：「少孤好學，從始昌受尚書及洪範五行傳，說災異，霍光廢昌邑王，尊立宣帝，光以爲羣臣奏事東宮，太后省致，宜知經術，白令勝以尚書授太后，遷長信少府，賜爵關內侯。以與謀廢立，定策安宗廟，益千戶。」陽武卽宣帝，帝初入未央宮，見皇太后，封爲陽武侯，後卽帝位。見漢書宣帝紀。

④徐彥公羊傳疏書題下云：「三科九旨者：新周，故宋，以春秋當新王，此一科三旨也；又云：所見異辭，所關異辭，所傳關異辭，此二科六旨也。又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是三科九旨也。……七缺者：惠公妃匹不正，隱、桓之禍生，是爲夫之道缺也。文姜淫而害夫，爲廢之道缺也。大夫無罪而致戮，爲君之道缺也。臣而害上，爲臣之道缺也。僖五年，晉侯殺其世子申生；襄二十六年，宋公殺其世子痤；殘虐枉殺其子，是爲父之道缺也。文元年，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髡；襄三十年，蔡世子般弑其君固，是爲子之道缺也。桓八年正月己卯，燕桓十四年八月乙亥嘗，僖三十一年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郊祀不修，周公之禮缺，是爲七缺也矣。」史記儒林傳：「董仲舒弟子遂者，蘭陵褚大，廣川殷忠，溫呂步舒，褚大至，梁相步舒至長史，持節使決淮南獄，於諸侯擅專斷不報，以春秋之義正之，天子皆以爲是。」按上文謂漢代經學皆可致用。

⑤公羊傳隱公元年及哀公十四年引孝經鈞命決說，孔子曰：

「春秋屬商，孝經屬參。」按商卽子夏，參卽曾參，皆孔子弟子，傳詳史記卷六十七仲尼弟子列傳。

⑤史記孔子世家索隱：「孔子居魯之陬邑，昌平鄭之闕里也。」按上文謂漢代經學去聖未遠，故可徵信。

⑥謂北初雖日事干戈，然亦不能屏去儒者。支道林曰：「北人看書，如顯處視月。」見世說新語卷三文學篇。劉孝標注：「學廣則難周，難周則識闕，故如顯處視月。」⑦謂

南朝梁武帝等雖信奉佛法，然亦不廢經藝。⑧五君疑指宋儒周敦頤、張載、程颢、程頤、朱熹而

言。謂宋學非漢學博士之所傳。⑨鄭司農卽鄭衆，已見頁三一注。⑩謂自宋經元，明以迄清

初，近千年間，漢學廢棄，宋學盛行。⑪謂宋儒邵雍、朱熹以「先天」「後天」談易，與漢能易

說不同。⑫宋儒宋熹刪改大學，孝經經文。其後王柏作詩疑、書疑，刪改詩書；俞廷椿作復古篇，

刪改周禮；吳澄作禮記纂言，刪改禮記；皆朱熹啓之。⑬列子說符篇：「臣（伯樂）對秦穆公

自稱：有所與共擔糶薪菜者，有九方臯，此其於馬，非臣之下也，請見之。」穆公見之，使行求馬。

三月而反穆曰：「已得之矣，在沙丘。」穆公曰：「何馬也？」對曰：「牝而黃。」使人往取之，牡商

驥。穆公不說，召伯樂而謂之曰：「敗矣！所使求馬者，色物牝牡尙弗能知，又何馬之能知也？」

按馬之純黑色者曰驥。⑭漢書夏侯勝傳：「勝每講授，常謂諸生曰：「士病不明經術，經術尙

明，其取青紫，如俛拾地芥耳。」顏師古註：「青紫，卿大夫之服也。」
⑤偽書敘傳：「著於甲令，民用寧康。」按甲令猶令甲，漢書有令甲、令乙、令丙，謂法令之先後次第也。唐書選舉志：「明經者但記帖括。」按唐以帖經試士，其制見文獻通考選舉考二。「以以習經掩其兩端，中間開爲一行，裁紙爲帖，凡帖三字，隨時增損，可否不一，或得四，或得五，或得六爲通……甚者或抵其注下，餘一二字使尋之。」時試士取其難者編爲歌訣，以便記憶，編之帖括，謂包括帖經之門徑也。
⑥疇，誰也；見尙書堯典偽孔傳。庚，續也；見詩小雅大東毛傳。按庚與廣同。又詩商頌那篇：「自古在昔，先民有作。」
⑦論語公冶長篇：「敏而好學，不恥下問。」又述而篇：「述而不作，信而好古。」

君以梅、姚、僞、孔、蔡、謬、悠、妄云壁下之書，猥有航頭之字。○古文一卷，祇出西州。○小序百篇，舊名北斗。○正謨攝誥，歷黃序而僅存。○月采豐刑，遺赤眉而已燼。○乃或誤援伊訓，滋元年正月之疑。○強執周官，推五服一朝之解。

④譬之爭年鄭市，本自兩非；⑤議瓜驪山，良無一是；⑥是用翦除假託，折衷羣
清；步驟五三，⑦目錄四七；⑧爲尙書義考未成，成堯典一卷。⑨

○按此指僞古文尙書之出現及其發展。梅謂晉之梅賾，已見頁八注⑩。姚謂姚方輿；南朝齊建武時人。孔謂唐孔穎達，已見頁一一注⑪。蔡謂宋祭沈，已見百五一注⑫。依古文家說，古文尙書相傳出於孔子宅壁中，漢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尙書。孔安國以伏生二十九篇今文尙書考之，多十六篇。會巫蠱事起，不獲奏上，書漸亡佚。晉元帝時，梅賾另獻僞孔安國古文尙書二十五篇及僞孔安國尙書傳，遂行於世。時尙缺舜典傳；其所謂舜典，乃分堯典「慎徽」以下爲之。至齊建武四年，姚方輿爲撰舜典孔傳一篇，并於篇首僞增十二字，云於大航頭購得，詣闕以獻。至隋學士劉炫遂取此一篇，列諸本第。「潛哲」至「以位」十六字，非方輿頭有，乃炫所造。唐孔穎達奉敕作疏，一遵姚、劉。至宋蔡沈作書集傳，對於僞古文尙書及僞孔傳仍無所辯正。○後漢書杜林傳：「林前於西州得漆書古文一卷，常寶愛之。」○漢書藝文志：「書之所起遠矣，至孔子纂焉。上斷於堯，下訖於秦，凡百篇，而爲之序，言其作意。」論衡

正說篇：「或說尙書二十九篇者，法北斗七宿也。四七二十八篇，其一曰斗矣，故二十九。夫尙書絕滅於秦，其現在者二十九篇，安得法乎……案百篇之序，闕遺者七十一篇，獨爲二十九篇立法如何？或說曰：孔子更選二十九篇，獨有法也，蓋俗儒之說也。」
尙書僞孔序：「典謨訓誥誓命之文凡百篇。」陸德明釋文：「典凡十五篇，正典二，攝十三，十一篇亡。謨凡三篇，正二，攝一，訓凡十六篇，正二篇亡；攝十四，三篇亡。誥凡三十八篇，正八，攝三十，十八篇亡。誓凡十篇，正八，攝二，十篇亡。命凡十八篇，正十二，三篇亡；攝六，四篇亡。」黃序指王莽，莽自言系出黃帝。見漢書王莽傳。
⑤漢書律曆志：「古文月采篇曰：『三日曰朏。』顏注：『月采說月之光采，其書則亡。』」又「王命作策豐刑。」註引孟康曰：「逸書篇名。」西漢末樊崇起兵，恐其衆與王莽兵混亂，乃朱其眉以相別，曰赤眉。見後漢書劉盆子傳。
⑥漢書律曆志引逸古文尙書伊訓篇云：「惟太甲元年十有二月乙丑朔，伊尹祀於先王，誕資有牧方明。」班固本劉歆三統曆釋之云：「以至越菲祀先王於方明，以配上帝，是朔且冬至之歲也。」又僞古文尙書伊訓篇云：「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伊尹祠於先王，奉嗣王祇見厥祖。」僞孔安國尙書傳釋之云：「此湯崩隰月，太甲卽位，奠殯而告。」按漢書以爲朔且冬至，故祀先王；而僞孔傳則以爲始卽位，故祀先王；說各不

同。宋胡安國作春秋傳，釋「春王正月」句，引僞伊訓篇文，從僞孔傳說，以為商正建丑，此十二月即正月，太甲始即位。不知是年十二月乙丑適為至朔同日，乃在元年之末，非在元年初始即位之時也。

⑦周官，僞古文尚書篇名。五服為侯服、甸服、男服、采服、衛服。僞周官云：「六年，五服一朝。又六年，王乃時巡考制度於四岳。」孔穎達疏云：「六年五服一朝，亦應是周禮之法，而周禮無此法也。」周禮大行人云：「侯服歲一見，其貢祀物；甸服二歲一見，其貢嬪物；男服三歲一見，其貢器物；采服四歲一見，其貢服物；衛服五歲一見，其貢材物；要服六年一朝，其貢貨物……」是則諸侯以服數來朝，無六年一朝之事。昭十三年左傳叔向云：「明王之制，使諸侯歲聘以志業，閒聘以講禮，再朝而會以示威，再會而盟以顯昭明。自古以來，未之或失也……」計彼六年一會與此六年五服一朝相當也。」按孔穎達說不足信。清王鳴盛尚書後案辯之頗詳。王氏謂叔向言一年一聘，三年一朝，六年一會，十二年一盟；杜預註言十二年四朝，是也。孔氏以六年一會即周官六年一朝，已屬牽強；而叔向云「明王之制」，又云「自古以來」，則非周制可知矣。又大行人所云見與下十二年一巡守對舉，明見即是朝之正禮，則孔氏云云，實欲強伸僞周官而曲為之說耳。

⑧韓非子外儲說左上篇：「鄭人有相與爭年者，一人曰：吾與堯同年；其一人

曰：我與黃帝之兄同年，訟此而不決，以後息爲勝耳。」^②古文奇字：「秦始皇密使人種瓜於驪山，碭谷中溫處，瓜實成，使人上書曰：『冬瓜有實。』有詔下博士諸生議之，人人各異，則皆使往視之，而爲伏機。諸儒生皆至，方相難不決，因發機從上填之以土，皆壓死。」^③後漢書曹褒傳：「三五步驟，優劣殊軌。」注引孝經鉤命決曰：「三皇步，五帝驟，三王馳。」^④四七謂書今文二十八篇。^⑤堯典義考今收刻於聚學軒叢書中，署名爲尙書義考，蓋仍其舊也。卷首有義例十餘則，備極精審。書中先臚列各家異說，後加案語，以抒己見。

又以要聞五際，^①尙論四家；^②毛傳孤行，是觴源於牟妙；^③鄭箋破字，每毫采於轅嬰。^④莫不假聲注文，以意逆志，^⑤誠古訓之所式，多識之所資也。^⑥雖其篇冠以敍，擇焉不精；或云托諸西河，或云造諸東海。^⑦然嗣音貽玖，何必欲色之音；交扈羅鴛，實爲陳古之刺。^⑧爲毛鄭詩考正西卷，別爲詩補傳未成，成周南、召南二卷。^⑨

○五際係齊詩說。漢書翼奉傳：「易有陰陽，詩有五際。」顏師古注引應劭曰：「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也。」又引孟康曰：「詩內傳曰：五際，卯、酉、午、戌、亥也。陰陽終始際會之歲於此則有改變之政也。」

○四家指詩今古文四家。後漢害儒林傳：「申公受詩於浮丘伯，爲作詁訓，是爲魯詩；齊人轅固生亦傳詩，是爲齊詩；燕人韓嬰亦傳詩，是爲韓詩；……趙人毛萇傳詩是爲毛詩。」

○宋王應麟詩考序：「漢言詩者四家，今惟毛傳、鄭箋、孤行、韓僅存外傳，而齊、魯亡久矣。」唐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徐整云：子夏授高行子，高行子授薛倉子，薛倉子授帛妙子，帛妙子授河間人大毛公，大毛公爲詩故訓傳於家，以授趙人小毛公……一云：子夏傳會申，申傳魏人李克，克傳魯人孟仲子，孟仲子傳根牟子，根牟子傳趙人孫卿子，孫卿子傳魯人大毛公。」

原文牟，妙指根牟子及帛妙子也。

○謂鄭玄箋詩，每改毛氏經文，以就齊、韓之說。如陳風衡門「可以樂飢」，易「樂」爲「瘵」；小雅十月之交「抑此皇父」，魏「抑」爲「噫」等，皆其顯例。轅指齊詩，轅固生，嬰指韓詩，韓嬰，已見上注。

○孟子萬章篇：「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爲得之。」

○詩大雅蒸民篇：「古訓是式。」論語陽貨篇：「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

○西河謂子夏也。子夏

居西河教授，爲魏文侯師，見史記仲尼弟子列傳。東海謂衛宏也。宏字敬仲，東海人，從曼卿受學，因作毛詩序，見後漢書衛宏傳。詩序：「關雎，后妃之德也。」唐陸德明經典釋文引沈重云：「案鄭詩譜意，大序是子夏作，小序是子夏、毛公合作。卜商意有不盡，毛更足成之。或云：小序是東海衛敬仲所作。」
④詩鄭風子衿篇：「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縱我不往，子寧不嗣音？」王風丘中有麻篇：「彼留之子，貽我佩玖。」朱熹詩集傳於子衿首章注云：「此亦淫奔之詩。」於丘中有麻首章注云：「婦人望其所與私者而不來，故疑丘中有麻之處，復有與之私而留之者。」故云「欲色之音。」小雅桑扈篇：「交交桑扈，有鶯其羽。」小雅鴛鴦篇：「鴛鴦于飛，畢之羅之。」小序：「桑扈，刺幽王也，傳舉事而不用先王禮法威儀也。」又「鴛鴦，刺幽王也，思古明王交於有道。」故云「陳古之刺。」又「陳古義以刺今」亦小序語。
⑤毛鄭詩考正已見頁三四六注。○詩補傳，據段玉裁著戴氏年譜，已成而未著錄，是仲明嘗索觀此書而戴辭之，蓋自恐於斯未信也。周南召南改名吳溪詩經補注，今刻於戴氏遺書中。

君之入書局也，西京容史，夙善徐生。○東觀中文，遂分淹禮。○乃取忠甫

識誤，①德明釋文，②殫求豕亥之差，③期復鴻都之舊，④互相參檢，頗有整齊；
削康成長行之條，⑤退喪服廁經之傳，⑥為儀禮正誤一卷。⑦

①漢書儒林傳：「漢與魯高堂生博士禮十七篇，而魯徐生善為頌。」顏師古注引蘇林曰：「……不知經，但能盤辟為禮容，天下郡國有容史皆詣魯學之。」②東觀為漢藏書之室，亦著作之所。禮古經出於魯淹中，見漢書藝文志。淹中，里名。③忠甫，宋張淳之字，永嘉人，為乾淳間大儒，所著儀禮識誤三卷，可藉以考見古經漢注之譌文脫句。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禮類二。④德明，唐陸元朗之字，以字行，吳縣人。歷仕陳、隋、高祖時，為國子博士，封吳縣男。卒。傳見新唐書卷一百九十八。舊唐書卷一百八十九上。陸著經典釋文三十卷，已見頁三五七注。⑤呂氏春秋察傳篇：「子夏之晉過衛，有讀史記者曰：『晉師三豕涉河。』子夏曰：『非也，是己亥耳。夫己與三相近，豕與亥相似。』至於晉而問之，則曰：『晉師己亥涉河也。』」⑥鴻都，漢藏書之所。後漢書靈帝紀：「光和元年，始置鴻都門學生。」按此文蓋用蔡邕正定六經文字事。後漢書蔡邕傳：「邕以經籍去聖久遠，文字多謬，俗儒穿鑿，疑誤後學，熹平四年……奏請正

定六經文字。靈帝許之，邕乃自書冊於碑，使工鐫刻，立於太學門外。太學與鴻都本非一處，或誤爲一，因以爲立石鴻都門，詳見杭世駿石經考異「太學非鴻都」一條。⑤此謂儀禮鄭玄注有衍文，戴氏加以考正刪削，因儀禮正誤不傳，未知其詳。⑥喪服儀禮篇名。經文之下有傳，相傳爲子夏作。賈公彥疏云：「傳曰者不知是誰人所作，人皆云孔子弟子卜商字子夏所爲。」且傳本經文與傳文相襍，清程瑤田喪服足徵記謂未章長壽中，傷降一等四句爲經文，而鄭君誤以爲傳，可見經文傳文不易分清。此云「退廟經之傳」，必戴氏另有所見，因原書未刊，不知其詳。⑦儀禮正誤已見頁三四八注④。

鄭斤粵罇之篇，備遺事職；①穹蓋星弓之教，首列巾車。②九經九緯，營國有方。③五溝五涂，奠水有則。④尋筵既度，遂知洛邑之朝。⑤圭紱未懸，孰辨營丘之夕。⑥以至肆懸舞甬，⑦五等琮璜。⑧槐里樽空，⑨椎成劍沒。⑩大夫嫁女之器，⑪未必皆真；單于賄漢之銘，⑫何嘗盡僞。⑬謀、鎡之所畫績，⑭梁、聶之所更

釐，^⑤不有參稽，將無競爽，^⑥爲考工記圖二卷。^⑦

①考工記總目：「鄭之刀，宋之斤，魯之削，吳粵之劍，遷乎其地而弗能爲良，地氣然也。」又「粵無錡，燕無函，秦無應，胡無弓車。」

②考工記轉人職：「軫之方也，以象地也；蓋之圓也，以象天也；輪幅三十，以象日月也；蓋弓二十有八，以象星也。」山東，車官之長，見周禮春官宗伯鄭玄注。

③考工記匠人職：「匠人營國，方九里，一旁三門。國中九經九緯，經涂九軌。」

④考工記匠人職：「凡行奠水，磬折以爲參伍。」

⑤考工記匠人職：「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一筵。室中度以几，堂上度以筵，宮中度以尋，野度以步，涂度以軌。」

⑥孔穎達疏：「堂上行禮用筵，宮中，合院之內，無几無筵，故用手之尋也。」

⑦洛邑，周之東鄭。周公營洛邑以朝諸侯，見史記魯世家。按以手爲尋，長八尺。筵，席也，長九尺。此首度以尋筵，則洛邑宮室之制可知矣。

⑧周禮大司徒職：「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影，以求地中。」

⑨鄭玄注：「土圭所以致日月之影也。」考工記匠人職：「匠人建國，水地以縣，置樂以縣，既以景。」

⑩鄭玄注：「槩，古臬假借字。於所平之地中央樹八尺之

臬，以縣正之，既之以其景，以正四方也。」爾雅曰：「在牆者謂之杙，在地者謂之臬。」營丘，齊都

也。周武王平商而王天下，封呂尚於營丘，見史記齊世家。按此謂懸圭繫以測影，則建都邑如營丘，其四方朝夕可證也。④考工記鳧人職：「鉦上謂之舞，舞上謂之甬。」按舞，鐘體之上端；甬，鐘柄之下端。⑤周禮小行人職：「成六瑞：王用瓊圭，公用桓圭，侯用信圭，伯用躬圭，子用穀璧，男用蒲璧。合六幣：圭以馬，璋以皮，璧以帛，琮以錦，琥以繡，璜以黼。」鄭玄注：「五等諸侯享天子用璧，享后用琮。」⑥後漢書章帝紀：「進幸槐里岐山，得銅器，形似酒罇，獻之。」⑦椎成，劍名。後漢書韓稜傳：「五遷爲尚書令，與僕射鄧壽尚書陳寵同時俱以才能稱。肅宗賜諸尚書劍，惟此三人特以寶劍，自手置其名曰：韓稜楚龍淵，鄧壽蜀漢文，陳寵濟南椎成。」⑧南史劉杳傳：「魏時魯郡地中得齊大夫子尾送女器，有犧尊，作犧牛形。」⑨後漢書竇憲傳：「南單于於漢北遺憲古鼎，容五斗，其傍名曰：『仲山甫鼎，其萬年子子孫孫永保用。』憲乃上之。」⑩謚謂元謚，後漢侍中，正史無傳，著三禮圖九卷，見隋書經籍志。鑑謂張鑑，字公度，一字季權，唐建中初，官中書侍郎，傳詳新唐書一百五十二。舊唐書卷一百二十五。鑑著三禮圖九卷，見唐書藝文志。⑪梁謂梁正，正史無傳，梁著三禮圖九卷，見崇文總目。聶謂聶崇義，宋人。後漢乾祐中，官國子禮記博士，校定公羊春秋。後周顯德中，遷太常博士。參定郊廟器玉，因博采先儒舊圖，宋建

禮部，考正三禮圖上之。工部尙書實儀爲敘，詔太子詹事尹拙集儒事三五人更同參議，詔頒行之。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一。案阮、張、梁所著三禮圖均亡，馬國翰玉函山房佚書有輯本。叢書尙存，收入通志堂經解中。⑤左氏昭公三年傳：「二惠競爽猶可。」杜預注：「競，彊也。爽，明也。」

⑥考工記圖已見頁三二九注⑤。

古者冕服以祭，弁服以朝。①祭則衣純，朝則以布。②芾形連帶，制異於直方。③屨色從裳，次分於績繡。④周壇饗帝，大裘降繁露之華。⑤魯禘嫌王，旒璫飾丹雘之祝。⑥等威昭焉，文質備焉。道學起而儒林衰，性理興而曲臺絕。齊秦委武，⑦莫識稱名。殷夏圍章，⑧焉能考據。溯增冰於積水，⑨示祭海於先河。⑩爲學禮篇一卷，冠其文集十卷之首。⑪

①周禮司服職：「王之去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享先王則裘冕，享先公饗射則鷩冕，祀四望山川則毳冕，祭社稷五祀則希冕，祭羣小祀則玄冕。……眡朝則皮弁服。」

①禮記祭統：「王后蠶於南郊以其純服……夫人蠶於北郊以其冕服。」又周禮司服鄭玄注：「皮弁之服十五升，白布衣，積素以爲裳。」②說文：「市，鞞也，從巾，象連帶之形。」禮記玉藻：「鞞，君朱，大夫素，士爵章，圓殺直。天子直，公侯前後方，大夫前方後挫角，士前後正。」③周禮屨人鄭玄注：「凡履鳥各象其裳之色……凡鳥之飾如積之次……凡履之色如禮次也。」

④禮記祭義：「惟聖人爲能饗帝。」周禮司裘職：「掌如大裘以供王祀天之服。」古今注：「牛亨問曰：『冕旒以繁露何也？』答曰：『綴珠下垂，重如繁露也。』」⑤禘，王禮也，魯之郊禘非禮，孔子譏之，見禮記禮運。說文：「魯郊以丹雘祝曰：『以斯翰音赤羽，去魯侯之咎。』」見鳥部鞞字下引。

⑥漢書儒林傳：「倉說禮數萬言，號曰后氏曲臺記。」顏師古注引服虔曰：「在曲臺校書著說，因以爲名。」按此言宋學興起而漢學衰絕也。⑦禮記雜記上：「大白冠緇布之冠皆不蕤，委武玄縞而後蕤。」注：「委武，冠卷也。秦人曰委，齊東曰武。」⑧禮記明堂位：「有虞氏服黻，夏后氏山，殷火，周龍章。」考工記畫績之學：「火以圖。」鄭玄注：「形如半環然，在裳。」又「山以章。」鄭玄注：「章讀爲獬，獬，山物也，在衣。」⑨蕭統文選序：「增冰爲積水所成，積水曾微積水之凜。」⑩禮記學記：「三王之祭川也，皆先河而後海。」⑪文集已

見頁三四九注⑤。微波榭本卷一，所載有記冕服、記皮弁服、記爵弁服、記朝服等十餘篇，卽所謂學禮篇是。經韻樓本移刊於卷二中。

且夫一陰一陽之爲道，見仁見知之爲性，①通於六籍之爲學，辨於萬事之爲理。謂理具靈臺，②則師智者得；謂學遺象罔，③則悟寂者先。豈有略窺語錄，使詔知天，解斥陽明，④卽稱希聖。信洛黨⑤之盡善，疑孟氏之未醇，⑥其說空空，其見小小。蓋繹鄭君生質之訓，⑦誦周雅教木之箋，⑧所謂受中自天，秉彝攸好，⑨孔提⑩可案，漢學非譌，爲原善一卷，孟子字義疏證三卷，大學中庸補註各一卷，⑪君之學術，此其大端歟。

①易繫辭傳上：「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②莊子庚桑楚篇：「不可內於靈臺。」郭象注：「靈臺，心也。」③莊子天地篇：「黃帝

遊乎赤水之北，登乎崑崙之丘，而南望。還歸，遺其玄珠。使知索之而不得，使離朱索之而不得，使

喫話索之而不得也；乃使象罔，象罔得之。」按象罔謂無心也。⑨王守仁明餘姚人，字伯安。弘

治進士，歷官龍場驛丞、廬陵知縣、嗜僉都御史。世宗時，封新建伯，總督兩廣，卒諡文成。其學以良

知良能爲主，謂格物致知當自求諸心，不當求諸事物。嘗築室陽明洞中，學者稱陽明先生。有王

文成公全書。傳詳明史卷一百九十五。⑩宋哲宗時，朝臣分洛、蜀、朔三黨；洛黨以程頤爲首。朱

光庭、賈易輔之；蜀黨以蘇軾爲首，呂陶等輔之；朔黨以劉摯、劉安世等爲首，輔者尤衆。⑪司馬

光著疑孟，見家傳集。⑫禮記中庸：「天命之謂性。」鄭玄注：「天命謂天所命生人者也，是謂

性命。木神則仁，金神則義，火神則禮，水神則信，土神則知。孝經說曰：「性者，生之質命，人所稟受

度也。」⑬詩小雅角弓篇：「毋教猱升木，如塗塗附。」鄭玄箋：「毋，禁辭。猱之性善登木，若

教使，其爲之必也。附，木桴也。塗塗性善著，若以塗附，其著亦必也。以喻人之心皆有仁義，教之則

進。」⑭左氏成公十三年傳：「民受天地之中以生。」詩大雅生民篇：「民之秉彝，好是懿

德。」⑮春秋緯演孔圖：「鳥化爲書，孔子奉以告天，赤雀銜書上，化爲白玉，刻曰：「孔提命，作

應法，爲赤制。」⑯原善已見頁三四五注⑩。孟子字義疏證已見頁三四六注⑪。大學中庸

補注已見頁三四九注⑫。

景純有云：『爾雅者，九流之津涉，六藝之鈐鍵。』虎闌小學，未束髮而知書，豹鼠奇編，不下席而觀古。故辨言之樂，對於三朝，首基之文，問於五始。至於殊方別語，絕代離詞，皆轉注之指歸，亦凡將之墜緒。爲爾雅文字考十卷，方言疏證十三卷。

○景純，郭璞之字。已見頁一六五注。引語見寶雅序。漢書藝文志分諸子爲九流十家，其目爲儒家者流，道家者流，陰陽家者流，法家者流，名家者流，墨家者流，縱橫家者流，禮家者流，農家者流，故稱九流。又易詩書禮樂春秋六經亦稱六藝。○周禮師氏：『以三德教國子……居虎門之左，司王朝，掌國中失之事，以教國子弟，凡國之貴遊子弟學焉。』○大戴禮記保傅篇：『古者年八歲而出就外舍，學小藝焉，履小節焉；束髮而就大學，舉大藝焉，履大節焉。』按束髮謂成童之年。○爾雅釋獸：『豹文廳屬。』郭璞注：『鼠文彩如豹者。漢武帝時得此鼠，孝廉郎終軍知之，賜絹百匹。』又廣韻分寶氏家傳云：『寶攸治爾雅，舉孝廉爲郎。世祖與百寮遊於靈臺，得

鼠身如豹文，豈有光輝，羣臣莫有知者，唯攸對曰：「此名鼯鼠，事見爾雅。」乃賜絕百匹。按兩說不同。⑤漢書藝文志論語類有孔子三朝七篇。顏師古注：「今大戴禮有其一篇，蓋孔子對魯哀公語也。三朝見公，故曰三朝。」張揖上廣雅表引禮三朝記云：「哀公曰：『寡人欲事小辯以觀於政，其可乎？』孔子曰：『爾雅以觀於古，足以辯志矣。』」⑥張揖上廣雅表：「春秋元命包言子夏問夫子作春秋，不以初哉首基爲始何？」按「初哉首基肇祖元始俶落權輿始也」係爾雅釋詁文。漢書王褒傳：「春秋法五始之要。」顏師古注：「元者，氣之始；春者，四時之始；王者，受命之始；正月者，政教之始；公即位者，一國之始；是爲五始。」⑦揚子雲好事，嘗懷鉛揚絮，從諸計吏訪殊方絕域之語，見西京雜記。郭璞方言序：「考九服之逸言，標六代之絕語，類離詞之指韻，明乖途而同致。」⑧轉注爲六書之一，已見頁一八八注⑨說文序：「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者是也。」⑩漢書藝文志六藝略小學類載凡將一篇，班固自註：「司馬相如作。」⑪爾雅文字考已見頁三四八注⑫方言疏證已見頁三四七注⑬。

書教有六，最夥諧聲；
叔重無雙，惟傳解字。
若乃部分平仄，母別見溪；

①官家恨狹，羊戎之所自爲；②天子聖哲，梁武之所不信；③古人韻緩，止屬椎輪；④後世音繁，實精引墨；⑤君審其清濁，⑥導以源流，旁通反紐，⑦發周、沈之舊聞；⑧上協詩、騷，探顧、江之新義；⑨爲聲韻考四卷，聲類表十卷；⑩

①六書已見頁三四一注⑤。諸聲爲六書之一，卽形聲。鄭衆周禮保氏職注作諸聲，許儒說文作形聲。說文所載九千餘字，諸聲居其七八，故云。○叔重，許慎之字。許博學經籍，時人爲之語曰：

「五經無雙許叔重。」見後漢書儒林傳。許作說文解字十四篇，已見頁三一注⑩及頁一六

四注⑩。○唐季釋守溫著有三十六字母圖一卷，其所定三十六字母爲見、溪、羣、疑、端、透、定、泥、

知、徹、澄、娘、幫、滂、並、明、非、敷、奉、微、精、滂、從、心、邪、照、穿、牀、審、禪、曉、匣、影、喻、來、日。○羊戎好爲雙聲，江

夏王設齋，使戎鋪舒法坐，戎處分曰：「官教前床，可開八尺。」江更曰：「開牀小狹。」戎後唱曰：

「官家恨狹，更廣八分。」見金樓子捷對篇。羊戎，南朝宋時人，官至通直郎，事蹟見宋書卷五十五

四羊玄保傳。⑤沈約撰四聲譜，梁武帝不好焉，嘗問周捨曰：「何謂四聲？」捨曰：「天子聖哲」

是也。見梁書沈約傳。梁武帝名蕭衍，初仕齊爲雍州刺史都督軍事，鎮襄陽，旋篡帝位。初重儒立

學，後崇信佛法，曾三度捨身同泰寺。侯景叛，攻陷臺城，帝被截減飲食而死。在位四十八年，當公曆五〇二年至五四九年。事蹟見梁書卷一至三。④陳振孫書錄解題：「陸德明於燕燕詩以南韻心，有讀南作泥心切者，陸以爲古人韻緩，不煩改字，此誠名言。」蕭統文選序：「椎輪爲大輅之始，大輅寧有椎輪之質。」⑤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古人音書，止爲譬況之說，孫炎始爲反語，魏朝以降漸繁。」晉書劉毅傳：「舉綱引墨。」⑥孫愐唐韻序：「引字調音，各自有清濁。」⑦玉篇卷末載有沙門神珙五音九弄反紐圖。⑧周謂周顒，字彥倫，齊人，官至國子博士。工隸書，兼治老易，長於佛理，善識聲韻，始著四聲切韻。傳見南齊書卷四十一。沈謂沈約，字體文，梁武康人。仕宋及齊，累官司徒左長史。梁武帝受禪，爲尙書僕射，遷尙書令。卒諡隱。著晉書、宋書、齊紀、通言、謚例、宋文章志及文集百卷。又撰四聲譜，窮其妙旨，自謂入神之作。傳詳梁書卷十三，南史卷五十七。⑨詩指詩經，騷指騷騷，顧謂顧炎武，撰詩本音、古音表等，傳見本書。江謂江永，撰古韻標準，傳亦見本書。⑩聲韻考已見頁三四七注⑨，聲類表已見頁三四七注⑩。

於是辨韻之餘留觀百氏，研音之下，雅愛三閩。○以爲咸、臺訪女，近窈窕。

之遺聲；^①湘水搴芳，續榛苓之逸響；^②叔師註而未詳，^③辨招附而不可；^④核之漢志，名從主人。^⑤爲屈原賦注四卷。^⑥

①三閩指屈原，原曾爲三閩大夫，見史記屈原列傳。

②屈原離騷：「余乃下望瑤臺之偃蹇兮，

見有嫉之佚女。吾令鳩爲媒兮，鳩告余以不好。」詩周南關雎篇：「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③屈原九歌湘君：「令沅湘兮無波，使江水兮安流。」又「采薜荔兮水中，搴芙蓉兮水末。」又「采

芳洲兮杜若，將以遺兮下女。」詩邶風簡兮篇：「山有榛，隰有苓；云誰之思，西方美人。」

④王逸字叔師，後漢宣城人。元初中，爲校書郎。順帝時，進侍中。著有楚辭章句。傳詳後漢書卷一百十

上。⑤辨謂九辨，宋玉作；招謂大招，景差作。⑥公羊昭公元年傳：「地物後中風，色人名從主

人。」按漢書藝文志詩賦略，載屈原賦三十五篇，宋玉唐勒之賦，各自爲書，故云。⑦屈原賦注

已見頁三二九注⑤。

自疇人分散；^①鄒大失居；^②九章中落，昧商高積矩之言；^③八線西來，竊

師氏旁要之算。而耳聽下士，穴見小儒，不知五五之開方，輒薄九九之賤技。④哨壺斗五，⑤律管徑三，⑥元晦以之存疑，⑦季通以之強說，⑧未知紀步，何能讀宅柳之經，⑨未曉倨句，何能治上輿之記。⑩爲九章補圖一卷，原象一卷，古曆考二卷，曆問二卷。⑪

①史記曆書「幽厲之後，周室微，陪臣執政，史不記時，君不告朔，故疇人子弟分散。」斐駰集解引如淳曰：「家業世世相傳爲疇。」司馬貞索隱引孟康云：「同類之人明曆者也。」按後以明曆算者爲疇人。②大戴禮記用兵籍「攝提失方，鄒大無紀。」孔廣森補注「鄒讀從正月爲陳之陳。」史記曰：「孟陳殄滅，攝提無紀。」大亦失字之誤。按此云「鄒大失居」，蓋指曆法淆亂也。③九章亦稱九數，爲最古之算法，相傳黃帝命隸首作數，卽此。周禮保氏輸「養國子以道，乃教之六藝……六曰九數。」鄭玄注：「九數：方田、粟米、差分、少廣、商功、均輸、方程、禮不足、旁要。」商高，周大夫，善算。周髀算經：「商高曰：數之法出於圓方，圓出於方，方出於矩，矩出於九九八十一。故折矩以爲勾廣三，股修四，徑隅五。既方其外，半其一矩，環而共盤，得成三四五，兩矩共

長二十五，是謂積矩。」^⑧八線卽三角術中所用之割圓八線也。就象限內本角與餘角所對所函之線，分正弦、餘弦、正切、餘切、正割、餘割、正矢、餘矢八種。此本西方，自明代傳入。「師氏」當爲「保氏」之誤。周禮保氏教國子以九數，旁要爲九數之一，見上注。^⑨孔穎達疏：「旁安，勾股之類也。」^⑩謂句三自乘爲九，股四自乘爲一十六，合而計之二十五爲絃自乘數五五，開方而得絃。參閱上注。^⑪韓詩外傳卷三：「齊桓公設庭燎，爲使人欲造見者，期年而士不至。於是東野有以九九見者，桓公使戲之曰：「九九足以見乎？」鄙人曰：「……夫九九傳能耳，而君猶禮之，況賢於九九者乎？」按九九古算法名。^⑫禮記投壺篇：「某有枉矢啗壺，請以樂賓……壺頸脩七寸，腹脩五寸，口徑二寸半，容斗五升。」^⑬後漢書律曆志注引月令章句：「黃鐘之管長九寸，徑三分，圍九分。」^⑭元晦，朱熹之字。已見頁一七五注。^⑮朱熹有壺說一篇，見朱文公文集卷六十八，文長不錄。^⑯季通，宋蔡元定之字。元定，建陽人，爲朱熹弟子，四方來學者，朱子必使先從元定質正。嘗登西山絕頂，忍饑讀，學者稱西山先生。著有律呂新書、八陣圖說、洪範解、大衍詳說、燕樂原辯、皇極經世、太玄潛虛指要等書。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四。蔡元定於律管有所主張，說見律呂新義。^⑰宅柳之經，謂尙書也。尙書堯典「宅西日昧谷」昧字，

古大篆作𠄎，鄭玄注以爲味，虞翻謂當讀爲柳，見三國志虞翻傳裴松之注引。按此謂不明天文不能讀尙書也。⑤考工記總曰：「周人上輿。」按此謂不明算數不謂治考工記也。⑥九章補圖已見頁三四八注⑦。原象已見頁三四七注⑧。古曆考、曆問已見頁三四八注⑨。

昔趙商難禮，先求五服之方；①景伯受詩，卽涉七州之地。②君山川能說，郡縣成圖。③鄧元故籍，證其縣；崑、渤今流，條其脈絡。④爲戴氏水經注四十卷，水地記一卷，直隸河渠書六十四卷。⑤

①趙商已見頁三二四注⑥。禮記王制孔穎達疏：「鄭注皋陶謨：堯初制五服，更五百里禹所弼，每服五百里，故始有百里之封焉；猶用粟服之內爲九州，州立十二人爲諸侯師，蓋百國一師，則州有十二師，則每州千二百國也；八州九千六百國，其餘四百國在畿內……鄭云四百國在畿內者，以大略據子男爲言，非實法也。趙商不達鄭旨而問鄭云：以王制論之，畿內之國有百里，有七十里，有五十里，今率以下等計之，又有王城、闕、遂、郊、郭、卿大夫之采地數不在中，今就四百似

顯不合。」^①景鸞字漢伯，廣漢梓潼人。少隨師學，經涉七州之地。能理齊師，施氏易，兼受河洛

圖緯。著易說，詩解文句，河洛交集，禮略，輿道，月令章句等，凡五十餘萬言。見後漢書卷一百九下。

①「山川能說」語見詩鄭風定之方中篇毛傳。孔穎達疏：「謂行過山川，能說其形勢而陳

述其狀也。」^②李吉甫嘗分諸鎮，紀其山川險易故事，各寫其圖於篇首，爲五十四卷，號爲元

和郡縣圖志，見舊唐書李吉甫傳。^③鄴道元作水經注，已見頁三三六注。④道阻且長，經記

縣據，一見水經河水注。^⑤崑崙墟在西北，去嵩高五萬里……其高萬一千里，河水去其東

北陔，屈從其東南，流入渤海。一見水經河水。^⑥戴氏水經注已見頁三四八注。⑦水地記已見

頁三四八注。⑧直隸河渠書已見頁三四八注。⑨

嗚呼！君之著書，可謂博矣；君之見道，可謂深矣。向使壽之以年，行其所志；

下安輪於都尉，^①授梯几於鴻臚。^②雍宮未建，命曹褒以定儀；^③大予將成，詔

宋登而持節。^④雖復辨卿訟闕，公羊未必能明；^⑤子駿移書，逸禮難其置立。^⑥

而太山郡將，北面稱師；^④上蔡通侯，西行受業。^⑤則河陽既貴，輜車方賜於五更；^⑥君上從游，錄牒庶多於萬計。^⑦豈謂陰堂告祲，^⑧圓石鐫名。^⑨一經之寫定無年，^⑩三歲之瓊瑰已夢。^⑪清明卷佚，長封下馬之陵；^⑫通德人亡，不待嗟蛇之歲。^⑬然而太元覆瓿，終遇桓譚；^⑭都養陳謨，彌尊伏勝。^⑮鄭鄉^⑯絕學，倘千百載而重興；戴氏遺書，於十三經其有補。悲懷逝者，延佇將來。

①都尉謂漢枚乘也。乘字叔，淮陰人，善屬辭賦，爲吳王濞郎中。吳王怨望謀逆，乘上書諫之，不聽。漢平七國，乘遂知名。景帝召拜乘爲弘農都尉。傳詳見漢書卷五十一。乘博：「武帝自爲太子，聞乘名。及卽位，乘年老，乃以安車蒲輪徵乘，道死。」
②鴻臚謂東漢包咸也。咸字子良，會稽曲阿人。咸少受乘長安，師事博士右細君，習魯詩、論語。建武中，授皇太子論語，又爲句章，拜諫議大夫。侍中、右中郎將。傳見後漢書卷一百九下。咸傳：「永平五年，遷大鴻臚。每進見，錫以几杖，入屏不趨，贊事不名。經傳有疑，乃遣小黃門就舍卽問。」
③曹爽字叔道，後漢魯國薛人。父充，治慶氏禮。爽傳父業，舉孝廉，拜博士，累遷至侍中，作通義十二篇，演經雜論百二十篇，又傳禮記四十九

篇傳詳後漢書卷六十五。襄傳：「章和元年正月，乃召襄詣嘉德門，令小黃門持班固所上叔孫通漢儀十二篇，敕襄曰：『此制散略，多不合經，公宜依禮條正，使可施行，於南宮東觀，盡心集作。』襄既受命，乃次序禮事，依準舊典，雜以五經識記之文，撰次天子至於庶人，冠婚吉凶始終制度，以爲百五十篇，寫以二尺四寸簡，其年十二月奏上。」^④後漢顯宗卽位，曹充言大漢當自制禮，以示百世，引尚書緯璇璣鈴曰：「有帝漢，出德洽，作樂名予。」帝曹之下詔曰：「今且改大樂官曰大予樂。」見後漢書曹襄傳。宋登字叔陽，後漢京兆長安人。爲汝陰令，遷趙相，入爲尙書僕射。順帝以登明識禮樂，使持節臨臨大學，奏定典律。傳詳後漢書卷一百零九上。^⑤辯卿，後漢范升之字。升，代郡人，爲當時今文學家，主公羊事。傳詳後漢書卷六十六。升傳：「尙書令韓欽上疏，欲爲費氏易。左氏春秋立博士，詔下其議。四月正月，朝公卿大夫博士見於雲臺，帝曰：『范博士可前平說。』升起對曰：『左氏不祖孔子，而出於丘明，師徒相博，又無其人，且非先帝所好，無因得立。』遂與韓欽及大中大夫許淑等互相辯難，日中乃罷。」又同書陳元傳：「時議欲立左氏傳，博士范升奏以爲左氏淺末不宜立。元聞之，乃詣闕上疏……書春，其下議，范升復與元相辯難，凡十餘上，帝卒立左氏學。」^⑥子駿，漢劉歆之字，已見頁二三二注^⑦。歆傳：「歆親近，

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詩、逸禮、古文尚書，皆列於學官。哀帝令歆與五經博士諸給其義，諸博士或不肯置對，歆因移書太常博士責讓之。」④太山郡將謂後漢應劭也。劭字仲遠，汝南南頓人。少篤學博覽。靈帝時，學孝廉，拜泰山太守，連破黃巾。獻帝遷都許，詔劭爲袁紹軍校尉。時儒章堙沒，書記罕存，劭繼集所聞，著漢官禮儀故事，撰風俗通，又集解漢書傳詳後漢當卷七十八。又同書鄭玄傳：「袁紹總兵冀州，遣使要玄，大會賓客……時汝南顯邵亦歸於紹，因自贊曰：「故泰山太守應中遠北面稱弟子如何？」玄笑曰：「仲尼之門，考以四科，回、賜之徒，不稱官閥。」劭有慚色。」⑤上蔡通侯謂漢翟方進也。方進字子威，汝南上蔡人。永平中，擢丞相，封高陵侯，尋以災異賜詔書自殺，諡恭。傳見漢書卷八十四。方進傳：「方進年十二三，失父孤事，給事太守府爲小史，號遲頓不及事，數爲椽史所督辱。方進自傷，迺從蔡父相，問己徒所宜。蔡父大奇其形貌，謂曰：「小史有封侯骨，當以經術進，努力爲諸生學問。」方進既厭爲小史，聞蔡父言，心喜。因病歸家，辭其後母，欲西至京師受經。母憐其幼，隨之長安，織履以給。方進諸經博士受春秋，積十餘年，經學明習，徒衆日廣，諸儒稱之。」⑥何陽，後漢豫章人，字仲弓，以才學知名，拜郎中，官至虎賁中郎將。正史無傳。後漢書桓榮傳：「顯宗始立爲皇太子，選求明經，乃擢榮弟子豫章何陽爲

虎賁中郎將，以尙書授太子。世祖從容問湯本師爲誰？湯對曰：「事沛國桓榮。」帝卽召榮，令說尙書，甚善之。……以榮爲少傅，賜以轎車乘馬。……永平二年，三雍初成，拜榮爲五更。」①君上，後漢張興之字，與潁川鄭禮人。建武中，舉孝廉，遷博士。永平中，遷侍中祭而，拜太子少傅。傳見後漢書卷一百零九上。與傳，「習梁丘易，以教授。……顯宗敝訪問經術，旣而聲稱著聞，弟子自遠至者著錄具萬人。」②後漢書周榮傳：「吾日者夢見先師車里先生與我講於陰堂之奧，旣而長嘆，豈吾齒之盡乎？」③後漢書趙岐傳：「年三十餘，有重疾，臥褥七年，自慮奄忽，乃爲遺令敕兄子曰：「大丈夫生世，歷無箕山之操，仕無伊、呂之勳，天不我與，復何言哉？可立一員石於吾墓前，刻之曰：漢有逸人姓趙名嘉，有志無時，命也奈何！」」④後漢書鄭玄傳：「羣書率皆腐敝，不得於禮堂寫定，傳與其人。」⑤左氏成公十七傳：「初，聲伯夢涉洹，成與已瓊瑰……懼不敢占也。遠自鄭，至於魏，服而占之，曰：「余恐死，故不敢占也；今衆繁而從余三年矣，無傷也。」言之之暮而卒。」⑥案清明本爲漢董仲舒所著書名，據漢書董仲舒傳，所著有玉杯、繁露、清明、竹林。今所傳春秋繁露凡八十二篇，闕三篇，玉杯、竹林皆在其中，而無清明。又董仲舒墓門人過皆下馬，故謂之下馬陵。見焦竑國史補。⑦後漢書鄭玄傳：「昔東海于公，僅有一節，禮

或戒鄉人修其門閭，矧乃鄭公之徧，而無駟牡之門，可廣開門衢，令容高車，號爲通德門。」又「步孔子告之曰：『起起！今年歲在辰，來年歲在巳。』既寤，以讖合之，知命當終，有頃寢疾。」注：「北齊劉晝，高才不遇，傳論玄曰：『辰爲龍，巳爲蛇，歲至龍蛇賢人嗟，玄以讖合之。』蓋謂此也。」

④太玄經，漢揚雄擬易而作，今所傳本凡十卷，晉范望注。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子部術數類。漢書揚雄傳贊：「侯苞常從雄居，受其太玄、法言焉。劉歆亦嘗觀之，譚雄曰：『空自苦，今學者有祿利，然尚不能明易，又如玄何？吾恐後人用覆瓿也。』」雄笑而不應。……大司空王邑、納言嚴尤聞雄死，謂桓譚曰：「子常稱揚雄書，豈能傳於後世乎？」譚曰：「必傳，願君與譚不見也。」桓譚字君山，後漢相人。徧習五經，好古學。光武時，拜議郎給事中。帝欲以讖決疑，譚直言讖之非經。帝怒，出爲六安郡丞。蓋有新論。傳見後漢書卷五十八上。⑤都養謂漢兒寬也。漢書儒林傳：「伏生教濟南張生及歐陽生。歐陽生教千乘兒寬。兒寬既通尚書，以文學應鄭學，詣博士受業，受業孔安國。兒寬貧無資用，常爲弟子都養，及時時間行傭賢，以給衣食。……是時張湯方鄉學，以爲奏讞椽，以古法議決疑大獄而愛幸寬。……張湯死後六年，兒寬位至御史大夫。」案伏生名勝，已見頁三注①。⑥後漢書鄭玄傳：「今鄭君鄉宜曰鄭公鄉。」

廣森深於戴氏之學，故能義探其原，言則於古也。世人徒賞其文詞之工，抑亦末矣！著有大戴禮記注十三卷，儀鄭堂文集二卷。

○乾嘉間爲大戴禮記之學者，有盧見曾本、戴震校武英殿本、王念孫汪中在朱筠學使署中同校本、丁述本。孔著大戴禮記補注，出入於盧、戴之間，搜索於王、汪之外，精審自成一家。書今存，曾收刻於清經解卷六九七至七一〇。○儀鄭堂文集，刻於文選樓叢書中。孫星衍序引孔論文云：「駢體文以述意明事爲主，六朝文無非駢體，但縱橫開闔，一與散文同也。」可見其旨趣。案孔氏所著書，尙有春秋公羊通義十一卷，詩聲類十三卷，詩聲分例一卷，禮學卮言六卷，經學卮言六卷，少廣正負術內外篇六卷，合刻爲驛軒孔氏所著書。

汪中

汪中字容甫。先世居歙。古唐里。曾祖鎬京。始遷揚州。遂爲江都人。父一元。邑增生。君生七歲而孤。家夙貧。母鄒。緝履以繼饔餐。冬夜藉薪而臥。旦供爨給。以養親。力不能就。外傳讀。母氏授以小學四子書。及長。鬻書於市。與書賈處。得借閱經史百家。於是博綜典籍。諳究儒墨。經耳無遺。觸目成誦。遂爲通人焉。年二十。李侍郎因培督學江蘇。試射雁賦。第一入學。爲附生。時杭太史世駿主安定書院。見君製述。深加禮異。所作詩文。必屬君視草。君僑寓真州。沈按察廷芳主樂儀講席。聞君議論。歎曰：『吾弗逮也。』年三十。

客游於外，代州馮觀察廷丞^①、同郡沈太守業富^②、朱學使筭河先生^③，皆招置幕中，禮爲上客。同時，鄭贊善虎文^④、王侍郎蘭泉先生^⑤、錢少詹竹汀^⑥、盧學士紹弓^⑦，並爲延譽。然母老家貧，中年乏嗣，戚戚少歡，歡世人之不知，悼賦命之不偶，著弔黃祖文、狐父之盜頌，以寫懷自傷^⑧。而俗子以爲譏刺當世矣。乾隆四十二年丁酉^⑨，謝侍郎墉^⑩督學江蘇，選拔貢生，每試，別置一榜，署名諸生前，謂所取士曰：『若能受學於容甫，學當益進也。』又曰：『予之先容甫，以爵也；以學，則北面事之矣。』容甫以勞心故，病怔忡，聞更鼓雞犬聲，心忤忤動，夜不成寐，是以不與朝考，絕意仕進。乾隆五十一年丙午^⑪，朱文正^⑫以侍郎典試江南，思得君爲選首，不知君不與試也。君感知遇之恩，上書侍郎，請執弟子禮。侍郎旋奉命督學浙江，君往謁時，爲述揚州割據之迹、死節之人，作廣陵對^⑬，三千餘言，博徵載籍，貫串史事，天地間有數之文也。文多不載。後畢尚

書沉。開府湖北，君往投之，命作琴臺銘。甫脫稿，好事者爭寫傳誦。其文章爲人所重如此。

①歙，今縣名；已見頁二九八注。②汪錫京字快士，號西谷，工詩，善篆籀，著有文字原、紫泥法。

紅龍軒印範、山水篆冊等書。見徽州府志。③揚州本古九州之一，歷周、漢、三續，轄治不詞。隋始

改置揚州於江都，唐以後因之。元爲路，明清爲府，入民國唐。④江御，今縣名；漢置，清漢江蘇揚

州府治。⑤汪一元字兆初，精歷算，以父母喪負歷卒。其從兄一崧嘗割肉療賤，詩稱揚州兩孝

子。見甘泉縣志。⑥李因培，字其材，晉寧人。乾隆進士，由編修積內閣學士。歷任山東、江蘇、浙江

學政。後巡撫河南，以勦屬員虧空不實，降四川按察使。尋逮治，賜自盡。清史列傳無傳。⑦杭世

駿，字大宗，號董浦，仁和人。雍正舉人。乾隆初，召試鴻博，授編修，校勘武英康十三經、廿四史，纂修

三禮職疏；政御史，後以罪放歸，自號秦亭老民。主講粵秀、安定兩書院最久。著有禮例、續禮記集

說、石經異考、續方言、史記考異、漢書疏證補、晉賢傳贊、北齊書疏證、經史質歷、兩漢蒙拾、文選課

虛、諸史然疑、詞科掌錄、榕城詩話、桂城詩話、道古堂詩文集。寧續詳清史列傳卷八十一。安定書

院在揚州江都三元坊，康熙元年巡續御史胡文學始建，祀宋儒胡瑗，故名。⑧異州，宋置，明廢。

卽今江蘇儀徵縣。

④沈廷芳字椒園，一字晚叔，號晚芝，仁和人。乾隆初，由監生召試鴻博，授庶

吉士。累官河南按察使。著有十三經正字、續經義考、古文指授、鹽蒙雜著、隱拙齋詩文集。事蹟詳

清史列傳卷七十一。樂儀書院在江蘇儀徵縣。⑤代州，唐置，清爲直隸州，儀山西省；入民國，改

爲縣。馮廷丞字均弼，歷官寧、紹、台、臺灣兵備道，江西、湖北提刑按察使。清史列傳無傳。⑥沈業

富，字旣堂，高郵人。官至河東轉運使。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二。⑦朱簡河名，爲，本書原有傳，

今刪。已見頁一六八注⑤。⑧鄭虎文，字炳也，號城齋，秀本人。乾隆進士，官至左贊善。著有吞松

關集。學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二。⑨王蘭泉名祀，本書原有傳，今刪。已見頁一五七注⑤。⑩

錢竹汀名大昕，傳見本書。⑪盧紹弓名文弼，傳見本書。⑫弔黃祖文，狐父之盜，頌均載在述

學補遺中。弔黃祖文爲黃祖初賞福衡文，後殺之而作。序稱「觀衡爲黃祖作書，輕重疏密，各得

體宜。祖持其手曰：「處士此正得祖意，如祖腹中之欲言。」則猶有賞音之遇也。夫杯酒失意，白

刃相讎，人情所恆有；至於臨文激發，動色相咨，解帶寫誠，歡若親戚，其冲懷遠猶，豈可望之今世

士大夫哉！」文卽就此意發揮。狐父之盜，頌就列子符說篇所載，狐父之盜見爰旌目餓於道，下

帝餐以脯之一學而作。頌有「悠悠溝壑，相遇以天，孰爲盜者，吾將託焉」等語。⑬乾隆四十

二年丁酉當公曆一七七七年。⑤謝墉，字昆城，號金圃，又號東野，嘉善人。乾隆進士，官至吏部

左侍郎，先後凡九掌文衡。著有安雅堂詩文集、四書義、六書正說。學蹟詳清史列傳卷二十五。

⑥乾隆五十一年丙午，當公曆一七八六年。⑦朱文正名珪，文正其諡也。字石君，號南崖，大興

人。乾隆進士，授仁宗學，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學蹟詳清史列傳卷二十八。⑧廣陵對述廣陵前

代史跡，載在述學外篇。⑨畢沅已見頁一八九注⑩。⑪琴臺銘載在述學外篇，未附伯牙事

考。

君治經宗漢學，謂國朝諸儒崛起，接二千餘年沉淪之緒，通儒如顧寧人、

閻百詩、梅定九、胡朏明、惠定宇、戴東原，皆繼往開來者。亭林始闢其端，河洛

圖書至胡氏而繼，中西推步至梅氏而精，力攻古文者，閻氏也，專治漢易

者，惠氏也，及東原出而集大成焉。擬作六儒頌，未成。好金石碑版，嘗從射陽

湖項氏墓得漢石闕孔子見老子畫像，因署其堂曰問禮。

○顧炎武字寧人，閩若璩字百詩，梅文鼎字定九，胡渭字朏明，惠棟字定宇，戴震字東原，梅文鼎已見頁二〇五注⑤。餘皆傳見本書。

○胡渭作易闡明辨，謂河圖之象自古無傳，何從擬議；洛書之文見於洪範五行，九宮初不爲易而設；詳見本傳。

○閩若璩著古文尙書疏證，闢僞古文尙書，詳見本傳。

○惠棟著周易述、易漢學，詳見本傳。

○射陽湖在今江蘇淮安縣東南七十里，與鹽城、阜寧、寶應分界。史記孔子世家：「魯南宮敬叔言魯君曰：『請與孔子適周。』魯君與

之一乘車，兩馬，一豎子，俱適周問禮。蓋見者子云，『兩漢金石志：『江南寶應縣地名射陽者，有古墓焉，土人呼爲夷齊墓，蓋傳訛也。墓有漢石刻二：其一上層孔子見老子象，孔子在中而左，老

子在左而右，弟子在孔子後，手執束幣。八分書題三行，曰孔子，曰老子，曰弟子。中層模糊不可辨。

下層三人并食器烹魚者，胾鼎者。其一高與閭稍殺之，亦三層；上層大鳥，中層獸首銜環，下層一

人執刀楯者。』又清王昶金石萃編載汪中寄所得孔子見老子象拓本，并貽書云：『寶應束七

十里射陽聚，爲漢射陽古城，多古墓，曰雙敦者，有石門畫像，遂取以歸，拓之以公同好。』見原書

卷二十一。

君性情伉直，不信釋老陰陽神怪之說，又不喜宋儒性命之學。朱子^①之外，有舉其名者，必痛詆之。每謂人曰：『周禮，天神、地示、人鬼，^②今合而爲一；如文昌、天神也；^③東嶽、地示也；^④先聖先師、人鬼也。』^⑤天神地示，世俗必求其人以實之，豈不大愚乎！且言世多淫祀，尤爲惑人心，害政事。見人邀福祠禱者，輒罵不休，聆者掩耳疾走，而君益自喜。於時流不輕許可，有盛名於世者，必肆譏彈。^⑥人或規之，則曰：『吾所罵者，皆非不知古今者，惟恐莠亂苗爾；若方苞^⑦、袁枚^⑧輩，豈屑屑罵之哉！』然錢少詹事竹汀、程教授易疇^⑨、王觀察懷祖^⑩、孔檢討衆仲^⑪、劉訓導端臨^⑫、李進士孝臣^⑬諸君子，或以師事之，或以友事之，終身稱道弗衰焉。事母至孝，家無儋石儲，而參朮之進，滫瀡^⑭之奉，嘗稱貸以供。母疾篤，侍疾晝夜不寢，滌臉之事不任僕婢，無愁苦之容，有孺子之慕。吁！可謂孝矣！生平篤師友之誼，一飯之恩，終身不忘也。

○朱子卽朱熹，已見頁一七五注。○周禮大宗伯：「大宗伯之職，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祇之禮，以佐王建保邦國。」○周禮大宗伯：「以禋燎祀司中、司命、禋師、雨師。」鄭玄注：「司中、司命、文昌第五、第四星。」○周禮大宗伯：「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鄭玄注：「五嶽：東曰岱宗，南曰衡山，西曰華山，北曰恆山，中曰嵩高山。」○禮記文王世子：「凡學，春，釋奠於其先師，秋，冬亦如之。」鄭玄注：「周禮曰：『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爲樂祖，祭於瞽宗，此之謂先師之類也。若漢禮有高堂生，樂有制氏，詩有毛公，書有伏生，僊可以爲之也。』」又「凡始立學者，必釋奠於先聖先師，及行事必以幣。」鄭玄注：「先聖，周公若孔子。」○洪亮吉書三友人遺事云：中議論故抑揚以聳衆聽。時時僑居揚州程吏部晉芳，興化任禮部大椿，顧明經九苞，皆以讀書該博有盛名。中衆中語曰：揚州一府通者三人，不通者三人。通者，高郵王念孫，寶應劉台拱，與中是也。不通者卽指吏部等。適有薦紳里居者，因盛服訪中，並乞鍼砭。中大言曰：汝不在不通之列。其人喜過望。中徐曰：「汝再讀三十年，可以望不通矣。」中談諧皆此類也。見更生齋集。○方苞已見頁二九六注。○袁枚，字子才，號簡齋，錢塘人。乾隆初，試鴻博報罷，旋成進士，改庶吉士。出知溧水、江浦、沭陽等縣。年四十告歸，作園於江寧小倉山下，曰隨園。著有小倉山

房集、隨園詩話等三十餘種。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二。④程易疇名瑤田，歙人。乾隆事人，官嘉定縣教諭，著有通藝錄十九種、附錄七種。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⑤王懷祖名念孫，已見頁三二九注。⑥孔衆仲名廣森，傳見本書。⑦劉瑞臨名台拱，本書原有傳，今刪。台拱，寶應人。乾隆舉人，官丹徒訓導卒。著有論語駢枝、荀子補注、漢事拾遺、經傳小記。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⑧李孝臣名惇，本書原有傳，今刪。惇字成裕，一字孝臣，高郵人。乾隆遺士，注選知縣卒。著有歷代官制考、明堂考辨、考工車制考、左傳通釋、杜氏長曆補、說文引書字異考、渾天圖說、羣經識小錄。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⑨禮記內則「滌蕤以滑之。」釋文，「滌者，浙米汁也。」按謂以浙米汁浸沃食品使其柔滑。此言「滌蕤之奉」，蓋泛指柔滑之食品也。

君中年輯三代學制及文字訓詁制度名物有係於學者，分別部居，爲述學一書。屬稿未成，後乃以撰著之文分爲述學內外篇刊行之。⑩又采揚州故實，始春秋，至楊吳，⑪作廣陵通典，⑫藏於家。

⑬述學內篇三卷，補遺、外篇、別錄各一卷。書經四刻：一爲汪中手定內篇，子喜孫分別內篇補遺，

不載手定篇目者別爲外篇、別錄，是爲小字初刻本；一爲阮元在杭州選入琅嬛錄，是爲大字本；一爲喜孫彙刻遺書時，就初刻增入春秋述義行狀附錄本；一爲同治間方濬所據彙刻重刊，而取初刻阮刻爲彙刻所無者補刊本。○楊吳謂五代時吳王楊行密也。行密，字化源，合肥人。初爲盜，後應募爲州兵，遷隊長，使出戍，舉兵爲亂，據廬州。唐昭宗拜爲淮南節度使，封吳王，悉有淮南、江東地。其後子溥稱帝，追尊爲太祖武皇帝。事蹟詳唐書卷一百八十八，五代史卷六十一，舊五代史卷一百三十四。○廣陵通典十卷，顧千里序稱汪卒後三十年，子喜孫刻之。包世臣藝舟雙楫述學後：『廣陵通典已成者八卷，其目錄自夫差開刊溝，至史可法守城，共十卷；廣陵對乃其要刪，而楊行密以後尙闕。原題曰揚州通紀，改曰廣陵通典。』按汪中所著書，據陳壽祺所撰墓誌銘，有尙書考異、儀禮經注正誤、大戴禮記補注、爾雅補注、小學說文求端、春秋述義、秦竇食六國表、金陵地圖考、廣陵通典、述學內外篇、知新記、春秋後傳、國語正譌、舊學蓄疑、彊識錄。今傳世者，惟汪氏叢書所刊述學、廣陵通典、通詩，及散見於各叢書中之大戴禮記正誤、經禮、知新記、春秋列國官名異同考、國語校文、舊學蓄疑。近人曾合汪氏叢書（內有汪喜孫著者）及上列各叢書本景印爲江都汪氏叢書。又春秋述微僅存四篇，已刻於述學附錄中。

君一生坎坷不遇，至晚年，有麟使全德①耳其名，延君鑒別書畫，爲君謀生計，藉此稍能自給，而麟使素不以學問名。嗟夫！當世士大夫自命弘獎風流者，皆重君之學，而不能周其困乏，於以知世之好真龍②者鮮矣！乾隆五十九年，③因校勘文宗閣四庫全書，④往浙江借書，讎對，卒於西湖之葛嶺園僧舍。盧學士抱經⑤鮑丈以文⑥梁君玉繩⑦經紀其喪以歸。卒年五十一。子喜孫，字孟慈，嘉慶丁卯⑧科舉人，能讀父書，長於考據，傳其學。⑨

①全德姓戴氏，事蹟未詳。

②莊子佚文「子張見魯哀公，哀公不禮焉，去之。曰：『君之好士也，

有似葉公子高之好龍。』離文畫之，於是天龍聞而示之，窺頭于牖，抱尾於堂。葉公見之，失其魂魄，五色無主。是葉公非好龍也，好夫似龍非龍也。今君非好士也，好夫似士者。」——見藝文類聚

卷九六。按江語本此。

③乾隆五十九年當公曆一七九四年。

④文宗閣在鎮江，與揚州文匯

閣、杭州文瀾閣，合稱江浙三閣。文宗、文匯二閣書籍，後於太平天國亂時散亡已盡。四庫全書已詳頁一七一注⑤。⑤盧抱經名文弼，傳見本書。⑥鮑以文名廷博，號淥飲，歛人，諸生。藏書極

富，四庫館開，進書六百餘種。又校刊知不足齋叢書三十集，稱善本。嘉慶中欽賜舉人。有花韻軒詠物詩存。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二。④梁玉繩字曜北，號諫菴，錢塘人。乾隆增貢生。爲學長於考訂，著史記志疑、青白士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⑤丁卯在嘉慶十二年，當公曆一八〇七年。⑥汪喜孫官至河南懷慶知府。著有清名臣言行錄、經師言行錄、尙友記、孤兒篇、從正錄且住菴詩文稿。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藩弱冠時卽與君定交，日相過從，嘗謂藩曰：『予於學無所不窺，而獨不能明九章①之術。近日患怔忡，一構思則君火動而頭目暈眩矣。子年富力强，何不爲此絕學。』以梅氏書②見贈。藩知志位布策，皆君之教也。君少喜爲詩，③不爲徘徊光景之作。尤善屬文，土苴韓歐④，以漢魏六朝爲則。藩最重君文，酷愛其自序一首，今錄於左。文曰：昔劉孝標⑤自序生平，以爲比迹敬通，三同四異，⑥後世誦其言而悲之。嘗綜平原之遺軌，喻我生之靡樂，異同之故，猶可

言焉。夫亮節慷慨，率性而行；博極羣書，文藻秀出；斯惟天至，非由人力；雖情符曩哲，未足多矜。余玄髮未艾，野性難馴；麋鹿同遊，不嫌擯斥；商瞿生子，一經可遺；④凡此四科，無勞舉例。孝標嬰年失恃，藐是流離，托足桑門，栖尋劉寶；⑤余幼罹窮罰，多能鄙事，賃舂牧豕，⑥一飽無時；此一同也。孝標悍妻在室，家道轉軻；余受詐與公，勃谿累歲；⑦里煩言於乞火，⑧家構衅於蒸梨；⑨蹀躞東西，終成溝水；⑩此二同也。孝標自少至長，戚戚無權；余久歷艱屯，生人道盡；春朝秋夕，登山臨水，極目傷心，非悲則恨；此三同也。孝標夙稟羸疾，慮損天年，余藥裏關心，⑪負薪永曠；⑫鰥魚嗟其不瞑，⑬桐枝惟餘半生；⑭鬼伯在門，⑮四序非我；⑯此四同也。孝標生自將家，期功以上，參朝列者，十有餘人；兄典方州，餘光在壁；⑰余衰宗零替，顧景無儔，白屋藜羹，饋而不祭；⑱此一異也。孝標倦遊梁楚，兩事英王；⑲作賦章華之宮，⑳置酒睢陽之苑；㉑白璧黃金，尊爲上客；雖車

耳未生，而長裾屨曳，余簪筆傭書，倡優同畜，百里之長，再命之士，苞苴禮絕，問訊不通，此二異也。孝標高蹈東陽，端居遺世，鴻冥蟬蛻，物外天全，余卑栖塵俗，降志辱身，乞食餓鴟之餘，寄命東陵之上，生重義輕望，實交隕，此三異也。孝標身淪道顯，藉甚當時，高齋學士之選，安成類苑之編，國門可縣，都人爭寫，余著書五車，數窮覆瓿，長卿恨不同時，子雲見知後世，昔聞其語，今無其事，此四異也。孝標履道貞吉，不干世議，余天譴司命，赤口燒城，笑齒啼顏，盡成臯狀，跬步才蹈，荆棘已生，此五異也。嗟乎！敬通窮矣，孝標比之，則加酷焉，余於孝標，抑又不逮。是知九淵之下，尙有天衢，秋荼之甘，或云如薺。我辰安在，寔命不同。勞者自歌，非求傾聽，目瞑意倦，聊復書之。藩自遭家難後，十口之家，無一金之產，跡類浮屠，鉢盂求食，睥睨執矜，儒冠誤身，門衰祚薄，養姪爲兒，耳熱酒酣，長歌當哭。嗟乎！劉子之遇，

酷於敬通，容甫之阨，甚於孝標。以藩較之，豈知九淵之下，尚有重泉；食茶之甘，勝於嘗膽者哉！

①九章已見頁二〇四注①。②謂梅文鼎所著曆算全書也。可參閱頁二〇四注③。③案汪

中卒後，子喜孫刻其詩爲遺詩五卷，補遺一卷。劉台拱題辭稱汪早歲喜爲詩，三十以後，絕不復作。④韓、歐謂唐、韓、愈、宋、歐、陽、修也。韓、愈字退之，昌黎人。官至吏部侍郎，長慶中卒。證文，愈文章

深宏奧衍，成一家言，後世言古文者宗之。卒後，門人李漢編其文爲昌黎先生集。傳詳新唐書卷

一七六，舊唐書卷一六〇。歐陽修已見頁一三三注①。⑤劉孝標名峻，梁、平原人。天監初，典校

祕書。安成王秀引爲戶曹參軍，以疾去，居東陽紫岩山。武帝引見，占對失旨，不見用，著辨命論以

寄懷。普通中卒，門人證曰：玄靖先生。著有類苑。世說新語注。傳見梁書卷五十，南史卷四十九。

⑥劉孝標爲自序，其略曰：「余自比馮敬通，而有同之者三，異之者四。何則？敬通雄才冠世，志剛

金石，余雖不及之，而節亮慷慨，此一同也。敬通值中興明君，而終不試用，余逢命世英主，亦擯斥

當卒，此二同也。敬通有忌妻，至於身操井臼，余有悍室，亦令家道懸柯，此三同也。敬通當更始之

世，手握兵符，躍馬食肉，余自少迄長，戚戚無權，此一異也。敬通有一子仲文，官成名立，余禍同伯

道，永無血胤，此二異也。敬通膂力方剛，老而益壯；余有犬馬之疾，渣死無時，此三異也。敬通雖芝
殘蕙焚，終填溝壑，而爲名賢所慕，其風流郁烈芬芳，久而彌盛；余聲塵寂寞，世不我知，魂魄不去，
將同秋草，此四異也。一見梁書劉峻傳。敬通，東漢馮衍之字，杜陵人。王莽遣廉丹征山東，辟衍爲
掾。後從更始，領狼孟長。更始沒，歸光武。帝怨衍不時至，黜之。尋爲曲陽令，遷司隸從事，以事被廢，
埽壤以卒。傳見後漢書卷五十八。④商瞿字子木，孔子弟子，魯人，受易於孔子，傳見史記六十
七。商瞿謂梁鱣曰：吾年三十八無子，吾母爲吾更取室，夫子使吾之齊，母欲請留吾。夫子曰：無憂
也，瞿過四十當有五丈夫子，今果然。見孔子家語七十二弟子解。漢書韋賢傳：「遺子黃金滿籬，
不如一經。」案汪喜孫禮堂授經圖自序云：「喜孫年六歲，先君寫定皇象本急就篇，管子弟子
職，教授於禮堂。明年，更寫鄭康成易注，銜包未改本，尙書，顧炎武詩本音，儀禮喪服，子夏傳，以次
授讀……先君自序以爲商瞿生子，一經可遺。」見孤兒編卷三。⑤劉峻生期月而父璇之卒，
宋泰始初，魏剋青州，爲人所略爲奴，至中山。中山富人劉寶，愍峻以束帛贖之，教以書學。魏人聞
其江南有戚屬，更徙之代郡。居貧不自立，與母並出家爲尼僧，既而還俗。見南史劉峻傳。⑥後
漢書梁鴻傳：「至吳，依大家臯伯通，居廡下，爲人賃舂。」史記公孫弘傳：「家貧，牧豕海上。」

④與公，晉孫綽之字。綽，中都人，善屬文，作天台山賦，自言擲地當作金石聲。除著作左郎，累遷廷尉卿，領著作，卒官。傳見晉書卷五十六。世說新語假譎篇：「王文度弟阿智惡乃不翅，當年長而無人與婚。孫興公有一女亦僻錯，又無嫁娶理，因詣文度求見阿智。既見，便陽言此定可，殊不知人所傳，那得至今未有婚處？我有一女乃不惡，但吾寒士，不宜與卿計，欲令阿智娶之。文度欣然而告藍田云：與公向來，忽然欲與阿智婚。藍田驚喜。既成婚，女之頑黠欲過阿智，方知與公之詐。」莊子外物篇：「室無空虛，則婦姑勃谿。」釋文引司馬云：「勃谿，反戾也。」⑤漢書劇通傳：「里婦與里之諸母相善也。里婦夜亡肉，姑以爲盜，怒而逐之。婦晨起，過所善諸母，語以事而謝之。里母曰：女安行，我今令而家追女矣。卽東纒請火於亡肉家，曰：昨暮夜犬得肉，爭鬪相殺，請火治之。亡肉家遽追呼其婦。」⑥孔子家語七十二弟子解：「曾參後母遇之無恩，而供養不衰。及其妻，以藜蒸不熟，因出之。」⑦卓文君白頭吟：「今日斗酒當，明日溝水頭，蹀躞御溝上，溝水東西流。」汪喜孫汪氏母行記：「先君子容甫先生初娶于孫，好詩，不事家人生計，鄒太宜人獨任井爨，有二姑相助爲理，于歸後，弗能同親操作，遂歸老母氏之黨。」見孤兒編卷一。⑧杜市酬郭十五判官詩「藥裏關心詩總廢。」⑨禮記曲禮下：「君使士射，不能，則辭以疾，言

曰：某有負薪之憂。」

①釋名釋親屬：「無妻曰鰥，昆也；昆，明也；愁悒不寐，目恆鰥，諷然也。故

其字從魚，魚目恆不閉者也。」②杖垂七發：「龍門之桐，高百尺而無枝，其根半死半生。」

③古蒿里歌：「蒿里誰家地，聚斂魂魄無賢愚。鬼伯一何相懷促，人命不得少踟蹰。」④漢書

禮樂志：「日出入九，春非我春，夏非我夏，秋非我秋，冬非我冬。」⑤按南史劉懷珍傳：懷珍，齊

左衛將軍，懷珍伯父奉伯，宋世官陳、南頓二郡太守；懷珍子靈哲，齊兗州刺史；孝標兄孝慶，齊末

爲兗州刺史，舉兵應梁武，封餘干縣男；懷珍從子懷慰，齊齊郡太守；懷慰父乘之，冀州刺州；子霽，

西昌相，尚書主客侍郎；杏，尚書左丞；懷珍從孫訂之，祖承宗，宋太宰參軍；訂父靈真，齊鎮西諮議

武昌太守。⑥孔子家語賢君篇：「周公居冢宰之尊，而下白屋之士。」王肅注：「草屋也。」呂

氏春秋任數篇：「孔子窮乎陳，蔡之間，藜藿不斟，七日不嘗粒。晝寢，顏回索米得西爨之……孔

子起曰：「今者夢見先君，食潔而後饋。」⑦按梁書及南史劉峻傳：峻求爲竟陵王子良國職，尚

書徐孝嗣抑而不許。後用爲南海王侍郎，不就。荊州刺史安成王秀引爲戶曹參軍，使撰栢苑。僅

一事英王而已，此云兩事，疑誤。⑧後漢書邊讓傳：「少辯博，能屬文，作章華賦，雖多淫麗之辭，

而終之以正，亦如相如之諷也。」⑨史記梁孝王世家：「孝王築東苑，方三百餘里，闢睢陽城

七十里。謝惠連雪賦：「梁王不悅，遊於兔園，適置旨酒，命賓友，召鄰生，延枚里，相如未至，居客之右。」

◎太玄經積次四：「君子積善，至於車耳。測曰：君子積善，至於善也。」范望注：「積善成名，故車生耳。善，東耳也。車服有章，以顯賢也。」

◎文選鄒陽上書吳王：「飾固陋之心，則何王之門不可曳長裾乎？」

◎漢書趙充國傳：「張安世本持糞簪筆，書孝武帝。」顏師古注：「簪筆者插筆於首。」後漢書班超傳：「家貧，嘗爲官傭書以供養。」

◎漢書嚴助傳：「上尤親幸者，東方朔、枚皋、嚴助、吾丘壽王、司馬相如；相如常稱疾避事，朔、皋不根持論，上頗俳優蓄之。」

◎三國志龐統傳：「龐士元非百里才也。」按百里言小邑也。

◎周禮大宗伯職：「再受服。」鄭玄注引鄭司農云：「受服，受祭衣服爲上士。」

◎禮記曲禮上：「凡以弓劍苞苴箠笥問人者。」鄭玄注：「苞苴，裹魚肉者也，或以葦，或以茅。」

◎梁書劉峻傳：「遊東陽紫岩山，築室居焉，爲山栖志，其文甚美。」案孝標東陽金華山棲志序云：「余生自原野，善畏難狎，心

駭雲臺，朱屋望絕……爰泊二毛，得居岩穴。所居東陽郡金華山，予之菁字賢在斯焉……日出

而作，日入而息，晚食當肉，無事爲貴。不求於世，不忤於物，莫辨榮辱，匪知毀譽，浩蕩天地之間，心

無愧傷之驚。」

◎莊子秋水篇：「夫鷦鷯發於南海而飛於北海，非梧桐不止，非練實不食，非

醴泉不飲。於是鷓鴣得驚泉，鷓鴣過之，仰而視之曰：嚇。」
⑤莊子駢拇篇：「盜跖死，利於東陵之

上。」
⑥南史庾肩吾傳：「初爲晉安王國常侍，王每徒鎖，肩吾常隨府。在雍州，被命與劉孝威、江

伯搖、孔敬通、申子悅、徐防、徐摛、王固、孔鑠、鮑至等十人抄撰衆籍，豐其果饌，號高齋學士。」案孝

標未侍晉安，實不預其選，蓋偶誤。
⑦安成謂梁武帝子蕭秀也，字彥達，天監中封安成郡王。歷

南徐、江、荆、郢、定、雍諸州刺史，卒諡康。傳見梁齊卷二十二，南史卷五十二。安成王秀好峻學，及遷

荊州，引爲戶曹參軍，給其書籍，使抄錄事類，名曰類苑，見梁書劉峻傳。類苑據隋書經籍志爲一

百二十卷，今佚不傳。
⑧史記呂不韋傳：「呂不韋乃使其客，人人著所聞……號曰呂氏春秋。

布咸陽市門，縣千金其上，延諸侯遊士賓客，有能增損一字者，予千金。」
⑨晉書左思傳：「思

賦三都，豪貴之家，競相傳寫，洛陽爲之紙貴。」
⑩莊子天子篇：「惠施多方，其事五車。」
⑪

覆瓿已見頁四〇五注⑤。
⑫長卿，漢司馬相如之字。已見頁七九注⑤。漢書司馬相如傳：

「蜀人楊得意爲狗監，侍上。上讀子虛賦而善之，曰：朕獨不得與此人同時哉！得意曰：臣邑人司

馬相如自言爲此賦。上驚，乃召問相如。」
⑬子雲，漢揚雄之字，已見頁七九注⑤。韓愈與馮

宿論文書：「昔揚子雲著太玄，人皆笑之。子雲之言曰：世不我知，無害也；後世復有揚子雲，必好

之矣。」①周易履卦九二：「履道坦坦，幽人貞吉。」②天譏，星名，見隋書天文志。③太玄經干次八：「赤舌燒城，吐水於餅。」范望注：「兌爲口舌，八爲木，木生火，火中之舌故赤也。赤舌所敗，若火燒城。」④詩邶風谷風篇：「誰謂荼苦其甘如薺。」毛傳：「荼，苦菜也。」鄭箋：「茶誠苦矣，而君子於己之苦毒又甚於茶，比方之，茶則甘如薺。」⑤詩小雅小弁篇：「天之生我，我辰安在？」鄭箋：「此言我生所值之辰安所在乎？謂六物之吉凶。」又召南小星篇：「夙夜在公，寔命不同。」

凌廷堪

凌廷堪字次仲，一字仲子，歙^①人也。父文焜，字燦然，自歙遷於海州^②之板浦場，遂家焉。君十二歲，即棄書學，偶在友人家見詞綜^③、唐詩別裁集^④，攜歸就燈下讀，遂能詩及長短句。浙人張賓鶴^⑤見其詩詞，大奇之，告之板浦場大使湯某^⑥。某敬禮之，邀君至揚州^⑦。是時鹺使置詞曲館，檢校詞曲中之字句違礙者，從事讎校，得修脯以自給^⑧。君之精於南北曲而能分別宮調者，基於此也。久客邗江，爲華氏贅壻^⑨，與黃明經文暘^⑩交。明經勉君爲舉子業，始學作八股文，讀五經，是時年已二十五矣。後游京師，受業於翁覃谿學士^⑪。

乃究心經史之學。乾隆戊申，順天副榜貢生。己酉，中式本省舉人。庚戌，成進士，銓授寧國府教授。⑤迎生母王至學署，先意承志，得親歡心。母偶不懌，必長跪以請，俟母笑乃起。母沒，哀毀骨立，嘗一日而妻亦相繼殂謝。子然一身，居恆不樂。⑥至徽州，⑦依程君麗仲，⑧麗仲以師禮事之。阮侍郎芸臺⑨服闋，復爲浙江巡撫，延之課子，得末疾，終於歛。⑩君病時，麗仲贈以紫團手煎湯藥，其死也，經紀其喪，擬之古人。其范巨卿之流歟！⑪君無子，應繼兄子嘉錦；嘉錦先君卒，嘉錦兄嘉錫在海州，聞訃，以次子名德後嘉錦，爲君之承重孫。

①歙縣已見頁二九八注。②海州本春秋鄒國；東魏置海州；後周廢；唐復置；元改海寧州；明仍爲海州；清爲海州直隸州，屬江蘇；民國屬，析爲東海、贛雲二縣。③詞綜三十四卷，清朱彝尊編。錄唐、宋、金、元詞凡五百餘家，於專集及諸選本外，凡裨官野紀中有片詞足錄者，輒爲採掇，故多他選未見之作。其詞名句讀爲他選所淆舛，及姓氏爵里之誤，皆詳考而訂正之。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集部詞曲類二。④唐詩別裁集二十卷，清沈德潛編。沈又編宋、元、明、

清別裁集合刻爲五朝詩別裁。⑤張畫鶴字堯峯，杭州人。爲人不拘小節，人謂之張瘋。清史列

傳無傳。⑥湯某謂湯惟鏡，學蹟未詳俟考。⑦揚州，舊府名，清屬江蘇省，今江都縣卽其舊治。

⑧揚州畫舫錄新城北錄下：「乾隆丁酉，巡鹽御史伊齡阿奉旨於揚州設局，修改曲劇。歷總

圖思阿並伊公兩任，凡四年寧竣。總校黃文湯、李經，分校凌廷堪、程枚、陳治、荆汝爲，委員淮北分

司張輔，經歷查建瓌、板浦湯大使湯惟鏡。」⑨邗江謂江都也。本水名，水經注作韓江。春秋時，

吳於邗江穿溝以通江、淮，後因名邗溝。今運河自江都抵淮安，卽古邗溝水。凌客揚州，華光祖以

女妻之，見戴大昌凌次仲先生事略狀。⑩黃文湯，字秋平，江蘇甘泉人。貢生。乾隆時，兩惟鹽政

設詞曲館，延爲總裁，後居運使會燠題襟館中。著有曲海、古泉考、通史發凡、隱怪叢書、掃垢山房

詩鈔。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二。⑪翁覃溪名方綱，字正三，號覃溪。大興人。乾隆進士官至內

閣學士。通金石、譜錄、書畫、詞章之學，尤以書法名。有兩漢金石記、經義考補、復初齋全集。事蹟詳

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⑫戊申，己酉，庚戌爲乾隆五十三年至五十五年。當公曆一七八八年至

一七九〇年。順天，舊府名；周爲燕地；明建北京，名順天府；清因之；俗沿明稱曰北京，今改名北平。

寧國府未置；元改路；明爲府；清因之；舊治在今安徽宣城縣。⑬據戴大昌凌次仲先生事略狀

云：「乙丑春，先生之兄卒於學署；夏，又丁太夫人憂；而淑配華孺人於九月隨逝，卽一僕亦死，僅存側室張氏。」^⑤徽州舊府名，宋置，元改路，明爲府，清因之，民國廢。舊治在今安徽歙縣。^⑥

程麗仲名洪溥，爲吏部程振甲之子。^⑦阮芸臺名元，字伯元，號芸臺，儀徵人。乾隆遺士道光時，

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加太傅。歷官中外，所至提倡學術。在史館倡修儒林傳，在粵設學海堂，在浙

設詁經精舍。又輯經籍纂詁，校刊十三經注疏，彙刻也清經解等書。卒諡文達。著望經室集。學蹟

詳清史列傳卷三十六。^⑧據戴大昌凌次仲先生事略狀，凌卒於嘉慶十四年，年五十三。^⑨

范巨卿名式，一名汜，後漢山陽人。官至廬江太守。傳見後漢書卷一百一十一。范式傳：「少遊太學

爲諸生，與汝南張劭爲友。劭字元伯……式仕爲郡功曹，後元伯寢疾……尋而卒……式便服

朋友之服，投其葬日，馳往赴之。式未及到，而喪已發引，既至，攬得窆，而柩不肯進。其母撫之曰：

「元伯豈有望耶？」遂停柩。移時，乃見有素車白馬號哭而來，其母望之曰：「是必范巨卿也。」

巨卿既至……因執紼而引柩，於是乃前。式遂留止冢次，爲修墳樹，然後乃去。後到京師，受業太

學，時諸生長沙陳平子亦同在學，與式未相見，而平子被病。將亡，謂其妻曰：「吾聞山陽范巨卿

列士也，可以託死；吾歿後，但以屍埋巨卿戶前，乃裂帛爲書，以遺巨卿。既終，妻從其言。時式出行

適遠，省書見瘞，愴然感之，向墳搗哭，以爲死友。乃營護平子妻兒，身自送喪，於臨湘未至四五里，乃委素書於柩上，哭別而去。」

君讀書破萬卷，肄經，遂於士禮。披文摘句，尋例析辭，聞者冰釋。至於聲音訓詁，九章八線，皆造其極，而抉其奧。於史則無史不習，大事本末，名臣行業，談論時若瓶瀉水，纖悉不誤。地理沿革，官制變置，元史姓氏，有詰之者，從容應答，如數家珍焉。近時講學者喜講六書，孜孜於一字一音，苟問以三代制度，五禮大端，則茫然矣。至於潛心讀史之人，更不能多得也。先進之中，惟錢竹汀邵二樞兩先生友朋中，則李君孝臣，汪君容甫及君三人而已。其於詩也，不分唐宋門戶，專論聲韻之協，對偶之工。詩餘亦不主一家，而嚴於律。今人之詞，有一字不合者，必指摘之。雅善屬文，尤工駢體，得漢魏之醇粹，有六朝之流美，在胡稗威孔臯軒之上，而世人不知也。

①士禮已見頁六八注②。③九章已見頁三四八注④。八線已見頁三九八注⑤。⑥元史

已見頁二七一注⑦。⑧六書已見頁三四一注⑨。⑩號竹汀名大昕，傳見本書。邵二澧名晉

涵，傳見本書。⑪李孝臣名惇，本書原有傳，今刪。已見頁四一五注⑫。汪容甫名中，傳見本書。

⑬胡稚威名天游，一名駢，字稚威，號雲持，山陰人。雍正副貢，乾隆初，舉鴻博，不遇。工駢文。客遊山西，卒於蒲州。有石筍山房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一。孔頭軒名廣森，傳見本書。

弟子中最著者，儀徵①。阮君常生，字壽昌，一字小芸，徒君受士禮，校刊禮

經釋例十三卷。②小芸好學深思，不以才地矜物，恂恂君子也。宣城③張君其

錦，字裝伯，廩膳生，精研章句，不墮師承。聞君沒，徒步至歙，訪君遺書，無所得。又

北走海州，於敗簾中擲拾殘稿，假居僧寺，輯錄以歸。得燕樂考原六卷，④元遺

山年譜二卷，充渠新書二卷，⑤校禮堂文集三十六卷，⑥詩集十四卷，⑦梅邊

吹笛譜二卷，⑧將謀劄厥，可謂不負師門矣！嗟乎！君冷宦無家，白頭乏嗣，雖死

故鄉，實同旅殯，亦生人之極哀也已。然而懷方之禮，付於臧生，昌黎之文，編

煩李漢，斯又不幸中之幸也……①

①儀徵，縣名；本宋儀真郡；元爲興州；明爲儀徵縣；清屬江蘇揚州府，後改爲揚子縣。民國仍名儀徵。

②禮經釋例十三卷，凌廷堪撰。全書區爲八類，曰通例、飲食之例、賓客之例、射例、變例、祭例、器服之例、襟例。自序稱「初仿爾雅爲禮經釋名十二篇，如是者有年，漸覺非他經可比，其宏綱細目必以例爲主，有非訓詁名物所能賅者。乾隆壬子，乃刪蘇就節，仿杜氏之於春秋，定爲禮經釋例」。書曾收刻於清經解，見卷七八四至七九六。

③宣城，縣名；漢置；清屬安徽寧國府。

④燕樂原考，以隋沛公鄭澤五旦七調之說爲燕樂之本，而參以段安節琵琶錄、張叔夏詞原、遼史樂志、諸書，考之琴與琵琶之弦音，從遼史四旦定四韻二十八調。自爾孤學獨鳴，無師無友，爲未

⑤元遺山年譜，充渠新書，均未見，俟考。又

按翁方綱撰元遺山先生年譜，曾收刻於粵雅堂叢書；又李光廷撰廣元遺山年譜，曾收刻於適園叢書。

⑥校禮堂文集舊名校禮堂初稿，張氏輯刻，始易今名。爲文凡一百九十篇。書今存，在

校禮堂全集中。⑤凌氏詩集，初本編年，禮時地而異名。至張氏搜輯爲十四卷，始定名爲校禮堂詩集。書今存，在校禮堂全集中。⑥梅邊吹笛譜二卷，書今存，收刻於粵雅堂叢書中。⑦懷方姓宋氏，仕梁，爲國子博士，正史無傳。戚生名袞，字公文鹽，官人。梁武帝策周禮、禮記義，袞對高第，除揚州祭酒從事史。敬帝時，爲江州刺史。入陳，官始興王府錄事參軍。著有禮記義。博見南史卷七十一。戚袞嘗就國子博士宋懷方質儀禮義。懷方，北人，自魏攜儀禮、禮記疏，祕借不傳。及將亡，謂家人曰：「吾死後，戚生若赴，便以儀禮、禮記義本付之。」見南史戚袞傳。⑧昌黎謂唐韓愈，已見頁八〇注③。李漢字南紀，唐之宗室。少師事韓愈，愈以女妻之。官至宗正少卿。傳見舊唐書卷百七十一。李漢昌黎先生集序：「長慶四年冬，先生（謂韓愈）歿，門人隴西李漢辱知最厚且親，遂收拾遺文，無所失墜……合爲四十一卷，目爲昌黎先生集，傳於代。」⑨下附宋綿初、秦恩、焦循、阮元、楊大壯、黃承吉諸人小傳，今刪去，文長不錄，可參考原書。

黃宗羲

黃宗羲字太沖，餘姚^①人，忠端公尊素^②之長子也。生而岐嶷，垂髻讀書，不事舉業。年十四，補博士弟子員。時魏忠賢^③弄國柄，戕害清流，忠端遭羅織死詔獄^④，有覆巢毀卵之虞。宗羲奉養王父及母，以孝聞。讀書畢，夜分伏枕嗚嗚哭，不敢令堂上知也。思宗^⑤卽位，攜鐵錐草疏入京訟冤。至則逆奄已死，有詔卹死奄難者，贈官三品，予祭葬，蔭一子，乃詣闕謝恩。疏請誅曹欽程^⑥、李實^⑦；蓋忠端削籍，乃欽程奉奄旨論劾，而李實則成丙寅黨禍之首者也。⑧得旨刑部作速究問。崇禎元年^⑨五月，會訊許顯純、崔應元^⑩。對簿時，出所袖錐，

顯純，流血滿體。顯純自訴爲孝定皇后^④外甥，律有議親之條，請從末減。宗義謂顯純與逆奄構難，忠良盡死其手，幾覆宗社，當與謀逆同科。以謀逆論，雖如親王高煦^⑤，尙不免誅，况后之外親乎？卒論二人斬。時欽程已入逆案，而李實辨原疏非實所作，乃逆奄取其印信空本填寫，故墨在硃上；又陰致宗義三千金，求勿質。宗義卽奏稱李實今日猶能公行賄賂，其辨詞豈足信哉？於對簿時，亦以錐錐之。然丙寅之禍，實由空本填寫，得減死。獄成，偕同難子弟設祭於詔獄中門，哭聲如雷。聞於禁中。思宗歎曰：『忠臣孤子，朕心爲之惻然。』宗義與吳江周延祚、光山夏承^⑥，雖牢子葉咨、顏文仲，應時而斃；二人乃斃諸君子於獄中者。思宗憫其忠孝，不之罪也。宗義在京師，歐應元胸，拔其鬚歸，焚而祭之。忠端木主前，乃治葬事。父冤既白之後，日夕讀書，十三經、二十一史^⑦及百家九流、天文、曆算、道藏、佛藏，靡不究心焉。忠端遺命以叢山劉忠正公宗周^⑧爲

師，乃從之游。又約吳越中嚮學者六十餘人，共侍講席，力排陶爽齡援儒入釋之邪說。弟宗炎，字晦木，宗會字澤望，並負異才。宗羲親教之，皆成儒者。

○餘姚，今縣名，已見頁三五五注○。

○黃尊素字真長，萬曆進士。天啓中，擢御史，會災異，力

陳時政十失，忤魏忠賢。既而楊漣劾忠賢，被譴讓，尊素復抗疏繼之。及萬煥杖死，再疏申辨，愈忤忠賢意，削籍歸。後被拷掠死。福王時，追諡忠端。傳見明史卷二百四十五。○魏忠實，肅寧人。少

無賴，博負自宮。萬曆中，選入宮，與皇長孫乳媪客氏私，同長孫歡。長孫繼位，是爲熹宗，遷忠實司禮秉筆太監。尋掌東廠事，深見信任。屢矯中旨，傾害公卿，結黨以擠東林，善類爲空。莊烈帝卽位，

發其奸，安置鳳陽。尋命逮治，行至阜城，縊死，詔磔其屍。傳見明史卷三百零五。○明史黃尊素

傳：「吳中訛言尊素欲效楊一清誅劉瑾，用李實爲張永，授以祕計。忠賢大懼，遣刺事者至吳中

凡四輩。侍郎烏程沈演家居奏記，忠賢曰：「事有迹矣。」於是日遣使譴訶實，取其空印白疏，入

尊素等七人姓名，遂被逮。使者至蘇州，適城中擊殺逮周順昌旗尉，其城外人并擊逮尊素者。逮

者失駕帖不敢至，尊素聞，卽囚服詣吏，自殺詔獄。許顯純、崔應元榜掠備至，勒贖二千八百，五日

一追比。已知獄卒將害己，叩首謝君父，賦詩一章，遂死。」⑤思宗卽莊烈帝，名由檢。帝卽位，誅

魏忠賢、客氏等，贈卹冤陷諸臣。時清室屢爲邊患，李自成、張獻宗復爲亂於國中。自成陷京師，帝

目經於萬歲山。在位十六年，年號崇禎。南都諡思宗，尋改諡毅宗。清乾隆時，諡爲莊烈帝。事蹟詳

明史卷二十三至二十四。⑥曹欽程，德化人。舉進士，授吳江知縣，擢工部主事。詔事魏忠賢。忠

賢誅，下獄論死。李自成陷京師，欽程首破獄出降。自成敗，隨之西走，不知所終。事蹟詳明史卷三

百零六。⑦李實，據明史周起元傳，爲織造中官，貪橫恣肆。⑧丙寅在天啓六年，當公曆一六

二六年。按黃尊素與高攀龍、周順昌、繆昌期、周宗建、李應昇、周起元，皆於天啓六年先後被逮。各

詳明史本傳。又明史周起元傳：「六年二月，忠賢欲殺高攀龍、周順昌、繆昌期、黃尊素、李應昇、周

宗建六人，取實空印疏，令其黨李永貞、李朝欽誣起元爲巡撫詩乾沒帑金十餘萬，與攀龍輩往

來講學。」⑨崇禎元年當公曆一六二八年。⑩許顯純，定興人。舉武會試，擢錦衣衛都指揮

僉事。天啓四年，劉僑掌鎮撫司，治汪文言獄，失忠賢旨，得罪，以顯純代之。顯純性殘酷，大獄頻興，

毒刑鉞鍊。楊迪、周光斗、周順昌、黃尊素、王之榮、夏之令等，皆死其手。諸人供狀，皆顯純自爲之。又

崔應元，大興人。本市井無賴，充校尉，冒緝捕功，積官至錦衣指揮。凡顯純殺人，應元皆共爲之。

顯純、應元與田爾耕、楊寰、孫雲鶴在闈黨號爲五虎，見明史卷三百零六田爾耕傳。①孝定，李

太后，神宗生母也。涇縣人。侍穆宗於裕邸。隆慶元年，封貴妃，生神宗。神宗卽位，上尊號曰慈聖皇

太后。卒諡孝定。事蹟詳明史卷一百十四。②高煦，明成祖第二子。永樂初，封漢王，國雲南，不肯

行。時媒孽東宮，謀奪嫡，以不法徙安樂。宣宗時，舉兵反。帝親征至安樂，高煦出降，錮於逍遙城，覆

以巨鼎，燃炭炙殺之。事蹟詳明史卷一百十八。③吳江，縣名。五代梁置，元改州，明仍爲縣，清屬

江蘇蘇州府。光山，縣名。春秋，弦地。漢置西陽縣，隋改光山，清屬河南光州。周延祚字長生，宗建之

子，夏承之令之子。④十三經已見頁一六三注⑤。二十一史爲明刊監本之正史。其目爲史記、

漢書、後漢書、三國志、晉書、宋書、南齊書、梁書、陳書、後魏書、北齊書、周書、隋書、南史、北史、新唐書、五

代史、宋史、遼史、金史、元史。⑥蕺山，山名，在今浙江紹興縣東北。劉宗周講事蕺山，稱蕺山先生，

已見頁三六九注⑦。⑧陶奭齡，會稽人，與兄望齡皆以講學名，見明史唐文獻傳。又明史劉宗

周傳：「越中自王守仁後，一傳爲王畿，再傳爲周汝登、陶聖齡，三傳爲陶奭齡，皆操於禪。奭齡講

學白馬山，爲因果說，去守仁益遠。」⑨黃宗，炎字晦木，一字立齋，崇禎貢生。曾步迎魯王於蒿

場。明亡，提芻籠遊海昌石門間，或刻印作畫以自給。於象緯、律呂、軌革壬遁之舉，皆有神悟。著有

周易象辭、尋門餘論、圖書辨論諸書。晚年以石函鏹所著於其中，語其子曰：「急則埋之丙舍。」如其言。子卒，遂莫知所在。學者稱鷓鴣先生。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⑤黃宗會字澤望，號縮齋，明季拔貢。少與兄宗義、宗炎齊名，稱浙東三黃。明亡，隱於浮屠，浪遊名山以終。著有縮齋文集、縮齋日記、學御錄、瑜珈師地論註、惟識論註，學者稱石田先生。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崇禎①中，復用涓人，②逆黨咸冀錄用。而在廷諸臣，或薦霍維華③、呂純如④，或請復涿州⑤冠帶。至陽羨⑥出山，特起馬士英爲鳳督。⑦士英以阮大鍼⑧爲援，奄黨又熾。卽東林⑨中，如錢謙益⑩，以退閒日久，亦相附和矣。獨南都⑪太學諸生仍持清議，乃以大鍼觀望南中，必生他變，作南都防亂揭文。宜興陳貞慧⑫、寧國沈壽民⑬、貴池吳應箕⑭、蕪湖沈士桂⑮，共議署名，東林子弟首推無錫顧文端公之孫杲⑯，被難諸家推宗義，縉紳則推周儀部鑣⑰，大鍼啣之。壬午⑱入京，陽羨欲薦宗義爲中書舍人，力辭不就，遂南歸。甲申之難，

④報王立國，⑤大鉞驟起，遂按揭一百四十人，欲盡殺之。時宗羲憂國勢難支，之南都上書，而禍作。同邑有奄黨者，糾劉忠正、公及三弟子；三弟子者，都御史祁彪佳、給事中章正宸、與宗羲也；遂與杲並逮。駕帖未出，而大兵至，得免。

①崇禎爲莊烈帝年號，已見頁四三九注⑤。

②涓人謂閩人也。國語吳語：「乃見其涓人。」

昭註：「涓人，今之中涓。」③霍維華，東光人。萬曆進士，除金壇知縣。天啓中，官至兵部尚書，加

太子太保。性愷邪，與崔呈秀同爲魏忠賢謀主。逆集既定，戍徐州，憂愷死。事蹟見明史卷三百零六。④呂純如，官至尚書，正史無傳。崇禎二年定逆案，純如與顧秉謙、馮銓等均論徒三年，輸贖

爲民。見明史崔呈秀傳。⑤涿州謂馮銓也。銓，涿州人，明萬曆進士。諂附魏忠賢，殺楊漣、熊廷弼

等，銓皆主其謀，官至戶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崇禎初，定逆案，銓論杖徒，贖爲民。清順治初起用，累官祕書大學士，禮部尚書，加太保兼太子太師。康熙中，罷歸卒。諡文安。學蹟見明史卷三百零六。顧秉顯傳崔呈秀傳。⑥陽羨謂周延儒也。延儒，江蘇宜興人。陽羨爲漢時縣名，故城在宜興

縣南五里。延儒字玉繩。萬曆進士。崇禎初，拜大學士，參與機務，爲溫體仁所排擠，引疾歸。體仁敗，復起。清兵至近畿，延儒自請視師，駐兵通州，不敢戰。廷臣劾之，削職賜死。傳見明史卷三百零八。

④馬士英，貴陽人，字瑤草。萬曆進士。崇禎時，累官兵部侍郎。北京陷，士英立福王於南京，升東閣大學士，進太保。清破南京，竄伏天台山寺，其家丁縛獻清軍，被殺。傳見明史卷三百零八。鳳督謂鳳陽府總督也。鳳陽舊屬安徽省。

⑤阮大鍼，懷寧人，字圓海。崇禎時，附魏忠賢，名列通案。後避流賊居南京，與馬士英相結。福王立，士英秉政，官兵尙部書，專翻逆案。清兵渡江，走金華。尋降清，從攻仙霞嶺，僵仆石上死。傳見明史卷三百零八。

⑥萬曆間，無錫顧憲成倡修宋楊時東林書院，與高攀龍、錢一本、薛敷數、史孟麟等講習其中，往往譏議朝政，裁量人物。朝野之士，望風響應，由是東林之名大著，而忌者亦日多。及魏忠賢亂政，諸人力自搢拄。黨禍大興，被誅斥殆盡，且籍其名頒示天下。崇禎初，忠賢伏誅，東林復盛，與閹黨餘孽報復相尋，直至明亡始已。詳可參考東林列傳、東林本末等書。

⑦錢謙益字受之，號牧齋，常熟人。明萬曆間，官至禮部侍郎。福王時，爲禮部尙書。多鐸定江南，謙益迎降，授禮部右侍郎。旋歸鄉里。家富藏書，構絳雲樓貯之，中多宋刻孤本，後燬於火。傳見清史列傳卷七十九。

⑧南都，南京，即今首都。

⑨宜興，縣名，未置，元改州。

明爲縣，清屬江蘇常州府。陳貞慧字定生，萬曆間顧生。禎王時，爲阮大鍼陷，書繫獄，旋得釋。明亡，隱居不出。著皇明語林、山陽錄、雪岑集、交遊錄等書。正史無傳。⑤寧國，縣名，晉置，隋廢，府復置，清顧安徽寧國府。沈壽民字眉生，崇禎中，行保舉法，巡撫張國維以壽民應詔。至卽疏劾兵部尚書楊嗣昌奪情及總督熊文燦主撫之罪，由是知名。旋移疾去，隱居講學以終。有遺集及國道錄。正史無傳。⑥貴池，縣名，漢名石城，隋改秋浦，五代楊吳更爲貴池，清爲安徽池州府治。吳應箕字次尾，中崇禎副榜，貢入京，爲復社領袖。大鍼謀殺周鍾，應箕獨入獄護視。大鍼聞，急捕之，應箕夜亡去。南都不守，起兵應金聲，敗走，被執死。著有樓山堂集、鍾書觀止錄。傳見明史卷二百七十七。⑦蕪湖，縣名，漢置，清屬安徽太平府。沈士桂字崑銅，事蹟待考。⑧無錫，縣名，漢置，清顧江蘇常州府文端，顧憲成之諡。憲成字叔時，號涇陽，萬曆進士，官至吏部郎中，與弟允成倡修東林書院，講學其中，兼議時政，士夫翕然應和，由是招忌，釀成東林黨禍。著有小心齋劄記、涇臯藏稿、顧文端遺書，傳見明史卷二百三十一。吳字子方，工詩文及草書。南都失守後，散家財募士千人，取道江陰，鄉人以爲賊，誤擊殺之。⑨周鍾字仲御，金壇人。崇禎進士，官至禮部郎中。鍾以世父應秋、叔父維持俱附闖黨，恥之。通籍後，卽交東林、福王時，爲阮大鍼所誣，賜死。有遜國忠記。傳見

明史卷二百七十四。④壬午爲崇禎十五年，當公曆一六四二年。⑤甲申卽崇禎十七年，會公曆一六四四年。是年三月，李自成入燕京，莊烈帝自縊死。⑥報王卽福王，名由崧，莊烈帝之從兄。崇禎末，襲封福王。京師陷，由崧避賊至淮安，鳳陽總督馬士英迎入南京，稱監國。旋稱帝，號弘光。政事一委馬士英、阮大鍼。清兵至，由崧走至蕪湖被執，死於北方。魯王立於紹興，上尊號曰報皇帝。⑦劉忠正公卽劉宗周，已見頁三六九注。⑧祁彪佳字弘吉，山陰人，天啓進士，累官右僉都御史、江南巡撫，疾去。南都失守，絕粒，坐池中死。唐王時，謚忠敏。傳見明史卷二百三十五。⑨章正宸字羽侯，號格庵，會稽人。崇禎進士，由庶吉士改禮科給事中，以劾王應熊下詔獄。旋起歷吏部給事中，因事謫戍均州。福王時，官大理丞。明亡，棄家爲僧。著有章格庵遺書。傳見明史二百五十八。

南都歸命，踉蹌回浙東。○時忠正已死節，○魯王監國，○孫嘉績，○熊汝霖，○以一旅之師畫江而守。宗羲糾黃竹浦子弟數百人，隨諸軍，江上人呼之

曰世忠營。黃竹浦者，宗羲所居之鄉也。宗羲請如唐李泌故事，以布衣參軍，^①不許，授職方司員外。尋以柯夏卿^②、孫嘉績等交章論薦，改監察御史，仍兼職方司事。總兵陳梧，自嘉興之乍浦，^③浮海至餘姚，縱兵大掠。王職方正中^④行縣事，集兵民擊殺之。梧兵大噪，有欲罷正中官以安諸營者。宗羲曰：『乘亂以濟私，致干衆怒，是賊也。正中守土，爲國保民，何罪之有？』監國從之。是年，作監國魯元年大統曆，頒之浙東。馬士英南中脫走，在方國安^⑤營，欲入朝，朝臣皆言宜誅之。熊汝霖恐其挾國安爲患，曰：『非殺士英時也。使其立功自贖。』宗羲曰：『公力不能殺耳。春秋之孔子豈能加兵於陳恆，但不得謂其不當殺也。』汝霖大慚，謝過焉。遺書總兵王之仁^⑥，曰：『諸公何不沉舟決戰，由赭山直趨浙西，^⑦而日於江中放船伐鼓，意在自守也。蕞爾三府，^⑧以供十萬之衆，豈能久守乎！』總兵張國柱之浮海至也，諸軍大驚。廷議欲封以伯，宗羲言

於嘉績曰：『若封以伯，則國柱益橫；且何以待後來有功者！請署爲將軍。』從其請。⑤又力請西進之策，孫嘉績以所部卒盡付之，與王正中合軍，得三千人。正中，之仁從子也，以忠義自奮，宗義深結之，使之仁不以私意撓軍事。故諸軍與之仁有隙，皆不能支餉，而宗義軍獨不乏食。查職方繼佐⑥軍亂，披髮夜走投宗義，拜於牀下。宗義出撫其衆，遂同繼佐西行渡海，駐潭山。⑦烽火遍浙西，太僕寺卿陳潛夫⑧以軍同行，尙寶司卿朱大定⑨兵部主事吳乃武⑩皆來會師，議由海寧以取海鹽，⑪因入太湖，⑫招吳中豪傑。百里之內，牛酒日至。直抵乍浦，約崇德孫奭⑬爲內應。會大兵已戒嚴，不得前。復議再舉，而王正中軍潰於江上。宗義走入四明，結山寨自固，⑭殘兵從至者五百餘人，駐軍杖錫寺。微服潛出，欲訪監國消息，爲扈從計，戒部下無妄動。部下不遵節制，擾山中民，民潛焚其寨，部將茅翰、汪涵⑮死之。己丑，⑯聞監國在海上，乃與都御史方端

士^①赴之。晉左僉都御史，再晉左副都御史。時方發使拜山寨諸營官，宗義言諸營之強，莫如王翊^②，乃心王室者，亦莫如翊，宜優其爵，使之總諸營，以捍海上。朝臣皆以爲然。俄而大兵圍健跳^③，城中危甚。會蕩湖救至，得免^④。時熊汝霖、劉中藻^⑤、錢肅樂^⑥皆死。宗義失兵無援，與尙書吳鍾巒^⑦坐舡中講學，推算歐羅巴曆法而已。宗義之從亡也，母氏尙居故里，章皇帝^⑧下詔，凡前明遺孽不順命者，錄其家口以聞。宗義聞之，恐母氏罹罪，陳情監國，得請變姓名歸鍾巒棹三板舡，送三十里外，哭別於波濤中。是年，監國由健跳至翁州^⑨，復召宗義副馮京第^⑩乞師日本。之長崎島^⑪，不得請。宗義賦式微之章^⑫，以感將士，乃回甬上^⑬。

① 浙東，浙江之東部也。唐置浙江東道，宋曰浙江東路，爲舊寧、紹、台、金、衢、嚴、溫、處等府地。② 忠

正卽劉宗周，已見前。明史劉宗周傳云：「明年（謂順治二年）五月，南都亡。六月，路王降，杭州

⊕失守。宗周……出辭祖墓，舟過西洋港，躍入水中，水淺不得死，舟人扶出之。絕食二十三日，始猶進茗飲，後勺水不下者十三日，與門人問答如平時。閏六月八日卒。③魯王已見頁四五注。④孫嘉績字頌膚，餘姚人。崇禎進士，官兵部侍郎。或發其納賄事，下獄。已而黃道周亦下獄，因從受易。魯王監國，累擢東閣大學士。從至舟山，遭疾卒，諡忠襄。明史無傳。⑤熊汝霖字兩股，餘姚人。崇禎進士，由同安令徵爲給事中。魯王監國，官兵部尚書，爲鄭采所害。傳見明史卷二百七十六。⑥李泌字長源，唐京兆人。七歲能文，長遊嵩華，終南閭，慕神仙不死之術。天寶間，以翰林供奉東宮。德宗時，拜中書侍中，同平章事，封鄴侯。卒。傳見舊唐書卷一百三十、新唐書卷一百三十九。新唐書李泌傳：「肅宗卽位靈武，物色求訪，會泌亦自至。已謁見，陳天下所以成敗事。帝悅，欲授以官，固辭，願以客從。入議國事，出陪輿輦，衆指曰：『著黃者聖人，著白者山人。』」

⑦柯夏卿與迎魯王監國，嘗與曹惟才使建寧，唐王加夏卿兵部尚書。明史無傳。⑧陳梧字膚公，上虞人。官都督僉事，定遠將軍。嘗奉命西征，擁兵蛟閣，後入舟山戰敗死。明史無傳。嘉興縣名，三國吳沿，明清爲浙江嘉興府治。乍浦在今浙江平湖縣東南三十里。⑨王正中字仲攝，保定人。崇禎進士，知長興縣。明亡，流寓紹興，魯王召知餘姚縣。事飲，隱居以終，有周易注、律書詳注。

明史無傳。

①方國安，貴陽人。魯王監國，封荊國公，掌兵柄，諸軍皆受節制。與王之仁自富陽渡

江攻杭州，敗還。旋清兵南下，國安走紹興，尋降清，以蠟丸書通閩，搜得，誅死。明史及清史列傳均

無傳。②陳恆，春秋時齊大夫。與闕止俱事簡公。闕止有寵，欲盡逐陳氏。陳豹以告，恆遂殺闕止，

并殺簡公而立平公。卒諡成子。左氏魯哀公十四年傳：「齊陳恆弑其君壬於舒州，孔丘三日齋

而請伐齊。」公曰：「魯爲齊弱久矣，子之伐之，將若之何？」對曰：「陳恆弑其君，民之不與者半，

以魯之衆，加齊之半，可克也。」公曰：「子告季孫。」孔子辭。又論語憲問篇亦載此事，與此小

異，可參看。③王之仁，大興人。迎魯王監國，封武寧伯。進封寧國公。與方國安同掌兵柄。魯王亡，

之仁入海將自沉。既而曰：「吾死此，孰知吾節？」乃入松江清營，就戮於金陵。明史無傳。④緒

山，山名，在浙江海寧縣西南五十里，爲錢塘江門戶。浙西、浙江之西部，府置浙江西道，宋曰浙江

西路，爲舊杭、嘉、湖等府地。⑤三府謂魯監國所轄寧波、紹興、台州三府地。⑥張國柱，鐵嶺人。

故劉澤清標將，航海至浙，依王鳴謙於定海。有弓箭手五百人，力足以制鳴謙，劫之入內地，掠餘

姚。其部曲張邦寧掠慈溪。魯監國震恐，依宗義言，署國柱爲勝虜將軍，乃返定海。按國柱後率兵

降清，積功累官雲南提督，加太子少保，從吳三桂定雲南。三桂叛，國柱首附之，後伏誅。事蹟詳清

史列傳卷八十。②查繼佐，海寧人，字伊璜，一字敬修，號與齋。明季舉人。明亡，改名省，或隱姓名

爲左尹。莊廷鑑史案發生，因繼佐列名參校，會被牽累；吳六奇爲奏辨得免。著有班漢史論。明史

及清史列傳均無傳。③潭山，地名，未詳俟考。④陳潛夫，字玄倩，錢塘人。崇禎舉人。福王時，爲

監察御史，忤馬士英下獄。後歸魯王，加太僕少卿，募兵設營。師潰，走山陰，投水死。明史無傳。⑤

朱大定，明史無傳，未詳，待考。⑥吳乃武，明史無傳，未詳，待考。⑦海寧，元爲州；明改縣；清復爲

州，屬浙江杭州府。入民國，仍改爲縣。海鹽，縣名。漢置；後漢時，淪爲當湖；晉徙置吳興城，卽今治。清

屬浙江嘉興府。⑧太湖，湖名，卽古震澤，亦曰具區，跨江浙二省。⑨崇德，縣名。五代吳越置；元

爲州；明仍爲縣；清改石門，屬浙江嘉興府。入民國，復改爲縣。孫爽，思舊錄與年譜俱作孫爽，字子

度。宗義懷舊詩有「桑間隱迹懷孫爽，樂籠偷生憶陸圻」句。見思舊錄。⑩四明，山名。在浙江

鄞縣西南一百五十里，餘姚南一百十里。宗義曾撰有四明寒記。⑪茅翰，字飛卿，歸安人。注涵

字叔度，梅谿人。⑫己丑在清順治六年，當公曆一七四九年。⑬方端士，明史無傳，未詳，待考。

⑭是時浙東山寨，蕭山則石晉芳，會稽則王化龍、陳天樞，台州則俞屬望、金湯，奉化則吳奎明、

袁應彪，平岡則張煌言，上虞則李長祥，惟王翊、王江據四明山，蔓延八百里之內，設五營，爲最強。

見黃著四明山齋記。王翊字完勳，餘姚人。魯王時，官兵部主事。浙東憤，翊結寨於四明山，與馮京第再破上虞，號大蘭洞主。魯王以爲兵部侍郎。兵敗，避入海，旋爲清所執，不屈死，諡忠愍。⑤健，地名，在浙江寧海縣東南一百三十里，海門衛東北一百十里。明洪武時建千戶所。⑥黃炳，梨州年譜：「七月壬戌，公（謂宗羲）與大學士沈公宸、劉公沂、春、尙書吳公鐘、李公向、侍郎孫公延齡、右僉都御史張公煌言，虜監國次健跳所。壬午，北師圍健，蕩湖伯阮進救卻之。」阮進，魯王監國時爲張名振營將，累官太子太保，封蕩湖伯。守舟山，以火舟與清兵戰於橫水洋，風返自焚，人舟俱燬。⑦劉中藻字薦叔，福安人。崇禎進士，授行人。賊陷京師，薙髮被擄掠。賊敗，南還事唐王。繼寧魯王，守福寧，旋守福安。清兵至，吞金屑死。傳見明史卷二百七十六。⑧錢肅樂字虞孫，一字希聲。崇禎進士，官刑部員外郎，以憂歸。清兵下杭州，肅樂建議起兵，士民應者數萬人。魯王監國，召爲右僉都御史，厄於方國安、王之仁，棄軍披緇於閩。後鄭彩奉王至鸞門，肅樂大學士。彩專柄，肅樂愛憤絕食，卒於舟，諡忠介，學者稱止亭先生。著者正氣堂集、越中集、南征集。傳見明史卷二百七十六。⑨吳鐘巒字懋，號霞舟，武進人。崇禎中，官桂林推官。福王立，遷禮部主事。魯王以爲禮部尙書，往來普陀山中。清兵至學波，鐘巒自焚死。著者周易卦說、霞

舟語錄，十願齋文集，傳見明史卷二百七十六。④章皇帝卽清世祖之諱，名福臨，入主中國定

年號爲順治，在位十八年。⑤翁州卽舟山島，卽今浙江定海縣。⑥馮京第字躋仲，號篔簹，魯

王監國時，官兵部右侍郎。奉命至日本乞師。舟山陷，死之。著有浮海紀。⑦長崎島爲日本商港，

置長崎縣。宗義著有日本乞師紀，海外勸哭記，載奉使日本事。⑧式微爲詩，鄒風篇名。小序：

「式微，黎侯寓於衛，其臣勸以歸也。」⑨甬上謂舟山島也，當甬江外海之口，故有此稱。

是時大帥治浙東，凡得名籍與海上有涉者，卽行剪除。宗義雖杜門息景，然位在列卿，而江湖俠士多來投止。馮侍郎京第結寨杜壘，卽宗義舊部。大帥習聞其事，宗義名與馮侍郎並懸通衢。有上變於大帥者，首列宗義名，捕者益急。宗義竄匿草莽，東徙西遷，屢瀕於危，然猶挾帛書，招發中。鎮將遣使入海告警，令爲之備，而不克。弟宗炎，與京第交通有狀，被獲，刑有日矣。宗義潛至鄞，以計脫之。慈水寨主沈爾緒難作，牽連宗義，大帥遣人四出搜捕，乃

挈眷屬伏處海隅，草間苟活。迨海氛靖後，聖祖仁皇帝如天之仁，不復根追勝國從亡諸人，宗羲始奉母返里門，復舉蕺山證人書院之會，從之講學者數百人。嘗謂明人講學，襲語錄之糟粕，不以六經爲根柢，束書不讀，但從事於游談。學者必先窮經經術，所以經世，乃不爲迂儒。又謂讀書不多，無以證斯理之變；讀書多而不求於心，則又爲僞儒矣。故受其教者，不墮講學之弊，不爲障霧之言。其學盛行於東南，當時有南姚江、西二曲之稱。二曲者，李中孚也。

①杜縣在四明山。馮京第自湖州軍破，間行至四明，與王翊合軍杜縣，見黃著四明山寨記。

黎中卽今浙江金華縣，隋爲婺州地。②案順治八年夏秋之間，宗羲遣間使入海告警，九月二

日清兵下翁州，城陷，監國入閩。見黎州年譜。③鄞，今縣名，漢置，隋廢，故城今在浙江奉化縣東。

五代梁復置，在今縣治。明清皆爲寧波府治。全祖望鮑琦亭集鶴鳴先生神道碑載此事極詳，云：

「先生（謂宗炎）參馮侍郎京第軍事，奔走諸寨間。庚寅，侍郎軍殲，先生亦被縛。侍郎之嫂，先生妻母也，匿於其家。又跡得之，待死牢戶中。伯子（謂宗羲）東至鄞，謀以計活之……高且中

等爲畫策……行刑之日，旁晚始出，潛載死囚隨之。既至法場，忽滅火，暗中有突出負先生去者，不知何許人也。及火至，以囚代之。」
⑤沈爾緒，明史無傳，未詳待考。
⑥聖祖仁皇帝年號康熙，已見頁三八注④。
⑦證人書院爲劉宗周講學地，見明史本傳。
⑧姚江，江名，在餘姚縣南。宗義，餘姚人，故有此稱。
⑨李中孚，名顯，號匿人，年十九，以隻身赴襄城訪父遺骸，名動海內。其學主象山，以靜坐爲始，悔過自新爲宗。主講關中書院，學者甚盛。康熙中，前後以隱逸真儒薦，至拔刀自刺乃免。因署曰二曲土室病夫，杜門不出以終。學者稱二曲先生。著有四書反身錄、聖室錄、二曲集。事蹟詳江藩宋學淵源記。

康熙戊午，○詔徵博學鴻儒。掌院學士○葉方藹，○先以詩寄宗義，○慫恿之。宗義次韻，答以不出之意。○方藹商於宗義門人○陳庶常錫嘏，○對曰：「是將迫先生爲謝疊山矣。」○其事遂寢。未幾，有詔命○葉方藹與同院學士○徐元文○監修明史。○宗義爲世家子弟，家有十三朝實錄，復嫻於掌故。方藹與元文

又薦宗羲，乃與前大理寺評事興化李清^④同徵，詔督撫以禮敦遣。宗羲以母老及老病辭，方藹知不可致，乃請詔下浙江巡撫就家鈔所著書有關史事者付史館。元文又延宗羲子百家^⑤及鄞處士萬斯同^⑥參訂史事。斯同，宗羲之弟子。宗羲戲答元文書曰：『昔聞首陽山二老托孤於尙父，遂得三年食薇，顏色不壞。』今吾遣子從公，可以置我矣。』

④戊午在康熙十七年，堂公曆一六七八年。⑤集方錫字子吉，號初菴，崑山人，順治進士。康熙間，充講官，官至刑部右侍郎，卒諡文敏。著有藹書齋偶存藹、獨賞集、事陳詳清史列傳卷九。⑥

案方藹宗羲二詩均載於南雷詩歷卷二。⑦陳錫嘏字介眉，一字他庭，鄞人。康熙進士，官義修。

著有兼山堂集。⑧謝疊山名枋得，字君直，宋弋陽人。宗祐進士。節祐初，以江東提刑知信州。元

兵東下，信州不守，乃變姓名入建寧唐石山。已而賣卜建陽市。宋亡，居閩中，留夢炎薦之不起，還

書曰：『吾年六十餘，所欠一死耳，豈有他哉？』福建參政魏天祐強之而北，至都，遂不堂死。門人

私諡文節，世稱疊山先生。著有文章軌範、疊山集。傳見宋史卷四百二十五。⑨徐元文字公肅，

號立齋，崑山人。順治進士。官至文華讀大學士，戶部尚書。以廷議數夷鴻大臣忤，致仕。著有含經堂集。傳見清史列傳卷九。

④明史三百三十六卷，清康熙十八年開館纂修，至乾隆四年成書。凡本紀二十四卷，志七十五卷，表一十三卷，列傳二百二十卷。康熙中，王鴻績曾撰明史稿三百十卷，惟帝紀未成，館即取爲藍本，增損成帙。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經目揚要史部正史類。

⑤解化，縣名。五代楊吳置。清陽江蘇揚州府。李清字心水，號映碧，晚號天一居士。明崇禎進士，官至大理寺丞。康熙間，徵修明史，辨以年老不至。著有澹寧齋集、史論、女世說、史略、正誤、南北史、南唐書、合注、正史外史、摘奇、二十一史同異、南渡錄、三垣筆記、明史雜著。

⑥百家字主。宗義編。宋元學案，未成卒，百家續成之。嘗從梅文鼎問推法，王來成、周學法。著有內家幸法、澹獨私鈔、王劉異同、句股矩測、解原、幸跌草。學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⑦夷斯同字季野，號石園。康熙中，蘆博學鴻詞，不就。後以布衣參史局，明史稿皆其手定。又爲徐乾學纂禮通考。及卒，門人私設貞文先生。著有歷代史表、紀元彙考、未季忠義錄、南末六陵遺事、康申君遺學、河源考、河渠考、儒林宗派、石經考、石鼓文考、羣書辨疑、書學覺經、周正彙考、歷代字續彙考、石開詩文集。學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八。

⑧首陽二老，派伯夷、叔齊也。史記伯夷列傳：「武王已平數亂，天下宗問，而伯夷、

叔齊恥之，義不食周粟，隱於首陽山，采薇而食之。尚父謂呂尚，號太公望，佐周武王伐紂滅商，封於齊。傳詳史記卷三十二齊世家。

宗羲之學，出於戴山；雖姚江之派，○然以慎獨爲宗，實踐爲主，不恣言心性，墮入禪門，乃姚江之諍子也。又以南宋以後，講學家空談性命，不論訓詁，教學者說經則宗漢儒，立身則宗宋學。又謂昔賢關佛，不檢佛書，但肆謾罵；譬如用兵，不深入其險，不能勦絕鯨鯢也。乃閱佛藏，深明其說，所以力排佛氏，皆能中其窳要。國難時，遺老以衣鉢晦迹者，久之或嗣法上堂；宗羲曰：『是不甘爲異姓之臣，反爲異氏之子弟。』宗會晚年好佛，爲之反覆辨論，極言其不可。蓋於異端之說，雖有托而逃者，亦不容少寬假焉。宗羲性耿直，於友朋中，多不少可。周囊雲○一人之外，皆有微辭。在南都時，見歸德侯朝宗○，每宴以妓侑酒，宗羲曰：『朝宗之尊人尙在獄中，○而放誕如此乎？吾輩不言，是損友也。』或

曰：『侯生性不耐寂寞。』曰：『夫人而不耐寂寞，則亦何所不至耶！』時人皆歎爲至論。及選明文，^④或謂當黜方域文，宗義曰：『姚孝錫嘗仕金，^⑤元遺山終置之南冠之列，^⑥不以爲金人者，原其心也。夫朝宗亦若是矣。』乃知其論人嚴，亦未嘗不恕也。

○明王守仁爲餘姚人，故世稱傳其學者曰姚江事派。詳可參考明儒事案。^①周囊雲名齊會，字惟一，鄞縣人。崇禎進士，先後知順德、香山縣。兩都陷，棄官遁入榆林。盡去其髮而爲髮冢。架險立瓢，榜曰囊雲。後入山爲沙門，人稱曰囊雲大師。歿後，里中私諡爲貞靖先生。明史無傳。^②歸德，府名。金改宋南京應天府爲歸德府，明清囊河南省，今商丘縣卽其舊治。侯朝宗名方域，明末隨父恂居京師，與桐城方以智、如皋胃襄、宜興陳貞慧稱四公子，以東都清議自持。福王時，爲阮大鍼所構，走依高傑得免。入清，中順治副榜。初放意聲伎，旋悔之，發憤爲詩古人。著有壯悔堂文集、回憶堂詩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③朝宗父名恂，字若谷。崇禎間，官御史，疏請定遁案，爲溫體仁所惡，遷兵部侍郎。體仁嗾言官劾罷，下獄論死。會李闈圍汴，乃起恂以原官督左良玉。

等七師援汴已而朝議中變，不令赴良玉軍，良玉遂不從命，復徵下獄。明亡，脫歸，不入城市十詩年卒。④宗義編明文海四百八十二卷，見下頁四六四注⑤。⑥姚孝錫字仲純，豐人。宋政和中登科，調代州兵曹。金兵入雁門，州將議以城降，官屬畏懼，孝錫投床大駭，略不爲意。著有難肋集。正史無傳。⑦元遺山名好問，字裕之，金太原秀容人。中興定進士第，仕至行尚書省左司員外郎。金亡不仕，著有遺山集、中州集、續夷堅志、唐詩鼓吹。傳見金史卷一百二十六。案元遺山中州集錄金一代之詩，分爲十集，以十千紀之。其癸集列南冠五人，曰：司馬朴、屬茂實、何弘中、姚孝錫、朱弁，皆宋人不屈於金，或雖仕金而有故變之雁者。

平生勤於著述，年逾八十，尙矻矻不休。所著有明儒學案六十二卷；①宋儒學案；元儒學案；②易學象數論六卷；③辨河洛方位圖說之非；授書隨筆一卷；④則闔若璩問尙書而答之者；春秋日食曆一卷；律呂新義二卷；⑤——少時取餘姚竹管肉孔勻者截爲管而吹之，知十二律之四清聲，乃著是書。

孟子師說四卷，因戴山有論語、大學、中庸諸解，獨無孟子，以舊聞於戴山之說集爲一書，故名師說，明史案二百四十四卷，弘光紀年一卷，隆武紀年一卷，永曆紀年一卷，魯紀年一卷，贛州失事記一卷，紹武事紀一卷，四明山寨記一卷，海外痛哭記一卷，日本乞師記一卷，舟山興廢一卷，沙定洲記亂一卷，賜姓本末一卷，汰存錄一卷，糾夏考功幸存錄也，授時曆故一卷，大統曆推一卷，授時曆假如一卷，西曆假如一卷，回曆假如一卷，氣運算法、勾股圖說、開方命算、測圓要諸書，又有今水經，四明山志，台巖紀游，匡廬游錄，病榻隨筆，明文海四百八十二卷，與十五朝國史可互相參正，續宋文鑑、元文抄，以補呂蘇二家之缺，思舊錄，姚江瑣事，姚江文略，姚江逸詩，自著年譜，明夷待訪錄二卷，南雷文案十卷，外集一卷，吾悔集四卷，撰杖集四卷，蜀山集四卷，詩歷四卷，又分爲南雷

文定、南雷文約，合之得四十卷。⑤明夷留書一卷，言王佐之略，崑山顧絳見而歎曰：『三代之治可復也。』又欲修宋史而未成，僅存叢目補遺二卷。⑥

①初周汝登作聖學宗傳，孫鍾元作理學宗傳，宗羲以其書未粹，且多所闕道，因搜探明一代講學諸人文集語錄，辨別宗派，輯爲明儒學案，於諸儒源流分合之故，敘述頗詳。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傳記編二。②黃宗羲輯宋元學案，僅標舉數案，未盡發凡。後其子百家續加纂輯，全祖望又取而編次序目，重爲增定，凡一百卷。書今存，爲中國學術史之要籍。③易至京房、焦延壽而流爲方術，至陳搏而歧入道家，學者失其初旨，彌推行而輟轉彌增。宗羲病其末派之支離，糾其本庫之依託，著易學象數論六卷。前三卷論象，後三卷論數，其持論皆有依據。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易類六。④授書隨筆，未見，待考。⑤卷秋日食曆及律呂新義均未見，待考。⑥昔趙訪述黃澤春秋之學，題曰參秋師說，宗羲述平日所聞於劉宗周之諸論，著爲孟子師說，蓋仿其例也。宗周之學，鍾標慎獨爲宗，而大旨淵源則以王陽明爲本，故宗羲所述，仍多闡發良知之旨。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四書類二。

①劉宗周著有論語學案、大學統義、中庸慎獨義。②明史案，未見，待考。③弘光爲福王由樞
年號，隆武爲唐王聿鍵年號，永曆爲桂王由榔年號，魯爲魯王以海，弘光紹年未見，餘均載在行
朝錄中。④贛州失事紀述隆武間清師破贛州，萬元吉、楊廷麟等死節事，載在行朝錄中。⑤
紹武爲唐王聿錡年號，紹武事紀即紹武爭立紀，紀唐桂構爭三水之戰及清破廣州，唐王自縊
事，亦載在行朝錄中。⑥四明山寨記在行朝錄中，紀丙戌浙東師潰，宗義、王翊、王江先後據四
明山事。⑦海外痛哭記載在梨州遺書中，述魯王在舟山事，托名藥撰，不具姓。⑧日本乞師
記載在行朝錄，紀馮京第、阮美先後乞師日本事。⑨舟山與曆紀黃斌卿始據舟山及敗亡事，
載在行朝錄中。⑩沙定洲紀亂紀沙定洲據雲南事，載在行朝錄。⑪賜姓本末紀鄭成功事，
成功原名鄭森，隆武時入朝，賜姓名爲朱成功，故稱賜姓，書在明季稗史中。⑫汰存錄，載在梨
洲遺著彙刊中。夏考功謂夏允彝、松江人，字彝仲，崇禎進士，官至吏部考功郎。東林講席盛時，張
溥等結復社，允彝亦與陳子龍等結幾社相應。北京破，走謁史可法謀興復，聞福王立乃還。南都
失，自投深淵死。傳見明史卷二百七十七。幸存錄載在明季稗史中，在明季雜事。宗義謂其說本
於其師張延登，延登攻東林者也，故其書多顛倒是非，因作汰存錄以駁之。⑬宗義所著曆算

諸書均未見，存亡俟考。⑤今水經一卷，前列諸水之名，共爲一表，皆以入海者爲主，而來會者

以次附之。後各自爲說，分南北二條，皆以發源者爲主，而所受之水以次附之。詳可參考四庫全

書總目提要史部地理數存目四。書曾收錄於梨洲遺書中。⑥四明山志九卷，書分九門，博採

諸書輯成，收詩文至博，詳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地理類存目五。⑦台巖紀遊，未見。⑧

匡廬遊錄亦名匡廬行腳錄，係日記體，未有附錄，載遊山詩，曾收刻於梨洲遺著叢刊中。⑨病

榻隨筆，未見。⑩宗義會選明文案，既又得崑山徐氏所藏明人文集，因更輯明文海。全書分體

二十八，每體之中，又各分細目。蒐羅極富，雖遊戲小說家言，亦兼收之，其意欲使一代典章人物

俱藉以考見。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集部總集類五。⑪十五朝謂明太祖、惠帝、成祖、仁

宗、宣宗、英宗、景帝、憲宗、孝宗、武宗、世宗、穆宗、神宗、熹宗、莊烈帝也。⑫據全祖望鮚埼亭集宗義

神道碑文及李元度先正事略均言宗義輯義宋文鑑、元文抄，尙未成頗而卒。末文鑑一百五十

卷，宋呂祖謙編。祖謙盡取祕府及士大夫所藏諸家文集，旁採傳記他書，悉行編類，凡六十一門。

書成時，攻擊者頗多，惟書錄解題記未熹晚年語學者曰：「此書頗次，篇篇有意，其所載奏議，亦

係當時政治大節……非選粹比也」云云。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梨部總集類二。元文

抄當爲元文類之誤。元文類七十卷，目錄三卷，元蘇天爵編。所據自元初迄於延祐，正文極盛之時，凡分四十三類。去取精應，具有體要，自元興至中葉，英華採擷，略備於斯。論者謂與姚鉉唐文粹、呂祖謙宋文鑑鼎足爲三。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集部總集類三。⑤呂祖謙字伯恭，宋金華人。隆興進士，官至直祕閣著作郎、國史院編修。與朱熹、張栻齊名，學者稱東萊先生。著有古周易、春秋左氏傳說、東萊左氏博議、大事紀、歷代制度詳說、少議外傳、呂氏家塾讀書記、東萊集等書。傳見宋史卷四百三十四。蘇天爵字伯修，元真定人。由國子生授蘇州判官，累遷吏部尚書，參議中書省事。後以江浙行省參政總兵於饒信，卒於軍中。事者因其所居稱爲滋溪先生，有元文類、元朝名臣事略、劉文靖公遺事、治世龜鑑、滋溪文稿。傳見元史卷一百八十三。⑥思齋錄一卷，備載師友事蹟，梨州遺著彙刊有輯本。⑦姚江瑣事、姚江文略，均宋見。⑧姚江逸詩十五卷，錄餘姚一邑之詩，自南齊迄明，以時代爲敘，方外仙鬼則總彙於末卷，每人各爲小傳。其第十五卷韓應龍傳末云：「梨州先生選逸時廣極搜輯」，則此卷必爲後人所續。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集部總集類在目錄。⑨自著年譜，據黃氏裔孫炳厘編梨洲年譜自序云：「公（指宗義）嘗自作年譜，貽鄭高州豫，以志銘相屬，居無何，鄭氏不戒於火，失所藏，敝廬游

遭水火，并副本亦歸烏有，一則此書久已無傳矣。⑤明夷待訪錄著爲治之大法，自序云：「吾

雖老矣，如箕子之見訪，或庶幾焉！豈因夷之初旦，明而未雖，遂祕其言？」羲亭林見其書，稱爲百

王之敵，可以復起；三代之盛，可以徐還，蓋甚庫其識也。梨洲遺書中有輯本。⑥南雷文梨爲黃

之弟子萬斯大、鄭梁等醜資所刻，梨洲遺書中有輯本。吾悔撰杖，蜀山三集亦門人分刻，今無傳

本。詩曆亦在梨洲遺書中。⑦南雷文定爲宗羲晚年手自刪定，故名。後更刊存四卷，曰文約四

庫提要有著錄，見集部別集存目八。文定計前第十一卷，義集四卷，三集三卷，又附錄一卷，四集

三卷。以上梨洲遺書中均有輯本。據全祖望鮚埼亭集梨洲先生神道碑，稱文定凡五集；梨洲年

譜稱五集三卷，爲百家編輯。⑧明夷留書，世無傳本，考南雷文定附義及思留錄載顧亭林與

宗羲書云：「頃過薊門，見貴門人陳萬二君，具說起居無恙，因出大著明夷待訪錄，讀之再三，於

是知天下之未嘗無人，百王之敵可以復起，而三代之盛可以徐還也！天下之事，有其識者未必

遭其時，而當其時者或無其識，古之君子所以著者待後，有王者起，得而師之。」又全幾望鮚埼

亭集外編書明夷詩訪錄復云：「明夷待訪錄一卷，姚江黃太冲錄君著。同時顧亭林貽書，嘆爲

王佐之才，如有用之，三代可復。」均未言顧見留書事。惟全氏所撰神道碑則又言「明夷待訪

錄二卷，留書一卷，則王佐之略，崑山顧先生炎武見而嘆曰：「三代之治可復也。」是又確有留書一卷，語爲江氏所本。然顧書未曾提及，不知全氏何所依據，待考。⑤宋史已見頁三六一注⑥。叢目補遺未見。按梨洲著述收輯於四庫全書者，如深衣考、歷代甲子考、二程學案、刻源文鈔、明文授讀、金石要例、收輯於梨洲遺著彙刊者，如紹武爭立紀、漢考、鄭成功傳、張玄著書略、破邪論；見於疇人傳者，有大統曆法辨、時憲書法解、新推交食法、圍解、割圓八線解；見於文獻徵存錄者，有劉子行狀、忠端祠神弦曲、春秋日食曆、補唐詩人傳、黃氏宗譜、黃氏喪制，皆爲本傳所未載；而本傳所著錄者，又多逸而未見。蓋梨洲著述至富，亡佚者頗不鮮也。

宗羲以古文自命，有志於明史，雖未預修史，而史局遇有大事疑事，必咨之。○其論古文曰：唐以前句短，唐以後句長。唐以前字華，唐以後字質。唐以前如高山深谷，唐以後如平原曠野。自唐以後，爲文之一大變，然而文章之美惡不與焉；其所變者詞而已，所不可變者雖千古如一日也。此論足以掃近人規

樵字句之陋習矣。晚年愛謝皋羽晞髮集。注冬青樹引西臺慟哭記。蓋悲皋羽之身世蒼涼，亦以自傷歟？

○全宗望鮎埼亭集梨洲先生神道碑文：「公（謂宗羲）雖不赴徵書，而史局大案必咨於公。本紀則削去誠意伯撒座之說，以太祖實奉韓氏者也。曆志出於吳檢詩任臣之手，總裁千里貽書，乞公審正而後定。其論宋史別立道學傳爲元儒之陋，明史不當仍其例，時朱檢討彝尊方有此議，湯公斌出公書以示衆，遂去之。其於講學諸公，辨康齊無與弟詎田之學，白沙無張蓋出都之事，一洗昔人之誣。黨禍則謂鄭鄮杖母之非真，冠禍則謂洪承疇殺賊之多誕。至於死忠之籍，尤多確核。如奄難則丁乾學以厲死，甲申則陳純德以俘戮死，南中之難則張捷、楊維垣以逃竄死；史局依之，資筆削焉。地志亦多取公今水經爲考證。」

○謝皋羽名翱，宋長溪人，徙浦城。文天祥開府延平，皋羽率鄉兵數百人杖策詣軍門，署諮議參軍，已復別去。聞天祥死節，悲不能禁，隻身行遊浙水，過嚴陵，登西臺，設天祥主，酬奠號哭，作西臺慟哭記。元貞元初卒。翱自號晞髮子，所著曰晞髮集。又有天地間集、浦陽先民傳、楚辭芳草圖補、浙東西遊記等。正史無傳。晞髮集十

卷，晞髮遺集二卷，遺集補一卷，附天地間集一卷及元張丁所注函臺慟哭記一卷，冬青樹引一卷，均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集部別集類十八。◎宋宋，元兵入浙，以西僧楊璉異伽總攝江南釋教。楊利宋，攢宮金玉，盡發諸帝山陵，又哀諸陵骨雜牛馬枯骼爲鎮南浮屠。錄骸委棄草莽，人莫敢收。有林景熙、唐珏、鄭樸翁等爲採芎者，至陵上，以草囊收而拾之。又聞璉宗顯骨爲北兵投湖中，復以錢購漁者，一網而獲。乃盛以二函，託爲佛經，葬於山陰蘭亭山，移宋故宮冬青樹植以爲識。事詳陶宗儀輟耕錄。楊維禎弔謝翱文有「異日楊璉發陵事，翱有陰移冥轉之功」等語，蓋翱與其謀，翱所撰冬青樹引，卽詠此事。西臺慟哭記已見上注。二書中多忌諱語，元張丁曾爲之注。宗義作注，初猶未見張書，已而見之，以其說頗疏誕，因引張說而加駁正。梨洲遺著彙刊中有輯本。

康熙戊辰，冬，營生壙於忠端墓側，中置石牀，不用棺槨。子弟疑之，作葬制或問一篇，◎援趙邠卿之例，◎毋得違命，自以身遭國難，期於速朽，不欲顯。

言也。卒之日，遺命一被一褥，卽以所服角巾深衣斂，遂不棺而葬。卒年八十有

六。④門生私謚曰文孝，學者稱南雷先生云。

①戊辰在康熙二十七年，當公曆一六八八年。

②葬制或問一篇，據黃炳廬編年譜，載在南當

文定五集。

③邪卿，後漢趙岐之字，已見頁一五七注②，及二五八注②。岐先自爲壽域，敕其子

曰：「我死之日，墓中聚沙爲牀，布簾，白衣散髮，其上覆以單被，卽日使下，下訖便掩。」見後漢書

趙岐傳。

④據全祖望鮑埼亭集梨洲先生神道碑及梨洲年譜，宗羲卒於康熙三十四年，當公

曆一六九五年。

顧炎武

顧炎武本名絳；乙酉，改名炎武，字寧人；學者稱爲亭林先生。顧氏爲江東望族；五代時，由吳郡徙徐州；南宋時，遷海門；已而復歸吳下，遂爲崑山人。其先世在明正德間，有工科給事中、廣東按察使司僉事、溱之弟濟，刑科給事中。濟生兵部侍郎廣志。侍郎生左贊善紹芳。及國子生紹芾。紹芳生官廕生同應。同應之仲子，卽炎武也。紹芾生同吉，早卒，聘王氏，未婚守節，以炎武爲之後。炎武生而雙瞳子，中白邊黑，見者異之。讀書，一目十行。性耿介，絕不與世人交，獨與里中歸莊、善、同游復社。相傳有一歸

奇願怪」之目。母王養炎武於襁褓中，撫育守節，事姑孝，曾斷指療姑疾。崇禎九年，^④直指王一鶚^⑤請旌於朝，報可。乙酉^⑥之夏，母王年六十，避兵常熟，^⑦謂炎武曰：「我雖婦人，然受國恩矣，設有大故，必死。」是時炎武方應崑山令楊永言^⑧之辟，與嘉定諸生吳其沆^⑨歸莊共起兵奉故鄣撫王永祚^⑩，以從夏文忠公於吳江東，^⑪授炎武兵部司務。事不克，永言遁去，其沆死之，炎武與莊脫走。母王氏不食卒，遺言後人，勿事二姓。次年，閩中^⑫使至，以職方郎召，炎武念母氏未葬，辭不赴。次年，幾豫吳勝兆之禍，^⑬葬事畢，將之海上，道梗不前。庚寅^⑭有怨家欲陷之，僞作商賈，由嘉禾竄京口，^⑮遂之金陵，^⑯謁孝陵，^⑰變姓名爲蔣山傭。甲午，僑居神烈山^⑱下，遍遊沿江一帶，以觀山川之勝。有三世僕陸恩，見炎武久不歸，投身里豪家。炎武四謁孝陵回，持之甚急。恩欲告炎武通海，乃亟禽之，數其罪，沉之水。恩之婿某復投里豪謀報怨，以千金賄太守，告

炎武通海，不繫之訟曹而繫之奴家，甚危急。有爲求救於錢謙益，謙益欲炎武自稱門下而後許之；其人知不可，而恐失事機，乃私書一刺與之。炎武聞之，急索刺還，不得，列揭文於通衢以自白。謙益聞之，曰：「寧人何其卞也？」時有路舍人澤溥者，故相文貞公振飛之子，寓洞庭東山，識兵備使者，爲之懇寃，其事遂解。乃五謁孝陵，遂北行墾田於章丘長白山下。戊戌，遍游北都，謁長陵以下，圖而記之。次年，再謁十三陵，而念江南山水有未游者，復歸，六謁孝陵，東游至會稽。次年，復北謁思陵攢宮，由太原大同，以入關，又北走至榆林。康熙甲辰，與李因篤同謁攢宮，爲文以祭。往代州，墾田，每言馬伏波田疇皆從塞上立業，欲居代北，曰：「使吾澤中有牛羊千，則江南不足懷矣。」然又苦其地寒，但經其始，使門人掌之。丁未，之淮上。次年，取道山東，入京師。萊黃培之奴姜元衡，告其主詩詞悖逆，案多株連。又

以吳人陳濟生所輯忠節錄指爲炎武作。炎武聞之，馳赴山左，自請繫勒。李因篤爲告急於有力者，親往歷下解之。獄釋，復入京師，五謁思陵。從此策馬往來河北諸邊塞者十餘年。丁巳，六謁思陵。後始卜居華陰。嘗謂人曰：『徧觀四方，惟秦人慕經學，重處士，持清議。而華陰縮穀關河之口，雖足不出戶，而能見天下之人，聞天下之事。一旦有警，入山守險，不十里之遙，若志在四方，一出關門，亦有建瓴之勢。』乃定居焉。王徵君山史築齋延之，炎武置田五十畝於華下，供晨夕。又餌沙苑。疾藜而甘之，曰：『啖此久，不肉不茗可也。』蓋以疾藜苗佐餐，以子待茗，故有此語。

○顧初名絳，更名繼紳，後仍名絳，字忠清；乙酉後，更名炎武。山東通志作炎午，又嘗稱名曰圭年。

見張稔輯顧亭林先生年譜。乙酉在康熙四十四年，當公曆一七零五年。○華亭東南三十五

里有顧亭林湖，其南有顧亭林，陳顧野王嘗居此，修輿地志，因以爲名。見張稔輯顧亭林先生年

譜。○吳郡，後漢置，隋改郡爲蘇州。徐州本古九州之一，三國魏時治彭城，歷代遂以其地爲徐

州。元改武安州，明仍爲徐州，清爲府，應江蘇省。④海門，今縣名，五代周世元，明時，以水患屢經遷徙。清康熙時，曆乾隆時，復置海門直隸，應江蘇省。民國改縣。⑤崑山已見頁二八〇注③。

⑥正德爲明武宗年號，當公曆一五〇六年至一五二一年。⑦顧濠字梁卿，號小涇。正德進

士，歷官南京工科給事中，廣東按察司僉事。正史無傳。⑧顧濟字舟卿，正德進士，授行人，擢刑

科給事中，在武宗、世宗朝皆有所建白，以乞養歸卒。傳見明史卷二百〇八。⑨曆志據顧氏譜

系考及明史應作章志。字子行，（明史作字行之，此據譜系考）號觀海，嘉靖進士，歷刑部員外

郎，出知饒州府，累擢南京兵部侍郎。奏減進奉馬快船額，南都人祀之。明史附濟傳。⑩紹芳字

寶甫，萬曆進士，官左春坊左贊善，假歸卒。工詩，著有寶菴集。正史無傳。⑪紹甫字德甫，號蠡源。

國子監生。⑫同應字仲從，又字寶瑤。萬曆乙卯戊午副榜，恩康入國子監。⑬王氏，崑山人。太

僕卿字之孫，諸生述之女。事蹟見明史卷三百零三列女傳。⑭歸莊，崑山人，一名祚明，字元恭，

號恆軒。明諸生，工文辭書畫。明亡，野服終身。性好奇，或稱歸藏，或稱歸乎來，或稱懸弓，或稱園公。

嘗僧裝，稱普明頭陀。麀鑿，鉅山人。晚年寄食僧舍，著有恆軒集、懸弓集、山遊詩。傳見清史列傳卷

七十。⑮復社爲明末東南士大夫之一大組織，創於張溥、張采等，上繼東林，下開幾社，取興復

絕學之義，故名。後阮大鍼以報復私怨，棄遠復社中人，遂爲明季黨禍之一。詳可參考陸世儀後社紀略一書。

④崇禎九年常公曆一六三六年。

⑤王一鶴，明松江華事人，字九萬，號西園野夫。弘治間以貢生授泰順訓導。善畫。正史無傳。

⑥乙酉爲清世祖順治二年，常公曆一六四五年。

⑦常熟，今縣名，梁置，清屬江蘇蘇州府。

⑧楊永言字岑立，昆明人。崇禎進士，官崑山知縣。舉義不成，依吳勝兆。尹敗，出家華亭之天馬山，釋名懶雲。後金華入，歸漢亭。正史無傳。

⑨吳其沆字同初，嘉定縣學生員，事蹟見亭林文集吳同初行狀。

⑩郎謂郎陽，舊唐名，明置，清因之，屬湖北省。王永祚明史無傳，學蹟俟考。

⑪吳江縣名，五代梁置，清屬江蘇蘇州府。夏文忠公名允彝，字彝仲，華亭人。崇禎進士，與陳子龍等結幾社。北京破，走謁史可法謀與復，聞福王立乃還南都，失，徬徨山澤間，欲有所爲，聞侯峒曾等死難，遂自投深淵死。隆武贈左春坊左庶子，諡文忠。著有禹貢合注，幸存錄。傳見明史卷二百七十七。案是時南都破，允彝門人江南總兵吳志葵屯兵海上，又有十將官者，屯兵陳湖中。允彝入志葵軍，爲之馳書檄，聯絡士大夫。郎陽撫臺僉都御史王永祚起兵崑山，爲之聲援。炎武與楊永言、吳其沆、歸莊皆佐王永祚軍，詳見張穆輯顧亭林先生年譜。

⑫按是時唐王聿鍵立於福州，故云閩中。

⑬吳勝兆官蘇松提督，有長洲諸生戴

之僞客其所，教之反。陰遣人約舟山黃斌卿，令率師來攻，而已從中起事。斌卿以故所封伯印授勝兆，期於丁亥四月十五六兩日水師至松江。勝兆爲謀不密，國人皆知之。同知楊之易、振官方重朗告變於總督。總督殺勝兆部得之在金陵者畢光勝。勝兆知事洩，亦親之易、重朗，下令入海。使其中軍詹世勳及高永義偵海師之至，而海師已於十四夜爲颶風所沒。世勳、永義登東南城頭而望，烽烟寂然。兩人遂變志，以兵劫勝兆，矯其令箭，召勝兆所親信者親殺之，戴之僞亦死。執勝兆送總督，窮治其獄。死於是役者，有陳子龍、侯嗣曾、顧咸正、張寬、夏之旭等。事詳南疆逸史陳之龍傳。

② 庚寅在順治七年，當公曆一六五〇年。③ 嘉禾爲宋時郡名，即今浙江嘉興縣。京口，地名，在今江蘇丹徒縣。④ 金陵卽今首都。戰國時，楚置金陵邑。五代時，楊吳置金陵府。南唐李氏建都，改江寧府。明稱南京。⑤ 孝陵，明太祖之陵，在今首都東北朝陽門內，當鍾山之陽。

⑥ 甲午在順治十一年，當公曆一六五四年。神烈山一名蔣山，卽鍾山。⑦ 錢謙益已見頁四四三注④。

⑧ 路振飛，明曲周人，字見白，號皓月。天啓進士，知涇陽縣，崇禎初，徵授御史。忤溫體仁，謫河南巡察司檢校。歷漕運總督，淮揚巡撫。福王時，以母憂去。唐王召振飛，道拜太子太保吏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汀州破，走居海島。明年，赴永明王召，卒於途。賜諡文貞。傳見明史卷二百

七十六。

②洞庭山名，在江蘇太湖中，有東西二山，東山即古莫釐山。

③歸元恭文鈔送顧事

人北遊序述此事首尾極詳，文云：「寧人故世家，崇禎之末，祖父蠡源先生暨兄孝廉捐館，一時喪荒，賦徭蝟集，以遺田八百畝，典葉公子券價僅蓄田之半，仍靳不予。閱二載，寧人請求無慮百次，乃少畀之，至十之六而逢國變。公子者，素倚其父與伯父之勢，凌奪里中。其產偏隣寧人，見顧氏勢衰，本蓄意吞之。而寧人自母亡後，絕跡居山中不出。同人不平，代爲之請，公子意弗善也。適寧人之僕陸恩得罪於主，公子勾致之，命誣寧人不軌，得興大獄，以除顧氏。謀置寧人率親友掩其僕，執而箠之死。其同謀者懼，奔告公子。公子挺身出，與寧人訟，執寧人囚諸奴家，脅令自裁。同人走叩憲副行提，始出寧人。比刑官以獄上，寧人殺無罪奴，擬城旦。憲副與公子年家，然心知是獄冤，又知郡之官吏上下大小無非公子人者，乃移獄雲間守，寧人坐有罪奴，擬杖而已。公子忿怒，遣刺客戕寧人。寧人走金陵，刺客及之太平門外，擊之，傷首墜驢，會救得免。而叛奴之黨受公子指，糾數人乘間劫寧人家，盡其累世之傳以去。」案葉公子名方恆，字耀初，爲太常卿重華三子。見吳映奎亭林年譜注。

④章丘縣名，北齊置高唐縣，隋改章丘，明、清皆屬山東濟南府。長白山在山東長山縣，跨鄒平、淄川、章丘諸縣界，周迴六十里。

⑤戊戌在順治十五年，當公曆一六

五八年。⑤長陵，明成祖之陵，在昌平州天壽山。明自成祖至崇禎帝皆葬於昌平天壽山。顧著

有十三陵圖志六卷。⑥十三陵爲成祖長陵，仁宗獻陵，宣宗景陵，英宗裕陵，憲宗茂陵，孝宗泰

陵，正德康陵，世宗永陵，穆宗昭陵，神宗定陵，光宗屬陵，熹宗德陵，崇禎帝思陵。⑦會稽縣名，隋

置。明清時與山陰並爲浙江紹興府治，民國廢爲紹興縣。⑧思陵爲崇禎帝陵寢，已見上注。⑨

古稱天子暫殯之所曰攢宮。⑩太原，舊府名。秦置郡，唐爲府，清爲山西省治，舊治在今陽曲縣。

大同，舊唐名，遼置大同府，又置大同縣爲府治，元改路，明清爲府，廢山西省，民國府府留縣。⑪

榆林，塞名，秦長城在焉。在今蒙古鄂爾多斯黃河北岸。⑫甲辰爲康熙三年，當公曆一六六四

年。⑬李因篤，富平人，字天生，更字孔德，又字子德。明季諸生。見天下大亂，走塞上，訪求奇傑士，

與殺賊報國，無應者。歸而鍵戶讀經史。負重名。康熙中，舉博學鴻詞，召試，授檢討，以母老辭。著有

受祺堂集，漢詩音註。傳見清史列傳卷六十六。謁攢宮文載在亭林文集卷五。⑭代州爲漢雁

門郡地，唐置代州，清爲直隸州，屬山西省，民國改縣。⑮馬伏波名援，後漢茂陵人，字文淵。少爲

郡督郡。王莽以爲新城大尹。莽敗，依隗囂，後歸光武。隗囂叛據隴西，援於帝前聚米爲山谷，指畫

形勢，因以破囂。建武中，拜伏波將軍。征交趾，平之，封新息侯。武陵五溪攢反，援將兵討之，卒於軍。

建初中，諡忠成。傳見後漢書卷五十四。後漢書援傳：「爲郡督郵，送囚至司命府，囚有重罪，援哀而縱之，遂亡命北地。遇赦，因留牧畜，賓客多歸附者，遂役屬數百家，轉遊隴漢間。嘗謂賓客曰：「丈夫爲志，窮當益堅，老當益壯。」因處田牧，至有牛馬羊數千頭，穀數萬斛。」^⑤語本亭林文集卷六與潘次耕書。^⑥丁未在康熙六年，當公曆一六六七年。^⑦萊州，舊府名。漢東萊郡，隋改萊州，明清爲府，屬山東省，民國廢，舊治在今掖縣。黃培官錦衣衛指揮使。姜元衡爲黃氏家僕，黃寬之孫，本名黃元衡，字元璿，膠州人，官宏文院編修。^⑧張穆編亭林先生年譜載頭氏乎蹟紀黃元衡有南北通逆情由一稟云：「據各刻本，山左有文石詩社，有大社；江南有吟社，有遺清等社，皆係故明廢臣與招羣懷貳之輩，南北通信。書中掖有隱叛與中興等情，或宦羣通好，或正夫起義，小則謗詭，大則悖遇……北人之書，削我康號，仍存明號，且威憤乎鴟張，虎豹乎王侯。南人之書，以我朝爲東國，爲虎穴，以僞王爲福京，爲行在。北人之書曰朝虜首，擁胡姬，征鐵嶺，殺金微；又有思僕威儀，紀漢春秋。南人之書有黃御史握髮一傳，又有起義，有舉事，有勸衛王倡義，及迎魯王浙東王上益王等書，又有吳人與魯藩舟中密語，又有平數將軍，有縣高皇帝像慟哭，及入閩入海等事。北人之書，有含章館詩集、友管軒詩集、夕霏亭詩、郭汾陽王考傳。南人之書，有

啓禎集卽忠義錄、歲寒詩、東山詩史、傲文信國集子美句百八十章。顧氏謂所謂北人卽黃培所刻十二君倡和序、跋等人。其南人則啓禎集所載姓名籍貫俱在刻本中，約三百餘人。⑤張穆顧亭林先生年譜引顧氏手蹟云：「院撫審時，稟稱有忠節錄卽啓禎集一書，陳濟生所作，係崑山顧寧人到黃家搜輯發刻者……其所告此書中有黃御史傳一篇，有云「家居二年，握髮以終」，以爲坦父不會剃頭之證；有顧推官傳一篇，有云「晚與寧人游」，有云「有寧人所爲狀在」，以爲寧人搜輯此書之證。」按陳濟生名皇士，蘇州人，太僕仁錫之子，父子俱好刻書。濟生死後，有沈天甫、施明等，舉發濟生所選啓禎詩選，羅列江南北名士巨室於其中，欲與大獄。後天甫處斬，施明逃遁，此爲順治六年事。姜元衡所首之忠節錄亦卽此書。至株連顧氏，據顧子衍生之言，則爲章丘謝長吉主唆。長吉爲顧在章丘時負顧資而以大桑家莊房產作抵之人。詳可參考張穆顧亭林先生年譜。⑥歷下爲歷城縣舊名，清爲山東省治，濟南府治。氏國康府留縣。據張穆顧亭林先生年譜是時朱彝尊至山東，客撫院劉芳躅幕中，顧氏之脫於患難，彝尊當與有力焉。⑦丁巳在康熙十六年，當公曆一六七七年。⑧華陰今縣名，漢置，清屬陝西同州府。⑨語本顧與三姪書，見亭林文集卷四。⑩王山史名宏撰，字無異，華陰人。康熙中，薦鴻傳，以

病辭。著有易圖象述、華山志、砥齋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六。按山史構新齋，讀易其中，顏曰

讀易廬，顧氏至華下，借居之。顧卒，山史改署曰顧廬，李因篤有詩紀其事，見受祺堂集。⑤沙苑，

地名，在陝西大荔縣南。⑥語本與三姪書，見亭林文集卷四。

朝廷開明史館，大學士孝感熊公錫履主館事，以書招炎武，○答曰：『願以一死謝公。』戊午詞科詔下，諸公爭欲致之，炎武作書與門人之在京師者，曰：『刀繩具在，無速我死。』○次年，大修明史，諸公又欲薦之，乃貽書葉學士，詔庵，○請以身殉，得免。或曰：『先生盍亦聽人一薦，薦而不出，其名愈高矣。』笑曰：『此所謂釣名者也。今夫婦人之失所天也，從一而終，之死靡慝，其心豈欲見知於人？若曰：盍亦令人強委禽焉而力拒之，以明吾節，則吾未之聞矣。』○崑山相國元文弟兄，炎武之甥也，尙書乾學未遇時，炎武振其困乏，至是一門鼎貴，以書迎之南歸，爲買田置宅，拒而不往。⑦或叩之，答曰：『昔歲孤生，飄搖

風雨；今茲親串，崛起雲霄；思歸尼父之轅，^④恐近伯鸞之竈；^⑤且猶吾大夫，^⑥未見君子，^⑦徘徊渭川，以畢餘年，足矣。^⑧『庚申，^⑨其妻沒於家，寄詩輓之而已。次年，卒於華陰，年六十有九。^⑩無子，自立從子衍生爲後。門人奉喪歸葬。高弟子吳江潘耒，^⑪收其遺書序而傳之。^⑫』

①孝感縣名，本劉宋孝昌縣，後唐避諱改孝感，清屬湖北漢陽府。熊錄履字敬修，一字青岳，順治進士，累官武英殿大學士。纂修世祖實錄、兩朝國史、政治典訓、北征方略、孝經衍義、朱子全書、明史等，卒諡文端，著學統、閑道錄、下學堂劄記、經義齋集、漢修堂集。事蹟見清史列傳卷七。亭林文集答潘次耕書云：「辛亥之夏，孝感特東相招，欲吾佐之修史。」辛亥在康熙十年，闕八年，始開明史館。②戊午在康熙十七年，當公曆一六七八年。時朝議以纂修明史，特請博學弘詞科，徐舉海內名儒，官爲資送，以是年冬齊集都門候試。此文本全祖望神道表，張穆顧亭林先生年譜謂顧氏辭大科，乃二徐之力，祖望蓋誤以黃宗羲之事例顧氏也。③葉初菴名力藹，已見頁四五六注。④五六注。⑤語本亭林文集卷四與人書二十四。⑥徐元文，乾學之弟，已見頁四五六注。⑦

徐乾學已見頁四〇注。⑤ 亭林文集卷三有答原一公肅兩甥書，卽述此學。⑥ 此指孔子周

遊列國而反乎魯而言，見史記孔子世家。⑦ 世說新語：梁伯鸞少孤，嘗獨止，不與人同食，此舍

先炊已，呼伯鸞及熱釜炊，伯鸞曰：童子鴻不因人熱者也，滅竈更燃之。伯鸞後漢梁鴻之字，平陵

人。姿孟光，貌醜而賢，共入霸陵山中，以耕織爲業，詠書彈琴自娛。東出關，過京師，作五噫之歌。章

帝求之不得，易姓名與妻子居齊魯間。又夫適吳，依皋伯通以終。傳見後漢書卷一百十三。按顧

語，謂南歸有因人而熱之嫌。⑧ 論語公冶長篇：「崔子弑齊君，陳文子有馬十乘，棄而違之。至

於他邦，則曰：猶吾大夫崔子也！違之之一邦，則又曰：猶吾大夫崔子也！違之。」⑨ 詩周南汝墳

篇：「未見君子，惄如調飢。」又召南草蟲篇：「未見君子，憂心忡忡。」按顧語「猶吾大夫，未見

君子」，蓋諷世之辭。⑩ 語本顧氏與楊雪臣書，見亭林文集卷六。⑪ 庚申在康熙十九年當

公曆一六八〇年。⑫ 據張穆顧亭林先生年譜，炎武年七十，亭於曲沃，在康熙二十一年，當公

曆一六八二年。全祖望鮚埼亭集阮元國史儒林傳與本傳所載均誤。⑬ 吳江，縣名。五代梁置，

元改州，明仍爲縣，清屬江蘇蘇州府。潘耒字次耕，號稼堂，晚號止止居士。師事徐枋、顧炎武。炎武

著日知錄，未入閩中，有贈買山錢者，舉以刻之。以博舉鴻詞徵，試授檢討，纂修明史。充日講起居

注官，坐浮躁降調，歸卒。著有類音、墨閣曆金、遂初堂詩文集、事蹟詳清史列傳卷七十一。④潘
刊亭林遺書凡十種：其目爲左傳杜解補正、九經誤字、韻補正、顧氏譜系考、昌平山水記、金石文
字記、石經考、諸經、亭林文集、亭林詞集。

撰述之書，有左傳杜解補正三卷，①音論三卷，②詩本音十卷，③易音三
卷，④唐韻正二十卷，⑤古音表二卷，⑥韻補正一卷，⑦營平二州地名記一卷，
⑧求古錄一卷，⑨金石文字記六卷，⑩石經考一卷，⑪日知錄三十卷，⑫天下
郡國利病書⑬及肇域志二書未成。⑭炎武留心經世之術，游歷所至，以二馬
二騾載書自隨。⑮至西北阨塞，東南海陬，必呼老兵退卒，詢其曲折；與平日所
聞不合，卽發書檢勘。其所著天下郡國利病書，聚天下圖經、歷朝史籍以及小
說筆記、明十三朝實錄、公移邸報之類，有關於朝政民生者，酌古通今，旁推互
證，不爲空談，期於致用。⑯肇域志則專論山川要阨邊防戰守之事。蓋炎武周

流西北，垂三十年，邊塞亭障，皆經日擊，故能言之了了也。⑥

①左傳杜解補正收刻於清經解卷一至卷三。是書以杜預春秋集解詩有闕失，賈服之注又不傳，於是博稽載籍而作此書。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春秋類四。②音論爲顧氏所撰音學五書之一，分上中下三卷，共十五篇。全書持論精博，清儒於韻學多所發明，顧氏實啓之。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又此書中卷收刻於清經解卷四，非全帙。③詩本音爲音學五書之二，收刻於清經解卷八至十七。以詩經所用之音，互相參考，證以他書，明古音原作是讀，非由遷就，故曰本音。每詩全列經文，而注音於句下。與今韻合者，註曰廣韻某部；與今韻異者，註曰古音某。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④易音爲音學五書之三，收刻於清經解卷五至七。其書卽周易以求古音，凡與詩音不同者謂偶用方音，而不韻者則闕焉。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⑤唐韻正爲音學五書之四。書以古音正唐韻之譌。凡韻中之字，今音與古音同者，不註；不同者，註云古音某，並引經傳之文以證之。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⑥古音表爲音學五書之五。凡分十部，其目已見頁二八〇注。⑦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⑧韻補正爲糾彈宋吳棫韻補而

作於古音叶讀之外誤，今韻通用之乖方，各爲別白註之。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經部小學類三。④營平二州地名記載營平二州古地名，至五代而止。炎武遊平州時，郡人以志屬之，炎武未應，因撫古來營平二州故實，纂爲六卷付之，題曰營平二州史事。今不傳，惟存此地名記一卷。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地理類三。⑤求古錄載錄上自漢曹全碑，下至明建文靈山碑文，凡五十六種，均爲方志文集所未著錄者。州洪适隸釋之例，誌其地理，考其建立之由，古字篆隸，一一註釋。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目錄類二。⑥金石文字記，真所見漢以下碑刻，各綴以跋。其無跋者，亦具立石年月，撰書人姓名。證據今古，辨正譌誤，所錄凡三百餘種。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目錄類二。⑦石經，據困學紀聞所載，凡七種，其間沿革異同，說者不一，炎武始輯諸家之說，作石經考。書今存，詳可參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目錄類二。⑧日知錄已見頁三八注。⑨天下郡國利病書一百卷，今存，有四川龍氏聚珍本及通行石印本。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云：「是書蓋雜取天下府州縣志，及歷代奏疏文集，並明代實錄，輯錄而成。其中採摭舊文，同異兼收，間有矛盾之處，編次亦絕無體例，蓋未成之稿本也。」見地理類存目一。⑩肇域志一百卷，未刻。顧氏自序云：「此書自崇禎

己卯起，先取一統志，後取各省唐州縣志，後取二十一史，參互書之，凡閱志書一千餘部。本行不盡，則注之旁；旁又不盡，則別爲一集，曰備錄。張穆顧亭林先生年譜引譜杰云：「肇域志手稿今存仁，和許周士主政家，繩頭小楷，一筆不苟。」按顧炎武著述極富，四庫全書所收，宋見於本傳者，有九經誤字、顧氏譜系考、歷代帝王宅京記、昌平山本記、山東考古錄、京東考古錄、孤中隨筆、救文格論、經世篇。世所傳刻本，除單行本音學五書、日知錄、日知錄之餘，天下郡國利病書及潘刻遺書十種（目見上頁注⑤）外，有宋記榮所輯刻五經同異、聖安紀事、京東考古錄、孤中隨筆、救文格論、亭林餘集、亭林襍錄、明季實錄、歷代帝王宅京記、營平二州地名記、末古錄，又附錄同志贈言、吳映奎輯年譜（另有張穆輯年譜刻於粵雅堂叢書及嘉業堂叢書中）宋刻之書，據近人所考，尚有唐宋韻補異同若干卷，二十一史年表十卷，熹廟諒陰記若干卷，肇域記一百卷，十九陵圖志六卷，營平二州史事六卷，北平古今記十卷，建康古今記十卷，岱嶽記八卷，萬歲山考證一卷，海道經，官田始末考一卷，下事指南一卷，營務書六卷，經世篇十二卷，蕪錄十五卷，詩律蒙告一卷，蔣山傭詩選若干卷，蔣山傭殘稿三卷，顧氏譜略二卷，一統志案說若干卷，聖朝紀事一卷，三朝紀事闕文若干卷，昭夏遺聲二卷，權謀錄四卷，及海甸野史，皇文修文備

史等。④亭林文集卷六與潘次耕書：「頻年足跡所至，無三月之淹，友人贈以二馬二驢裝馱書卷，所履從役，多有步行，一年之中，半宿旅店。」⑤同志贈言載楊子常、顧麟士、夢麟等爲顧寧人徵天下書籍啓云：「寧人盡棄所有帖括，讀書山中八九年，取天下府州縣志書及一代奏疏文集，徧閱之，凡一萬二千餘卷，復取二十一史並實錄，一一考證，擇其宜於今者手錄數十帙，名曰天下郡國利病書。」⑥顧氏跋徵書啓後云：「絕江踰潘，東攝勞山，不其上，皆瞻孔林，停車淄右，入京師，濠陽、遼西，出山海關，還置昌平，謁天壽十三陵，出居庸，至土木，凡五閱歲而南歸於吳，浮錢塘，登會稽。又出而北度浙，絕濟，入京師，遊盤山，歷白檀，至古北口，折而南，謁恆嶽，隴井，涇，抵太原。往來曲折二三萬里，所覽書又得萬餘卷，爰成肇域記。」見同志贈言。

晚年篤志六經，精研深究。居華陰，有請講學者，謝曰：「近日二曲以講學得名，遂招逼迫，幾致凶死。」雖曰威武不屈，然而名之爲累則已甚矣。況東林覆轍有進於此者乎！有求文者，告之曰：「文不關於經術政事者，不足爲

也。韓文公起八代之衰，若但作原道、諫佛骨表、平淮西碑、張中丞傳後敘、而一切諛墓之文，不作，豈不誠山斗乎！在關中論學曰：『諸君，關學之餘也。橫渠、藍田之教，以禮爲先；孔子嘗言「博我以文，約之以禮」而劉康公亦云「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然則君子爲學，舍禮何由？近來講學之師，專以聚徒立職爲心，而其教不肅，方將賦茅鷗之不暇，何問其餘哉！』

①二曲李顯之號，已見頁四五五注。②全祖望鮚埼亭集二曲先生定石文：「知常州府駱鍾麟前令整厓，師事先生（謂二曲）……請先生南下謁道南書院以發願，高諸公遺書，且講學以慰東林學者之望。先生赴之，來聽講者雲集。凡開講於無錫，於江陰，於靖江，於宜興，晝夜不得休息。」又「戊午部臣以眞儒薦復，得旨召對……中朝必欲致之，且將大用之。大吏勸行益急，檄屬東守之。先生因稱病篤，昇其牀至行省，大吏規至榻前，憇。先生遂絕粒，水漿不入口者六日，而士吏猶欲強之。先生拔刀自刺，陝中官屬大駭，乃得子假治疾。」
③東林已見頁四四三注

④ 韓文公即韓愈，已見頁八〇注。蘇軾韓文公廟碑云：「文起八代之衰，道濟天下之溺。」八代謂東漢、魏、晉、宋、齊、梁、陳、隋也。

⑤ 原道等篇均載在韓昌黎集。

⑥ 新唐書劉義博

聞愈接天下士，步歸之……以爭語不能下賓客，因持愈金數斤去，曰：「此諛嘉中人得耳，不若與

劉君爲壽，愈不能止。」

⑦ 語本亭林文集卷四與人書十七。

⑧ 宋張載講學關中，傳其學者

稱爲關學。

⑨ 橫渠謂宋張載也。

載，陝西郿縣橫渠鎮人，字子原。年二十一時，以書謁范仲淹，范

勸讀中庸，載以爲不足，又訪諸釋老，反而求之六經。嘉祐間舉進士，爲雲巖令。熙寧初，爲崇政院

校書，尋屏居南山下，終日危坐一室，與諸生講學，告以變化氣質之道。卒諡獻。其學以易爲宗，以

中庸爲的，以禮爲禮，以孔孟爲極。著正蒙、西銘及易說，世號橫渠先生。傳見宋史卷四百二十七

⑩ 藍田謂宋呂大臨也。大臨，本汲郡人，徙藍田，字與叔。初學於張載，載卒，乃東見三程，與謝良

佐、游酢、楊時，號程間四先生。元祐中，爲祕書省正字，著有考古圖。傳見宋史卷三百四十。

⑪ 案

論語雍也：「博學於文，約之以禮。」子罕篇作「博我以文，約我以禮。」一則爲顏淵

之言，史記孔子世家所載同。本傳「我以」二字，當作「學於」，蓋沿全祖望神道表而陝。引語

見顧氏與毛錦銜書，原文亦作「博學於文」，見亭林文集卷六。

⑫ 劉康公，周卿，引語見左氏

成公十三年傳。⑤左氏襄公二十八年傳：「襄封汜祭，穆子不說，使工爲之鬻茅鷄。」杜預注：

「茅鷄逸詩，刺不敬。」

炎武生性兀傲，不諧於世。身本南人，好居北土，嘗謂人曰：「性不能舟行食稻，而喜餐麥跨鞍。」又謂：「北方之人，飽食終日，無所用心；南方之人，羣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時人謂其評論切中南北學者之病。嘗至京師，東海兩學士⑥延之夜飲，怒曰：「古人飲酒卜晝不卜夜，世間惟淫奔納賄二者皆夜行之，豈有正人君子而夜行者乎！」其狷介嫉俗如此。於同時諸君子，雖以苦節推百泉二曲，⑦以經世之學推梨洲，⑧至於論經評史，亦不苟同也。

①論語陽貨篇：「子曰：『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哉！不有博奕者乎？爲之，猶賢乎已。』」②論語衛靈公篇：「子曰：『羣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難矣哉！』」③徐姓義出東海，此謂

徐乾學元文兄弟。參考頁四〇注⑤及頁四五六注⑥。④百泉謂孫奇逢。奇逢，容城人，字啓泰，一字鐘元。明萬曆學人。與左光斗、魏大中、周順昌以氣節相尙。魏等被璫禍，奇逢與鹿正、孫承宗傾身營救，時稱范陽三烈士。明末避亂，入易州五公山。晚年移難門山百泉。自明迄清，凡十一徵，不起。康熙中卒。其學以慎獨爲宗，初主陸王，晚更和通朱子之說，學者稱夏峯先生。著有四書近指、讀易大旨、經書近旨、聖學錄、兩大案錄、甲申大難錄、歲寒居自養、乙丙紀事、理學宗傳、事蹟詳清史列傳卷六十六。二曲卽李願，已見頁四九〇注①。⑤梨州卽黃宗羲，傳見本書。